欧　亚　学　刊

Eurasian Studies

（第　四　辑）

余太山　主编

中　华　书　局

2004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欧亚学刊.第4辑/余太山主编.—北京:中华书局,2004
ISBN 7-101-04219-8

Ⅰ.欧… Ⅱ.余… Ⅲ.①欧洲-历史-研究-文集
②亚洲-历史-研究-文集 Ⅳ.K1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56265号

欧 亚 学 刊
Eurasian Studies
(第四辑)
余太山 主编
*
中华书局出版发行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38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16·20 1/4印张·373千字
2004年6月第1版 2004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定价:36.00元

ISBN 7-101-04219-8/K·1782

目　录

CONTENTS

一人双兽母题考

郭　物

1981年冬,固原文物工作站清理了一座北魏墓葬,墓中出土了很多有意思的随葬品,其中漆画棺木名闻遐迩。有学者对其所蕴含的历史信息作了阐释。可以看到,由于墓主的族属和所生活的时代和地域,使他有更多的条件接触到各种不同的民族文化,体现出的是一种复杂的思想意识。

在这个墓中,我们注意到一些随葬品,它们或许反映了鲜卑人同中亚和西亚的一些关系。它们是3件透雕铜饰和2件透雕铜铺首。3件透雕铜饰形制完全相同,由一对弓背相视、双尾相接的龙兽构成一椭圆形环,龙首为一圆柱相接,两龙张口吐舌,龙角卷曲,怒目圆睁,背上各立一凤,中间立有一人,背部有翼,向上展开,翼尖接龙兽前足,立人高髻,圆脸,两腿分立,两臂交触腰际,着对襟窄袖胡装,对襟上有联珠装饰,腰前垂一巾。铜饰最大径11厘米,最小径7.5厘米(图1)。

透雕铜铺首2件,形制相同,整体呈方形,下方为一大眼圆睁、三角高鼻、双角上翘的兽面,其上部有两条对称交错的双兽,有翼,形象错综复杂。双兽中间立有一人,姿势和上述透雕铜饰上的立人相似,但着通肩上衣,高鼻深目的面容更为清楚,背部也无翼(或天衣)。铺首长11.2,宽10.5厘米(图2)。

这样设计的主题,属于"纹章式纹饰"的一种。[1]我们可以具体称为"一人双兽"母题,特点是整体或局部的一人居其中(这个人一般具有神的身份),处于主角和控制者的绝对优势地位,一相对或相背的双(禽)兽伴其左右,处于辅助或被控制的境地。在中国和域外考古材料中,这一母题被安排在很多介质上。直到今天,我们还可以在很多国家的徽标中看到这样的母题。由于构图特征程式化,充满神秘感,让人觉得其中一定蕴含着某种历史的秘密,所以,引起了我们的研究兴趣。固原漆棺墓的发现,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机会,可以在长时段的范围中,以开阔的视野来探讨这个问题。

一、中国之外的一人双兽母题

1.最早的一人双兽母题

双兽的母题很早就出现了,在早期文明中已经赋予这种艺术形式特殊的象征意义。埃及人用成对真实的或想像出来的凶猛动物(野狗、狮子和神话中的长颈动物)来表现单纯的和平共处和势均力敌,如耶拉孔波利斯小调色板和著名的纳尔迈调色板所表现的,成对的动物象征着政治的和谐。[2]

如果就一人双兽母题这一形式而言,我们所知最早的例子发现于埃及。一个是耶拉孔波利斯装饰墓(墓主可能是公元前3400年或公元前3300年纳格达二期耶拉孔波利斯的一位国王)的壁画,壁画的一部分描绘了一对面对面的动物(狮子)被王者形象的人分开,另一个是在杰贝阿拉克的刀柄上相似的母题,而且,狮子的形象更为明确,不过中间王者的穿着不太像埃及的,和两河流域的比较接近(图3)。英国学者巴里·克姆普是这样解释这些图像含义的:

> (非秩序)仅仅靠宇宙调节平衡是不够的。王朝时期的埃及是一个等级森严的社会,国家的最高等级属于国王,其次是王室官吏,最后才是人民。国王是至高无上的秩序维护者,他不仅负责公正和敬神,而且负责对混乱的征服。中王国时期富于哲理性的文稿所描写的非秩序,不仅指社会的动乱,而且指自然的和宇宙的大灾难,认为最终保证社会和谐和自然秩序的不是对立双方势均力敌,而是一方力量必须占据上风。

因此,中间的王者使之分开并保持均衡之势,象征着对冲突双方的控制。

2.西亚、希腊、中亚和印度的一人双兽母题

在两河流域,无论建筑浮雕还是圆形印章上,都有很多一神双兽的母题。如大英博物馆藏海法吉出土的公元前3000年至公元前2800年的石制容器上就有一人操两蛇或两牛的母题(图4)。[3]美索不达米亚初期王朝时代的器台和圆筒印章上都有这样的母题(图5)(图6)。[4]乌尔王墓出土的一件贝壳饰版上有一神人左右各搂抱一匹人面兽身怪兽的形象(图7)。[5]在阿卡德王朝时代的一个圆筒印章上表现的是双人双兽,其中一个是吉尔伽美什,提着一头鹿,另外一个是恩奇杜,擒着一头倒立挣扎的狮子,表现的是吉尔伽美什史诗中的情节(图8)。[6]新巴比伦时期的苏萨遗址发现的釉瓷砖上也有相同的母题,吉尔伽美什抓着两只站立的格里芬(图9)。[7]在两河流域甚至杀害孕妇和儿童的邪魔拉玛煞荼的形象也是左右手各抓着一条蛇(图10)。[8]在尼普尔发现的阿卡德时期的印章上表现的是两个牛形人守护着人形的太阳神(Shamash)。在美索不达米亚艺术中,中间的太阳神(Shamash)渐渐由有翼

圆盘代表,有七种双兽可以托举或守护,他们是:牛形人、蝎形人、鱼形人、男性人形、蛇形女人、兀鹰形人、狮形人。这些母题的使用有季节和方向的规定,反映古代美索不达米亚人对太阳神的崇拜。其根据是对天文星象的认识,特别是太阳和星座运行的认识。这样的母题在亚述人中也很盛行,如牛形人守卫着太阳的进门,代表东方,蝎形人在北方,而鱼形人在南方;兀鹰形人代表地狱的方向,在西方。[9]赫梯一个神像的狮子底座上有一个鸟首人身的神人双手各牵一头狮子的形象(图 11)。[10]在阿契美尼德王朝的圆筒印章上仍有这一母题,只是圆盘部分换为索罗亚斯特教主神阿胡拉·马兹达的形象(图 12)。[11]波斯战神、水神和丰育女神阿纳希塔有时也表现为一女神两手各抓一头狮子,这可能源于两河流域相同身份的女神伊什塔。从亚述开始,很多时候中间的人神还为圣树所代替。近东的一人双兽母题源远流长,甚至在伊斯兰时期还完全保留着一人双兽母题。[12]说明这一母题在伊朗高原的传续和演变。

在古希腊米诺斯时期的埃吉茵珍宝中,有一件金挂饰表现的是"大地之母"女神像,时代为公元前 1800 到公元前 1700 年,其姿态、构图和用意与上述一人双兽母题都有近似之处,或许其表现女神的式样和小亚、西亚和埃及有关系(图 13)。[13]法国罗浮宫博物馆藏的一件乌加里特的圣盒象牙盖,出自叙利亚,中间是生育女神阿斯塔特,双手各持一把谷物,两边各有一头立起的公羊(图 14)。[14]在今东地中海希腊克里特岛北部沿岸的诺萨斯(Cnossus)古城遗址中,出土了一件约公元前二千纪中叶的米诺斯艺术品,为象牙和金质雕铸像,是一位女神,双手各操一蛇,当是司蛇女神或祀奉圣蛇的女祭司,是土地肥沃的象征。

二十多年前,考古学家第一次调查了中亚的巴克特利亚和马尔吉亚纳青铜时代的遗址,目前,这一地区发现的文化遗迹和遗物已经被命名为巴克特利亚-马尔吉亚纳考古文化群(BMAC),由于此文化具有高水平的陶器制造业、金属业、石雕和大型聚落等,所以备受关注。在马尔吉亚纳蜉勒土墩遗址神庙中发现了滑石护身符,上面刻划了带翼鸟人,鸟人双手擒拿击败的动物。在中亚,这样的母题在此之前是没有的,但是在叙利亚-安纳托利亚地区却非常流行,Acemhöyük 发现的公元前 1800 到公元前 1750 年的鸟人形象可看作此类母题最早的例子,所以,中亚地区这种特殊的一人双兽母题应当来自小亚(图 15)。[15]乌莱西亚湖西部乔伊墩 1948 年发现的青铜圆盘中间为科奈阿麦秀神像,双手各提一兽(图 16)。[16]近年在伊朗中南部的吉罗福特发现的大量石杯上有十分典型的一人双兽母题,时代为公元前 3000 年,和两河流域的一脉相承,可以说为中亚类似题材的渊源提供了早期的材料(图 17)。[17]

印度河古代文明中也有这样的题材,显然是受到两河流域的影响,不过在印度河流域,狮子被老虎代替。在哈拉帕出土的模制书板上有一个类似吉尔伽美什的人像站在两头立起的老虎中间,而且是一个女性,因为从侧面可以看到她的乳房。[18]

这样的考古发现不胜枚举，从迄今发现的考古材料可以看出，西亚流行的一人双兽母题可能渊源于埃及。一人双兽母题在两河流域地区得到了充分的发展，无论是从形式还是寓意看，小亚、中亚、希腊和印度河流域的此类母题基本可以视为两河流域的发展形式。值得注意的是，虽然构图形式基本相同，但在不同的地区已经融入了当地的宗教信仰。

3.卢里斯坦发现的一人双兽母题

一人双兽母题最集中的发现是在伊朗高原西部扎格罗斯山区的卢里斯坦，所以单独进行讨论。卢里斯坦发现的具有游牧风格的文物出土于石板围成的墓中。由于被盗掘，文物几乎全流散到文物市场，所以，断代是个大问题。美国伊朗艺术史家波普倾向于将卢里斯坦青铜器的年代定在公元前2000到公元前1000年。[19]有学者还是根据有些青铜器上的楔形文字等线索，对这批东西进行断代研究，大致为公元前2000左右，但大多数铜器年代较晚。卢里斯坦文化可能是埃利匹王国的物质文化，主要繁盛于公元前一千纪的头三百年。这里出土了大量以一人双兽为母题的青铜器物，包括马镳、杖头、饰牌、护身符等。母题的主体是人的形象，人的面部特征基本相近，长圆扁脸，眼睛圆睁或半睁，长而直的鼻子，鼻梁与额平齐，这样的人和赫梯人很像。有的双脚分立，双手上举，头顶有角，有的只存上半身，胸以下和双兽融为一体，头顶有一瓜形物。人物两旁的双兽大多是一些怪兽，如格里芬等。中间的英雄被认为是苏美尔和巴比伦艺术中的吉尔伽美什（Gilgamesh）和恩奇杜（Enkidu），两旁的兽表示英雄对自然的控制（图18）。[20]他们在前述的苏美尔时期就已存在，并流传到亚述时期。在卢里斯坦，二者被完美地融合到一起。二者的融合可能在第二个千年时，在米坦尼和胡里安人中已经开始，在北叙利亚和赫梯人中，英雄被戴上了尖帽。[21]在卢里斯坦发现的一件为单腿跪姿，头上戴帽，这和两河流域有的吉尔伽美什（Gilgamesh）形象十分相近。卢里斯坦人兽合体的形象可能受古代两河流域文明的影响，前述在乌尔发现的乐器上就有吉尔伽美什手擒双狮或双虎的形象，时代为公元前第四个千年前，之后一直流传。[22]

一般认为这些器物是护身符，因此这样大量而特殊的母题一定有某种寓意。在卢里斯坦发现的一片青铜箭囊饰物为找到答案提供了可能，其时代约公元前8或公元前7世纪，长8.25厘米，上刻划三组一人双兽形象（图19）。杜麦泽（Georges Dumezil）阐释了其含义，饰片最上和最下两组图像可以看作装饰。最有意义的是中间三组图像，是印欧人三分系统的生动体现。上面一组由两个长牛角的神人和一头站立的似牛的动物构成，两个神人以抓着的棕榈树相连，中间的神人左手擒着牛形动物的一前肢，右手抓着祭坛上的棕榈树，杜麦泽认为公牛是米特拉（Mitra，光明之神/太阳神）神的象征，两个神人可看作最高统治神米特拉和伐楼那（Varuna，水神兼司法神）；中间一组是一神人双手各牵一头站立的狮子，头上方是一只鸟，神人很可能是印度的战（雷）神——因陀罗（Indra）。在《梨俱吠陀》（Rig Veda）中共36

次提到鸟,其中23次和因陀罗相联系,6次和因陀罗的战斗士——玛鲁斯(Maruts)一起出现,而《梨俱吠陀》中13次提到狮子时,有12次与因陀罗或玛鲁斯相联系;下面一组是两个兽面人身的神人牵着中间老态龙钟大神人的胳膊,两旁的神人应当是印度非凡的双马童——阿斯维因斯(Asvins),这组图像反映的是《梨俱吠陀》中的一件事,说的是双马童用神力使一个老人返老还童。最下面是一对站立的马,表示对上一母题的肯定。双马神是印欧人原始宗教系统中最古老的神祇之一。《梨俱吠陀》称其为 nāsatya(asvinau,或译"双马童")。据雅利安宗教传说,双马神是一对孪生的青年神使,常在黎明时刻降临,给人类带来财富,免除灾难和疾病。[23]

以上三组图像实际是古代印欧人三分概念的体现,这种概念从古代到现代的印欧人社会中都存在。在赫梯王国的首都博阿兹柯伊(土耳其的 Hattusa),发现了公元前1380年左右米坦尼和赫梯王国订立的《米坦尼协约》(Mitanni Treaties),这份协约在最后记录了一组雅利安宗教的神祇,计有 mi-it-ra、in-da-ra、a-ru-na、na-sa-at-ti-ya,杜麦泽认为米特拉是最高统治权的代表,他跟掌握宗教巫术的伐楼那神构成神祇系统中的第一等级,第二等级由战神因陀罗代表,第三等级是能为家畜和人们解除灾难和疾病的双马神奈撒特耶。米坦尼协约是迄今最早记载雅利安神祇系统的文献,这样的三分概念表现在雅利安人的各个方面,如在医疗方面,为最高统治阶级(主要是祭师)用符咒,为军人用手术,为牧民和耕者用草药,此外在颜色的运用和为神供奉的牺牲等方面也遵循三分的原则。[24]

印欧人可能来自南俄草原。[25]一般认为公元前3200到公元前2200年分布于里海-黑海北岸的颜那亚文化(Yamnaya Culture)和原始印欧文化关系最为密切,上述宗教观念可能就是在颜那亚文化时期逐渐形成的。证据之一就是对双马神的崇拜,从考古材料我们可以看到双马神崇拜的形成。在黑海-里海北岸的诺伏亚勒克谢伏卡地区一座颜那亚文化古墓内,曾发现一具婴儿骨架被放置在两个马头之间。[26]70年代初,在伏尔加河与乌拉尔河之间谢泽地区发掘的颜那亚文化墓地发现用双马殉葬的葬俗,还出土了一个长约7厘米的双马一身的残石像。在颜那亚文化之前特列波里文化晚期的密卡洛伏喀下层文化(Lower Mikhaylovka-Kemi Oba Culture)中已发现双马崇拜的线索。1973年,黑海北岸克尔诺索伏卡地区发现的一高1.2米的石人像上除了一把柳叶剑、三把管銎斧外,在腰带下面刻了两匹马。[27]这些可能是双马神崇拜的最早考古证据。

一人双兽母题在两河流域地区特别流行。处于两河文明边缘地带的卢里斯坦应当是一人双兽母题最重要的流行地带。公元前1500年前后,欧亚草原的古代游牧部落不断分化,并向四方迁徙,史称"雅利安人大迁徙"。南下两河流域的米底人、波斯人和帕提亚人被称为"西伊朗人",继续在欧亚草原游牧的金麦里人、斯基泰人、塞人、中亚两河流域的大夏人、粟

特人等被称为"东伊朗人"，远徙南亚次大陆的一支被称为"印度雅利安人"。[28]著名伊朗学家亨宁(W.B.Henning)教授认为在波斯西部山地生活的古提人，可能就是吐火罗人的前身。巴比伦统治者纳拉姆—辛就败在古提人之手，他们主宰整个巴比伦达 125 年之久(公元前 2228—前 2104 年)。[29]早期卢里斯坦的考古遗存或许和古提人有关系。卢里斯坦这一母题融入了印欧人的宗教观念，卢里斯坦一人双兽母题在基本的思想原则和构图原则下，得到最自由的表现，成为一个特征明显的母题。在前述巴克特利亚-马尔吉亚纳考古文化群(BMAC)中，无论从形式还是从内涵看，一人双兽母题只是一种生硬的文化传播。据研究，BMAC 本身不是印欧人，但这些文化的形成可能和古代印欧人的大迁徙有关，特别是和安德罗诺沃文化的南下有关系。[30]这时一人双兽母题并未同这些人群的宗教思想结合起来，即使有相合的背景，却无创新的迹象。

4.欧亚草原流行的一人双兽母题

欧亚草原的文化艺术有自己独特的形式和内涵，由于他们一天也没有脱离同古典世界的联系，所以很多方面都深深地打上了南部文明世界的烙印。一人双兽母题可能就是其中之一。

在斯基泰文化中，存在一人双兽母题，主要是用来表现对伟大女神塔比提-维斯塔(Tabiti-Vesta)的崇拜。她是火神，可能也是万兽之神。在斯基泰人兴起之前，南俄的青铜时代就存在对她的崇拜。在斯基泰艺术中，其形象上半身为一妇女，下半身是大蛇，站立和端坐都有，两旁是供奉给她的牺牲，有野兽、鸟和狗。在库班克莱门茨墓发现的公元前 7 到公元前 6 世纪的镜子上有她的形象，双肩生翼，双手各擒一兽(图 20)；在第聂伯河的赛姆巴喀(Tsymbalka)发现的当卢上表现了塔比提-维斯塔女神，她的下身除了两条头相缠的大蛇外，还有一对角兽和一对格里芬的头，而女神各擒一头角兽(图 21)；刻赤发现的希腊链饰上的萨多尼克斯圆形印章，上面刻划了一人双兽形象；在塔曼(Taman)群岛苏克湖(Tsukur)之北的(Vyshe-stebleevka)附近发现的大布利辛尼萨希腊墓中(the Great Bliznitsa)，发现的一个祭祀得墨特耳神女祭司戴的金质丰收篮头冠，中间表现的是手挥战斧同两头格里芬搏斗的首领，狄米特的女神。不过这里的表现已经脱离了程式化，充分显示了希腊艺术的影响；在居支奥巴(Juz Oba)发现的一个链饰上刻划了一个带翼的女神，双手各持一条蛇。[31]

1969—1970 年在哈萨克斯坦发现的伊塞克金人墓引人注目，时代约为公元前 5 世纪，其中侧穴墓主戴的头冠基座上有双马的形象，双马带翼长角(图 22)。在印度-伊朗许多部族的宗教观念中，马一般是太阳神的象征，因此，阿基舍夫认为伊塞克头冠前半部的对马基座是太阳神的象征和帝王的标志，是太阳神、阿胡拉马兹达和民族图腾的融合体。[32]我们认为还应当是前述的双马神，至少是双马神的变体。在印度婆罗门经典《梨俱吠陀》和古代伊朗

圣经《阿维斯塔》中，马的形象有多种涵义，万神殿的许多神祇，如米特拉、凡尔纳、希雅乌什、维列特拉哥纳及其他一些神都被形容成马的形象，但这里是双马的形象。而且，出自大墓侧穴，墓主可能是塞王的夫人。在欧亚大陆，曾流行通过马祠以求生育的信仰，在完成于纪元前的印度著名史诗《罗摩衍那》中，记述了十车国王以马祠求子的故事。新疆天山呼图壁印欧人大型岩刻画就反映了这一古老的崇拜，其时代可能为公元前 1000 年前半期。[33]所以，戴上装饰双马神的尖顶头冠，可能是祈求塞王夫人和塞王能子嗣兴旺、身体健康。

阿富汗北境席巴尔甘东北 5 公里处(Tilly-Tehe)黄金冢的发现为一人双兽母题的研究提供了非常明确的例子。[34]6 号夫人墓墓主的耳坠是一人双兽母题，双兽为鱼身兽头，倒立。其中 2 号墓出土一对金耳坠，式样为双龙守护国王，是典型的一人双兽母题，构思显然和西亚的一脉相承，但融入了当时草原文化的一些风格，如镶嵌的水滴形宝石[35]和双兽后半身向后翻转的处理，具有典型的草原艺术特点(图 23)。墓地的时代约在公元前 1 世纪至公元 1 世纪，4 号墓墓主被推定为大月氏王公丘就却之父，而类似的以龙为主题的艺术品应当是大月氏本族的文化艺术。[36]这一体现龙神崇拜的母题实际是源于古代印欧人宗教中的双马神。[37]值得注意的是马的形象与伊塞克金人墓头冠上的羊角翼马非常相似，而且耳坠属于 2 号夫人，其寓意应当和伊塞克金人墓双马神头冠一致。

草原地区出现一人双兽母题的时间较晚，从形式和寓意看，和南部农耕文明地区的此类文物很相近。所以，草原地带出现的一人双兽母题形式可能来自南部古典文明世界，但游牧人在其中融合他们信仰和审美的主题。汤因比例举瑞典和勃艮第的一人双兽母题青铜饰牌，认为类似的吉尔伽美什史诗的主题是一个蛮族的神话，这些神话普遍有一个英雄与怪物争夺无价之宝的主题。这可能象征着蛮族狂放不羁的精神世界中的心理斗争：当进行战争的消极价值观被巩固征服成果要求所取代时，就暴露出这种破坏欲望与道德渴望之间的冲突(图 24)。[38]在法国阿密恩斯附近发现的属于迁徙时代的青铜马饰上也有这位女神的形象，两手抓两只鸟(图 25)。[39]而在英格兰萨佛克的萨顿霍发现的一个金属器物上有典型的一人双兽母题，器物时代为公元 655—656 年(图 26)。[40]这显示了这一母题随游牧人迁徙运动向西方的传播，也是草原文化在欧亚大陆西边残存的余绪。

二、中国的一人双兽母题

在中国，最突出的早期例子是河南濮阳发现的新石器时代的蚌堆图案。这个图案的中心是一个被埋葬的成年男性，在其两旁是用蚌壳堆塑的一龙一虎。[41]有的学者认为这样的母题表现的是一个巫师和他的动物助手或“跤”。[42]也有学者认为蕴含了一种天文的寓意，

是后世东方青龙，西方白虎的最初形式。[43]这样的安排更多的是原始宗教的表达，是一种为特殊人物创造的特殊葬仪。这个例子和我们讨论的主题其实没有多大关系，只是作为一个例子列出。有消息说，这个重大的考古发现可能并不可靠，如果这样，就不能作为科学依据了。

商代的一人双兽形式被表现在青铜器上。河南安阳侯家庄"大柏树坟"附近（即西北岗殷商王室墓地东区西南角一带）出土的"司母戊"大青铜鼎的把手耳部即有此母题，为二兽吞食一写实人头。[44]安阳小屯第五号墓（妇好墓）出土的一件青铜钺，上面也铸有两个兽形，张开大口，当中为一个人头。[45]在安徽阜南出土的一个"龙虎尊"体部两个展开的兽形口部之间也夹着一个人头，下面连着人体（图 27）。[46]这些兽可能是虎的形象，商文化中虎的形象可能来自于南方。[47]张光直先生在几篇文章中连续论述了商周青铜器动物纹样的问题，上引几个例子当然是张先生讨论的材料。他对此作出解释，认为这些动物是帮助巫觋通天地的精灵，中间的人便是作法通天的巫师，他与熟用的动物在一起，动物张开大口，嘘气成风，帮助巫师上宾于天。使用双兽是因为殷王室分为两组，王室的祖先在另一个世界里自然也遵守类似的排列规则。因此，巫觋在为王室服务时，所做沟通天地的工作也需左右兼顾，他们的动物助理也就产生成双成对的需要。[48]这种解释还需要进一步的证实。值得注意的是，这些例子虽然是一人双兽母题，但中间的只是一个人头，没有双手擒拿双兽的细节表现，也缺乏装饰，如头冠等，从气势和体积看，占主角的是两旁的老虎，因此，这个主题应当是商人自己创造的。

在晚商青铜器的族徽中也出现了典型的一人双兽母题。族徽的主体部分是一站立的人，双手各牵一匹马，和其它例子不同的是，主体图案的下面多了一头动物，有的像马，例如《金文编》著录的屯簋、作父辛尊、作父丁尊上的"双马与大马"，上海博物馆藏作父从卣也有类似的例子；有的似象，如父辛鼎的"双马与大象"；有的可能是猪，如作从簋的"双马与大豕"（图 28）。[49]有学者指出，这些族徽可能是吐火罗系统牧民崇拜的双马神。[50]这个见解值得重视，因为晚商同欧亚草原的文化联系已经开始了，这些母题不但涉及到马，而且从形式看，和欧亚大陆其它地区的一人双兽母题十分接近，估计内涵也相似，同为祈求繁殖与健康之意。

晋国春秋晚期和战国早期铜器上刻划了大量的怪异题材，有学者认为此类图像可能和草原艺术有关系。[51]战国时期，一人双兽母题突然多起来，特别在一些铜器上，刻划了很多这样的纹饰。如 1978 年淮阴市博物馆在城南乡高庄村清理的大型战国墓中就出土了这样的铜器，有学者认为这些形象反映了《山海经》等文献中的一些内容（图 29）。[52]《山海经》是中国古代以"山"和"海"为纲领，广泛辑录多种巫师、方士所记各地山川、神话、巫术的资料汇

编，其内容虽有一定的正确性，但经长期编撰，多少会有所夸饰，特别是边远地区和实际情况相差甚远。另外，《山经》的具体写作朝代，估计不可能早于战国晚年，很可能已在秦始皇统一六国以后。[53]春秋战国时期是中国地方主义抬头的时期，同时也是各诸侯国同北方草原频繁往来，并通过北方草原同中亚、西亚广泛交流的时期。[54]从这个背景考虑，中国春秋晚期至战国出现的一人双兽等母题（包括《山海经》的一些内容）有可能通过草原游牧民族传入。有趣的是，流行于西亚、中亚和欧亚草原的有翼神兽也大致在这个时期传入中国黄河流域。与一人双兽母题不同的是，有翼神兽在中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55]

总之，这样奇特的一人双兽母题器物在中国古代并不多见，但在古代西亚和中亚，一人双兽母题却是源远流长，中国商代时出现的一人双兽母题有可能是通过欧亚草原间接受到西方的影响。

三、固原漆棺墓的一人双兽母题

现在我们回到固原发现的透雕铜饰和铺首，这些文物从构思到一些细节和席巴尔甘发现的耳坠很接近，如铜饰上人物的上衣式样以及铺首的翼兽等。我们还找到一个与此相似的例子，1993年在大同发掘的齐家坡北魏平城晚期墓中，在木棺南侧板上也装了一个铜铺首，宽10.8厘米，长11.6厘米，在兽面铺首的鼻上立一人，头顶二瑞鸟。二鸟相对，分腿站立，作回首衔翅状。[56]另一座北魏墓的石椁门上也雕刻了类似的主题。[57]而这一作法还有更早的例子，在中国汉代中山靖王刘胜墓中出土的鎏金铜铺首上也有一人双兽母题。此件铺首长11.9厘米，宽9.3厘米，兽首上饰人面，长角，人面两侧为回首双鸟（图30）。铺首环也是双鹰，这种设计和北方草原短剑柄首相似，应当是格里芬的形象。因此，我们认为它们与席巴尔甘2号夫人耳坠上的一人双兽母题之间可能有一定关系，只不过由于时代的原因，这种关系很间接。我们在斯基泰文化中找到一个文化内涵上非常相近的例子，在刻赤发现的希腊人墓中，有一个木棺，木棺上装饰了石膏制的美杜莎、铺首和一人双兽饰件等（图31）。一人双兽中的女神带翼，是Niodid，考虑到美杜莎的避邪功能，这些饰件除了装饰的目的外，可能是为了给墓主避邪（图32）。[58]这从形式到功能都和上述北魏漆棺上的铜铺首和饰件很接近。

一人双兽母题在很大的地域范围内长时间流传，其构图形式非常固定，但中间的神人在不同的民族中间被赋予不同的形象和含义，相应的，两旁的动物也各不相同。以上我们梳理了一下其起源、发展的历程，但对于这么长久广大的时空，我们的论述显然还很不够，还找不出充分的实物来论述具体的流传过程及细节。不过，一些装饰对兽母题的文物为我们填充

时空间隙提供了帮助。如果不看固原北魏墓出土透雕铜饰中间的人，就与中亚伊朗古代的类似对兽饰环一致了。

公元前4世纪的巴扎雷克2号墓出土的铜饰牌，表现了和固原漆棺墓铜饰大致相同的对兽——格里芬形象，只是中间无人物，双兽具有很多中国的因素，(图33)。[59]而巴扎雷克冰人身上著名的纹身，也是以墓主人身体的脊柱为中轴，两边对称刺出怪兽。

1877年在阿富汗北境阿姆河南岸昆都士发现的"阿姆河宝藏"中有精致的手镯，时代为公元前5至公元前2世纪，其中一件两端为羚羊角状装饰有翼狮身鹰首。[60]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在波斯波利斯宫殿的石刻上，向波斯供奉宝物的游牧人手中即持有类似的器物。[61]

在新疆伊犁巩乃斯发现的带翼双角对兽铜环和巴扎雷克发现的木雕的格里芬形象的环很接近，其对兽形象和巴扎雷克铜饰牌上的对兽很相似(图34)，时代为战国至西汉，可能是塞人遗物。[62]

这种形式的器物不但在阿契美尼德王朝很流行，萨珊波斯艺术中大量的对兽主题也是这种传统的表现。

就我们讨论的固原漆棺墓中发现的一人双兽铜饰件看，其翼兽的形象，可能在早期就通过其他北方草原民族传入。《魏书·序纪》记载："献帝命南移，山谷高深，九难八阻，于是欲止。有神兽，其形似马，其声类牛，先行导引，历年乃出。"在扎赉诺尔和榆树老河深出土了鎏金带饰上就铸有这种似马似牛的神兽，[63]而且带翼，《史记·匈奴列传》注引张晏语："鲜卑郭落带，瑞兽名也，东胡好服之。"这可能就是鲜卑郭落带，《楚辞》谓之"鲜卑"、"犀比"，《战国策》谓"黄金犀比"。[64]所以，翼兽很早就传入拓跋鲜卑。鲜卑最有可能是从匈奴那里接触到有翼兽的，在诺音-乌拉墓中就出土了大量的类似形象。[65]在鲜卑墓中发现的金一人双马饰件和前述双马神的崇拜可以说是一脉相承(图35)。

北魏同西域诸国的交往也很多，《北史·西域传序》综述往来之盛云：

> 太延中(435～440)，魏德益以远闻，西域龟兹、疏勒、乌孙、悦般、渴槃陁、鄯善、焉耆、车师、粟特诸国王始遣使来献。……于是始遣行人王恩生、许纲等西使。……又遣散骑侍郎董琬、高明等多赍锦帛，出鄯善，招抚九国，厚赐之。……琬于是自向破洛那，遣明使者舌。……已而，琬、明东还，乌孙、破洛那之属遣使与琬俱来贡献者，十有六国。自后相继而来，不间于岁，国使亦数十辈矣。

这种广泛的交往在考古材料上有很多体现。重要的如以下几个例子，敦煌发现了一批北魏刺绣，其中有域外的文化因素。[66]70年代山西大同南郊北魏平城遗址一个窖藏出土八曲银洗和3件鎏金高足杯。[67]1988年甘肃靖远出土的一件表现希腊众神的鎏金银盘，时代

为4世纪至5世纪。[68]以上两件由于刻有大夏文，而且风格近似希腊，可能是大夏制品。[69]山西大同北魏封和突墓出土的波斯银碗。[70]在巴基斯坦北部甚至发现了“大魏使谷魏龙今向迷密使去”的铭刻，证实了北魏通过这条宾道同中亚地区的联系。[71]

在云冈第二期的石窟中，大量地出现域外的建筑样式和装饰题材，如印度式样的塔，源自希腊爱奥尼亚式和科林斯式的柱头，形似波斯首都波斯波利斯的反向对兽柱头的斗拱，印度“元宝式”柱头，希腊古典式的柱础，着紧身衣服露脚的飞天，源自希腊 acanthus 的各式卷草纹、缨络纹、花绳(即飞天缀花环)、束苇纹，还有源自印度的金翅鸟等，反映了这一时期北魏同域外文化广泛的联系。[72]值得注意的是，本文所论的铜饰件中，有的可能是受佛教的影响，如固原透雕铜饰中的人物有高髻，大同齐家坡的一件是一童子，这样的形式在云冈石窟中可找到类似的例子。另外《世界考古学大系》(7)中收录的一件，中间人物是交脚弥勒，有头光，但手势显示出不完全是佛教题材。[73]固原发现铜饰中间人像的姿势也不是佛教人物的姿态。此墓时代为北魏太和年间，当时佛教已经在北魏流行了半个多世纪，人们对佛教及佛教造像特征应当熟识了，所以，如果是佛教题材，其姿态应当是佛教固有的。因此，虽然这些铜饰吸收了佛教的个别因素，但在关键之处却不用佛教的程式，可能是墓主本人崇信的祖先或神。

云冈石窟中有的龛柱为双龙，此形式在北朝时期是常见的，这既是以游牧经济起家的统治者对中国龙主题喜爱的一种表现，也是游牧文化人兽母题在佛教题材中的一种折射。在新疆莎车县喀群彩棺835KQM2脚部挡板上绘有龙首比丘图，一龙首张口对着一静坐比丘，应与佛教有关。[74]由于此棺绘有佛教题材的内容，以及和云冈石窟相似的忍冬纹，加之北魏同这一地区有来往，所以就在棺上绘佛教题材这一点来说，可能和固原漆棺有一些关系，但龙首比丘却不一定和固原透雕饰牌有关系，因为前者是一个纯粹的佛教题材。在佛教中有龙王图像，早期印度龙王图像是人形，以头巾中的蛇头或以蛇束发来象征龙王。[75]在新疆克孜尔石窟壁画中的甲胄武士形象的龙王头顶出现了龙的形象。在固原铜饰中，二鸟啄食龙背的细节值得注意，在吠陀经典中有一篇《金翅鸟》讲述了金翅鸟迦鲁达为母复仇，吞食诸蛇的神话。《法华文句》卷二下云：“迦楼罗，此云金翅，……居四天下大树上。两翅相去三百三十六万里。”《探玄记》卷二谓此鸟“能食沙龙、鱼、七宝等。……日别食一大龙王、五百小龙。达四天下，周而复之，次第食之。”佛教显然承袭了金翅大鹏食蛇神话的主题。由于固原铜环表现了鸟啄龙的情节，因此可能是表达上述含义。

由于拓跋鲜卑是北方草原游牧民族，早期应当是萨满信仰，所以，本身并无很精深的文化，当他们入主黄河流域并广通西域后，不但接触到各种文化，即使从建构新文化的要求出发，也急需各种思想文化，因此汲取了很多中国和域外文化，所以其信仰是很复杂的，只要有

用而且适合他们新的生活方式和口味，都稍加改变而吸收。反映到早期艺术形式上，就是一种浓烈的“生味”，即来自各种文化背景的的艺术形式不太成熟的融合，文化在这里只是吸收和碰撞，并未达到消化并创新的境界。

考虑到嚈哒“自太安(太安二年，456年)以后，每遣使朝贡”《北史·嚈哒传》，和北魏关系密切。此墓主的思想和生活习惯受到嚈哒的强烈影响。[76]加之前述发现北魏时期的大夏银器，所以这些一人双兽母题可能源自大夏地区。此时大夏为嚈哒所占。嚈哒是受柔然攻击西迁的游牧民族，5世纪中叶，嚈哒灭贵霜，入主大夏；5世纪又击败萨珊。公元470至500年左右，嚈哒占有康居、粟特、大夏、吐火罗、富楼沙等地，成为继贵霜后而崛起的中亚大国。[77]宋云记述嚈哒说：“四夷之中，最为强大。不信佛法。多事外神。杀生血食，器用七宝。诸国奉献，甚饶珍异。”[78]一人双兽中的人形神可能就是这些外神之一。值得指出的是，嚈哒占据的大夏在此之前已经出过类似的母题，如前述“阿姆河宝藏”，其艺术主要受到古波斯文化的影响，也有后来兴起的大夏希腊文化因素以及中亚草原斯基泰艺术的特点。[79]鲜卑人喜爱的步摇冠和“席巴尔甘黄金宝藏”中的金叶冠一脉相承，可能就是从大夏地区传入。[80]“席巴尔甘黄金宝藏”有多种文化因素，其中吐火罗人的“双马神”信仰十分突出，龙的主题在这里也相当突出。[81]因此，无论从嚈哒游牧人的民族背景，还是这一地区的传统，嚈哒受大夏文化影响而崇拜一人双兽母题是可能的，而这又影响了北魏追慕“嚈哒”生活的一些贵族，从而在墓葬棺饰中表现出来。

结　语

1990年，内蒙古科尔沁左翼中旗腰林毛都苏木北哈拉吐出土了一件典型的一人双兽金饰牌。现藏通辽市博物馆，长10厘米，宽5.8厘米，重130.8克，时代为北朝。饰牌中间为浮雕的高鼻深目武士，两侧各依偎着一只猛兽，周边饰以变形勾云纹，背凹，镂空(图36)。[82]这是我们发现较晚的一件。北朝以后，这样的母题就日趋消失了，因为以后的游牧民族开始信仰有经典的真正意义上的宗教。半人半兽母题或一人双兽母题是肇源于人类史前原始交感巫术思想下的产物，其信仰基础是“万物有灵”。因此，这一母题一般流行于有这些信仰的人群中，农耕文明虽然创造了这一母题，但那是在仍保留原始思维的文明初期。尔后游牧人便成为这一母题最忠实虔诚的信仰者，也是这一文化的承载者，并对这一主题倾注了创造热情。艺术匠心建立在虔诚信仰的基础上，尤其当这一信仰是基于人类原始思维时，其作品无疑会具有永恒的震撼力，其欣赏和研究价值无疑也是重大的。有学者说过，当佛教或是基督教兴起后，对动物或半人半兽的信仰就终结了，取而代之的是人的形象，装饰也主

要是植物纹和几何纹。[83]因此,固原发现的例子可以看作一个过渡,在本是游牧民族的鲜卑入主农耕地区之后,在接受了儒教思想和道教思想,特别是佛教后,仍然还有动物崇拜的情结,还保留了以动物纹来表达其思想的作法。在佛教造像中,佛两旁或前面的双狮同样也是这种情结的表现,是一人双兽形式在佛教中的借用。因此,从这个高度看,固原漆棺墓的文物价值就非同一般,从大处看,它是欧亚草原野兽纹在东亚大规模终结的标志;从小处看,这实在是一个民族不得已要转变其经济形态、生活方式和思想信仰时一种复杂心态的反映。

注 释

〔1〕阿洛瓦·里格尔著,刘景联、李薇蔓译,《风格问题——装饰艺术史的基础》,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0年,页23—26。

〔2〕巴里·克姆普(Barry J. Kemp)著,穆朝娜译,《解剖古埃及》,《外国考古文化名著译丛》,浙江人民出版社,2000年,页47,图11,页57—64。

〔3〕《世界考古学大系》(10)I,平凡社,页20,插图36。

〔4〕Seton Lloyd, *The Archaeology of Mesopotamia-From the Old Stone Age to the Persian Conquest*, p.125, fig.78,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78.《世界考古学大系》(10)I,平凡社,图版40,98。

〔5〕《世界考古学大系》(10)I,平凡社,图版67。

〔6〕《世界考古学大系》(10)I,平凡社,页26,插图53。

〔7〕Arthur Upham Pope, *A Survey of Persian Art*, I, 250, pl.45B, 44B, 45C, 46B.D, 45A, 44D, 67A, 277, pl.29B, Sopa, Ashiya, New York, 1981.

〔8〕Geoges Contenau, *Everyday Life in Babylon and Assyria*, p.294, Plate.XXIV, London: Edward Arnold (publishers) LTD.1954.

〔9〕Margaret Huxley, "The Gates And Guardians In Sennacherib's Addition To The Temple of Assur", *IRAQ*, vol. LXII.2000, pp.109—137, British school of Archaeology in Iraq, 10. Carlton House Terrace. London, SWIY 5AH.

〔10〕《世界考古学大系》(11)II,平凡社,插图76。

〔11〕《世界考古学大系》(11)II,平凡社,页131,插图327。

〔12〕Arthur Upham Pope, *A Survey of Persian Art*, I, 258, Sopa, Ashiya, New York, 1981.

〔13〕Pierre Leveque 著,王鹏陈祚敏译:《希腊的诞生——灿烂的古典文明》,上海书店出版社,1998年,页19。此挂饰现藏伦敦大英博物馆。

〔14〕上揭书,页45。

〔15〕V. I. Sarianidi, "Preface", *Origins of the Bronze Age Oasis Civilization in Central Asia*, wrote by Fredrik Talmage Hiebert, Peabody Museum of Archaeology and Ethnology Harvard University Cambridge, MA 1994.

〔16〕《世界考古学大系》(11)II,平凡社,页53—54,插图111。

〔17〕Jiroft: Fabuleuse Découverte En Iran, Dossiers Archeologie, n°287 Octobre 2003.

〔18〕Jacquetta Hawkes, *The First Great Civilizations, Life in Mesopotamia, the Indus Valley, and Egypt*, p.268, Alfred A. Knopf New York, 1973. Parpola. Asko, *Deciphering the Indus Script*, p.247,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19〕A. U. Pope, "Dated Luristan Bronzes," *BAIPAA*, VII, 1934, pp.19—20; P. R. S. Moorey, "Towards for the Luristan Bronzes," *Iran*, Vol. IX, 1971.

[20]意大利那波里东方学院杰尼托教授见告，谨致谢忱。

[21]Arthur Upham Pope, *A Survey Of Persian Art*, I, 258, Sopa, Ashiya, New York, 1981.

[22]Dagny Carter, *The Symbol of The Beast—The Animal-Style Art of Eurasia*, The Ronald Press Company, New York, 1957, pp. 109—110.

[23]M. Monier-Williams, *A Sanskrit-English Dictionary*,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899 (repr. 1979), p. 116 and 538；金克木：《梵语文学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4年，页21—23。

[24]转引自 J. P. Mallory, *In Search of the Indo-European*: Language, Archaeology and Myth,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89, pp. 130—135.

[25]关于印欧人原始故乡问题，学术界尚未达成共识，见徐文堪：《评余太山关于塞种渊源的论文》，页272-275，《欧亚学刊》第二辑，余太山主编，中华书局，2000年。

[26]转引自林梅村：《吐火罗神祇考》，《古道西风——考古新发现所见中西文化交流》，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0年，页8。

[27]J. P. Mallory, *In Search of the Indo-European*: Language, *Archaeology and Myth*,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89, p. 176, 204, pp. 210—221.

[28]I. M. Diakonoff, "The Median and Achaemenian Period," in I. Gershevitch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 vol. 2,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41—43.

[29]W. B. Henning, "The First Indo-Europeans in History", *Society and History, Essays in Honer of Karl August Wittfogel*, ed, by G. L. Ulmen, The Hague-Paris-New York, 1978, pp. 215—230. 汉译文见《西北民族研究》1992年2期，23—34页。

[30]J. P. Mallory, "A European Perspective on Indo-Europeans in Asia", *The Bronze Age and Early Iron Age People of Eastern Central Asia*, Volume II, The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Museum Publications, edited by Victor H. Mair, pp. 191—194.

[31]E. H. Minns, *Scythians And Greek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 166, 411, 425, 1913.

[32]阿基舍夫著吴妍春译陈万仪校：《伊塞克古墓——哈萨克斯坦的塞克艺术》，《新疆文物》1995年2期，页104。

Esther Jacobson, "Mountains and Nomads: A Reconsideration of the Origins of Chinese Landscape Representation," *Bulletin of the Museum of the Far Eastern Antiquities*, Stockholm, Bull. 57, 1985.

[33]王炳华：《新疆天山生殖崇拜岩画初探》，《丝绸之路考古研究》，新疆人民出版社，1992，页381—382。

[34]V. I. Sarianidi, *The Golden Hoard of Bactria*, Vienna, 1985.

[35]这一技术起源于西亚，见 Emma C. Bunker, "Gold in the Ancient Chinese world: A cultural Puzzle." Artibus Asiae, 53. Nos. 1/2 (1993): 27—50.

[36]林梅村：《大夏黄金宝藏的发现及其对大月氏考古研究的意义》，《西域文明——考古、民族、语言和宗教新论》，东方出版社，1995，页270—274。

[37]林梅村：《吐火罗神祇考》，《古道西风——考古新发现所见中西文化交流》，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0年，页7。

[38]阿诺德·汤因比著、刘北成郭小凌译：《历史研究》（修订插图本），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页331—336。

[39]Rostovtzeff, M. *Iranians and Greeks in south Russia*, Pl. 23, 5. Oxford, 1922. 转引自：Tamara Talbot Rice, *The Scythians*, pp. 85—87, Fig. 16, Pl. 41,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57.

[40]Tamara Talbot Rice, *The Scythians*, pp. 191, Pl. 52,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57.

[41]《濮阳出土六千年前的龙虎图案》，《中国文物报》1988年1月29日，第1版。

[42]张光直：《濮阳三跤与中国古代美术上的人兽母题》，《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9,页 318—315。

〔43〕冯时:《河南濮阳西水坡 45 号墓的天文学研究》,《文物》1990 年 3 期。

〔44〕陈梦家:《殷代铜器》,《考古学报》1954 年第 7 册,页 15—59。

〔45〕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安阳殷墟五号墓的发掘》,《考古学报》1977 年第 2 期,图版 XIII:2。

〔46〕葛介屏:《安徽阜南发现殷商时代的青铜器》,《文物》1959 年 1 期。

〔47〕艾兰:《虎纹与南方文化》,《"迎接二十一世纪的中国考古学"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北京大学考古系编,科学出版社,1998 年,页 180—182。

〔48〕张光直:《商周神话与美术中所见人与动物关系之演变》,《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1963)16,页 115—146。《商周青铜器上的动物纹样》,《考古与文物》1981 年第 2 期。《中国古代艺术与政治——续论商周青铜器上的动物纹样》,《新亚学术季刊》第 4 期,1983,页 29—35。以上三文均收入著者《中国青铜时代》,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9,页 397—467。

〔49〕容庚:《金文编》,北京:中华书局,1959 年,页 844。

〔50〕林梅村:《吐火罗神祇考》,原载北京大学传统文化中心编:《国学研究》第五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 年;《古道西风——考古新发现所见中西文化交流》,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0 年,页 22—23,插图 5。

〔51〕李夏廷:《关于图像纹铜器的几点认识》,《文物季刊》1992 年 4 期,页 50—53。

〔52〕王厚宇:《淮阴高庄墓刻纹铜器上的神人怪兽图像》,《东南文化》1994 年 4 期。

〔53〕谭其骧:《 < 山经 > 的地域范围、写作地点和年代》,《 < 山海经 > 简介》,收入著者论文集《求索时空》,葛剑雄编,百花文艺出版社,2000 年,页 166,169—179。

〔54〕Jenny F. So and Emma C. Bunker, *Traders and Raiders on China's Northern Frontier*, Arthur M. Sackler Gallery.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Seattle and London, 1996, 86—87.

〔55〕李零:《论中国的有翼兽》,《中国学术》2001 年 1 期(总第五辑),主编刘东,商务印书馆,2001 年,页 131—132。

〔56〕王银田　韩生存:《大同市齐家坡北魏墓发掘简报》,《文物季刊》1995 年 1 期,页 14—18,图二,2。

〔57〕山西省考古研究所、大同市考古研究所:《大同市北魏宋绍祖墓发掘简报》,《文物》2001 年 7 期,第 23—24 页。

〔58〕E. H. Minns, *Scythians and Greeks*, pp. 370—374,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13.

〔59〕Tamara Talbot Rice, *The Scythians*, p. 194,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957.

〔60〕O. M. Dalton, *The Treasure of the Oxus*, 3rd edition, 1963; R. D. Barnett, "The Art of Bactria and the Treasure of the Oxus," *Iranica Antiqua*, vol. VIII, Leiden: E. J. Brill, 1968, 34—132.

〔61〕Arthur Upham Pope, *A Survey of Persian Art*, I, 258, Sopa, Ashiya, New York, 1981.

〔62〕王炳华:《新疆阿拉沟竖穴木椁墓发掘简报》,《文物》1981 年 1 期。穆舜英、王明哲和王炳华:《建国三十年新疆考古的主要收获》,《新疆考古三十年》,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83 年。穆舜英、王明哲:《新疆古代民族文物》,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年。

〔63〕宿白:《盛乐、平城一带的拓跋鲜卑——北魏遗迹》,《文物》1977 年 11 期,页 38—46。

〔64〕吉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榆树老河深》,文物出版社,1987 年,页 118,彩版一。

〔65〕关于有翼兽最新的论述见李零:《论中国的有翼兽》,《中国学术》2001 年 1 期(总第五辑),主编刘东,商务印书馆,2001 年,页 62—134。

〔66〕敦煌文物研究院:《新发现的北魏刺绣》,《文物》1972 年 2 期,页 54—59。

〔67〕山西考古研究所等:《大同南郊北魏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92 年 8 期。

〔68〕甘肃省博物馆初师宾:《甘肃靖远新出土东罗马鎏金银盘略考》,《文物》1990 年 5 期。

〔69〕林梅村:《中国境内出土带铭文的波斯和中亚银器》,《汉唐西域与中国文明》,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年,页164—172。

〔70〕大同市博物馆马玉基:《大同市小站村花圪塔台北魏墓清理简报》,《文物》1983年8期。

〔71〕马雍:《巴基斯坦北部所见"大魏"使者的岩刻题记》,《西域史地文物丛考》,北京:文物出版社,1990,第132、134页。

〔72〕梁思成、林徽音、刘敦桢:《云冈石窟中所表现的北魏建筑》,《中国营造学社汇刊》第4卷3、4期,1933年,第187—208页,

〔73〕日本:《世界考古学大系》(7),东アッア.Ⅲ,平凡社,图版206,11.2厘米;另一件是图版207,为二回首鸟铺首。

〔74〕新疆博物馆、喀群地区文管所、莎车县文管所:《莎车县喀群彩棺墓发掘简报》,《新疆文物》1999年1期,图八,页50—51。

〔75〕姜伯勤:《敦煌艺术宗教与礼乐文明》,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125—134页。

〔76〕孙机:《固原北魏漆棺画》,《中国圣火——中国古文物与东西文化交流中的若干问题》,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页127—136。

〔77〕嚈哒统治中亚的年代一般认为在5世纪30年代至6世纪70年代。参见余太山:《嚈哒史研究》,济南:齐鲁书社,1986年,页74、163。

〔78〕《洛阳伽蓝记》卷五。

〔79〕O.M. Dalton, *The Treasure of the Oxus*, 3rd edtion, 1963; R.D. Barnett, "The Art of Bactria and the Treasure of the Oxus," *Iranica Antiqua*, vol. VIII, Leiden: E.J. Brill, 1968, 34—132.

〔80〕孙机:《固原北魏漆棺画》,《中国圣火——中国古文物与东西文化交流中的若干问题》,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页87—104。

〔81〕林梅村:《吐火罗神祇考》,《古道西风——考古新发现所见中西文化交流》,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0年,页7。

〔82〕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厅,上海博物馆:《草原瑰宝——内蒙古文物考古精品》,上海博物馆编,2000年,上海书画出版社,页143。

〔83〕Dagny Carter, *The Symbol of the Beast-The Animal-Style Art of Eurasia*, The Ronald press company, New York, 1957, 92, 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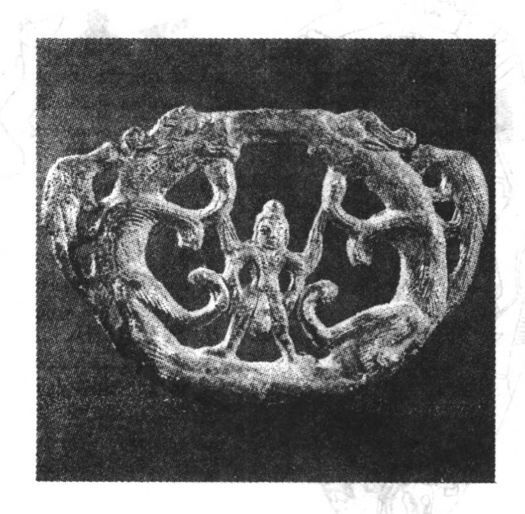


图 1　固原北魏墓透雕铜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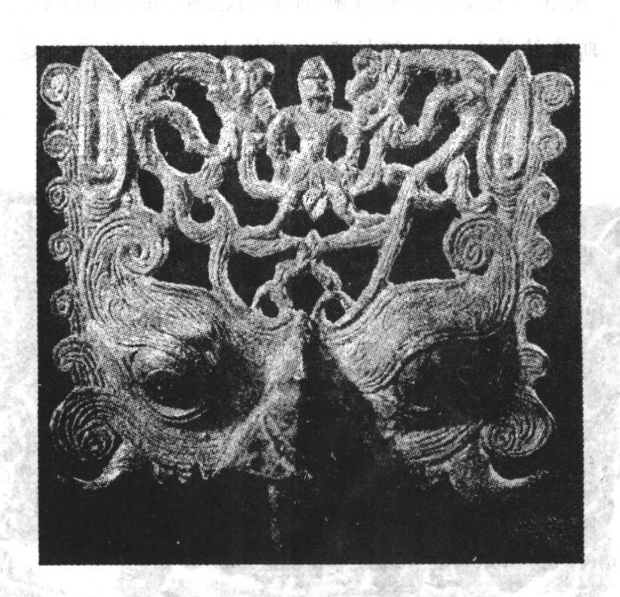


图 2　固原北魏墓透雕铜铺首



图 3　埃及耶拉孔波利斯小调色板、耶拉孔波利斯装饰墓和杰贝阿拉克的刀柄上的一人双兽母题



图 4　海法杰出土的公元前 3000 至公元前 2800 年石制容器上的一人操两蛇或两牛母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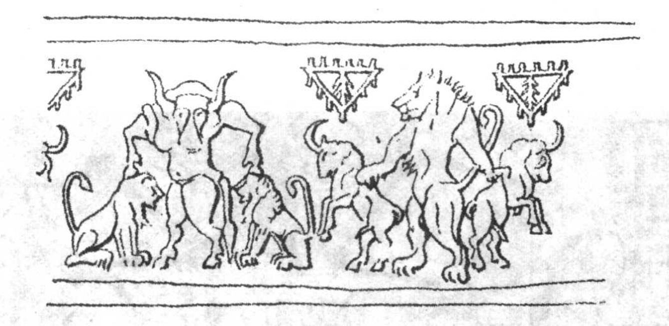


图 5　3000B.C.苏萨 C 出土印章上的狮子和公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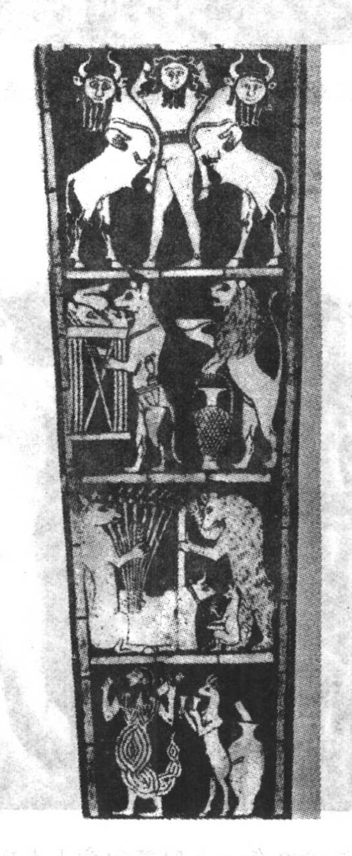


图 6　乌尔王墓出土的一件贝壳饰版上一人双兽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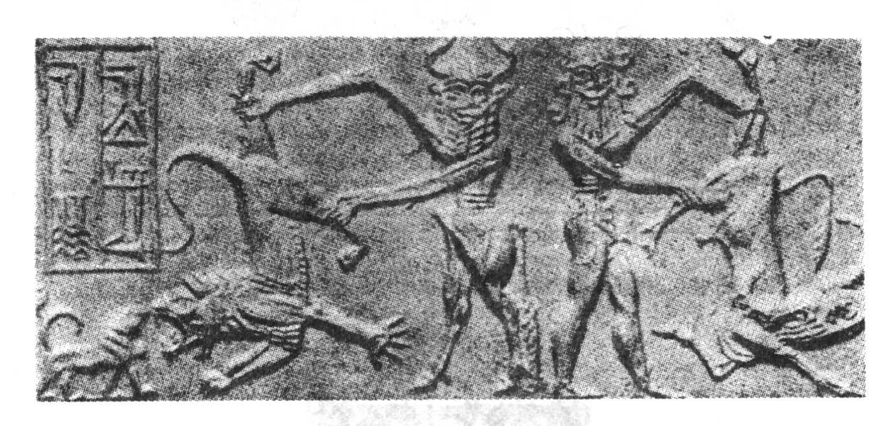


图 7　阿卡德王朝时代的一个圆筒印章上表现的双人双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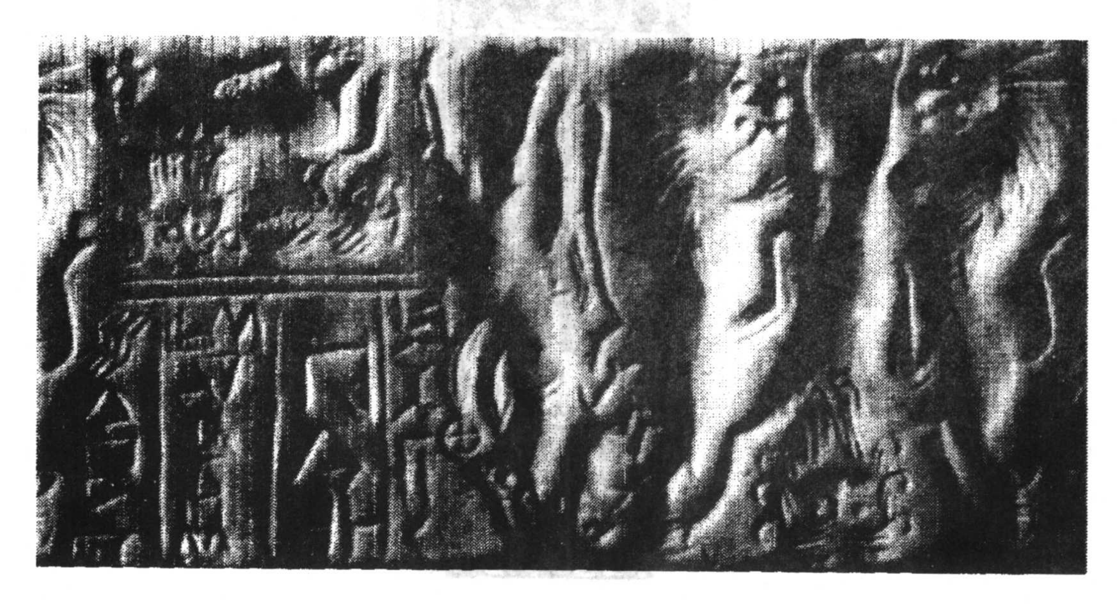


图 8　公元前 3000 年一个圆筒印章上表现的一人双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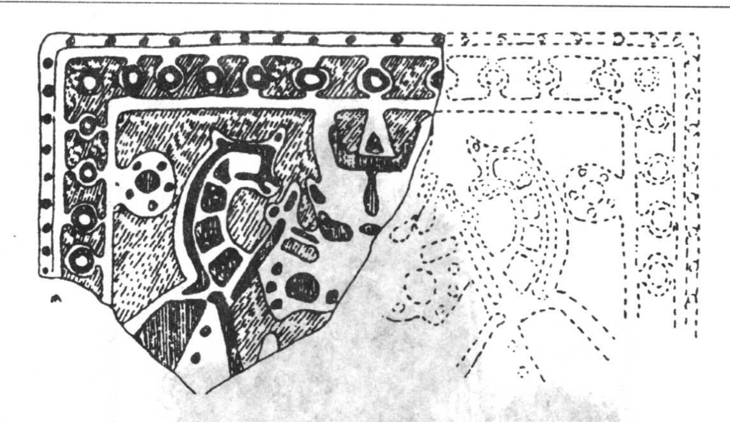


图 9　新巴比伦时期的苏萨遗址发现的釉瓷砖上的一人双兽母题



图 10　古代卡赫美士(Charchemish)出土巴比伦青铜牌饰拉玛煞荼的形象



图 11　赫梯神像狮子底座上的一人双兽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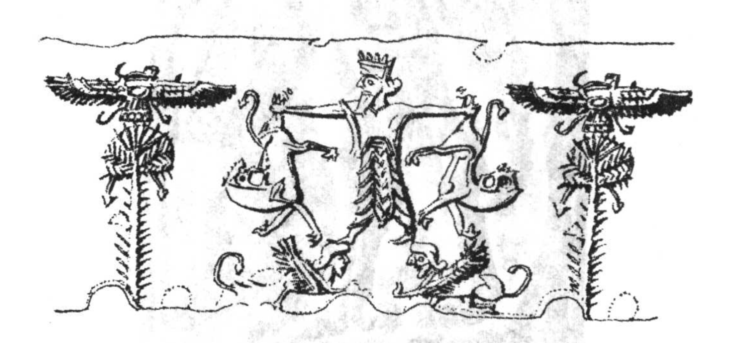


图 12　阿契美尼德王朝的圆筒印章上的一人双兽母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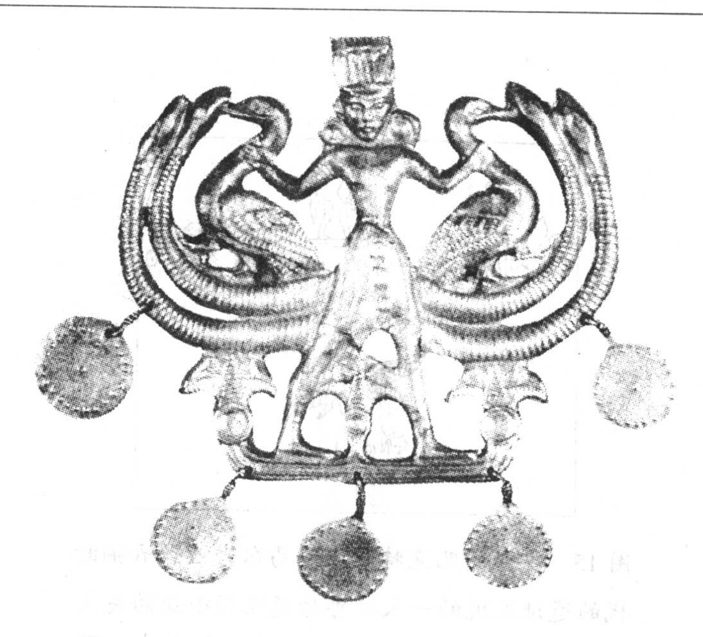


图 13　古希腊米诺斯时期的“大地之母”女神像



图 14　叙利亚出土乌加里特的圣盒象牙盖上的一人双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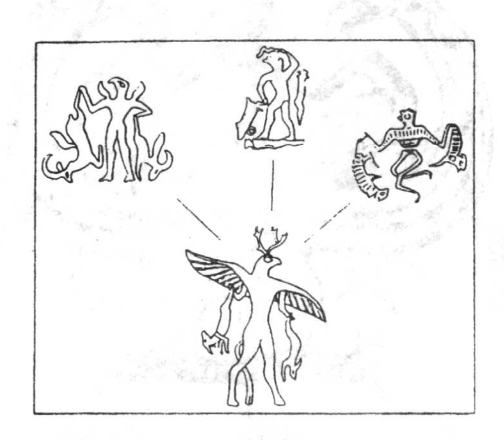


图 15　中亚的巴克特利亚和马尔吉亚纳青铜时代的遗址发现的一人双兽母题及同小亚的关系



图 16　乌莱西亚湖西部乔伊墩 1948 年发现的青铜圆盘中间的一人双兽母题



图 17　伊朗中南部的吉罗福特发现的大量石杯上的一人双兽母题



图 18　卢里斯坦发现的一人双兽母题



图 19　卢里斯坦发现的一片青铜箭囊饰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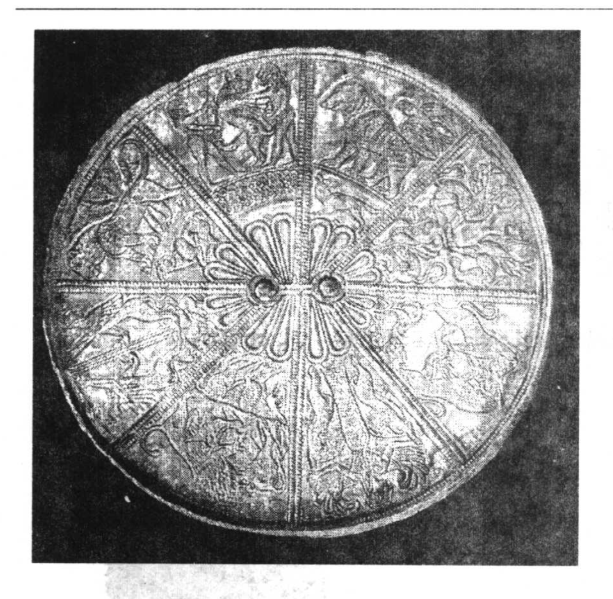


图 20 库班克勒麦斯发现的公元前 7 到公元前 6 世纪的镜子上的女神塔比提-维斯塔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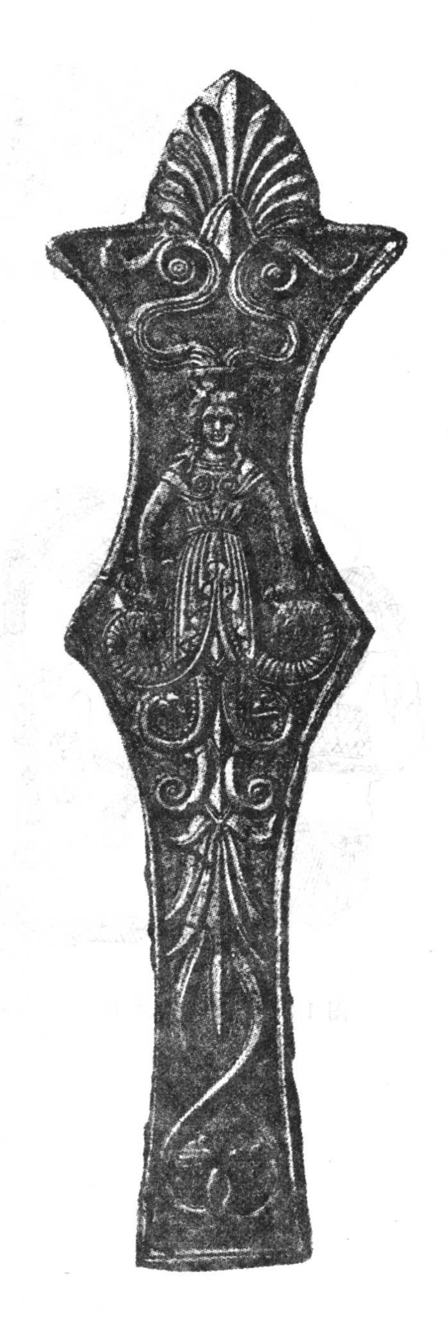


图 21 赛姆巴喀发现的当卢上表现的塔比提-维斯塔女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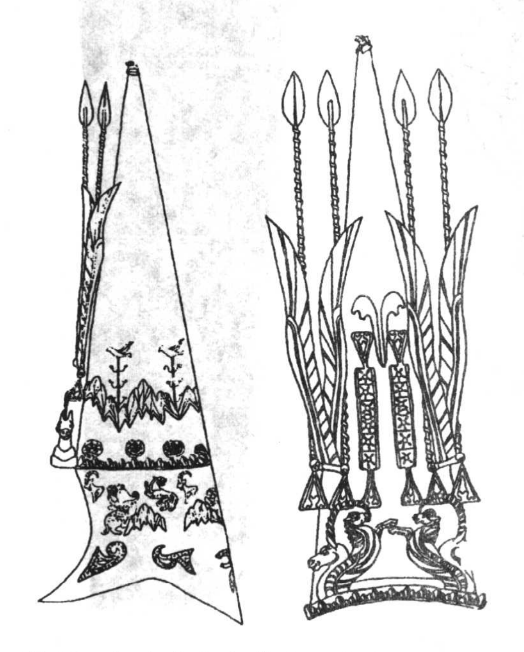


图 22 伊塞克金人墓头冠基座上双马的形象



图 23　席巴尔甘黄金冢发现耳坠上的一人双兽母题



图 24　瑞典的一人双兽母题青铜饰牌



图 25　法国阿密恩斯附近发现的一人双兽母题青铜饰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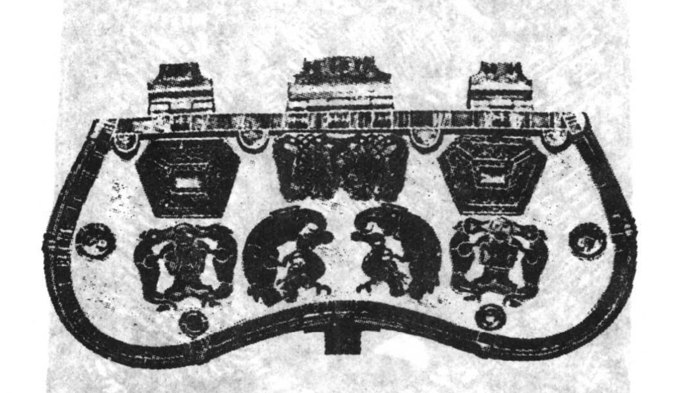


图 26　英格兰萨佛克的萨顿霍发现的一个金属器物上的典型的一人双兽母题





图 27 “司母戊”大青铜鼎的把手耳部一人双兽和安徽阜南出土的一个“龙虎尊”上的一人双兽



图 28 晚商青铜器的族徽中的一人双兽母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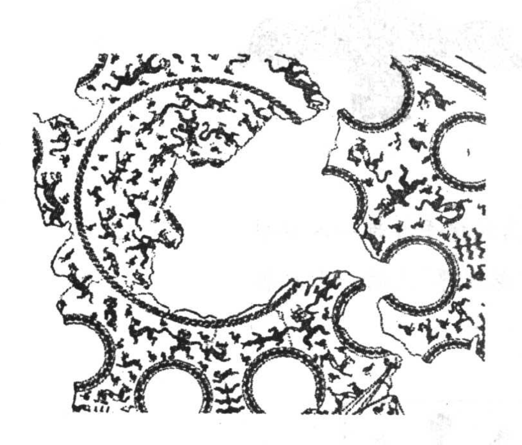


图 29　淮阴市博物馆在城南乡高庄村清理的大型战国墓出土铜器刻纹中的一人双兽母题



图 30　汉代中山靖王刘胜墓鎏金铜铺首上的一人双兽母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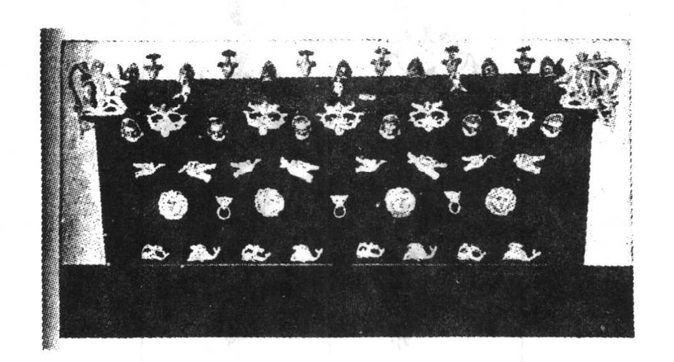


图 31　刻赤发现的希腊人墓木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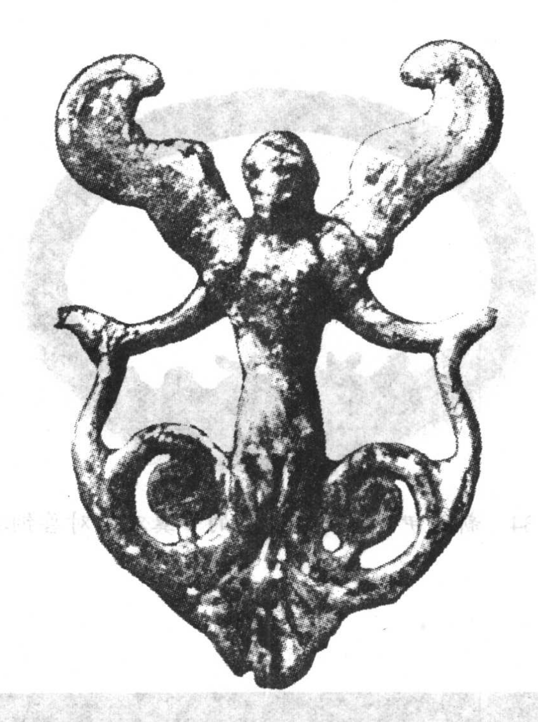


图 32　刻赤发现的希腊人墓上的一人双兽



图 33　巴扎雷克 2 号墓出土的铜饰牌中的格里芬形象



图 34　新疆伊犁巩乃斯发现的带翼双角对兽铜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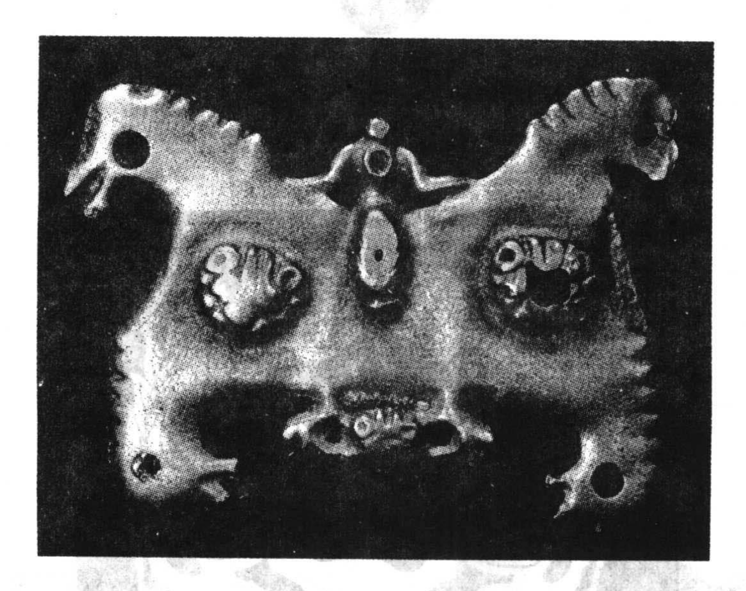


图 35　鲜卑一人双马金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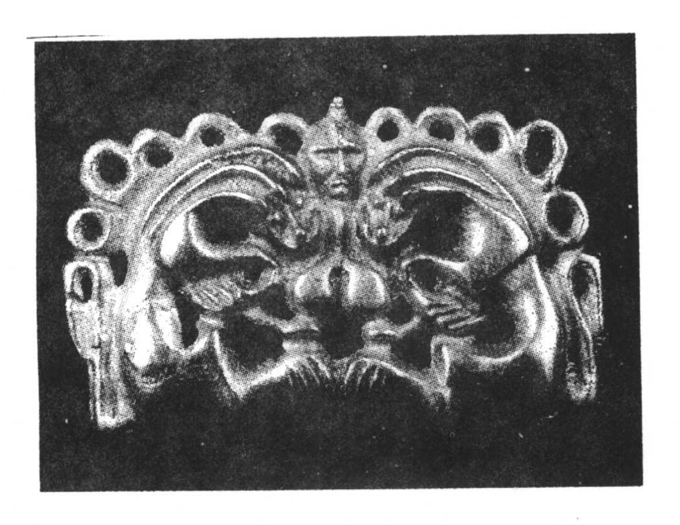


图 36　内蒙古科尔沁左翼中旗腰林毛都苏木北哈拉吐出土了一件典型的一人双兽金饰牌



脱解神话的比较研究

——新罗三姓初王神话原构图

李 勤 璞

一 脱解神话的记述

朝鲜半岛南部的神话里，那些开国创业的国王和王妃，都是外来的，并且是天命注定的。其中新罗的王统继承更有别于北方百济王、高句丽王那样血裔相传，而是由朴、昔、金三氏轮流临王位，用高丽人取自中华的金言，这叫“禅让”，是三代圣治在东方的实现，是可赞美的。依照高丽文献，三姓国王排列如下（即神话中新罗国王系谱；括号内阿拉伯数字是依神话文本所写朝代年号定的为王年代，名字前边数字表任国王的次序）：[1]

朴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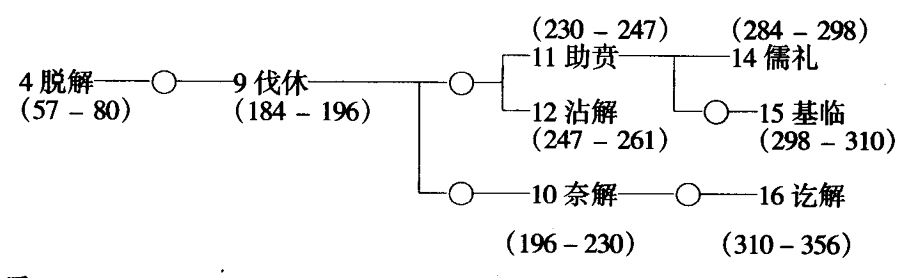
（BC57－AD4） （4－24） （24－57） （80－112） （112－134）

1 赫居世———2 南解——3 儒理——5 婆娑————6 祇摩

└7 逸圣———8 阿达罗………53 神德

（134－154） （154－184） （912－917）

昔氏——



金氏——

阏智—势汉(星汉)—阿道—首留—郁部—仇道—13 未邹
(262 - 284)
—○—17 奈勿———19 纳祇
(356 - 402) (417 - 458)
—○——18 实圣
402 - 417

朴氏赫居世、昔氏脱解、金氏阏智各有不平凡的来历。现列脱解的神话如下:

(1)《三国史记》卷一,新罗本纪一:[2]

脱解尼师今立(一云吐解)。时年六十二,姓昔,妃阿孝夫人。脱解本多婆那国所生也。其国在倭国东北一千里。初,其国王娶女国王女为妻,有娠七年,乃生大卵。王曰:"人而生卵,不祥也,宜弃之。"其女不忍,以帛裹卵,竝宝抑置椟中,浮于海,任其所往。初至金官国(勤璞按:即驾洛国)海边,金官人怪之,不取。又至辰韩阿珍浦口,是[新罗]始祖赫居世在位三十九年也。时海边老母以绳引系海岸,开椟见之,有一小儿在焉,其母取养之;及壮,身长九尺,风神秀朗,智识过人。或曰:"此儿不知姓氏。初椟来时,有一鹊飞鸣而随之,宜省鹊字,以昔为氏;又解韫椟而出,宜名脱解。"脱解始以渔钓为业,供养其母,未尝有懈色。母谓曰:"汝非常人,骨相殊异,宜从学以立功名。"于是专精学问,兼知地理。望杨山下瓠公宅,以为吉地,设诡计以取而居之;其地后为月城。至南解王五年,[王]闻其贤,以其女妻之。至七年,登庸为大辅,委以政事。儒理将死,曰:"先王顾命曰:吾死后无论子婿,二[人]年长且贤者继位。"是以寡人先立,今也宜传其位焉。"[脱解登位。]二年春正月拜瓠公为大辅。

(2)《三国遗事》卷一,纪异第一:[3]

脱解齿叱今(一作吐解尼师今)。南解王时驾洛国海中有船来泊,其国首露王与臣民皷课而迎,将欲留之,而舡乃飞走,至于鸡林东、下西知村、阿珍浦(今有上西知、下西知村名)。时浦边有一妪,名阿珍义先,乃赫居[世]王之海尺之母,望之谓曰:"此海中元无石岩,何因鹊集而鸣?"拏舡寻之,鹊集一舡上,舡中有一柜子,长二十尺,广十三尺。曳其船置于一树林下,而未知吉乎凶乎,向天而誓尔,俄而乃开,见有端正男子并七宝、奴婢,满载其中。供给七日,迺言曰:

> 我本龙城国人(亦云正明国,或云琓夏国,琓夏或作花厦国。龙城在倭东北一千里)。我国尝有二十八龙王,从人胎而生,自五岁六岁继登王位,教万民修正性命,而有八品姓骨;然无拣择,皆登大位。时我父王含达婆聘积女国王女为妃,久无子胤,祷祀求息,七年后产一大卵,于是大王会问群臣:"人而生卵,古今未有,殆非吉祥!"乃造柜置我并七宝、女婢,载于舡中,浮海而祝曰:"任到有缘之地、立国成

家。"便有赤龙护舡,而至此矣。

言讫,其童子曳杖率二奴,登吐含山上,作石冢,留七日。望城中可居之地,见一峰如三日月,势可久之地,乃下寻之,即瓠公宅也。乃设诡计,潜埋砺炭于其侧,诘朝至门云:"此是吾祖代家屋",瓠公云否;争讼不决,乃告于官。官曰:"以何验是汝家?"童曰:"我本冶匠,乍出邻乡,而人取居之,请掘地捡看。"从之,果得砺炭;乃取而居焉。时南解王知脱解是智人,以长公主妻之,是为阿尼夫人。一日吐解登东岳,回程次,令白衣索水饮之,白衣汲水,中路先尝而进,其角杯贴于口不解;因而啧之,白衣誓曰:"尔后若近遥,不敢先尝",然后乃解。自此白衣詟服,不敢欺罔。今东岳中有一井,俗云"遥乃"井是也。及弩礼(儒理)王崩,以光虎(汉朝光武)帝中元二年丁巳(AD57)六月乃登王位。以昔是吾家取他人家故,因姓"昔"氏;或云:因鹊开柜,故去鸟字,姓"昔"氏;解柜脱卵而生,故因名"脱解"。在位二十三年,[汉]建初四年己卯(AD79)崩,葬疏川丘中。后有神诏:"慎埋葬我骨!"其髑髅周三尺二寸,身骨长九尺七寸,齿凝如一,骨节皆连琐,所谓天下无敌力士之骨。碎为塑像,安阙内。神又报云:"我骨置于东岳!"故令安之。(一云:崩后二十七世文虎王代,[唐]调露二年庚辰(680)、三月十五日辛酉夜,见梦于太宗,有老人貌、甚威猛,曰"我是脱解也。拔我骨于疏川丘,塑像安于土含山"。王从其言,故至今国祀不绝,即东岳神也云。)

(3)《三国遗事》卷二,驾洛国记:[4]首露王理国以后

忽有琓夏国含达王之夫人妊娠,弥月生卵,卵化为人,名曰脱解。从海而来,身长三尺,头圆一尺,悦焉诣阙,语于王云:"我欲夺王之位,故来耳。"王答曰:"天命我俾即于位,将令安中国而绥下民,不敢违天之命,以与之位,又不敢以吾国吾民,付嘱于汝。"解云:"若尔,可争其术。"王曰可也。俄顷之间,解化为鹰,王化为鹫;又解化为雀,王化为鹯。于此际也,寸阴未移。解还本身,王亦复然。解乃伏膺曰:"仆也适于角术之场,鹰之于鹫,雀之于鹯,获免焉,此盖圣人恶杀之仁而然乎!仆之与王,争位良难!"[5]便拜辞而出。到麟(邻)郊外渡头,将中朝来泊之水道而行。王窃恐滞留谋乱,急发舟师五百艘而追之,解奔入鸡林地界。舟师尽还。

[此]《事记》所载,多异与(于)新罗[之记录、传言]。

《三国史记》(1145)成书早于《三国遗事》(1275—1308年间撰成),但从文本性质上说,《史记》是正史体例,[6]儒者金富轼(1075—1151)[7]编写;《遗事》和尚一然(1206—1289)编写,以佛教事迹为重心,很多民间说法记在其中;怪力乱神,前者多所不语,后者则留心收辑;故若是看成书时代故事原貌,应以《遗事》逼真。虽然它写成是在《三国史记》之后。

以上所录,一般称作"脱解传说",意谓其有历史的影子。我称为"神话",乃强调其神

话的性质。而这正是本文要加以证明的。按情节顺序，脱解神话的故事梗概可扼要叙述如下：

(1)脱解本是倭东北一千里的龙城(或叫花夏、多婆那)国国王儿子。父亲国王是龙王，母亲是积女国(或女国)国王女儿。龙城国王虽是龙种，但均由人胎而生(父龙、母人)。脱解父王娶妃经七年才生产，却生一只大卵，而不是胎儿，其父认为不吉利，命丢弃。母亲不忍心，于是用帛裹卵，并佛教的七宝以及奴婢，一块儿封闭在“柜”(或称“椟”)中，弃于大海。祝曰：“任到有缘之地，立国成家”。于是来赤龙，护卫而行。[在海中漂流的时候，由卵生出人，就是脱解。]

(2)柜子(椟)初至驾洛国，有三种说法：驾洛人怪而不取；驾洛国首露王跟臣民鼓噪欢迎，柜却飞走了；第三种说法是，脱解上岸，诣阙，对首露王说：我来是欲夺王位。首露王则称自己为王系由于天命，不能让。脱解提议来一场化身斗法，几个回合，脱解输了，服膺首露恶杀之仁，拜辞回船，前往新罗鸡林，到阿珍浦浦口。

(3)浦口有一老妪，名阿珍义先，见鹊集船上鸣叫，船有一柜(椟)，乃曳船至林下，欲开而未知吉凶，乃先向天作誓，然后开开，有一端正男孩在内，还有七宝和奴婢在柜中。取养七天，小孩才说话，介绍自己卵生被弃漂流的经过。此儿不知姓氏，因当初由鹊而发现和开柜，就省鹊字，(或说以昔是我家取他家故)姓“昔”；因解柜、脱卵而生，名字就叫“脱解”。[姓名俱从汉文获得。]

(4)小孩说完话，就持杖、率领两位奴婢登土含山，作石塚，留七天。他看出山下瓠公的宅子是吉地，设计夺为已有。当时南解王以其贤，妻以长公主，后任大辅。

(5)一天登东岳，回程中令白衣汲水，白衣中途先尝，唇粘杯边，遭脱解申斥，口乃解。自此白衣敬服。受禅为王，在位二十三年。

(6)死葬疏川丘，化为神。其骨显示脱解是无敌力士。后来骨置于东岳，塑像于土含山，高丽时尚受国祀，成为东岳神。

脱解神话的要点是：龙、人这一对国王王妃生下一个肉卵(按不是鸟卵)，其父认为不吉利，装到匣子里扔进大海，匣子在另一海边被一位女人发现且捞起，打开一看是个出色男孩，领回家抚养，并根据其到来及开匣情景起汉字汉文的名字；此儿长大以后因行事贤明，受禅为本地国王。整个故事，有确然的预定论特征，自始就显明主人公定是大有作为者。换一下侧重点，也属于胡万川所说“江流儿”型，[8]或艾伯华所论中国民间故事中“漂来的孩子”类型。[9]

二 既往的研究和本篇主题

对脱解神话的现代研究开始得很早。十九世纪末叶开始,日本人为吞并朝鲜[10]而研究朝鲜历史文明各个方面,且在多数领域倡导所谓“日韩同祖论”[11]。根据《三国史记》中“脱解本多婆那国所生也,其国在倭国东北一千里”云云,定脱解是“倭人之新罗王”,把脱解神话跟在日本流传的五十猛命韩土降临故事、稻饭命渡海传说联系起来,并具体落实人物、地点的对应等等。[12]朝鲜现代文明一开始,同其政治、国运、人民生命等所有方面一样,神话的研究解释亦操纵在吞并者及掠夺者日本人的手里。

1931年,仍是日本人对此神话再加探究,那就是三品彰英(1928年京都帝国大学文学部史学科毕业,今西龙学生)的《脱解传说考——东海龙王と倭国》[13]。他说,此种传说适合以 extensive(英文:宽广的)的方法研究,但他这篇文章则主要用 intensive(英文:深入的)的方法;作为比较资料使用一部分日本神话。他不同意倭人新罗王之说[14],而认为多婆那是日本东海龙宫;脱解是针对着倭国的朝鲜护国神(东岳山神、护国龙王);“脱解”的名义:音同于吐解,义同于日本神话人名“海幸彦”即海童。由于是从“龙王护国”这样的理解出发,三品彰英把《三国遗事》卷二“万波息笛”故事当作脱解同类故事。万波息笛故事谓:东海一小山漂向感恩寺,上有一竿竹,昼为二、夜合一,王泛海入山,有龙奉黑玉带来献,迎接共坐,并说:王取此竹作笛吹之,天下和平,“今王考为海中大龙,庾信复为天神,二圣同心,出此无价大宝”云云,王驾还,以竹作笛,藏于月城、天尊库,吹此笛就兵退病愈、旱雨雨晴、风定波平,号“万波息笛”,称为国宝。[15]他的文章设“脱解传说源流考”一节,肯定它是极东民族古记录遗存,是东沃沮的一个传承。[16]关于东沃沮,《后汉书》记沃沮耆老之语说:[17]

海中有女国,无男人。或传其国有神井,窥之辄生子云。

《三国志·魏志》东沃沮传:[18]

王欣别遣追讨宫(句丽王名字),尽其东界。问其耆老“海东复有人不”,耆老言……有一国亦在海中,纯女无男。又说得一布衣,从海中浮出,其身如中人,衣其两袖长三丈。又得一破船,随波出在海岸边,有一人项中复有面,生得之,与语不相通,不食而死。其域皆在沃沮东大海中。

女国、神井云云,三品氏以为脱解传说乃其流亚。

三品以为传说里的佛教色彩是表面的,禅让思想也不过是后代润色。这两点本稿会证明他是错了。三品彰英论文有启发的,是他把日本神话拿来作的大量比较,所谓“宽的研究”。

1941至1942年三品彰英在一篇新研究[19]中重新(但不是专门)处理脱解这个素材,是地域性比较,冀以窥得关系神话对于临近诸族在历史上面的含义。这次研究方法是extensive的。这广大地区始祖神话被分为卵生、兽祖、感精三型,脱解神话列在“卵生型”下边“人态母亲产卵”小分类内。又指出新罗脱解神话跟印度般遮罗国王故事[20]同源,表明在新罗佛教全盛时代它跟佛教故事有了关系。但他认为脱解神话借用佛教故事的卵生情节,乃是以此地民族固有卵生观念为素材,彼等自己族祖神话,借用佛教神话得以成长。但三品混淆了故事的系统:朝鲜的卵生神话属东夷系统,卵是鸟卵、禽蛋;而他所提及的佛经故事,其卵生神话中的卵则是肉球。他还说族祖神话全然简单借用他者不容易,也因此,族祖神话民族文化的意义很高。这个观点亦较难证实。

1975年,大林太良(1929—2001)发表《古代日本·朝鲜の最初の三王の构造》。[21] Georges Dumézll在其《神话和叙事诗》第一卷《罗马最初四王》一章,论印欧语族的世界,其最古的一些时代,最初诸王有所谓三机能体系,构成神界的诸神是第一机能(主权、祭政)、第二机能(军事、战士)、第三机能(生产者、丰穰)这三机能代表者形成的体系。大林研究,这王权神话三机能体系在日本、朝鲜古代诸国以及琉球也有;以为是经由内陆亚细亚阿尔泰游牧民族传来者。他得出新罗三王三机能构成是:

王　名	社会机能	宇宙领域	伴随动物
赫居世	第一机能(主权)	陆	白马
脱解	第二机能(战士)	海	鸟,龙
阏智	第三机能(生产者)	空	鸟

1976年金在鹏发表《脱解考——答三品彰英先生》。[22]所谓“答”是针对前述三品1931年论文《脱解传说考》的新版本:《脱解传说——东海龙神の信仰——》(收入三品彰英《日鲜神话传说の研究》,柳原书店,1943。此新版本勤璞未见),但研究方法跟三品的全然两样。金在鹏是按自己想法去解释,而非证实;他要从语言学及本地宗教上着手阐明有关《三国史记》《三国遗事》脱解传说的真相。他说“脱解”读作tal-hæ,此名义的起源乃在蒙古语:蒙古语鹿骨占卜叫dalla,占卜师叫dalladschi,即dulla-chi;这些蒙古语词到新罗一带讹为tullæ-talhæ,后日以汉字“脱解”记写下来。再者,这个dalla又有锻冶童神之意,dalla-chi意思是锻冶师;脱解既是鹿骨占卜之神、占卜神,又是锻冶童神——锻冶师所祀的神。脱解是古代新罗社会占卜童神、锻冶童神,乃新罗萨满系社会最有力的神,最普遍的神。蒙古系的dalla还由此传到日本,对其古代影响很大。他认为《三国遗事》脱解自报来历一段,系咒祝场面、巫剧的一出云云。

可是他这篇长文有许多问题。一、他说的"蒙古语词汇",年代学上,蒙古语文学尚未究明,因为无从究明他所说的那个时代(新罗)的情形。蒙古语文学界能获得的不过是元朝的及其以前大蒙古国时代的蒙古语资料,再往前什么语料也没有。二、比照新罗另一些国王名字,如:南解、奈解、沾解、讫解,"-解"字好像是一个词根或者词缀,[23]应该有统一的解释;但金氏未谈及其他有"-解"字国王名字的解释。正如朱云影(见下文)指出:"谓昔姓的由来,由于'有一鹊飞鸣而来,宜省鹊字,以昔为氏'。可知此种传说,是汉字传播以后才完成的"。这话非常准确。还可以补充一点:"又解韫椟而出,宜名脱解"——从椟中解脱而出——这名字分明也是从汉文来起的。怎样去证明它是蒙古语呢?金氏之论存在难题。三、蒙古语没有 dalla 这个字。跟蒙古占卜有关的字之一是 dalu/dalun,今读[dal],意思为肩胛骨、琵琶骨,等于西藏语的 sog-pa,然非鹿骨或鹿骨占卜。Daluči:指用肩胛骨占卜者。金氏把脱解跟蒙古占卜连起来,依据的是《多桑蒙古史》的一段话(日文本),然多桑所述蒙古十三世纪占卜情形是取自鲁不鲁乞东游记,而该游记中写明是羊的肩胛骨,[24]同时或稍早的汉人使者的目击记亦从未云当时蒙古占卜是用的鹿骨,而一概谓羊骨。[25]所以金氏根据所谓鹿骨占卜作的推论[26]就至为无根。又说蒙古语 dalla 有渔场之意,并作推论,[27]真不知从何说起。总之金氏不具备蒙古语知识,却勇于论断。

脱解、新罗三姓始祖,是朝鲜古代研究重要题目,所以由朝鲜古史领域谈及者自然极多,如末松保和即有多篇切实的研究,不备述。[28]李丙焘,一位三韩学界耄宿,以为朴、昔、金是三个氏族部落,脱解等三始祖为部落君长。[29]一般韩国学者[30]认为脱解故事,新罗、句丽、百济开国神话有许多雷同处,是古代社会国家的记录,视之为真陈述而接受下来,再尽力于历史还原。例如近年尹彻重论文《脱解王渡来地"阿珍浦"位置辨证》,从篇题即可看出他是把脱解当实有人物看待的。[31]

中国文化与政治情状历来对半岛作用很大,可清季以降外患内残,就脱解一事,中国学者并无专论,但可指出孙作云(1912—1978)[32]民国三十三年(1944)十一月发表一篇罕为人知的论文:《东北亚细亚民族诞生传说之研究》,[33]孙氏在此文中"朝鲜民族的卵生传说"一节,援引《三国史记》、提及《三国遗事》脱解传说并分析,作为其"古代东夷民族崇拜鸟图腾"例证之一。但他所依为解说者,是币原坦《朝鲜史话》所谓脱解发音为 tal-gal/tal-gwal、朝鲜语意为"卵"、表示漂着云云,亦存在前述金在鹏那样的"-解"字的难题。另外他也混淆了东夷系卵生神话的鸟卵与汉文中亦称"卵"的天竺佛经木匣漂流故事中的肉球。

战后台湾地区对朝鲜半岛一直有持续而客观、专门的研究,我辈心向往之,惜甚少读到,其中朱云影论述中国文化对韩国开国传说的影响,谓新罗建国传说朴、昔、金三姓都是卵生,正是中国东北古代诸部落流行的传说云云。[34]孙、朱二氏俱谓新罗三姓始祖都是卵生,属

于东夷(东北地区,殷等)民族玄鸟神话一类。然而情况只是部分如此,实际上,犹如前述,在古代中国世界(东亚、东北亚),卵生神话至少有两个不同系统或起源:[35]

东夷系	生卵(鸟卵)——弃置于地上——成为王祖、王或者王妃,在本地
天竺系	生卵(肉球)——置匣内弃于水任其漂流——成为王或者王妃,多数是在另地

脱解属于天竺系;他不是鸟卵孵化出来的。同类事例有吐蕃的聂赤赞普,[36]或许还有徐国的徐偃王[37](参考下文)等等。[38]

以上概述脱解神话研究的主要论文,各文内容原本比我的叙述丰富,而各文写作时代背景、观点立场更应回味。可以认为,脱解神话研究已形成小小传统,就朝鲜历史言更是重要,于是本稿乃在三品、金、尹诸氏之后,在广阔的背景上再加考较,以期获得新的理解。本稿处理的问题有:

a.脱解"卵生-木柜漂流"故事的渊源;

b."阿珍浦"的解释问题;

c.由"匣"的意象旁及地域上毗连的日本岛神话中船的意象;

d.由于金阏智只是追认为王,事迹乃赫居世的重复,故所谓"三姓"始祖不成立,于是探讨新罗初王神话原来情景。方法是比较分析。

由于往昔朝鲜半岛文明跟中国无可比拟的亲密关联,我以为人们研究脱解的时候,中国的汉语、西藏语、蒙古语等文献未被征引或征引得很不够,这对阐明主题大有妨害,使其愈加暧昧。本稿则注重对中国汉文文献的运用,稍及西藏文献。

三　卵生—木匣漂流神话的渊源

朝鲜半岛南部国王或王妃莅临神话,有六个属于"容器莅临"类型。此容器乃指椟、柜、函、合子等内空、封闭可开者;各神话故事里又会表现为舟、船,或布包、卵(蛋壳)之类,体积、形状、材料不一定,而功能一样,起密闭保护、氤氲变化的作用;是神秘难测、不知其吉凶的象征物。从前我曾用"匣子"作总名,指称这一类材料外观不同、大小不一而功能意义一样的器皿,[39]这次仍之。六个匣子莅临神话又分两类:天降型,漂来型。脱解系漂来型。今作六神话比较要素表如下(史记即《三国史记》,遗事即《三国遗事》,丽史即《高丽史》):[40]

人物	赫居世	阏智	首露王	脱解	首露妃	耽罗王妃
文献	史记;遗事	史记;遗事	遗事;丽史	史记;遗事	遗事	丽史
来临	天降			漂来		
时节	禊日				禊日	
地点	山林井旁	城西林间	城北龟旨峰	鸡林东阿珍浦	西南浦津	东海滨
容器	大卵;紫卵、青卵	金椟;金柜	红幅包金合;金柜	椟;柜、舡	舟	木函;石函
状态	婴儿;童男	小男儿;童男	六金卵·童子;金色卵·童子	卵·小儿;卵·男子	十六岁女子·公主	三青衣处女
异象	○;异气如电光垂地·马鸣	鸡鸣;大光明·紫云自天垂地·白鸡鸣	殊常声气、紫绳自天垂地;非常声气	鹊集鸣舡上		紫泥封藏
护卫				宝;七宝、奴婢、赤龙	二媵臣、二十馀臧获	红带紫衣使者
出自	天			龙城国	阿逾陀国	日本
遣者	天		皇天	多婆那国王;龙城国王	天帝托梦阿逾陀王	日本国王
拾者	辰韩六部长	瓠公	九位酋长	海边老母	九位酋长	三位童子
注定使命		做王胤	立邦为君	遗弃;立国为君	匹配首露	匹配立国者
结果	立国	做太子	做国王	受禅国王位	做王妃	

比较而言,脱解、首露王妃(许黄玉)、耽罗王妃(日本王女:三位青衣处女)构成一组,乃是海外漂来者;许多附带表象亦跟赫居世、阏智、首露王那一组不同。[41]但最特别的,是脱解因生来是卵而被遗弃;赫居世等亦以卵下降,却被视做吉祥。另一方面,被弃时所受祝言:"任到有缘地方立国成家"云云,这是预言脱解不能于龙城国即位,但可至外邦为王。下记事情语句雷同,可资参照。《三国遗事》"皇龙寺丈六"条说:[42]改置佛寺,号皇龙寺,至十七年方毕:

未几,海南有一巨舫,来泊于河曲县之丝浦。捡看,有牒文,云:"西竺阿育王,聚黄

铁五万七千斤，黄金三万分，将铸释迦三尊像，未就。载舡泛海而祝曰：任到有缘国土，成丈六尊容”。并载模样一佛二菩萨像。县吏具状上闻，敕使卜其县之城东，爽垲之地，创东竺寺，邀安其三尊（中略）。铸成丈六尊像，一鼓而就（中略），安于皇龙寺。

这段记述说明，三尊像命定要至外邦，而不是在本地建立。又同书卷四：[43]

（宋朝）议将破灭释氏，坑诸沙门，焚烧经典。而别造小舡，载佛牙泛于大海，任随缘流泊。

意思也是一样。

从本稿第一部分所给出的故事大要看，脱解“卵生—木匣漂流”的根源似在汉文翻译的佛书中。

《杂宝藏经》中的《鹿女夫人缘》[44]实际包含两个故事。第一个故事：

过去久远无量世时，有国名波罗奈。国中有山，名曰仙山。时有梵志，在彼山住，大小便利，恒于石上。后有精气，堕小行处，雌鹿来舐，即便有娠，日月满足，来至仙人所，生一女子，端正殊妙，唯脚似鹿。梵志取之，养育长成。

梵志之法，恒奉事火，使火不绝。此女宿火，小不用意，使令火灭。此女恐怖，畏梵志瞋，有馀梵志，离此住处，一拘屡者（秦言五里）。此女速疾，往彼梵志，而求乞火。梵志见其迹，迹有莲华，要此女言：绕我舍七匝，当与汝火；若出去时，亦绕七匝，莫行本迹，异道而还。即如其言，取火而去。

时梵豫国王，出行游猎，见彼梵志，绕舍周匝，十四重莲华。复见二道，有两行莲华，怪其所以，问梵志言：都无水池，云何有此妙好莲华？答言：彼仙住处有一女，来从我乞火，此女足迹，皆生莲华，我便要之：若欲得火，绕舍七匝，将去之时，亦复七匝，是以有此周匝莲华。王寻华迹，至梵志所，从索女看，见其端正，甚适悦意，即从梵志，求索此女。梵志即与王。王即立为第二夫人。

此女少小，仙人养育，受性端直，不解妇女妖孽之事。后时有娠，相师占言：当生千子。王大夫人，闻此语已，心生妒忌，渐作计校，恩厚招喻鹿女夫人左右侍从，饶与钱财珍宝。

尔时鹿女，日月满足，便生千叶莲华。欲生之时，大夫人以物瞒眼，不听自看，捉臭烂马肺，承著其下；取千叶莲华，盛著槛里，掷于河中。还为解眼，而语之言：看汝所生，唯见一段臭烂马肺！王遣人问：为生何物？而答王言：唯生臭烂马肺之物。时大夫人而语王言，王喜倒惑：此畜生所生、仙人所养，生此不祥臭秽之物！王大夫人，即便退其夫人之职，不复听见。

时乌耆延王，将诸徒从、夫人婇女，下流游戏。见黄云盖，从河上流，随水而来。王

作是念:此云盖下,必有神物。遣人往看,于黄云下,见有一槛,即便接取,开而看之,见千叶莲华,一叶有一小儿。取之养育,以渐长大,各皆有大力士之力。

乌耆延王,岁常贡献梵豫王(中略)。诸子各言:若有一子,犹望能伏天下,使来贡献,况有我等千子,而当献他?千子实时,将诸军众,降伏诸国,次第来到梵豫王国。

王闻军至,募其国中,谁能攘却如此之敌,都无有人能攘却者。第二夫人来受募,言:我能却之。问言:云何得攘却之?夫人答言:但为我作百丈之台,我坐其上,必能攘却。作台已竟,第二夫人,在上而坐,尔时千子,欲举弓射,自然手不能举。夫人语言:汝慎莫举手向于父母!我是汝母。千子问言:何以为验,得知我母?答言:我若按乳,一乳有五百岐,各入汝口,是汝之母;若当不尔,非是汝母。实时两手按乳,一乳之中,有五百岐,入千子口中,其馀军众,无有得者。千子降伏,向父母忏悔,诸子于是和合二国,无复怨雠。自相劝率,以五百子,与亲父母;以五百子,与养父母。时二国王,分阎浮提,各畜五百子(中略)。

下接第二个故事:

诸比丘白佛言:此女有何因缘,生鹿腹中、足下生莲华?复有何因缘,为王夫人?佛言:此女过去世时,生贫贱家。母、子二人,田中锄谷,见一辟支佛,持钵乞食。母语女言:我欲家中,取我食分,与是快士。女言:亦取我分。并与母即归家,取母子二人食分,来与辟支佛。女取草採华,为之敷草坐,散华著上,请辟支佛坐。女怪母迟,上一高处,遥望其母,已见其母,而语母言:何不急疾,鹿骤而来?母既至已,嫌母迟故,寻作恨言:我生在母边,不如鹿边生也。母即以二分食,与辟支佛,馀残母子共食。辟支佛食讫,掷钵著虚空中,寻逐飞去,到虚空中,作十八变。时母欢喜,即发誓愿:使我将来恒生圣子,如今圣人!以是业缘,后生五百子,皆得辟支佛,一作养母,一作所生母。

以语母鹿骤对言因缘,生鹿腹中,脚似鹿甲;以採华散辟支佛故,迹中一百华生;以敷草故,常得为王夫人。其母后身,作梵豫王;其女后身,作莲华夫人。由是业缘,后生贤劫千圣。以誓愿力,常生贤圣。

第二个故事是补叙鹿女的来历,但涉及母女二人。

《大唐西域记》卷七,吠舍厘国条所述故事是直接渊源于《鹿女夫人缘》第一个故事:

昔有仙人,隐居岩谷,仲春之月,鼓濯清流,麀鹿随饮,感生女子,姿貌过人,惟脚似鹿,仙人见已,收而养焉。其后命令求火,至馀仙庐,足所履地,迹有莲花(中略)。

时、梵豫王畋游见花,寻迹以求,悦其奇怪,同载而返。相师占言:当生千子。馀妇闻之,莫不图计。日月既满,生一莲花,花有千叶,叶坐一子。馀妇诬罔,咸称不祥,投殑伽河,随波泛滥。

乌耆延王下流游观，见黄云盖乘波而来，取以开视，乃有千子。乳养成立，有大力焉。

恃有千子，拓境四方，兵威乘胜，将次此国。时梵豫王闻之，甚怀震惧，兵力不敌，计无所出。是时，鹿女心知其子，乃谓王曰：今寇戎临境，上下离心，贱妾愚衷，能败强敌。王未之信也，忧惧良深。鹿女乃昇城楼，以待寇至。千子将兵，围城已帀，鹿女告曰：莫为逆事！我是汝母，汝是我子。千子谓曰：何言之谬？鹿女手按两乳，流注千歧，天性所感，咸入其口。于是解甲归宗，释兵返族，两国交欢，百姓安乐（下略）。[45]

黄云盖是汉语文献里有象征意味的景象。司马迁《史记·孝武本纪》记汾阴巫锦掘地得鼎，皇帝

乃以礼祠，迎鼎至甘泉，从行，上荐之。至中山，晏温，有黄云盖焉。

又说：

合兹中山，有黄白云降盖。

云云。[46]（魏）朱均注《春秋纬演孔图》：

黄帝之将兴，黄云升于堂。

舜之将兴，黄云升于堂。[47]

《宋书·符瑞志》上：

帝尧之母曰庆都，生于斗维之野，常有黄云覆护其上。及长，观于三河，常有龙随之。一旦龙负图而至，其文要曰："亦受天祐。"[48]

黄云盖、黄云是祥瑞之相，象征天命归宿，有高度的政治神话意义。《鹿女夫人缘》有这个词，显然是"格义的翻译"[49]的特色，不是印度思想。[50]

《大方便佛报恩经》和《六度集经》的《国王本生》都近乎《鹿女夫人缘》，包含两个故事（第一个故事：A；第二个故事：B）。

《大方便佛报恩经》卷三，论议品第五：[51]

（A）尔时有国，号波罗奈，去城不远有山（中略），其山有一仙人，住在南窟，复有一仙，住在北窟；二山中间有一泉水，其泉水边，有一平石。尔时南窟仙人，在此石上，浣衣洗足已，便还止所。去后未久，有一雌鹿，来饮泉水，次第到浣衣处，即饮是石上浣垢衣汁。饮此衣垢汁已，回头反顾，自舐小便处。尔时雌鹿，寻便怀妊，月满产生。鹿产生法，要还向本得胎处。即还水边，住本石上，悲鸣宛转，产生一女（中略）。尔时南窟仙人，闻是鹿大悲鸣声，心生怜悯，即出往看，见此雌鹿产生一女。尔时鹿母，宛转舐之，见仙人往，便舍而去。

尔时仙人（中略），即以草衣裹拭将还。採众妙果，随时将养。渐渐长大，至年十四，

其父爱念，常使宿火，令不断绝。忽于一日，心不谨慎，便使火灭，其父苦责数已（中略）。尔时鹿女，即随父教，往诣北窟（中略）。尔时仙人，见此女人，福德如是，足下生于莲华，报言：欲得火者，汝当右绕我窟，满足七匝（中略）。绕七匝已，语其女言：欲得火者，复当在此右边，还归去者，当与汝火。尔时鹿女，为得火故，随教而去。

其女去后，未久之间，波罗奈王（中略）往到北窟仙人所，见其莲华，绕窟行列。（中略）尔时仙人，即白王言：大王当知，此莲华者，非我所能（中略），是南窟仙人，生育一女（中略），其女行时，随其足下，皆生莲华。王闻是语，心生欢喜，即往南窟，见彼仙人，头面礼足（中略），报仙人言：闻君有女，欲求婚姻。尔时仙人，报大王言：贫身有此一女，稚小无知（中略），又此女者，畜生所生。即以上事，向王具说。王言：虽尔无苦。（中略）即以沐浴香汤，名衣上服，百宝璎珞，庄严其身，乘大名象，百千导从，作倡伎乐，还归本国。

尔时鹿女，从生已来，未曾见如此大众，心惊怖惧。尔时其父，上高山顶，遥看其女，目不暂舍（中略）。复作是念："我今住此，不应徐转，何以故？若我女反顾后望，不见我者，令女忧苦"。伫立良久，女去不现，竟不回顾。尔时其父，心生恚恨，而作是言："畜生所生，故不妄也！我小长养，今得成人，为王所念，而反孤弃！"即入窟中，诵持咒术，而咒其女："王若遇汝薄者，皎然不论；若王以礼，待接汝者，当令退没，不果所愿。"

尔时波罗奈王，到宫殿已，拜为第一，名曰鹿母夫人（中略）。未久数日，便觉有娠（中略），至满十月，望其生男，绍系国位。月满产生，生一莲华。仙人咒力，令王瞋恚，而作是言："畜生所生，故不妄也。"王即退其夫人职，其莲华者，使人遗弃。

其后数日，波罗奈王将诸群臣，入后园中游戏观看（中略）。中有第一大力士，踉蹡颠蹶，以足蹴地，地皆震动，动莲华池。其华池边，有大珊瑚，于珊瑚下，有一莲华，进堕水中，其华红赤，有妙光明（中略）。此莲华者，（中略）具五百叶，于一叶下，有一天童男。王闻此语，心惊毛竖，慨叹所以，问使者言：审实尔耶？此非是我鹿母夫人所生华也？即问青衣：鹿母夫人所生华者，遗弃何处？答言：大王，埋此池边，大珊瑚下。王审实其事，知鹿母夫人所生，王自入宫，向鹿母夫人，自责悔过（中略）。王大欢喜（中略），使诸相师，占相吉凶。卦曰："道德所归，国蒙其福；若在家者，四海颙颙，鬼神保之；若出家者，必断生死"（中略）。王闻是语，遂增欢喜，即遍宣令国土，选取五百乳母。尔时鹿母夫人，白大王言：王莫耗扰国土、召诸乳母，王宫中自有五百夫人，诸夫人者，妒我生男。王今可以一太子，与一夫人，令其乳哺，非其子耶？（中略）尔时五百夫人（中略）欢喜无量（中略），所养太子，如所生不异。

时五百太子年渐长大，一一太子，力敌一千，邻国反叛不宾属者，自往伐之。不起四兵，国土安稳，天神欢喜（中略）。时诸太子，即便出家，受其母请，住后园中。一一太子

皆得辟支佛道(中略)。尔时其母,收取身骨,起塔供养。(中略)

(B)尔时阿难白佛言:世尊,摩耶夫人过去世时,造何业行,生畜生中、为鹿女也?佛告阿难:善听,吾当为汝分别解说摩耶夫人宿世行业因缘:

乃往过去无量阿僧祇劫,尔时有国,号波罗奈。其国有一婆罗门,唯生一女,其父命终,婆罗门妇养育此女,年转长大。其家唯有一果园,其母以女守园,自往求食,既自食已,复为其女而送食分,日日如是。其母一日,而便稽迟,过时不与,其女悒迟,饥渴所逼,而便恚心言:我母今日何因缘故,不与我食,不来见看?乃至烦惋再三,寻复恚言:我母今者不如畜生,我见畜兽野鹿,子饥渴时,心不舍离。如是未久,母持食至,正欲饮食,有一辟支佛沙门从南方来,飞空北过。尔时其女,见此比丘,心生欢喜,即起合掌,头面作礼,即便请之,为敷净座,取好妙华,减其食分,奉施比丘。比丘食已,为说妙法,示教利喜。尔时其女,即发愿言:愿我来世,遭遇贤圣,礼事供养,使我面首端正,尊荣豪贵,若经行时,莲华承足。

佛告阿难:尔时女者,鹿母夫人是。以其一食,净华覆上,施辟支佛,五百世中尊荣豪贵,衣食自然,莲华承足,愿力因缘,今得值五百辟支佛礼事供养。尔时以一恶言,不知其恩,毁骂其母,喻如畜生,以是恶口因缘,五百身中生鹿腹中。

康僧会译《六度集经》卷三,故事23,《国王本生》:[52]

(B)昔有独母,为理家赁,守视田园,主人有徨,晌过食时。时至欲食,沙门从乞,心存斯人、绝欲弃邪,厥行清真;济四海饿人,不如少惠净戒真贤者。以所食分,尽著钵中,莲华一枚,著上贡焉。道人现神,足放光明。母喜叹曰:真所谓神圣者乎!愿我后生百子若兹!

(A)母终神迁,应为梵志嗣矣。其灵集梵志小便之处,鹿舐小便,即感之生。时满生女,梵志育焉;年有十馀,光仪庠步。守居护火,女与鹿戏,不觉火灭,父还恚之,令行索火。女至人聚,一蹈步处、一莲华生。火主曰:尔绕吾居三匝,以火与尔。女即顺命,——华生陆地,围屋三重。行者住足,靡不雅奇,斯须宣声,闻其国王。

王命工相,相其贵贱,师曰:必有圣嗣,传祚无穷。王命贤臣,聘迎礼备,容华奕奕,宫人莫如。

怀妊时满,生卵百枚,后妃逮妾,靡不嫉焉。豫刻芭蕉,为鬼形像,临产以发,被覆其面,恶露涂芭蕉,以之示王。众妖弊明,王惑信矣。群邪以壶盛卵,密覆其口,投江流矣。天帝释下,以印封口,诸天翼卫,顺流停止,犹柱植地。

下流之国,其王于台,遥睹水中有壶流下,炜辉光耀,似有乾灵。取之观焉,睹帝印文,发得百卵,令百妇人,怀育温煖。时满体成,产为百男。生有上圣之智,不启而自明;

颜景跨世，相好希有；力干势援，兼人百倍；言音之响，有若师子之吼。王即具白象百头、七宝鞍勒，以供圣嗣。令征邻国，四邻降伏，咸称臣妾。

又伐所生之国，国人巨细靡不悚慄。王曰：孰有能却斯敌者乎？夫人曰：大王无惧！视敌所由，攻城何方，临之兴观，为王降之！王即视敌所由，而立观矣。母登观扬声曰：夫逆之大，其有三矣！不远群邪，招二世咎，斯一也；生不识亲，而逆孝行，斯二也；恃势杀亲，毒向三尊，斯三也。怀斯三逆，其恶无盖！尔等张口，信现于今！母捉其乳，天令湩射，遍百子口。精诚之感，饮乳情哀，佥然俱曰：斯则吾亲！泣涕交颈，叉手步进，叩头悔过。亲嗣始会，靡不哀恸；二国和睦，情过伯叔；异方欣然，靡不称善。诸子睹世，无常如幻，辞亲学道，远世秽垢；九十九子皆得缘觉，一子理国，父崩为王，大赦众罪，坏牢狱、裂池塞，免奴使、慰孝悌，养孤独、开帑藏，大布施、随民之愿给。以十善为国法，人人带诵，家有孝子；兴立塔寺，供养沙门，诵经论道，口无四恶，诸毒歇尽，寿命益长。天帝养护，犹亲育子。（下略）

以下三篇都近乎《鹿女夫人缘》中第一个故事：

中国和尚法显至印度朝拜圣迹，399年自长安出发，412年归抵崂山登陆。今传《法显传》乃其历尽艰险，饱含因信仰而来的深刻感情写下的卓越记录，书中记这个故事发生地点在毗舍离（Vaiśālī）：[53]

城西北三里有塔，名“放弓仗”。以此名者，恒水上流有一国王，王小夫人生一肉胎，大夫人妬之，言“汝生不祥之征”，即盛以木函，掷恒水中。

下流有国王游观，见水上木函，开看，见千小儿，端正殊特，王即取养之。遂使长大，甚勇健，所往征伐，无不摧伏。

次伐父王本国，王大愁忧。小夫人问王：何故愁忧？王曰：彼国王有千子，勇健无比，欲来伐吾国，是以愁耳。小夫人言：王勿愁忧，但于城东作高楼，贼来时，置我楼上，则我能却之。王如其言。至贼到时，小夫人于楼上语贼言：汝是我子，何故作反逆事？贼曰：汝是何人，云是我母？小夫人曰：汝等若不信者，尽仰向张口。小夫人即以两手搆两乳，乳各作五百道，堕千子口中。贼知是我母，即放弓仗。二父王于是思惟，皆得辟支佛（后略）。

元魏西域三藏吉迦夜共昙曜译《杂宝藏经》卷一第8个故事《莲华夫人缘》：[54]

过去久远无量世时，雪山边有一仙人，名提婆延，是婆罗门种。婆罗门法：不生男女，不得生天。此婆罗门常石上行小便，有精气流堕石宕，有一雌鹿来舐小便处，即便有娠，日月满足，来诣仙人窟下，生一女子，华裹其身，从母胎出，端正殊妙。仙人知是己女，便取畜养。

渐渐长大，既能行来，脚蹈地处、皆莲花出（中略）。值乌提延王游猎（中略），怪而问之（中略）。王见是女，端正殊妙，语仙人言：与我此女。便即与之，而语王言：当生五百王子。遂立为夫人，五百婇女中，最为上首，王大夫人甚妒鹿女（中略）。

其后不久，生五百卵，盛著箧中。时大夫人捉五百麵段，以代卵处，即以此箧，封盖记识，掷恒河中。王问夫人言：为生何物？答言：纯生麵段。王言：仙人妄语！即下夫人职，更不见王。

时萨耽菩王在于下流，与诸婇女遊戏河边，见此箧来，而作是言：此箧属我！诸婇女言：王今取箧，我等当取箧中所有！遣人取箧，五百夫人各与一卵。卵自开敷，中有童子，面目端正。养育长大，各皆有大力士之力，竖五百力士之幢。

乌提延王从萨耽菩王，常索贡献。萨耽菩王闻索贡献，愁忧不乐（中略）。五百力士，遂将军众，伐乌提延王。乌提延王恐怖（中略），便募国中能却此敌者。又复思忆：彼仙人者，或能解知，作诸方便。往到仙人所，语仙人言（中略），仙人答言：汝可还，求莲华夫人，彼能却敌。王言：彼云何能却？仙人答言：此五百力士，皆是汝子，莲华夫人之所生也（中略）；王今以莲华夫人，乘大象上，著军阵前，彼自然当服。即如仙人言（中略），著军阵前，五百力士举弓欲射，手自然直，不得屈申，生大惊愕！仙人飞来，于虚空中，语诸力士：慎勿举手，莫生恶心，若生恶心，皆堕地狱，此王及夫人，汝之父母！母即按乳，一乳作二百五十岐，皆入诸子口中。即向父母忏悔，自生惭愧，皆得辟支佛。二王亦自然开悟，亦得辟支佛（下略）。

《善见律毗婆沙》卷第十：[55]

毘舍离者，此是国名也，因女人相立为名，此城人民众多，三过开广。法师曰：我今广说毘舍离根本因缘。

往昔，婆罗㮈国王王夫人怀妊，此夫人自知怀妊而白王言，王即供给侍养，皆使调适，期月已满，即入产堂。若有福德之人，平旦时生；此夫人平旦时生出肉一段，赤如木槿华。又馀夫人生儿，色如金色，此夫人见傍夫人生儿，端正微妙，而生羞耻心，而作是念：若王见诸夫人儿端正，而我生子唯一段肉，无有手足；王设见者，必生恶贱。作是念，即取盛贮器中，打金作薄，以朱砂书题："是婆罗㮈国王夫人所生"，盖覆器头，以王印印之，以金薄书置器外，送放江中，使人弃已。诸鬼神营护，使无风浪漂没。

尔时有一道士，依止牧牛人，住在江边。此道士清朝往江边澡洗，遥见此器，而念言：我当拾取。此器近已而取。又见金簿书字，复见有王印印之，便开器看，唯见有肉一段，而作是念：若是死肉，久应烂臭，必有异相。即取，将归住处，善举一处，过半月已，而成二片。道士见如是瑞相，安置好处。自尔之后，复经半月，二片各生五胞，又却后半

月，一片成男，一片成女，男色如黄金，女色如白银。道士见如是相已，心生爱重，如自子无异。以慈心力故，两手拇指自然出乳，一指饮男，一指饮女。乳入子腹，譬如清水入摩尼珠，内外明彻。道士号儿，名为“离车子”(原注：汉言“皮薄”，亦言同“皮”)(中略)。

是时牧牛人，见道士为此二子，辛苦如是，来白言：“大德，出家人正应行道，何以为此二子，妨废道业？可持乞我，我等为养活。”道士言“善哉！”于是牧牛人各还，到明日，与诸同伴平治道路，竖立幢旛，散杂色华，鸣鼓来迎二子(中略)。道士复更付嘱：“此二子者，有大福德，不可度量，汝等善好料理，当以乳酪、生熟酥五种，而供养之。若此二子长大，还自共匹对，觅好平博处所，安立住止。可拜男为王，女为夫人”(中略)。

二子渐渐长大，共诸牧牛人儿子出门游戏，此二子便以脚蹋牧牛儿，牧牛儿涕泣，还向父母说：“此无父母子，蹋打我等！”父母答言：“汝等各自避去！”因此戏处，名为跋阇(原注：跋阇者，汉言“避”也)。二子年至十六，牧牛人见子已长，又见平博地处，纵广一百由旬，即于中央起立宅舍，牧牛人以女嫁与男，立为夫妇。即拜男为王，女为夫人。

后怀妊，一产二儿，一男一女，如是十六倒生儿。诸牧牛人见王子渐多，复各更为开立舍宅，造诸园池，合三十二人宅舍。如是展转，乃至三倒开广，故名为毘舍离。此是根本因缘也(下略)。

这些佛经故事依写成汉文的年次列表如下：

翻译或写成年次	书名、卷次等	性质
后汉(25—220)	大方便佛报恩经卷三，议论品第5	印度撰述
252年	六度集经卷三第23，国王本生	
416年	法显传，毗舍离城，放弓仗	支那撰述
472年	杂宝藏经卷一第8，莲华夫人缘	印度撰述
	杂宝藏经卷一第9，鹿女夫人缘	
489年	善见律毗婆沙卷十，毘舍离建城因缘	
646年	大唐西域记卷七，吠舍厘国	支那撰述

至于这七个故事情节要素的异同，作表在下边：

神话故事	报恩经	国王本生	放弓仗	莲花夫人缘	鹿女夫人缘	吠舍厘国	毗舍离建城因缘
蒞临方式	本地	漂来					
蒞临时节						仲春二月	

神话故事	报恩经	国王本生	放弓仗	莲花夫人缘	鹿女夫人缘	吠舍厘国	毗舍离建城因缘
莅临地点	莲池	江边	恒水边	恒河边	恒河边	恒河边	江边
容器		壶	木函	箧	槛/函	莲叶	金属盒子
生物/弃物	500叶莲华	100卵	肉胎	500卵	千叶莲花	千叶莲花，叶坐1子	1段肉
弃物伴随异象，护卫者		炜辉光耀帝释封印天神翼卫		封盖记识	黄云盖		生母钤国王印并书字；鬼神营护
父	波罗奈王	上游国王		乌提延王	波罗奈国王		
母	第一夫人		小夫人	小夫人	第二夫人	夫人	王夫人之一
弃者	国王本人	妃妾	大夫人		大夫人	诸夫人	生母本人
弃因	国王怒其生莲花		生肉胎不祥			生莲花不祥	自感羞耻
拾者	国王本人	下游国王		下游萨耽菩国王	乌提延国王		1道士
出容器状态	500太子	100男孩	1000男孩	500男孩	1000男孩	1000男孩	1男孩，1女孩
结果	成辟支佛	1继位为王99为王子	王子				男为毗舍离王，女为其夫人

上述本生故事，其完备的，包含两个故事（A和B）；有的只有一个（即第一个故事A）。其间也有许多差异，如《报恩经》中莲华是遗弃在本地莲池内，因而就没有了别本所有的“阵前认子”的场面；《善见律》中，肉段是由生母本人抛弃于江水的，别的本子则是国王或国王的其他夫人抛弃的。这样一个构架：由于既定命运，国王王妃人、非人相合，生卵或莲花，视为不祥而抛弃，开始在神物护卫下的漂流历程，至一河边或海边被另一国王或与国王有密切关系的人拣起，最后成为彼国王子或国王。这个方面，脱解神话和前述汉语本佛经故事A相同。脱解神话这个构架是取自汉语所传佛经故事，殆可相信。

佛经故事里，鹿女（夫人）是牝鹿与梵志合生的女儿，但鹿女仍有鹿相：或者鹿脚，或者喜与鹿嬉戏，仍未为完全的人，所以国王跟她生的是肉卵或莲华。脱解神话里大卵亦是人（妃）动物（龙）结合的后果。大约古时候以为人与动物交合会产生奇怪胎儿吧。法显、玄奘写国

王之夫人说鹿女所生之物"不吉祥",但经里只是国王知道生"臭烂马肺",说"生此不祥臭秽之物"一语,是指生臭烂马肺说的。印度古代不以生卵为不吉利,抛弃是因为妒嫉或惭愧;看来,生卵、生花不吉祥,乃中国人的看法,法显、玄奘既为中国人,行文时不自觉地强调了这一点。而《国王本生》、《莲华夫人缘》以及《鹿女夫人缘》对于生卵生莲花则并无此种观念,实际上佛教神话以为生卵是吉祥的。[56]脱解神话中生卵不吉祥之说,应该是它从法显、玄奘之书或者汉语口传故事接受影响的迹象。

我们试看以上述佛经故事为蓝本的中国(徐偃王)、日本故事。[57]在生卵、生莲花一事上均运用中国观点:俱谓其不祥。[58]作表如下:

神话故事	徐偃王	鹿母夫人为后	500卵初知父母
文献出处	博物志	今昔物语	今昔物语
莅临方式	本地		漂来
抛弃地点	水滨	水池	洹伽河
容器		(莲叶)	小箱
生物/弃物	卵	1朵500叶的莲花	500卵
护卫	(黄龙)		
弃者	王之后妃	国王	王后本人
弃因	生卵不祥	王怒于生莲花	王后生卵自耻
来处	徐国宫中	波罗奈国	般沙罗国[59]
拾者	(犬)鹄苍	国王一仆从?	邻国国王
父	徐国王	国王	
母	宫人	第1王后鹿母夫人	王后
出容器状态	1男孩	500太子	500王子
拾起地点	河边	池里	河中
结果	做徐国王	做皇子	做王子

另外,印度这个木匣漂流神话在朝鲜另有传播,但都是从"阵前认子"来的。朝鲜平安南道安州地方有一则"鹿足母子"的民间故事,内容概要如下:

中国在唐朝的时候,有一次派出十二支军队进攻高句丽,高句丽国王听到消息,准备在安州应战,内心十分焦虑。那时高句丽王后听说,统率这十二支军队的十二名将军年龄都在二十岁左右,是同胞兄弟,个个眉浓声洪,脾气暴烈,容貌性格,十分相像。于是她要求高句丽王在安州原野筑造一座石堤,让她在那里会见这十二名将军。石堤筑成后,高句丽王后和十二名将军在堤上见面了。见了面,王后取出十二双袜子,分送给十二名将军,并且要他们当时就穿。当十二名将领脱去鞋子换穿新袜时,显出了他们的双脚都是鹿足。于是王后告诉他们:二十年前,她曾一胎产下十二名男婴,他们和她自

己一样，双脚都是鹿足，高句丽王知道了，认为是不祥之兆，下令把婴孩投入海中，她只好把他们放在箱子里，让他们顺流出海而去。说著，王后也脱去袜子，把她的一双鹿足显示给十二名将军看。

原来那十二名鹿足男婴后来被一名渔夫救起，长大后文武双全，从军为将，奉命进攻高句丽。结果母子相认，双方化干戈为玉帛，十二名将军率军退回。

因为十二名将军每人率领了三千名士兵，所以当时母子相会之处就被称"十二三千"。[60]

在李朝编撰的《安州方志》里，也有着与"鹿足母子"差不多的记载，内容如下：[61]

州西九十里有三千野。谚传：高句丽时王妃鹿足夫人，一产十二子，以为不祥，盛于函中，弃之海上。厥后唐将十二人，各率三千兵，渡海来犯界。鹿足夫人闻而出迎于野，结楼坐其上，招立十二人于其橹楼下，先以十二乳试之，乳皆入口；又以十二袜赐之，袜皆适足。于是十二将皆惊，列拜而跪曰："生我者母，袜我者母。父母之邦，其可犯之乎。"遂降，仍作古行城居之，其地谓之"十二三千"。

这两则都注重在"鹿足"及"千子认母"上面，但适可说明印度那个漂流神话在朝鲜半岛传播的普及程度。

四 "阿珍浦"的解释

脱解木椟或木船漂流靠岸地点叫"阿珍-浦"，今日朝鲜文译文有作 a-cin pho 者。[62]比照海边老妪名字阿珍-义先，[63]"浦"乃汉语，浦意思有二：a）水涯，水滨；b）河流注入江海的地方。关于阿珍浦，大韩民国及日本的学者，往往将之比定于新罗某地。实际上，这个地名提示了一个神话故事：泥婆罗国"阿耆波沴"水火池。

这个泥婆罗水火池最初的记述，大致出自唐朝玄奘及前往天竺的使者王玄策，[64]但如今看到的多是第二手以下的材料了，虽然如此，它们比起《三国史记》《三国遗事》文字还是早得多，足为其渊源。关于这个水火池的记载如下。[65]

①玄奘《大唐西域记》卷七，泥婆罗国：[66]

都城东南有小水池，以人火投之，水即焰起。更投馀物，亦变为火。

②道宣（596—667）《释迦方志》（650）遗迹篇：[67]

又西北千五百里入山谷，至尼波罗国（北印度），周四千馀里，在雪山中。都城二十馀里（中略）。城东南不远，有水火村，东一里许，有阿耆波沴水，周二十步，旱涝湛然，不流常沸。家火投之，遍池火起，烟焰数尺。以水洒火，火更增炽；碎土以投，亦即然尽。

无间投者,并成灰烬。架釜水上,煮食立熟。

云此水中,先有金匮(别本作"柜"),前有国王将人取之,匮已出泥,人、象挽之不动。夜,神告曰:"此是慈氏佛冠,下生拟著,不可得也。火龙所护。"

③道宣《续高僧传》(约665年写定)玄奘传:[68]

自斯东北二千餘里入大雪山,至泥婆罗国(叙宗教,略)。城东有池,中有天金,光浮水上。古老传云:弥勒下生,用为首饰。或有利其宝者,夜往盗之,但见火聚腾焰,都不可近,今则流深,叵穷其底,水又极热,难以措足。唐国使者,试火投之,焰便涌起。因用煮米,便得成饭。

④道世(? —683)《诸经要集》(约661)卷一:[69]

王玄策《西国行传》云:大唐显庆二年(657),敕使王玄策等,往西国送佛袈裟。至泥婆罗国西南,颇罗度来村东坎下,有一水火池。若将家火照之,其水上即有火焰,于水中出。欲灭以水,沃之,其焰转炽。汉使等曾于中架一釜煮饭熟。使问彼国王。国王答使人云:曾经以杖刺着一金匮,令人挽出,一挽一深。相传云:此是弥勒佛当来成道天冠,金火龙防守之;此池火乃是龙火也。

⑤道世《法苑珠林》(668)卷第十六,敬佛篇,弥勒部,业因部:[70]

王玄策《西国行传》云:唐显庆二年(657)勅使王玄策等,往西国送佛袈裟,至泥婆罗国西南,至颇罗度来村,东坎下有一水火池,若将家火照之,其水上即有火焰,于水中出。欲灭以水,沃之,其焰转炽。汉使等曾于中架一釜,煮饭得熟。使问彼国王,国王答使人云:曾经以杖刾著一金匮,令人挽出,一挽一深,相传云:此是弥勒佛当来成道天冠,金火龙防守之,此池火乃是火龙火也。

⑥道世《法苑珠林》卷第二十九,感通篇,述意部,圣迹部:[71]

西北行一千五百里,入山谷,至泥婆罗国,属北印度。都城东南不远,有水火村,东一里许,有阿耆波沵水,周二十步,旱涝湛然,不流常沸。家火投之,遍池火起,烟焰数尺。以水洒火,火更增炽。碎土以投,亦即然尽。无间投者,并成灰烬。架釜水上,煮饭立熟。贤德传云:此水中,先有金匮,前有国王,将人取之,匮已出泥,人象挽之不动。夜,神告曰:此是慈氏佛冠在中,后弥勒下生拟著,不可得也,火龙所护。

以上各种史料大致算一类,以下则更属转述了。[72]

⑦《旧唐书》卷一百九十八,西戎传,泥婆罗:[73]

贞观(627—649)中,卫尉丞李义表往使天竺,途经其国,[国王]那陵提婆见之大喜,与义表同出观阿耆婆沵池。周回二十餘步,水恒沸,虽流潦暴集,烁石焦金,未尝增减。以物投之,即生烟焰,悬釜而炊,须臾而熟。

⑧《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一上，《西域传》上，泥婆罗：[74]

贞观中，遣使者李义表到天竺，道其国，[国王]提婆大喜，延使者同观阿耆婆沵池。池广数十丈，水常溢沸，共传旱潦未始耗溢，或抵以物则生烟，釜其上，少选可熟。

⑨《唐会要》(961)泥婆罗国条：[75]

贞观中，使者李义[表]使天竺，道其国，[国王]提婆大喜，延使者观阿耆波弥池。池周回二十馀丈，以物投之，即生烟焰，悬釜而炊，须臾可熟。

⑩敦煌遗书 S.2113A，《诸佛瑞像记》：[76]

北天竺泥婆罗国，有弥[勒]头冠柜，在水中，有人来取，水中火出。

这大水池叫“阿耆波泠水”或“阿耆婆沵池”；沵应是“泠”别体，就像珍字写作“珎”。这个水火池，从《旧唐书》、《新唐书》看，已经成了泥婆罗国游览名胜了。

按梵文，agni，音译阿耆尼，意思是“火”；vāri，音译波泠，意思为“水”。阿耆波泠，就是梵文 agni-vāri（藏文音写 * ཨགྣི་བཱ་རི།火 – 水）音译。[77]《诸经要集》(即④)及《法苑珠林》(即⑤)正是以“水火”对别本的“阿耆波（婆）泠（沵）”。[78]显得阿耆波（婆）泠（沵）意即“水火”。

再论这个故事和脱解木椟漂流的地点阿珍浦的关系。先作表。

<table>
<tr><th>文献</th><th>国别</th><th>都城方角</th><th>村庄</th><th>地点</th><th>容器</th><th>护卫</th><th>柜中所存</th></tr>
<tr><td>三国遗事</td><td>新罗</td><td>都城东南鸡林东</td><td>下西知村</td><td>阿珍 – 浦</td><td>木柜</td><td>赤龙</td><td>脱解及七宝、奴婢</td></tr>
<tr><td>①</td><td rowspan="10">泥婆罗</td><td>都城东南</td><td></td><td>小水池</td><td></td><td></td><td></td></tr>
<tr><td>②</td><td>都城东南不远</td><td>水火村东 1 里许</td><td>阿耆波泠 – 水</td><td>金柜</td><td>火龙</td><td>弥勒未来头冠</td></tr>
<tr><td>③</td><td>城东</td><td></td><td>池</td><td></td><td></td><td>弥勒未来首饰</td></tr>
<tr><td>④</td><td>西南</td><td>颇罗度来村东</td><td>水火 – 池</td><td>金匮</td><td>火龙</td><td>弥勒当来成道天冠</td></tr>
<tr><td>⑤</td><td></td><td>颇罗度来村东</td><td>水火 – 池</td><td>金柜</td><td>火龙</td><td rowspan="2">弥勒未来佛冠</td></tr>
<tr><td>⑥</td><td>都城东南</td><td>水火村东 1 里许</td><td>阿耆波沵 – 水</td><td>金柜</td><td>火龙</td></tr>
<tr><td>⑦</td><td></td><td></td><td>阿耆婆沵 – 池</td><td></td><td></td><td></td></tr>
<tr><td>⑧</td><td></td><td></td><td>阿耆婆沵 – 池</td><td></td><td></td><td></td></tr>
<tr><td>⑨</td><td></td><td></td><td>阿耆波弥 – 池</td><td></td><td></td><td></td></tr>
<tr><td>⑩</td><td></td><td></td><td></td><td>柜</td><td>火</td><td>弥勒冠</td></tr>
</table>

由所在都城方位、容器及护卫诸项目看，彼此一一相应；唯容器中所存不同，但那属于故事中常见的“要素替代”。似可设想：泠字与“珍”形近，“阿珍”乃阿泠误笔或讹传，是“阿耆波

沴”快读或省读;一水一浦,阿珍浦乃是阿耆波沴水神话合并、叠映至木椟漂流神话上面。

再者,《三国遗事》卷二,武王条:[79]

[百济]第三十、武王,名璋。母寡居。筑室于京师南池边,地龙交通而生,小名薯童,器量难测(中略。叙薯童以计娶公主,以神变得王位)。一日王与夫人欲幸师子寺,至龙华山下、大池边,弥勒三尊,出现池中,留驾致敬。(下略)

故事中弥勒、池、龙这组一并涌现的要素,帮助说明那个泥婆罗佛教神话无疑是传到海东了。

五 匣与船

天竺的木匣漂流故事向无“船”的象征。但脱解神话的《遗事》本及许黄玉(首露王妃)神话都出现“舟”,作为容器其象征功能或许跟“函”之类木匣并无二致。这个要素起源何在?特别在《遗事》脱解故事,“舡中有柜”;而耽罗王妃神话,木函内又装石函,看起来应该是木函漂流跟船漂流二情节单元合并的结果。地缘上新罗密迩日本,我们看看日本岛“船漂流”情节单元。

《古事记》[80](括号内周作人汉译文[81]):

a)虽然,久美度迩兴而,生水蛭子;此子者,入苇船而流去。(然后行闺房之事,生水蛭子,将此子置芦舟中,捨使流去。)

b)故大国主神、坐出云之御大之御前时,自波德乘天之罗摩船而。内剥蛾皮剥,为衣服。有归来神。(大国主神在出云的御大之御崎的时候,从浪花上有神人乘了雀瓢的船,穿着整个剥下的蛾皮的衣服,到了那里。)

《日本书纪》:[82]

a)日月既生,次生蛭儿,此儿年满三岁,脚尚不立(中略)。次生鸟磐豫樟船,辄以此船载蛭儿、顺流放弃。

b)彦火火出见尊,忧苦甚深,行吟海畔,时逢盐土老翁。老翁问曰:“何故在此愁乎?”对以事之本末。老翁曰:“勿复忧!吾当为汝计之。”乃作无目笼,内彦火火出见尊于笼中,沈之于海;即自然有可怜小汀,于是弃笼游行,忽至海神之宫。

《惟贤比丘笔记》:[83]

震旦一国陈大王娘大比留女七岁御怀妊。父王怖畏ヲナツ,“汝等未幼少也,谁人子有慥申ベツト仰ケレバ?”“我梦朝日光胸覆、所娠也”,ト申给ヘバ。弥惊テ、御诞生皇子共、空船乘、流レ著所ヲ顿トツ给ヘトテ大海浮奉。日本大隅矾岸著给。其太子ヲ八幡ト号奉。依此船著所ヲ八幡崎ト名。是继体天皇(450—532)御宇(治世)也。

大比留女天筑前国若昌山へ飞入给後、香椎圣母大菩萨卜显给へり。皇子大隅国留リテ、正八幡宫祝レ给へり。

以上列出五个故事片段。《惟贤比丘笔记》记震旦国陈大王七岁女儿梦晨曦覆胸而受孕，诞生一位“皇子”，因此系可惊之事，不敢收留，以空船浮于大海，意味着未知吉凶而抛弃。船到日本着岸，乃继体天皇在位时代的事。比照前述佛教神话、脱解神话，这个故事框架是个典型的结构。一位王子，因非人(神)和人结合所生，视为怪异甚或不吉利，置于船，弃于大海，在异地为王或地方神。《古事记》a 是两位神发现所生儿是水蛭子，盛以芦舟抛弃；b 神人乘雀瓢船来到。《日本书纪》a 故事与《古事记》a 同；b 是说彦火火出见尊，乘了没有眼儿的笼子，沉于海，达于另界海神宫殿。船、大海(与木匣、河流相对)是日本王权神话常见情景，神/人以此被弃/达于彼方。这类“漂流记”应该也是印度木匣漂流故事的流亚，只是木匣以“船”为多。

新罗与日本列岛隔海相望，海途极近，历史文化纠葛很多。脱解“以舡盛柜”临流抛弃情节跟日本小船漂流[84]情节单元的关系，值得留意。

六　脱解对鳖灵：新罗初王神话原构图

就本稿开头王位世系表见到的，新罗王位朴、昔、金三氏轮流登临；古书载明：三姓之间并无制度化的王位继承办法，而为任贤任能、禅让之制。这方面它确实很特别。不过应该记取的，这是神话传说；而在历史时代，新罗国王都姓金，王位乃是平常的血统继承方式。另外，所谓三姓始祖王里面的金氏始祖阏智，传说里立为太子，但未即王位。《三国史记》卷一，新罗本纪：

[脱解王]九年春三月，王闻金城西始林树间有鸡鸣声，迟明遣瓠公视之，有金色小椟挂树枝，白鸡鸣于其下。瓠公还告，王使人取椟开之，有小男儿在其中，姿容奇伟。上喜谓左右曰：“此岂非天遗我以令胤乎！”乃收养之。及长，聪明多智略，乃名阏智。以其出于金椟，姓“金”氏；改始林名鸡林，因以为国号。[85]

没交代登位与否。

《三国遗事》卷一，“金阏智　脱解王代”条：[86]

[汉朝]永平三年庚申(AD60)八月四日，瓠公夜行月城西里，见大光明于始林中(一作鸠林)，有紫云从天垂地，云中有黄金柜，挂于树枝，光自柜出，亦有白鸡鸣于树下。以状闻于王。驾行其林，开柜，有童男卧而即起，如赫居世之故事。故因其言，以阏智名之。“阏智”即乡言(勤璞按：“乡言”即朝鲜语)小儿之称也。抱载还阙，鸟兽相随，喜跃跄跄。

王择吉日,册位太子。后让于婆娑,不即王位。因金樻而出,乃姓“金”氏。

阏智生热汉,汉生阿都,都生首留,留生郁部,部生俱道(一作仇刀),道生未邹,邹即王位。新罗金氏自阏智始。

如此要经过势汉、阿道、首留、郁部、仇道(《三国史记》写法)诸辈才轮到金氏为王呢。未邹是金氏头一位新罗国王,《三国史记》卷二,新罗本纪:[87]

味邹尼师今(一云味照)立,姓金,母朴氏,葛文王伊柒之女。妃昔氏,光明夫人,助贲王之女。其先阏智,出于鸡林,脱解王得之,养于宫中,后拜为大辅。(勤瑛按:列举世系,此略)沾解无子,国人立味邹。此金氏有国之始也。

《三国遗事》卷一,“未邹王、竹叶军”条:[88]

第十三[代新罗王]、未邹尼叱今,金阏智七世孙。赫世紫缨,仍有圣德。受禅于理[沾]解,始登王位(原文夹注:今俗称王之陵为始祖堂,盖以金氏始登王位故。后代金氏诸王皆以未邹为始祖,宜矣)。

金阏智、金家之事既如前述,金关智未曾做新罗国王,且其木匣下降、自称阏智等乃赫居世下降的重演。现再看看赫居世。

《三国遗事》卷一,《新罗始祖赫居世王》记赫居世的天降情形:[89]

六部人会议祷请之处:	阏川	al-chen(如今朝鲜文译文,仅资参照)
天降者[王]自称:	阏智	al-ci(仝上)
井出者[妃]以井名:	阏英	al-yeng(仝上)[90]

这一组以“阏-”为名字字根的神话要素或许体现了一个完整的神话构造。金阏智下降情形则不完善,好像是从赫居世的神话敷衍出来的。因此,颇疑朴、昔二氏神话才是新罗始祖神话的早期样子。

先看看中国方面。

扬雄(53BC—18AD),成都人,卓越的著作《蝤轩使者绝代语释别国方言》的作者,其著《蜀王本纪》记其本乡神话及历史,已不存全书,而片段散见古书之中,但有几个辑本。兹用洪颐煊(1765—1833)《经典集林》中的辑本(计一卷)。洪氏浙江临海人,号筠轩,学问顶好。该辑本中写到:[91]

a)蜀王之先,名蚕丛,后代名曰柏濩,[再]后者名曰鱼凫,此三代各数百岁,皆神化不死,其民亦颇随王化去。时蜀民稀少。

b)后有一男子,名曰杜宇,从天堕,止朱提[山];一女子,名“利”,从江源井中出,为杜宇妻。乃自立为蜀王,号曰望帝;治汶山下,邑曰郫。化民往往复出。

c)望帝积百馀岁,荆(楚)有一人,名鳖灵。其尸亡去,荆人求之,不得。鳖灵尸随江

(长江)水上至郫,遂活;与望帝相见。望帝以鳖灵为相。

d)时玉山出水,若尧之洪水;望帝不能治,使鳖灵决玉山,各得安处。鳖灵治水去后,望帝与其妻通,惭愧,自以德薄,不如鳖灵,乃委国授之而去,如尧之禅舜。

e)鳖灵即位,号曰开明帝。帝生卢保,亦号开明。

f)望帝去时,子规鸣。故蜀人悲子规而思望帝。望帝,杜宇也。

古代蜀国神话传说多而且瑰丽,现见很多零散记载。以下数条有助于参证前文。《风俗通义》援引楚辞佚文云:[92]

c')鳖令尸亡,泝江而上,到峘山下,苏起。

d')蜀人神之,尊立为王。

张衡《思玄赋》:[93]

c'-e')鼈令殪而尸亡兮,取蜀禅而引世。(原注:引,长也。)

《说文》"巂"字:[94]

d',f')蜀王望帝婬其相妻,慙,亡去,为子巂鸟。故蜀人闻子巂鸣,皆起曰:是望帝也。

《水经注》卷三十三援引来敏《本蜀论》:[95]

c')荆人鼈令死,其尸随水上,荆人求之,不得。鼈令至汶山下,复生;起,见望帝。

b')望帝者,杜宇也,从天下;女子朱利,自江源出,为宇妻,遂王于蜀,号曰望帝。望帝立[鼈令]以为相。

d'-e')时巫山峡而蜀水不流,帝使鼈令凿巫峡通水,蜀得陆处。望帝自以德不若,遂以国禅。号曰开明。

《后汉书·张衡传》载《思玄赋》,于"鼈令殪而尸亡兮,取蜀禅而引世"句,唐章怀太子有注,说:[96]

鼈令,蜀王名也。令音灵。殪,死也。禅,传位也。引,长也。扬雄《蜀王本纪》曰:"荆人鼈令死,其尸流亡,随江水上至成都,见蜀王杜宇,杜宇立以为相。杜宇号望帝,自以德不如鼈令,以其国禅之,号开明帝。下至五代,有开明尚,始去帝号,复称王"也。

宋乐史《太平寰宇记》卷七十二"益州"条,自云就《世本》《山海经》《蜀王本纪》《本蜀论》《华阳国志》《十三州志》"参伍其说",综合整理出一篇蜀国记事:[97]

蜀之先肇于人皇之际,至黄帝子昌意,娶蜀山氏女,生帝喾,后封其支庶于蜀,历夏商周。始称王者,纵目,[98]名蚕丛,次曰鱼凫,其后有王曰杜宇。已称"帝",号望帝。自以功德高诸王,乃以褒斜为前门,熊耳、灵关为后户,玉垒、峨眉为城郭,江、潜、绵、洛为池泽;以汶山为畜牧,南中为园苑。时有荆人鳖冷死,其尸随水上,荆人求之不得。鳖

冷至汶山下,忽复生,见望帝;帝立以为相。时巫山壅江,蜀地洪水,望帝使鳖冷凿巫山,蜀得陆处。望帝自以德不相同,禅位于鳖冷,号开明,遂自亡去,化为子鹃鸟。故蜀人闻子鹃鸟,曰是我望帝也。鳖冷或为鳖多,子鹃为子雋。或云,杜宇死,子规鸣。自开明下五叶,有开明尚,始立宗庙。

《抱朴子·辨问》:[99]

范轶见斫而不入,鼈令流尸而更生。

以上引文各原文俱连写,拉丁字母及分节系笔者加。b'对于b,表对应或参照,馀类推。

对这个神话,必须作些分析。

关于杜宇对[朱]利。(1)杜宇天降,与鸟有关,死后化鸟。其先代国王鱼凫一名也跟鸟有关;表示蜀王根源是鸟,鸟是其信仰的祖先。(2)杜宇以一男子降于朱提山,是天降、天命帝王(权力、正当性的根源在于"天");[朱]利自江(扬子江)源井出,乃井涌王妃,以神话结构言,是为配望帝而出;天鸟、水灵结为夫妻,做蜀王与王后。(3)蜀国王统不是血统制,而是天降神王,或者禅让贤德;蜀王具有神性,以圣德敷化导民,因之其民往往不死,而随圣王俱化隐去,待到圣王重临,彼等又随之复出,流连于圣世。

鼈灵。(1)名字后一字写法还有:令,冷等。依其经历理解,鳖字示其性质:是鳖、鳖精。Ling(灵/令/冷)是名字。"灵"兼有表示其为神灵者的意义,和死者之灵的意味。[100](2)鳖令荆地人,死后尸溯流而上达于蜀;其溯流复活经历,较之以摩西神话,[101]西藏文献里悉多、聂赤赞普、支贡赞普诸神话,[102]明显是"出生怪异、长相特殊,被认为不吉利,装入器皿弃人河海,在另地被捡起,终做此外邦之王或王妃",这是"木匣(或铜匣)漂流"型情节单元(motif)的表现。但是,像"鳖令尸亡,溯江而上,到岷山下苏起,蜀人神之,尊立为王","鳖令殪而尸亡兮,取蜀禅而引世",这类叙述简短精要,乃此类故事最简略的版本。(3)江底溯行是氤氲变化的程序。鳖令出水复活,相见望帝,望帝用他为相;后疏河治水大有成绩,盖因其为鳖精,通水性,正当此任。(4)因其德能,受禅做王,犹"尧之禅舜"。

鳖灵对杜宇关系:鳖灵做望帝相,辅助其治,因德能受禅位;从动物角度,望帝是天鸟,鳖灵是水鳖。各有擅长的领域。

现在看新罗赫居世神话。《三国史记》卷一《新罗本纪》:[103]

Sa)始祖,姓朴氏,讳赫居世。前汉孝宣帝五凤元年甲子(BC57)四月丙辰(一曰正月十五日)即位,号居西干,时年十三,国号徐那伐。

先是朝鲜遗民,分居山谷之间,为六村(中略),是为辰韩六部。

Sb1)高墟村长苏伐公,望杨山麓、萝井傍、林间,有马跪而嘶,则往观之,忽不见马,只有大卵,剖之,有婴儿出焉,则收而养之。及年十馀岁,岐嶷然夙成。六部人以其生神

异,推尊之,至是立为君焉。辰人谓瓠为朴,以初大卵如瓠,故以朴为姓。居西干,辰言王(中略)。

Sb2)五年春正月,龙见于阏英井,右肋诞生女儿。老妪见而异之,收养之,以井名名之,及长,有德容,始祖闻之,纳以为妃。有贤行,能内辅,时人谓之二圣。

《三国遗事》卷一,纪异,《新罗始祖赫居世王》:[104]

Ya)辰韩之地,古有六村。(中略)按上文,此六部之祖,似皆从天而降(中略)。

Yb0)前汉地节元年壬子(BC69)(夹注略)三月朔,六部祖各率子弟,俱会于阏川岸上,议曰:"我辈上无君主临理蒸民,民皆放逸,自从所欲;盍觅有德人为之君主、立邦设都乎!"

Yb1)于是乘高南望,杨山下、萝井傍,异气如电光垂地,有一白马跪拜之状,寻捡之,有一紫卵(一云大青卵),马见人长嘶上天。剖其卵得童男,形仪端美,惊异之,浴于东泉,身生光彩,鸟兽率舞,天地振动,日月清明,因名赫居世王(……言光明理世也……),位号曰居瑟邯(……初开口时自称云"阏智居西干、一起。"因其言称之。自后为王者之尊称)。

Yb2)时人争贺曰:"今天子已降,宜觅有德女君配之。"是日,沙梁里、阏英井(一作娥利英井)边,有鸡龙现而左肋诞生童女(一云龙现死,而剖其腹得之),姿容殊丽;然而唇似鸡嘴。将浴于月城北川,其嘴拨落(中略)。营宫室于南山西麓,奉养二圣儿。男以卵生,卵如瓠,乡人以瓠为朴,故因姓朴;女以所出井名名之。二圣年至十三岁,以五凤元年甲子,男立为王,仍以女为后。国号徐罗伐,又徐伐(今俗训京字云徐伐,以此故也),或云斯罗,又斯庐(中略)。理国六十一年,王升于天,七日后遗体散落于地;后(勤璞按:即王后)亦云亡。

(以上引文各原文俱接写,分段及拉丁字母、阿拉伯数字系系笔者添。)

《三国史记》、《三国遗事》新罗始祖赫居世及其妃阏英故事如上,各段如 Sa,Sb,情节对应着 Ya,Yb,等等;我们又使它们相应于《蜀王本纪》《风俗通义》诸本之 a,b,a',b'等等。

新罗始祖赫居世王和他的妃子阏英神话里,(1')赫居世是天降,应六部请求下降的天子,死后仍返于天。他是天降一只大卵所生,天降卵该是鸟卵,所以表现是以鸟做崇拜对象的神话。(2')赫居世在大卵中,有白马伴随下降在山麓、萝井旁边。马在这里是使者,护卫大卵、让人发现并认可大卵是圣物,然后才长嘶返回天上(返回天上是马为神圣使者的证明)。大卵下降同一天(Yb2;而 Sb2 则记为赫居世下降五年之时),另地沙梁里、阏英井有龙现身(Sb2),由龙肋诞生一童女,即以井名名之。她是应六部民祈求而出现以配圣君赫居世者,自小被奉为二圣。十三岁时赫居世登王位,阏英为后;赫居世治国六十一年升天而去,王

后亦随之消失。这一对天降卵生儿、井出龙生女,因使命偕来偕去。Yb2 里阏英所由生者乃"鸡龙",故阏英由其肋生出时是"唇似鸡嘴",在月城北川洗了即剥落,可知也是鸟崇拜,因为鸡鸟同类(藏语里鸟字是 bya;"鸡"字面是"家鸟",→khyim bya)。不过 Yb2 于"后亦云亡"下接写:"国人欲合而葬之,有大蛇逐禁。"没办成。龙蛇一类;蛇禁合葬,是因天空鸟跟地下龙的差异;这么看,则阏英仍是龙:长得象鸡的一种龙。王、妃表现的是天空与地下的结合。

写到这儿,可以看出,赫居世是天降王,阏英乃井出妃,[105]相映成一对;他们的关系跟杜宇、朱利一对的关系出奇地雷同;不止这一层,在神话整个构造上,也是雷同,像赫居世、杜宇是天鸟,天降复归于天等等。设符号":"表结构关系的格局,符号"="表关系的相等;则蜀国、新罗神话有如下关系式:

赫居世:阏英=望帝:利

不止如此,还有一细节的偶合:

杜宇妃名字	利/朱利
赫居世妃名字	阏英/娥利英

望帝(杜宇)妃名字叫利、朱利。朱利的"朱"乃指山"朱提";"朱利"一名是说"朱提"山那儿名字叫"利"的女人。

赫居世妃以所从出的井命名:"阏英",之外又叫"娥利英""娥伊英""娥英"[106]。"娥利英"应是由传说新罗王统的禅让制学自尧舜禅让,而联想到了尧之二女"娥皇"与"女英"吧。

我的意思是:构造上,神话{赫居世:阏英}同型映现(isomorphie mapping){望帝:利},彼此成分直接(不变形地)一一对应。

因为望帝神话出现在前而且很早就闻名四海,我们可以考虑,在结构的历史起源上,下式成立:

赫居世:阏英≤望帝:利

符号"≤"定义为一种关系:神话发生上的"源于"并构造上的"映射于"。

下面讨论脱解与鳖令的对应关系。脱解是龙王儿子,龙在水底地底。生时是卵(不是鸟卵,是肉球),于木柜海上漂流中化生为人,西溯大海来到新罗国。当时为赫居世儿子南解王五年正月。这些在前文已详细叙述。脱解到来以后的当月就受擢用,《三国史记》略云:[107]

五年春正月,王闻脱解之贤,以长女妻之。

七年秋七月,以脱解为大辅,委以军国政事。

二十一年秋九月蝗;王薨。

儒理尼师今立，南解太子也。初，南解薨，儒理当立；以大辅脱解素有德望，推让其位。脱解曰："神器大宝，非庸人所堪；吾闻圣智人多齿，试以饼噬之。"儒理齿理多，乃与左右奉立之，号尼师今，方言也，谓齿理。昔，南解将死，谓男儒理、婿脱解曰："吾死后，汝朴、昔二姓，以年长而嗣位焉。"其后，金姓亦与，三姓以齿长相嗣，故称尼师今。

[儒理]三十三年夏四月，龙见金城井。

三十四年秋九月，王不豫，谓臣寮曰："脱解身联国戚，位处辅臣，屡著功名，朕之二子，其才不及远矣；吾死之后，俾即大位，以无忘我遗训。"冬十月王薨。

脱解尼师今立，时年六十二。

《三国遗事》卷一也记：[108]

初，[弩理]王与妹夫脱解让位。脱解云："凡有德者多齿，宜以齿理试之。"乃咬饼验之，王齿多，故先立。因名尼叱今。尼叱今之称，自此王始。

脱解甫上岸，夺瓠公宅，之后南解发现其可用，先嫁之以女以试其德，再任为大辅考验其绩，颇效尧之于舜故事。[109]然后就是南解子儒理推让脱解即位，未成，乃于其身后禅位于脱解。脱解做王，亦称圣明之君。[110]

脱解不是受赫居世王禅位，后者与脱解之间还有两位朴氏国王。不过神话故事的要素和情节可增可减，[111]要是略去南解及儒理这两位没有什么事迹可说的国王，那么有下表：

脱解 —自龙城西渡海→ 见新罗王 —以德能→ 做大辅 —受禅让→ 做国王
鳖令 —自楚国西溯江→ 见蜀国王 —以德能→ 做　相 —受禅让→ 做国王

这样整个{新罗赫居世—脱解}神话跟{蜀国望帝—鳖令}神话在构造上就可以对应上了。就是：

赫居世:脱解 ~ 望帝:鳖令

由于新罗、高丽对于中国文化的崇敬善意，再者交往最为绵密，关于赫居世—脱解神话的起原方面，下列判断应可成立：

赫居世:脱解 ≤ 望帝:鳖令

这就是新罗始祖神话原构图。它起先是赫居世—脱解的关乎朴、昔二姓始王神话，而它对应于且搬用着蜀国望帝—鳖令神话。

七 结语

这篇小稿是以脱解神话做中心，考察新罗三姓始祖王神话，而着力运用中国侧汉文、西藏文资料，希望大体已说明：(1)脱解的卵生—木匣漂流神话乃是源自印度佛经故事的汉语译述本，是同类神话的一个成员。(2)地名“阿珍—浦”提示了一个神话故事：泥婆罗国“阿耆波沴”(梵文 agni-vāri)水。即沴字与“珍”形近，“阿珍”乃阿沴误笔或讹传，是“阿耆波沴”快读或省读；一水一浦，阿珍浦乃是阿耆波沴水神话合并、叠映到了脱解的木椟漂流神话上面。(3)由脱解神话中“匣”的意象，旁及日本漂流神话中“船”的意象，以为所提及的日本“船漂流”神话或者也是天竺木匣漂流神话的流裔。(4)稍微再移动一下立脚点，只注重木匣漂流情节单元，就发现脱解经历跟古代蜀国的鳖灵(鼈令)对应的上，由此出发，揭出新罗三姓始祖神话的二姓构造原相。

究竟什么动机使二姓始祖神话发展成三姓始祖神话呢？或者在历史时代，金姓王家为证明自己统治的正当性与神圣性，摭拾当代生活里正在强有力起作用的始祖赫居世神话片段编造一个金阏智金卵下降的旧闻，续入朴、昔二姓始祖圣迹之后，再添以美好的禅让之制，写他册位太子后，让于婆娑，不即王位。然而这是在何时何地以及当时人们怎样看待这些事情，另外回顾本稿的稽考，朴昔二氏到底有无历史的存在，我们亦不能得其实情。因为

我们无法复活那些古老的派别

我们无法恢复那些古老的政策

或者跟上一面古老的皮鼓敲击的鼓点[112]

本稿曾经努力说明新罗三姓始祖神话乃是借用着蜀国望帝—鳖令神话，从细节到构造和内涵；那借用的价值、文化条件，借用的生活契机是什么呢？尧舜禅让传说在蜀地、在新罗社会的政治功能是什么？这些事体深有魅力。

另外，脱解的木匣漂流经历跟他的蜀国鼈令的映像，这两方面怎样连接起来？鼈令之事跟印度佛经木函漂流神话有无关系？本稿尚未试图回答。新罗王权神话跟蜀地望帝神话构造上的映射关系，在文化史方面亦耐人寻味。同时，行文中努力提供丰富事实用资比较，以相互阐明，但这次我没有把新罗王权神话跟吐蕃王权神话做更多比较，依我的感受，那里亦有引人入胜的事实。

附　记　此稿的写成，先后仰赖袁德才先生(大连图书馆，1935 年出生，已退休)，姚义田先生、申国俭先生、赵姝女士、戴立强先生(同在辽宁省博物馆)，辽宁省图书馆刘竟女士及

当时港台、外文二部诸位馆员在阅书上长期特别的关照。叶泉宏先生(台北真理大学)在台北的书店指示购买韩国研究书籍(2000年6月24日)和赐寄在台北重印的孙作云论文(2002年1月),赵盛勇先生(汉城(Se-oul)、诚信女子大学,见在鲁迅美术学院留学)赐给尹彻重学位论文影印本(2002年2月26日),胡万川先生(新竹、清华大学,2002年5月22日),杨琳先生(烟台大学,2002年6月18日)、金荣华先生(中国文化大学,2002年11月17日)先后赐寄大著,最后又由张启雄先生(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的帮助,得张存武先生(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的亲笔教正(2003年春),在此一并敬谨志谢。(2003年8月1日,Mukden de)

引 用 书 目

汉字作者名或(未列出作者的场合)书名,以汉文正体字笔画多少为序。

一、传统文献

西藏文:

Dbang-rgyal dang Bsod-nams Skyid, *Tun-hong-nas thon-pavi bod-kyi lo-rgyus yig-cha*, Pe-cin: Mi-rigs dpe-skrun khang, 1992 lovi zla 2 par.(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

Rgyal-dbang lnga-pa chen-mo, *Bod-kyi deb-ther dpyid-kyi rgyal-movi glu-dbyangs*, Pe-cin: Mi-rigs dpe-skrun khang, 1988 lovi zla 5 par.(西藏王臣记)

汉 文:

《大方便佛报恩经》,载高楠顺次郎、渡边海旭都监《大正新修大藏经》(东京:大正一切经刊行会,1924—1932)卷三。

《六度集经》,载《大正新修大藏经》卷三。

《善见律毗婆沙》,载《大正新修大藏经》卷二十四。

《圣经·旧约·出埃及记》。

《说文解字段注》,成都古籍书店影印1936年上海世界书局本,1990。

《杂宝藏经》,载《大正新修大藏经》卷四。

王圻、王思义编集《三才图会》,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万历间王思义校正本,1988。

王国维《水经注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

王国维《蒙鞑备录笺证》,载《王国维遗书》册十三,上海古籍书店影印,1983。

王国维《黑鞑事略笺证》,载《王国维遗书》册十三,上海古籍书店影印,1983。

王溥《唐会要》,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正宗敦夫编订《日本书纪》上卷,东京:日本古典全集刊行会,1930。

司马迁《史记》,北京中华书局,1985。

任昉《太平广记》,北京中华书局,1986。

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Se-oul:广曹出版社,1979。

李奎报《东明王篇并序》,载金昌杰等编:*Li Kyu-po cak-phwum cip*, Co-sen ko-cen mwun-hak sen-cip[3],北京 Min-cok chwul-phan sa,1988。(书前半部列朝鲜文译文)

沈约《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4。

季羡林等《大唐西域记校注》,北京中华书局,1995。

范宁校证,张华著《博物志校证》,北京中华书局,1980。

范晔《后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73。

范祥雍点校、道宣著《释迦方志》,北京中华书局,1983。

洪颐煊辑《经典集林·蜀王本纪》,收入孙冯翼《问经堂丛书》,承德家刻本,清嘉庆年间[1796—1820]刊印。

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刻本,1990。

徐兢《宣和奉使高丽图经》,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人人文库本,1971。

陈寿《三国志》,北京中华书局,1985。

章巽《法显传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

章巽校点、玄奘著《大唐西域记》,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

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史记》(朝鲜研究会古书珍书刊行第二期第二辑),京城:朝鲜研究会,1914。

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遗事》(朝鲜研究会古书珍书刊行第二期第十四辑),京城:朝鲜研究会,1915。

葛城末治《校订世宗实录地理志》,京城:朝鲜总督府中枢院,1937。

葛洪《神仙传》,载《列仙传神仙传》,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1995。

葛洪《抱朴子》正统道藏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90。

道世《法苑珠林》碛砂藏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91。

道世《诸经要集》,载《大正新修大藏经》卷五十四。

道宣《续高僧传》碛砂藏本,载《高僧传合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91。

刘昫《旧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5。

欧阳修、宋祁《新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87。

郑麟趾《高丽史》景泰二年(1451)朝鲜活字本，载《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史部，册159—162，齐鲁书社影印，1996。

萧统编，李善注《文选》胡克家刻本，北京中华书局影印，1981。

乐史《太平寰宇记》，载文渊阁《四库全书》第469册，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87。

应劭《风俗通义》元代刊本，收入《风俗通义 独断 人物志》，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90。

日　文：

《今昔物语集》，载经济杂志社集《国史大系》第十六卷，东京，1910。

《惟贤比丘笔记》，引自次田真幸《日本神话の构成と成立》，东京：明治书院，1985。

正宗敦夫编订，《古事记》，东京：日本古典全集刊行会，1928。

二、近人论著

He Mwun-sep

1988 *Ko-tay sel-hwa cen-ki cip*, Co-sen ko-cen mwun-hak sen-cip [1]，北京：Min-cok chwul-phan sa.（朝鲜文译本，附汉文原文）

三品彰英

1931 《脱解传说考——东海龙王と倭国——》，《青丘学丛》5。

1941—42 《满鲜诸族の始祖神话に就いて——その境域性と历史的意义の究明——》，《史林》26.4;27.1;27.2;27.3。

1943 《满鲜民族の感生型始祖神话》，《民族学研究》新1.6。

大林太良

1984 《东アジアの王权神话——日本·朝鲜·琉球》，东京：弘文堂。

王燕生、周祖生译，艾伯华(W. Eberhard)著

1999 《中国民间故事类型》，商务印书馆。

不具名作者

孙作云，载“中国民俗网”(www. chinesefolklore. com)。

文崇一

1990 《亚洲、北美及太平洋的鸟生传说》，氏著《中国古文化》，台北：东大图书公司。

尹彻重

1987 《脱解神话 uy 研究》，成均馆大学校大学院博士论文。（朝鲜文）

1995 《脱解王 uy 渡来地“阿珍浦”uy 位置辨证》，《白山学报》45。（朝鲜文）

尹荣方

1991 《杜宇、鳖灵神话的原型研究》,上海民间文艺家协会编《中国民间文化》2(民俗文化研究),学林出版社。

末松保和

1932 《新罗王代考略》,《青丘学丛》9。

1933 《新罗诸王纪年存疑》,《青丘学丛》14。

1936 《新罗六部考》,《京城帝国大学创立十周年记念论文集——史学篇》(京城帝国大学文学会论纂 5),东京。

1938 《新罗上古世系考》,《史学论丛》(京城帝国大学文学会论纂 7),东京。

次田真幸

1985 《日本神话の构成と成立》,东京:明治书院。

吕浦、周良霄译,道森编

1983 《出使蒙古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吕澂

1991 《新编汉文大藏经目录》,载《吕澂佛学论著选集》,齐鲁书社。

朱云影

1981 《中国文化对日韩越的影响》,台北黎明文化事业公司。

李丙焘

1981 《韩国古代史研究》,Se-oul:博英社。(朝鲜文)

李幸玲

1997 《格义新探》,《中国学术年刊》18,台北: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研究所。

李勤璞

1997 《铜匣(zangs-kyi gavu)漂流记——聂赤赞普和支贡赞普》,《中国社会科学》103。

武田幸男、浜田耕策译,金哲浚著

1979 《韩国古代国家发达史》,东京:学生社。

武田幸男等译,李基白著

1979 《韩国史新论》,东京:学生社。

林相泰、贾福水译,大林太良著

1989 《神话学入门》,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

周作人译

1990 《古事记》,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金在鹏

1976 《脱解考——三品彰英先生に答える——》,《朝鲜学报》56。

金忠烈

1992 《高丽儒学思想史》,台北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金思烨译,李丙焘著

1979 《韩国古代史》下册,东京六兴出版。

金荣华

1997 《民间故事论集》,台北三民书局。

1999 《韩国百济武王传说试探》,《域外汉文小说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台北东吴大学中国文学系。

胡万川

1990 《中国的江流儿故事》,《汉学研究》(台北)8.1。

乌云毕力格

2002 《史料的二分法及其意义——以所谓的"赵城之战"的相关史料为例》,《清史研究》1。

郭和卿译,第五世达赖喇嘛著

1983 《西藏王臣记》,民族出版社。

马孝初、李子贤译,伊藤清司著

1982 《眼睛的象征——中国西南少数民族创世神话的研究》,《民族译丛》(北京)6。

庄申

1991 《禊俗的演变》,载宋文薰、李亦园、许倬云、张光直主编,《考古与历史文化——庆祝高去寻先生八十大寿论文集(下)》,台北正中书局。

孙作云

1944a 《后羿传说丛考》,原载《中国学报》1.3—5(1944),见载杜正胜编,《中国上古史论文选集》,台北华世出版社,1979。

1944b 《东北亚细亚民族诞生传说之研究》,《中国留日同学会季刊》3.4(通卷第9号)。

1945 《中国古代鸟氏族诸酋长考》,原载《中国学报》3.3(1945),见载杜正胜编《中国上古史论文选集》。

1946 《说丹朱——中国古代鹤氏族之研究,说高跷戏出于图腾跳舞》,《历史与考古》(沈阳博物院专刊)第1号。

1947 《说羽人——羽人图羽人神话及飞仙思想之图腾主义的考察》,《国立沈阳博物院筹备委员会汇刊》第1期。

孙修身

1998 《王玄策事迹钩沉》,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

冯承钧

1957 《王玄策事辑》,载氏著《西域南海史地考证彙辑》,上海:中华书局。

冯承钧译,列 维著

1995 《王玄策使印度记》(1900),载冯承钧译,《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七编》。今收入氏译,《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第二卷,北京:商务印书馆影印 1962 年版。

张存武

1987 《中国对于日本亡韩的反应》,载氏著《清代中韩关系论文集》,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

张瑞译,河野六郎著

1990 《日本的朝鲜语研究史概观》,《民族语文研究情报资料集》第 13 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语言研究室。

汤永宽译,艾略特(T. S. Eliot)著

1994 《四首四重奏》,载汤永宽译、艾氏著《情歌 荒原 四重奏》,上海译文出版社。

杨希枚

1995 《再论尧舜禅让传说》,载氏著《先秦文化论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杨琳

2000 《中国传统节日文化》,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

奥田尚

1999 《徐の偃王物语と夫余の东明王物语——东夷世界の移动、扩大と物语の传播——》,《アジア文化学科年报》(追手门学院大学文学部アジア文化学科)2。

管东贵

1991 《秦汉甘泉宫小识》,载宋文薰、李亦园、许倬云、张光直主编,《考古与历史文化——庆祝高去寻先生八十大寿论文集》(下),台北:正中书局。

刘必稜

1979 《日本文学欣赏 古典篇》,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Li Qinpu

1999 "The Zangs-kyi Gavu (Brass Case) and its Drift — Gnyav-khri Btsan-po and Gri-gum Btsan-po,"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Vol.XX, No.1.(英文)

注 释

〔1〕大林太良，《东アジアの王权神话——日本·朝鲜·琉球》（东京：弘文堂，1984年1月30日），页278。比较李丙焘，《韩国古代史研究》（Se-oul：博英社，1981年5月15日），页612。

〔2〕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史记》（朝鲜研究会古书珍书刊行第二期第二辑。京城：朝鲜研究会，1914年4月20日），页6—7。

〔3〕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遗事》（朝鲜研究会古书珍书刊行第二期第十四辑。京城：朝鲜研究会，1915年6月28日），页42—44。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Se-oul：广曹出版社，1979年3月5日），页37—38（原文）。

〔4〕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遗事》，页90。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页82。

〔5〕这样的斗法，还有扶余海慕漱跟河伯斗法，应属一系，且均与葛洪《神仙传》卷六《樊夫人》情节有关联。海慕漱跟河伯斗法："河伯曰：王是天帝之子，有何神异？王曰：唯在所试。于是河伯于庭前水化为鲤，随浪而游，王化为獭而捕之；河伯又化为鹿而走，王化为豺逐之；河伯化为雉，王化为鹰击之。河伯以为诚是天帝之子"。见李奎报，《东明王篇并序》，载于金昌杰等编：*Li Kyu-po cak-phwum cip*, Co-sen ko-cen mwun-hak sen-cip[3]（北京：Min-cok chwul-phan sa，1988年5月），页wen-mwun（原文）1—6。又见于：葛城末治，《校订世宗实录地理志》（京城：朝鲜总督府中枢院，1937年3月），页295。《神仙传》卷六《樊夫人》："暇日[刘纲]与夫人较其术用。俱坐堂上，纲作火烧客碓舍，从东而起，夫人禁之，火即便灭；庭中两株桃，夫妻各咒一株，使之相斗击，良久、纲所咒者不胜，数走出于篱外；纲唾盘中，即成鲫鱼，夫人唾盘中，成獭，食其鱼"（下略）。载《列仙传 神仙传》（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1995年2月）。勤璞按：《樊夫人》亦见于《太平广记》卷六十（点校本，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3月，页372—274），篇末注"出《女仙传》"），鲫鱼作鲤鱼，正与海慕漱神话的{鲤鱼：獭}相同。金荣华曾就东明王神话前后变迁有系统研究，即《东明王的传说》，载氏著《民间故事论集》（台北：三民书局，1997年6月），页177—193。

按：本稿朝鲜语的拉丁字转写是便于印刷的 *Yale* 系统（from: *A Korean-English Dictionary*,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7）。

〔6〕就《三国史记》在朝鲜学术思想上的意义，看金忠烈，《高丽儒学思想史》（台北：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92年4月），页167—178。

〔7〕关于金富轼，宋朝使者徐兢记："金氏世为高丽大族，自前史已载其与朴氏族望相相埒，故其子孙多以文学进。富轼丰貌硕体，面黑目露，然博学强识，善属文，知古今，为其学士所信服，无能出其右者。其弟富辙亦有时誉。尝密访其兄弟命名之意，盖有所慕云"。见徐兢，《宣和奉使高丽图经》（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人人文库本，1971年10月）卷八，页31。另看郑麟趾，《高丽史》卷九十八的本传。《高丽史》见载四库全书存目丛书编纂委员会编，《四库全书存目丛书》史部，册159—162（济南：齐鲁书社景印景泰二年朝鲜活字本，1996年8月）。

〔8〕胡万川，《中国的江流儿故事》，《汉学研究》8.1（台北，1990年6月），页443—459。胡先生概括这类故事的主要情节要素是（页446）：1.由于某种特殊原因，孩子出生不久即遭弃置。2.所弃之地不是江流就是水滨。3.经人无意中发现，抚养长大。4.返回母地，成就大事业等等。勤璞按：胡先生概括的是中国范围的情形，由更广阔的地域来看的话，一般情形是"在另地"成就事业；"返回母地"的情况不是常见的，在中国的，则毋宁看成后稷那样东夷系神话的影响所导致的变迁。详看下文。

〔9〕王燕生、周祖生译，艾伯华（W. Eberhard, 1909—1989）著，《中国民间故事类型》（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年2月），页109。他概述这个情节单元的构成为：1.一段竹筏或一块木版从河面漂到岸边。2.人们在这块东西上发现了一个孩子。3.这个孩子变成了人类的祖先，或者干了许多大事。

〔10〕参看张存武，《中国对于日本亡韩的反应》，载氏著《清代中韩关系论文集》（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7年11月），参看页383—407。

〔11〕张瑞译、河野六郎著,《日本的朝鲜语研究史概观》,《民族语文研究情报资料集》第 13 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语言研究室,1990),页 39—46。此文开头简单提及明治以降日本人研究朝鲜语文的动机。其中所推戴的金泽庄三郎,实则是大力推广日韩同祖论的人。

〔12〕根据三品彰英,《脱解传说考——东海龙王と倭国——》,《青丘学丛》5(1931 年 8 月),页 72—73。

〔13〕三品彰英,《脱解传说考》,页 71—100。

〔14〕三品彰英的研究在当时的政治意味,遭遇到的压力,大林太良有提及。林相泰、贾福水译,大林太良著,《神话学入门》(北京: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9 年 1 月),序言页 2—4。进一步的背景可参考:次田真幸(1909—1983),《日本神话の构成と成立》(东京:明治书院,1985 年 11 月 15 日),第 11 章"高木敏雄における日本神话研究"。

〔15〕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遗事》,页 63—64。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页 58。

〔16〕三品彰英,《脱解传说考》,页 89—91。

〔17〕范晔,《后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73 年 8 月)卷八十五,东夷列传,页 2817。

〔18〕陈寿,《三国志》(北京:中华书局,1985 年 8 月)卷三十,页 847。

〔19〕三品彰英,《满鲜诸族の始祖神话に就いて——その境域性と历史的意义の究明——》(一)(二)(三)(四),《史林》第 26 卷 4 号(1941 年 10 月)页 533—563;27 卷 1 号(1942 年 1 月)页 99—126;27 卷 2 号(1942 年 4 月)页 85—112;27 卷 3 号(1942 年 7 月)页 99—118。参看同氏《满鲜民族の感生型始祖神话》,《民族学研究》新第 1 卷第 6 号(1943 年 7 月)页 595—626。这是前文的构成部分。

〔20〕乃日本作者编译的故事,见载《今昔物语集》卷五,天竺部,《般沙罗王五百卵初知父母语第六》。看下文第三部分。

〔21〕大林大良,《东アジアの王权神话》,页 267—303。

〔22〕金在鹏,《脱解考——三品彰英先生に答える——》,《朝鲜学报》56(1976 年 7 月),页 13—58。

〔23〕比照吐蕃王权神话最初七个赞普(所谓 gnam-gyi khri bdun,"天之七 khri"赞普)的名字:

1. gnyav-khri
2. mu-khri
3. ding-khri
4. so-khri
5. mer-khri/me-khri
6. gdags-khri
7. sribs-khri/srib-khri/sri-khri

参看 Dbang-rgyal dang Bsod-nams Skyid, *Tun-hong-nas thon-pavi bod-kyi lo-rgyus yig-cha*(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Pe-cin: Mi-rigs dpe-skrun khang, 1992 lovi zla 2 par), shog grangs 211. "-解"跟"-khri"情形雷同,可比较发明,都要求给出统一一贯的解释。

〔24〕吕浦、周良霄译,道森编,《出使蒙古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 年 10 月),页 182—183。

〔25〕王国维,《蒙鞑备录笺证》祭祀条,叶 17a;《黑鞑事略笺证》,叶 9b。载《王国维遗书》(上海古籍书店影印,1983 年 9 月)册十三。根据今天的了解,是用绵羊的肩胛骨。

〔26〕金在鹏,《脱解考——三品彰英先生に答える——》,页 31,行 8—10。

〔27〕金在鹏,《脱解考——三品彰英先生に答える——》,页 31,行 7。

〔28〕例如末松保和,《新罗王代考略》(《青丘学丛》9,1932 年 8 月),《新罗诸王纪年存疑》(《青丘学丛》14,1933 年 11 月),《新罗六部考》(《京城帝国大学创立十周年记念论文集——史学篇》[京城帝国大学文学会论纂 5],东京,1936 年 10 月),《新罗上古世系考》(《史学论丛》[京城帝国大学文学会论纂 7],东京,1938 年 3 月)等。

〔29〕李丙焘,《韩国古代史研究》,页 595—612。金思烨译、李丙焘著,《韩国古代史》下(东京:六兴出

版，1979年5月），页58—92。

〔30〕例如：武田幸男、浜田耕策译，金哲浚著，《韩国古代国家发达史》（东京：学生社，1979年1月），页98—106。武田幸男等译、李基白著，《韩国史新论》（东京：学生社，1979年11月），页54—55等。

〔31〕尹彻重，《脱解王uy渡来地"阿珍浦"uy位置辨证》，《白山学报》45（1995年12月），页31—60。亦可参看同氏著，《脱解神话uy研究》（成均馆大学校大学院博士论文，1987年9月），页10—58。该氏另有《脱解神话uy原典kwa资料》，载《紫霞语文论集》9·10合辑（祥明女子大学校祥明语文学会，1994年），笔者未见；另外沈禹俊，《新罗王室世系与婚姻制度》（指导教授董作宾；台湾大学考古人类学系硕士论文，1963年度），亦待查阅。

〔32〕孙作云字雨庵，奉天省复县人，国立清华大学中国文学系、同大学研究院毕业。其时任北平伪北京大学文学院国文学系讲师，日本战败转任国立沈阳博物院，四十年代以其深厚功力与广阔视野，发表很多新颖厚重的研究。其传记可查看"中国民俗网"（www. chinesefolklore. com）上的一篇短文。

〔33〕孙作云，《东北亚细亚民族诞生传说之研究》，《中国留日同学会季刊》（北平）3.4（通卷第9号，1944年11月），页39—51。

〔34〕朱云影，《中国文化对日韩越的影响》（台北：黎明文化事业公司，1981年4月），页336—338。

〔35〕古代中国世界的卵生神话或信仰（我谓之东夷系者），论者很多，可参考孙作云，(1)《后羿传说丛考》（《中国学报》1卷3—5期，1944年），见载杜正胜编，《中国上古史论文选集》（台北：华世出版社，1979年11月），页449—518；(2)《东北亚细亚民族诞生传说之研究》（1944年11月）；(3)《中国古代鸟氏族诸酋长考》（《中国学报》3卷3期，1945），见载杜正胜编《中国上古史论文选集》，页407—447；(4)《说丹朱——中国古代鹤氏族之研究，说高跷戏出于图腾跳舞》，《历史与考古》（沈阳博物院专刊）第一号（沈阳，1946年10月），页76—95。这是渠著"鸟人三考"之三。(5)《说羽人——羽人图羽人神话及飞仙思想之图腾主义的考察》，《国立沈阳博物院筹备委员会汇刊》第一期（1947年10月），页29—75（"鸟人三考"之一。之二为《说皋陶》，未闻刊出）。以下孙氏本主题论文未得见：(6)《飞廉考——中国古代鸟氏族之研究》（《国立华北编译馆馆刊》2卷3—4期，1943），(7)《鸟官考——中国古代鸟氏族诸酋长考补》（同前，2卷1期），(8)《殷民族以燕为图腾考》。文崇一，《亚洲、北美及太平洋的鸟生传说》，氏著《中国古文化》（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90年8月），页365—401。东明王是个例子，看金荣华，《东明王的传说》。

〔36〕李勤璞，《铜匣（zangs-kyi gavu）漂流记——聂赤赞普和支贡赞普》，《中国社会科学》103（1997年1月10日），页168—183。英文本：Li Qinpu, "The Zangs-kyi Gavu (Brass Case) and its Drift — Gnyav-khri Btsan-po and Gri-gum Btsan-po,"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Vol. XX, No. 1 (Beijing, Spring 1999), pp. 114—133.

〔37〕范宁校证，张华（232—300）著，《博物志校证》（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1月）卷七，页84。关于徐偃王故事的文本，范氏书不够，要看以下论文。奥田尚，《徐の偃王物语と夫余の东明王物语——东夷世界の移动、扩大と物语の传播》，《アジア文化学科年报》2（追手门学院大学文学部アジア文化学科，1999年11月），页52—54。

〔38〕胡万川已经虑及所弃场所的差别及其可能有的不同意味。他说："然而，历来所见这一类攸关弃子的故事，虽然以弃于江河水滨者为多，却也有弃于山林、荒野等其他地方的。同样的遭弃，经人拾养而成长，其中可供解释的意义或可能大同；若要细究，则江湖水涯与山林野地，却也自有分歧"。所以他只论述与水有关者。看氏著，《中国的江流儿故事》，页445。

〔39〕李勤璞，《铜匣漂流记》，页179。

〔40〕各神话人物的文献出处是：赫居世：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史记》卷一，页1—2；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页35—36。金阏智：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史记》卷一，页7；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页38—39。首露：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

国遗事》页 81—89(首露妃同);郑麟趾《高丽史》卷五十七,页 429b—430a。耽罗王妃:《高丽史》卷五十七,页 452a—453b。

〔41〕至于来临/降临的时节,有在禊日者,属中国传统;但奇怪的是,在中国,禊日是"招魂续魄、祓除不祥"的日子,而朝鲜这些天命人王(或王妃)却在此日下降,因久不得解。近读杨琳的研究,谓上巳节祓禊有祈子之用,且记载上有因之得子者。见氏著,《中国传统节日文化》(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0 年 6 月),页 99。关于三月上巳节日,看庄申,《禊俗的演变》,载宋文薰、李亦园、许倬云、张光直主编,《考古与历史文化——庆祝高去寻先生八十大寿论文集(下)》(台北:正中书局,1991 年 6 月),页 113—144。

〔42〕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卷四,页 101—102。

〔43〕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卷四,页 111。

〔44〕《杂宝藏经》,载高楠顺次郎、渡边海旭都监,《大正新修大藏经》(东京:大正一切经刊行会,1924—1932 年)卷四,页 452—453。书名以下简称《大正藏》。

〔45〕章巽校点、玄奘著,《大唐西域记》(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 年 10 月)卷七,页 162—163。

〔46〕司马迁,《史记》(北京:中华书局,1985 年 10 月)卷十二,页 464—465。又,甘泉宫在秦汉皇帝宗教生活中的位置,看管东贵,《秦汉甘泉宫小识》,载宋文薰、李亦园、许倬云、张光直主编,《考古与历史文化——庆祝高去寻先生八十大寿论文集》(下),页 53—63。

〔47〕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90 年 2 月)册二,纬书类,页 2130b。

〔48〕沈约,《宋书》(北京:中华书局,1974 年 10 月)卷二十七,页 761。

〔49〕李幸玲,《格义新探》,《中国学术年刊》18(台北: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研究所,1997 年 3 月),页 127—157 参照。

〔50〕参看明代王圻(嘉靖进士)、王思义编集,《三才图会》(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万历年间王思义校正本,1988 年 6 月)仪制四,页 1883(图在页 1881—1882):黄盖:"按,汉乘舆黄屋左纛。黄屋者,车盖也,后世因为黄盖,乃其遗制也。元制黄繖,上加金浮屠;今(按即明朝)制红漆直柄圆繖,黄罗为表,销金作飞龙形,黄绢里,上施金葫芦"。大繖:"按《开元礼义鉴》曰:《风俗通》云,繖者大盖也。又《汉书》,上官桀为羽林郎,从武帝上甘泉宫,会天大风,车不得行,因解盖以授之。宋制大繖赤质紫表,平顶而圆,上绣金飞龙瑞草,朱里红漆,藤缠直柄;今制与宋同,但加金浮屠"。华盖:"按崔豹《古今注》曰,华盖,黄帝所作,黄帝与蚩尤战于涿鹿,常有五色云气、金枝玉叶,止于帝上,成花葩之象,因作华盖。又《晋书·天文志》曰:大帝上九星曰华盖,所以覆蔽大帝之座,盖下九星曰杠,盖其柄也。世有华盖,义亦取此。宋制赤质圆顶隆起,上绣花龙藤,缠朱漆直柄;元制与宋制同,但上施金浮屠;今制亦与宋同,上加云气花葩金浮屠"。

〔51〕失译人名附后汉录,《大方便佛报恩经》,载《大正藏》卷三,本缘部,页 138c—140c。关于此经翻译年时,依吕澂(1896—1989),《新编汉文大藏经目录》No. 0801,载《吕澂佛学论著选集》(济南:齐鲁书社,1991 年 7 月)卷三,页 1753。

〔52〕《六度集经》,载《大正藏》卷三,页 14a-c。

〔53〕章巽,《法显传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 年 2 月),页 93—94。

〔54〕《大正藏》卷四,页 451—452。

〔55〕僧伽跋陀罗译,《善见律毗婆沙》卷十,载《大正藏》卷二十四,页 743a-b。

〔56〕例如郭和卿译、第五世达赖喇嘛著,《西藏王臣记》(北京:民族出版社,1983 年 7 月,页 7—8):"关于释迦世尊的种姓(gdung)名为日亲(亦称日种)、蔗种、释迦等的因缘(中略)。当用'木杵贯身'(一种极刑)的时候,黑色仙人运用神变吹来的微风细雨洒到乔达摩身上,乔达摩顿生欲念而漏下精滴两点(khams-kyi dwangs-ma gnyis lhan-cig-du)变为二卵(sgo-nga gnyis),得到阳光的孕育,出生二小孩(khyevu gnyis)步入甘蔗园中,长养成人。以此因缘,他的种姓也就称作日亲蔗种了"(下略)。这是信徒讲释迦牟尼种姓来历,显出卵生不惟吉祥,而且非常吉祥。按:引文括号内藏文是笔者

取自该书藏文原文:Rgyal-dbang lnga-pa chen-mo, *Bod-kyi deb-ther dpyid-kyi rgyal-movi glu-dbyangs* (Pe-cin: Mi-rigs dpe-skrun khang, 1988 lovi zla 5 par), shog grangs 6.

〔57〕《今昔物语集》(经济杂志社集:《国史大系》第16卷,东京,1910年10月)卷五,“天竺”部,页239—244:《国王入山狩鹿见鹿母夫人为后语第五》,《般沙罗王五百卵初知父母语第六》。《今昔物语》西元十二世纪的书,这两故事紧排一起,是汉译本《杂宝藏经》前述两故事的译写。

〔58〕鹿舔人的精气而有妊故事的一个日本衍本:《今昔物语集》本朝、世俗部卷26之2:《赴东部者娶芜菁生子故事》:“有一个出京赴东部的男人,不知何故忽然产生性冲动,射精在路边的一只芜菁。有一个十四五岁的少女捡到这只芜菁吃下了。奇怪的很,少女竟因而怀孕而且生下一个男孩子。赴东部的男人又回来,想到芜菁的事情,告诉了别人。听到此话的少女母亲,领会此人为男孩的父亲,使父子见面。这个男人虽然认为不可思议,但也认为是前世所定的命运,仍留在当地,与少女正式结婚团聚。”刘必稼译,收人其著:《日本文学欣赏·古典篇》(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79年12月),页121。

〔59〕般沙罗这个国名是跟藏文《柱间遗诏》(常译“柱间史”,1049年出现的所谓伏藏)记吐蕃第一个赞普 Gnyav-khri btsan-po(聂赤赞普)的来处,即印度的 Bad - sa - la 城同名。看李勤璞,《铜匣漂流记》,页170。

〔60〕“The Field of Twelve, Three Thousand”, *Traditional Tales of Old Korea* (Seoul, 1974), Vol.5, pp.356—357. 转引自金荣华,《鹿足母子》,氏著《民间故事论集》,页241—242。乃金氏汉译文。

〔61〕《平安南道安州郡邑志》神异部,又《安州郡邑志》神异部。转引自金荣华,《鹿足母子》,页245—246。

〔62〕He Mwun-sep, *Ko-tay sel-hwa cen-ki cip*, Co-sen ko-cen mwun-hak sen-cip [1](北京:Min-cok chwul-phan sa, 1988年5月), 页(pen-yek mwun) 43。

〔63〕义先,“以义为先”。这个名字跟故事的主旨相关。

〔64〕就王玄策的出使,有悠久的研究史,权威者可举冯承钧译,列维著,《王玄策使印度记》(1900),载冯承钧译《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七编》,页1—17,今载氏译,《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译丛》第二卷(北京:商务印书馆影印1962年版,1995年5月);冯承钧,《王玄策事辑》,载氏著《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辑》(上海:中华书局,1957年12月),页102—128。近年在西藏自治区发现其铭文,因有许多论文;单行本则有以下一本。孙修身,《王玄策事迹钩沈》(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1998年8月),计二八一面。

〔65〕这个水火池的图像表现,看敦煌文物研究所编,《(中国石窟)敦煌莫高窟》四(北京:文物出版社,1987年3月),页204—205的插图,以及孙修身,《王玄策事迹钩沉》,卷端图版1和2。

〔66〕季羡林等校注,《大唐西域记校注》(北京:中华书局,1995年2月)卷七,页615。

〔67〕范祥雍点校、道宣著,《释迦方志》(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1月)卷上,遗迹篇第四,页49—50。这个校勘本的底本是宋碛砂藏本。

〔68〕道宣,《续高僧传》(碛砂藏本),载《高僧传合集》(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91年12月)卷四,译经篇,页131a-b。

〔69〕道世,《诸经要集》,载《大正藏》卷五十四,页6a。

〔70〕道世,《法苑珠林》(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宋碛砂藏本,1991年8月)卷十六,页129a-b。

〔71〕道世,《法苑珠林》卷二十九,页219a-b。

〔72〕历史研究以史料批判为第一步。最近乌云毕力格把史料分成两类:“遗留性史料”和“记述性史料”,这是史料学上最重要进展。看氏著,《史料的二分法及其意义——以所谓的“赵城之战”的相关史料为例》,《清史研究》1(2002年2月),页79—85。

〔73〕刘昫,《旧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5年5月)卷一百九十八,页5290。

〔74〕欧阳修、宋祁,《新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87)卷二百二十一上,页6214。

〔75〕王溥,《唐会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1月)卷一百,页2125。

〔76〕转引自孙修身《王玄策事迹钩沉》,页69。

〔77〕看成复合词的话,则是 agni + vāri, →agnivāra.

〔78〕冯承钧说,"阿耆婆瀰之'瀰',诸本亦有讹作'沴'者。考慧琳《一切经音义》卷七七作'泺',音泥礼反,则为'瀰'之省写,传抄误作'沴'。其梵文原名应是 agnipānīya"。见氏著《王玄策事辑》页106。但未指出其意味为何。又季羡林等注"阿耆波沴水",将之断开,谓"阿耆波:又作阿耆婆,梵文 ajīva 音译,意为死",见其《大唐西域记校注》页616。似俱未得其文意。

〔79〕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页74。根据金荣华先生的研究,《三国遗事》所记这位百济王故事,唯在中国有类似的。金荣华,《韩国百济武王传说试探》,《域外汉文小说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台北:东吴大学中国文学系,1999年9月),页163—176。

〔80〕正宗敦夫编纂校订,《古事记》(日本古典全集。东京:日本古典全集刊行会,1928年1月),页10;61。

〔81〕周作人译,《古事记》(北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0年12月),页6;33。

〔82〕正宗敦夫编纂校订,《日本书纪》上卷(日本古典全集,第3期。东京:日本古典全集刊行会,1930年7月),页7;43。

〔83〕《惟贤比丘笔记》,引自次田真幸《日本神话の构成と成立》,页36。查书目,《惟贤比丘笔记》收在塙保已一编《续群书类从》(东京:经济杂志社,明治35至昭和2年)第三辑,"神祇部"。大连图书馆有藏(031—4)。

〔84〕日本神话船漂流情节单元,参看次田真幸《日本神话の构成と成立》第4章"天の磐船とうつぼ舟漂流说话"。

〔85〕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史记》,页7。

〔86〕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页38—39。

〔87〕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史记》,页38。

〔88〕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页39。

〔89〕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页35—36。

〔90〕这三名字的朝鲜语译文取自 He Mwun-sep, *Ko-tay sel-hwa cen-ki cip*, 页39—40。

〔91〕洪颐煊辑,《经典集林·蜀王本纪》,收入孙冯翼《问经堂丛书》(承德:孙冯翼,嘉庆年间[1796—1820]刊印)。就杜宇与鳖令神话,有以下研究,但本稿于之无所取人资。尹荣方,《杜宇、鳖灵神话的原型研究》,上海民间文艺家协会编,《中国民间文化》集2(民俗文化研究)(上海:学林出版社,1991年7月),页199—215。

〔92〕应劭《风俗通义》(元代刊本)卷九,收入《风俗通义 独断 人物志》(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90年10月),页67。

〔93〕萧统编,李善注,《文选》胡克家刻本(北京:中华书局影印,1981年7月)卷十五,页217。

〔94〕《说文解字段注》(成都古籍书店影印1936年上海世界书局本,1990年8月)第四篇上,页148。

〔95〕王国维,《水经注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年5月)卷三十三,页1045。

〔96〕范晔,《后汉书》卷五十九,页1925。

〔97〕乐史,《太平寰宇记》,文渊阁本《四库全书》(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87年)第469册,页588—589。

〔98〕对蚕丛的"纵目"(竖眼睛),史家觉费解,其实由神话方面可得深刻解释。马孝初、李子贤译,伊藤清司著,《眼睛的象征——中国西南少数民族创世神话的研究》,《民族译丛》(北京)1982年第6期(1982年11月5日),页39—44。

〔99〕葛洪,《抱朴子》正统道藏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1990年10月)内篇卷十二,页92a。

〔100〕比照前引252年《六度集经》译语:"母终神迁…其灵集梵志小便处"。

〔101〕《圣经·旧约·出埃及记》。

〔102〕参看李勤璞《铜匣漂流记》。

〔103〕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史记》卷一，页1—2。

〔104〕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页35—36。

〔105〕《日本书纪》卷三（页59—60）：“有人出自井中，光而有尾。天皇问之曰：汝何人？对曰：臣是国神，名为井光。此则吉野首部始祖也”。周作人译《古事记》，页63参看。

〔106〕后两个名字见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卷一，页1。

〔107〕朝鲜研究会《原文和译对照三国史记》卷一，页4—6。

〔108〕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卷一，页37。

〔109〕司马迁《史记》卷一，五帝本纪，页15—22。参考杨希枚，《再论尧舜禅让传说》，收入氏著《先秦文化论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年8月），页784—853。

〔110〕李丙焘《[修正版]原文并译注三国遗事》卷一，页37—38。

〔111〕金荣华《中韩灰姑娘故事对口传文学理论的印证》，氏著《民间故事论集》，页111—112。

〔112〕汤永宽译、艾略特（T. S. Eliot, 1888—1965）著，《四首四重奏》，收在汤永宽译、艾略特著《情歌 荒原 四重奏》（上海译文出版社，1994年3月），页131。（此书承译者惠赐，1996）

厌哒族属伊朗说

马 小 鹤

厌哒人到底属于什么民族,一直是个众说纷纭的问题。汉文史料对厌哒族源的说法就不一致,有高车说、车师说、大月氏说和康居说,西史有匈人说。近代学者或附和、推衍康居说以外诸旧说,或另创新说,如柔然说、蒙古说、突厥说、伊朗说、悦般说、鲜卑说等,并力图在查明族源的基础上判定其族属。并于这方面的研究历史与评价,可参阅榎一雄、余太山的论著。[1]朱学渊对鲜卑说作过新的论述,[2]钱伯泉最近则重新提出车师说。[3]读者可参阅他们的著述,在此不赘。本文根据考利里和勒纳1999年重新刊布的印章以及钱币、壁画上的厌哒人形象,并对《梁职贡图》上滑国使臣身份的重新解释,提出厌哒人的体貌为印欧人种的假设。本文复根据西姆斯-威廉斯2000年刊布的阿富汗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献,提出厌哒语言为中古伊朗语的假设。综合体貌和语言特征,我们认为厌哒人为伊朗族的可能性比较大。

第一节　试论厌哒人为印欧人种

考利里1999年发表文章,刊布了29枚四世纪末到六世纪末阿富汗和印度西北地区匈人的肖像印章,并作了分期。[4]这些印章大部分并非首次刊布,但是考利里提供了比较大的清晰的照片,可以让我们清楚地看到肖像的特点。这引起我们重新审视厌哒人体貌的兴趣。因为体貌是研究厌哒人族属的重要依据之一。

从肖像印章、钱币和壁画反映出来的体貌来看,厌哒人的族属当为印欧人种。

1　吐火罗人和厌哒人的肖像印章

考利里将29枚印章分为A、B、C、D四式(Class),A和B式属于四世纪末、五世纪初,出自阿富汗,归入寄多罗印章。C和D式属于五世纪及以后,出自印度西北地区,归入厌哒印章。[5]戈布尔是对这类印章最注意的学者,他在1967年的著作中刊布了48枚印章,全部归入"匈奴"印章,没有细分为式。[6]我们认为,没有足够的证据说明考利里的A和B式属于寄

多罗印章。戈布尔把它们全部视为"匈奴"印章也过于含糊。我认为,根据新出的巴克特利亚文书,可以推测,A 和 B 式印章大部分是[口厌][口达]统治下的吐火罗人的。本文所说的吐火罗人,是居住在阿富汗北部、使用巴克特利亚文、操伊朗语的吐火罗人,不是指居住在吐鲁番、焉耆、库车等地操焉耆语、龟兹语的吐火罗人。

西姆斯—威廉斯在 1996 年的演讲中,介绍了最近发现于阿富汗悉泯健或巴米杨地区的一百馀份巴克特利亚文文书。其中不少细节说明,吐火罗人经常使用印章。这些文书有许多是书信,有些还没有启封。图版 1 是一封信,用封泥封着。图版 2 显示同一封写在羊皮纸上的信,已经启封,信的底部切开一长条羊皮纸,但并不完全切断,(原来是用来捆住折叠起来的信)封泥就封在这条羊皮纸上。图版 4 是一份出售土地的契约,写成于巴克特利亚纪元 295 年,即公元 527 年,当时吐火罗处于[口厌][口达]的统治之下。这份契约在同一张羊皮纸上抄写了两份,下面那一份没有封起来,是缔结契约时,在见证人面前宣读时用的。上面那一份是紧紧卷好的。用线捆好,加盖了 5 个封泥,这是万一有法律纠纷,在法官在场的情况下启封作为证据用的。[7]西姆斯－威廉斯在 2000 年出版的《出自北阿富汗的巴克特利亚文书》第一册《法律和经济文书》中,刊布的许多文书有 4 种制作方式。1a 即上文描写过的图版 4 显示的那种样式,那份文书编号为 J。属于这种样式的最多加盖 5 个封泥。样式 1b 基本与样式 1a 相似,只是两个抄本之间的空白羊皮纸从右边到中间割开,以便上面的那个抄本先对折一下,再卷起来封上封泥。封泥最多有 3 个。样式 2a 是只有一个抄本(打开)的文件或书信,加盖一个、两个或三个印。样式 2b 是只有一个抄本(密封)的文件或书信,像样式 1a 一样卷紧加印。尽管具体形态还有待于第 3 册图版的公布,从西姆斯－威廉斯的描绘中,已经足以看到印章在吐火罗人生活中的重要作用。不仅缔约双方,而且每个见证人都是有自己的印章的。这是我们推论上述肖像印章有些可能是吐火罗人的印章的理由之一。

理由之二,这些文书使用的文字为巴克特利亚文,而 A 和 B 式肖像印章上如果有文字的话,也是巴克特利亚文。

理由之三,是从印章的发展历史来看,这些印章源自贵霜—萨珊沙时代,早在[口厌][口达]人入主吐火罗以前就已经非常精美。[8]我们可以有把握地说,这不可能是"不识文字"、"以木为契,刻之约物数"的[口厌][口达]人从北方草原带入吐火罗的东西。相反,[口厌][口达]人只是在征服吐火罗以后,受当地人影响,才开始模仿,拥有自己的肖像印章。

考利里列为 A 式的印章共 13 枚,包括八个有髭无髯的男性肖像,两个有髯的男性肖像,第十一个是女性肖像。另有两个封泥,也是男性肖像。肖像都是侧面半身像,脸向右,与绝大多数[口厌][口达]钱币上的情况一样。一枚印章(Cat U 7.34)上有巴克特利亚文铭文,西姆斯—威廉斯释读为 oaraurano soooabosauano,是人的名字。另有一枚印章 (Cat 7.30)上有所谓[口厌][口达]戳

记𐍇。这通常被视为嚈哒的族徽符号。

B式包括四枚印章,两枚为男性肖像,其中一人留小胡子,一枚为女性肖像,右边有一个跪着作礼拜状的小人像,第四枚是一对夫妇。全部是正面半身像。全部都用浮雕表现又长又直的鼻子,大眼睛,长睫毛。其中两枚有巴克特利亚铭文,西姆斯—威廉斯分别释读为Bando(可能是人名)和friio iamšo xoeo - mi("亲爱的阎默(是?)我的主");一枚(Cat 7.42)上有所谓嚈哒戳记𐍇。[9]

我们认为这些印章大部分是吐火罗人的印章,但并不排斥其中有些印章可能是嚈哒人的。上面有嚈哒戳记的两枚印章,就可能是嚈哒人的。

戈布尔1967年编号G22的印章更可能是嚈哒人的。印章上的男性肖像为半身像,脸向右,深目高鼻,有髭。头像的左面有嚈哒族徽戳记𐍇(戈布尔编号S1)。头像的右面有巴克特利亚文铭文:OCBOPOBIOO = * Aσβārβīδ,意为"骑兵司令"。[10]从嚈哒的军事活动来判断,他们应当拥有强大的骑兵,即由这位asbarobido(骑兵司令)来指挥。[11]这位司令不大可能由吐火罗人担任,当由嚈哒人出任。

勒纳1999年重新刊布的一枚印章则可以肯定是嚈哒王族之物。这枚石榴石椭圆形印章上,雕刻着一位男子的侧面半身像。这个男子脸朝右,高鼻深目,留着上髭,但是没有下髯,头发蜷曲,戴一条项链(或者可能是上衣领口束的一条带子),半身像下面有装饰性的树叶图案;脸的右面有一条巴克特利亚文铭文:αλχονο。这枚印章上的半身像非常类似五世纪嚈哒钱币上的半身像,特别类似许多钱铭为巴克特利亚文Αλχον和婆罗谜文Khingila的钱币上的半身像。[12]我们另外撰文考证,钱币上的αλχονοþαο,就是《魏书·粟特传》中记载的"温那沙",αλχονο是嚈哒王族的姓氏,þαο意为"王"。Khingila即《新唐书》罽宾传中的馨孽,为一个重要的嚈哒王的名字。

考利里划分为C式的印章,只有1枚,为一个男子的半身像。他把C式视为A式和D式之间的过渡。D式共有11枚,其中8枚为男子肖像,均有髭,有的有髯;2枚为女子肖像,1枚为夫妻两个面对面的肖像。其中Cat 7.39人物面貌的刻划尤其精美,眉毛修长,大眼睛,高挺的鹰钩鼻,比较长的小胡子,可谓典型的印欧人种。右面有巴克特利亚文铭文Mozdako,为个人的名字。另一枚印章上有巴克特利亚文铭文Tiroado,也是个人的名字。另外7枚印章上有婆罗谜文铭文,1枚上既有巴克特利亚文也有婆罗谜文铭文。以人的名字而言,既有伊朗式的名字,也有印度式的名字。考利里判断D式印章的年代为五世纪下半叶至六世纪末。以婆罗谜文铭文为多,可能说明这些印章出自北印度。铭文中出现了印度式的名字,如果这些是匈人的印章,而非当地人的印章,那么显示了有趣的文化上的同化。[13]我们很难仅仅根据婆罗谜文铭文和印度式人名来确定某一枚印章的主人是归顺嚈哒的印度贵族,还

是印度化的厌哒显贵。但是，可以肯定的是，从这些印章上反映出来的厌哒人的相貌属印欧人种。

2 厌哒钱币

如果说印章上的肖像至少有一部分可能刻画了厌哒人的话，那么钱币上的肖像就主要是厌哒人的了。因为铸币应当主要是厌哒人的权利。榎一雄在 1959 年撰文主张厌哒族属伊朗说时说："这些钱币大部分是模仿贵霜、笈多和萨珊波斯钱币的样式的，上面刻划的国王肖像类似贵霜、笈多和萨珊波斯国王的肖像。因此我们不应从这些肖像认定厌哒国王面貌的伊朗特征，但是，这些肖像上没有任何因素可以使我们想像他们的蒙古和突厥相貌，没有任何因素可以否定把他们归入所谓白种的理论。"[14]

榎一雄的推论基本上是正确的。不过他当时能参考的，只是哥舒曼 1948 年出版的著作中所提供的有限的钱币资料。[15]如今主要由于戈布尔出版了厌哒钱币的集大成之作，我们可以对厌哒钱币上的肖像反映厌哒王真实面貌的程度有更准确的估量。钱币肖像不仅可以作为消极证据，而且可以作为积极证据，肯定把他们归入印欧人种的理论。

戈布尔 1967 年著作中编号 Em.84 的一版钱币正面是国王立像，头饰上有飘带。反面是湿婆神像及其坐骑圣牛难提。[16]这版钱币显然是仿制一种寄多罗金币。这种寄多罗钱币又与瓦拉赫兰贵霜沙三世的一种钱币类似。寄多罗这种钱币和瓦拉赫兰贵霜沙三世的这种钱币又都是仿制贵霜王朝瓦苏提婆钱币的。国王立像头和身体的比例比较准确，无法在面部看到太多的细节，我们当然不能以此观察厌哒王族的相貌。

戈布尔 1967 年编号 Em.85 的钱币正面是贵霜风格的国王立像，比较粗糙，反面是湿婆和圣牛难提。这显然是仿制 Em.84。但是国王立像不成比例，头部特别大，尤其是第 3、4 枚钱币，可以使我们清楚地看到国王的相貌：高鼻，眼睛特别大，留上髭。[17]这是寄多罗、贵霜沙和贵霜王原来的钱币上所没有的。我们有理由推测，这是有意刻划厌哒国王的相貌。

厌哒的早期钱币主要是仿制萨珊波斯钱币。戈布尔 1967 年编号 Em.36 正面是波斯萨珊王朝众王之王沙普尔二世（309—379）的半身像，脸向右，头戴雉堞冠，留著上髭，虬髯，戴着耳环和项链。像的周围是一圈钵罗婆文的沙普尔二世钱币的标准铭文，唯一的区别是沙普尔二世的名字（šhpwhr'）被巴克特利亚文的厌哒王的氏族名称 αλχονο 所取代。[18]这是完全模仿沙普尔二世的钱币，我们自然不能据此推测厌哒王的面貌。

但是，以后的仿制品就开始出现一些变化。以戈布尔编号 Em.41 的钱币为例，正面是国王半身像，脸向右，头戴比较简单的帽形冠（而不是沙普尔二世那种比较复杂的雉堞冠），留着上髭（但是没有虬髯），耳环有两串，每串三颗株子（比沙普尔二世戴的耳环复杂）。脸的

右边有哌哒族徽戳记𐊁(S1)。[19] 1点钟的位置上有巴克特利亚钱铭 αλχονο。废除钵罗婆文钱铭和加上哌哒族徽戳记,无疑是为了进一步显示独立于萨珊波斯的特点。我们完全有理由推测,肖像的变化也是为了不再机械模仿沙普尔二世的肖像,而力求更准确地刻划哌哒王的真实相貌。戈布尔把肖像比较有特点的钱币汇集在一幅图版上,颇为便于比较,编号 Em. 62、91、93、96和100的钱币上的肖像,基本上都有印欧人种的特点。[20]

哌哒越过兴都库什山,征服印度北部以后,受印度笈多王朝影响,自在意料之中。头罗曼铸币中有一种半德拉克麦扇尾孔雀型铜币,可能就是仿制笈多王朝的相应钱币的。[21]我们自不可将此版钱币正面的国王肖像作为判断哌哒国王相貌的依据。但是,是哌哒将仿萨珊式钱币带到了印度,因此仿萨珊式钱币上的国王肖像就看不出什么印度笈多钱币的影响。戈布尔把编号 Em.115 钱币归入头罗曼钱币,从肖像上来看,仍然与以前哌哒国王的面貌大同小异。[22]

因此我们今天用钱币资料分析哌哒人的相貌时,可以比榎一雄当年稍微减少一些保留程度。我们的初步假设为:印章上刻划的哌哒人和吐火罗人的肖像相当类似,不易区分;哌哒钱币虽然有意把哌哒王族刻划的与萨珊波斯王族相貌不同,但是印欧人种的基本特征是一样的。

3 形貌鄙陋

榎一雄讨论哌哒人的体貌,主要列举了两条。其一是普洛科庇乌斯关于哌哒人"肤色白皙,面貌亦不甚丑陋"的记述。其二是引用《大唐西域记》玄奘关于呬摩呾罗王为"释种"的记述。余太山已经提出质疑:其实,论者既重视普洛科庇乌斯的记载,亦承认哌哒人面貌并不丑陋,何故又忽视玄奘关于呬摩呾罗人"形貌鄙陋"的记载。[23]要探索哌哒人的族属,余太山提出的这个质疑是绕不过去的。

《隋书·吐火罗传》载:"吐火罗国,都葱岭西五百里,与悒怛杂居。都城方二里。胜兵者十万人。"余太山认为:"与悒怛杂居",可谓得其真相。这种情况由来已久,并非哌哒亡后才如此。[24]我们同意这一看法。正因为吐火罗人与哌哒人杂居,不容易区分,所以普洛科庇乌斯描述"白匈奴"的实际上是吐火罗人,而玄奘描述的"吐火罗人"实际上是包括哌哒人在内的混合族群。

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为我们提供了大量资料,说明吐火罗人有一个法治程度颇高的社会。[25]因此我认为普洛科庇乌斯所描述的长期定居在肥沃的土地上,不游牧的,法治不亚于罗马人和波斯人的"白匈奴",实际上是与哌哒杂居的吐火罗人,而非哌哒人本身。由此可以推论,他所说的"白匈奴"皮肤白皙,相貌不甚丑陋,也是指吐火罗人而非指哌哒人本身。

但是，如果假设普洛科庇乌斯讲到的容貌不甚丑陋的厌哒国人民是吐火罗人的话，那么为什么《大唐西域记》第一卷讲到吐火罗人时，会说他们“容貌鄙陋”呢？当然我们可以假设普洛科庇乌斯和玄奘的审美观念有别。但也可能厌哒人容貌比吐火罗人丑陋。普洛科庇乌斯的主要史料来源，当为随萨珊波斯国王卑路斯出征厌哒的拜占庭使臣优西比乌斯的报告。由于厌哒人为游牧民族，全民皆兵，战争时期可以全部随军队行动，而吐火罗人为定居民族，优西比乌斯看到的主要为定居的吐火罗人，因此他认为厌哒国的人不甚丑陋。玄奘经过吐火罗的时候为和平时期，吐火罗人与厌哒人杂居，玄奘在他的记载中没有提及厌哒人，实际上他所称的吐火罗人中，至少有一部分是容貌丑陋的厌哒人，因此说吐火罗国故地的人容貌鄙陋。容貌美丑和种族当然是两个不同的概念。玄奘没有提及厌哒人，而称吐火罗人容貌鄙陋，可以作为一个消极的证据，说明他对厌哒人和吐火罗人不加区别。由此可以推论，厌哒人与吐火罗人种族区别不明显。

另一个可能产生的疑问是，以今天的眼光来看，印章和钱币上的厌哒人似乎不算容貌怎样鄙陋。我们的解释是：一般来说，印章和钱币上的肖像作为美术作品，可能对原来的容貌有所美化。众所周知的一个例子，是朱元璋的画像。我们今天还能看到一幅可谓容貌鄙陋的画像，像上的朱元璋下巴特别长而突出。这可能是比较接近他真实面貌的画像。但是更为正式的画像上的朱元璋就丝毫不显得鄙陋，显然是画工美化了他的容貌。不过，不管把朱元璋原来比较鄙陋的面貌真实地描绘出来，还是有所美化，都不至于把一个“华夏”人画成一个“胡”人。同样道理，即使印章和肖像上的厌哒人是经过美化的，也不至于把一个蒙古种人刻划成一个深目高鼻多须的印欧种人。

4 萨马尔罕阿夫拉西阿卜的壁画

萨马尔罕北面阿夫拉西阿卜遗址①号室西墙上绘有壁画，是一列行进的队伍。壁画本身有粟特文题铭，说明粟特统治者瓦戈曼（βrγwm'n）接见来自赤鄂衍那（吐火罗东北部的一个地区）、赭时（今塔什干）和其他国家的使者。[26]阿利鲍姆1975年出版的著作的图版8上有三个人物，第一个人物戴着帽子，他的头颈上注明他的名字，最可能的释读是瓦戈曼。[27]《唐会要》卷99（康国）记载：“显庆三年（658），高宗遣果毅董寄生列其所居为康居都督府，仍以其王拂呼缦为都督。”这幅壁画上的瓦戈曼当即汉文史料中的拂呼缦。瓦戈曼身后的人物像上也有题词，为“赤鄂衍那司书（dapirpat）”。李特文斯基认为，赤鄂衍那是厌哒强国灭亡以后残余的一些厌哒小王国之一。他并且认为，中古波斯、拜占庭和印度史料中曾讲到“红”匈奴和“白”匈奴，这可能反映了厌哒内部不同族群的差别或厌哒与突厥的差别。这也反映在壁画艺术中：例如，来到阿夫拉西阿卜宫廷中的厌哒使团里有些使臣是红脸膛，其他使臣

则是白脸。[28]

阿夫拉西阿卜南墙的壁画可能为送嫁图,绘有骑在骆驼上的两个赤鄂衍那使臣,一个脸色红润,另一个肤色白皙。[29]不管肤色是红是白,他们都具有印欧人种的特征。

余太山在《古族新考》的绪说中写道:《史记·大宛列传》称,"自大宛以西至安息,国虽颇异言,然大同俗,相知言。其人皆深眼,多须髯"。既然"自大宛以西至安息"这一范围包括了奄蔡、大夏、大月氏、康居诸国,安息又无疑是欧罗巴种,则 Asii、Tochari、Gasiani 和 Sacarauli 也可能是欧罗巴种。而如果本书关于塞种渊源的假说成立,则似乎还不妨进一步认为少昊氏、陶唐氏和有虞氏同样有欧罗巴种的嫌疑。然而这一推论有待考古学、语言学、人类学、遗传学等方面证据的支持,故本书出于此存而不论。[30]

《史记》记载的这种西域诸族的人种概貌,直到突厥西迁之前恐怕并无多大改变。《周书·异域传》于阗国条说:"自高昌以西,诸国人等深目高鼻,唯此一国,貌不甚胡,颇类华夏。"今本《魏书·西域传》也有类似记载,余太山认为是《北史·西域传》袭自《周书·异域传》。于阗一国"貌不甚胡",可能是因为与氐羌混血的缘故。[31]《周书》所说的"高昌以西"这一范围包括高昌、鄯善、焉耆、龟兹、于阗、嚈哒、粟特、安息、波斯诸国。粟特、安息、波斯均为伊朗族,当无太大争议。从新疆出土的人骨和古尸来看,在回鹘西迁以前,高昌、鄯善、焉耆、龟兹、于阗的本地居民主要也是白种人,其语言应属印度欧罗巴语系——焉耆—龟兹语、(吐火罗语)、健驮逻语以及和阗塞语。[32]我们认为,文献记载把嚈哒人归入"深目高鼻"之列,与上述肖像印章、钱币、壁画上的资料所提供的信息是一致的。

5 《梁职贡图》

嚈哒人为印欧人种的假设不可避免要碰到的一个问题,就是如何解释《职贡图》上的滑国使臣像。榎一雄曾发表多篇文章研究此图,特别注重此图上的滑国使臣像。[33]余太山指出,其像:蓬头、剪发、无髭须,鼻亦不甚高大。按此体貌,连榎氏也不得不承认,"与其说是伊朗系和雅利安系,不如说更近于蒙古系。"[34]

《职贡图》残卷原藏南京博物院,今藏中国历史博物馆,为宋熙宁间摹本。此画相传是唐代画家阎立德所画的《职贡图》。金维诺考证后提出,此画的原本是梁元帝萧绎的《职贡图》。今存残卷题记所述诸国与《梁书·诸夷传》若合符契,而多不见于其他史书。《艺文类聚》卷五十五载有萧绎的《职贡图序》,此序说:"臣以不佞,推毂上游,夷歌成章,胡人遥集,款开蹶角,沿沂荆门,瞻其容貌,讯其风俗,如有来朝京辇,不涉汉南,别加访采,以广见闻。名为职贡图云耳。"这说明他是亲眼目睹胡人相貌以后才下笔画成此图的,具有相当高的写实性。他开始《职贡图》的制作,当为第一次任荆州刺史的时候,即普通七年十月到大同五年七月(公元

526—539 年)。《职贡图序》上还提到:"皇帝君临天下之四十载,垂衣裳而赖兆民,坐岩廊而彰万国。"这说明图序作于梁武帝建国四十年(541 年)前后。[35]

余太山更仔细地考察了今存残卷使臣图题记有关各图朝梁的年代,均在萧绎出任荆州刺史之前,他还研究了其他一些细节,认为今存残卷一十三国使臣图像题记出诸萧绎之手的可能性几乎没有。他提出,今存残卷一十二国使臣图像之原底及一十三图使臣图题记可能出诸裴子野《方国使图》。《梁书·裴子野传》记载:

> 是时西北边徼外有白题及滑国,遣使由岷山道入贡。此二国历代弗宾,莫知所出。子野曰:"汉颍阴侯斩胡白题将一人。服虔注云:'白题,胡名也。'又,汉定远侯击虏,八滑从之,此其后乎。"时人服其博识。敕乃使撰《方国使图》,广述怀来之盛,自要服至于海表,凡二十国。

据《梁书·裴子野传》,子野于"中大通二年(530 年)卒官"。这一年无疑是《方国使图》完成年代的下限。就创作时间而言,指今存残卷使臣图像及题记原底为裴子野《方国使图》较指为萧绎《职贡图》更为贴切。[36]

此图原底的作者是谁,尚有待于艺术史家们作进一步的考订。对本文讨论的题目来说,今存残卷的原底不管是出自萧绎还是裴子野之手,都不是凭空虚构,而是同时代人在实际观察基础上的写真。裴子野关于白题和滑国的出处固然是臆测,但是他对使臣朝贡年代、服饰等方面的记载应该是可信的。

今存残卷《滑国使臣图》题记讲到:"人善骑射,着小袖长身袍,金玉为络带。……其使人蓬头、剪发,着波斯锦褶[褶]□锦袴,朱麋皮长壅靴。"图像与此吻合。[37]细看图画,这个使臣的体貌确实更近于蒙古系。

《梁书·诸夷传》呵跋檀国条又记载,"凡滑旁之国,衣服容貌皆与滑同。"上述梁《职贡图》残卷还保存着滑旁小国使臣的图像和题记:周古柯国使臣肤色黝黑,头发蜷曲,有髭;呵跋檀国使臣高鼻深目多须髯,与波斯国使臣相貌类似;胡蜜丹国使臣肤色黝黑,头发蜷曲,多须髯。[38]胡蜜丹或即《大唐西域记》之达摩悉铁帝国,位于今阿富汗瓦罕走廊,玄奘说此国人民"眼多碧绿,异于诸国。"有的人类学家把欧洲人种划分为"南方人种"和"北方人种",属"南方人种"的印度－地中海类型肤色黝黑、发色深,发型为波型,胡须多或中等,这种人种在今日的南欧、北非、阿拉伯半岛、伊拉克、南伊朗、北印度都有分布。[39]周古柯、胡蜜丹国使臣可能就属于南方人种。

滑国使臣的相貌与上文描述的肖像印章、壁画,特别是钱币上的哌哒人、与滑旁小国周古柯、呵跋檀、胡蜜丹使臣都截然不同。这一点如何解释呢? 余太山已经指出:"每个游牧部族固然有原始血缘部落为其核心,然在其兴起时,往往合并或役使周邻许多部落,形成一个

政治、军事的联合体。而当这个部族走上迁徙、扩张和征服的道路时,这种情况尤其突出。"[40]我们分析有关史料,可以发现哌哒国中,至少有三个部族相貌不像印欧人种:突厥种的高车人、蒙古种的柔然人和貌不甚胡的于阗人。

《魏书》称哌哒为高车之别种,正如余太山说的:"所谓'别种',往往与'别部'同义,故不能迳视两者为同一血统;传文又称哌哒语与高车不同,可为佐证。"[41]哌哒既然曾为高车之别种,与高车当有密切关系。后来它向东发展到准噶尔盆地,同新建的高车国发生冲突。根据《魏书·高车传》的记载,五世纪末,高车储主:

> 穷奇后为哌哒所杀,虏其子弥俄突等,其众分散,或来奔附,或投蠕蠕。……(高车王)阿伏至罗又残暴,大失众心,众共杀之,立其宗人跋利延为主。岁馀,哌哒伐高车,将纳弥俄突,国人杀跋利延,迎弥俄突而立之。弥俄突既立,复遣朝贡,……世宗诏之曰:"……蠕蠕、哌哒、吐谷浑所以交通者,皆路由高昌,掎角相接。今高昌内附,遣使迎引,蠕蠕[既与吐谷浑]往来路绝,奸势[亦沮,……]不得妄令群小,敢有陵犯,拥塞王人,罪在不赦。"……肃宗(516—528)初,弥俄突与蠕蠕主丑奴战,败,被禽,丑奴系其两脚于驽马之上,顿曳杀之,漆其头为饮器,其部众悉入哌哒。经数年,哌哒听弥俄突弟伊匐还国。[42]

段连勤认为,穷奇为哌哒所杀后,部众或奔附北魏,或投柔然,当然还有一部分被哌哒人掳去了。[43]这固然只是推理,但弥俄突被柔然所杀后,部众悉入哌哒则史有明文。

哌哒与柔然的关系也很密切。上述《职贡图》滑国使臣图题记就说:"索虏入居桑干,滑为小国,属芮芮。"《魏书·哌哒传》称其"与蠕蠕婚姻。"根据《魏书·蠕蠕传》,正光二年(521)十二月,柔然主"婆罗门寻与部众谋叛,投哌哒。哌哒三妻,皆婆罗门之妹也。"我们虽然没有史料说明哌哒内部有柔然部众,但是哌哒王身边或许有一个柔然人组成的外戚集团。

哌哒曾征服过于阗。《周书·哌哒传》、《梁书·滑国传》、《宋云行纪》均有明文,兹不复赘。段连勤认为,哌哒越过葱岭进入天山南路的时间可能在公元五世纪末年或六世纪初年。[44]

哌哒人是否可能派遣高车人、柔然人或于阗人出使萧梁呢?答案是肯定的。上述《职贡图》滑国使臣图题记说到"普通元年(520)又遣富何了了献黄师子、白貂裘、波斯□子锦。王妻□□亦遣使康符真同贡物。"余太山认为,滑国王妻的使者"康符真"很可能是一个康国人。康国人擅经商,故为滑国王妻所遣。[45]可见哌哒遣使不一定派真正的哌哒人。

在高车人、柔然人和于阗人中,哌哒比较可能选择谁充任朝梁使臣呢?高车固然在哌哒国中可能有较多的部众存在,但是高车历来与南朝无甚交往,《梁书》也未为高车立传,看来哌哒选择高车人出使萧梁的可能性比较小。于阗则与萧梁时有交往。《梁书·于阗传》说,"天监九年(510),遣使献方物。十三年,又献波罗婆步鄣。十八年,又献琉璃罂。"但是,于阗

毕竟只是向嚈哒朝贡的四十馀国之一。嚈哒王娶了柔然主婆罗门的三个妹妹，按常理而言，他会更信任柔然人亲信。柔然又素来与南朝有交往，意在联合对付北魏。《梁书·芮芮传》说：

宋昇明中，遣王洪轨使焉，引之共伐魏。齐建元元年(479)，洪轨始至其国，国王率三十万骑，出燕然山东南三千馀里，魏人闭关不敢战。后稍侵弱，永明中为丁零所破。更为小国而南移其居。天监中，始破丁零，复其旧土，始筑城郭，名曰木末城。十四年(515)，遣使献乌貂裘。普通元年(520)，又遣使献方物。

《南齐书·芮芮虏传》说："芮芮常由河南道而抵益州。"令人注目的是，据《梁书》记载，芮芮、河南、滑国以及周古柯、呵跋檀、胡蜜丹都在普通元年(520)向梁朝贡。如果滑国使臣真是柔然人，那么他事先与芮芮、河南联系好一起出使，是合乎情理的。这也就是北魏所警惕的蠕蠕(芮芮、柔然)、嚈哒(滑国)、吐谷浑(河南)的相互交通。

在各种汉文史料中，只有《职贡图》滑国使臣题记以及据此写的《梁书》滑国传说滑国曾属芮芮。如果滑国使臣为柔然人，那么他对以前滑国与柔然的关系比较清楚也是在情理之中的。

如果我们关于《梁职贡图》滑国使臣为柔然人的假设能够成立，那么根据数量比较多的印章、钱币和壁画资料，就不能否定嚈哒人为印欧人种的观点。仅仅通过图像资料，我们只能大体认定嚈哒人为印欧人种，无法进一步确定其族属。只有通过对其语言的分析，才能提出其族属的假设。

第二节　试论嚈哒语为中古伊朗语

西姆斯－威廉斯 2000 年出版了《出自北阿富汗的巴克特利亚文文书》第一册《法律和经济文书》，刊布了这些文书的巴克特利亚文字母转写和英文翻译，编制了词汇表，分析了其他语言的相关词语。[46]这引起我们很大的兴趣来重新审阅嚈哒人的语言问题。本文所使用的主要资料即为西姆斯－威廉斯此书，不再一一注明。当然，这个问题的进一步探讨还有待于出自阿富汗的巴克特利亚文文书第二、三册的刊布，本文只就第一册所见资料作一初步分析。

《魏书·西域传》说嚈哒"衣服类胡，加以缨络，头皆剪发，其语与高车、柔然及诸胡不同。"榎一雄因柔然说蒙古语，高车说突厥语，实际上排除了嚈哒属阿尔泰语系的可能性。余太山认为："一般认为高车属突厥语族，柔然属蒙古语族，然不能因此认为嚈哒语既非突厥语族，亦非蒙古语族，更不能因此认为嚈哒语不属阿尔泰语系。因为阿尔泰语系并不是只有突厥、

蒙古两个语族,每个语族也不是只有一种语言;古人不知今日的科学分类法,所言不免笼统。同理,传文又称其语与'诸胡'即当时所知伊朗系诸族不同,也不能因此完全排除嚈哒语属伊朗语族或印欧语系的可能性。"[47]余太山的意见是合理的,仅仅根据《魏书》的这条记载,当然不足以排除嚈哒属阿尔泰语系的可能性。

以往学者们曾提出有关嚈哒语言的五种假设:吐火罗语说、蒙古语说、突厥语说、伊朗语说与鲜卑语说。其研究概况和评价请参阅榎一雄和余太山的有关论著,[48]朱学渊则论证过鲜卑说,[49]在此不赘。在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部分刊布以前,可供分析的语言材料极少。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第一次为我们提供了数量可观的语言材料,允许我们使用与以往有所不同的研究方法,提出嚈哒语为中古伊朗语的假设。

美国伊朗学家费耐生在1984年出版的《古伊朗史》中认为:直到四世纪,中亚草原是由伊朗的游牧民族或深受伊朗文化(甚至语言)影响的游牧民族所主宰的,这儿是在其最广泛的意义上把"伊朗的(Iranian)"作为一个文化术语来使用的。我们无法说清楚在越过乌浒水的匈尼特人中有没有匈人领袖,我们也不能确定寄多罗人是伊朗人还是匈人,尽管伊朗和匈这两个术语都被使用得非常广泛,但是我们可以建议,在突厥人到来之前,所有这些部落和民族所使用的语言都属于伊朗语族,巴克特利亚语、窣利语,或许还有塞语等中亚的书面语言肯定都是伊朗语族的语言。[50]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证实了这一宏观观察的正确。

1　其他语言的相关词汇

我们首先要介绍一下恒宁和西姆斯-威廉斯关于巴克特利亚语在伊朗语中的地位的理论。恒宁早在1960年材料非常有限的情况下就指出,苏赫科特尔碑的语言所处的地位,一方面是帕什图语和伊德加—詈吉语(Yidgha-Munji),另一方面是窣利语、货利习弥伽语和番兜语,因此它的自然的、正确的地位是巴克特利亚。他提议将此语言命名为巴克特利亚语,而不是仅仅因为这个地区被称为吐火罗而将这种语言命名为吐火罗语,从而在已经混乱不堪的所谓吐火罗语问题上再火上加油。[51]巴克特利亚语这个术语为学术界所普遍接受。西姆斯-威廉斯对新的语言材料的研究证实恒宁的结论是正确的。[52]

我们研究所用的主要材料是西姆斯-威廉斯2000年出版的书中的相关词语。使用相关词语这样一个含糊的名称,是因为这些词汇中不仅包括巴克特利亚语借自其他语言的借词,而且也包括其他语言从巴克特利亚语借去的词语,还包括巴克特利亚语的亲属语言中一些对应词语,甚至包括一些各种语言中可资比较的词语。这些相关词语的总数约969个。我们先把各种语言的相关词语数量、各自在相关词语总数(969个)中所占的百分比和在所有巴克特利亚文词汇(约2450个)中所占的百分比(总百分比)列一个表格。

语言	相关词汇数量	百分比	总百分比
伊朗语(Iranian)	842	86.89	34.37
古伊朗语(Old Iranian)	172	17.75	7.02
阿维斯陀语(Avestan)	142	14.65	5.90
古波斯语(Old Persian)	30	3.10	1.22
中古伊朗语	599	61.82	24.45
巴克特利亚语(Bactrian)	45	4.63	1.84
货利习弥伽(花剌子模)语(Choresmian)	39	4.02	1.59
于阗语(Khotanese)	66	6.81	2.69
中古波斯语(Middle Persian)	156	16.10	6.37
番兜(帕提亚)语(Parthian)	88	9.08	3.59
窣利(粟特)语(Sogdian)	203	20.95	8.29
据史德(图木舒克)语(Tumshuqese)	2	0.21	0.08
新伊朗语(New Iranian)	71	7.33	2.90
新波斯语(New Persian)	42	4.33	1.71
奥塞梯语(Ossetic)	5	0.52	0.20
普什图语(Pashto)	12	1.24	0.49
伊德加语(Yidgha)	4	0.41	0.16
瓦罕语(Wakhi)	2	0.21	0.08
雅格诺布语(Yaghnobi)	1	0.10	0.04
苏格南语(Shughni)	1	0.10	0.04
巴勒奇语(Parachi)	1	0.10	0.04
奥尔木尔语(Ormuri)	1	0.10	0.04
罗申语(Roshani)	1	0.10	0.04
亚兹古拉姆语(Yazghulami)	1	0.10	0.04
其他印欧语系诸语言(Other Indo - European languages)	89	9.18	3.63
古印度语(吠陀语和梵语)(Old Indian [Vedic and Sanskrit])	34	3.51	1.39
巴利语(Pali)	1	0.10	0.04
尼雅俗语(Niya Prakrit)	6	0.62	0.24

语　　言	相关词汇数量	百分比	总百分比
希腊语(Greek)	13	1.34	0.53
拉丁语(Latin)	6	0.62	0.24
哥特语(Gothic)	1	0.10	0.04
亚美尼亚语(Armenian)	20	2.06	0.82
吐火罗语(Tocharian)	8	0.83	0.33
闪语(Semitic)	17	1.75	0.69
巴比伦语(Babylonian)	4	0.41	0.16
阿拉伯语(Arabic)	8	0.83	0.33
希伯来语(Hebrew)	2	0.21	0.08
叙利亚语(Syriac)	2	0.21	0.08
阿拉姆语(Aramaic)	1	0.10	0.04
汉语(Chinese)	4	0.41	0.16
埃兰语(Elamite)	1	0.10	0.04
突厥语(Turkish)	16	1.65	0.65
总计:36	969	100.00	100.00

本表中最大的部分,是印欧语系诸语言,其中又以伊朗语族诸语言为主。这基本上可以用历史语言学理论予以解释。巴克特利亚语作为中古伊朗语的一种语言,从古伊朗语继承了许多词汇;它与其他中古伊朗语诸语言同出一源,是亲属语言,又有各种接触,自然有词汇的输出和吸收;它当然也会有不少词汇与新伊朗语诸语言相关。

至于巴克特利亚文文书词汇与非印欧语系诸语言词汇相关,则主要是文化交流的结果。其中许多词汇与民族间的征服和统治无关。但是,如果一个民族征服和统治一个地区较长时期,比如突厥约于617年开始比较稳定地统治吐火罗,到第一册新出巴克特利亚文书所见的最后纪年——549年即公元781年,[53]一共一百六十多年,我们很难设想突厥语在这批巴克特利亚语文献中会丝毫不留痕迹。事实上,西姆斯-威廉斯分析了16个突厥语相关词语。同样的,𡨐哒征服和统治吐火罗也为时不短,它的语言也不应该在这批巴克特利亚文文书中毫无痕迹。西姆斯-威廉斯的索引中列举了36种语言,𡨐哒语当不出这一范围。本文的目的即在分析什么是𡨐哒人语言留下的痕迹?这与𡨐哒人本身无文字无关。就像我们并未发现当时突厥人在当地留下的文献,但是作为统治民族的突厥人所讲的突厥语就在这批巴克特利亚文文书中留下了明显的痕迹。我们将采用逐步排除各种语言的方法来探索𡨐哒

人语言留下的痕迹，从而提出㘥哒语所属语族的假设。

2 非印欧语系诸语言

2.1 突厥语

我们首先研究突厥语。一则，这可以为我们提供甚佳的例证，说明一个征服民族是怎样将其语言的一些词汇带给被征服民族的。二则，我们将验证这些突厥语词汇是㘥哒人带来的，还是突厥人带来的，从而论证㘥哒语言突厥说的可能性。

第一步，我们要排除一些西姆斯－威廉斯用来进行比较的突厥词汇。例如，他在研究巴克特利亚文 αββο (οδο)ζαμιγο/ζαμιιο(水与地)时说，可以比较突厥语 yer suv(地[与]水)。[54]他在研究巴克特利亚语 υαγγο(干草的计量单位)时，与突厥语 taŋ 相比较。[55]我们并不能证明，巴克特利亚文的这些词汇是来自突厥语的借词。第二步，我们把有关词汇列一个表格。

文书编号、纪年、公元纪年、文书类型	巴克特利亚语	突厥语	汉 语
N 407 年＝公元 639 年 和解保证书	认可者： χαγανο ταπαοαγ－λιγο υιλιτο－ βηρο ιενηλο ταρχανο	认可者： qaγan tapaγlïγ iltäbir ïnal tarxan	认可者： 可汗 颉利吐发(官号) 移涅 达干
P 446 年＝公元 678 年 买卖男奴契约	认可者： [χαγανο] [ταπαγ －λι]υο υιλιτο－ βηρο ταρχανο	认可者： [qaγan] [tapaγlï]γ iltäbir tarxan	认可者： [可汗] 颉利吐发(官号) 达干
Q 449 年＝公元 681 年 贷款契约	认可者： χαγανο ταπαγ －λιγο υιλιτο－ βηρο ταρχανο	认可者： qaγan tapaγlïγ iltäbir tarxan	认可者： 可汗 颉利吐发(官号) 达干
S 470 年＝公元 702 年 和解保证书	认可者： σηρο－ τορκο ταδονο	认可者： Türk tudun	认可者： 突厥 吐屯

文书编号、纪年、公元纪年、文书类型	巴克特利亚语	突厥语	汉　语
T 478 年 = 公元 710 年 赠送地产及女奴书	赠送者: στοροϒο τοροσαυζο αισλοϒδο, χοτολοϒο ταπαϒλιιο βλλϒαυο σαβουο χλνζωιο χαλασαυο αισλοϒδο	赠送者: Türk Qutlugh Bilgä qunČuy XalaČ	赠送者: 突厥 骨咄禄 毗伽公主
U 490 年 = 公元 722 年 出租葡萄园契约	出租者: υιλιτοβη - ρο	出租者: iltäbir	出租者: 颉利吐发(人名)
W 525 年 = 公元 757 年 买卖地产契约	出售者: υιλιτοβη - ρο 任何提出争议者: τορκο	出售者: iltäbir 任何提出争议者: Türk	出售者: 颉利吐发(人名) 任何提出争议者: 突厥
Y 549 年 = 公元 781 年 法律公告	统治者: χαϒαυο	统治者: qaϒan	统治者: 可汗

余太山在 1986 年谈到哌哒语言时说:由于仅存的可以确定为哌哒语的单词或其残骸实在寥寥无几,完全不足以用来监定哌哒人原始语言的系属,故榎(一雄)氏不得不间接借助近人发现的用希腊字母半草体书写的所谓“哌哒文”。他说:“以哌哒草书书写的文献和铭文的语言与伊朗语极为类似,而其中却找不到一个阿尔泰语单词,这一事实就表明了哌哒也属于伊朗语族。”这也是欠考虑的。据《梁书·滑国传》,哌哒人”无文字,以木为契。与旁国通,则使旁国胡为胡书,羊皮为纸。”宋云也说,哌哒人“不识文字,礼教俱阙。”(《洛阳伽蓝记》卷五)可知至少到六世纪初,哌哒人还没有自己的文字。再者,诚如榎氏所言,上述半草体的出现远远早于哌哒人在吐火罗斯坦出现,可见这并不是哌哒人创造的。[56]余太山对榎一雄的批评是合理的。

今天由于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献的部分刊布,我们掌握了比那时多得多的语言资料。榎一雄说的所谓哌哒文,就是巴克特利亚文。他说在其中找不到一个阿尔泰语单词,在当时或为事实。因为那时掌握的资料寥寥无几。如今,西姆斯 - 威廉斯在第一册中就分析出了

一批突厥语单词。但是，这批突厥语单词不能否定厌哒语言为伊朗语。巴克特利亚文 χαγανο = 突厥语 qaγan = 汉文"可汗"，鲜卑、吐谷浑、突厥等古代中亚游牧部落都曾采用此称号，一般指称一个政权的最高统治者。υιλιτοβηρο = iltäbir = 颉利吐发。西姆斯 – 威廉斯指出，这个官号相当于汉文"颉利发"及其各种变体。芮传明指出，各种变体中，音义兼顾的汉文为"颉利吐发"。在文书 N、P、Q 中，这是一个官号。在文书 U 和 W 中，这成了一个人名。ταδονο = tudun = 吐屯，为监察之官。[57] ιενηλο = ïnal = 移涅。古突厥文暾欲谷碑第 31 和 45 行中写到 inäl qaγan，即东突厥汗国默啜可汗(691—716)立为拓西小可汗的儿子匐俱，可见 inäl 可释为"小"。[58] ταρχανο = tarxan = 达干，一作"达官"，一般认为突厥专统兵马之武职官号。[59] χινζωιο = qunČuy = 公主，西姆斯 – 威廉斯认为，这是巴克特利亚文中通过突厥语而来的一个汉文借词，但是意思与汉文"公主"已经有所不同，释为"王后"。她的丈夫名叫 χοτολογο ταπαγλιιο βιλγανο，σαβονο，χοτολογο = Qutlugh = 骨咄禄，意为"幸福"，βιλγανο = Bilgä = 毗伽，意为"贤明"，都是突厥族人名字中常见的词汇。[60] 上述某些官号、称衔或人名也为其他北方游牧民族所使用，但是文书中一再使用 Topko = Türk = 突厥，这使我们很有把握地认定这些词汇都是突厥人带入巴克特利亚语的。签署文书 T 的突厥公主还自称哈拉吉公主(χαλασανο ασλογδο)，哈拉吉族至今犹存于伊朗中部德赫兰南面，讲一种独特的古老的突厥语。[61]。

认定这批突厥词汇是突厥人带入吐火罗的假设，与西姆斯 – 威廉斯年代研究的结论正好互相印证，合若符契。突厥与波斯萨珊帝国联合灭亡厌哒当在 562—567 年间，两国大致以阿姆河为界中分厌哒疆域。吐火罗归波斯所有。哈尔马塔认为，突厥可能早在 569—570 年就对伊朗发动战争，征服了以前归伊朗所有的厌哒故土。但是厌哒后王们并未被置于突厥的永久性军事占领之下。588—589 年突厥处罗侯(Schāba)可汗进攻波斯，在报蚤希思和赫拉特一带为波斯大将巴赫兰处宾所杀。[62]

突厥真正控制吐火罗堂在统叶护可汗 617—628)时代。据《旧唐书·突厥传》载：

> 统叶护可汗勇而有谋，善攻战。遂北并铁勒，西拒波斯，南接罽宾，悉归之，控弦数十万，霸有西域，据旧乌孙之地。又移庭于石国北之千泉。其西域诸国王悉授颉利发，并遣吐屯一人监统之，督其征赋。西戎之盛，未之有也。

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证实了汉文史料记载的正确，当地确实有颉利发和吐屯。反过来，汉文史料又有助于我们理解巴克特利亚文文献，文书 N、P、Q 中的颉利吐发可能为当地贵族，而文书 S 中的吐屯可能为突厥人。

贞观(627—649)初玄奘西行，记述吐火罗"酋豪力竞，各擅君长，依川据险，分为二十七国。虽画野区分，总役属突厥。"这种描述与新出巴克特利亚文书反映的情况也完全吻合。从地名分析，这些文书就出自玄奘记述的纥露悉泯健国。从时间上来看，新出巴克特利亚文

文书中最早出现突厥称衔的年代为639年,就在玄奘去印度时经过吐火罗以后不久。

玄奘《大唐西域记》卷12活国(warwāliz)条记有:"无别君长,役属突厥。……其王突厥也,管铁门以南诸小国,迁徙鸟居,不常其邑。"吐火罗已经置于突厥王朝的直接统治之下,突厥族成为统治民族,突厥语词汇进入巴克特利亚语以后,并不因为突厥王朝的衰弱和灭亡而迅速消失,直到公元781年仍可看到突厥语借词。

相反,在639年以前嚈哒统治时期,却未能找到确实的突厥语借词。嚈哒至少从五世纪三十年代未到六世纪六十年代,约统治吐火罗120年。[63]如果相信米切纳研究钱币的结论,嚈哒早在约355年就控制了吐火罗的中心,萨珊王朝的重要铸币地点——巴尔赫。[64]那么嚈哒控制吐火罗长达二个多世纪。

《魏书·嚈哒传》说:"其语与蠕蠕、高车及诸胡不同。"高车很可能说突厥语,根据榎一雄的推测,蠕蠕说蒙古语。如果嚈哒语言与高车相同,却为突厥语,我们无法想像嚈哒时期突厥语在巴克特利亚文文书中会没有留下痕迹。因此我们只能把突厥语排除在嚈哒人讲的语言之外。同理,如果嚈哒语与柔然语相同,即为蒙古语,那么就应该在相关词语中看到蒙古语词汇,但是实际上还没有分析出有关的蒙古语词汇。在相关词汇中也没有其他阿尔泰语系诸语言的词汇,因此我们不得不把阿尔泰语系诸语言排除在外。

2.2 汉语

我们简要分析一下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中的相关汉语词汇。意在说明,即使汉人只是七世纪中叶在吐火罗设置过羁縻府州,或与这一地区有些交往,就会在汉语中找到一些与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相关的词语。

上一节已经分析了若干汉语词汇,不再重复。除此之外,西姆斯-威廉斯在索引中还提及2个汉语词汇。一为巴克特利亚文 κηδο,见于文书T,意为"祭司",汉文音译为"计多"。[65]见《大唐西域记》卷12漕矩吒国(Zabulistan)条:"天祠数十,异道杂居,计多外道,其徒极盛,宗事稿那天(Zhun)。"[66]

另一为巴克特利亚文地名 λαναγγO,见文书F,意为"Lan(城)",可能即汉文"兰"。《新唐书》卷43下《地理志》记载,月支都督府领州二十五,其中鉢罗州,以兰城置。这样的相关地名,我们还可以找到一些,比如,文书N、P、Q中出现的地名 σαμιγγανο,今 Samingan/Siminjan,《新唐书》卷43下《地理志》记载,月支都督府领州二十五,其中迟散州,以悉密言城置;《大唐西域记》卷1,有纥露悉泯健国,实为两地,悉泯健即悉密言,可以勘同。文书O中出现 γωζογανοχοηραγγο 一词,意为"属于Gozgan领主的",γωζογανο 是个地名,阿拉伯文作jūzjān,即《大唐西域记》卷一的胡寔健,《新唐书》《地理志》说,奇沙州都督府,以护时犍国遏密城置,护时犍即胡寔健。

这些汉文词汇基本上都是音译当地语言的地名或其他专用名词，只有“公主”可能是通过突厥语进入巴克特利亚语的借词。

2.3 阿拉伯语

阿拉伯人653年首次进攻巴尔赫。慧超《往五天竺国传》说：“至吐火罗国。王住城名为缚底耶。见今大寔兵马在彼镇押。其王被逼，走向东一月程，在蒲特山住，属大寔所管。”可见726年慧超经过那儿时，吐火罗大部分已经被阿拉伯人所控制。至736年阿拉伯人乃以巴尔赫为呼罗珊首府，基本征服了吐火罗。西姆斯—威廉斯分析的阿拉伯语相关词语有8个。我们只简介其中三个。

文书W写成于525年=公元757年，是买卖地产的契约。卖主声称因为无力缴纳 γαζιτο 和 βαρıτο，不得不以六十个大食银德拉克麦（δδραχμο ταζαγο σιμιγγο）出售地产。γαζιτο 是通过新波斯语 gazīt，借自阿拉伯语 ǰizyah，意为“人丁税”。[67] βαρıτο 是通过新波斯语 barāt，借自阿拉伯语 barā'ah，意为“收成税”。

大食（阿拉伯）向吐火罗诸国征收重税，在汉文史料中也有反映。开元七年（719），吐火罗地区的俱密国王那罗延上表曰，“臣国内库藏珍宝、及部落百姓物，并被大食征税将去。”（《册府元龟》，卷999）

文书Y写于549年=公元781年，是以公开信形式发表的法律公告。开头的短语为 ττιδο ναμο ιεζιδασο=新波斯语 PWN ŠM yzdt，代表阿拉伯语 bi'smillāh，意为“以真主的名义！”

我们在穆格山粟特文文书中看到过类似的情况。719年米国（Māymurgh）王钵息德（粟特文 phčknδh）城主迪瓦什梯奇（δy-w'štyc）命其阿拉伯文司书写了一封阿拉伯文的信给大食呼罗珊总督杰拉赫，自称被保护者，这说明他承认阿拉伯人的统治权。信的第一句就是“以大慈大悲的安拉的名义”。721年，迪瓦什提奇已经被阿拉伯人承认为粟特王。阿卜德·艾勒-拉赫曼以大食艾米尔的名义命粟特文司书写了一封粟特文书信给迪瓦什提奇，开头第一句为“以上帝，造物主的名义（prn'm βγy δ'mδn'k）”，显然是用粟特文翻译阿拉伯文惯用的开头语。[68]

2.4 其他非印欧语系诸语言

通过对突厥语、汉语和阿拉伯语相关词汇的分析，我们看到，不仅突厥人和阿拉伯人的语言在这批巴克特利亚文文书中留下了明显的痕迹，即使汉人的语言中也有若干相关词汇（西姆斯-威廉斯的索引列举了4个）。难以想像哌哒居然会没有留下语言痕迹。上面的分析说明，突厥语、汉语和阿拉伯语的相关词汇与哌哒无关。篇幅不允许我们分析更多的其他非印欧语系诸语言，事实上没有任何学者主张其中的任何一种为哌哒人的语言。我们可以把这些语言排除在外，假设哌哒人的语言当属印欧语系。

3 印欧语系诸语言

3.1 非伊朗语族的印欧语系诸语言

3.1.1 吐火罗语

吐火罗语的定名问题争论已久,可参考徐文堪1994年的论文,[69]在此不赘。吐火罗语分为A和B两种方言,A方言又称焉耆语,B方言又称龟兹语,为了与西姆斯-威廉斯一致,我们仍然用吐火罗语这个名称。吐火罗语属于Centum语组的相当古老的印欧语,巴克特利亚语则是中古伊朗语之一种,两者不可混为一谈。但是,操巴克特利亚语的居民居住的地区,在南北朝隋唐被称为吐火罗。有的作者不加区分,把居住在焉耆、龟兹的操吐火罗语的人和居住在吐火罗的操巴克特利亚语的人一概称为吐火罗人,造成更大混乱。本文为避免这种混乱,不嫌词费,凡有必要即加上定语,以求清晰。

在印欧语系诸语言中,我们首先讨论吐火罗语,因为有一种意见认为嚈哒人的语言是吐火罗语。西姆斯-威廉斯在索引中列举的吐火罗语词汇列表如下:

吐火罗语	巴克特利亚语	中文翻译	文书编号
A ākāl, B akālk	αγαλγο	希望	T14
B ārte	αρλο	(壕沟的)岸	J10′
B newiya	υιωιο	渠道	V26
A pare, B peri	παρΟ	债务	H6, L10, 11 等
A pärkā, B pārko	φροΥαοο	有利	V11′, W12
B sapule	σαβολο	罐子	B6
B spaktām	σπαχνιιο	必须提供服务	T11′
A spaktānik, B spaktanīke	σπαχνιιο	同上	同上

语言学家施瓦茨早在1974年,仅仅根据他发现的语音规律,就已经提出,有些吐火罗语词汇是出自巴克特利亚语的借词:吐火罗语A的ākāl,B的akālk,意为"希望",是源自巴克特利亚语αγαλγο的借词;吐火罗语A的pärkā,B的pārko,意为"有利",是源自巴克特利亚语φροΥαοο的借词;吐火罗语spaktām,意为"服务",吐火罗语A的spaktānik,B的spaktanīke,意为"服务者",是源自巴克特利亚语σπαχτανο(意为"服务")的借词。如今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中确有这些词汇,证实了他的科学推理。[70]西姆斯-威廉斯推测,吐火罗语B的sapule,意为"坛子",也可能是源自巴克特利亚语σαβολο的借词。

亚当斯在 1998 年发表的文章中认为,我们不能从任何已知的吐火罗语词根推导出意为“河边高地”的吐火罗语 B 的 ārte,这个词可能是源自伊朗语;吐火罗语 B 的 newiya,意为“渠道”,显然源自伊朗语。他进而推测,(操吐火罗语的)原始吐火罗人(pre - Tocharians)大约在公元前 2000 年进入塔里木盆地,已经拥有关于灌溉的知识,他们可能是在中亚西部从东伊朗人那里学得这种知识的。因此他们的有关灌溉的词汇中有伊朗语借词。[71]

根据这些语言学家的研究,若干吐火罗语词汇是源自巴克特利亚语或其他伊朗语的借词,但是几乎没有证据反映吐火罗语对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的影响。如果吠哒人确实操吐火罗语的话,很难想像这种语言会不留下确凿的烙印。

有的学者认为,吠哒语与柔然、高车及诸伊朗族不同,故有可能是吐火罗语;而一般认为,车师人即古代吐鲁番人是印欧人种,说的是所谓“吐火罗语”;因此,《梁书》说“滑国者(即吠哒),车师之别种也”的记载是可信的。余太山指出,《梁书》的有关记载并非来源于滑国使臣,也别无其他依据,可以说完全是裴子野的武断。[72]这又从根本上否定了吠哒语为吐火罗语的主要汉文史料根据。

3.1.2 希腊语

我们对希腊语相关词汇略作分析,目的也是说明一个统治过吐火罗地区的民族的语言会留下怎样深远的影响。铸币无疑是一个政权的主要标志之一。有三个与铸币有关的巴克特利亚文词汇为希腊语借词:巴克特利亚文 δραχμο 出自希腊语 δραχμὴ,音译“德拉克麦”,古希腊银币,一个德拉克麦重 4.4 克。这种币制由希腊人引进中亚以后,[73]使用时间非常长,景响非常大。巴克特利亚文 διναρο 是源自希腊语 δηνὰριον 的借词,音译“第纳尔”,古罗马之银币名,重量近于德拉克麦。巴克特利亚文 σιμινο,意为“银制的”,源自希腊语 ασημος(意为“未铸成币的”,即铸币的原料金银等物)。上文已经讲过,晚至公元 757 年的文书 W 仍把阿拉伯银币称为 δδραχμο ταζαγο σιμιγγο。阿拉伯银币单位第尔汗(dirham)同样是源自希腊语 δραχμὴ的借词。[74]

“定正朔”也是政权的主要标志之一。巴克特利亚文(δ)δριματιγανο 是月份的名字,出自希腊农事和丰产女神的名字 Δημ ήτηρ(得墨忒尔)。巴克特利亚文 χρονο 意为“(历)年、(纪)年”,可能是源自希腊文 χρὸνος 的借词。

写成文书 L 的城市名字在巴克特利亚文中为 αρνο,即古希腊历史学家阿里安记载的巴克特利亚两个大城之一的阿尔诺斯,希腊文为Άορνος,此城即阿富汗北部的胡勒姆(Khulm)。[75]此城在《西域记》中作忽懔,在《新唐书·地理志》中,月支都督府二十五州之一的祀惟州以昏磨城置,昏磨即 Khulm。

3.1.3 其他非伊朗语的印欧语系诸语言

古印度语(吠陀语和梵语)、巴利语等其他非伊朗语的印欧语系诸语言不再一一予以分析。从未有过学者主张嚈哒语为其中之一。操这些语言的民族也没有征服过巴克特利亚地区。我们可以说,嚈哒语不大可能是其中任何一种语言。

通过上述的分析,我们必须承认,一个民族只要征服和长期统治过巴克特利亚地区,例如希腊、突厥和大食,其语言就会在这批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中留下清楚的痕迹。甚至只是短暂地在此地区设立过羁縻府州的汉人,或从未征服和统治过这一地区,只是与之有文化交往的民族,其语言中也可能有些词汇可资比较。因此,无法想像统治过这一地区颇长时间的嚈哒会丝毫没有留下语言痕迹。我们已经排除了非印欧语系诸语言和印欧语系中非伊朗语族的诸语言,因此,我们不得不得出一个假设:嚈哒语属伊朗语族。

3.2 *伊朗语族诸语言*

要在伊朗语族诸语言中确定哪一种语言为嚈哒人的语言,目前尚无足够的资料。我们的分析仅仅是在古伊朗语、中古伊朗语和新伊朗语中进行筛选,假设嚈哒语比较可能属于中古伊朗语。

3.2.1 新伊朗语

榎一雄提出,《通典》卷193说:"悒怛同,至隋书又谓悒怛国焉。"因此,同(t'ung)"可能代表一个意为"国"的嚈哒语词汇。这个 t'ung(* d'ung)可以与下列词汇比较:奥尔木尔语(Ormuri)、巴勒奇语(Parachi)、雅格诺布语(Yaghnobi)、苏格南语(Šughni)中意为"地方"的后缀 -don 或 dôna;以及意为"水库"或"仓库"的新波斯语(New Persian)的 - dân、钵罗婆语(Pehlevi)的 - dân、阿维斯陀语(Awesta)的 - dana、梵语(Skt)的 - dhâna。[76]

这条材料可以作为嚈哒人讲伊朗语的证据,但是并不能具体证明嚈哒人讲新伊朗语。

慧超约于726年写成的《往五天竺国传》曾讲到骨咄国"言音半吐火罗、半突厥、半当土"。李特文斯基认为,"半当土"的言音可能即新波斯语,从而推论这种语言六、七世纪就在吐火罗形成了。[77]

嚈哒在中亚活动的年代显然比较早,约为四世纪中叶到六世纪。因此,嚈哒语不大可能属于新伊朗语。

3.2.2 古伊朗语

古伊朗语(阿维斯陀语和古波斯语)绝少可能为北魏有关人士所熟悉,因此《魏书》说嚈哒语与诸胡不同,所谓诸胡的语言当不包括古伊朗语。

但是,在嚈哒人统治吐火罗之前,巴克特利亚文文献中已经有不少词汇是起源于古伊朗语的。哈尔马塔在《中亚文明史》第二卷第十六章中,研究巴克特利亚语时,列举了56项语言学资料,其中起源于古波斯语的词汇不多,但是有十来个阿维斯陀的特殊用语,有三十多

个词语也与阿维斯陀的语言类似。阿维斯陀语看来很像是当时使用的口头语言(也许有几种变体或方言)。[78]西姆斯—威廉斯列举了142个阿维斯陀语相关词汇和30个古波斯语相关词汇,只是因为他使用了数量更大的巴克特利亚文文献,证实了哈尔马塔对巴克特利亚语和阿维斯陀语关系之判断是正确的;这与哌哒人的语言可能无关。

3.2.3 中古伊朗语

我们重点分析七个词汇。大约公元480年,纥露(Rob)领主(khar)收到一封信,信上把他称为 ηβδαλο ιαβγο…ηβοδαλο χο(αδ)ηοαγγο λαβιρο,意为"哌哒翕侯…哌哒主之司书"。[79]文书J讲到,签署者因为无法支付哌哒主(ηβοδαλοχοηροαυο)的赋税(τωγο),不得不出售地产。文书al是一个开支帐单,记帐者记道:给哌哒的税收(ηβοδαλαγγο αβυαγγο)缴了六个第纳尔。又记道:"我为了哌哒主即王(ηβοδαλοχοηρα οδαλο ραυο),为了…每个月给…"戈布尔1967年著作中编号G22的印章上有巴克特利亚文官号 οδβοροβιοο,意为"骑兵司令"。

这些文书和印章涉及七个词汇:τωγο(赋税)、αβυαγγο(税收)、ιαβγο(翕侯)、ραυο(王)、χοδδηρο(主)、οδβοροβιοο(骑兵司令)和 ηβδαλο(哌哒)。

一、赋税(τωγο)

新出巴克特利亚文文书Ii7,8和J8,9都讲到了哌哒的税收,税收写作 τωγο < * tauga–,比较货利习弥伽语 twγ,意为"人丁税";窣利语、番兜语 twj–,中古波斯语 twz–,意为"支付、赔偿"。[80]

二、税收(αβυαγγο)

αβυαγγο,名词,意为"扣除、税收" < * apa–θanga–,窣利语(')ρδ'nk,意为"扣押",[81]比较于阗语 pu'hamj,意为"减少"。[82]从文书al记录的情况来看,这种税收涉及陶器、银器、祭品、喂羊的草料,像是一种杂税。

三、翕侯(ιαβγο)

我们在《汉书·西域传》中,可以看到关于翕侯的较早的记载:"大夏本无大君长,城邑往往置小长。民弱畏战,故月氏徙来,皆臣畜之,共禀汉使者。有五翕侯。一曰休密翕侯,……二曰双靡翕侯,……三曰贵霜翕侯,……四曰肸顿翕侯,……五曰高附翕侯,……凡五翕侯,皆属大月氏。"《后汉书·西域传》说:"初,月氏为匈奴所灭,遂迁于大夏。分其国为休密、双靡、贵霜、肸顿、都密,凡五翕侯。后百馀岁,贵霜翕侯丘就却攻灭四翕侯,自立为王,国号贵霜。王侵安息,取高附地,又灭濮达、罽宾,悉有其国。丘就却年八十馀死,子阎膏珍代为王。复灭天竺,置将一人,监领之。月氏自此之后,最为富盛。诸国称之皆曰贵霜王。汉本其故号,言大月氏云。"丘就却拥有贵霜翕侯的称衔,可以由钱币加以印证。他的一种钱币上的佉卢文钱铭为Kujula Kasasa Kushana Yavugasa Dhramathidasa,意为"丘就却、贵霜翕侯、信法。"另

一种佉卢文钱铭为 Kujula Kaphsasa sachadhramathidasa Kushanasa Yavuasa,意为"丘就却、坚信正法、贵霜翕侯。"[83]费耐生认为,Yavugasa 这个称衔可能出自伊朗语词根√yam-,意为"掌握、控制"。[84]恒宁认为,贵霜人的语言就是巴克特利亚语。[85]

丘就却之后,贵霜诸王在钱币上即不再使用翕侯这一比较低的称衔。但是翕侯这个称衔,仍可能以窣利语 jamūk 或货利习弥伽语 jmīk 的形式,继续为当地统治者所采用。[86]不妨假设哌哒人讲中古伊朗语,一直使用着这个称衔,自金山而南以后,这一称衔以巴克特利亚文的形式拼写为 ιαβγο。后来,哌哒甚至把这个称衔赏给了纥露的君主。

四、王(ρανο)

哌哒的最高统治者采用 ρανο 这个尊号,应该没有疑问。戈布尔在 1967 年出版的钱币学著作中,汇集了他所知道的所有哌哒钱币,许多钱币上都有这个尊号及其变体,与其对应的婆罗谜文钱铭为 SĀHI,见第一卷的索引。我们以编号 Em.60 的银币为例,正面的巴克特利亚钱铭为 POYO AΛXONO = ρανο αλχανο。[85]大量的钱铭使我们可以对汉文史料的解释有所深化。《魏书·粟特传》说:"粟特国,在葱岭之西,古之奄蔡,一名温那沙。"马伽特早就推测,"温那沙"意为 Hūnashāh(匈奴王)。白鸟库吉认为,"温那沙"的"温",据《隋书·西域传》是九姓昭武国之一康国(Samarkand)国王的姓。"沙"是伊朗语Šah 的音译。榎一雄认为,"温那沙"应视作伊朗语 Hūn-śāh,Hūna-śāh 的转讹。余太山同意马伽特的解释,认为哌哒首领头罗曼的库腊(Kura)石刻铭文中有 Shahi 的字样,Shahi 即"温那沙"的"沙",足见哌哒人曾以此为号。[86]从钱铭来看,我们可以肯定"沙"即巴克特利亚文 ρανο、婆罗谜文 Shahi 的译音,意为"王"。

ρανο 这个尊号,追溯其历史渊源,无疑为贵霜王的巴克特利亚语尊号 ραο < * xšāwā,为 * xšāwan-的单数主格,于阗语作 ssau(称衔)。学术界早就知道从迦尼色伽开始,贵霜诸王钱币上最常用的尊号就是巴克特利亚文 ραονανο ραο,意为"诸王之王"。[87]苏赫科特尔碑铭证实迦尼色伽的尊号为 ραο。[88]1993 年发现的拉巴塔克碑则显示,迦尼色伽的曾祖父丘就却(koζαυλο καδφισο)、他的祖父阎膏珍(οοημο τακτοο)、他的父亲维马·卡德菲塞斯(οοημο καδφισο)以及迦尼色伽(κανηþκο)本人都采用 ραο 这个尊号。[89]巴克特利亚文 ραονανο ραο 可能是希腊文尊号 βασιλευς βασιλεων(诸王之王)的意译。所谓"无名王"(现在一般认为即阎膏珍)的钱币上就用过这个希腊文尊号。

《最后两个沙希亚王朝》的作者拉赫曼则认为,Śāhi 是见于迦尼色伽铜币上的贵霜尊号 shao 的印度化形式。它更可能源自波斯尊号 kshāyatiyānām kshāyatiya(诸王之王)。当今波斯的尊号 Shāhan shāh(诸王之王)显然同出一源。[90]

于阗语的 ssau 是一个称衔,意为副王或总督(低于 rrund-"国王",相当于 rrāysan—"统

治者")。[91]那位与波斯国王卑路斯作战的哌哒国王的名字或称衔为 Axšunvâr,可能出自窣利文 xšâva xšêvan,意为"王",或出自窣利文 Xš'wnder,意为"掌权者"。[92]

哌哒人如果说中古伊朗语,一直使用 ρavo 这个尊号(或其变体),那么他们自金山而南以后,继续使用它是再自然不过的事情。

五、主(χοσσηο)

χοσσηο,又作 χοσσηοο、χοσσηιο、比较古老的写法是 χοασηο,也简写为 χοηο 和 χοηα,是一个尊号,意为"主" < *hwa - tāwan - ,窣利语 xwt'w,番兜语 xwd'wn。这个称衔一般比王(ρao)低,但是文书 al 说明,有时也把 ρao 称为 χοηα。

这个尊号也源自贵霜,贵霜也把 ρao 称为 χοαδηο,见于苏赫科特尔碑铭:"此外,该井和正面建筑由 Xirgomano 和 karalrango 名为 Nokonzoko 者的随从 Astilogan 公民 Kozgasko 之子 Borzomihro 奉王(χοαδηο)命所建。"[95]恒宁首先指出,这里的 χοαδηο 就是指贵霜王。新波斯语中的 xidēv 就是出自这个巴克特利亚语词汇 χοαδηο 的借词。[96]如果哌哒是操中古伊朗语的,那么在其游牧贵族中,可能一直使用着 χοαδηο 这个称衔。他们自金山而南以后,当地巴克特利亚人称他们为 ηβοδαλοχοηα 或 ηβοδαλοχοηοαvo(复数)(哌哒主),是顺理成章的。

六、骑兵司令(οσβορoβιοο)

恒宁将此词拟构为 *Asβārβιδ,-βιδο 是巴克特利亚文中代表古伊朗语 - pati(意为"主人")(摩尼教中古波斯语和番兜语作 - byd)。asβār 是中古波斯语词汇,意为"骑兵、骑士"(古波斯语 asabāra,钵罗婆文'swb'l,波斯文 savār)。Asβār 在巴克特利亚文中肯定是一个借词;- βιδ 可能是一个借词,但是不一定,整个复合词也是如此。A∑BAPOBIΔO,意为"骑兵司令",说明这是印章所有者的官号,而非其名字。[97]

七、哌哒(ηβδαλο)

恒宁认为,汉文"哌带夷栗陁"、希腊文'Eφδαλιται 出自窣利文复数 * Heβtalit(单数 * Heβtalak)。[98]《梁书·滑国传》记载,"天监十五年,其王哌带夷栗陁始遣使献方物。"萧梁的有关人士可能不是直接从哌哒人那里听到"哌带夷栗陁"的,而是从滑国派来的窣利人使臣那里通过窣利语听到这个名字的。《梁职贡图》滑国使臣题记说,"王妻□□亦遣使康符真同贡物。"余太山认为,滑国王妻的使者"康符真"很可能是一个康国(Samarkand)人。康国人擅经商,故为滑国王妻所遣。[99]康国是窣利的主要国家。窣利语几乎是丝绸之路上的国际通用语,拜占庭史家普洛科庇乌斯也可能是通过窣利语而记录为'EφδaλiTal。

拜占庭史家忒俄费拉克图斯·西摩卡塔斯写作 Abdelai,叙利亚史籍中写作 Abdel,《魏书》写作哌哒,《隋书》、《新唐书》作挹怛,《酉阳杂俎》作哌哒,《册府元龟》作挹怛,《续高僧传》作哌怛,都更接近巴克特利亚语 ηβδαλο 的发音。

波斯史籍中写作 Heftal，可能出自一个北伊朗塞语词汇，意为“强大”。萨曼王朝曼苏尔一世(961—976)的大臣伯勒阿米节译了泰伯里的世界史，他在叙述伊嗣俟(Yezdedjerd)二世与哌哒作战时，讲到哌哒这个名称的语源：在捕喝(Bukhara)语中，haitāl 意为“强人”。[100]这个词和于阗塞语的 hītalatsaa－相关。[101]贝利认为，这个 hītala－(意为“强大”)可以分析为 hī－ta－la－，词根是 hai－，见阿维斯陀语 haēm，瑣罗亚斯德教波斯语 xēm，意为“坚强意志”。[102]以于阗塞语之 hītala－解释《周书》的献哒，《洛阳伽蓝记》的嚈哒，亚美尼亚史籍的 Hep‘t’l，古藏语文书的 Hebdel、新波斯语的 Hētal、阿拉伯语的 Haital 等等，从对音上来说均无不妥。[103]

通过以上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到，哌哒语与货利习弥伽语、番兜语、中古波斯语、窣利语、于阗语、巴克特利亚语等中古伊朗语关系比较接近。由于资料有限，目前还难以确定哌哒语是否即其中之一，或与哪一种语言最接近。但是，如果假设哌哒语属于中古伊朗语，应该比其他假设更有说服力一些。

第三节　结　语

最近由西姆斯－威廉斯刊布的巴克特利亚文文书显示，使用巴克特利亚文的吐火罗人普遍使用印章。据此推测戈布尔所刊布的匈人印章的一部分、考利里划分为 A 式和 B 式的印章中，有些当为吐火罗人之物。这些印章中有哌哒族徽标记者，可能为哌哒人之物。有巴克特利亚文铭文 ασβαρoβιδo(骑兵司令)和 αλχονo(温那)的印章当为哌哒贵族或王族之物。考利里划分为 C 式和 D 式的印章中，使用巴克特利亚文铭文和伊朗式名字者，可能为哌哒人之物，而使用婆罗谜文铭文和印度式名字者，可能是归顺哌哒的印度贵族之物，但仅仅从面貌上来看，甚难区分。无论从何种印章上的肖像来看，哌哒人与吐火罗人或印度人同属印欧人种。

哌哒的主要钱币是仿制波斯萨珊王朝钱币的，但哌哒钱币上国王的肖像与波斯国王的肖像有所不同，最明显的是哌哒国王多有髭无髯，不像波斯国王几乎个个留着大胡子。哌哒的国王立像湿婆和圣牛型钱币是仿制寄多罗同类钱币的，源自萨珊—贵霜沙和贵霜的同类钱币。但哌哒钱币上的国王立像比例失调，头部特大，显然有意刻划国王的容貌。不管何种钱币上的哌哒国王肖像都可判断为印欧人种，而非蒙古人种。

哌哒人的容貌可能比吐火罗人丑陋。普洛科庇乌斯根据拜占庭使臣优西比乌斯的报告所记载的容貌不甚丑陋的所谓白匈奴，实非真哌哒人，而为哌哒统治下的定居的吐火罗人。玄奘经过吐火罗时所看到的所谓吐火罗人，实际上是与悒怛人杂居的，因此玄奘说他们容貌

鄙陋。他对吐火罗人与悒怛人不加区别，正暗示两者为同一人种。

萨马尔罕阿夫拉西阿卜遗址1号室西墙和南墙上的赤鄂衍那使臣，可能为悒怛人，从相貌上来看，也是印欧人种。魏晋南北朝时代，汉文史书记载，高昌（吐鲁番）以西，除了于阗，诸国人皆深目高鼻。这种记载虽然简略，但是抓住了西域人最主要的人种特征。从印章、钱币、壁画上的图像来看，哌哒人也深目高鼻，属于印欧人种。

梁《职贡图》上的滑国使臣蓬头、剪发，鼻子不高，确为蒙古人种，相貌明显与肖像印章、钱币和壁画上的悒怛人以及滑旁小国周古柯、呵跋檀、胡蜜丹使臣不同。哌哒王妻曾派粟特人为使臣，可见哌哒所派使臣不一定是本族人。不能排除《职贡图》上的滑国使臣为柔然人的可能性。一般认为柔然人是蒙古族。哌哒与蠕蠕婚姻，普通元年（520）遣使朝梁的哌哒王三妻皆蠕蠕主婆罗门之妹。在哌哒王廷或有一个柔然外戚集团。哌哒王为了便于沟通，如果派遣比本族人更熟悉萧梁情况的柔然人亲信出使，是颇为合理的选择。因此我们不能因为《职贡图》残卷上的滑国使臣貌不甚胡而否定哌哒人本身为印欧人种。

图像资料只能大致认定哌哒人为印欧人种，只有通过对语言资料的分析，才能进一步提出关于哌哒族属的假设。

我们根据最近刊布的阿富汗出土巴克特利亚文文书第一册的其他语言相关词语的分析，重新审视哌哒的语言问题。突厥语、阿拉伯语和希腊语的相关词汇说明，征服并较长时期统治吐火罗地区的民族的语言会在这批文书中留下痕迹。这种词汇的数量不一定很大，根据索引，突厥语有16个，阿拉伯语有8个，希腊语有13个相关词汇。但是这些词汇比较有特色，一定程度上能够反映征服民族的特点。西姆斯－威廉斯的索引中所涉及的语言达36种之多，哌哒语当不出这个范围。

通过对十馀个突厥语相关词汇的分析，对照有关文书的年代，可以确定这些词汇是突厥人带来的，而不是哌哒人带来的，从而排除了哌哒语为突厥语的可能性。由于相关词汇中没有其他阿尔泰语系的词汇，可以进而排除哌哒语属于阿尔泰语系的可能性。

对汉语和阿拉伯语相关词汇的分析，使我们对其他语言怎样在这批文书中留下痕迹有更具体的概念。由于没有学者提出过哌哒语属于这些非印欧语系诸语言，我们进一步排除了哌哒语属非印欧语系语言的可能性。

对吐火罗语相关词汇的分析表明，这些词汇大多是来自伊朗语的借词，从而排除了哌哒语为吐火罗语的可能性。我们分析了6个希腊语相关词语，进一步体会到征服民族的语言是怎样留下痕迹的。由于没有学者提出哌哒语为非伊朗语族的其他印欧语系语言，我们也排除了这种可能性。

由于时代的原因等，我们认为哌哒语属于新伊朗语或古伊朗语的可能性都比较小。由

于嚈哒是游牧民族,"阴阳运转,莫知其度;年无盈闰,月无大小,用十二月一岁。"他们也没有货币。因此很少可能像希腊人一样,把有关历法、货币的词汇带进巴克特利亚语。但是,嚈哒"受诸国贡献,南至牒罗,北尽敕勒,东被于阗,西及波斯,四十馀国,皆来朝贺。"税收应该是它的主要财政收入。阿拉伯人入主吐火罗以后,关于赋税的两个阿拉伯语词汇Ǐizyah(人丁税)和 barā'ah(收成税)成了巴克特利亚文中的借词。以此类推,我们倾向于认为,τωγο 和 αβυαγγο 反映出嚈哒人是用中古伊朗语词汇来称呼自己的赋税的。

我们也看到,突厥进入吐火罗,把自己的称衔可汗、吐屯、颉利吐发、达干、公主等带进了巴克特利亚文。而 ιαβγο(翕侯)、ραυο(王)、χοδδηρ(主)和 ασβαραβιδο(骑兵司令)都是嚈哒人使用的中古伊朗语称衔。

正如突厥人把突厥语中的两个族名:Türk(突厥)和 Xalač(哈拉吉)带进了巴克特利亚文,嚈哒也把自己的族名带进了巴克特利亚文。我们如果相信伊朗学家贝利的研究的话,嚈哒这个名称当出自于阗塞语。根据目前所能掌握的资料来看,我们可以比较谨慎地认为,嚈哒人的语言属于中古伊朗语。

综合对嚈哒人体貌和语言的分析,我们可以提出假设:嚈哒人的族属为伊朗族。

略语表

Adams, 1998 = D. Q. Adams, "On the History and Significance of some Tocharian B Agricultural Terms", in *The Bronze Age and Early Iron Age peoples of Eastern Central Asia* (ed. V. H. Mair), I, Washington, D. C., pp. 372—8.

Al'baum, 1975 = Л. И. АЛЬБАУМ, *ЖИВОПИСЬ АФРАСИАБА*, ТАШКЕНТ, 1975.

Altheim, 1959—1962 = F. Altheim, *Geschichte der Hunnen*, Vol. 1 (1959); Vol.2 (1960); Vol.3 (1961); Vol4, 5 (1962)

Azarpay, 1981 = G. Azarpay, *Sogidan Painting*, Berkeley, 1981

Bailey, 1979 = *Dictionary of Khotan Saka*, Cambridge, 1979.

Bailey, 1979a = H. W. Bailey, "North Iranian Problems", in *BSOAS*, v.42, Issue 2 (1979), pp. 207—210.

Bailey, 1983 = H. W. Bailey, "Khotanese Saka literature", in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 v.3 (2), Cambridge, 1983, pp. 1230—1243.

Bal'ami, 1869 = *Chronique de Abou Djafar Mohammed ben Djarir ben Yezid Tabari, traduite sur la version persane d'Abou – 'Ali Mohammed Bel'ami par H. Zetenberg*, Vol. 2. Paris, 1869.

Belenitskii, 1981 = A. M. Belenitskii and B. I. Marshak, "The Paintings of Sogdiana", in Azarpay,

1981, pp. 11—77.

Bivar, 1968 = A. D. H. Bivar (ed.), *Corpus Inscriptionum Iranicarum*. Part III *Pahlavi Inscriptions*. *Vol*. *VI Seals and Coins*. Portfolio I: Plates i – xxx. *Kushan and Kushano – Sasanian Seals and Kushano – Sasaian Coins*: *Sasanian Seals in the Britisch Museum*, London, 1968.

BSO(A)S =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London.

Callieri, 1999 = P. Callieri, "Huns in Afghanistan and the North – West of the Indian subcontinent: the Glyptic evidence", in *Coins*, *Arts and Chronology*: *Essays on the pre – Islamic History of the Indo – Iranian Borderlands*, eds. by M. Alram and D.E. Klimburg – Salter, Wien, 1999, pp. 277—291.

CHI. = *Cambridge History of Iran*, Cambridge.

Duan, 1988 = 段连勤,《丁零、高车与铁勒》,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 年。

Emmerick, 1968 = R. E. Emmerick, "Names from Central Asia", in *Central Asiatic Journal*, XII.2, 1968.

Emmerick, 1981 = R. E. Emmerick, "Khotanese bihīya again", *BSOAS*, XLIV/3, pp. 445—52.

Emmerick – Skjærvø, 1997 = *Studies in the vocabulary of Khotanese*, III, Vienna, 1997.

Enoki, 1959 = K. Enoki, "On the Nationality of the Ephthalites", *Memeoirs of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Toyo Bunko* (*The Oriental Library*), No. 18 (1959).

Enoki, 1992 = 榎一雄,《榎一雄著作集》,第一卷,东京:汲古书院,1992 年。

Enoki, 1994 = 榎一雄,《榎一雄著作集》,第七卷,东京:汲古书院,1994 年。

Frye, 1962 = R. N. Frye, "Some early Iranian titles", *Oriens*, v.15 (1962), pp. 352—359.

Frye, 1963 = R. N. Frye, *The Heritage of Persia*, Cleveland and New York, 1963.

Frye, 1984 = R. N. Frye, *The History of Ancient Iran*, München, 1984.

Gershevitch, 1983 = I. Gershevitch, "Bactrian Literature", in CHI, v.3 (2), pp. 1250—1258.

Gharib, 1995 = B. Gharib, *Sogdian dictionary*, Tehran, 1995.

Ghirshman, 1948 = R. Ghirshman, *Les Chionites – Hephtalites*, Le Caire, 1948.

Göbl, 1967 = R. Göbl, *Dokumente zur Geschichte der iranischen Hunnen in Baktrien und Indien*, Vols. 1—4, Wiesbaden, 1967.

Han, 1987 = 韩儒林,"突厥官号研究",载林干编,《突厥与回纥历史论文选集》,中华书局,1987 年,上册,页 234—256。

Harmatta, 1996 = J. Harmatta, "Tokharistan and Gandhara under Western Türk rule (650—750)",

in History of civilizations of Central Asia, v.3, ed. by B. A. Litvinsky, UNESCO, 1996.

HCCA,卷 2 = 哈尔马塔主编,徐文堪、芮传明翻译,余太山审订,《中亚文明史》第二卷,北京,2002 年。

HCCA,卷 3 = *History of Civilizations of Central Asia*, v.3, UNESCO, 1996.

Henning, 1936 = W. B. Henning, "Neue Materialen zur Geschichte des Manichäismus", in Henning, 1977, v.1, pp. 379—396.

Henning, 1960 = W. B. Henning, "The Bactrian Inscription", in Henning, 1977, v.2, pp. 545—553.

Henning, 1962 = W. B. Henning, "A Bactrian seal - inscription", *BSOAS*, 1962, p. 335. (Henning, 1977, v.2, p. 575)

Henning, 1965 = W. B. Henning, "Surkh - Kotal und Kaniska", in Henning, 1977, v.2, pp. 631—643.

Henning, 1977 = W. B. Henning, *W. B. Henning Selected Paper*, 2 v., Leiden, 1977.

Hitti, 1979 = 希提著,马坚译,《阿拉伯通史》,商务印书馆,1979。

Humbach, 1966—67 = H. Humbach, *Baktrische Sprachdenkmäler*, Vols. 1—2, Wiesbaden, 1966—67.

Jin, 1960 = 金维诺,《〈职贡图〉的时代与作者——读画札记》,《文物》1960 年第 7 期,页 14—17。

Junker, 1930 = H. F. J. Junker, "Die hephthalitischen Münzinschriften", *Sitzungsber. d. Preuss.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Phil. - hist. Klasse*, 1930. XXVII. Berlin, 3ff.

Lerner, 1999 = J. Lerner, "Some Central Asian Seals in the Rosen Collection", in *Coins, Art and Chronology: Essays on the pre - Islamic History of the Indo - Iranian Borderlands*, eds. by M. Alram and D. E. Klimburg - Salter, Wien, 1999.

Litvinsky, 1996a = B. A. Litvinsky, "The Hephthalite Empire", in HCCA, v.3, pp. 135—162.

Litvinsky, 1996b = B. A. Litvinsky and M. H. Zamir Safi, "The Later Hephthalites in Central Asia", in HCCA, v.3, pp. 176—183.

Liu, 1997 = 刘义棠,《维吾尔研究》,台北,1997 年。

Ma, 1986 = 马小鹤,《七一二年的粟特》,《新疆大学学报》,1986 年第 1 期,页 72—81。

Ma, 1990 = 马小鹤,《公元八世纪初年的粟特——若干穆格山文书的研究》,《中亚学刊》,第三辑,中华书局,1990 年。

MacKenzie, 1971 = D. N. MacKenzie, "The Khwarezmian Glossary-IV", in *BSO(A)S*, XXXIV

(1971), pp. 521—37.

Mitchner, 1975 = M. Mitchiner, "Some Late Kushano - Sassanian and Early Hephthalite Silver Coins", *East and West*, 25/1—2 (1957), pp. 157—165.

Mitchiner, 1978 = M. Mitchiner, *Oriental Coins and Their Values* : *The Ancient and Classical World*, 600 *B.C. - A.D.* 650, London, 1978.

Moriyasu, 1991 = Moriyasu Takao, *A Study on the History of Uighur Manichaeism* : *Research on Some Manichaean Materials and their Historical Background*, Osaka, 1991.

Qian, 2003 = 钱伯泉,《关于嚈哒族源问题的新探索》,《西北民族研究》,2003 年第 1 期,页 10—21。

Rahman, 1979 = A. Rahman, *The last two Dynasties of the Śāhis* (*an analysis of their history, archaeology, coinage and papaeography*), Islamabad, 1979.

Rui, 1998 = 芮传明,《古突厥碑铭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 年。

Schwartz, 1974 = M. Schwartz, "Irano - Tocharica", in *Mémorial Jean de Menasce* (ed. Ph. Gignous & A. Tafazzoli), Louvain, pp. 399—411.

Sims - Williams, 1997 = N. Sims - Williams, *New Light on Ancient Afghanistan*: *the decipherment of Bactrian*, London, 1997.

Sims - Williams, 1998 = N. Sims - Williams, "Further notes on the Bactrian inscription of Rabatak, with an Appendix on the names of Kujula Kadphises and Vima Taktu in Chinese", *Proceedings of the Third European Conference of Iranian Studies*, Part 1: *Old and Middle Iranian Studies*, Wiesbaden, 1998, pp. 79—92.

Sims - Williams, 1999 = N. Sims - Williams, "From the Kushan - Shahs to the Arabs: New Bactrian documents dated in the era of the Tochi inscriptions", in *Coins, Art, and Chronology*: *Essays on the pre - Islamic History of the Indo - Iranian Borderlands*, eds. by M. Alram and D. E. Klimburg - Salter, Wien, 1999, pp. 245—258.

Sims - Williams, 2000 = N. Sims - William, *Bactrian Documents*: *from Northern Afghanistan*, I: *Legal and Economic Documents*, Oxford, 2000.

Singh, 1996 = A. K. Singh, *Coins of the Great Kushanas*, Delhi, 1996.

Wang, 2002 = 王樾,《萨珊银币上的王冠》,第三届伊朗学在中国学术研讨会(2002 年 11 月 13—14 日)论文。

Xu, 1994 = 徐文堪,《关于吐火罗人的起源和迁徙问题》, *Sino - Platonic Papers*, no. 53, Nov. 1994,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1994.

Xu, 1995 = 徐文堪,"新疆古尸的新发现与吐火罗人起源研究",《学术集林》,卷五,页 304—314。

Yu, 1986 = 余太山,《嚈哒史研究》,齐鲁书社,1986 年。

Yu, 2000 = 余太山,《古族新考》,中华书局,2000 年。

Yu, 2001 = 余太山,《〈梁书·西北诸戎传〉与〈梁职贡图〉》,收入《二十世纪中国文史考据文录》,云南人民出版社,2001 年,页 1915—1932。

Yu, 2001a = 余太山,《嚈哒史若干问题的再研究》,《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学刊》第一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 年,页 180—210。

Yu, 2002 = 余太山,《两汉魏晋南北朝正史,〈西域传〉所见西域诸国的人种和语言、文字》,载《中国史研究》,2002 年第 1 期,页 51—57。

Zhang, 1986 =《中国美术全集》,《绘画编 1:原始社会至南北朝绘画》,主编张安治,人民美术出版社,1986 年。

Zhang and Rong, 1993 = 张广达、荣新江,《于阗史丛考》,上海书店,1993 年。

Zhu, 2000 = 朱学渊,《嚈哒、高车与吐火罗斯坦诸族》,《西北民族研究》,2000 年第 1 期,页 173—191。

注 释

〔1〕Enoki, 1959; Yu, 1986, 页 8—43; Enoki, 1992, 页 413—501; Yu, 2001a, 页 180—191。

〔2〕Zhu, 2000。

〔3〕Qian, 2003。

〔4〕Callieri, 1999。

〔5〕Callieri, 1999。

〔6〕Göbl, 1967, G18—G65, 卷 1, 页 232—255, 卷 3, 图版 85—87。

〔7〕Sims—Williams, 1997, 页 11—14, 图版 1, 2, 4。

〔8〕Göbl, 1967, G9—G17, 卷 1, 页 227—232, 卷 3, 图版 85。

〔9〕Callieri, 1999, 页 277—282, 287—289; Göbl, 1967, G27, G34, G44, G20。

〔10〕Henning, 1962; Göbl, 1967, 卷 1, 页 235—236, 卷 3, 图版 86:22; Humbach, 1966—67, 卷 1, 页 74。

〔11〕Altheim, 1960, 卷 2, 页 269; HCCA, 卷 3, 页 139。

〔12〕Frye, 1963, 图 53; Göbl, 1967, 卷 1, G25, 卷 3, 图版 86:25; Bivar, 1968, 图版 XXVII:7; Lerner, 1999, 页 268—269, 275—276, 图 9。

〔13〕Callieri, 1999, 页 282—286, 289—291。

〔14〕Enoki, 1959, 页 38。

〔15〕Ghirshman, 1948, 页 9 以下。

〔16〕Göbl, 1967, 编号 84; Humbach, 1966—1967, 卷 1, 页 57, 52; Mitchiner, 1978, 卷 2, 编号 1413[页 223]。

〔17〕Göbl, 1967, 编号 85, 卷 3, 图版 26, 图版 97:2—3; Humbach, 1966—1967, 卷 1, 页 57—58; Mitchiner, 1978, 卷 2, 编号 1414—1419[页 223]。

〔18〕Göbl,1967,编号 36,卷 3,图版 14。
〔19〕Göbl,1967, 编号 41,卷 3,图版 15,图版 97:4。
〔20〕Göbl,1967, 卷 3,图版 97:5—9;图版 97:1 是根据一些钱币肖像制作的模型。
〔21〕Göbl,1967,编号 119,卷 3,图版 30;Mitchner,1978,编号 4845—4861,4867—4868,4883—4884,4899—4899—4901。
〔22〕Göbl,1967,编号 115,卷 3,图版 30,图版 97:10。
〔23〕Yu,1986,页 23—24。
〔24〕Yu,1986,页 140。
〔25〕Sims - Williams,1997,2000。
〔26〕Al'baum,1975,页 55—56。
〔27〕Belenitskii,1981,页 62。
〔28〕Litvinsky,1996b,页 177;1996a,页 136,137,图 1。
〔29〕Azarpay,1981,页 200,彩色图版 21,22。
〔30〕Yu,2000 年,页 3。
〔31〕Yu,2002,页 54,注 6,页 55。
〔32〕Xu, 1995,页 304—307。
〔33〕Enoki, 1994, 页 106—161。
〔34〕Yu,1986,页 24。
〔35〕Jin,1960,页 15。
〔36〕Yu,2001,页 1922—1924。
〔37〕Zhang,1986,页 148,图版 99,图版说明:页 56。
〔38〕Zhang,1986,页 148—149,图版 99,页 152。
〔39〕Xu,1995,页 311。
〔40〕Yu,1986,页 33。
〔41〕Yu,1986,页 12。
〔42〕Yu, 1986,页 211—213,216。
〔43〕Duan,1988,页 239。
〔44〕Duan,1988,页 238。
〔45〕Yu,2001,页 1927—1928。
〔46〕Sims - Williams,2000。
〔47〕Yu,1986,页 13,24。
〔48〕Enoki,1959;Yu,1986,页 13—25;Enoki, 1992, 页 413—501。
〔49〕Zhu, 2000。
〔50〕Frye,1984,页 346。
〔51〕Henning,1960,页 545。
〔52〕Sims—Williams, 1997,页 22。
〔53〕Sims—Williams,1999。
〔54〕Sims—Williams,in Emmerick-Skjærvø, 1997,页 33, s.v. ūtca-śamdū;突厥文 yer suv 见阙特勤碑东 10—11,参阅 Rui,1998,页 221。
〔55〕Bailey,1979,页 147—8;Moriyasu,1991,页 43,页 82,注 84,页 118。
〔56〕Yu,1986,页 24—25。
〔57〕Rui,1998,页 197—207,212—215;Han,1987,页 254—255.
〔58〕Ma,1986,页 75—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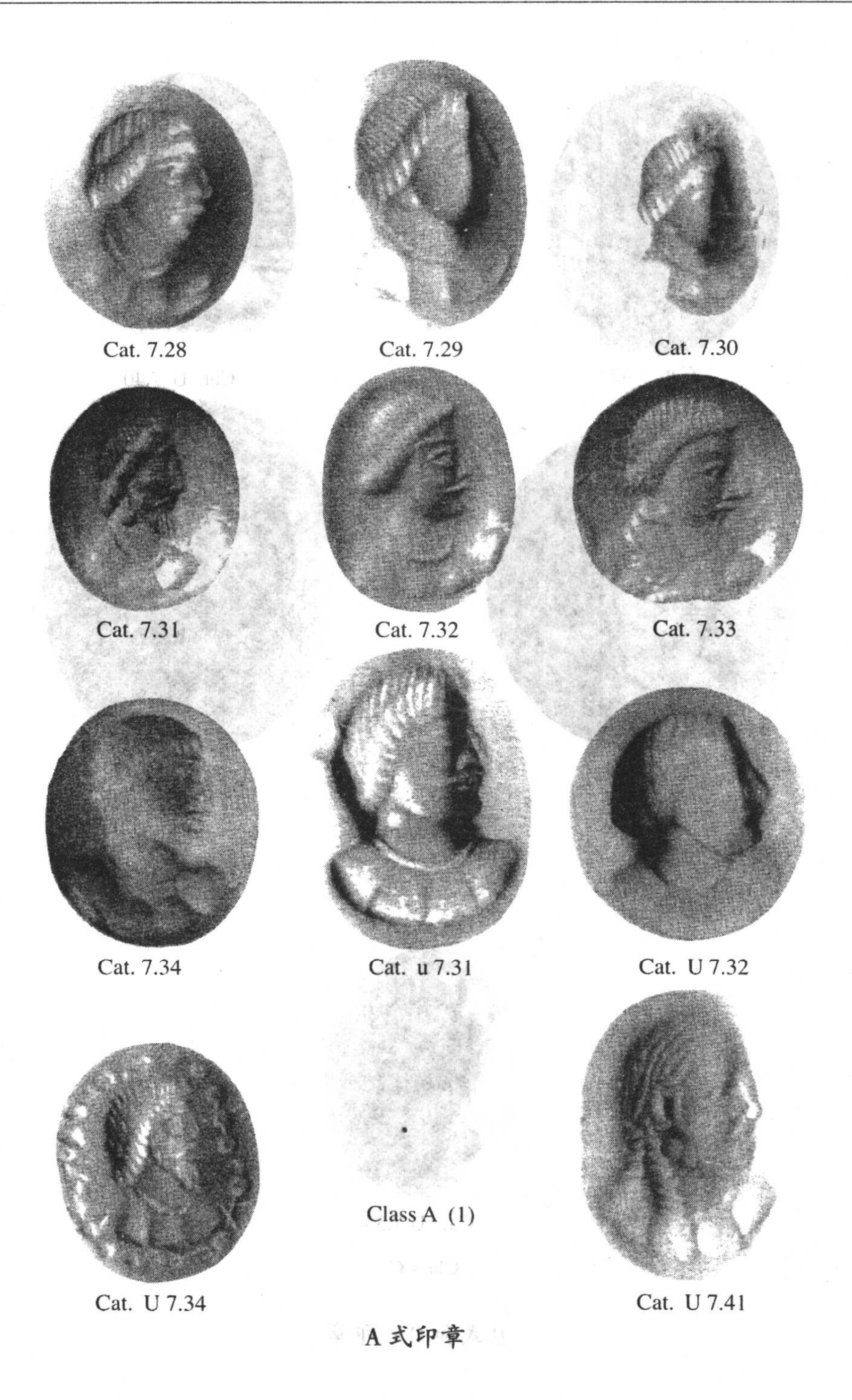
〔59〕Rui,1998,页231—232。
〔60〕Liu,1997,页106—107。
〔61〕G. Doefor, *Khalaj Materials*,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1971.承徐文堪先生见示,特此致谢。
〔62〕Harmatta,1996,页368—369。哈尔马塔误为Ch'u—lo(处罗)可汗,据岑仲勉考,当为处罗侯可汗。见岑仲勉,《西突厥史料补阙及考证》,中华书局,1958年,页130—132。
〔63〕Yu,1986,页74。
〔64〕Mitchner,1975,页162。
〔65〕Sims - Williams,1997,页19,2000,页98—105,198,254。
〔66〕《大唐西域记校注》,中华书局,1985年,页957,校勘:1,说:"向达以计多为九十六种外道之一,其说无据,疑非。计为计数,其义自通。"按:可以重新考虑向达之说。
〔67〕参阅Hitti,1979,上册,页138,199,373。
〔68〕Ma,1990,页120—127。
〔69〕Xu,1994。
〔70〕Schwartz, 1974;Sims—Willams, 1997,页22—23。
〔71〕Adams,1998。
〔72〕Yu,1986,页13—15。
〔73〕HCCA,卷2,页90—92。
〔74〕Hitti,1979,上册,页200,注4。
〔75〕Sims - Williams,1997,页16—17。
〔76〕Enoki,1959,页42。
〔77〕HCCA,卷3,页384。
〔78〕HCCA,卷2,页319—323。
〔79〕Sims - Williams,1997,页16。
〔80〕MacKenzie,1971,页527。
〔81〕Gharib,1995,1258[页49]。
〔82〕Emmerick,1981,页446。
〔83〕Singh,1996,页21。
〔84〕Frye,1962,页356。
〔85〕Henning,1965,页640;Gershevitch,1983,页1251。
〔86〕Frye,1962,页357—358。
〔87〕Göbl,1967,卷1,页271,276,70。
〔88〕Yu,1986,页46,52,60。
〔89〕Singh,1997,页22—23。
〔90〕HCCA,卷2,页346—348。
〔91〕Sims - Williams,1998,页82,89—90。
〔92〕Rahman,1979,页viii。
〔93〕Bailey,1983,页1232。
〔94〕Enoki,1959,页41—42。
〔95〕HCCA,卷2,页347—348。
〔96〕Henning, 1960,页51。
〔97〕Henning, 1962。
〔98〕Henning,1936,页395,页2。
〔99〕Yu,2001,页1927—1928。

〔100〕Bal'ami，1869，页 1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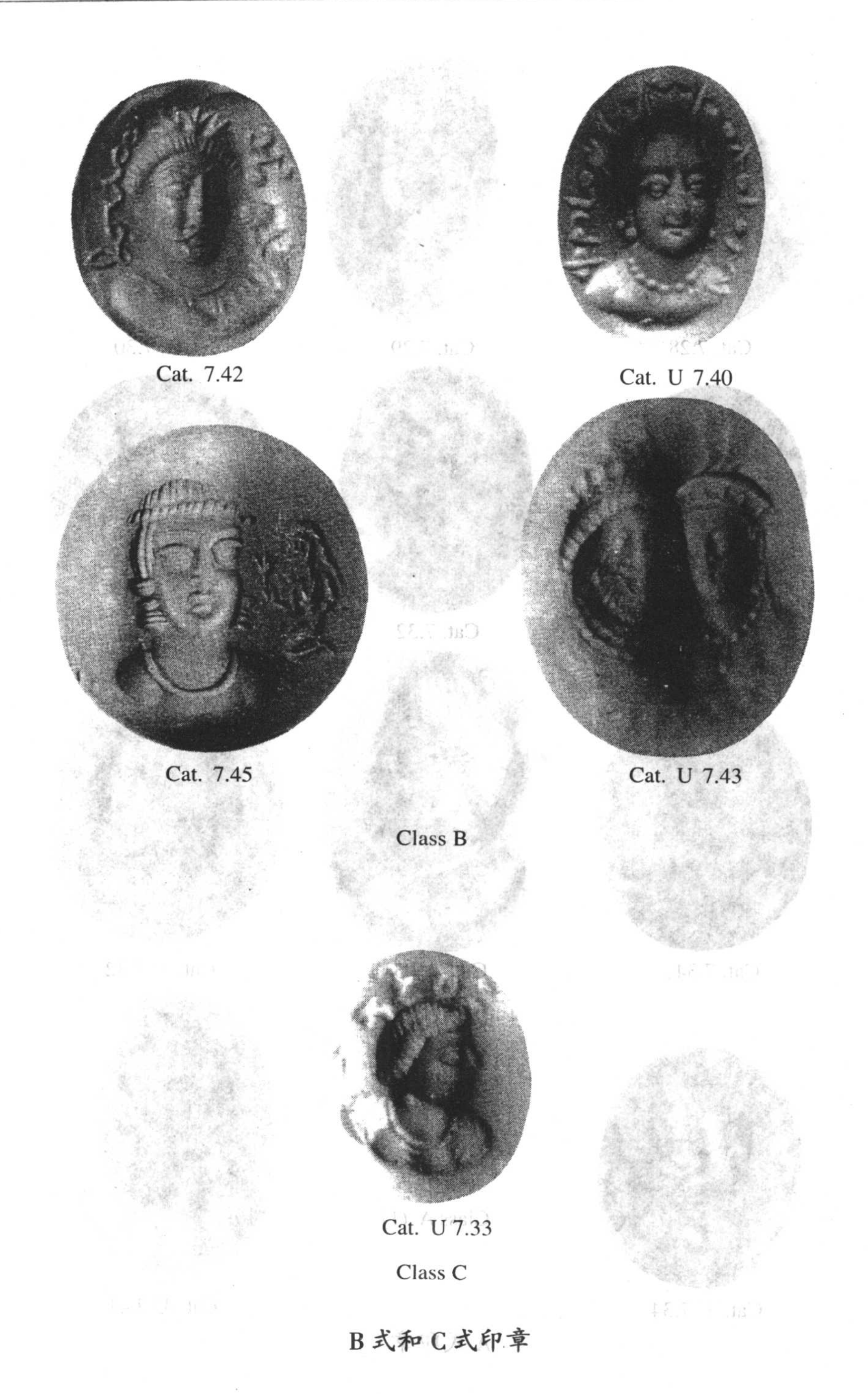
〔101〕见 V. Livshits，*Kara Tepe* II，1969，67，fn. 103。

〔102〕Bailey，1979，页 482；Bailey，1979a，页 208。

〔103〕于阗，在古代于阗文中作 hvatana，德国于阗文专家恩默瑞克对此词做了语源学分析，认为它来自 *hu - vat - ana，意为"非常强有力的"。（Emmerick，1968，页 88—89；Zhang and Rong，1993，页 197）《隋书》西域传载，炀帝时，遣侍御使韦节、杜行满使于西蕃诸国。《通典》卷 193 记载：又韦节《西蕃记》云，亲问其国人，并自称悒阗。如果我们相信，悒阗即哌哒，其于阗塞语的语源意为"强大"，"于阗"在其本族语言中也有强大之意，那么"悒阗"和"于阗"第二个字完全相同或许就不是偶然的巧合。但是要确定这两个名称之间存在语源学上的联系，还有待于更多的于阗文资料的发现和释读。


Cat. 7.28
Cat. 7.29
Cat. 7.30
Cat. 7.31
Cat. 7.32
Cat. 7.33
Cat. 7.34
Cat. u 7.31
Cat. U 7.32
Cat. U 7.34
Class A (1)
Cat. U 7.41

A式印章



Cat. 7.42

Cat. U 7.40

Cat. 7.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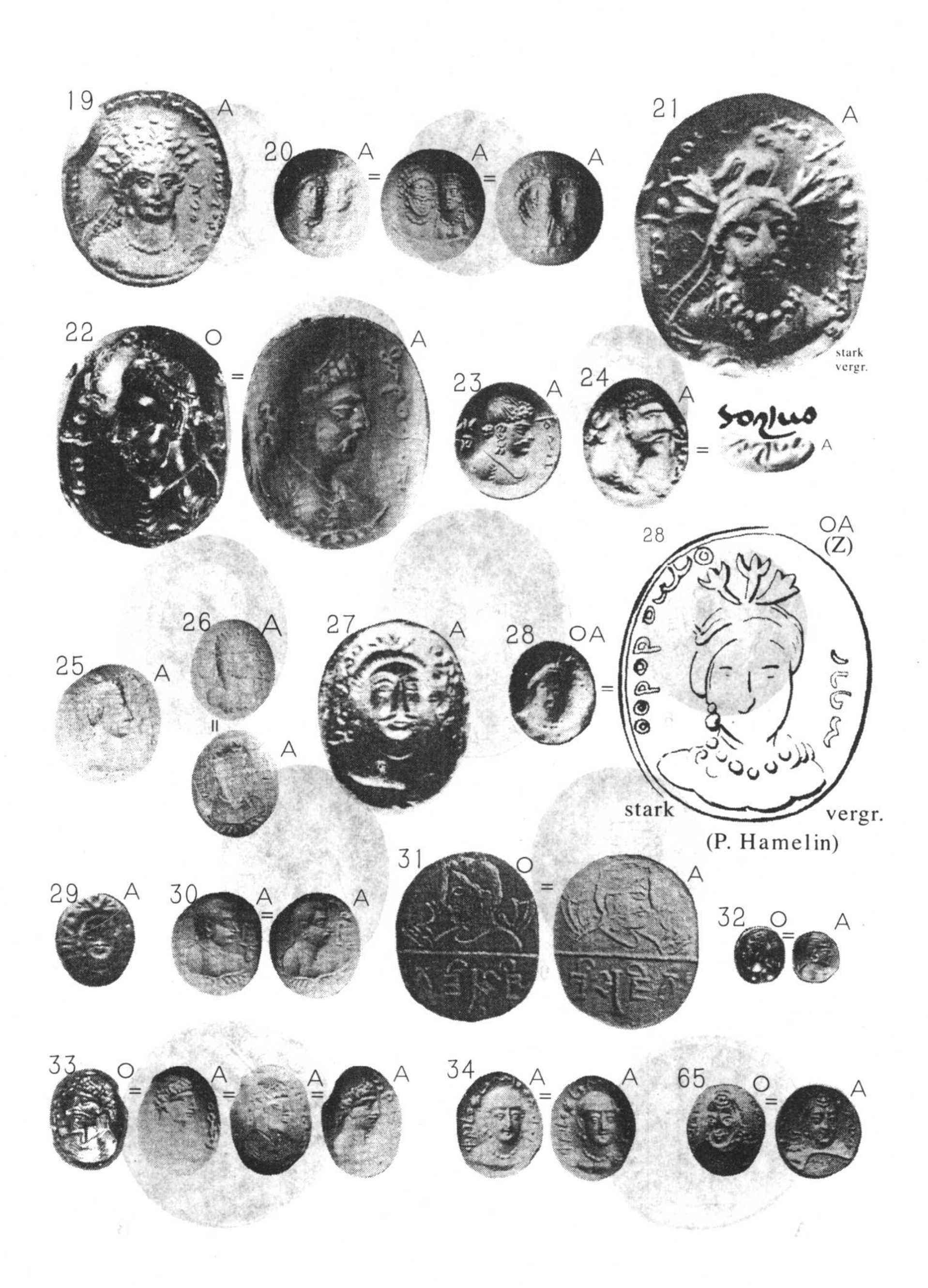
Cat. U 7.43

Class B

Cat. U 7.33

Class C

B 式和 C 式印章


19 A
20 A A A
21 A
stark
vergr.
22 O A
23 A
24 A
A
28 OA
(Z)
25 A
26 A
A
27 A
28 OA
stark
vergr.
(P. Hamelin)
29 A
30 A A
31 O A
32 O A
33 O A A A
34 A A
65 O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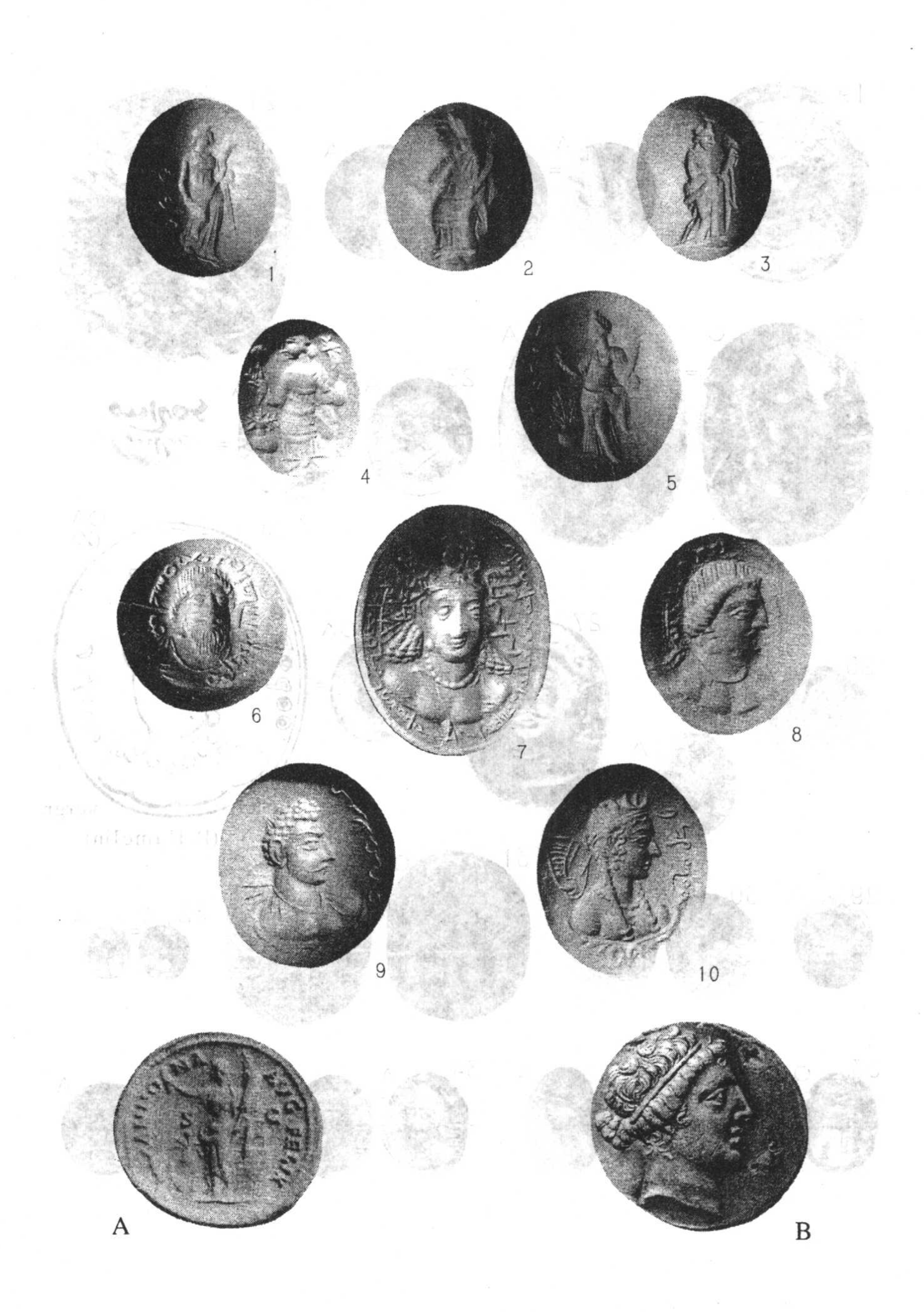


图 1－10 为 Rosen 收藏的中亚印章


84
1
2
3
85
1
2
3
4
5
6
7
Av.


37
1
2
38
1
39
1
2
40
41
1
1
2
3
42
4
1
2
3 Av.

九姓胡与中原地区出土的仿制拜占庭金币

林　英

一

1982至1987年间，宁夏固原博物馆考古队在固原南郊相继发掘了5座史氏家族墓葬，埋葬时间从隋大业五年(609)延伸到唐仪凤三年(678)。由出土的墓志我们了解到，史氏家族的祖先来自中亚昭武九姓中的史国，北魏时移居中原，因此，史氏家族墓葬成为中国境内发掘的唯一一处入华粟特人的家族墓地，备受中外学者的关注。[1]在史氏家族墓中出土的带有西亚特征的陪葬品中，仿制金币格外引人注目。五座墓葬中共出土了四枚仿制金币，其中一枚是萨珊波斯金币的仿制品，另外三枚均为拜占庭金币的仿制品。此外，1995年中日联合原州考古调查队在同一墓地的史道洛墓中又发掘出一枚拜占庭金币仿制品，因此，整个史氏家族墓地的6座墓葬共出土了4枚拜占庭金币仿制品。从出土情况来看，这些金币或含在死者口中，或放在死者头部附近，而且，每一墓葬中只有一枚。由此，我们不能不联想到这样的问题：入华粟特后裔和这些仿制的拜占庭金币有着什么样的关系？这些金币在墓葬中起着什么样的作用？

其实，中原地区出土的拜占庭金币仿制品为数不少，除了固原这四枚之外，在陕西西安、河南洛阳、辽宁朝阳均有发现。这些金币大体可以分成两类，第一类金币双面打押花纹，可以判断仿制的原型，金币的直径在20毫米以上，重量在4克以上，均同原币相差不多(标准的拜占庭金币索里得重4.4克左右，直径22毫米上下)；第二类金币单面打押花纹，很难辨认仿制原形，金币的直径同索里得相仿，但是非常单薄，重量一般在1至2克之间。

值得注意的是，中原地区出土的拜占庭金币仿制品似乎和入华粟特人有着深厚的因缘。除了上述的史氏墓地外，1981年洛阳龙门唐代安菩夫妇墓出土了一枚索里得仿制品，[2]安菩的先人是安国大首领，安菩本人曾担任粟特移民众多的六胡州大首领，显然，安菩是昭武九姓中的安姓后裔。[3]此外，1992年辽宁朝阳也出土了一枚索里得的仿制品。[4]朝阳就是唐代的营州，“这里的粟特聚落，由于发动‘安史之乱’的安禄山、史思明都是‘营州杂种胡’，所以早为人知。”[5]另一方面，1970年西安何家村也出土了一枚索里得仿制品，这枚金币同其

他外国金银币和珍宝放在一起，出土于唐长安城兴化坊的邠王府，很可能属于章怀太子李贤的收藏。[6]然而，葬于神龙二年(709)的章怀太子墓尽管规模浩大，随葬品众多，却不见拜占庭金币的踪影。[7]因此，我们从何家村的遗物可以推测，唐代汉族贵族确实拥有索里得仿制品，但是，他们却没有用它作为贴身的陪葬品。让我们进一步看看中原地区隋唐墓葬中出土的萨珊银币的情况，固原史射勿墓(埋葬于609年)中的萨珊银币出土于棺床东端墓主人头部位置，而西安李静训墓(埋葬于608年)中的萨珊银币却是与玛瑙、琥珀等饰物同装在一铜钵中。[8]同样是在固原，葬于圣历二年(699)的汉族士绅梁元珍墓距离史铁棒墓不过350米，梁元珍的社会地位也同史氏相仿，都是地方的望族。但是，梁墓中出土的是104枚开元通宝，它们散铺在棺床上，死者的尸骨就置于上面。这更有助于说明，隋唐时期中原地区的汉族贵族并没有接受贴身随葬外国金银币的葬俗，[9]相反，这种葬俗很可能与入华粟特人有关。

粟特地区的发现进一步证实了这一推测。在6至8世纪的墓葬中，出土了不少本地的铜币、拜占庭金币及仿制品。从A. Naymark博士的编目来看，41枚金币中的三枚可以确定成贴身随葬的钱币。其中8号和14号金币出土于盛骨瓮中或附近，16号金币出土于死者的手臂下。[10]

仿制金币出现在墓葬中的时间同样是耐人寻味的。葬于隋大业五年(609)的史射勿(享年66岁)墓中出土的是萨珊波斯银币，而葬于唐显庆三年(658)的史索岩(享年78岁)，墓中出土的却是拜占庭金币仿制品，从史索岩开始，史诃耽(葬于唐总章二年，669年，享年86岁)，史铁棒(葬于唐乾封元年，666年，享年44岁)，史道德(葬于唐仪凤三年，678年，享年66岁)的墓中都贴身随葬仿制金币，其中史铁棒墓中出土的是萨珊阿尔达希尔三世的金币仿制品，其余均为拜占庭金币仿制品。[11]从亲属关系来看，史诃耽、史铁棒为史射勿的子孙，史索岩和史道德是叔侄。从担任的官职来看，史射勿和史索岩的官阶相仿，都是四品。而从史诃耽开始，史家成员的官职越做越小。因此，我们不能不提出这样的问题，史射勿和史索岩的身份、地位如此接近，又同为史家的长辈，为什么在隋末去世的史射勿随葬了萨珊银币，而葬于半个世纪之后的史索岩就开始拥有了仿制金币呢？比较合理的答案是，当史射勿于大业五年去世的时候，像他这样的中级官吏手中还不可能拥有拜占庭金币，所以，只好退而求之，以萨珊银币随葬。[12]到了唐初，仿制的拜占庭金币开始流入原州史家，于是，在墓葬中，金币取代了银币。

让我们再来看看其他索里得仿制品的埋藏时间，安菩葬于唐中宗景龙三年(709)，辽宁朝阳唐墓的埋葬年代约为唐武德四年(621)到唐中期。西安曹家堡出土的仿制金币埋葬于665年以前。[13]西安何家村窖藏的年代不晚于8世纪末期，但是，由于这枚仿制金币很可能

属于章怀太子的收藏,因此,它应该在永隆元年(680)章怀太子被废之前流入主人手中。西安土门出土的仿制索里得也属于7世纪后半期的唐墓[14]。由此可见,拜占庭金币仿制品出现在中原地区的时间集中在7世纪,也就是唐初的一百年中。于是,两个问题随之而来,其一,入华粟特后裔为什么用外国的金银币作为贴身的随葬品?其二,为什么拜占庭金币的仿制品会在这样一个特定的时期现身中原的粟特人墓葬中?

二

其实,整个欧亚大陆在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都曾出现贴身随葬钱币的现象。考古学家们称之为Obolus,源于古希腊人在死者的口中放入小银币(obol),作为送给冥神Charon的渡资。[15]在粟特地区,以钱币作为贴身的随葬品的习俗一直延续不断,构成了这一地区极具特色的葬俗。对此,日本学者小谷仲男作过详细的介绍:

"1948—1949年间,M.M.Dyakonov先生对位于首都杜尚别西北方Tup-Khona墓葬区进行了发掘,共出土了5枚货币,其中两枚是从死者口中发现的。两枚是从死者身上发现的……"

后来,B.A.Litvinskij等人在1960年、1961年和1971年先后3次对这里的墓葬进行了连续发掘,共发掘了146座墓葬,出土了17枚货币,其中11枚发现于死者口中,4枚发现于死者胸部;2枚发现于死者骨盆部位……

1972年,B.A.Litvinskij先生等人又对柯非尔尼汗河(Kafirnighan)下游地区的Tapaishah城寨和墓地(贵霜时代,公元1至4世纪前后)进行了调查。仅就保存较好的北侧两墓室来说,就收藏了至少有50具以上的头骨和人骨,在这些人骨的附近,还随葬着陶器和装饰品等,并发现了12枚货币,据说这些货币,都是从死者头部的上颚处泥土中发现的,其中在第1号墓中发现了7枚;在第3号墓中发现了1枚,从而得知:即使在这些二次葬的墓葬中,死者的口中也仍然含有货币。"[16]

钱币不仅用于贸易,而且如此广泛地出现在墓葬之中,这不能不令我们思考钱币在粟特文化中的意义,以及与此相关的粟特文化(胡俗)的特征:

"九姓胡以'善贾'著称于世,靠'兴胡之旅'即商队从事亚洲内陆的转运贸易。在城邦的经济生活中,商品货币关系超过土地依附关系。所谓'财多为贵'正是胡俗的特色。"[17]

的确,粟特城邦是一个以中转贸易为主的社会,政权掌握在城市贵族和富裕商人的手中,根据A.M.Belenitskii和B.I.Marshak的介绍,公元7、8世纪,康国(撒马尔罕)的王位继承从来没有超过两代人,在片治肯特(Panjikent,公元7—8世纪小城,在撒马尔罕以东60公里),我们所了解的三个国王属于不同的家族,不存在父子关系,还有证据表明有两个康国国

王是选举产生的。商人的主导地位也在粟特壁画中表现出来，粟特壁画中的国王不像萨珊波斯艺术中的国王那样充满威严，俨然是一国之君，相反，国王的形象总是同宴饮、游乐等等相联，正如 A.M.Belenitskii 和 B.I.Marshak 所总结的那样，"在粟特地区，所谓的皇家生活并非表现国家统治者的尊严，而是富翁的花天酒地。"[18]

昭武九姓对财富的崇拜也见于中国史籍中。《安禄山事迹》记载：

> 潜于诸道商胡兴贩，每岁输异方珍货计百万数。每商至，则禄山胡服坐重床，烧香列珍宝，令百胡侍左右，群胡罗拜于下，邀福于天。禄山盛陈牲牢，诸巫击鼓歌舞，至暮而散。

香与珍宝并陈，作为"邀福于天"的供养，由此可见宝货在九姓胡心中的分量。其实，这是颇合乎逻辑的。珍宝是财富的象征，向神供奉珍宝当然会成为粟特人的宗教仪式上必不可少的一个环节。那么，这些珍宝究竟包括些什么东西呢？中亚考古的发现表明，粟特人的神庙供养中包括大量的钱币。例如，在位于南塔吉克斯坦的 Takht-I Sangin 神庙遗址(Temple of Oxus, Graeco-Bactrian period)中，考古学家们发现了 370 多枚钱币，包括塞琉古王朝的钱币、希腊大夏王国的钱币、贵霜帝国的钱币，以银币、铜币居多，是当时日常流通的货币。据 E. V. Zeymal 的实地考察，在贵霜时代重建神庙时，早期供奉给神的那些钱币又被小心地装好，埋入地下，继续履行它们的供养功能。[19] 显然，钱币在粟特人的心目中不仅仅是方便贸易的通货，而且是珍宝，是财富和地位的象征。

了解了钱币在粟特文化中的意义，我们才有可能理解贴身随葬金银币的现象在粟特地区流行的原因。但是，当昭武九姓移居中原地区后，他们面对的是另一种截然不同的文化氛围。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农耕社会，商人的社会地位低微，相应的，在中国人的心目中，钱币固然表示财富，却同珍宝和地位无关。在唐宋之际著名的几种类书中，钱币都单独成篇，同记载金银珠玉的"宝"部分开。[20] 研究者们曾经比较过受胡俗浸染较深的吐鲁番地区和地处中原的西安地区的葬俗，结果发现，西安地区唐墓中发现的钱币多散置于棺床上，或放于器物内，所出钱币绝大多数为开元通宝。而吐鲁番唐墓所见钱币多含于死者口中，且除唐开元钱外，还有数量较多的波斯银币和一些拜占庭金币及仿制品。[21] 显然，在中原地区没有接受贴身随葬钱币的习俗的背后，蕴藏着深刻的文化差异。由此，我们或许可以推测，唐代传奇中为什么多见胡人含珠下葬的故事，却没有关于口中含钱的胡俗的只言片语。[22] 在中国人的观念中，钱无法和宝相提并论，因此，现实生活中的金钱被转化成为更符合中国趣味的宝珠，编织进当时社会对胡人的想像之中。

让我们再来看看固原史氏家族的身世，出土墓志表明，史氏包括史射勿和史索岩两支，射勿的祖辈大概是在北魏末年(北魏 386—534)入居原州，索岩的祖辈则大约在北魏太延五

年(439)年从建康(大约为今甘肃张掖)迁至高平(原州),以此推算,到了史铁棒、史道德一代,史氏已经在固原居住了二百多年。从史家几代人的经历来看,他们积极参与隋唐之际王朝发动的战争,在和平时期则担任地方官吏,同一般地方豪强的活动没有明显区别。而且,如同荣新江教授分析的那样,固原很可能不像河西、西域那样存在粟特人的聚落,史氏家族也不是以粟特商团东迁的方式落籍原州,因此,在入居中国的粟特后裔中,固原史氏应该属于距离粟特聚落中心较远、汉化较深的一类。但是,如果我们考察一下史氏墓地中出土的中外钱币,就会感到粟特传统仍在这个家族的观念中占有重要的地位。除了拜占庭金币外,史诃耽、史铁棒的墓中都出土了开元通宝,史诃耽墓出土开元通宝9枚,位于棺床之上的北侧;史铁棒墓出土6枚,散落于墓室东侧;此外在史道德墓西侧的82M2中也出土了5枚开元通宝(此墓已被严重盗掘,从出土开元通宝钱判断,同史道德墓埋葬时间相当,或属于同一家族墓群)。显然,史家已经接受了汉族的葬俗,像梁元珍墓一样在棺床和墓室中撒钱,但是,我们从这些开元通宝的位置可以看出,史家没有用通宝作为贴身的随葬品,因为中原的泉货不是粟特观念中的珍宝,由此可见,在公元7世纪的原州,仿制拜占庭金币的出现是一种精心考虑后的选择,是粟特后裔从民族传统出发表达自身社会地位的道具。

三

公元7世纪对于粟特地区而言同样是一个不寻常的时代,考古发现表明这一时期是粟特有史以来最繁荣的时代。值得注意的是,这一时期的墓葬,神庙,乃至民居中出土了不少的拜占庭金币仿制品,说明拜占庭金币在粟特本土同样受到青睐。

公元6至8世纪,萨珊银币和本地铜币是粟特人的主要通货。[23]当地出现的金币包括拜占庭金币以及萨珊王朝发行的纪念性金币。萨珊金币的数量极少,主要包括Shapur II发行的5种类型的金币,都是在中亚的木鹿(Merv)制造的。拜占庭金币虽然是西亚地区的国际通货,但在粟特地区的作用还有待确定。A. Naymark博士分析了这一时期粟特语中可能指称金币的两个词,其一是qysr'n,来自qysr,意为恺撒(Caesar),也就是罗马皇帝的尊号。[24]其二是st'yr(stater),是计算黄金的某种重量单位。[25]但是,A. Naymark博士通过分析得出结论:粟特文献中有关金币的记载模糊而又稀少,这一时期留下的唯一完整的商业文献穆格山文书没有提到金币,从文书中我们了解到当时的价格体系使用银币,在记录个人日常开支的帐目中也使用铜币。因此,他认为拜占庭金币很可能不是作为货币使用,而是当成贵重金属被粟特商队带回故乡储藏起来。

但是,从A. Naymark博士的编目来看,41枚钱币中包括了22枚索里得仿制品,1枚拜占庭铜币的仿制品,这些仿制品大多只有一毫米厚,重量在一克以下。而且,他进一步指出,由

于缺乏经验，那些被判断为真品的索里得也很可能包括一些制造技术较高的仿制品。这种情况不能不令人提出这样的疑问，如此众多的仿制品显然是在本地制造的，从形制和重量来看，它们不可能是货币或用来储藏财富的金锭，那么，粟特人究竟出于什么动机要仿制来自拜占庭帝国的索里得呢？

尽管粟特文献有关金币的记载非常模糊，但是唐代文献中却保存了一段昭武九姓如何使用金钱的记载，《通典》卷193引韦节《西番记》：

> （康国人）以六月一日为岁首，至此日，王及人庶并服新衣，剪发须。在国城东林下，七日马射，至欲罢日，置一金钱于帖上，射中者，则得一日为王。

从考古发现来看，拜占庭金币是6到8世纪粟特地区出现的主要金币，因此，我们可以推断此处的"金钱"当是索里得或它的仿制品。康国一向有尚武的传统，《大唐西域记》记载，"其王豪勇，邻国承命，兵马强盛，多诸赭羯。赭羯之人，其性勇烈，视死如归，战无前敌。"岁首的马射很可能就是这种尚武风俗的反映。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金钱在这个岁首节庆中扮演的角色：凡是能够得到金钱的箭手就获得了"王"的地位，尽管只是游戏，却令人思考金钱与王位的关系。粟特语将索里得金币称为qysr'n，意为qysr（Caesar恺撒），金币就这样同罗马皇帝的尊号恺撒等同起来。我们可以将这种称谓同拜占庭国内对于金币的叫法做一比较，8世纪以前，拜占庭金币的惯常叫法是索里得，它来自拉丁俗语，意为小金片。8世纪之后，按照希腊人的习惯它常被称为*Basilius*或*Basilissa*，意为国王或王后。11世纪时拜占庭人也将当时发行的索里得谐称为*trikephala*（三个头），或*hagiogeorgata*（圣乔治），[26]显然，索里得金币的正面一向是罗马皇帝或皇帝和皇位继承人的头像，因此拜占庭人才会这样称呼它，但是，我们更应该看到这种称呼之后的政治背景。金币在拜占庭帝国的确不仅仅是货币，而且是拜占庭皇权的象征。拜占庭帝国严禁仿造索里得金币，除了经济原因外，还有深一层的政治考虑。早在罗马帝国时期，法学家Pomponius（公元2世纪）就提到："古代的金银币，如果是像宝石一样用于装饰目的，可以作为遗产传给后代。"[27]然而，当代的货币是严禁用于装饰目的的，把当代的货币作为佩饰使用是亵渎皇帝的尊严，将被处以极刑；甚至私自仿制货币或类似的圆形图案也会受到同样严厉的处罚，因为它意味着暗藏推翻皇帝统治的意图。例如，在卡拉卡拉（Caracalla 212—217）统治时期，Valerianus Paetus用金子打制了一些类似帝国金币的圆形小肖像作为情妇的珠宝，结果发现后被处以死刑。[28]我们注意到，罗马时代的传统在拜占庭帝国延续下来，拜占庭时期流行的仿钱币式的佩饰往往是由皇帝授权发行的，如拜占庭帝国向立有战功的战士颁发的奖章，帝国晚期近卫军中的一些高官佩带的纹章。另一方面，同类型的圆形胸像也见于妇女的项链、腰带和手镯上，不过，有一点是清楚的，这类圆形胸像图案都有一定的含义，也常

包括铭文,这表明佩带的目的是求得耶稣基督和帝国皇帝的保护。显然,索里得以及类似的复制品上的皇帝胸像象征着拜占庭皇权,因此,在粟特地区,渊源于拜占庭的金钱才被称为恺撒,也因此同王位联系起来。

然而,更值得我们探寻的是,为什么在远离君士坦丁堡的撒马尔干,粟特人会抛开他们熟悉的萨珊银币(正面的图像同样是萨珊皇帝),反而选择拜占庭的金钱呢?根据 A. Naymark 博士的研究,粟特地区出土的拜占庭金币及仿制品的原型集中在 5—6 世纪,这正是粟特商人活跃于欧亚内陆的政治经济活动中的时代。我们从史籍记载和考古发现中都可以寻到例证。568 年突厥汗国派往拜占庭帝国的第一个使团是由粟特人摩尼亚赫(Maniakh)率领的,摩尼亚赫不仅为突厥可汗出谋划策促成了这次出使,而且亲自前往君士坦丁堡成就了拜占庭皇帝与突厥可汗的联盟。我们从拜占庭使节的报告中了解到,摩尼亚赫死后,他的儿子继承了他的职位,代表可汗迎接拜占庭使节。显然,粟特人在突厥汗国同拜占庭帝国的外交活动中担任了重要的角色。[29]此外,在乌拉尔地区的 Perm 出土了带有粟特文题记的拜占庭银器,这些银器出土于公元 7 至 8 世纪当地的游牧民族的墓葬中,说明粟特商人的贸易网也传播了拜占庭文化的种子。[30]与此同时,拜占庭银器在粟特本土开始流行,甚至粟特本地制造的银器也仿效拜占庭银器上的印章,显示出拜占庭物品在当地颇受崇尚。[31]值得注意的是,同一时期的中国史料也反映出昭武九姓崇尚拜占庭物品的倾向。《册府元龟》记载,玄宗开元七年(719),安国进贡的物品中包括“佛菻绣氍毹一”,从进贡者安国王笃萨波提的贡表中我们得以更清楚地了解这批贡品的内容:

……今奉献波斯骙二、佛菻绣氍毹一、郁金香三十斤、生石蜜一百斤……又臣妻可敦奉进拓必大氍毹二,绣氍毹一,上皇后。[32]

显然,同样是氍毹,来自国王的贡品格外突出“佛菻绣”,正如蔡鸿生先生指出,“意在强调它是拜占庭名产,并非布哈拉土货。”同皇后的拓必(粗纺毛料)[33]大氍毹和绣氍毹相比,来自拜占庭的纺织品代表着更高的等级。然而,粟特人对拜占庭帝国的了解并非局限于物质的层面,他们对拜占庭帝国在当时欧亚大陆上的国际地位也有清楚的认识。《新唐书》卷二二一下《康国传》记载:

何,或曰屈霜你迦,曰贵霜匿,即康居小王附墨城故地。城左有重楼,北绘中华古帝,东突厥、婆罗门,西波斯、拂菻诸王,其君旦诣拜则退。

根据蔡鸿生教授的研究,何国城楼上的列王图是同著名的“四天子”传说密切相连的。“所谓‘四天子’,又称‘四主’,即‘人主’中国,‘象主’印度,‘宝主’波斯或拂菻,‘马主’月支或突厥,分别统治东、南、西、北四方。”[34]粟特人作为沟通东西的商业民族,对于拜占庭帝国在西亚的重要地位自然会有深切的体会,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昭武九姓才会推崇和仿制拜

占庭金币。

四

从钱币正面的图案来看，出土于粟特地区和中国中原地区的拜占庭金币仿制品属于完全相同的三种原型。根据 A. Naymark 博士的研究，粟特地区出土的真币和可辨别出原型的仿制品为 34 枚，包括金币(28 枚)和铜币(6 枚)两个类型，金币中仿制品占了 22 枚，其中有 14 枚的正面图案属于着军装的半侧面(通常称为 3/4 正面像，3/4facing bust)和正面(facing bust)的皇帝胸像。其余的 8 枚分别属于仿福卡斯皇帝(Phocas, 602—610)或伊拉克略皇帝(Heraclius, 610—641)型(4 枚)和仿伊拉克略和君士坦丁(Constantine, 641)共治型(4 枚)。同样，在中国中原地区出土的 10 枚仿制品中，[35]军装胸像型有 5 枚，仿福卡斯型或伊拉克略型 2 枚，仿伊拉克略和君士坦丁共治型 3 枚。更值得注意的是，中原地区出土的这 5 枚军装胸像型仿制品中有 4 枚来自固原史氏家族墓地，反映出这种类型的仿制品同昭武九姓有着直接的联系。在拜占庭帝国，正面为着军装皇帝胸像(包括半侧面和正面)的索里得，流行于 4 世纪到 7 世纪初期，表明皇帝是帝国的独裁者。7 世纪初期军装像不再像以前那样常见，从伊苏里亚王朝(717—867)开始，索里得上的军装像完全消失，直到 11 世纪才重新出现。另一方面，粟特地区出土的这类仿制品和金饰片的纪年从 4 世纪一直延续到 8 世纪；而中原出土的同类型金饰片全部是 7 世纪后半期的。总之，从中亚到中国内地，军装皇帝胸像型的仿制品出现的时间最持久，数量也最多。

索里得正面的军装皇帝胸像大体包括两类：一类为半侧面像，皇帝头戴罗马军盔，盔顶装饰着一簇羽毛(hemlet with plume)；盔下为发带形皇冠(diedam)，装饰着联珠纹，两侧有珠串(pendilia)垂下；身穿铠甲，右手握长矛，矛尖从左耳际露出；左手持盾，盾上刻画骑在马上的战士。另一类为正面像，皇帝的装束同第一类大致相同，但是右手举起一个放有十字架的地球(globus cruciger)。

仿制品上的军装皇帝像令我们联想到《旧唐书》一九八卷中关于拂菻王的描述：

> 其王冠形如鸟举翼，冠及璎珞皆缀以珠宝。着锦绣衣，前不开襟；坐金花床，有一鸟似鹅，其毛绿色，常在王边倚枕上坐，每进食有毒，其鸟辄鸣。

这段记载不见于前朝史书，唐代曾经到达西亚的中国人首推杜环，他的《经行记》源于耳闻目睹，但是其中没有任何关于拂菻王装束的记载。另一方面，这段记载也不可能来自拜占庭人，同一时期拜占庭皇帝的皇冠是圆箍形的(diadema, stephanos)，皇冠上装饰着两行珍珠，这种皇冠是直接从希腊的发带(diadem)演化而来的，象征王权与胜利。到提比略二世(Tiberius II 578—582)时期，皇冠又进一步装饰了下垂的珠串。[36]而拜占庭金币正面皇帝胸

像中的头盔被称为 toupha, tiera, 或 touga,[37] 皇帝只有在身着军装,率军出征时才会带上这种高耸的、装饰着羽毛的头盔,因此,我们可以肯定拜占庭皇帝在宫廷中的装束不包括 toupha。相反,粟特人制造的拜占庭金币仿制品上的皇帝像同这段描述颇为接近,因为头盔的上方饰有羽毛,盔下的皇冠上联珠纹表现的是珠宝,皇冠两侧又有珠串垂下,因此,在不了解这些头饰的内在结构的人看来,仿制品上的罗马皇帝胸像的确是"其王冠形如鸟举翼,冠及璎珞皆缀以珠宝"。

正如前文所述,拂菻王的形象出现在何国的重楼之上,显然,粟特壁画中包括了对拜占庭皇帝的描绘。那么,这个形象可能是怎样的呢?值得注意的是,《隋书》卷八三《西域传》关于昭武九姓的的记载中,有不少关于粟特诸国国王的描述:

康国……其王索发,冠七宝金花,衣绫罗锦绣白叠。

安国……王坐金驼座,高七八尺。

钹汗国……王坐金羊床,妻戴金花。

何国……其王坐金羊座。

乌那曷国……王姓昭武,亦康国种类……王坐金羊座。

这类描述一直延续到唐代。《新唐书》卷二二一记昭武诸国时,开篇就提到了九姓之首康国国王的装束:

王帽毡,饰金杂宝。

对照同一时期的有关史料,我们发现这些关于粟特国王装束的描述是可信的。《洛阳伽蓝记》卷五记载了公元 6 世纪初期哌哒国国王的装束:

王张大氈帐,方四十步,周围以氍毹为壁。王著锦衣,座金床,以四金凤凰为床脚。

这段记载来自北魏熙平中(516—518)出使西域的使者宋云,他曾经亲眼见到哌哒国王。这时正是哌哒国势鼎盛的时代,而哌哒统治的中心地区就是粟特,从 4 世纪 70 年代哌哒人西徙粟特地区算起,哌哒统治粟特已经近一个半世纪,因此,哌哒王的装束很可能同昭武九姓诸王的装束近似。

如果进一步考察 2000 年陕西西安安伽墓出土的石棺画,[38] 我们可以发现,在隋唐史籍中对昭武九姓诸王的装束的详细描述背后,其实蕴藏着更深刻的动因。安伽(? —579)是来自安国(Bukhara)的粟特后裔,北周时任同州(今陕西大荔)萨宝,即中央政府任命的当地胡人聚落首领。荣新江教授的研究表明,安伽墓石棺图像中头带虚帽者,应当是安伽本人,同类的图像也出现在中原地区出土的其他石棺床图像中,因此,这一形象应该代表着一般意义上的萨宝,即胡人聚落的首领。[39] 的确,几乎在每一幅图像中,我们都发现安伽头上带着同一式样的帽子,这顶帽子将萨宝同周围穿着同类胡人服装的仆人区别开来,也显示了他的形

象同突厥首领和汉族官员的形象的不同之处。显然，萨宝头上的帽饰为我们确定他的首领身份提供了一个重要的依据。另一方面，《太平广记》卷四零三“魏生”条引《原化记》中，描写了胡客斗宝的场面，也帮助我们了解到胡俗中帽饰与地位的关系：

胡客法，每年一度与乡人大会，各阅宝物。宝物多者，戴帽居于座上，其余以次分列。

在公元7至8世纪的粟特壁画中，我们同样可以发现对于王冠的详细刻画。在片治肯特主要遗址的东墙壁画上，国王的形象是头带高帽，帽上装饰着鸟翼形和半月形饰物的头带。[40]同样，在阿拂拉西阿卜壁画中，康国王 Varkhuman 的形象出现在西墙和南墙上，国王头上的王冠都得到精细的刻画，在保存比较完好的南墙上，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王冠上的半月形装饰物和向王冠两侧伸展的饰物。[41]显然，从中亚到中原，从文字到图像，我们可以感受到粟特人描写国王的方式：王和首领拥有特定的服饰，这些服饰乃是他们的权力和地位的象征，因此有必要详加描述。或许，正是在这一观念的支配下，借助于拜占庭金币上的皇帝胸像，粟特人完成了对于拜占庭皇帝的想象性刻画，伴随着这类钱币流入东土，粟特版的拂菻王的形象也留在了中国史籍中。

注 释

〔1〕详见，罗丰《固原南郊隋唐墓》，文物出版社1996年版。

〔2〕洛阳文物工作队《洛阳龙门唐安菩夫妇墓》，《中原文物》1982年第3期，页21—26。

〔3〕有关安菩墓志和唐代六胡州粟特移民的讨论，详见荣新江《中古中国与外来文明》，三联书店2001年版，92页，注2。

〔4〕辽宁文物考古研究所《朝阳双塔区唐墓》，《文物》1997年第11期，页51—56。

〔5〕注〔3〕所引荣新江书，106页。

〔6〕陈尊祥《西安何家村唐代窖藏钱币的研究》，《中国钱币》1984年第3期，页30—32。

〔7〕陕西省博物馆等唐墓发掘组《唐章怀太子墓发掘简报》，《文物》1972年第7期，页13—19。

〔8〕夏鼐《综述中国出土的波斯萨珊银币》，《考古学报》1974年第1期，表一，14。

〔9〕1989年咸阳贺若阙墓（埋葬于614年）当属例外，我们应将贺若氏墓中的拜占庭金币同独孤罗墓中的拜占庭金币放在一起考虑。详见林英《西突厥与拜占庭金币的东来》，《华夏文明与西方世界》，香港博士苑出版社，2003，页21—37。

〔10〕A. Naymrk, *Sogdiana, Its Christians and Byzantium: A Study of Artistic and Cultrural Connections in Late Antiquity and Early Middle Ages*, Dissertati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2001, p. 99—125..

〔11〕注〔1〕所引罗丰书，页152—158。

〔12〕注〔7〕所引林英文。

〔13〕张海云等《西安市西郊曹家堡唐墓清理简报》，《考古与文物》1986年第2期，页22—26。

〔14〕夏鼐《西安土门村出土的拜占庭式金币》，《考古》1961年第8期，页446—447。

〔15〕注〔1〕所引罗丰书，页159。

〔16〕小谷仲男《关于死者口中含币的习俗：汉唐墓葬中的西方因素》（王维坤，刘勇译），《人文杂志》1991年第5期，页80—86，1993年第1期，页81—87。又详见 I. Bo'na, “STUDIEN ZUM

FRÜHAWARISCHEN REITERGRAB VON SZEGVÁR, *Acta Archaeologica Hungaricae*, vol. 32(1980), Budapest, p.74—95.

〔17〕蔡鸿生《唐代九姓胡与突厥文化》,中华书局,1998,页 4。

〔18〕Guitty Azarpay, *Sogdian Painting*,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1, p.27.

〔19〕E.V.Zeymal, "Coins from the excavations of Takht-I Sangin (1976—1991)", *Studies in Silk Road Coins and Culture: Papers in Honour of Professor Ikuo Hirayama on His 65th birthday*, The Institute of Silk Road Studies (1997), p.89—111.

〔20〕黄晓东《谈谈类书中的钱币史料》,《中国钱币》1990 年第 2 期,页 73—77。

〔21〕陈安利《西安、吐鲁番唐墓葬制葬俗比较》,《文博》,1991 年第 1 期,页 60—66。

〔22〕详见《太平广记》,卷四百零二引《独异志》"李灌"。

〔23〕E. Vaissière, *Histoire des marchands sogdiens*, Bibliothèque de l'institut des hautes etudes Chinoises, 2003, Vol. 32, p. 167—171.

〔24〕同注〔10〕A.Naymak 文,p.136.

〔25〕同注〔10〕A.Naymak 文,p.138.

〔26〕P. Grierson, *Byzantine Coinage*, Dumbarton Oaks, 1999, p. 11, fig.11.

〔27〕Jutta-Annette Bruhn, *Coins and Costume in Late Antiquity*, Dumbarton Oaks, 1993, p.1—2.

〔28〕同注〔25〕。

〔29〕详见沙畹著,冯承钧译《西突厥史料》,中华书局,1958 年,页 210—211。R.C.Blockley, *The History of Menander the Guardsman*, ARCA 17, Liverpool, 1985, p.111—123.

〔30〕Th.S. Noonan, "RUSSIA, THE NEAR EAST, AND THE STEPPE IN THE EARLY MEDIEVAL PERIOD: AN EXAMINATION OF THE SASANIAN AND BYZANTINE FINDS FROM THE KAMA-URALS AREA," *Archivum Eurasiae Medii Aevi*, Wiesbaden, 1982, v. 2, p.289—290.

〔31〕同注〔10〕所引 A. Naymark 文,76—78。

〔32〕《册府元龟》卷九九。

〔33〕同注〔17〕所引蔡鸿生文,66 页。

〔34〕同注〔17〕所引蔡鸿生文,页 70,注 54。

〔35〕详见 Francois Thierry et Cecile Morrisson, "Sur Les monnaies Byzantines trouvées en Chine", in *Revue numismatique*, 1994, 6 série, XXXVI, p.109—145;罗丰《关于西安所出东罗马金币仿制品的讨论》,《中国钱币》1993 年第 4 期,页 17—19;罗丰《东罗马金币仿制品的传入》,《固原南郊隋唐墓地》,文物出版社 1996 年版,页 151—156;康柳硕《中国境内出土发现的拜占庭金币综述》,《中国钱币》2001 年第 4 期,页 3—9。2002 年,罗丰又对中国境内发现的拜占庭金币进行了全面的编目和考察。罗丰《中国境内发现的东罗马金币》,《古代中外关系史:新史料的调查、整理和研究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汇编》,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2002 年 11 月 15—16 日,页 184—224。

〔36〕Rolf Hurschmann (1997) Diadema. In: *Der Neue Pauly. Enzyklopaedie der Antike*. Herausgegeben von Hubert Cancik und Helmuth Schneider. Altertum. Bd. III. ClEpi. Stuttgart & Weimar: Verlag J. B. Metzler. 1997. p. 498—499.

〔37〕Elizabeth Piltz, *Kamelaukion et Mitra: Insignes Byzantins Impériaux et Ecclésiastiques*, Almqvist and Wiskell, Stockholm, 1977.

〔38〕陕西省考古研究所"西安发现的北周安伽墓",《文物》2001 年第 1 期,页 4—26。

〔39〕同注〔3〕所引荣新江文,页 126。

〔40〕同注〔18〕所引 Guitty Azarpay, pp.64—65, fig.30.

〔41〕详见www.afrasiab.org 网页上关于南墙壁画的说明和重建图。

渤海与唐朝押蕃使关系述考

马 一 虹

8世纪以后,唐王朝为加强对周边地区内附、臣属的部族、政权的控制,出台了一些新措施,设置押蕃使便是其中之一。朝廷授权缘边府州(藩镇)[1]的长官,负责监督、掌管与邻近地区外蕃的外交事务,[2]所谓"接蕃国者则兼押蕃落、押蕃舶等使"。[3]押蕃使有时还称"押蕃落使",[4]或简称"押使"等。[5]唐朝对渤海的押领机构,经历了平卢节度使和淄青平卢节度使两个阶段。现有的关于渤海与唐朝关系的研究,往往只关注渤海与唐朝中央政府间的交通,即便偶尔有提到缘边府州对渤海押领制度的,也是列举二三条史料,三言两语带过。实际上,押蕃使对渤海遣唐使节的监督与管理以及渤海与押蕃使间的交涉,是渤唐关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唐之后,藩镇割据愈演愈烈,押蕃使中有些人割据一方,几乎独立于唐朝政令之外。平卢节度使和后来的淄青节度使,都曾存在过此类情况。这样的押蕃使,不可能不在渤海与唐朝关系中产生某种影响。因此,探究渤海与押蕃使之间关系,会多层面地反映渤海唐朝关系,而且,对于这个问题的探讨,也有助于深化唐代地方史、边政史及对外关系史的研究。以下,按时间顺序对唐朝押领渤海的沿革作一梳理,并对此过程中的一些重大时期和事件予以关注,以求得对渤唐关系更全面、深入的认识。

一、渤海与平卢节度使

1.平卢军节度使押领渤海的开始

713年,唐王朝册封大祚荣为渤海郡王。这是渤海唐朝关系上一个划时期的事件,一般认为,以此为契机,渤海即进入了唐朝的羁縻统治体制。但实际上情况并非如此简单。714年有人向幽州都督薛讷建议重建营州时谈到:[6]

> 靺鞨、奚、霫等欲降唐,正以唐不建营州,无所依投,为默啜所侵扰,故且附之。若唐复建营州,则相帅归化矣。[7]

据此可知,虽然大祚荣接受了册封,但实际上唐朝的影响力并没有到达渤海。[8]此时的渤海是唐王朝心腹大患突厥的附庸,[9]很可能还不曾真正附属唐王朝。

开元初,突厥汗国内部发生了变化。716年,默啜可汗被杀,突厥陷入内讧,处于土崩瓦解的边缘。一些部落脱离突厥降唐。这时,唐王朝即着手重建营州。开元五年(717年),唐重置营州于柳城,并置平卢军,军使由(幽州)都督兼任。开元七年,升平卢军使为平卢军节度,经略河北支度、管内诸蕃及营田等使,兼领安东都护及营、辽、燕三州。[10]这件事是否与薛讷的计划有关,因资料缺乏无从确知。不过可以相信,唐朝重建营州,加强对该地区的管理,必定对渤海构成了新的压力,迫使其倒向唐朝一边。从渤海向唐朝派遣使节、送质子值宿卫等情况看,在这一时期,渤海对唐朝是比较接近的。平卢军节度使是代表唐朝政府经略营州地区的派出机构,营州又是渤海入贡朝唐的陆路通道必经之地,渤海关注这一带的动向是肯定的。因此,渤海很可能在这段时期已与平卢军节度使建立了联系。

不久,渤唐关系即因唐朝与黑水靺鞨联合以牵制渤海一事而急剧恶化。732年,渤海王大武艺派水军攻打唐之东方门户登州,引发了有史可查的双方关系史上唯一的一次武装冲突。值得注意的是,730年以后,突厥在毗伽可汗统治时期卷土重来,契丹、奚重新成为其属部。可以想像,正与唐朝交恶的渤海也会回到突厥的阵营中,至少会接近突厥,并将与突厥的关系作为一份筹码与唐朝抗衡。在对唐朝出兵之初,渤海态度极为强硬,这恐怕与突厥在背后的支持不无关系。[11]但是,突厥的再次强大并没有持续多久。登利可汗上台后,突厥的内部矛盾、冲突激化,连年的内耗使得突厥汗国急剧衰落下去。渤海既失去了突厥的后援,军事上复又遭到唐朝强有力的回击,不得不考虑改变既定政策,着手改善与唐的关系。开元二十四年(736年)晚春时,唐玄宗给渤海王大武艺的敕书披露了渤海政策变化的迹象。[12]

突厥汗国瓦解后,唐朝再度将东北边防的课题交付平卢军节度使。作为这一决定的一环,从这时起,平卢军节度使开始押领渤海等诸蕃。据《新唐书·方镇表三》(卷六六):

(开元)二十八年(740年),平卢军节度使兼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处置使。

该条史料提示,740年平卢军使开始押领渤海。第一任押渤海诸蕃使的当是乌知义。《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以下称"曲江集")卷九所收"敕平卢节度使乌知义书"中载:

敕平卢节度、营州都督乌知义,……渤海黑水近复归国,亦委卿节度,想所知之。

《曲江集》记载了唐王朝令平卢军节度使押领渤海的经纬。自此,渤海、黑水继契丹和奚之后,成为平卢军节度使监领系统下的两个新成员。渤海敢与唐朝结怨,以至出兵登州,使唐王朝痛感对渤海等契丹、奚以远的部族集团、政权进行监督、牵制的必要。这种考虑的结果就是像对待契丹与奚一样,由距离渤海最近的平卢军节度使押领之。

在乌知义之后相继出任押领渤海使,或代表押领使与渤海有过交涉的,分别有王斛斯[13]、安禄山、吕知海、刘正臣、徐归道、王玄志、侯希逸等。下文将有涉及。平卢押蕃使下

机构设置情况不大清楚，但至少有副使[14]和判官。[15]

在唐朝的内外秩序中，外蕃（如契丹、奚等）和远蕃（如渤海靺鞨、室韦等）诸蕃各有其职；其中"常禀正朔，朝贡不绝"是最为重要的；[16]此外，一般对中央政府还负有入觐、送人质入京、为唐朝出兵征讨并捍卫边疆等义务。[17]而作为唐王朝的押蕃使，拥有怎样的权限，其实际情况又如何，很值得研究。下文结合具体事例作一考察。

2.安史之乱中的渤海与平卢军节度使

讨论渤海与平卢节度押蕃使之间关系，安禄山和安史之乱是一个不可绕过的环节，安禄山本人即兼押领渤海使；平卢节度使最后被迫离开营州地区南下，是安史之乱所致。

粟特出身的"杂胡"安禄山，[18]在营州以"互市牙郎"起家。此人有着超常的语言和经商能力，同时也长于政治钻营。[19]开元年间，平卢军节度、营州刺史的使命之一就是阻止契丹、奚等蕃部的内侵，为此大量粟特人应征充军。安禄山、史思明等人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发展壮大，成为一代封疆大吏。据《旧唐书·玄宗纪下》（卷九）开元二十九年（741年）秋七月乙卯条：

> 幽州节度副使安禄山为营州刺史，充平卢军节度副使、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

另据《新唐书·安禄山传》（卷二二五上）载，天宝元年（742年）

> 以平卢为节度，禄山为之使，兼柳城太守，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

由上可知，身为幽州节度副使的安禄山，在741年被任命为营州刺史、平卢军节度副使，行押渤海、黑水等四府经略使一职。742年，又升任平卢节度使，兼柳城太守、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20]

安史之乱前，安禄山治下的营州已经是渤海的西邻，相信渤海与安禄山之间有着较为密切的联系。理由是，第一，安禄山身为唐的地方官员，渤海受其辖制，出于政务往来的需要，双方也会有恒常的交往。第二，安禄山身为唐朝封疆大吏，但他同样属于粟特人聚落集团，并且应该是营州粟特人集团的首领。粟特人是个商业民族，他们的足迹遍布古代欧亚大陆的商道上。由于营州处于渤海向唐朝入贡的交通要道上，渤海在营州地区的互市肯定存在。但惟利是图的本性使粟特人不会只满足于在营州一地与唐东北边境以外的诸部族的互市贸易，他们会亲自把交换的触角伸向渤海及附近地区。事实上，渤海国内就有许多九姓粟特胡人。仅在被派往日本的渤海使节中，就有安贵宝[21]、安欢喜[22]、安巴坚、史都蒙[23]、史道仙等人。其中，安贵宝在759年时已经在使节团中充任判官。可见即便他不是生在渤海当地，作为移民进入渤海也已经有了一些年月。

安禄山在发动叛乱前，为积蓄财力，曾经“分遣商胡诣诸道贩鬻”，[24]以至“每岁输异方珍货百万数”。[25]此处的“道”可作两解，其一，指唐前期监察区和军区单位的道，在安史之乱后，逐渐演变为居于州之上的地方一级行政区。其二，指交通路。按《新唐书·地理志》收贾耽《边州入四夷道里记》中提及从唐边境州县出发向蕃夷地区的交通道路。既然兴贩的内容是“异方珍货”，则这些“商胡”贩鬻所去的地区就不可能仅限于唐内地诸道，而应该还有境外各地。若如此，作为营州近邻的渤海肯定也是其贸易的对象。另外，考古学家指出，在今俄罗斯滨海地区存在过粟特人聚落。[26]这些粟特人虽远离故土，在他乡建立起同族人聚落，但聚落与故土以及各聚落之间都保持着联系。营州与滨海地区的粟特人聚落保持联系，渤海是其必经之域。总之，上述情况都说明渤海与安禄山及其营州地区当有着密切的联系。

安史之乱爆发后的第二年，即至德元年(756年)，是战乱中最黑暗的时期。平卢留后事徐归道，派使者到渤海征发兵马，这件事保留在日本正史《续日本纪》中。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二年(758年；唐至德三年)十二月戊申条载：

> 遣渤海使小野朝臣田守等奏唐国消息曰：……(天宝十五年；至德元年七月)己卯，天子至于益州。平卢留后事徐归道，遣果毅都尉行柳城县兼四府经略判官张元涧，来聘渤海。且征兵马曰：今载十月，当击禄山，王须发骑四万，来援平贼。渤海疑其有异心，且留未归。十二月丙午，徐归道果鸩刘正臣于北平，潜通禄山。幽州节度使史思明谋击天子，安东都护王玄志仍知其谋，帅精兵六千余人，打破柳城，斩徐归道，自称权知平卢节度，进镇北平。至德三载四月，王玄志遣将军王进义，来聘渤海，且通国故曰：天子归于西京，迎太上皇于蜀，居于别宫，弥灭贼徒，故遣下臣来告命矣。渤海王为其事难信，且留进义，遣使详问。

徐归道之官衔虽然不是正式的节度使，但他既然身为平卢留后事，则其与渤海间的交涉，应当看作节度使府与渤海间的公务。从徐归道信使不客气的、命令式的口气看，渤海王出兵当是义务，不容推辞。这似应理解为平卢节度押蕃使拥有要求渤海出兵随其作战的权限。

文中提到的刘正臣，是在安史之乱爆发当年受命担当平卢节度，并兼押渤海等四蕃的。《旧唐书·刘全谅传》涉及到其父刘正臣(原名客奴)与王玄志的关系，这条史料有助于探知王玄志遣使渤海的真正动机。

> 天宝末，安禄山反，诏(中略)以平卢节度副使吕知诲为平卢节度，(中略)禄山既僭位于东都，遣腹心韩朝阳等招诱知诲。知诲遂受逆命，诱杀安东副都护、保定军使马灵詧，禄山遂署知诲为平卢节度使。客奴与平卢诸将同议，取知诲杀之，仍遣与安东将王玄志遥相应援，驰以奏闻。十五载四月，授客奴柳城郡太守、摄御史大夫、平卢节度支度营田陆运、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及平卢军使，仍赐名正臣。又以王玄志为安东副

> 大都护、摄御史中丞、保定军及营田使。正臣仍领兵平卢来袭范阳，未至，为逆贼将史思明等大败之。正臣奔归，为王玄志所酖而卒。逆贼署徐归道平卢节度，王玄志与平卢将侯希逸等又袭杀归道。

安禄山在洛阳称帝后，遣部下收买了平卢节度副使吕知海，任命为平卢节度。刘正臣在平卢诸将支持下杀了吕知海，并与平卢节度管下的安东都护王玄志一起上报朝廷。唐廷补任其为平卢节度及押渤海等四府经略使。刘正臣败于史思明军，军还后被王玄志所毒杀。[27]刘正臣"性忠谨，为军人所信"；叛乱发生后，他即与颜真卿等联手与叛军作战，属忠义之士。王玄志以其兵败史思明逃回而毒杀他，理由并不充分，从王玄志后来自称权知平卢节度一事看，他杀刘正臣的目的是谋求平卢节度之官位。杀徐归道的理由实际上也在于此。

大乱，是各种力量滋生的土壤，营州地区又是大乱的中间地带。王玄志名义上捍卫唐王朝的威信，实际上他要树立一个既不属于朝廷也不属于叛乱军的独立势力。而要建立这样一种力量，本部的实力显然还是不足的。这就注定他还必须联合一切可能利用的力量。王玄志把目标瞄向渤海王。

王玄志本是安东都护，属平卢节度所领。他要向渤海发号施令，也必须假平卢节度的旗号(王玄志后来被正式任命，乾元元年卒)。派使者到渤海，史料虽只记作"通国故"；但显然不止于此，肯定还有要求于渤海或更重要的事情，因为，渤海王远不至于仅仅因为对方来通报消息即扣留使者。而且，王玄志对渤海王完全是一种商量甚至近乎请求的态度，而不见上级机关对下属一般所采取的命令、训诫语气，与徐归道的命令式形成鲜明的对比。[28]

王玄志自称平卢节度使之后不久死去，继任者为侯希逸。但平卢地区并未像王玄志所说的已经稳定下来，相反，到了 760 年 3 月，史思明杀安禄山之子安庆绪称帝，但不久即被其子史朝义所杀。乱火再起，营州的平卢军面临险境。一方面朝廷援军与补给毫无指望，一方面不断受到来自奚的侵袭。在此困境下，761 年，侯希逸引兵 2 万"浮海入青州"，撤向河南道，平卢遂陷。[29]

740 年以来，前文所涉及的平卢节度诸使，除朝廷正式任命之外，或者为安禄山提拔，或者趁乱搞政变自封节度使。而且，我们还可以看到，与渤海直接发生过关系的两任平卢节度均非唐朝廷所任命。但不管怎样，他们都非常重视与渤海的联系。很显然，渤海在平卢节度使的边政运营上，具有举足轻重的意义。契丹、奚等常常进犯营州，黑水又地处遥远；而渤海既是唐朝的藩属国，其自身也在日益强大，变得越来越不可忽视。因此，不论从利用、牵制还是笼络的意义上，渤海都是平卢押蕃使重要的争取对象。

而此时，渤海第三代国王大钦茂已经将国都从"旧国"迁至更北的上京龙泉府。平卢节度使两次遣使都是打着戡乱的旗号，渤海王并没有表现出明确的倾向性。对于平卢节度的

命令，非但未从，且扣留来使，态度极其强硬，根本没有把这个押领机构放在眼里。我们从渤海派往日本的使节的陈述中，可以捕捉到渤海王对待安史之乱的态度。762年冬，以渤海国紫绶大夫行政堂左允、开国男王新福为大使的23人，随日本访渤海使团到达日本。据《续日本纪》卷二四，淳仁天皇天平宝字七年春正月庚申条：

> 高丽大使王新福言：李家太上皇、少帝并崩，广平王摄政。年谷不登，人民相食。史家朝议，称圣武皇帝。性有仁恕，人物多附。兵锋甚强，无敢当者。邓州、襄阳已属史家，李家独有苏州。朝聘之路，固未易通。

在这里，渤海使臣对唐廷直呼为李家，将其与叛乱方史思明之子史朝议并称；言语之间多对唐朝廷不屑之意，而对史朝议的小朝廷则褒美有加。这显示，渤海王对于安史之乱还是有其自己的态度。基于这种态度，渤海王对于徐归道的出兵要求没有回应，且扣留了使节；而对于王玄志的诱惑，则因为时局尚不明朗，不愿过早表明立场，当然更没有派兵助战。

由于资料的限制，侯希逸与叛军作战期间渤海方面的动向完全没有留下来；但从762年渤海使节在日本朝廷发表的言论看，渤海并未倾向于唐朝廷。渤海王此时专念于国土扩张与国内政治，位于渤海东北部的拂涅靺鞨和铁利靺鞨等大约在这个时期被置于渤海王权支配之下，或许可以作为旁证。[30]对于渤海方面的不配合，平卢节度使也无能为力。

由渤海王对安史之乱中对平卢节度使的态度，可知，渤海国受平卢节度使押领，平卢节度使对渤海国原则上拥有代表朝廷征发军队、勤王戡乱的权限，但是上述权限能否成为现实，最终还是取决于时局与双方实力的消长。从现象上看，平卢军最终是被奚驱逐出营州的，[31]平卢节度使南下，是由于孤军奋战及腹背受敌，当然也有平卢军本身的利益之争。在这样一个众多势力交集的地区和时局下，渤海的选择举足轻重，平卢军各方人物都把争取的目标集中到渤海，就非常能说明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说，平卢节度使的败退，唐朝在平卢地区政治影响的丧失，当与渤海的立场不无关系。[32]

二、渤海与淄青平卢节度使

1.淄青平卢节度使押领渤海之经纬

上元二年(761年)，侯希逸引残部2万人辗转至河南道青州(今山东省益都县)。唐朝廷授其以青密节度使，废淄沂节度，号淄青平卢节度。[33]永泰元年(765年)，淄青平卢节度使“增领押渤海使”，[34]其全称为平卢军淄青等节度营田观察处置、陆运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

较之于营州时代的平卢节度使，淄青平卢节度使在押领范围上有了一个明显的变化：即

从“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转为“押新罗渤海两蕃等使”。[35]《唐会要》卷七八《节度传》条载：

(元和十四年,819年)薛平为平卢军节度,仍加押新罗渤海两蕃使,仍旧为平卢军,赐两蕃印一面。

另据《旧唐书·穆宗纪》(卷一六)元和十五年(820年)七月：

平卢军新加押新罗、渤海两蕃使,赐印一面,许置巡官一人。

由以上两条记载可知,押蕃使虽由该当府州节度使兼领,但其下似乎还有一套专门机构,有专门的官印,有专设的巡官。

有关淄青平卢节度使与渤海关系的史料,目下可考并常常被引用的有如下几条,《册府元龟·宴飨三》卷一一一：

敬宗以长庆四年(824年)正月即位。二月壬午,平卢节度使薛平遣使押领备宿卫渤海大聪叡等五十人至长乐驿,命中官持脯迎宴焉。

《唐会要·附学读书条》卷三六：

(太和七年,833年)三月,渤海国随贺正王子大明俊并入朝学生共一十六人,敕渤海所请生徒学习,宜令青州观察使放六人到上都,余十人勒回。

《册府元龟·互市》卷九九九外臣部：

(开成)二年(837年)三月,(淄青平卢节度使向朝廷奏报)渤海将到熟铜,请不禁断。

由上述资料可知,淄青平卢节度使负有押送渤海入京师使节(特别是值宿卫人员)的责任;渤海使节归国之际,要在青州的节度使官厅指定的停宿地(如登州的渤海馆)等待朝廷派来的敕使;淄青平卢节度使受朝廷之命控制渤海遣唐使团(包括留学生)的入京人数,并负责朝贡贸易品目、数量的协调工作。进而可以认为,淄青平卢节度使的确在发挥押领之职能,不过,其管理内容与渤海内部事务无关,纯粹作为唐王朝在东方门户登州地区的派出机构,[36]负责新罗、渤海人出入唐境时的人员安置、事务处理等。

稍晚的一条史料或许也可以帮助说明淄青平卢节度使在押领渤海事务中的地位与影响。北宋真宗天禧四年(1020年),临泾人胡顺之时为青州幕僚。高丽国入贡。在即将出州境时,高丽使人要求青州州官向其行礼。顺之反击道:“青,大镇,在唐押新罗、渤海。纵其国王来,尚当与之均礼。今见陪臣,奈何卑屈如此。”坚持不拜。[37]

827年,渤海方面违反约期派遣使到日本,受到日方的指责。大使王文矩解释说此次访日是“为言大唐淄青节度康志曀(应作睦)交通事,入觐天庭。”[38]虽然关于淄青平卢节度使要“交通”的对象存在不同见解,[39]但渤海能够为这样一件事不惜违背日本朝廷的规定,足

见其对与淄青平卢节度使间关系的看重，而且，似乎可以理解为康志睦身为节度使仍然兼有押领渤海的官职。

可以看到，较之于平卢时期，淄青平卢节度使对渤海的押领在内容上更丰富，且切实有效。当然，这也与两个时期传世资料的多寡有关。据史籍载，先后担任过押渤海使的有侯希逸、李正己、李希烈[40]、李师古[41]、李师道[42]等。以下以李正己事为例进一步说明之。

2.渤海与李正己一族

据《旧唐书·李正己传》卷一二四：

> 李正已，高丽人也。本名怀玉，生于平卢。乾元元年(758年)，平卢节度使王玄志卒，会有敕遣使来存问，怀玉恐玄志子为节度，遂杀之，与军人共推立侯希逸为军帅。……节度使侯希则其外兄也。……希逸奔走，遂立正已为帅，朝廷因授平卢淄青节度观察使、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使、检校工部尚书、兼御史大夫、青州刺史，赐今名。

李正已长于权术，他杀王玄志之子，逼走外兄侯希逸，经过两次政变当上了平卢淄青观察使兼押渤海等蕃使。他又在薛嵩死后，乘李灵曜叛乱之机，将其领地五个州划入自己的势力范围，使平卢淄青节度下领州达15个之多。李正已派儿子与心腹分统各州。安史之乱后，各藩镇势力进一步增强，特别是今山东地区俨然成了李氏的一统天下，“虽奉事朝廷而不用其法令，官爵、甲兵、租赋、刑杀皆自专之”。[43]李正已死后，其子孙相继承袭淄青平卢观察使兼押蕃使之职。到819年李师道被制裁为止，[44]李氏一族割据河南道淄青地区达半个多世纪。

在已有的研究中，蒲生京子谈及了渤海与李正己之间的关系，但她论述的重点在于，渤海国是高句丽继承国，因而作为高句丽遗民的李正己集团与渤海国存在着亲密的关系；作者还提供了曾经担任李正己幕僚的“渤海人”高沐的例子，作为渤海与李氏集团关系密切的间接依据[45]。关于渤海并非高句丽继承国问题，本文作者已有专文讨论，[46]而所谓“渤海人”高沐，其高氏很可能出自唐内地渤海郡望，而非渤海国人。[47]

但是，这样说并不是要否定渤海与唐代山东地区，特别是与沿海一带的紧密关系。渤海入唐的路线，陆路为营州道，海路则主要是登州道。陆路由于奚及契丹的侵扰，常常被阻隔，因此入唐多走海路。遣唐使在经由山东半岛登州、莱州、青州、兖州和汴州等地去长安的同时，还在登州等地从事互市贸易。登州地区是渤海对唐关系中一个重要的海上交通窗口，可以相信渤海必定会非常重视与该地区的关系。

李正己独裁时代，正值渤海第三代王大钦茂在位时期，大钦茂一生颇有作为，以“文王”著称于史。其与淄青押蕃使间的关系，史料无明确记载，但我们可以从时人的作品中寻得蛛

丝马迹。这就是唐朝著名诗人韩翃的《送王诞渤海使赴李太守行营》。[48]全诗著录如下：

少年沽客散黄金，中岁连兵扫绿林。

渤海名王曾折首，汉家诸将尽倾心。

行人去指徐州近，饮马回看泗水深。

喜看明时钟太尉，功名一似旧淮阴。

韩翃，字君平，南阳人，玄宗天宝十三年(754年)进士，官至中书舍人。唐大历年间(766—779年)十才子之一。他的诗多为唱酬之作。这首诗，为韩翃在平卢掌书记任上，为送别渤海人唐使王诞赴"李太守"行营而作。诗中写道：身为渤海使臣的王诞优雅、风流、武艺高强，不仅为渤海的诸王所敬服，连唐朝将军也希望与其交往。王诞是大钦茂时期派出的遣唐使节。[49]这里，值得注意的是，为什么王诞在使命达成后，没有直接按来路从登州回国，却南下徐州附近寻访"李太守"，这位"李太守"又是何人。

行营，是指军队长官外出作战时的兵营。唐代的徐州可比定在今徐州一带。泗水，源自山东省中部东蒙山南麓，以四水齐发而得名。古泗水沿徐州东北旧黄河河道至清江市入淮河。[50]由诗中的"徐州近"和"泗水深"等句判断，王诞前去之处当大体在今徐州附近。

764年，大乱初定，对于渤海而言，距离前次即755年遣使入唐已有九年之隔。由于渤海国王大钦茂在大约一年前被唐朝廷册封为渤海国王，[51]王诞一行一般被看作谢恩使。在这种背景下，王诞以他的身份专程前往徐州，可以想见，其所拜访的对象一定是具有相当影响力的人物。

关于太守之职，《新唐书·高祖纪》载，武德元年五月甲子，"改郡为州，太守为刺史"；玄宗时，天宝元年二月，"改州为郡，刺史为太守"。有唐一代，郡这一建制只在玄宗时期才有。太守是郡的长官，相当于州刺史。但诗文则未必限定的那样严格。前文已经提到，平卢节度使南下之后，李正己当上了平卢淄青节度观察使、海运押新罗渤海两蕃使，直到781年因叛乱被免官。由此推知，764年王诞受命出使唐朝时，押领渤海的当是李正己。据《旧唐书·李正己传》：

(李)初有淄、青、齐、海、登、莱、沂、密、德、棣等州之地……大历中，薛嵩死，及李灵曜之乱，诸道共攻其地，得者为己邑，正己复得曹、濮、徐、兖、郓，共十有五州，内视同列，货市渤海名马，岁岁不绝。

从上述记载看，764年当时，李正己尚未拥有徐州之地，而很可能正与薛嵩、李灵曜等争夺包括徐州在内的城市，故行营也设在徐州附近。根据以上可以推测王诞所拜访的人物应是李正己。进而推之，至少从此时起，大钦茂已经与李正己集团有了很密切的往来，李正己本传在记载他夺得五座新城之后即缀记每年买卖渤海名马一事，也恰好可以证明这一点。

自第二代王大武艺与唐朝发生冲突以来，虽然武艺后期上表赔罪，其后继者大钦茂也曾遣使求和好，但总体而言，渤海与唐朝的关系并不是很正常，尽管大钦茂被唐封为渤海国王，渤海方面也并没有表现出唐朝所希望的忠顺与热情。[52]另一方面，值得注意的是，平卢节度使南下前后出任押渤海使的军将多是高句丽遗民，侯希逸虽为"营州人"，[53]却与"高丽人"李正己是姑表兄弟。李正己一族后来又割据淄青一带，"虽在中国名藩臣，而实如蛮貊异域"，[54]他们虽然没有公开打出反唐的旗号，但未必忠于唐王朝，而是在不激怒唐朝廷的前提下，扩张自己的势力，建立李氏独立王国。渤海王一面遣使入唐，一面又与李氏集团频频接触，足见其外交的灵活性。这里当然有朝贡之便与登州地区互市贸易的因素，[55]但如果再考虑到安史之乱刚刚平定，唐土政局尚不稳定，以及李正己对淄青地区的全盘控制，相信渤海对与淄青押蕃使间关系的关注，不会仅仅限于贸易上的往来，而应当有其他更多的考虑在里面。

李氏一族之后淄青平卢节度使与渤海间的押领关系和往来的详细情况，由于资料的欠缺，除去前面列出的几条事例，就不很清楚了，这些记载截止于840年。不过，据《唐会要》卷七九"诸使杂录下"条载，会昌五年(845年)九月中书门下调整诸道判官名额时，特别保留了淄青地区的押新罗、渤海两蕃巡官一职。又据《唐方镇年表》卷三"平卢"条，韦博于大中六年(852年)至九年(855年)间为淄青平卢节度使，[56]他在此期间曾起用孙景裕为押蕃巡官。这说明至少到大中年间，平卢淄青节度使仍继续保留着押蕃巡官这一编制，自然也证明了该地区押领渤海机构的存在。

据目前可考史料，终渤海之世，唐朝地方缘边府州对渤海拥有押领职能的，只有平卢节度使和淄青平卢节度使。[57]需要指出的是，史籍中未见唐朝廷对押蕃使的责任与权限作出具体规定，因此，本文的有关叙述，只能是根据一些具体事例进行的推定。由于押蕃使是由节度使兼任的，因此押蕃使的职责与节度使的职责是一致的。对唐朝廷而言，设置押蕃使的意义在于明确押领机构与押领对象，其结果是扩大了缘边府州节度使的权力。

注 释

〔1〕也有称边州，主要指唐四境交通要路。见《唐六典·户部尚书》卷三"郎中"条。但此处的边州均为陆路交通出入所经地区，不包括沿海地区各州。本文则将沿海地区的州也划入"边州"，即缘边府州范围。押蕃使多在道一级地方政权机构设置，并多由节度使兼领。个别地区也有州一级或都督府长官兼押蕃使的。

〔2〕李肇《唐国史补》卷下："外任则有节度使、观察使……押蕃使"。197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用古典文学本重印。

〔3〕吴廷燮《唐方镇年表》"序录"，中华书局，1980年。

〔4〕《旧唐书·宪宗纪》卷一五，中华书局点校本，1975年，以下同。

〔5〕《旧唐书·靺鞨传》卷一九九下。

〔6〕武后万岁通天年间,契丹李尽忠、孙万荣据营州作乱,使唐朝一度失去了对东北地区的控制。营州都督府也因之迁往渔阳。

〔7〕《资治通鉴·唐纪》(卷二一一)开元二年正月条。

〔8〕渤海建国之初,唐朝常常称之为"靺鞨"、"渤海靺鞨"等。这从两《唐书》及《册府元龟》等载籍中可以看出。

〔9〕《旧唐书·渤海靺鞨传》卷一九九下:"祚荣骁勇善用兵,靺鞨之众及高丽余烬,稍稍归之。圣历中,自立为振国王,遣使通于突厥。"

〔10〕《旧唐书·方镇表》卷六六。

〔11〕735年,大武艺将突厥派来与渤海联合抗唐的使者押解至长安,以示与突厥的决绝和对唐王朝的忠诚。这当是渤海欲与唐朝和解的迹象之一。另见日野开三郎《突厥毗伽可汗と唐·玄宗の对立と小高句丽国》,载《日野开三郎东洋史学论集》八,三一书房,1984,p.174。

〔12〕《唐丞相曲江张先生文集》卷九,四部丛刊初编(105),上海书店据商务印书馆1926年版重印版,1989年。

〔13〕吴廷燮《唐方镇年表》卷八,pp.1281—1282。

〔14〕如《渤海国记》作者张建章即是幽州节度使押奚、契丹两蕃副使。见《唐蓟州刺史兼御史大夫张府君墓志》,载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中和007,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p.2511。

〔15〕如梁令直天宝年间曾由安禄山奏请升为节度支度、陆运、营田、四蕃两府等判官。见《唐故朝散大夫使持节龙溪郡诸军事守龙溪郡太守上柱国梁君墓志铭并序》,载周绍良主编《唐代墓志汇编》,天宝267,p.1718。

〔16〕《唐会要》卷八六"奴婢"。

〔17〕马驰、马文军《唐代羁縻州与中央关系初探》,载《陕西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1997年第1期,pp.140—141。

〔18〕荣新江《安禄山的种族与宗教信仰》,原载《第三届唐代学术研讨会论文集》(1997年),后收入荣新江《中古中国与外来文明》,三联书店,2001,p.228。

〔19〕姚汝能《安禄山事迹》,上海古籍出版社标点本,1981,pp.1—5。

〔20〕据《安禄山事迹》,天宝七年,玄宗封安禄山为柳城郡开国公。其时,安氏拥有的头衔是"骠骑大将军兼羽林大将军,员外置同正员兼御史大夫、范阳郡大都督府长史,柳城郡太守,持节范阳节度、经略、度支、营田副大使知节度兼平卢节度使,度支、营田、陆运、押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处置及平卢、河北转运并管内采访等使,上柱国柳城县开国伯"。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p.7。

〔21〕《续日本纪》卷二二淳仁天皇天平宝字四年(760年)春正月己巳条。新订增补国史大系,吉川弘文馆,1981年版。

〔22〕《续日本后纪》卷一〇仁明天皇承和九年(842年)夏四月己巳条。新订增补国史大系,第一部6,日本吉川弘文馆,1953年版。

〔23〕《续日本纪》卷三四。

〔24〕《资治通鉴》卷二一六,唐天宝十一年。

〔25〕《安禄山事迹》卷上,p.12。

〔26〕Э·B·沙弗库诺夫《8—10世纪时期滨海地区的索格狄亚那人移民》,载《中世纪时期远东民族民族文化联系材料》,符拉迪沃斯托克,1988,pp.100—105;宋玉彬译《渤海国及其俄罗斯远东部落》,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7,p.190。

〔27〕据《旧唐书·侯希逸传》:"天宝末,署其腹心徐归道为平卢节度。希逸时为平卢裨将,率兵与安东都护王玄志袭杀归道,使以闻,诏以王玄志为平卢节度使。"《续日本纪》中小野田守所传当有误。

〔28〕前引《续日本纪》天平宝字二年十二月戊申条。

〔29〕《新唐书·侯希逸传》卷一四四。
〔30〕酒寄雅志《渤海国家の史的展开と国际关系》，载《朝鲜史研究会论文集》16，1979，p.15。
〔31〕张中澍《张建章墓志考释》，载《博物馆研究》创刊号，1982年，后收入《渤海史学论著汇编》，1987，p.969。
〔32〕渤海出兵登州并进攻马都山时，黑水靺鞨曾拨五千骑兵驰援。但这一次，不见黑水靺鞨出兵救援的记载，当然也未见唐朝一方要求援助的资料。其原因，一则，可能黑水靺鞨受到渤海的阻隔，无法出兵；二则，可能黑水此时也持观望态度。
〔33〕《新唐书·方镇表二》卷六五。该节度使称谓不一，史籍所见，有平卢、青淄、平卢淄青和淄青平卢等。
〔34〕《新唐书·方镇表二》卷六五。
〔35〕平卢节度使南迁之后，黑水靺鞨很可能被唐廷从缘边节度使押领体制中除名，见拙文《黑水靺鞨与渤海关系考》，载《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后学术报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p.407。762年，范阳节度使复为幽州节度使，幽州节度使兼卢龙节度使，此后常以幽州、卢龙节度使押领契丹、奚两蕃。《旧唐书·德宗纪上》卷一二载，贞元元年(785年)以刘怦为幽州卢龙副大使，兼押奚、契丹使。又据《旧唐书·昭宗纪》卷二〇，895年，以刘仁恭为幽州卢龙军节度、押奚契丹等使。平卢节度使整编后，渤海开始与新罗一同置于其押领下，原因何在？渤海与唐朝的关系是否因这一些变动而较以前发生了变化？这些都是需要搞清的问题，限于资料，留作今后的课题。
〔36〕唐朝在渤海国内派驻有长史。但也没有资料证明长史在渤海国内政方面发挥过作用。
〔37〕《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九五，宋真宗天禧四年，中华书局点校本，1979年。
〔38〕《类聚三代格》卷一八，"夷俘并外蕃人事"条，新·增补国史大系本，1965年版。
〔39〕滨田耕策认为是康志睦与渤海间的通交(《渤海国兴亡史》，吉川弘文馆，2001，p.151)；榎本淳一则认为是与日本间的通交《渤海の大唐淄青节度康志曈交通之事について》，载佐藤信编《日本と渤海の古代史》，山川出版社，2003，p.166。
〔40〕《旧唐书·李希烈传》卷一四五。
〔41〕《旧唐书·李师古传》卷一二四。
〔42〕《旧唐书·李师道传》卷一二四。
〔43〕《资治通鉴》卷二二五，唐纪四一。
〔44〕《唐会要·节度传》卷七八。
〔45〕蒲生京子《新罗末期の张保皋の抬頭与反乱》，载3《朝鲜史研究会论文集》16，1979年，注28，p.68
〔46〕拙文《从唐、日本及新罗典籍中有关称谓看三国对渤海的认识》，载《欧亚学刊》第三辑，2002，pp.184—205。
〔47〕《新唐书·高沐传》卷一九三。
〔48〕《全唐文》卷二四五。
〔49〕金毓黻《渤海国志长编》卷五、年表。
〔50〕《辞海》地理分册，上海辞书出版社，1984，p.165。
〔51〕拙文《8世纪中叶的渤海与日本——以渤海第六次遣日本使为中心》，载《国学院大学大学院纪要》29，1998，p.269。
〔52〕拙文《渤海と唐の关系》，载《アジア游学》第6号，1999，p.50。
〔53〕《新唐书·侯希逸传》卷一四四。
〔54〕《资治通鉴》卷二二五，唐纪代宗大历十二年十二月条。唐朝重新将该地区纳入其地方行政管理系统，是在平定李师道之后。
〔55〕唐朝对边境互市贸易的时期与地点都是有规定的，既然李正己集团割据山东一方，则与其疏通关系，或可在对唐贸易等方面谋得一些特惠。

〔56〕吴廷燮《唐方镇年表》卷三，pp.346—347。《新唐书》作“平卢节度使”。

〔57〕渤海国在改由淄青平卢节度使押领后，并未因此断绝与幽州卢龙节度使所辖地区的联系，《新唐书·渤海传》特别提到“幽州节度府相与聘问”。更准确地说，是双方都非常重视对方的存在与动向，这主要是由于两者有着共同的边患所致。由于本文只着重讨论与渤海有押领关系的缘边府州，故这里不作详述。

从《辽史·国语解》到《钦定辽史语解》

——契丹语言资料的源流

刘 浦 江

契丹语文学的诞生，是20世纪阿尔泰语言学所取得的最重要的学术进展之一。这一新兴研究领域的形成，缘于1922年庆陵契丹字哀册的发现。半个多世纪以来，经过中外学者的不懈努力，契丹大小字已经得到初步解读。契丹文字被认为是中国民族古文字中最难破译的文字之一，这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其一是缺乏对译的文字资料，迄今发现的契丹大小字石刻为数已逾四十，但除了一个不足百字的《郎君行记》外，其它都不是与汉文对译的；其二是缺乏活的语言资料，契丹自公元14世纪以后就不再以单一的民族形态而存在，它的语言早已消亡。今天的契丹语文学家在解读契丹文字时往往不得不借助于阿尔泰语系中的某些亲属语言，如达斡尔语、蒙古语、土族语、东部裕固语、东乡语、保安语甚至满语等等，但大量的解读实践告诉我们，契丹语是一种独立的语言，它与上述诸语言中的任何一种语言之间都存在着相当程度的差异，对这些亲属语言的过分依赖，很可能会影响解读结论的正确性。[1]相对于亲属语言来说，汉文文献中保存下来的契丹语言资料显然要可靠得多。如果说前者的价值主要体现在探索契丹语语音、语法特征和规律等方面，那么后者却可以直接应用于契丹字的拟音和释义。过去的一个世纪中，中外学者在搜集传世文献中的契丹语言资料方面已经付出了很多努力，但对于这些资料的来龙去脉却无人予以追究。本文拟就契丹语言资料的源流问题做一初步探讨，希望能够丰富我们有关契丹语文学的知识。

一

就目前所知，最早留意搜集整理契丹语言资料的是宋人，在宋代目录学著作中可以检索到以下三种记录契丹语言资料的书籍。

(1)《辨鸩录》

据《直斋书录解题》卷五伪史类著录："《辨鸩录》一卷，不著名氏。契丹译语也。凡八篇。"此书编者估计是北宋时代的归正人或归明人。[2]目前能够看到的有关该书的最早著录

见于《通志·艺文略》,[3]《通志》成书于绍兴年间,但其中的《艺文略》均抄自各种官私书目,《辨鴂录》一书最有可能是出自徽宗政和间官修的《秘书总目》或高宗绍兴初年秘书省颁行的《四库阙书目》。至于该书亡佚于何时,也大致有据可查。有记载表明,直至明朝末年,《辨鴂录》一书仍存于世。陈第《世善堂藏书目录》卷上史部四译载记类:"《辨鴂录》一卷,译契丹人语。"[4]此书目编成于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可以确知的是,陈氏世善堂藏书至乾隆以前已散佚无存,《知不足斋丛书》本有跋云:"乾隆初年,钱塘赵谷林先生(昱)赍多金往购,则已散佚无遗矣。"据此推断,《辨鴂录》可能亡佚于清初。

(2)《夷语录》

《秘书省续编到四库阙书目》卷一传记类:"僧惟古译《夷语录》一卷,阙。"[5]对于这条著录需要做点解释。北宋丰富的馆阁藏书,经靖康兵火后"荡然靡遗",及至高宗南渡,遂大力搜访民间藏书,绍兴间编纂的《秘书省续编到四库阙书目》,就是用于搜访遗书的一份书目,故凡是秘书省不备者皆注一"阙"字。这部《夷语录》也见于《通志》卷六三《艺文略一》,但郑樵的著录稍有不同:"《译夷语录》一卷(小注:僧惟古)。"这想必也是抄自《秘书总目》之类的书目,但郑樵将"译"字当成了书名,显然是一个误解。关于此书编译者惟古的情况,我只能暂且提供一条很不明朗的线索:《续传灯录》卷十八"百丈元肃禅师法嗣"下列有"瑞州百丈维古禅师"("维古",卷首目录作"惟古")。[6]但不知此"惟古"与彼"惟古"是否一人?惟古编译的《夷语录》,既然南宋初年馆阁藏书中已经阙佚不存,且除了《通志·艺文略》,后来也未见其它官私书目著录,由此看来,大概已毁于两宋之际。

(3)《北虏方言》

尤袤《遂初堂书目》地理类著录有《北虏方言》一书,作者、卷数均不详,这是由《遂初堂书目》的体例所决定的,并非意味着该书作者当时已经无从查考。尤袤为南宋前期人,约卒于光宗绍熙五年(1194年)[7],他所收藏的《北虏方言》一书,其"北虏"理应是指契丹,因此我想此书大概也是记录契丹语言资料的一种文献。据魏了翁说,尤氏遂初堂藏书于理宗宝庆元年(1225年)厄于火,[8]《北虏方言》可能即毁于此时。

遗憾的是,宋人记录契丹语言资料的上述三种书籍都未能保存下来。而在辽朝方面,大概不曾有人有意识地对契丹语言资料进行搜集整理,因此在辽代文献中丝毫看不出曾经有过类似著作的迹象。不过有一个与此相关的传说值得一提。据傅乐焕先生介绍,1953年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调查组赴黑龙江和内蒙古的达呼尔人聚居区进行民族识别工作时,听到当地的一个传闻,据称过去曾有人见过"辽时账本",其中记载的契丹人名字和语言与达呼尔语相同;同年内蒙古呼纳盟统战部提供的材料中也有类似说法。但傅乐焕先生对此传说颇不以为然。[9]以常识判断,辽朝的契丹语言资料以这种形式保存至今,似乎是不大可能的。

今天我们尚能看到的最有价值的契丹语言资料，是《辽史》卷一一六《国语解》。元人所修《辽史》，主要取材于耶律俨《皇朝实录》、陈大任《辽史》及题名叶隆礼的《契丹国志》三书。据冯家昇先生的研究，耶律俨《皇朝实录》和陈大任《辽史》并没有契丹国语解之类的内容。[10]可见《辽史·国语解》确是元朝史官的创举。那么，我们首先要追究的一个问题便是，《国语解》中的契丹语言资料究竟来源于何处？

据《国语解序》说，辽之"官制、宫卫、部族、地理，率以国语为之称号，不有注释以辨之，则世何从而知，后何从而考哉。今即本史参互研究，撰次《辽国语解》以附其后，庶几读者无龃龉之患云"。冯家昇先生遂于《〈辽史〉源流考》中下一断言："则本卷全出自本书也。惟《语解》次序与目录次序不同。……此卷必系出自众手，绝非一人所为，故名目有异，次序不同，编排时不知检对，亦潦草之甚矣。"[11]

其实问题并非如此简单。我对《国语解》中的全部198条词目进行了逐条检索，发现其中有15条不见于《辽史》本文：

阿点夷离的、崤里（《国语解》列在《太祖纪》下，以下各条括号中的篇目均为《国语解》所注出处）

解洗礼（《兴宗纪》）

卓帐（《礼志》）

知圣旨头子事（《百官志》）

象吻（《营卫志》）

胡木鍪、�马、白毦（《仪卫志》）

捉马（《兵卫志》）

杂丁黄、柢枑、珠二琲、座中、临库（《列传》）

据我判断，这些不见于《辽史》的条目应该全都出自耶律俨《皇朝实录》或陈大任《辽史》，[12]虽然今天已见不到它们的原始出处，但丝毫不影响这些语言材料的可靠性。姑举一例。"阿点夷离的"条释文云："阿点，贵称；夷离的，大臣夫人之称。"这条释文已得到辽代石刻材料的佐证。按《耿知新墓志》称其外祖母"封陈国迤逦免夫人"，[13]《北大王墓志》谓耶律万辛娶"奚王·西南面都招讨·大王、何你乙林免之小女中哥。……六年内加北大王，封为乙林免"。[14]刘凤翥先生指出，这两方墓志中的"迤逦免"和"乙林免"与"夷离的"词干相同，乃是辽朝贵妇人的一种封号。[15]《国语解》既然将"阿点夷离的"列在《太祖纪》下，说明它不是出自《皇朝实录·太祖纪》，就是出自陈大任《辽史·太祖纪》。

除了不见于《辽史》本文的条目之外，《国语解》中还有不少条目所注篇目与它们在今本《辽史》中的出处不符。按照冯家昇先生的解释，之所以出现这种情况，乃是因为《国语解》出

自众人之手，“编排时不知检对”，史臣之敷衍潦草造成的。但如果对此类条目进行具体分析，就会发现实际情况并不尽然。

如《国语解》在《太祖纪》下列有“糺辖”条，释文云：“糺，军名；辖者，管束之义。”按“糺辖”一词两见于《辽史》本文，一处是《兵卫志序》：“天赞元年，以户口滋繁，糺辖疏远，分北大浓兀为二部，立两节度以统之。”另一处见于卷五九《食货志》(上)：“太祖平诸弟之乱，弭兵轻赋，专意于农，尝以户口滋繁，糺辖疏远，分北大浓兀为二部。”《太祖纪》虽无“糺辖”一词，但天赞元年十月记有同一件事：“诏分北大浓兀为二部，立两节度使以统之。”根据这种情况，我们不难做出如下判断：在耶律俨《皇朝实录》或陈大任《辽史》的《太祖纪》中，必定有“糺辖”一词，由于元修《辽史·太祖纪》只叙述了“分北大浓兀为二部”的事实，却未说明其缘由，所以才没有出现“糺辖”一词。

《国语解》在《太祖纪》下还列有“神纛”一词，谓“从者所执，以牦牛尾为之，缨枪属也”。而此词仅见于今本《辽史》卷五八《仪卫志》(四)“仪仗·国仗”条：“遥辇末主遗制，迎十二神纛、天子旗鼓置太祖帐前。”这种情况看似属于《国语解》的编排错误，实际上可能另有原因。《辽史》卷一《太祖纪》在唐天祐三年(906年)十二月下记载说：“痕德堇可汗殂，群臣奉遗命请立太祖，曷鲁等劝进。太祖三让，从之。”我估计，耶律俨《皇朝实录·太祖纪》或陈大任《辽史·太祖纪》在记述此事时本是有“十二神纛”一段文字的，到元修《辽史·太祖纪》时把它省掉了。

《国语解》在《游幸表》下有这样一条内容：“女瓌，虞人名。”查《辽史·游幸表》并无此名，而《穆宗纪》应历十四年八月乙巳条有云：“如硙子岭，呼鹿射之，获鹿四，赐虞人女瓌等物有差。”据我们所知，耶律俨《皇朝实录》和陈大任《辽史》都只有纪、志、传而没有表，[16]尽管如此，我仍然觉得这不像是史臣们敷衍潦草而造成的一般编排错误。最大的一种可能性是，《国语解》的作者原以为穆宗应历十四年的这条记事理应修入《游幸表》，但后来完成的《辽史·游幸表》却未列入此事，于是便出现了《国语解》所注出处与《辽史》本文出处不符的情况。

通过以上诸例的分析，可以得出如下两点基本结论：其一，《国语解》的取材范围不仅仅限于元修《辽史》本文，还包括耶律俨《皇朝实录》和陈大任《辽史》，《国语解序》所谓“今即本史参互研究”云云，不可信以为真；其二，《国语解》不是在《辽史》成书之后才着手编纂，而是与《辽史》的纪、志、表、传同时开始修纂的，冯家昇先生所谓“名目有异、次序不同”，亦即《国语解》部分条目出处与《辽史》本文出处不符的问题，不全是编排草率造成的。

不过，《国语解》确实存在着许多体例方面的问题乃至内容的乖舛谬误。《辽史》之粗率，在二十四史中可谓首屈一指，《国语解》自然也不例外。总的来说，主要存在以下三类问题。

第一，词条的选择相当随意。《国语解》共计收入198条词汇，其中真正的契丹语词，即

使算上姓氏、人名、地名、官名等在内，也不过七八十条，其它的一多半倒都是汉语词汇。故冯家昇先生批评说："既云'国语解'，当就辽语之不可解者诠释之，然后制度、名物、方言、奇字可以一览而周知矣。乃不出此，而固陋就简，信手摘来，美其名曰'国语解'。"[17]若与《金史·国语解》相比较，《辽史·国语解》内容庞杂的问题显得更为突出。《金史·国语解》总计收词125条，基本上全是女真语汇，释文也简练而得其要领，不像《辽史·国语解》释文之随意。为什么辽、金二史的《国语解》会有如此大的差异？我想可能有两个原因，一是元代史官对契丹语的了解远不如对女真语的了解多，当时分撰《辽史》的四位纂修官是兵部尚书廉惠山海牙、翰林直学士王沂、秘书省著作佐郎徐昺、国史院编修官陈绎曾，[18]我曾试图从元代文献中寻找他们具有某种程度契丹语言修养的证据，结果一无所获；二是《辽史》的纂修非常仓促，从至正三年(1343年)四月到四年三月，前后不过十一个月而已。

第二，内容的编排缺乏条理。《辽史·国语解》基本上按照《辽史》纪、志、表、传的顺序编排，头绪显得凌乱，体例没有章法，在这一点上也远不如《金史·国语解》。《金史·国语解》按词汇内容分类编排，分为官称、人事、物象、物类、姓氏五类，眉目非常清楚。除了体例本身的问题之外，《辽史·国语解》的编排错误确实也不少见，这是部分条目与其在《辽史》本文中出处不符的一个重要原因。如"剋释鲁"条列入《太祖纪》，实见于《太宗纪上》，作"剋实鲁"；"挞林"条列入《太祖纪》，实见于《太宗纪下》，作"闼林"；《世宗·穆宗纪》下共列有五条，其中三条见于《穆宗纪》，两条见于《太祖纪》，而《世宗纪》一条也没有；"堕瑰"条列入《地理志》，实见于《营卫志下》，等等。

第三，部分条目存在硬伤。举一个典型的例子，《国语解》在《景宗·圣宗纪》下有这样一条内容："万役陷河冶：地名。本汉土垠县，有银矿。太祖募民立寨以专采炼，故名陷河冶。"今查此条出处见《圣宗纪》开泰元年七月："进士康文昭、张素臣、郎玄达坐论知贡举裴玄感、邢祥私曲，秘书省正字李万上书，辞涉怨讪，皆杖而徒之，万役陷河冶。"末句"万役陷河冶"之"万"指秘书省正字李万，而《国语解》居然将整个句子作为词目，令人啼笑皆非。

尽管《辽史·国语解》存在着以上种种不如人意的问题，但它毕竟是汉文文献中保存至今的最集中、最原始的契丹语言资料，对于契丹文字的解读及契丹语文学的研究具有无可取代的价值。

二

乾隆间编纂的《钦定辽金元三史国语解》，虽然历来颇遭学者诟病，不论对契丹、女真、蒙古语言学还是对辽、金、元历史学的研究，几乎都没有什么价值可言，然而它在当时却是一部影响甚大、在今天的学术界也仍是一部知名度甚高的著作。《三史国语解》中的《钦定辽史语

解》，是我们在梳理契丹语言资料的源流时必须弄明白的一个关节。

关于清高宗下令改译辽、金、元三史及编纂《三史国语解》的动机，乾隆四十三年（1778年）四月五日的一道上谕说得很明白："前以辽、金、元三史内人名字义多未妥协，因命编纂诸臣遵照《同文韵统》所载，详加更正。盖缘辽、金、元人主中国时，其人既未必尽晓汉文，以致音同误用；而后此之为史者，因非本国之人，甚至借不雅之字，以寓其诋毁之私。是三史人名，不可不亟为厘定，而示大公之本意也。"[19]在乾隆四十七年为改译辽、金、元三史所作的序中，高宗再次表示了他对三史译名"谬寓嗤斥"的不满："夫《春秋》一字之褒贬，示圣人大公至正之心。若辽、金、元三国之译汉文，则出于秦越人视肥瘠者之手，性情各别，语言不通，而又有谬寓嗤斥之意存焉。此岂《春秋》一字褒贬之为哉！"[20]对于乾隆朝编修的《四库全书》，学界历来毁誉参半，其中的批评意见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是借修《四库全书》之机大肆禁毁违碍书籍，二是肆意篡改辽、金、元史籍。尽管高宗一再声称改译辽、金、元三史之主旨是"传信示公"，[21]但我们从中看到的却分明是他狭隘的民族立场。[22]

《三史国语解》是高宗"钦定"的一部官书，但关于它的成书时间，当时的各种记载却颇多分歧。据《国朝宫史续编》卷九二书籍门一八"字学"载："《钦定辽金元三史语解》一部，乾隆三十六年奉敕校正。"[23]《四库全书总目》谓"乾隆四十六年奉敕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三史国语解》的书前提要则称"乾隆四十七年奉敕撰"，《四库全书简明目录》又说"乾隆五十年奉敕撰"，[24]而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简目》则作"乾隆五十一年奉敕撰"。

一部《三史国语解》，其成书时间何以竟有这么多的说法？这要从该书的编纂过程说起。高宗朝之改译辽、金、元三史，最初缘于乾隆十二年对《金史·国语解》的加工。《高宗实录》卷二九五录有乾隆十二年七月丙午的一篇上谕：

> 近因校阅《金史》，见所附《国语解》一篇，其中讹舛甚多。……即如所解之中，或声相近而字未恰合，或语似是而文有增损；至于姓氏，惟当对音，而竟有译为汉姓者。今既灼见其谬，岂可置之不论。爰命大学士讷亲、张廷玉、尚书阿克敦、侍郎舒赫德，用国朝校定《切音》，详为辨正，令读史者咸知金时本音本义，讹谬为之一洗，并注清文，以便考证。即用校正之本，易去其旧，其坊间原本，听其去留。[25]

乾隆十二年校刊完成的武英殿本《金史》，书末所附《钦定金国语解》基本上仍维持《金史·国语解》的原有结构，只是每条下注明满洲语音，并据此加以考证而已。但大约从乾隆三十三年以后，高宗就不再满足于过去对《金史·国语解》进行的局部加工，在他此年所作的一首题为《于波罗河屯咏东山笔架峰》的诗中，有一段指斥辽人"捺钵"译音不当的小注，并谓"即如金、辽、元三史中类此者难以枚举，将悉为改译"云云。[26]据我所知，这是高宗第一次明确表示要全面改译辽、金、元三史。

为了实现改译辽、金、元三史的既定目标，高宗决定首先重修三史《国语解》。乾隆三十六年十二月戊寅的一篇上谕对此事原委有比较详细的交待：

前以批阅《通鉴辑览》，见前史所载辽、金、元人地官名，率多承讹袭谬，展转失真，又复诠解附会，支离无当，甚于对音中曲寓褒贬，尤为鄙陋可笑。盖由章句迂生，既不能深通译语，兼且逞其私智，高下其手，讹以传讹，从未有能正其失者。……每因摘文评史，推阐及之。并命馆臣就辽、金、元史《国语解》内人、地、职官、氏族及一切名物、象数，详晰厘正，每条兼系以国书，证以《三合切韵》，俾一字一音，咸归吻合，并为分类笺释，各从本来意义，以次进呈，朕为亲加裁定，期于折衷至是，一订旧史之踳驳。今金《国语解》业已订正蒇事，而诸史原文尚未改定，若俟辽、元国语续成汇订，未免多需时日，著交方略馆，即将《金史》原本先行校勘，除史中事实久布方策，无庸复有增损外，其人、地、职官、氏族等，俱依新定字音确覈改正。其辽、元二史，俟《国语解》告竣后，亦即视《金史》之例，次第厘订画一。[27]

这篇上谕给我们提供了很多信息。重修三史《国语解》的工作大概就始于乾隆三十六年，至当年年底，新编《金史语解》即已率先告成，这主要是因为有乾隆十二年的《钦定金国语解》作为基础。高宗因令先将《金史语解》交予方略馆（此时尚未开修《四库全书》，官修史籍主要由方略馆负责），用它来改译《金史》中的女真译语，待《辽史语解》和《元史语解》完成后，也全都照此办理。

那么《辽史语解》和《元史语解》究竟完成于何时呢？何冠彪先生指出，乾隆四十二年三月军机大臣等奏报"承办未竣书籍"16种，其中就包括《辽史》和《元史》，[28]按照《金史》的校改程序，当时《辽史语解》和《元史语解》必已完成，才会开始进行对《辽史》和《元史》的改译工作。[29]这种说法似乎很有道理。但从后来发生的情况来看，《三史国语解》的编纂与改译三史的程序完全悖离了当初的设想，以致《三史国语解》的实际编纂过程竟长达十年以上。

根据近年面世的档案材料，我们现在可以确知改译辽、金、元三史和《三史国语解》的最后完成时间。乾隆四十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军机大臣和珅等奏辽金元三史办理全竣摺》有下面一段文字：

臣等奉命改译辽、金、元三史人地官名，轮卯进呈，节次进过《金史》一百三十五卷、《元史》二百十卷，又续进过《辽史》本纪、传、志一百零七卷，此次将《辽史》表八卷改对校正，缮写、装潢进呈，所有辽、金、元三史现在全行告竣。……所有三史人、地、职官、氏族及一切名物、象数，俱依原文字义，触类比音，并详加笺释，以次分帙呈进。……应请将《钦定辽金元三史国语解》重行编次，分刊于原史之前，并恭请御制序文，冠于卷首，用昭一统同文之盛。其旧史内原有之《国语解》，概行撤去。[30]

按照高宗的最初设想，这项工程的进行步骤应该是首先编纂完成《三史国语解》，然后再根据《三史国语解》对辽、金、元三史进行改译。如果真是照此计划进行的话，那么《三史国语解》应该早就完成了，而现在我们知道的实际情况却是，直到乾隆四十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将辽、金、元三史全部改译完毕之时，和珅等人仍在奏请要"将《钦定辽金元三史国语解》重行编次"。这种情况应当作何解释呢？不妨替古人设想一下，如果史臣们按照事先编好的《三史国语解》去改译辽、金、元三史，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一定会遇到很多《三史国语解》里没有列入的词汇，所以高宗预想的工作程序事实上是行不通的。由此看来，从乾隆三十六年到四十六年，《三史国语解》的编纂与辽、金、元三史的改译工作应该是同步交叉进行的，在后一项工作尚未完成之前，即便已经编出了《三史国语解》，也只能是一个很粗疏的稿本而已；只有在辽、金、元三史的改译工作全部结束之后，才能把所有改译的词汇全都吸收进《三史国语解》。乾隆五十二年六月二日，监察御史祝德麟的一封奏折谓"臣于乾隆四十六年编修任内，经总裁八阿哥奏充纂修，偕在事满汉各员逐卷改译，并辑成《三史国语解》恭呈乙览"云云，[31]这段话把改译辽、金、元三史与编纂《三史国语解》的前后因果关系交待得再清楚不过了，所谓"辑成"者，与和珅等人说的"重行编次"是一个意思。总之，辽、金、元三史的改译工作完成在前，《三史国语解》的编纂成书在后。

那么，《三史国语解》的最后编纂成书究竟是在什么时候？乾隆四十七年二月二十七日，军机大臣"尊旨将各馆纂办书籍已、未完竣及曾否刊刻、写入《四库全书》"的情况向高宗做一汇报，其中在"纂办全竣现在缮写、刊刻各书单"内，列有"辽金元三史"和"辽金元国语解"。[32]这说明在辽、金、元三史的改译工作完成之后不到半年，《三史国语解》即已编纂成书。不过乾隆四十七年编成的《三史国语解》，是否就是我们今天所看到的《钦定辽金元三史国语解》的这个样子，还是一个值得考究的问题。

首先，我们今天看到的此书刻本或写本都是比较晚的。关于此书的刻本，《故宫所藏殿本书目》卷二有一条著录："《钦定辽金元三史语解》四十六卷，清乾隆三十六年敕撰，四十六年刊本，十八册。"[33]这一记载肯定有误。因为高宗在乾隆五十二年六月三日曾发布过一道上谕，谓"《三史国语解》于辽金元三史人名、地名译改颇为详核，久经修辑完竣，交武英殿刊刻。……著传谕八阿哥、金简将现在武英殿所刻《三史国语解》赶紧刊刻完竣，先刷印一部寄至热河，以便核对"。[34]这说明《三史国语解》的初刻本直至乾隆五十二年六月尚未问世。今天所能见到的此书最早的写本，则是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卷首提要署"乾隆五十四年二月恭校上"。

其次，此书的书名可能直到乾隆五十二年尚未最后确定。中国国家图书馆藏有一部《文宗阁四库全书装函清册》，其中史部最后一种书名为《辽金元国语义》，[35]显然这是《钦定辽

金元三史国语解》的别名。据黄爱平教授的研究,南三阁《四库全书》于乾隆五十二年四月“缮校全竣”,但还留有少数空函待补。[36]《辽金元国语义》既然置于史部之末,可见是后来补入的。这一事实说明,起码到乾隆五十二年四月,《钦定辽金元三史国语解》连书名都尚未最后确定。

再次,有证据表明,在乾隆四十六年以后,辽、金、元三史的改译工作实际上仍在继续进行。冯家昇先生对《辽史》的23种版本进行过比较,他发现在清人改译本中以道光四年殿本的改译最为完备:“名辞之改译,始自四库本,惟库本未尽改,至道光殿本始一律改为今名。”据他说,道光殿本的底本上书有校者姓名,计有章宗瀛、李尧栋、邱庭漋、平恕、黄寿龄、陈嗣龙、王仲愚七人。[37]我们检索一下纂修《四库全书》档案就可以知道,这七人全都是一直参与辽、金、元三史改译工作的纂修官[38]。前面说过,《三史国语解》在乾隆四十七年二月已经“纂办全竣现在缮写、刊刻”,这样一部篇幅并不算大的书,为何直到乾隆五十二年六月尚未“刊刻完竣”呢?我估计是由于辽、金、元三史的改译工作在乾隆四十六年以后仍在继续进行,所以《三史国语解》迟迟不能最后定稿。

这里须附带澄清一个疑问。李学智先生认为,根据《四库全书总目》的记载,现存之《三史国语解》系乾隆四十六年奉敕撰,《满洲源流考》系乾隆四十三年奉敕撰,然而《满洲源流考》卷一八之“国俗三·语言门”却已引及《三史国语解》,可见在乾隆四十六年成书的《三史国语解》之前,必定还有另外一种成书更早的本子。[39]据我查证档案的结果,《满洲源流考》实于乾隆四十二年九月开始纂修,[40]但最后之成书已在乾隆四十八年二月。[41]另外在乾隆四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军机大臣的奏折中附有一份“各馆现办各书酌定完竣日期清单”,其中《满洲源流考》下注明:“已进过十四卷,未进约七卷,计期于本年十二月完竣。”[42]《满洲源流考》之最后定稿为二十卷,则李学智先生举以为证的第十八卷到乾隆四十七年六月尚未完稿,故引及《三史国语解》也就顺理成章了。

根据上文的考述结果,我们现在可以对有关《三史国语解》成书时间的各种不同记载给出一个说法。《国朝宫史续编》所称“乾隆三十六年奉敕校正”,是指高宗下达敕令、正式开始编纂此书的时间;《四库全书总目》所谓“乾隆四十六年奉敕撰”,是指辽、金、元三史改译工作完成之后,和珅等人奏请“将《钦定辽金元三史国语解》重行编次”的时间;文渊阁本《三史国语解》书前提要之“乾隆四十七年奉敕撰”,则是指该书正式编纂完成的时间;至于《四库全书简明目录》的乾隆五十年说和乾隆五十一年说,是否指《三史国语解》的最后修改定稿时间,目前还缺乏明确的证据。

乾隆时代整理编纂的契丹语言资料,除了《三史国语解》中的《钦定辽史语解》之外,还有一件不大为人所知的东西,这就是附在《钦定重订契丹国志》之后的《译改国语解》。此事的

来历，要从《四库全书》对《契丹国志》的改编说起。乾隆四十六年十月，当第一份《四库全书》文渊阁本即将全部抄缮完毕之际，高宗抽查《契丹国志》时发现了他认为非同小可的问题，其一是宋辽金的正统问题，其二是他认为书中的某些议论偏颇而存有华夷之见，于是馆臣遂请撤出此书，但高宗不同意这种处置办法，遂于十月十六日传出一道上谕，命馆臣改纂《契丹国志》[43]。在高宗的这份上谕中虽然没有提到契丹语词的改译问题，但既然此时辽、金、元三史已经全部改译一过，《三史国语解》也即将编纂成书，所以在对《契丹国志》进行改编的过程中，自然也将契丹语词统统加以改译，并仿照《三史国语解》之成例，将所有改译的词汇辑为《译改国语解》一卷，附在《钦定重订契丹国志》书后，是为卷二八。《译改国语解》共计196条，拿它与《三史国语解》中的《钦定辽史语解》加以对照，发现两者相同的条目出入不大，可以肯定前者是参照后者编纂而成的。不过也有个别条目例外，如《译改国语解》曰："果勒齐，蒙古语中心也。原作高七，今改正。"而《钦定辽史语解》卷一皇子部则说："古齐，蒙古语三十，数也。卷六十四作高七。"两者的歧异说明什么问题呢？据文渊阁本《四库全书》的书前提要，《钦定重订契丹国志》抄校完成于乾隆四十九年十一月；不妨作一假设：我们今天看到的《钦定辽史语解》中的这条释文，也许是乾隆四十九年以后修改而成的。

关于《三史国语解》中的《钦定辽史语解》，有一个最大的谜团需要破解，这就是所谓的索伦语问题。《三史国语解》号称"以索伦语正《辽史》"、"以满洲语正《金史》"、"以蒙古语正《元史》"，[44]后两句话自然有它的道理，惟有"以索伦语正《辽史》"不免让人疑惑。问题的根源要追溯到清高宗，因为正是高宗首先提出索伦人为契丹之苗裔的观点。在他作于乾隆三十三年的一首诗中，有一自注云："按辽之后即今索伦，其语与满洲有相同者。"[45]自此以后，清朝的官书都采纳了这种说法。如《清太宗实录》卷二〇天聪八年（1634年）十月壬辰有记载说："索伦部长京古齐……等率三十五人来朝。"[46]而到了乾隆三十八年奉敕编纂的《皇清开国方略》中，这条记载就变成了"索伦部（小注：辽后裔）入贡"。[47]

高宗没有详细解释他认定索伦为契丹苗裔的理由，但根据我们今天对索伦人的了解，可以断言这种说法实属无稽之谈。清朝人所称的索伦部，有广义、狭义之分。在17世纪中叶以前，满人将居住在黑龙江上游地区的民族统称为索伦人，大致包括今天的鄂温克族、鄂伦春族和达斡尔族。康熙以后，从索伦部中分化出"打虎儿"（达斡尔）和"俄罗春"（鄂伦春），此后索伦便专指鄂温克族而言。[48]不过需要说明的是，今天的鄂温克包括历史上的索伦、通古斯、雅库特等族，1957年将它们统一改称为鄂温克族；康熙以后所称的索伦则仅指现今分布在嫩江流域及内蒙古呼伦贝尔盟鄂温克族自治旗一带的鄂温克人。

关于鄂温克族的族源，主要有两种不同观点，一种意见认为鄂温克族大部来源于靺鞨，[49]另一种意见认为鄂温克族早期属于室韦之一部。[50]但关于鄂温克语的语言谱系问

题,学者们的看法比较一致,即都把它归属于阿尔泰语系满—通古斯语族通古斯语支。[51]我们知道,今天学术界对契丹语的语系归属也已基本上达成共识,认为契丹语是阿尔泰语系蒙古语族中比较接近达斡尔语的一种语言。[52]由此看来,索伦语与契丹语之间显然存在着相当大的距离。清人说:"索伦语多类满洲,达呼尔(即达斡尔)语多类蒙古。"[53]这种说法可以为我们的判断提供一个佐证。

尽管索伦为契丹苗裔说毫无根据,但只因其为高宗所首倡,便理所当然地成为后来编纂《钦定辽史语解》的指导思想。今本《钦定辽史语解》在每卷卷目下都有一条题注,声称"辽以索伦语为本",而《四库全书总目》则谓《三史国语解》"以索伦语正《辽史》"。编入《四库全书》的一些官书也为之大事张扬,如《皇朝文献通考》卷二一九《经籍考》(九)称《三史国语解》"于索伦旧语辨别尤精"。[54]当时甚至有将《三史国语解》中的《钦定辽史语解》径称为"辽史索伦语解"者,辑本《旧五代史》卷首《编定凡例》云:"凡纪传中所载辽代人名、官名,今悉从《辽史索伦语解》改正。"[55]又《续通典》卷首凡例云:"辽金元人名、地名、官名,对音旧多讹误,兹悉遵《钦定辽史索伦语解》、《金史满洲语解》、《元史蒙古语解》,另为译正。"[56]四库馆臣对索伦语与契丹语之间的渊源,有一种普遍的认同。《韵语阳秋》卷二载有余靖用契丹语作的一首诗,文渊阁《四库全书》本加了一条小注说:"案余靖所用契丹语,多与今索伦语不合,盖辗转讹舛,无足深考,今姑存原文。"[57]

那么,《钦定辽史语解》究竟是如何以索伦语来正《辽史》的呢?首先需要对该书的体例做一说明。此书按类编排,分为十卷,每卷都有一条内容相同的题注:"按辽以索伦语为本,《语解》内但释解义,概不复注索伦语。……"这就是说,凡是按照索伦语改译者,仅解释其词义,不再说明其依据,如:"迪里:头也。卷六十四作敌烈。"(卷一)而凡是按照其它语言改译者,均一一注明其依据,如:"苏库:满洲语皮革也。卷三十三作速古。"(卷二)这与《钦定金史语解》凡以满洲语改译者不加说明、《钦定元史语解》凡以蒙古语改译者不作说明,在体例上是完全一致的。

根据已知的体例,很容易看出《钦定辽史语解》在多大程度上依赖于索伦语来改译《辽史》。根据我的统计结果,此书共计1639条,除部分姓氏按《八旗姓氏通谱》改译、部分地名按清代地名改译外,其它依据各种语言改译的条数分别为:

满洲语:697条;

蒙古语:609条;

唐古特语:109条;

索伦语:38条;

梵语:8条;

回语(即维吾尔语):1条。

这个结果真是出乎我的意料。在这部号称“辽史索伦语解”的书中,根据索伦语改译的词汇居然只有区区38条,仅占总数的2.3%;而根据满洲语和蒙古语改译的词汇倒有1306条,占到总数的80%以上!这还不算按照《八旗姓氏通谱》及清代地名改译的姓氏和地名,这部分条目共计177条,如果要追究它们的语言渊源,实际上也大多是出自满洲语和蒙古语。

再看看我对《钦定重订契丹国志·译改国语解》所作的统计。在总计196条词汇中,依据各种语言改译的条数分别为:

满洲语:80条;

蒙古语:68条;

唐古特语:8条;

索伦语:6条;

梵语:1条。(另有姓氏和地名33条,系根据《八旗姓氏通谱》和清代地名改译。)

从这个统计结果来看,根据索伦语改译的词汇也只占总数的3%,而根据满洲语和蒙古语改译的词汇仍占绝大多数。

至此终于可以揭开《钦定辽史语解》的谜底了。因高宗早已认定“辽之后即今索伦”,故“以索伦语正《辽史》”理所当然地成为《钦定辽史语解》的编纂原则,但实际上这是做不到的。要知道,清代的索伦部只是一个文明程度不高的很小的部族,《三史国语解》的编纂者恐怕没有一个人通晓索伦语,所以他们只好用满洲语和蒙古语来改译《辽史》。根据档案材料提供的信息,先后参与过《三史国语解》编纂工作的,至少有星麟、穆图、七德、巴达尔瑚、依期善、善庆、巴忠、达桑阿、朝乐等九位满人,[58]而清代的满人又普遍通晓蒙古语,这就是《钦定辽史语解》中充斥着满洲语和蒙古语的缘故。另外,根据上文的统计结果,在数量上仅次于满洲语和蒙古语的是唐古特语(清人所说的唐古特语就是藏语),这又应当作何解释呢?我在乾隆四十二年四月十二日《刑部尚书英廉等奏拟再添派编修平恕等赶办三史折》中找到了答案,这份奏折在谈到增派人手参加《三史国语解》的编纂工作时说道:“查有唐古特学司业巴忠、内阁中书达桑阿二员,亦俱熟于翻译,应请添派协同办理。”[59]关于唐古特学,可参见《大清会典则例》卷二“内阁”的记载:“蒙古中书十六人,内四人归唐古特学出身之笔帖式选补。(小注:西藏皆用唐古特字,故特设唐古特学,委官教习,以备翻译属国章奏及颁行敕谕之用。)”[60]据《清通典》的解释,唐古特学司业“掌学习唐古特字,以译西藏章疏文移”。[61]可以肯定,《钦定辽史语解》及《钦定重订契丹国志·译改国语解》中那些根据唐古特语改译的条目,都是出自这位唐古特学司业巴忠之手。

在洞悉了《钦定辽史语解》的编纂内幕之后，令我们感到惊讶的是，像《三史国语解》这样一部号称“钦定”的官书，它对古籍的改译竟是如此的随意和敷衍。[62]所谓“以索伦语正《辽史》”，不过是一个幌子和一种说法而已，[63]究竟依据什么语言来改译契丹语，实际上完全取决于这班编纂者自身的语言知识。用18世纪的满洲语和蒙古语去改译10至12世纪的契丹语，不用说是一件很荒唐的事情；更有甚者，将属于汉藏语系的唐古特语和属于印欧语系的梵语，也拿来作为改译契丹语的依据，足见编纂者之恣意妄为。

如此炮制出来的《钦定辽史语解》，其价值如何，可以想见。此书荒谬之处不胜枚举，不值得一一指摘，今姑摭取一二，以窥一斑。

卷二宫卫部释“捺钵”条：“巴纳：满洲语地方也。卷三十一作捺钵。”[64]这条释文乃是直接承袭清高宗之说，高宗《御制诗三集》卷七六有一首《于波罗河屯咏东山笔架峰》，诗云：“天开地辟此遗踪，未许南人弄藻锋。笑彼珊瑚夸宝重，镇兹钵捺永提封。”后有自注：“《文昌杂录》云：‘契丹谓住坐处曰捺钵。’按辽之后即今索伦，其语与满洲有相同者。国语谓住处曰‘巴纳’，若作‘钵捺’，尚可云音译之讹，乃并颠倒其文，则失之益远矣。总由彼时中国人言语不相通习，信手妄书，不自知其舛谬。”[65]按“捺钵”一词，在辽、宋、金、元文献中或译作剌钵、纳拔、纳跋、纳钵、纳宝，“颠倒其文”根本无从说起。契丹小字中“捺钵”一词作[illegible]，见《故耶律氏铭石》3—21、《兴宗哀册》2—13。王弘力先生将该词的读音构拟为[nooboo]，[66]清格尔泰先生认为应读作[nowbow]。[67]该词由四个原字组成，其中第一个原字所代表的辅音相当肯定，《契丹小字研究》构拟为[n]，[68]苏赫先生拟作[na]；[69]第三个原字的音值，即实先生构拟为[pu]，[70]也大致可信；第二、四两个原字，刘凤翥先生拟为[bu]，[71]即实先生拟为[ɔŋ]，[72]则有待进一步验证。总之，“捺钵”一词的音译无可置疑，高宗将其附会为满洲语“巴纳”，并指责古人“信手妄书，不自知其舛谬”，诚可谓夫子自道也。

卷五职官部云：“塔玛噶赛特：蒙古语塔玛噶，印也；赛特，大臣也。卷一作挞马狘沙里，卷三十三作达马狘沙里。”[73]又卷十名物部云：“额珍锡哩：满洲语额珍，君也；锡哩，梵语威也。卷一作阿主沙里。”[74]按“沙里”一词，《辽史·国语解》已明确释为“郎君”。[75]这是契丹语里的一个常用词，契丹小字作[illegible]，在迄今出土的契丹小字石刻中出现过不下数十次，组成该词的三个原字的音值被分别构拟为[ʃ]、[ɑ]、[li]，这三个原字的拟音都经过反复验证，可以确定无疑。[76]最可笑的是，《钦定辽史语解》一处将“沙里”按蒙古语译为“赛特”，作“大臣”解；而另一处又将“沙里”按梵语译为“锡哩”，作“威”解。前后竟毫无照应，真乃是随心之所欲。

再举一个《钦定重订契丹国志·译改国语解》的例子：“纳罕：满洲语坑也。原作迺呵，今

改正。"[77]按"迺呵"一词，出自《契丹国志》卷首《契丹国初兴本末》所记载的一则历史传说："后有一主，号曰迺呵。此主特一髑髅，在穹庐中，覆之以毡，人不得见。国有大事，则杀白马灰牛以祭，始变人形，出视事，已，即入穹庐，复为髑髅。因国人窃视之，失其所在。"关于"迺呵"的契丹语音义，中外学者多有讨论。一般认为，该词词尾的"呵"字是汗[xɑn]脱落了词尾辅音 n 的形式，正与契丹小字中的"[契丹小字][xɑ]"(可汗)相符。[78]至于"迺"字，白鸟库吉和清格尔泰先生都根据《辽史·礼志》"耐，首也"之说，释为"头颅"，因释"迺呵"为"头汗"，谓其乃一髑髅，故名。[79]这一解读结论言之有据，比较可信。总的来看，《译改国语解》立论为文之率意，与《钦定辽史语解》并无二致。

尽管《三史国语解》充满臆说和谬论，但它在乾嘉时代却是一部影响很大的"钦定"之作，没有人敢于对它提出批评。成稿于乾隆六十年的《廿二史劄记》，其中辽金元人地名尚多沿用旧称，后来赵翼专为此作"补遗"一篇，从《御批历代通鉴辑览》中辑出经高宗钦定改译的辽金元各代人名、地名，作为《廿二史劄记》的附录，并谓："臣纂辑《廿二史劄记》时，第就坊刻辽、宋、金、元、明旧史为据。今蒙高宗纯皇帝《御批历代通鉴辑览》，所有人名、官名、地名，一一翻译改正，始知数百年以来皆承讹袭谬，今日方得本音，诚千古不刊之书，读史者宜奉为准的。"[80]这段话虽非直接针对《三史国语解》而发，但由此不难看出，当时学者对高宗极力倡导的辽金元人地名的改译是如何的诚惶诚恐。韩儒林先生指出，晚清一些学者曾使用各种托辞来抵制高宗钦定的《三史国语解》，如汪辉祖作《元史本证》，借口"僻处草茅，未由仰见"；魏源撰《元史新编》，声称"钦定辽、金、元三史国语官书，即在京师亦难购觅，况南方下士乎"云云。[81]但毕竟还没有哪位学者敢于对它表示任何非议。

最早对《钦定辽史语解》提出严厉批评的是白鸟库吉氏。他在大正初年发表的《东胡民族考》"契丹篇"中，直言此书"极尽杜撰之能事，可信者很少"。[82]1933 年，冯家昇先生在《辽史初校序》中将《钦定辽史语解》存在的错误归纳为八类：一曰妄改人之姓名，二曰妄改古书，三曰妄为断离，四曰改译无标准，五曰失原意，六曰失原音，七曰不一致，八曰重误。[83]可以说全盘否定了该书的学术价值。

三

除了《钦定辽史语解》之外，自明朝以来，还有几位中外学者曾致力于搜集整理或辨析考释契丹语言资料，这些资料可以补充、订正《辽史·国语解》的内容，对契丹语文研究不无裨益，因此有必要在此加以介绍和评述。

(1)明陈士元《诸史夷语解义》

此书共两卷，汇辑了历代正史中的民族语言资料。卷下《辽史》部分所录诸条，大都抄自

《辽史·国语解》,只是未注明出处而已。虽然此书契丹语言资料的来源仅限于《辽史》,但它具有独特的版本价值。《辽史》一书向乏善本,元至正五年(1345年)初刻本早已失传。1931年商务印书馆影印的百衲本,系用几种元末翻刻本的残本拼凑而成,"刊版粗率,讹字亦多",[84]与明南监本、北监本相比,并没有明显的优长,而《诸史夷语解义》则可补其脱误。如《国语解》"属珊"条:"应天皇后从太祖征讨,所俘人户有技艺者置之帐下,名属珊,盖比珊瑚之宝。"诸本均阙"有技艺者置"五字,惟《解义》不阙;又"龙锡金佩"条:"太祖从兄铎骨札以本帐下蛇鸣,命知蛇语者神速姑解之,知蛇谓穴旁有金,铎骨札掘之,乃得金,以为带,名'龙锡金'。"诸本均阙"有金铎骨札掘之乃"八字,惟《解义》不阙。由此看来,陈士元所见《辽史》很可能是至正五年的初刻本。

该书有光绪十三年(1887年)应城王承禧校刻本,北京大学图书馆有藏。

(2)清厉鹗《辽史拾遗》

厉樊榭穷毕生之力纂成《辽史拾遗》一书,堪称集辽史史料之大成。是书二十四卷,告成于乾隆八年(1743年)。其中卷二三为"国语解",征引各种文献记载对《辽史·国语解》中的若干条目加以补释;卷二四为"国语解补",辑释不见于《辽史·国语解》的词汇计40条,"国语之外,风俗、物产,皆缀辑焉",其内容之庞杂,一如《辽史·国语解》,其中真正的契丹语汇还不到一半。此书有道光二年(1822年)钱塘汪氏振绮堂校刊本。

(3)清杨复吉《辽史拾遗补》

杨氏以《辽史拾遗》尚有遗漏,因纂辑《辽史拾遗补》五卷,以补厉氏之不备。书成于乾隆五十九年(1794年)。卷五"国语解"部分共计35条,其中前11条是补充《辽史·国语解》和《辽史拾遗》已有条目的释文;后24条为杨氏新补入者,但大多是有关契丹名物、礼俗制度的汉语词汇,仅有个别条目才是真正的契丹语词。此书有道光五年(1825年)钱塘汪氏振绮堂刊本。

(4)白鸟库吉《东胡民族考》

从明治末年至大正初年陆续刊布的《东胡民族考》,[85]是白鸟库吉的代表作之一,其中的"契丹篇"共辑录契丹语词108条,并作了周详的疏证。可贵的是,与《辽史·国语解》、《辽史拾遗》、《辽史拾遗补》诸书内容庞杂的情形不同,这些词汇基本上都是可以确认的契丹语词。《东胡民族考》"契丹篇"是第一次运用近代语言学方法对契丹语进行的科学考察,不过此文也存在着不少明显漏洞,由于作者有滥用历史比较语言学方法的倾向,使他的许多结论不免有牵强附会之嫌。这其实也是《东胡民族考》的一个通病。[86]

需要指出的是,在《东胡民族考》"契丹篇"所考释的108条契丹语词中,有24条采纳了《钦定辽史语解》的结论。白鸟库吉虽然对《钦定辽史语解》进行了严厉的批评,但并没有全

盘否定它的价值，他认为尽管书中谬误百出，“然而在参与此书编纂工作的学者当中，想必不乏精通满洲语、蒙古语、索伦语、达呼尔语、回语、藏语等语言的专家，故偶或适得其解的情况也是有的”，因此将其中他认为是正确的结论予以采纳。[87]在这 24 条语词中（即第 85 条至 108 条），有 18 条为人名，6 条为地名，《钦定辽史语解》均以满洲语和蒙古语为其解读依据。白鸟库吉的考释方法是，每条先引《钦定辽史语解》的释文，然后以《辽史》为据，证明该词确系契丹语词，最后再引证现代蒙语、满语以及达呼尔语、索伦语、突厥语等，对《钦定辽史语解》的结论给予证实。问题在于，在完全不了解这些人名、地名的契丹语义的情况下，仅仅根据该词与某些阿尔泰语言中的某词语音接近而加以比附，这样的解读结论是很难取信于人的。

与《东胡民族考》相关的，还有一篇专门考证契丹语言资料的长文，亦须在此一并提及，——这就是方壮猷的《契丹民族考》。此文连载于国立北平大学女子师范学院《女师大学术季刊》第 1 卷 2、3 期（1930 年 6 月、9 月）。据我核查的结果，方文 80% 以上的内容抄袭自《东胡民族考》“契丹篇”，仅将文章结构做了很大变动，白鸟库吉原无分类，而方文将契丹语词分为七类（契丹国号考、契丹官名考、王号官号及其他、地名及其他、物名及其他、动词及其他、数词考释），分门别类地加以考证。后来方氏于 1934 年在商务印书馆出版的《东胡民族考》汉译本，唯独删去最后一节“契丹篇”，其中隐衷大概就在于此。方氏发表于《燕京学报》第 8 期（1930 年 12 月）上的《匈奴王号考》、《鲜卑语言考》两文，曾被人指出有抄袭《东胡民族考》之嫌，[88]而《契丹民族考》一文的剽窃行为尚不为人所知，故附识于此。

(5)傅海波《契丹语考》

德国学者傅海波（Herbert Franke）的《契丹语考》，[89]是西方汉学家讨论契丹语言资料的一篇值得关注的文献。德国阿尔泰学家门格斯（Menges K.H.）认为，在契丹语中可能存在若干通古斯语言成分，他的《通古斯与辽》（载《东方学术论丛》38 卷第 1 期，1969 年）即以此设想为基础来讨论《辽史》中的契丹语词。傅海波的《契丹语考》从汉学家的角度与门格斯进行商榷，文中对 30 多条契丹语词的词源作了考辨，修正了门格斯由于汉学知识的不足而造成的某些失误，如将“渤海”、“步摇冠”等汉语词也视为阿尔泰语词。不过傅海波在这方面似乎有矫枉过正之嫌，如把契丹语“林牙”当作汉语词看待，解为“翰林衙门”之类。总的来看，尽管作者一再声称自己不是阿尔泰学家，不懂通古斯语言，但由于他具有良好的汉学修养，对汉文文字、音韵、训诂以及史料文献源流等方面的知识都比较熟悉，因此此文有关契丹语言资料的考证仍有一定参考价值。

另一位德国学者 G.道尔弗的《评福赫伯著〈契丹语考〉》也值得一提。[90]作者是阿尔泰学家，他曾给傅海波写过一封长信，讨论契丹语言问题。后应傅海波的要求，将这封信略加

修改，附在《契丹语考》文后发表，这就是该文的来历。文章主要从阿尔泰学的角度探讨若干契丹语词与突厥语、蒙古语、女真语、满语的关系，可与《东胡民族考》“契丹篇”相互参阅。

(6)阮廷焯《〈辽史·国语解〉赓补》

此文载香港中文大学《联合书院三十周年纪念论文集》。[91]作者附记云：“《辽史》一书，于契丹文字虽略无考证，惟多存其音读，因于厉鹗《国语解拾遗》之外，为之赓补，庶存契丹文字音读资料于坠绪之百一云尔。”作者主要从宋金文献中钩稽契丹语言资料共计45条，以补厉氏之未备者。既以补苴《辽史·国语解》为名，所取当只限于契丹语词，但其中阑入的汉语词汇多达13条，如喜帖、聒帐、惊鬼祟、薰天、打造馆等等；又辑自王寂《辽东行部志》的9条，大多是女真语词；真正的契丹语词大约只占半数，其中还有4条与厉鹗《国语解补》重复。

(7)于宝林《契丹民族语言的初步探查——以语词考为中心》

这是《契丹古代史稿》一书的第五章。[92]作者在前人基础之上，对汉文文献中的契丹语词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清理，共辑得375条(不包括契丹人名)，可谓集契丹语言资料之大成者。缺点是考释内容过于简单，影响了它的参考价值。作者通过对这些契丹语词以及契丹人名译语用字的分析，总结出契丹语音的几个特点：第一，契丹语无送气音(或不分清浊)；第二，契丹语无舌面音；第三，契丹语无卷舌音；第四，契丹语中存在着[n]、[l]不分的现象。该书附录之三为《契丹语词速检表》，可用来检索正文的内容。

注 释

〔1〕比如某些研究者有将契丹语视同于蒙古语的倾向，往往在没有其它依据的情况下，直接将蒙古语应用于契丹字的拟音和释义，爱宕松男、即实、黄振华、王弘力等人尤为明显。

〔2〕《宋会要辑稿》职官三六之四一有“奉旨差归朝人教习译语”的记载，我颇疑心像《辨鴂录》这类的书籍也许在当时曾被用作契丹语通事的教科书。

〔3〕《通志》卷六三《艺文略一》仅著录为“《辨鴂录》一卷”，亦不详编者名氏。

〔4〕《知不足斋丛书》本。

〔5〕〕此书目罕有传本，光绪间叶德辉得丁氏迟云楼抄本，并加以考证，刊入《观古堂书目丛刻》。1957年商务印书馆编辑出版的《宋史艺文志·宋史艺文志补·宋史艺文志附编》即据此本排印。

〔6〕《大正藏》第51册，586页。

〔7〕尤袤的卒年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此姑取《宋史》本传的说法。

〔8〕《鹤山先生大全文集》卷六三《跋尤氏遂初堂藏书目录序后》，《四部丛刊》本。

〔9〕傅乐焕：《关于达呼尔族的民族成份识别问题》，载中央民族学院研究部编《中国民族问题研究集刊》第1辑，1955年。

〔10〕冯家昇：《〈辽史〉源流考》，载《冯家昇论著集粹》，中华书局，1987年。

〔11〕《冯家昇论著集粹》，第147—148页。

〔12〕按《辽史·仪卫志》除了取资于《皇朝实录·仪卫志》和陈大任《辽史·礼仪志》之外，还参考过元太常卿徐世隆家藏《辽朝杂礼》(见《辽史》卷五八《仪卫志》四)，所以也不能排除上述列入《仪卫志》、而又不见于今本《辽史》的条目有出自《辽朝杂礼》的可能性。

〔13〕向南编纂:《辽代石刻文编》,河北教育出版社,1995年,第185页。
〔14〕同注[13],第223页。
〔15〕刘凤翥:《释契丹语"迤逦免"和"乙林免"》,《沈阳师专学报》1980年第1期。又,近年内蒙古敖汉旗出土的《耶律元宁墓志》谓元宁夫人萧氏"封乙失娩,从夫贵也",内蒙古宁城县出土的《办集胜事碑》所记功德主有"乙里免"(分见盖之庸《内蒙古辽代石刻文研究》第110、435页,内蒙古大学出版社,2002年),"乙失娩"、"乙里免"亦为"迤逦免"和"乙林免"的异译。
〔16〕参见冯家昇《〈辽史〉源流考》,《冯家昇论著集粹》第118—125页。
〔17〕冯家昇:《辽史初校》之"国语解",见《辽史证误三种》,中华书局,1959年,第329页。
〔18〕见中华书局点校本《辽史》书后所附《进辽史表》。
〔19〕军机处上谕档,见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上册,第810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97年。
〔20〕清高宗:《御制文二集》卷一七《改译辽金元三史序》,台北商务印书馆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301册,390页。《高宗实录》卷一一五四将此文系于乾隆四十七年四月辛巳。
〔21〕清高宗:《御制文二集》卷三五《读金史》,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301册,496页。
〔22〕关于清高宗改译辽、金、元三史的因由,请参看何冠彪《乾隆朝重修辽、金、元三史剖析》,载《蒙古学信息》1997年第1期。
〔23〕左步青点校本,北京古籍出版社,1994年,下册,第903页。
〔24〕此据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排印本,系以同治七年(1868年)粤刻本为底本。
〔25〕《清实录》,中华书局1985年影印本,第12册,863页。
〔26〕清高宗:《御制诗三集》卷七六,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306册,514页。按本卷共收入古今体诗112首,均作于戊子岁,即乾隆三十三年(1768年)。
〔27〕《高宗实录》卷八九八乾隆三十六年十二月戊寅,中华书局影印本,第19册,1099—1100页。
〔28〕见《高宗实录》卷一〇二九乾隆四十二年三月乙未,中华书局影印本,第21册,800—801页。
〔29〕同注[22],第28页。
〔30〕军机处原折,见《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下册,第1426—1427页。
〔31〕《掌湖广道监察御史祝德麟奏请将三史国语解刊刻完竣呈览折》,见《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下册,第2018页。
〔32〕王重民辑:《办理四库全书档案》上册,第82—83页,国立北平图书馆排印本,1934年。
〔33〕故宫博物院图书馆排印本,1933年。
〔34〕《寄谕八阿哥永璇等将武英殿所刻三史国语解赶紧刊刻完竣》,见《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下册,第2019—2020页。
〔35〕王菡:《〈文宗阁四库全书装函清册〉说略》,《文献》2002年第3期,第160页。按,此《清册》系莫友芝在同治四年(1865年)五月踏访文宗阁时得于煨烬之余。
〔36〕参见黄爱平:《〈四库全书〉纂修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年,第157页。
〔37〕冯家昇:《辽史初校序》,见《辽史证误三种》,第82—83页。
〔38〕分别见于乾隆四十二年四月十二日《刑部尚书英廉等奏拟再添派编修平恕等赶办三史摺》、四十六年十一月三日《谕内阁纂修辽金元史之呈麟等准以在京应升之缺分别叙用》、四十七年四月十五日《谕辽金元三史承办官平恕等俱著加一级纪录三次》、五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军机大臣阿桂等奏遵旨议奏添纂八旗通志情形折》,载《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上册第585页,下册第1432、1555、2226页。
〔39〕参见李学智:《金史语解正误初稿》,《新亚学报》5卷2期,1963年8月,第382—384页。
〔40〕见乾隆四十二年九月八日《军机大臣阿桂等奏遵旨纂办满洲源流情形折》,载《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上册,第718—721页。《四库全书总目》的记载肯定有误。

〔41〕乾隆四十八年二月二日军机大臣奏折附“各馆纂办书籍清单”，内有“《满洲源流考》，纂办已竣，现在缮写正本进呈”的记载，见《办理四库全书档案》上册，第92—93页。
〔42〕《军机大臣奏遵旨将各馆纂修拟定各书完竣日期等清单进呈片》，见《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下册，第1586—1587页。
〔43〕乾隆四十六年十月十六日《谕内阁契丹国志体例书法讹谬著纪昀等依例改纂》，见《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下册，第1417—1419页。
〔44〕《四库全书总目》卷四六。
〔45〕清高宗：《于波罗河屯咏东山笔架峰》，《御制诗三集》卷七六，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306册，514页。
〔46〕中华书局影印本，第2册，270页。
〔47〕《皇清开国方略》卷一九，太宗天聪八年十月壬辰条，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341册，287页。
〔48〕参见王锺翰：《达呼尔人出于索伦部考》，载《清史杂考》，人民出版社，1957年，99—116页；李治亭：《清初索伦人》，《社会科学战线》1986年第4期，163—170页。
〔49〕陈玉书(述)：《略论鄂温克族的来源问题》，《民族团结》1962年第5、6期合刊，32—38页。
〔50〕吕光天：《谈鄂温克族的来源》，《民族团结》1962年第5、6期合刊，39—40页。
〔51〕参见胡增益、朝克：《鄂温克语简志》，民族出版社，1986年，第2页。
〔52〕参见刘凤翥：《略论契丹语的语系归属与特点》，《大陆杂志》84卷第5期，1992年5月15日，19—26页。
〔53〕西清：《黑龙江外记》卷六，《丛书集成初编》本。按此书作者为满人，系鄂尔泰之曾孙。
〔54〕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637册，145页。
〔55〕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277册，6页。
〔56〕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639册，8页。
〔57〕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479册，94页。
〔58〕见乾隆四十二年四月十二日《刑部尚书英廉等奏拟再添派编修平恕等赶办三史摺》、四十六年十一月三日《谕内阁纂修辽金元史之星麟等准以在京应升之缺分别叙用》，载《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上册第585页、下册第1432页。
〔59〕见《纂修四库全书档案》上册，第585页。
〔60〕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620册，73页。
〔61〕《清通典》卷二六职官四“理藩院”，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642册，345页。
〔62〕《三史国语解》中的《钦定金史语解》和《钦定元史语解》也同样是敷衍了事、谬误百出，可参见李学智《金史语解正误初稿》，《新亚学报》5卷2期，1963年8月，第377—429页；韩儒林《关于西北民族史中的审音与勘同》，载《穹庐集》，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12月，第226—232页。
〔63〕然而现代学者仍有蒙蔽于《四库全书总目》之臆说者，如徐浩《廿五史述要》(台北世界书局，1956年)谓《钦定辽金元三史国语解》“《辽史》部分以索伦语正《辽史》，厘订伪讹，尤便学者”云云。
〔64〕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296册，13页。
〔65〕同注[45]。
〔66〕王弘力：《契丹小字宫殿解》，《内蒙古大学学报》1990年第1期，62页。
〔67〕清格尔泰：《契丹语数词及契丹小字拼读法》，《内蒙古大学学报》1997年第4期，第9页。
〔68〕清格尔泰、刘凤翥等：《契丹小字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年，153页。
〔69〕苏赫：《〈故耶律氏铭石〉考释》，《文物资料丛刊》第5期，1981年12月，172—173页。
〔70〕即实：《从天子说起》，《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年第4期，56、67页。
〔71〕刘凤翥：《契丹小字解读再探》，《考古学报》1983年第2期，258—261页。
〔72〕同注[70]，第62、67页。

〔73〕同注[64]，第57页。

〔74〕同注[64]，第115页。

〔75〕关于郎君（沙里），可参看费国庆：《辽朝郎君考》，《上海教育学院学报》1991年第1期，60—65页；李桂芝：《契丹郎君考》，《民大史学》第1辑，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7年，267—291页。

〔76〕同注[68]，第117—118、152—153页。

〔77〕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383册，797页。

〔78〕参见王弘力：《契丹小字墓志研究》，《民族语文》1986年第4期，58页；即实：《从天子说起》，《内蒙古大学学报》1988年第4期，56页。

〔79〕白鸟库吉：《东胡民族考》之十“契丹篇”，见《白鸟库吉全集》第4卷，东京岩波书店，1970年，262—263页；清格尔泰：《契丹语数词及契丹小字拼读法》，《内蒙古大学学报》1997年第4期，2—3页。

〔80〕王树民：《廿二史劄记校证》下册，856页，中华书局，1984年。

〔81〕韩儒林：《关于西北民族史中的审音与勘同》、《谈谈辽、金、元史籍中少数民族的译名等问题》，见前揭《穹庐集》第227、549—550页。

〔82〕见前揭《白鸟库吉全集》第4卷，294页。

〔83〕同注[37]，第86—87页。按《辽史源流考与辽史初校》作为《燕京学报》专号之五，于1933年12月由哈佛燕京学社出版。

〔84〕见百衲本《辽史》张元济跋语。

〔85〕白鸟库吉《东胡民族考》从明治四十三年（1910年）四月至大正二年（1913年）七月连载于《史学杂志》21编第4号至24编第7号，后收入《白鸟库吉全集》第4卷，63—320页。

〔86〕请参看缪钺《北朝之鲜卑语》一文对《东胡民族考》“鲜卑篇”的批评，见同氏《读史存稿》，三联书店，1982年，53—77页。

〔87〕同注[82]，第294—303页。

〔88〕见《燕京学报》第9期封三，1931年6月。

〔89〕[德]H.福赫伯：《契丹语考》，原载德国《中亚研究》第3期，1969年，7—43页；黄振华汉译文，载《民族语文研究情报资料集》第5集，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刊印，1985年6月，65—83页。

〔90〕[德]G.道尔弗：《评福赫伯著〈契丹语考〉》，原载德国《中亚研究》第3期，1969年，45—49页；黄振华汉译文，载《民族语文研究情报资料集》第6集，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刊印，1985年12月，139—141页。

〔91〕香港中文大学刊行，1987年，163—174页。

〔92〕见于宝林《契丹古代史稿》，黄山书社，1998年，259—359页。

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教科书

乌云高娃

朝鲜司译院是朝鲜王朝时期官方设置的学习外国语、培养翻译人才的专门机构,有时也被称为“译学”。设有汉、蒙、倭、女真学,分别教习汉语、蒙古语、日本语、女真语。到了17世纪,司译院将女真语学改为清学,以满语教学替代原有的女真语教学。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教科书用于“译科”科试,有时也被称为“译学书”。“日本语学”早期读本有启蒙读物,壬辰、丙子两乱以后以会话体读本和辞书为主。

对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这一课题,国内学者并未进行研究。日本和韩国学者对此多有研究。早在1914年日本学者小仓进平就已对朝鲜司译院的“日本语学”教科书进行了研究。他的《朝鲜日、汉、满、蒙语读本》[1]和《朝鲜日、汉、满、蒙语辞书》,[2]对司译院日、汉、满、蒙等“四学”的读本、辞书及其变迁问题进行了研究。他的《在朝鲜的昔日日本语学书〈捷解新语〉》[3]一文,对朝鲜“日本语学”教科书之一《捷解新语》进行了分析。在1916年他又发表了《朝鲜的日本语学》[4]一文,探讨了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的情况。他在《朝鲜语学史》[5]一书的第四章“日本语学”中,探讨了朝鲜王朝时代司译院“日本语学”的辞书、读本、学者等问题。新村出的《朝鲜司译院日、满、蒙语学书断简解说》[6]一文,介绍了“日本语学”的《捷解新语》、《捷解新语文释》、《邻语大方》等读本的情况。

韩国学者郑光的《译学书研究诸问题——以朝鲜司译院倭学书为中心》[7]一文,探讨了朝鲜王朝早、中、后期倭学书的刊行情况。他在《译学书研究》[8]一书的第四章中,对倭学书进行了详细的研究。姜信沆的《韩国的译学》[9]一书中也对“日本语学”书籍进行了研究。

本文拟在前人研究基础上,就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的读本、辞书的编撰、刊行等问题进行初步的探讨。

一、司译院“日本语学”的设立

在朝鲜半岛,自古以来官吏就有学习周边民族语言的传统,旨在与周边民族交往中充当口译人员。早在新罗时代就出现了这些被称为译官的官吏学习外国语的现象,但直到高丽

时代设立教习外国语的专门机构通文馆，朝鲜半岛的官方的外国语教学才正式开始[10]。

《三国史记》记载："史台。掌习诸译语"。[11]这段史料证明，在朝鲜半岛，三国时代已出现了学习各国语言的情况，而且，由史台掌管此事。其目的应该是为从事翻译而学习外国语。

小仓进平认为，三国时代的"史台"和高丽时代的"通文馆"，应是当时学习外国语的"语学"机构，但这些机构是否将外国语教学扩大到教习日本语的范围，我们不得而知。[12]新罗时代的"倭典"主要是接待日本方面的宾客，因此，在这里可能教习过日本语。[13]

《高丽史》记载："通文馆，忠烈王二年(1276)始置之，令禁内学官等参外年未满四十者习汉语……后置司译院，以掌译语"。[14]高丽时代的通文馆是在高丽忠烈王二年(1276)设置的，当时是为教习汉语而设立。到朝鲜王朝时代，将高丽时代的通文馆改为司译院，并在朝鲜王朝初期增设了"日本语学"。朝鲜太祖二年(1393)初设司译院之时只有汉学。后扩为汉、蒙、倭、女真语等"四学"。《李朝实录》记载，太祖三年，司译院教官人数为"教授三员，内汉二员，蒙古一员"。[15]同书又记载，朝鲜太宗十四年命司译院习日本语，倭客通事尹人甫奏："日本人来朝不绝，译语者少，愿令子弟传习，从之"。[16]朝鲜世宗八年礼曹报告"野人(指女真人)连续上来，只令乡通事传语未便，请咸吉道居人内，择其女真及本国语俱能者三人，属于司译院，为野人馆通事，从之"。[17]可见，"蒙学"系于朝鲜太祖三年(明洪武二十七年，1394)增设。"野人馆"即"女真学"，增设于世宗八年(明宣德元年，1426年)。《通文馆志》记载："康熙丁未女真学改为清学"，[18]即自康熙六年(1667)开始，女真语学被改名为"清学"，女真语学改习满语。"倭学"是在太宗十四年(明永乐十二年，1414)设立。

在朝鲜半岛官方设立专门机构，正式开始教习日本语，培养通日本语的翻译人员，是从朝鲜司译院增设"日本语学"开始的。司译院"日本语学"的日本语教学情况，在朝鲜王朝初期，除汉学外，蒙、倭、女真学生徒较少，蒙语、日本语、女真语的教学效果并不理想。因此，世宗和成宗时期对司译院"四学"给予了优厚的待遇。[19]《译科榜目》记载了自1498年到1891年，朝鲜"译科"考试所录取的"四学"人员名单。"四学"出身者总人数为2845人，"倭学"出身者为341人，这些人都是司译院"日本语学"培养出来的翻译人才。从《译科榜目》的记载，可以发现司译院早期"倭学"出身者人数较少，很多次的"译科"考试，"倭学"并未录取到合格的译官。到17、18世纪，每次"译科"考试，"倭学"出身者的考试通过率才达到要录取的额数。

司译院"日本语学"教授和生徒的情况，在世宗时期(1419—1450)，《经国大典》记载，"倭学训导二员，为正九品"。[20]同书又记，司译院生徒额数为80人，其中"倭学十五人"，[21]这应该是在京生徒额数。

成宗时期(1470—1494),"四学"虽有供学百人的规模,但赴学者通常不满。成宗九年(明成化十四年,1478年)政府为解决司译院"四学"生员不满的问题,规定依汉学例,命各道每年选送蒙、倭、女真学岁贡生徒八人。并令外方[22]每年选送蒙学生徒五人,倭、女真学生徒各六人。[23]

《经国大典》记载,司译院外方生徒[24]人数为156人,其中"倭学:斋浦、釜山浦各十、盐浦六"。[25]

《通文馆志》记载:"外方译学生191人,斋浦、釜山浦倭学生各十人;盐浦倭学生六人,以上出《经国大典》。"济州倭学生十五人,康熙辛亥(康熙十年,1671)译学卢尚迪时始置;巨济倭学生五人,康熙丁亥(康熙四十六年,1707)译学金时璞时始置"。[26]

《通文馆志》记载:"预差生徒[27]一百二十四人,其中倭学二十五人,康熙己卯(康熙三十八年,1699)查整厅定额"。[28]

以上是司译院关于"日本语学"教授和生徒的额数的规定,关于日本语学的教学的详细情况,史料记载不是很丰富,因此,只能从"日本语学"所用教科书的情况了解其教学的具体内容。

二、"日本语学"早期读本

《李朝实录》和《经国大典》所记载的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早期读本是司译院"译科"考试所用书籍。朝鲜司译院选拔译官,须通过"译科"考试和取才两条途径。据郑光研究,"译科"考试在礼曹实行,取才在司译院实行"。[29]

"译科"考试分为初试和复试。考试的形式,倭学包括"写字、译语"两种形式。写字是默背课文并以汉、蒙、日本、女真文字写出课文内容。译语是以汉、蒙、日本、女真文字进行翻译。

《经国大典》记载

"译科"初试:

【额数】倭学　四人

【写字】倭学　《伊路波》、《消息》、《书格》、《老乞大》、《童子教》、《杂语》、《本草》、《议论》、《通信》、《鸠养物语》、《庭训往来》、《应永记》、《杂笔》、《富士》

【译语】倭学　并翻《经国大典》临文[30]

"译科"复试:

【额数】倭学　二人

【写字】同初试

【译语】同初试[31]

根据《经国大典》的记载,可知,司译院"译科"考试所用"日本语学"的早期读本有《伊路波》、《消息》、《书格》、《老乞大》、《童子教》、《杂语》、《本草》、《议论》、《通信》、《鸠养物语》、《庭训往来》、《应永记》、《杂笔》、《富士》等十四种。

取才有临文[32]和写字两种形式。关于司译院倭学"取才"书籍,《李朝实录》记载世宗十二年(明宣德五年,1430)倭训所用书籍有:"《消息》、《书格》、《伊路波》、《本草》、《童子教》、《老乞大》、《议论》、《通信》、《庭训往来》、《鸠养物语》、《杂语》"[33]。《经国大典》记载:"倭学《应永记》、《本草》、《伊路波》、《消息》、《议论》、《通信》、《鸠养物语》、《富士》、《老乞大》、《童子教》、《书格》、《度训往来》、《杂语》、《杂笔》以上写字"[34]等十四种。这段史料中的《度训往来》中"度"字应该是《庭训往来》的"庭"字的误写。

《李朝实录》所记载的"取才"用书与《经国大典》的记载有出入。《李朝实录》记载的司译院倭学"取才"用书总共为"《消息》、《书格》、《伊路波》、《本草》、《童子教》、《老乞大》、《议论》、《通信》、《庭训往来》、《鸠养物语》、《杂语》"等十一种,应该是笔试所用书籍。《经国大典》除《李朝实录》所记载的以上十一种书籍外,多出《应永记》、《杂笔》、《富士》等三种书籍,比《李朝实录》记载的"取才"用书有所增加。

以上所述司译院外国语教学所用倭学书中,除了《伊路波》,其余的书籍今已无存,因此,其内容不得而知。郑光认为司译院"日本语学"早期所用的《伊路波》、《消息》、《书格》、《老乞大》、《童子教》、《杂语》、《本草》、《议论》、《通信》、《鸠养物语》、《庭训往来》、《应永记》、《杂笔》、《富士》等十四种书籍,从书名来看与日本室町时代在寺院和一般家庭使用的"古往来"类的儿童启蒙教科书有关。[35]这些书籍是在从日本输入的,其中,《消息》、《杂笔》、《庭训往来》、《富士》、《应永记》、《童子教》等六种书籍都是室町时代在日本流行的"古往来"类的启蒙书,朝鲜王朝初期由三浦的倭人带到朝鲜半岛,并被司译院作为日本语教科书而使用。这些书籍在日本不是官学所使用的教材,而是寺院、平民教育机构所使用的启蒙书。司译院输入这些书籍作为日本语教材,表现了朝鲜司译院的日本语教学是以培养口译人员为目的的口语教学中心。《通信》、《书格》、《杂语》、《议论》、《本草》、《鸠养物语》等六种书籍并未发现是何种名字的"古往来"类书。[36]《李朝实录》中未记载《应永记》、《杂笔》、《富士》等三种书籍,可能是因为《李朝实录》成书时,以上三种书籍在日本并未普及或流行。

郑光将司译院"日本语学"所用的十四种书籍与日本启蒙教科书进行比较,归为以下八类:

(1)假名遣类——《伊路波》

(2)消息文例集——《消息》、《书格》、《通信》

(3)熟语、语句集类——《杂语》、《杂笔》、《本草》

(4)消息、语句复合类——《庭训往来》

(5)非书简读本类——《富士》、《应永记》

(6)教训类——《童子教》

(7)不明——《议论》、《鸠养物语》

(8)其它——《老乞大》[37]

《伊路波》是司译院"日本语学"早期所用十四种书籍中唯一保留至今的读本,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小仓进平在《朝鲜语学史》一书中介绍了大审院判事神原甚造所藏的《伊路波》为一卷,没有序和跋。前半部分是日文四十七个字母,并以朝鲜的"谚文"标记日文四十七个字母的读音。后半部分是以平假名书写的歌谣,主要记载了接待日本的使节、日本的风流韵事、有关农商业的状况等内容。此书卷末有"弘治五年(朝鲜成宗二十三年,1492)秋八月日"的记载。他认为此书应该就是《经国大典》所记载的司译院"译科"所用《伊路波》。[38]

《伊路波》内容使人联想到万历年间明代所编书籍《日本考》卷之三中的"字书"及以平假名书写的"歌谣"。《日本考》中讲到日本国的字书"童蒙初学止四十八字,名曰以路法"。[39]"伊路波"和"以路法"都是日语"ィロハ"的对音词,指日本字母的总称。明代书籍中也记载日本的基本字母,其目的与朝鲜王朝一样,也是为了了解日本国情,使"译官"学习日本的语言文字。《日本考》中,平假名书写的歌谣有日文原文和汉字标写日本语的读音两种形式,可能是为了使译官更好地掌握日语基本字母的正确读音而编撰的。

至于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早期所用教材中的《伊路波》与明代《日本考》中所载的"字书"和"歌谣"是否有同源关系,因为史料不足,不敢断言。这一问题值得关注,有待于进一步考证。

司译院"日本语学"早期读本中的《老乞大》应该是从汉语《老乞大》翻译过来的。《老乞大》是司译院"汉学"学习汉语的重要教科书之一,分上、下卷。关于《老乞大》的作者、成书年代尚不清楚。学者普遍认为《老乞大》成书于元代,书中有很多珍贵的元末明初的口语史料。[40]《老乞大》主要以高丽商人到北京来卖马为线索,以会话的形式记载沿途住宿、饮食、治病、路途见闻、买卖货物等情况。此书不仅记载了当时中国的社会生活、风土人情等诸多方面的情况,同时也反映了元代与高丽的经商贸易情况。

朝鲜王朝初期汉、蒙、倭、女真等"四学"中,汉学、蒙学、倭学早期所用读本中都有《老乞大》这一书名,其中只有女真语学早期读本中没有《老乞大》这一书名。值得关注的是,司译院"蒙学"和"倭学"早期所用的《老乞大》与"汉学"所用古本《老乞大》一样,也应该有比较古

老的版本，“倭学”的《老乞大》今已未存，流传至今的蒙语《老乞大》也是后来修订过的本子。到了朝鲜王朝后期，司译院蒙、清（女真语学改为清学）学，将《老乞大》作为底本，对译为蒙语、满语，分别作为蒙、清学的教科书。司译院“日本语学”早期用《老乞大》为教科书，到朝鲜王朝后期汉学、蒙学、清学都使用《老乞大》时，“日本语学”为何并未重新使用《老乞大》作为译学书的原因不得而知，也许《老乞大》的内容与日本的国情无关，对“日本语学”译官了解日本的风土人情、学习日本的语言文字没有任何帮助，因此，可能将《老乞大》废弃，而不再用于“日本语学”。

三、《捷解新语》的刊行与废弃早期读本

到17世纪后期，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早期所用上述十四种读本因不适合当时的情况而被废弃，被新刊行的《捷解新语》一书所替代。以司译院“译官”自己编纂的会话体读本取代早期从日本输入的启蒙教科书，这也是新形式下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教学改革的需要。

《通文馆志》记载：“倭学八册《捷解新语》、翻《经国大典》注为《捷解新语》十卷中抽七处写字，大典翻语同汉学。初用《伊路波》、《消息》、《书格》、《老乞大》、《童子教》、《杂语》、《本草》、《议论》、《通信》、《鸠养物语》、《庭训往来》、《应永记》、《杂笔》、《富士》并十四册，语多疏略，不适时用，故康熙戊午专以此册行用，悉去前书”。[41]这段史料证明在康熙十七年（康熙戊午年，1678），因这十四册书不适合当时的日语学习环境，故不再用于“日本语学”，而“译科”考试倭学写字以《捷解新语》一册代之。这是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废弃早期十四种启蒙教科书，而以新编的《捷解新语》一书为“日本语”教材的过程。

《通文馆志》卷七人物传记载：“康遇圣晋州人，壬辰被掳，十年乃还，熟谙倭俗，且善其语。尝以国典所载倭语册子语多疏略，乃设为倭馆接待信使酬酢之说，汇作十卷，曰《捷解新语》，各样节目无不详备，康熙庚戌阳坡郑相国启，请铸字印布，自戊午后专以此书行用于科试”。[42]这段史料清楚地记载了司译院“日本语学”命人编纂《捷解新语》的原因，就是因为当时倭学书不适合当时的情况，所以编纂了适合于接待信使应酬的会话体读本《捷解新语》。1678（康熙戊午）年以后，司译院“日本语学”早期十四种书籍被废弃，专门以《捷解新语》用于科试。康遇圣因壬辰之乱时被俘虏，在日本待了十年，所以对日本的风俗、语言非常了解。他是“译科”万历己酉（万历三十七年，1609）增广科出身，为倭学教诲嘉义。[43]《倭语类解》是由司译院“倭学”译官康遇圣编纂的。小仓进平根据《重刊捷解新语》的凡例，认为康遇圣编纂《捷解新语》的初稿是在万历戊午（万历四十六年，1618）完成的，过了50多年之后司译院才刊行此书[44]。

关于《捷解新语》的刊行年代，上述史料记载了郑相国启请铸字印布《捷解新语》是在康熙庚戌（朝鲜显宗十一年，康熙九年，1670）。那么，1670年是否就是《捷解新语》刊行的年代呢？《通文馆志》卷八记载："《捷解新语》板，康熙丙辰阳坡郑相国启，令芸阁铸字印行。"[45]小仓进平认为同一本书中出现两种不同的记载有些奇怪，他根据《通文馆志》卷八和《捷解新语》原刊本书后的"康熙十五年丙辰孟冬开板"的记载，认为《捷解新语》是在康熙丙辰（康熙十五年，1676）刊行的。[46]笔者赞同他的观点。《捷解新语》后来又经司译院"日本语学"译官修订、重刊过。

司译院汉、蒙、倭、清学当中，除"日本语学"有《捷解新语》作为教科书之外，"蒙学"也有《捷解蒙语》作为"蒙学"教科书之一。《通文馆志》记载："《守成事鉴》、《御史箴》、《孔夫子》、《伯颜波豆》、《待漏院记》，音义不适时用，故乾隆丁巳筵禀定夺，并去前书，以新翻《捷解蒙语》四卷行用，并与老乞大抽七处写字，以准汉学册数"。[47]《守成事鉴》、《御史箴》、《孔夫子》、《伯颜波豆》、《待漏院记》是司译院"蒙学"早期所用书籍，因以上五种书内容过于陈旧而废弃，不再用于司译院"蒙学"，而被新翻《捷解蒙语》和《老乞大》所替代。《通文馆志》记载："《捷解蒙语》板，注解释为乾隆丁巳蒙学官李世杰等捐财刊板"[48]。可见，《捷解蒙语》刊于乾隆二年（1737）。小仓进平认为《蒙学》所用新翻《捷解蒙语》应该就是乾隆丁巳年（乾隆二年，1737）由蒙学官李世杰等捐财刊板的《捷解蒙语》。[49]但小仓进平对"新翻"二字并未作任何解释。所谓新翻《捷解蒙语》不可能是从"日本语学"的《捷解新语》翻译而来的，因为《捷解蒙语》和《捷解新语》的内容各异，《捷解新语》共为十卷，而《捷解蒙语》只有四卷，两书只是体例相同而已。而"汉学"和"清学"又没有捷解类书。上述"新翻《捷解蒙语》"是"蒙学"译官所编，还是从其它书籍翻译而来的尚不清楚，这一问题有待于进一步考证。

四、《倭语类解》与汉、蒙、清学"类解书"

《倭语类解》是朝鲜司译院"日本语学"所用的以天文、时令、干支、地理、方位、人伦等为门类的辞书。从内容和体例来看，司译院"日本语学"的《倭语类解》与汉、蒙、清学的类解书相互之间应该有承传关系。

除朝鲜司译院倭学有《倭语类解》之外，汉、蒙、清学也都有"类解"书，汉学有《译语类解》，蒙古语学有《蒙语类解》，清学有《同文类解》等，作为"四学"科试所用书籍。《通文馆志》记载："《译语类解》板，康熙壬戌（康熙二十一年，1682）老峰闵相国，令院官慎以行、金敬俊、金指南质问于汉人文可尚、郑先甲修正，至庚午（康熙二十九年，1690）令院官郑昌周、尹之兴、赵得贤捐财刊板；《同文类解》板，乾隆戊辰（乾隆十三年，1748）清语训长玄文恒修整，芸

阁刊板，《蒙语类解》板，乾隆戊子（乾隆三十三年，1768）蒙学训长李亿成修整本院刊板”。[50]根据以上史料可知，“汉学”的《译语类解》是在1682年至1690年间刊行，“清学”的《同文类解》是在1748年刊行，“蒙学”的《蒙语类解》是在1768年刊行。这段史料中只是未记载有关《倭语类解》的刊行情况。

《通文馆志》卷七人物篇洪舜明条记载“倭语比诸方最难晓，公质于日本人雨森东，作长语及类解等书，用于科试”。[51]这段史料中提到的“类解”书应该是指《倭语类解》。洪舜明是康熙乙酉年（康熙四十四年，1705）的译科出身者，是“倭学教诲通政”。[52]洪舜明编这些书应该是作为倭学科试用书。因此，《倭语类解》应该是他在任期间所编的。同书又记载：“公性严直处，首任二十年，守法不挠，人敬重之”。[53]按洪舜明自1705年“译科”考中作为倭学教诲通政算起，若“在任二十年”，其在任应该是在康熙四十四年（1705）到雍正三年（1725）。可见，《倭语类解》具体刊行时间尚不清楚，成书于康熙年间的可能性较大。

根据以上史料记载，汉、蒙、倭、清学类解书中《译语类解》和《倭语类解》的刊行时间要早于《同文类解》和《蒙语类解》。《倭语类解》在体例、内容方面似乎与《译语类解》、《同文类解》、《蒙语类解》等书有关系。但是仅依据此四种书的刊行年代的先后，很难断定哪一本最先成书，成为其它三种类解书可依据的底本。前间恭作认为《倭语类解》是将《译语类解》翻译成日文的。[54]笔者认为《蒙语类解》、《同文类解》、《译语类解》、《倭语类解》最早的版本应该有承传关系，但经过不同时期的修订、刊行，四本书之间出现了分类和词汇方面的差距，但词汇总数都在3500条左右，类目多是五十多或六十余种。其中，《蒙语类解》和《同文类解》相同词汇更多。这也许与《蒙语类解》和《同文类解》修订时，都参考过《清文鉴》有关。

笔者认为朝鲜司译院汉、蒙、倭、清四学类解书，可能先有“汉学”的《译语类解》，其它三学以汉学为准，编译了《倭语类解》、《蒙语类解》、《同文类解》等书。在现存的司译院类解书中，《译语类解》是最早的版本。有史料记载，在刊板《译语类解》之前，司译院已经编纂了译语分类词典，命名为《译语指南》，作为司译院“汉学”学习华音的书籍。

张居正《四佳文集》“译语指南序”记载：“钦惟皇明驭宇，文轨攸同，我国家圣圣相承，至诚事大，设承文院、司译院，讲隶官专习华音，其所习则曰《直解小学》、曰《前后汉书》、曰《老乞大》、曰《朴通事》、曰《童子习》等书，然皆译其言语文字而已。如天文、地理、草木、禽兽、名物之类未尚有，译学者病之，我圣上留意译学，命判中枢府事臣李克培、吏曹参议臣金自贞、行司果张有诚、黄中等，集中国名物等语，译以本国谚字，于是与承文院官臣李干、臣池达河、译官臣金许义、臣闵墙、臣唐孝良、臣金渚、臣韩显、臣权宽等，博採广议、分门类聚、为六十一条，编成以进，赐名曰《译语指南》，许令绣梓，命臣居正序之”。[55]

这段史料清楚地说明司译院最早的分类词典应是成书于成化十四年（1478）的《译语指

南》。在编纂《译语指南》之前，朝鲜司译院并没有以"天文、地理、草木、禽兽"等分门别类的词典。其编纂应该与明代所编的四夷馆各馆译语有关。明朝早在洪武十五年命火源洁等编纂以天文、地理、时令为门类的蒙、汉语对照的分类辞典《华夷译语》。后来，四夷馆各馆分别编纂各馆"译语"作为四夷馆各馆的教科书。司译院的官员觉得国家设立承文院、司译院教学汉语，与明朝事大，但在明朝已有按天文、地理为门类的分类辞典的情况下，司译院没有以天文、地理等分类的辞典，是译学的不足之处。因此，命人"集中国名物等语，译以本国谚字"，编纂了第一部分类词典《译语指南》，其目的应该是作为司译院"汉学"用书。

司译院蒙、倭、清学一般都以"汉学"为准，那么，自司译院为汉语教学编纂《译语指南》到17、18世纪编纂"四学"类解书，在这二、三百年期间，蒙、倭、清(女真)学应该也以"汉学"为标准，编纂过蒙古语、日本语、满(女真)语的分类辞典，作为司译院蒙、倭、清学的教材。笔者认为司译院蒙、倭、清学在编纂类解书之前，曾经也像"汉学"一样编纂过以天文、地理为分类的译语小册子，在司译院可能并未刊行。

《同文类解》卷末记载："清学旧有所谓《物名》，是乃口耳邮传一小册也，业是者病其讹谬而莫[56]正之且百年矣。本学训长玄同枢文恒慨然有意于斯，得《清文鉴》、《大清全书》、《同文广汇》等书，专心用工厘以正之，阅六寒暑而编成焉，命之曰《同文类解》"。[57]这段史料清楚地记载了玄文恒修订《同文类解》时以清代所编的满汉辞典《清文鉴》、《大清全书》、《同文广汇》等书为依据，中外，更重要的是，他在清学旧有的《物名》小册基础上编撰清学分类辞典，成书后命名为《同文类解》。玄文恒并未将清学类解书命名为《满语类解》，而命名为《同文类解》，可能是受《同文广汇》等清朝所编蒙汉辞书书名的影响。玄文恒修整、刊行《同文类解》是在乾隆戊辰(乾隆十三年，1748)，"阅六寒暑而编成"。上述史料中提到清学《物名》错误很多，没有厘正，历百年之久。自开始修订清学《物语》的1742年再上溯百年的话，在1642年之前清学就有了《物名》这一口耳相承的分类辞典。清学《物名》的具体编撰时间尚不清楚，但此书"口耳相承"，肯定有久远的历史了。

除清学旧有《物名》小册外，倭学也有倭语《物名》一书。《海槎日记》记载："两国言语之相通，全赖译舌，而随行十人，达通彼语者甚鲜，诚可骇然，此无他，倭学生涯比益萧条，朝家劝惩近亦疏虞故耳。首译辈以为倭语物名册子译院亦有之，而以其次次翻誊之，故讹误既多，且彼人方言，或有变改者，旧册难以尽凭，趁此日对倭人时，厘正其讹误，成出完书而习之，则方言物名庶可洞知，如是则与彼人酬酢之际，必无所碍云"。[58]这是乾隆二十八年(1763)十二月十六日，朝鲜使臣出使日本时的事情。司译院旧有的《倭语物名》册子，错误很多，以至于以此为教材培养出来的日本语译官"随行十人，达通彼语者甚鲜"，原因就是日本的方言有所改变，但司译院不管此书是否过时，屡次翻译原有的《倭语物名》作为教材，导致

"日本语学"培养出来的译官到日本之后，不通日本语，为两国使臣的交流带来诸多不便。因此，朝鲜使臣商量，在此次跟日本人接触之际，请他们对《倭语物名》进行修订，"成出完书而习之"，这样的话，朝鲜使臣再与日本人交往时，译官就没有语言交流的障碍了。但此处并未记载此次修订《倭语物名》是否成书。

小仓进平对上述朝鲜使臣修订《倭语物名》是指何书这一问题尚有疑问，他认为是指修订的《倭语类解》，还是指《捷解新语》，或指《捷解新语》的修订本尚不清楚[59]。

从上文中提到的清学的《物名》册子成为编纂《同文类解》的底本来看，倭学的《倭语物名》与《捷解新语》及其修订本无关，应是编纂《倭语类解》的底本。《倭语物名》是司译院旧有的倭语分类辞典，到 1763 年时已经经过几次的翻译，但还有很多错误，而且已经不适合当时的日本语教学了，因其词汇与当时的日本语方言有出入，必须进行修改，才可以作为"日本语学"的教材。可见，《倭语物名》应该也有较久远的历史。关于洪舜明编纂的《倭语类解》，日本和韩国学者认为是在 17 世纪末 18 世纪初。[60]郑光认为《倭语类解》是在 1780 年刊行，洪舜明所编的日本语的语汇集，长期以来以《倭语物名》之名用于倭学。[61]笔者认为《倭语物名》要比洪舜明编《倭语类解》之前司译院旧有的译语小册早，洪舜明编《倭语类解》可能也应该以此书为底本。

《译语指南》、清学《物名》、《倭学物名》今已遗失，其内容尚不清楚。但从"译语指南序"中可知，《译语指南》是以天文、地理为类目的词典，此书也许就是最早编纂《译语类解》时所依据的蓝本。《译语指南》是"集中国名物等语"编纂而成的，但此书成书后，并未命名为《物名》。但笔者认为，《译语指南》、清学《物名》、《倭学物名》应该是司译院汉、倭、清学早期编纂的分类辞典，后来编纂的类解书应该是在这些旧有的册子基础上厘正、修订而成的，经过刊行之后，命名为类解书。据史料记载，清学最早有《物名》小册，后来在此基础上进行修订，编纂成清学类解书《同文类解》。笔者认为倭学和清学的《物名》小册，就是在"汉学"编纂《译语指南》之后，倭学和清学以"汉学"标准编纂成书的日本语和满语的分类辞典。

总之，对司译院"四学"译官来讲，掌握所学语言的基本词汇非常重要，而正确掌握所学语言的读音更是极为重要。因不同时期，语言文字的发音和方言会产生变化。司译院"四学"类解书中的词汇是以朝鲜"谚文"标写的外国语言。随着这些外语的语音和方言的变化，不随时修改"谚文"转写的"四学"语汇集，司译院的外语教学就达不到预期效果。因此，为了适应与日本国的外交需要，司译院"日本语学"的教科书也必须符合当时日本语的情况，于是将早期日本的启蒙读本废弃，自行编纂新的会话体教材《捷解新语》和分类辞书《倭语物名》、《倭语类解》等。

注 释

〔1〕小仓进平《朝鲜における日、汉、满、蒙语读本》,《东洋学报》第4卷第2号,1914年6月,第244—266页。
〔2〕小仓进平《朝鲜における日汉满蒙语辞书》,《朝鲜及满洲》通卷83号,1914年6月,第41—46页。
〔3〕小仓进平《朝鲜における昔时の日本语学书〈捷解新语〉》,《艺文》,卷5,1914年,第417—434页。
〔4〕小仓进平《朝鲜における日本语学》,《国学院杂志》24卷10号,1916年10月,第739—751页。
〔5〕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日]刀江书院,1940版,第366—455页。
〔6〕《朝鲜司译院日、满、蒙语学书断简解说》,《艺文》第9卷第8号,1918年8月。
〔7〕郑光《译学书研究の诸问题》,朝鲜司译院の倭学书を中心として,《朝鲜学报》第170辑,1999年,第29—66页。
〔8〕郑光《译学书研究》,Jnc(JapaneseTechnical Publishing Company)出版,2002年5月,第321—519页。
〔9〕汉城大学校出版部,2000年6月版。
〔10〕郑光《译学书研究の诸问题——朝鲜司译院の倭学书を中心として》,第30页。
〔11〕《三国史记·弓裔所制官号条》(卷40),[日]京城府古典刊行会,昭和六(1931)年版,第20叶正面。
〔12〕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369页。
〔13〕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366页。
〔14〕《高丽史·百官志》(卷76),[日]东京国书刊行会,明治四十一年(1908)版,第2册,第563页。
〔15〕《李朝实录·太祖实录·三年十一月乙亥条》(卷6),[日]东京学习院东洋文化研究所,昭和三十一年(1956年)版。
〔16〕《李朝实录·太宗实录·十四年十月丙申条》(卷28)。
〔17〕《李朝实录·世宗实录·八年九月壬子条》(卷33)。
〔18〕朝鲜史编修会编朝鲜史料丛刊《通文馆志》(卷1),[韩]民昌文化社,1991年8月,第7页。
〔19〕参看拙文《朝鲜司译院蒙古语教习活动研究》,《中央民族大学学报》,2001年第4期,第124页。
〔20〕《经国大典·吏典·京官职条》(卷1),[韩]亚细亚文化社,1983年10月,第82—83页。
〔21〕《经国大典·礼典·生徒条》(卷2),第240—242页。
〔22〕"外方"应指京师以外的地方,其所属范围、及其与"各道"之间有何关系,尚有待于研究。
〔23〕《李朝实录·成宗九年十一月戊寅条》(卷98)。
〔24〕注:外方生徒是指在京生徒之外,在地方上的生徒。
〔25〕《经国大典·礼典·生徒条》(卷2),第243—244页。
〔26〕《通文馆志·沿革·官制·原籍条》(卷1),[韩]民昌文化社,1991年8月版,第11页。
〔27〕注:预差生徒可能是在京生徒额数不满时,为了从地方上选送生徒预备的译字生。
〔28〕《通文馆志·沿革·官制·原籍条》(卷1),第11页。
〔29〕郑光《从试卷看朝鲜王朝的译科制度——以满语、蒙古语、汉语考试答案用纸为中心》,2001年2月22日在日本京都召开的"翻译与文化史"研究会论文,第2页。
〔30〕《经国大典·礼典·诸科·译科初试条》(卷3),第215—217页。
〔31〕《经国大典·礼典·诸科·译科复试条》(卷3),第218页。
〔32〕注:"临文"的形式尚不清楚,有待于考证。
〔33〕《李朝实录·世宗十二年三月戊午条》(卷47)。
〔34〕《经国大典·礼典·诸科·取才条》(卷3),第280页。
〔35〕郑光《译学书研究の诸问题——朝鲜司译院の倭学书を中心として》,第36页。
〔36〕郑光《译学书研究の诸问题——朝鲜司译院の倭学书を中心として》,第41—42页。
〔37〕郑光《译学书研究の诸问题——朝鲜司译院の倭学书を中心として》,第43页。

〔38〕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411—412页。
〔39〕(明)李言恭、郝杰著、汪向荣、严大中校注《日本考》,中华书局,2000年4月版,第97页。
〔40〕参看陈高华《从〈老乞大〉、〈朴通事〉看元与高丽的经济文化交流》,《历史研究》,1995年第3期。杨联陞《老乞大朴通事里的语法语汇》,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二十九本上册,1957年。
〔41〕《通文馆志·科举条》(卷2),第15页。
〔42〕《通文馆志·人物条》(卷7),第106页。
〔43〕《译科榜目》,第12页。
〔44〕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414页。
〔45〕《通文馆志·什物条》(卷8),第115页。
〔46〕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页。
〔47〕《通文馆志·科举条》(卷2),第15页。
〔48〕《通文馆志·什物条》(卷8),第115页。
〔49〕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654页。
〔50〕《通文馆志·什物条》(卷8),第115页。
〔51〕《通文馆志·人物条》(卷7),第111页。
〔52〕《译科榜目》,[韩]汉城奎章阁影印本,第93页。
〔53〕《通文馆志·人物条》(卷7),第111页。
〔54〕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550页。
〔55〕转引自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544—545页。
〔56〕此处缺字,可能是厘正的"厘"字。
〔57〕转引自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615页。
〔58〕转引自小仓进平《朝鲜语学史》,第626页。
〔59〕小仓进平《朝朝语学史》,第426页。
〔60〕郑光《译学书研究の诸问题——朝鲜司译院の倭学书を中心として》,第46页。
〔61〕郑光《译学书研究の诸问题——朝鲜司译院の倭学书を中心として》,第46—47页。

历史时期的胡汉葬俗:吐鲁番的例证

荣 新 江

本文是笔者2000年3月在美国圣迭戈(San Diego)举行的第52届亚洲学会年会"新疆人种研究对中国史研究的意义"(The Meaning of the Xinjiang Mummies for Understanding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History)分组会上的发言稿"Funeral Rites of Chinese and Local Peoples in Historic Times:a stuty of Turfan case",现将汉文稿略加整理,发表于此,以求方家指正。

由于气候干燥,新疆发现了许多保存状况良好的干尸和同出的考古资料,他们为我们研究历史的新疆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在这一领域,近年来,由于梅维恒(Victor H. Mair)教授的推动,取得了相当丰富的研究成果,如已经结集出版的《东部中亚铜器时代和早期铁器时代的人种》。[1]中国新疆文物考古所的王炳华教授,也将出版有关新疆古尸的专著,除了提供大量的第一手资料外,他也贡献给我们一份比较清晰、全面的研究论文。作为一个中国中古史的研究者,在此我想以吐鲁番地区所发现的一些墓葬和不同的葬俗为例,来谈谈这些考古发现在我们描述中国历史丰富多彩的画面时的特殊价值。

在我们会场的书展台上,摆放着《泰东》(Asia Major)的最新一期(vol.11, Part 2),其中有张广达教授和我给英文读者写的一篇《吐鲁番绿洲及其探险简史》,[2]主要是依据中国历史文献记载和吐鲁番出土的文书来概述吐鲁番的历史。的确,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吐鲁番考古探查和发掘以前,我们对于吐鲁番历史的认识主要来源于传统的汉文文献,而这些出自中原王朝知识精英手中的有关记录,往往是片面的,甚至是极富偏见的。感谢20世纪初叶以来的吐鲁番考古发掘工作,特别是50年代以来在高昌故城北面的阿斯塔那、哈喇和卓以及交河故城沟北、沟西等地的考古发掘,使得我们今天对吐鲁番历史的认识,除了石窟、文物、文书外,还有墓葬形制、葬俗和木乃伊。吐鲁番出土文书已经使我们摆脱了中原王朝单独的历史记载的偏颇,可以从本地的原始文献来讲述本地的历史,而考古资料更进一步补充了文字史料的不足,甚至可以说明一些文字史料所不能说明的问题,比如一些不同民族的信仰问题,下层民众的生活实态问题,等等。以下分几个方面说明我们根据葬俗和古尸的研究,得出的对吐鲁番历史的新认识。

一

从公元前1世纪中叶到公元5世纪中叶，吐鲁番盆地大体上分作两部分，西面是以交河城为中心的车师（或姑师）王国，东面是以高昌城（原本是壁、垒）为中心的中原王朝士兵屯垦区。但是，由于车师王国只在中国正史中有少量记载，而新出土的一些简牍和文书使我们对汉魏以来，特别是高昌郡时期（327—442年）的高昌历史有比较清楚的认识，所以，学者们在研究这一时段的吐鲁番历史时，不免受材料的局限，把吐鲁番的地理概念局限在吐鲁番盆地的东面，即狭义的高昌城周边地域范围之内，这种研究偏向在以使用汉文史料为主的中国学者当中尤甚。如最近出版的王素《高昌史稿·统治编》，第一章讲先秦到西汉中期的姑师和车师前国，其后第二、三、四章，分别讨论从西汉中期到五世纪中叶的高昌壁垒和高昌郡的历史，其间没有再提及车师王国，从题目看，似乎车师前国自西汉中期以后就不复存在了。其实车师王国一直存在，大约450年才最终被高昌的沮渠安周灭掉，此前它仍然支撑着吐鲁番盆地的半边天。由于交河故城周围的考古新发现，这种吐鲁番史研究中重高昌而轻车师的情况将得到改变。

1994年，王炳华先生率领的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的考古队，在交河沟北一号台地清理了55座竖穴墓，其中两座（M16和M01）的墓主当为车师贵族甚至王者，各有殉马驼坑25和23个，殉马70多匹，骆驼5峰，还有少量殉人，出土文物360余件。其中有西汉早期的十枚五铢钱和汉式星云纹铜镜残片，由此可以推测墓葬的年代为西汉中晚期。文物包括中原的漆器、织物和北方游牧民族形态的金器、青铜器和陶器，表明车师文化受东西方影响的情况。其中的八件金器最值得注意，包括项或头箍、镶嵌青金石的耳环、动物头饰的戒指等，表明车师本民族文化的游牧色彩与北亚和南西伯利亚有许多共同之处。[3]

吐鲁番早期的竖穴墓，在交河沟北二号台地发现过8座，在交河沟西四号台地发掘过23座，在阿斯塔那和哈喇和卓发掘过12座，埋葬方式基本相同，年代一般认为在西汉至西晋（公元前二世纪至公元四世纪），它们和吐鲁番史前（西汉以前）诸遗址（公元前六世纪到公元前二世纪早期），如洋海墓地、喀格恰克墓地、艾丁湖墓地、阿拉沟墓地、三个桥墓地、鄯善苏贝希墓地的葬式相同，尤其直接承袭了苏贝希遗址的文化特征。苏贝希遗址共三处，位于吐峪沟沟口东西台地上。I号墓地共52座，II号共40余座，III号共30座，以竖穴土圹墓为主，出土石器、陶器、木器、角器和毛织物，还有完整的鞍辔、虎纹金牌、包金虎纹铜牌饰。从保存的古尸看，多为黄、棕色头发，狭长脸，深目高鼻，具有典型的欧洲人种特征，但同时也有蒙古人种和两者的混合型。其年代为考古学上的早期铁器时代。这些汉晋时期竖穴墓的葬俗，表明早期吐鲁番居民文化的一致性，这一地域的居民应当就是历史记载中的车师人。竖

穴墓的终止时间和车师人被沮渠氏高昌击败而迁出吐鲁番盆地的时间大体相合。车师人的语言很可能是后来仍然在吐鲁番、焉耆、库车一带流行的吐火罗语(Tocharian),这从古尸表现的印欧人种特征上或许可以看出来。我们相信,随着交河考古材料的进一步公布和考古事业的继续深入,作为吐鲁番史的重要组成部分的车师历史,必将引起人们的更多关注。

二

以阿斯塔那出土的西晋太始九年(273)二月九日汉文买棺契约为标志,高昌城南的阿斯塔那、哈喇和卓和交河沟西两地,成为汉族民众埋葬的主要地点。自 20 世纪初以来,这两处都发掘出数以百座的墓葬,大小不等,基本形式是斜坡墓道型的墓,与甘肃、陕西所见北方中原地区的墓葬形式相同。在交河沟西,早在 30 年代,黄文弼先生就发掘过一批墓葬,获得汉文墓志 124 方。[4] 1956 年,新疆考古培训班又发掘 26 座墓,在曹茔和氾茔出土汉文墓志 4 方。[5] 1994—1996 年,新疆文物考古所与早稻田大学合作,清理墓葬 45 座,其中斜坡墓道墓 22 座,出土汉文墓砖 7 方。[6] 在阿斯塔那和哈喇和卓,英国的斯坦因曾发掘过一批墓葬,日本的大谷探险队也发掘过,但比较有科学价值的发现是 1959 年以来所发掘的 466 座墓,时间从三世纪后半叶到八世纪后半叶,墓主人则主要是这一时段里吐鲁番的统治民族汉族人。目前,这些墓葬出土的文书已被编成《吐鲁番出土文书》四卷本,[7] 可惜的是考古报告还没有出版,而这里出土的三百多具古尸,大多已经重埋土中,个别标本展示在新疆博物馆和吐鲁番博物馆中。

汉族有着久远的埋葬制度和习俗,从墓地的次序安排、墓室形制、随葬品的内容、墓碑和墓志的制作等等,逐渐形成比较完整的一套制度,虽然有贫富差别和厚葬薄葬的不同做法,但基本的埋葬方法是相同的。

在墓地制度方面,东汉以来大族势力的增强和庄园经济的发展,影响到埋葬习俗上,出现了几代人尊卑有序地埋葬在一个家族墓地当中的葬式。由于历代的盗墓贼破坏,邻近高昌城的阿斯塔那和哈喇和卓墓地地表的坟园式茔域现在有的已经无法看出,但交河沟西的各个家族坟院却清晰可见。我们可以根据墓室出土的墓志,清楚地判定这些家族的姓氏和长幼关系,也可以得知拥有这类坟院的家族,往往是中原迁徙而来的当地大姓人家,如张氏、曹氏、氾氏等,他们大多数是从敦煌或者经过敦煌而来到高昌落户的,而他们的坟院也正好和敦煌保存的坟院形式相同。新疆考古所和早稻田大学合作,已经测绘了交河沟西墓葬的详细分布图,但还没有发表。

由于墓葬中有墓志和随葬衣物疏以及相关的文书,我们对于这些墓主的了解,要比其他古尸多得多。墓志可以告诉我们他们的姓名、生卒年月、籍贯、身份或者社会地位,生平事迹

等等。通过随葬衣物疏和墓葬文物的对比,我们可以对晋、唐间吐鲁番居民的物质文化和生活有比较透彻的了解,可以说,大多数人的随葬品表明当地居民的生活水准是比较低的。同时,我们也可以从随葬品看出,吐鲁番汉族民众的早期信仰是以中国的传统文化为主,以后受到佛教的影响,到七世纪中叶,又受到唐朝皇帝极力推行的道教的影响。我曾讨论过唐代吐鲁番的道教流行的问题,[8]有一个没有弄明白的问题,即在唐朝吐鲁番的葬俗中,阿斯塔那506号墓墓主张无价不是使用通常的木棺,而是用废纸糊成一个纸棺。一般人们都认为这是吐鲁番贫困的反映,但从同墓出土文书可知,墓主恐怕并非置备不起一个木棺,其用纸作棺是否是"羽化登仙"的道教信仰的反映?所以说,不论是上层精英,还是下层民众,不论是战士,还是妇女,各个阶层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面貌,都展现在吐鲁番的墓葬当中。

三

吐鲁番位于丝绸之路的干道上,其住民除了原住民车师人(Tocharain?)、汉唐时期迁来的汉人之外,还有东西方经过此地的各种各样的人,其中包括中古时期丝绸之路上的贸易担当者——粟特胡人(Sogdians)。对吐鲁番粟特人葬俗的考察,有助于我们加深对吐鲁番地区民族间的文化交流的理解。

粟特人是来自中亚河中地区(Transoxania)的移民群体,信奉源自波斯的琐罗亚斯德教。根据吐鲁番出土文书,至迟到430年,高昌城东已经有了一个粟特聚落和供奉他们崇拜的胡天神的祠宇。以后,不断有粟特胡人进入吐鲁番地区,有的聚族而居,有的则逐渐融入汉人社会当中。但是,与文书中大量出现粟特人的情况形成鲜明对照的是,我们统计了本世纪初以来所发现的所有吐鲁番汉文墓志,最早的粟特人墓志,是黄文弼所获《唐麟德元年(664)翟那宁昏母康波蜜提墓志》,此外,也只有更晚的《唐神龙元年(705)康富多夫人康氏墓志》表明墓主是粟特人,其余的墓主都是汉人,这清楚地表明粟特人另有自己的葬地和葬俗。

事实上,在琐罗亚斯德教的支配下,粟特人的葬俗与汉人或车师人完全不同,他们去世后要被送到城外的高崖或静谧塔(dakhma)中实行天葬。在尸体被狗吃掉以后,经过火烧后,把剩余的骨头装入盛骨瓮(ossuary),掩埋起来。粟特人的掩埋地当然不会在汉人的坟院里,他们的葬地还有待进一步的考古调查。值得注意的是鄯善吐峪沟沟口紧邻吐峪沟玛扎(伊斯兰圣地)处,1981年曾发现两个盛骨瓮,[9]经日本学者影山悦子考证是粟特式的骨瓮,她指出"这些骨瓮表明粟特人在西域居住下来以后,仍然保持着他们自己的丧葬习俗"[10]。我们相信这类盛骨瓮还会进一步发现。从整个北部中国散布的粟特人聚落来看,除了早年安阳出土的粟特石棺因为没有考古学记录而无法确认其年代外,目前所知最早的土葬粟特人是西安发现的大象元年(579)埋葬的安伽。自此以后,按照汉人葬俗土葬的粟特人渐渐多

了起来,吐鲁番最早的例证是664年,比中原还要晚得多,或许是当地粟特人的势力较大,粟特聚落的存续时间较长的缘故。

不同民族的葬俗不同,也就不埋在一处,也就没有文化的认同问题,这是民族隔阂和民族矛盾的根源。入华粟特人后来融于汉人,葬于汉族墓地,表明其文化与汉族文化的逐渐统一。当然,吐鲁番的粟特人也会与当地的其他民族同化,只是我们没有汉人墓地中这样清楚的材料。从另一个角度讲,汉人墓地中的古尸是否都具有同样的种族特征,仍然需要测定和研究,只可惜上述两方粟特人墓志的墓主,都是二、三十年代发掘的,他们的木乃伊可能早已不存了。

以上根据吐鲁番的考古发掘资料,考察了车师、汉人和粟特人的不同葬俗,说明了不同葬俗反映的不同种族和文化,这有助于我们理解吐鲁番历史乃至中国历史的复杂性。

注 释

〔1〕V. H. Mair ed., *The Bronze Age and Early Iron Age Peoples of Eastern Central Asia*, Washington D. C. & Philadelphia 1998.

〔2〕Zhang Guangda and Rong Xinjiang, A Concise History of the Turfan Oasis and Its Exploration, *Asia Major*, third series, XI.2,1998, pp.13—36.

〔3〕正式考古报告见《交河故城——1993、1994年度考古发掘报告》,北京东方出版社,1998年。参看Wang Binhua的简报:New Finds in Turfan Archaeology, *Orientations*, April 1999。

〔4〕黄文弼《高昌砖集》,北京,1951年。

〔5〕新疆首届考古专业人员训练班《交河故城、寺院及雅尔湖古墓发掘简报》,《新疆文物》1989年第4期;《新疆文物考古新收获》,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年,496页。

〔6〕赵静等《1996年新疆吐鲁番交河故城沟西墓地汉晋墓葬发掘简报》,《考古》1997年第9期,55页;《新疆考古发现与研究》第1辑,2页。

〔7〕北京文物出版社,1992—1994年。

〔8〕荣新江《唐代西州的道教》,《敦煌吐鲁番研究》第4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127—144页。

〔9〕简报见《考古》1986年第1期。

〔10〕影山悦子《东トルキスタン出土のオッスアリ(ゾロアスター教徒の纳骨器)について》,《オリエント》第40卷第1号,1997年,73—89页。

蒙古帝国的牌符[1]

——以实物为中心[2]

党 宝 海

蒙古帝国曾制作、发放了大量牌符。这些牌符广泛用于乘驿、职官、夜禁等方面。对牌符的探讨无疑将加深我们对蒙古帝国制度史的认识。

从十九世纪中叶起,在俄国、乌克兰、中国等国境内陆续发现的蒙古帝国的牌符已达二十面。[3]我们有必要根据文献资料,对这些牌符的制作年代和实际用途做深入研究。多国学者曾对该问题有所论及,[4]本文拟在此基础上,作进一步探讨,就教于师友。

一

笔者以牌符的发现时间或发表时间为序,依次介绍蒙古帝国牌符二十面。本文对具体牌符的讨论将以该牌符在本节出现的次序为代号。

一、1846年在俄罗斯西伯利亚叶尼塞河流域的米努辛斯克(Minusinsk)发现八思巴字蒙古文银质长牌一面(图一)。[5]牌子为长方形,四角抹圆,上端嵌入铁环,用来穿绳系挂。在铁环边缘刻有汉字编号"宿字四十二号"。[6]牌上无纹饰,有鎏金八思巴字五行,正面三行,背面两行,文意为:"长生天气力里皇帝圣旨,违者论罪处死。"(Poppe 1957:57—58,pl.VII)。此牌现藏俄国圣彼得堡艾米尔塔什(Hermitage)博物馆(Münküyev 1977:200,n.67)。

二、1848年在俄罗斯第聂伯河附近格鲁谢夫卡村(Grusevka)发现一面回鹘体蒙文银质长牌(图二)。[7]牌子为长方形,四角抹圆,上端中央有虎头纹饰,左、右为飞鸟纹。纹饰略具抽象风格,但原形尚易辨别。[8]牌子中间有鎏金回鹘体蒙文,正、背面各两行,文意为:"长生天气力里,大福荫护助里,Abd Ullah 汗圣旨。违者论罪处死。"(Ligeti 1972:287;Münküyev 1977:203)。从牌上蒙文判断,这面长牌属于金帐汗国 Abd Ullah 汗(阿卜杜拉,1362—1370年在位)时期。[9]此牌现藏艾米尔塔什博物馆(Münküyev 1977:203,n.75)。这是目前有虎头纹饰的唯一一面回鹘体蒙文长牌。[10]

三、1853年另一面八思巴字银质长牌在俄罗斯西伯利亚布利亚特地区纽克(Nyuki)发

现。它和上面提到的第一号长牌几乎完全相同，其环上编号为“[荣?]字卅四号”，第一字无法辨识。[11]此牌现藏艾米尔塔什博物馆（Münküyev 1977:202,n.70）。

四、1881年在俄国西伯利亚布古托尔（Bogotol）发现一面八思巴字圆牌（图三）。牌子铁质，圆形，上部呈圆锥形，阳刻伏虎图案，顶部有铁环，用来系带。牌上嵌有银制八思巴字五行，意为：“长生天气力里皇帝圣旨，如违，要罪过者。”（Poppe 1957:58,pl.IX;蔡美彪 1980:128—129）。此牌现藏艾米尔塔什博物馆（Münküyev 1977:202,n.73）。

五、19世纪90年代，在伏尔加河左岸鞑靼营（Tatar Camp）发现一面回鹘体蒙文银质长牌。附近的银匠切走了银牌的下半部分。这面残牌后转卖给俄人简可夫（Tjan'kov）。迟至1909年时银牌仍在他手中，以后便下落不明了（Спицынъ1909:135,fig.5,6）。牌的上端有供穿系用的圆孔，孔上方是阴刻装饰性图案，正、背面不同。正面居中的是被圆圈包围的一朵八瓣花，圆外是六朵祥云。背面为五朵祥云，中间一朵偏大，其它则两两对称排列。从圆圈图案延伸出一个箭头图形，直达顶部的云朵。[12]此牌刻有回鹘体蒙文，正、背面各两行，文意可复原为：“长生天气力里，大福荫护助里，Toghtogha 汗圣旨。违者论罪处死。”（Ligeti 1972:284）。Toghtogha（脱脱）汗是金帐汗国执政时间较长的汗，1290年至1312年在位。从残牌图案来看，它和下文第六号长牌形制相同。

六、19世纪末俄国文物收藏家什楚金（P.I.Shcukin）在格鲁吉亚的年市上购得一面回鹘体蒙文银质长牌（图四）。牌面图案与第五号长牌相同（Спицынъ1909:136,fig.7,8）。牌面上也刻有回鹘体蒙文，正、背面各两行，意为：“长生天气力里，大福荫护助里，Öz Beg 汗圣旨。违者论罪处死。”（Ligeti 1972:286）。据此，此牌当属金帐汗国Öz Beg汗（月即别，1312—1340）时期。1905年什楚金将这面长牌赠给俄罗斯国家历史博物馆（莫斯科），保存至今（Münküyev 1977:204,n.80）。[13]

七、1916年，罗振玉刊布《增订历代符牌图录》下卷，书中收录“元国书铜牌”拓本（图五）。因系拓本，我们无从知晓牌子的实际尺寸（罗振玉 1916/1998:57）。[14]牌上部为半圆形，下为方形，上部为伏虎纹饰，伏虎下方为穿系用的圆孔。牌子另外三边为云纹，中央有篆体八思巴字一行，共四字。王国维认为此牌就是元代史籍中经常提到的虎头牌（王国维 1940/1983:16），后世学者多加征引。实际上，王国维没有对牌上八思巴字做深入研究，法国学者伯希和将其转写为“gay-gon-dzin-lü”，并推测其语音为“kai-kouan-tsing-lu”。他认为这是用八思巴字拼写的汉语，但未找到与语音对应的汉语词汇（Rotours 1952:27）。[15]根据现有的八思巴字语音材料，笔者比定其读音为“改官旌闾”。[16]其文意、语气均不似官方牌符。我们认为，这面铜牌不是元代作为武官官品标志的虎符，而是民间私造牌面。下文将详细讨论，此不赘。

八、约1925年,家居北京的中国学者柯劭忞得到了一面元代圆牌(图六),后转卖给俄国学者潘克拉托夫(Б.И.Панкратов),[17]现藏乌兰巴托蒙古国国立蒙古历史博物馆(Edward 1997:6)。牌为铜质,顶部有圆环。根据羽田亨测量的结果换算,牌子左右直径约10厘米,上下高约13厘米(羽田亨1930/1957:100)。其主体部分为圆形。正面中心位置有汉字三行,中心为大字"令",右侧为"關僞防奸不許",左側爲:"借帶違者治罪",这两行字可以联成一句。正面右侧的边缘有阴刻牌子编号"地字五十号"。牌子背面刻有回鹘体蒙文、八思巴字蒙文、波斯文各两行(羽田亨1930/1957:pl.5;Poppe 1957:pl.10;Edward 1997:6)。蒙文意为"令觉奸恶",和正面文意大体一致(羽田亨1930/1957:110—112;Poppe 1957:58,102,n.71),波斯文的意思是"持此夜巡"(de Rachewiltz 1982:417,n.23)。[18]此牌上部亦刻有图案,正面为叶蒂纹,无可争议。但背面图案则比较复杂。羽田亨书中所载图片为拓本,图案模糊,难以辨识。羽田亨将其判断为鹰,并进而认为此牌即元代海青牌。蔡美彪则认为它和正面的图案相近,也是叶蒂纹(蔡美彪1980:130)。笔者据照片辨认,此图既非鸟形,亦非叶蒂,而是以叶蒂纹为背景,中间图案有头和双臂。夸张的眼、鼻和手臂使整个形象显得孔武有力,类似伏虎或力士。它和第四号圆牌上的伏虎图案虽不一致,但构图却有相似之处。总之,该图案并非飞鸟,此牌亦非海青牌。另外,牌上的波斯文清楚地说明,这面牌子其实是夜巡牌。[19]下文将详细论证,此不赘。[20]

九、1934年左右,在河北北部地区发现一面成吉思皇帝圣旨牌(图七)。牌为铜质,长方形,四角抹圆,长约22厘米,宽约6.5厘米。牌子上部嵌有铁环。牌面无图案装饰,正面有鎏金汉字三行,为"天赐成吉思皇帝圣旨疾"。"疾"字意为"迅疾"。牌背面的文字"戈田",据研究为契丹文"走马"(羽田亨1934/1957:131—135)。[21]此牌现藏日本京都大学(羽田亨1934/1957:132)。

十、另一面类似的银质长牌也是20世纪30年代在河北北部发现的,只残存上端,有"天赐"二字,现藏日本天理大学(羽田亨1934/1957:132,pl.8)。[22]

十一、1962年江苏扬州进行市政建设,拆毁了残留的元代城墙。在元代旧城南门西城根发现一面元代铜质圆牌(图八)。牌长17厘米,宽14厘米,厚1厘米。牌上端为叶蒂纹,下有供系带的圆孔。牌子两面都有阳刻文字。正面为汉字三行,正中为一行大字"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左为"公務急速",右为"持此夜行"。在牌面的最左侧刻有牌子编号"玄字拾号"(耿鉴庭1962:65—66)。蔡美彪据牌面所载官府名称判断,它是元代后期至正十五年(1355)之后制造的牌符(蔡美彪1980:131)。牌子背面为阳刻波斯文、八思巴字蒙文各一行,波斯文意为"夜行",八思巴字蒙文意为"出行",不但波斯文和八思巴字蒙文文意相近,它们和正面汉字的意思也是相同的(de Rachewiltz 1982:416—417)。有学者认为持此牌可以乘驿,[23]立

论似未安。实际上,牌面文字已对该牌用途有清楚说明,即用做夜行的凭证,与乘驿无关。笔者将在下文作进一步论证。

十二、1965年甘肃省博物馆在兰州征集到一面八思巴字蒙文铁质圆牌,高约18厘米,宽约11.7厘米,重249克,上嵌银质八思巴字五行。它和上文介绍的第四号圆牌相同(乔今同1980:542;蔡美彪1980:132)。

十三、1967年莫斯科俄罗斯历史博物馆在乌克兰的辛菲罗波尔(Simferopol)发掘到一面回鹘体蒙文银质长牌(图九)。此牌为长方形,长29.7厘米,宽8.8厘米。在牌子上部有一个用来穿系的直径约2.4厘米的圆孔。圆孔上方有阴刻装饰图案。正面为花朵、祥云,在顶部环形图案中刻有一朵六瓣花,环形外侧有左右对称的祥云四朵。背面为祥云、弯月图案,弯月周围有云五朵。[24]牌子正、背面有回鹘体蒙文各两行,意为:"长生天气力里,大福荫护助里,Keldi Beg汗圣旨。违者论罪处死。"据此,此牌属金帐汗国Keldi Beg汗(克尔迪伯,1360—1362)时期(Münküyev 1977:204—208)。

十四、1985年在内蒙古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包音化艾里村发现了元代"天字拾二号夜巡牌"一面,现存科右中旗文管所(图十)。牌为铜质,通高16.3厘米,宽11.3厘米,厚0.6厘米,重725克。牌纽为绳结状,中有圆形穿孔。纽下方有长方形横额,额上刻日月图形,另有八思巴字一个,意为"五",可能表示"五更"之意。牌面主体为圆形,有纹饰(照那斯图1994:11—14)。圆牌正面为如意云纹,背面为连枝草叶纹。[25]牌上有阳刻文字五种。正面正中圆圈内刻有汉文大字"元",圆圈左侧为藏文,意为"夜巡牌";右侧为汉字编号和牌子名称"天字拾二号夜巡牌"。圆牌背面正中竖刻八思巴字蒙文一行,意为"巡牌";左边竖刻回鹘体蒙文,读音、文意与八思巴字相同;右面有波斯文一行,意为"夜巡牌"。[26]牌面共有回鹘体蒙文、八思巴字蒙文、藏文、汉文、波斯文五种文字,是目前发现的蒙古牌符中文字种类最多的一种。照那斯图据"天"字编号,将其与下文第十五号巡牌比较,认为此牌的制造时间应在1365年之前。

十五、1990年出版的黄濬编《尊古斋金石集》收录了一件元代夜巡牌拓本(图十一)。牌面为圆形,上端有纽。正面中间有八思巴字拼写的一行汉语"本省巡牌",左侧有回鹘体蒙文,也是汉语"本省巡牌"的音译。右侧为篆体汉字"省府巡牌"。牌子背面中间上部为八思巴字转写的汉文"省"字,左侧为年款"至正二十五年月日",右侧为编号"天字廿六号"(黄濬1990:151—152)。照那斯图认为牌面上的"本省"或"省府"就是元中书省(照那斯图1994:13)。此论似未安。据《元典章》,元代中书省一般称作"都省"。此处的"本省"和"省府"都不是确指中书省。

十六、1993年美国大都会博物馆从本奈特(D.G.Bennett)手中得到了八思巴字铁质圆牌

一面，牌高 18 厘米，宽 11.5 厘米，上有伏虎纹饰及银质八思巴字五行，与上文所述第四、十二号圆牌相同（Berger & Bartholomew 1995:32）。

十七、1995 年西藏自治区档案馆刊出一面元代金字圆牌的照片。此牌现藏西藏日喀则扎什伦布寺，牌为铁质，圆形部分直径为 11.5 厘米，中间嵌入金质八思巴字五行。其形制、文字与上述第四、十二、十六号牌完全相同。唯一的区别在于牌面文字为金质（西藏自治区档案馆 1995：图 7）。

十八、1998 年 12 月河北廊坊文物商店从盐山县一位农民手中购得“成吉思皇帝圣旨银牌”一面。牌长 21.7 厘米，宽 6 厘米，厚 0.3 厘米，右上方残缺一角。牌子正面有鎏金汉字三行，为“天赐成吉思皇帝圣旨疾”；背面有两个契丹字，意为“走马”。除了正面汉字“疾”字外，牌面文字和上文第九、十号牌基本相同（史树青 2000a/2001:116—120;2000 b:3）。

十九、1999 年内蒙古文物研究所在内蒙古乌兰察布盟清水河县征集到一面八思巴字蒙文银质长牌。牌长 29 厘米，宽 8 厘米，上端铁环边缘刻有汉字牌号“丁字八十号”。牌面字鎏金，正面八思巴字三行，背面两行，文字内容与上文第一、三号长牌相同。该牌现藏内蒙古博物馆，是目前中国境内发现的唯一一面鎏金八思巴字银质长牌（上海博物馆 2000:249）。

二十、2000 年 4 月，内蒙古大学蒙古学研究院蒙古文化研究所征集到一面八思巴字蒙文金质长牌。此牌是在内蒙古兴安盟科右前旗索伦镇发现的。牌为长方形，四角抹圆，长 25.7 厘米、宽 8.1 厘米，牌上部嵌入铁环，环外径 5 厘米、内径 2 厘米，边缘錾刻牌号“张字九十六号”。牌面无装饰图案，只有八思巴字五行，正面三行，背面两行。文字内容与上文一、三、十九号长牌相同。牌子重 348 克，质地特殊，为金银合金（金含量 58.44%）。这是迄今为止世上仅见的八思巴字蒙文金质长牌（包祥 2000:30—32；宝音图 2002:48）。

以上是笔者所见二十面蒙古帝国牌符。下面我们根据文献，对这些牌符进行分类研究，以明确其实际用途和制作时代。

二

笔者认为，这些牌符可以分为三大类。

首先是乘驿牌。元朝中央政府编纂的《经世大典·站赤一》记载：[27]

> 站赤者，国朝驿传之译名也。（中略）其应给驿者皆以玺书，而军务大事之急者，又以金字圆符为信，银字者次之。其符信皆天府掌之，其出给在外者，皆国人之为官长者主之。

据此，元代乘驿使用的符牌是圆形的，上面有金字或银字。我们检查上文所列牌符，注意到只有四面圆牌符合这一特点，即四、十二、十六、十七号。它们都是圆牌，牌面文字均为镶嵌

式金字或银字。这四面圆牌当属《经世大典·站赤》所说的金、银字圆符。

那么，金、银字圆符在何时、何地，由何人使用呢？

据圆符上的八思巴字，我们可以肯定牌子的使用不早于至元六年(1269)。八思巴字是元世祖忽必烈命国师、西藏喇嘛八思巴根据藏文创制的文字，从至元六年开始正式使用，“(至元六年)二月己丑，诏以新制蒙古字颁行天下”，[28]用来译写元朝政府的各种公文。因此，八思巴字圆符的出现不会早于至元六年。据《元典章》，以八思巴字牌符取代过去的海青牌始于至元七年(1270)年末，[29]而镔铁海青圆符的制作则始自至元十四年(1277)九月。[30]我们现在看到的这四面铁质金、银字圆牌都应是至元十四年后制作的。

乘驿八思巴字圆符的使用范围只限于元朝。在蒙古各汗国中，只有元朝使用八思巴字，其他汗国仍沿用传统的回鹘体蒙文。圆牌的发现地点也说明，其使用范围是在元朝疆域内。第四号圆牌是在东西伯利亚地区发现的，当时该地属于元朝岭北行省辖区；十二号圆牌的发现地当在元甘肃行省境内，第十七号金字圆牌属于宣政院管辖的乌思藏地区。

据《元史》卷103《刑法志二》：

> 诸朝廷军情大事，奉旨遣使者，佩以金字圆符给驿，其余小事，止用御宝圣旨。诸王公主驸马亦为军情急务遣使者，佩以银字圆符给驿，其余止用御宝圣旨。[31]

可见，中央政府处理紧急军务时，使用金字圆符。诸王、公主、驸马因紧急军务而遣使时，可用手中掌握的银字圆符。不过，金、银字圆符的使用权限并非如此有限。据《元史·释老传》，大量西藏喇嘛“佩金字圆符，络绎道途，驰骑累百，传舍至不能容。”[32]这就使金字圆符(如十七号圆牌)得以流传到西藏地区。另外，从《元史》的多处记载可以看出，各地政府机构如行省、宣慰司、万户府，也掌握着一定数量的银字圆符，可在处理紧急事务时使用。[33]据上文所引《经世大典·站赤一》“(其符信)出给在外者，皆国人之为官长者主之”的记载，地方政府的银字圆符由地方长官中的蒙古人掌管。

在金、银八思巴字圆牌投入使用之前，蒙古帝国使用的乘驿牌称作海青牌。[34]随着八思巴字的颁行，海青牌很快被八思巴字牌所代替。据《元典章》卷29《礼部·改换海青牌面》：

> 至元七年闰十一月，中书兵刑部承奉中书省札付，准都省咨该：今有和鲁火孙文字译该：钦奉圣旨，海青牌底罢了那海青者，海青牌替头里蒙古字写了呵，教行者。(中略)移咨各处行省通行照会各各元发海青牌面备细数目咨来，却行关发蒙古字牌面，倒换施行。

据此，我们可以推测出海青牌的两个特点。第一，海青牌上的确绘有海青图案；第二，海青牌的使用是在八思巴字颁行之前，牌上没有八思巴字。羽田亨将第八号圆牌当作海青牌，而笔者上文已论及，此牌背面图案并非鸟形，而且牌上还有八思巴字两行，则此牌绝非海青牌。

据笔者目前掌握的资料,我们还没有发现蒙古海青牌实物。可能随着新的八思巴字牌符的发放,海青牌被大量回收并销毁了。

在海青牌推行之前,大蒙古国的官员使用另一类乘驿牌符。成吉思汗十六年(1221),南宋人赵珙出使蒙古国。在《蒙鞑备录·官制》(《古行记四种校注》本[35])中,他写道:

所佩金牌,第一等贵臣带"两虎相向",曰"虎斗金牌",用汉字曰:"天赐成吉思皇帝圣旨,当便宜行事。"其次素金牌,曰:"天赐成吉思皇帝圣旨,疾。"又其次银牌,文与前同。

我们注意到,上文第九、十、十八号长牌上的文字和此处提到的素金牌、素银牌基本一致。赵珙见到的当是这种长牌。他把此类长牌放到"官制"部分来记述,显然是将其视为官职的标志。实际上,这种长牌并不是用来区别官职高低的职官牌(详见下文),而是当时的乘驿牌。牌面文字已清楚地说明,这种牌符是执行紧急任务时,为了快速行进而佩带的,用它来表示官员等级并不相宜。第九、十八号牌背面的契丹字"走马"也给我们重要的启示,它表明成吉思皇帝圣旨牌和契丹乘驿所用的"敕走马"牌之间似有某种内在联系。因为"走马牌"是契丹和辽朝重要的乘驿牌符。[36]有学者认为,赵珙提到的牌符是蒙古模仿契丹旧制颁行的乘驿牌。[37]当时蒙古国初建,制度草创,效法前朝制度是完全必要的。

赵珙提到的所谓"虎斗金牌"(即虎头金牌)实际也是一种乘驿牌,[38]由于这种早期的乘驿牌只有急使才可以佩带,因而显得格外尊贵。成吉思汗派近臣刘仲禄到山东请长春真人丘处机,当时他佩带的就是这种牌子,"悬虎头金牌,其文曰:如朕亲行,便宜行事。"[39]与赵珙所记相较,二者文字稍有差别,但意义则基本相同。[40]刘仲禄当时只是随侍成吉思汗的医生,官位并不高。[41]这面虎头牌和他的职位没有关系。[42]《长春真人西游记》中提到成吉思汗赐给长春派道士金虎牌以乘驿的史事,[43]亦可由此推见:他们佩带的这种虎头牌虽然能够乘驿并显扬其地位,但与官职无直接对应关系。

大蒙古国时期,还有另一种表示官位高低的虎头牌。不过,此牌使用的文字类型和文字内容与遣使虎头牌有根本区别。详见本文第三节"职官牌"的讨论,此不赘。

总之,上文所列第九、十、十八号牌符也是乘驿牌,而且是我们目前所能见到的时间最早的蒙古帝国的乘驿牌。[44]

三

第二类符牌为职官牌。

《经世大典》记载,元朝根据武官品级的高低,分别给予不同形制的牌符:

(国朝)典军之官,视军数为名,设万户、千户。(中略)万户、千户、百户分上中下。

万户佩金虎符。符趺为伏虎形，首为明珠，而有三珠、二珠、一珠之别。千户金符，百户银符。[45]

牌符和武官的官品相对应，三品官佩虎符，四品、五品官佩金牌，六品、七品官佩银牌。[46]上引文说明，只有万户所佩符牌才有伏虎图案，[47]千户、百户所佩金符、银符，都应是素面牌，没有纹饰。

元代史料对牌面文字也有记载。《元史》卷10《世祖纪七》：

(至元十五年)秋七月丁亥，诏虎符旧用畏吾字，今易以国字。[48]

可见，元朝在颁行八思巴字之前，职官牌上文字为回鹘体蒙文，从至元十五年(1278年)起则改刻八思巴字。

上文所列牌符中，一、三、十九、二十号长牌与上引两段文献相合。四牌都是素面，牌面无任何装饰图案，文字皆为八思巴字蒙文，文意援引皇帝圣旨，具有权威性。我们认为，它们就是元朝政府至元十五年后向武官颁发的职官牌。第一、三、十九号为银质，当为六品或七品百户佩带的银符，[49]第二十号为金质，当为四、五品千户所佩金符。

这四面牌符(千户金符一面、百户银符三面)的发现地域为内蒙古和西伯利亚地区，属元代中书省和岭北行省辖区。地理分布可以进一步说明这些牌符是元朝政府颁行的。

职官牌与乘驿牌的显著区别是，前者只是官位高低的标志，与乘驿无关。如果军官没有乘驿圆牌或驿券，即使有职官牌也不能乘驿。[50]很多学者混淆了两者之间的区别。

根据元代的情况反推，上文提到的四面金帐汗国回鹘体蒙文银质长牌也应是职官牌，除了牌面字体和图案不同外，这些牌子的形状、质地、样式、文字内容都极其接近。由于金帐汗国并未采用八思巴字，该国铸造的职官牌上仍用回鹘体蒙文。第二、五、六、十三号长牌都应属于此类职官牌。[51]根据使用时间排序，分别为五号(1290—1312年间)、六号(1312—1340年间)、十三号(1360—1362年间)、二号(1362—1370年间)。第五、六、十三号长牌虽有纹饰，但均为花朵、祥云图案，我们可将其视为普通银牌。而第二号牌则刻有虎头纹，它可能是金帐汗国的虎头牌。不过，它并非金质，而是银质镀金，虎头纹饰抽象化，与常见的元代伏虎纹差别较大。总体看来，金帐汗国牌符上的各种图案仍保留着东方特色。通过金帐汗国的虎头牌，我们似可略见大蒙古国时期虎头牌的某些特点。

早在成吉思汗时期，政府就开始向官员发放符牌。[52]徐霆《〈黑鞑事略〉疏》(《古行记四种校注》本)：

霆尝考之，鞑人初未尝有除授及请俸，鞑主亦不晓官称之意为何也。鞑人止有虎头金牌、平金牌、平银牌。或有劳，自出金银请于鞑主，许其自打。牌上镌回回字，亦不出于"长生天底气力"等语尔。

上文指出,赵珙所说的牌符都是乘驿符。徐霆在这里讲的才是职官符,且已具备元代职官牌的基本特征。首先,字体一致。回回字即回鹘体蒙文,汉人不通蒙文,常有此误。第二,牌面文字内容一致。虽然徐霆没有写出牌面文字的全文,但从“长生天底气力”一语可以推知,其内容与我们讨论的几种职官牌的内容应是相同的。徐霆所记虎头金牌与赵珙的记载有根本差异。通过比较,我们能进一步认清二者的不同性质。

四

第三类牌符是夜禁牌,由于元代实行夜禁政策,官吏夜巡或夜行,都要持有某种牌符作为凭证,公务结束之后缴还差遣上司。本文提到的第八、十一、十四、十五号圆牌应属此类。

第十一号牌为夜行牌,由于夜禁政策,夜行必须有凭证。《元史》卷105《刑法志四》:

诸夜禁,一更三点,钟声绝,禁人行。五更三点,钟声动,听人行。违者笞二十七,有官者听赎。其公务急速,及疾病、死丧、产育之类不禁。(中略)诸犯夜拒捕、斲伤徼巡者,杖一百七。[53]

为了能在夜间执行公务,差使人员必须随身携带夜行牌,否则会被“徼巡者”抓住责打或罚款。第十一号牌是淮东等处宣慰使司都元帅府为夜间出行办事的人员配发的牌符,牌面文字中的“公務急速”恰恰见于《元史》上引文中。此牌的使用与乘驿无关,与官位高低亦无关。夜行牌通常都在当地,特别是在城市里使用,把它视为乘驿牌符是错误的。

第八、十四号牌与第十一号夜行牌恰好可以互相对照。十一号牌可以使持牌者不受夜禁的管束,而第八、十四号牌则使持牌者有执行夜禁、四处巡查的权力。第十四号牌的名称已将这种职能表述得很清楚。第八号牌上的波斯文意为“持此夜巡”,把它和牌面“關僞防奸”的汉文、蒙文一起考虑,那么,此牌也是夜巡牌。牌符的持有者就是《元史》上引文中提到的“徼巡者”。其任务是在夜间巡视,检查有无违反夜禁命令的作奸犯科者。[54]

夜行牌和夜巡牌主要在城市地区使用。元代城市居民来自不同地区、不同民族,所以牌上使用了多种文字(八号牌用四体文字,十一号牌用三体文字,十四号牌用五体文字)。

夜行牌和夜巡牌上均有汉字编号,便于发放、回收。牌面上用各种文字简要注明持牌人所执行的有关公务和应当注意的事项。其制作材料都很普通。上文列举的巡牌多为铜质。在大都,夜行圆牌不用金银,而是使用象牙。[55]与乘驿牌、职官牌相比,夜行牌、夜巡牌的式样、文字很不统一,制造工艺也比较简单。[56]这些特点说明:夜行牌、夜巡牌都是由地方政府制作并使用的,牌上的编号是各个地区的编号。[57]相比之下,元代职官牌则由中央政府统一编号,而且制造和发放的数量很大。[58]

第十五号“省府巡牌”的铭文虽然没有表明它是用于夜间,但必定是供行省公务人员巡

查时佩戴的。

五

最后，我们要讨论的是第七号“元国书铜牌”。有学者认为它是元代用来标明武官品级的虎头牌（王国维 1940/1983:16；陈永志 2003:32）。从著录来看，此牌为铜质。本文前引《经世大典序录·政典》已说明，元代职官牌中只有金牌、银牌，没有铜牌。更重要的是，我们比定牌上文字为“改官旌闾”。这和元代通行的乘驿金、银字圆牌、八思巴字千户金牌、百户银牌、夜行牌、夜巡牌、金帐汗国虎头牌、银牌，均不相同。后者为政府颁行，所以牌面文字都是官方语气，而“国书铜牌”表达的则是追求仕途显达、光耀门庭的愿望。此外，牌上伏虎图案和元朝政府牌符上的伏虎图案差别很大。据此，笔者认为此牌非官方所制，[59]而是民间私造的。

笔者将上述分析整理为以下四份简表，分别列入乘驿牌、职官牌、夜禁牌、民间私造牌。读者可以通过表格对蒙古帝国的牌符种类与流变过程有一个总体的认识。我们期待着新牌符的发现，以便进一步验证本文的分类。

I 乘驿牌

编号	发现地点	收藏地	形状	质地	文字	纹饰	时代
九/图七	河北北部	日本京都大学	长方形	铜，字鎏金	正面汉字三行，背面二契丹字	无	成吉思汗时期
十	河北北部	日本天理大学	长方形，残存上半部	银，字鎏金	正面残存汉字两个	无	同上
十八	河北盐山	中国历史博物馆	长方形，右角残	同上	正面汉字三行，背面二契丹字	无	同上
四/图三	俄国东西伯利亚	俄国圣彼得堡艾米尔塔什博物馆	圆形	铁，牌面嵌银字	八思巴字五行	伏虎纹	元朝至元十四年(1277)后
十二	甘肃兰州	甘肃省博物馆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编号	发现地点	收藏地	形状	质地	文字	纹饰	时代
十六	不详	美国纽约大都会博物馆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十七	西藏日喀则扎什伦布寺	日喀则扎什伦布寺	同上	铁，牌面嵌金字	同上	同上	同上

II 职官牌

编号	发现地	收藏地	形状	质地	文字	牌号	纹饰	时代
一/图一	俄国东西伯利亚	艾米尔塔什博物馆	长方形	银，字鎏金，顶嵌铁环	八思巴字蒙文，正面三行，背面两行。孔缘刻汉字牌号	宣字四十二号	无	元至元十五年(1278)后
三	俄国东西伯利亚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字卅四号	同上	同上
十九	内蒙古清水河县	内蒙古文物研究所	同上	同上	同上	丁字八十号	同上	同上
二十	内蒙兴安盟科右前旗	内蒙古大学蒙古文化研究所	同上	金银合金，余同	同上	张字九十六号	同上	同上
五	俄国伏尔加河流域	不详	同上	银，余同上	回鹘体蒙古文，正、背面各两行	无	花朵、祥云、箭头	金帐汗国 Toghtogha 汗/1290－1312
六/图四	格鲁吉亚	莫斯科俄国国家历史博物馆	同上	同上	同上	无	同上	金帐汗国 Öz Beg 汗/1312－1340

编号	发现地	收藏地	形状	质地	文字	牌号	纹饰	时代
十三/图九	乌克兰辛菲罗波尔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无	花朵、祥云、弯月	金帐汗国 Keldi Beg 汗/1360－1362
二/图二	俄国第聂伯河流域	艾米尔塔什博物馆	同上	同上	同上	无	居中虎头纹，两侧鸟纹	金帐汗国 Abd Ullah 汗/1362—1370

III　夜禁牌

编号	发现地	收藏地	形状	质地	文字	牌号	纹饰	时代
十一/图八	江苏扬州	扬州博物馆	圆	铜	正面汉文四行。背面波斯文、八思巴字蒙文各一行	玄字拾号	叶蒂纹	元至正十五年/1355年后
八/图六	北京?	蒙古国乌兰巴托蒙古历史博物馆	圆	铜	正面汉文三行，另汉字编号一行。背面波斯文、八思巴字蒙文、回鹘体蒙文各两行	地字五十号	正面叶蒂纹，背面兽或力士纹	元至元六年/1269年后
十四/图十	内蒙科右中旗	科右中旗文物管理所	圆	铜	正面中央汉字一个，另有汉、藏文各一行。背面回鹘体蒙文、八思巴字蒙文、波斯文各一行	天字拾二号	顶部日月纹。正面如意云纹，背面连草纹	元至元六年后

编 号	发现地	收藏地	形状	质地	文字	牌号	纹饰	时代
十五/图十一	不详	不详	圆	铜?	正面汉字、八思巴字蒙文、回鹘体蒙文各一行,背面汉字两行,八思巴字一个	天字廿六号	无	元至正二十五年/1365年

IV 民间私造牌

编 号	发现地	收藏地	形状	质地	文字	纹饰	时代
七/图五	不详	不详	长方形	铜	八思巴字拼写四个汉字	上端伏虎纹,三边云纹	至元六年后

注 释

〔1〕本文英文初稿曾于2001年发表(Dang Baohai,"The Paizi of the Mongol Empire", *Zentralasiatische Studien*, no.31, pp.31—62)。文章发表后,笔者又收集到一些新资料,刘浦江(北京大学历史系)、傅海波(Herbert Franke,德国慕尼黑大学汉学系)、罗依果(Igor de Rachewiltz,澳大利亚国立大学太平洋研究院)等先生与笔者进行了讨论。在此基础上,笔者对原稿进行了修改。这个中文稿与英文初稿已有所不同。

〔2〕标题中的蒙古帝国是指由成吉思汗创建,后不断扩展而成的地跨亚、欧的大帝国。因此,除大蒙古国和元朝外,其他蒙古汗国亦在本文的讨论范围之内。为避免论述过于枝蔓,笔者在本文中只讨论牌符实物,对其他问题将另撰《蒙古帝国的牌符——以文献为中心》做进一步探讨。

〔3〕1982年罗依果撰文指出,到当时为止发现的蒙古帝国的牌符不到12面(de Rachewiltz 1982:413, n.4)。从那时到现在已过去了二十多年,已知的牌符远多于此数了。

〔4〕近代以来关于蒙古帝国牌符的专门研究始于俄国学者V.V.Grigor'ev于1846年发表的论文。其后随着各种蒙古牌符在俄国的不断发现,俄国学者有大量论著问世。关于他们的研究,前苏联学者蒙库耶夫(N.TS.Münküyev)有系统介绍(Münküyev 1977:199—208)。此外,中、日、欧、美等地学者也有专门研究。本文将择其要者,分别加以讨论。

〔5〕凡在俄国境内发现的牌子,其发现的详细地点和经过均见蒙库耶夫文(Münküyev 1977:199—209)。

〔6〕有些学者没有见到详细资料,未能注明牌子的字号(羽田亨 1930/1957:92;陈永志 2003:30)。本文的录文系根据照片(Yule 1871/1975:vol.1,353;Спицынъ1909:133,fig.1)。

〔7〕很多学者把该牌的发现时间记为1845年,不确。参看蒙库耶夫文(Münküyev 1977:202—203)。

〔8〕有学者认为图案的主体是龙或鹰,不确(陈永志 2003:30)。

〔9〕关于金帐汗国阿卜杜拉汗的在位年代,史学界有不同说法,本文采用蒙库耶夫的观点(Münküyev 1977:203)。有学者认为此牌是1204—1271年间颁发的,不确(陈永志 2003:33)。

〔10〕1999年美国学者Carswell撰文介绍了内蒙古博物馆的藏品,在文中提到该馆也藏有一件同样类型的银牌,并附有背面的照片(Carswell 1999:20,23,pl.3)。笔者认为这不是在中国境内发现的实物,而是该博物馆的仿制品。理由有二:一,国内迄今未见关于发现此牌的报道,在该馆工作人员

撰写的文章中也没有提及(黄雪寅 2000:56)。第二,该牌背面文字的内容与上文第聂伯河长牌相同,但蒙文字母的一些细节处刻划不清,甚至词首元音"ü"出现错误。与第聂伯河长牌比较,此牌恐非真品。基于以上原因,笔者不将此牌列入本文的讨论范围。

〔11〕Спицын1909:134,fig.3。文中该字译做"почетный"(意为"光荣的,受人尊敬的")。

〔12〕蒙库耶夫将祥云图案释做兽纹,将八瓣花释为连珠纹,俱误(Münküyev 1977:207)。

〔13〕为纪念日本、蒙古建交20周年,1992年在日本举办了蒙古文物展。展览后出版的图册收录了与此牌非常相似的一面长牌的背面照片,归入"旧都哈剌和林出土的13世纪文物"。牌长34.5厘米,宽14厘米,牌子上部曾断裂,现已粘合。牌背面回鹘体蒙古文意为"Öz Beg 汗圣旨。违者论罪处死。"(加藤晋平 1992:14,fig.15)。无论从形状、纹饰还是文字来看,它都和第六号长牌相同。根据文章的介绍,这面长牌出自和林。但是,关于和林的考古报告并没有提及这面长牌(Киселев 1965:123 ff)。另外,既然此牌属于金帐汗国月即别汗,为什么它会出现在和林地区呢? 由于无法排除这些疑问,我们对此牌不做讨论。

〔14〕据有关学者测量,书中所印牌面长6.6厘米,宽2.6厘米。如果这是牌子真实长宽的话,显然太小了(乔今同 1980:542)。

〔15〕中国学者也注意到此牌上的八思巴字拼写的是汉语,但未作进一步的比定(罗常培、蔡美彪 1959:23)。

〔16〕笔者在《蒙古字韵》中找到了对应的参照字。参看照那斯图、杨耐思编《〈蒙古字韵〉校本》,北京:民族出版社,1987年版,页74、94、34、73。罗依果教授也独立对这些八思巴字做了比定,选出的参照字与笔者完全相同(2002年12月14日给笔者的信)。如果我们将其比定为"改官进禄",似更近文意,但字形和语音均有不合之处。日本学者中野美代子将其比定为"该官旌间"(Nakano 1971:139)。基于对此牌性质的判断,本文采用了不同的处理,见本文末尾对此牌的讨论。

〔17〕蔡美彪 1980:130。此牌的具体发现地点不详,最早的收藏者柯劭忞定居北京,或可推测该牌是在北京附近发现的(de Rachewiltz 1982:415)。

〔18〕罗依果文中使用的是澳大利亚学者利兹威(S.A.A.Rizvi)的转写和翻译。榎一雄1943年的翻译是错误的(榎一雄 1943:497—500)。

〔19〕应当指出的是,受羽田亨影响,世人多以此牌为海青牌(哈勘楚伦 1985:742—748)。

〔20〕加藤晋平 1992:14,图14是与此牌近似的一面圆牌的正面照片,归入"旧都哈剌和林出土的13世纪文物"。牌高10.8厘米。牌面正中是汉字"令"。在两侧分别为"關僞防奸不許"、"借帶違者治罪"。这面圆牌和柯劭忞圆牌非常相似。不过,我们怀疑它不是真品。首先,我们所知的前苏联、蒙古发表的关于和林的考古报告未提及发现过这样的圆牌(Киселев 1965:123 ff)。其次,照片显示,此牌曾断为数块,后经粘合,并涂上了一层红漆。与柯劭忞圆牌相比,这面牌子的制作工艺不高。在得到关于此牌的正式的考古报告之前,我们对此牌不做讨论。

〔21〕关于这两个字是否为契丹字,学界尚有争议(长田夏树 1995:316—319)。刘浦江先生也提醒我注意这一问题。

〔22〕陈永志将这面牌子(陈文第8号)当作两面来处理了。实际上,所谓"满洲国立博物馆藏牌"(陈文第9号)和第8号是同一面。而陈永志论文第8号牌应是第16号盐山成吉思汗圣旨牌(陈永志 2003:31)。陈文之所以犯这个错误,主要是由于史树青 2000b:3 中的盐山长牌与热河长牌的图片相互混淆。

〔23〕耿鉴庭 1965:66;de Rachewiltz 1982:416;陈永志 2003:32。《中国大百科全书》亦将此牌视为"元站赤腰牌",见《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历史卷》"驿传"条,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2年版,1404页插图。

〔24〕蒙库耶夫将祥云图案释做兽纹,将六瓣花释为连珠纹,误(Münküyev 1977:207)。

〔25〕本文所述此牌的正、背面与照那斯图先生相反(照那斯图 1994:11—12)。根据巡牌通例,有汉文

大字和牌名者当为正面。可参照第八、十一、十五号牌符。

〔26〕虽然对具体释读学界尚未达成共识,但大部分看法比较一致(蔡美彪、阿西木·图尔迪、刘迎胜、曾延生 1995:51—53;郝苏民、刘文性 1996:71—72)。

〔27〕收入《永乐大典》卷 19416,中华书局 1960 年影印本。

〔28〕《元史》卷 6《世祖纪三》,中华书局 1976 年点校本,页 121。

〔29〕《元典章》卷 29《礼部二》"改换海青牌面"。台北故宫博物院 1972 年影印元本。

〔30〕《元史》卷 9《世祖纪六》,页 192。这次更换乘驿牌符主要是由于旧牌符已经不能适应当时的实际需要(党宝海 2003:86)。注意,此处的海青圆符并不是指圆符上有海青图案,而只是表示可以使用驿站,快速行进的意思。尽管从至元七年开始八思巴字牌符代替海青牌,但此后相当长的时期内八思巴字牌符仍被称作海青牌。这既是出于习惯,也是由于"海青"称谓具有象征快速的含意。《元史》中保留了这样的一些例子,参看《元史·世祖纪》至元八年到十八年的有关记载,页 136、141、212、223、234 等。人们频繁使用"圆符"作为乘驿牌符的称谓是从元成宗时开始的,详见《元史》卷 19《成宗纪二》、卷 20《成宗纪三》,页 411、431、433 等。

〔31〕上引《元史》,页 2629—2630。

〔32〕《元史》卷 202,页 4522。

〔33〕《元史》卷 32《文宗纪一》"(天历元年)十月给淮东宣慰司银字圆符";卷 34《文宗纪三》"(至顺元年六月)丙申,立行枢密院讨云南,赐给驿玺书十五、银字圆符五。(中略),(七月)丁丑,以给驿玺书五、银字圆符二,增给陕西蒙古都万户府,以讨云南。"卷 42《顺帝纪四》"(至正十二年闰三月)命典瑞院给淮南行省银字圆牌三面、驿券五十道。"等等。《元史》中多次提到颁发给地方政府驿券和圆符,虽然没有明言为银字圆符,但和驿券一起颁发,非它莫属。元朝也偶尔向地方行省颁发金字圆符,如至顺三年发给云南行省金字圆符四面。详见《元史》卷 36《文宗纪五》"至顺三年秋七月"。以上分见《元史》,页 716、759、761、898、805。笔者对金银字圆牌的用途有具体论证(党宝海 2003:88—89)。有学者把圆牌径称为军事用牌,论似未安(陈永志 2003:32)。

〔34〕《元史·世祖纪》中统二年到至元七年间记载了很多用海青牌乘驿的事例,参看《元史》,页 73、74、84、86、89、130 等。

〔35〕王国维校注,收入《王国维遗书》,上海古籍书店 1983 年影印本,第十三册。

〔36〕"敕走马"牌是契丹重要的乘驿牌符,参看《辽史》卷 57《仪志三·符契》,中华书局点校本,1974 年版,页 915。(宋)王易《燕北录》(收入元人陶宗仪编《说郛》,陶珽增订 120 卷本,卷 56,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8 年影印《说郛三种》本)绘有契丹"走马牌"图案,牌面文字"走马"与成吉思皇帝圣旨牌相同。陶宗仪编《书史会要》(武进陶氏 1929 年刊本)卷 8 也收有同样两个表示"走马"的契丹字。羽田亨已论及这一点(羽田亨 1934/1957:131—135)。不过,正如本文前节所提到的,牌面文字是否是契丹字,学界仍有争议(长田夏树 1995:316—319)。

〔37〕贾敬颜 1990:111—112;史树青 2000a/2001:116—120;2000b:3。有学者将这种乘驿牌称作令牌,论似未安(陈永志 2003:32)。《元史》卷 118《特薛禅传》所附《唆儿火都传》提到在成吉思汗时期,他曾因功遥授左丞相,为千户,赐涂金银章及金银字海青圆符五,驿券六。这段记载是关于成吉思汗时期使用金银字海青圆符的一条孤证,没有其它文献资料相参证,当为后人误记。日本学者对此有所辨析(箭内亘 1922/1930:885)。

〔38〕此处虎斗金牌乃赵珙循声误记,实为虎头金牌。王国维已有辨析,见上引《古行记四种校注》所收《〈蒙鞑备录〉笺证》。亦见 Cleaves1953:256;丁彦博 1965:196。

〔39〕李志常《长春真人西游记》,河北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页 6。

〔40〕赵珙记事多不精确,"虎斗金牌"即是一例。笔者认为,此处或当以《长春真人西游记》为准。

〔41〕耶律楚材《西游录》,向达点校本,中华书局 1981 年版,页 14。

〔42〕据熊梦祥《析津志》:"(太祖)乃命公[刘仲禄]以手诏迎丘真人于山东,持金虎符,长广尺余,使佩

之。其文曰：'如朕亲行，便宜从事'。当是时，官制未定，故但称公为便宜公。"见北京图书馆善本组辑《〈析津志〉辑佚》，北京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版，页 61。这段记载也可以证明，当时刘仲禄并无实际职官，他佩带的金虎符和官位没有联系。

〔43〕上引《长春真人西游记》，页 123。其事亦见上引耶律楚材《西游录》，页 15、17。

〔44〕在傅海波教授 2002 年 9 月 10 日给笔者的信中，他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大蒙古国时期的乘驿牌符是长方形，而到了元朝却改为圆形？这种圆形牌符是否受到了西夏的影响？因为西夏的乘驿牌符是圆形的（史金波等 1988：127—128）。中国学者也有类似观点（陈永志 2003：32）。这种看法虽然不失为一种有益的假设，但凭借现有的文献很难加以论证。值得注意的是，在前引宋人王易的《燕北录》中已经提到了契丹的圆形乘驿牌符。

〔45〕苏天爵编《元文类》（《四部丛刊》本）卷 41《经世大典序录·政典·军制》。

〔46〕据《元典章》卷 9《吏部三》"军官·定夺军官品级"。

〔47〕制作三珠、二珠、一珠虎符当始于至元二十一年。见《元史》卷 13《世祖纪十》"至元二十一年三月壬戌，更定虎符"，页 265。

〔48〕《元史》，页 203。

〔49〕有学者误认十九号牌子为四、五品职官佩带的素金牌（上海博物馆 2000：249）。

〔50〕参看《永乐大典》卷 19417《经世大典·站赤二》及党宝海 2003：70—71、88—90。

〔51〕这些长牌当非乘驿牌，因为金帐汗国的驿站系统并不发达（Alef1967：4—5；党宝海 2003：148—149）。同时，从牌子的形制来看，它们和元代职官牌基本一致。

〔52〕关于成吉思汗时期的金虎符，参看《元史》，页 19，2964，3025，3043，3050，3261，3488，3491，3513，3516，3529，3532，3535，3542 等；关于金符，参看《元史》，页 2965，2970，3010，3047，3479 等；关于银符，参看《元史》，页 3486。

〔53〕《元史》，页 2682。

〔54〕有学者认为上述夜行牌、夜巡牌、巡牌皆为身份牌，似不够准确（陈永志 2003：32）。

〔55〕《元史》卷 102《刑法志一》，页 26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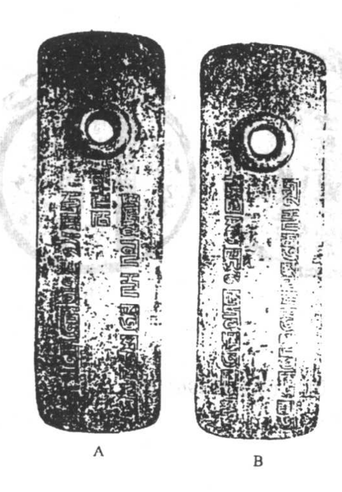
〔56〕乘驿金银字圆牌虽为铁质，但嵌入金、银八思巴字。与夜行牌、夜巡牌相比，其制作工艺要复杂得多。

〔57〕由于巡牌为各地自行编号，所以第十四、十五号牌虽然都是天字号，但形制、文字不同，二者似无关联。照那斯图根据十五号牌汉字编号所做的关于十四号巡牌制作时间和机构的两个推论，似未安（照那斯图 1994：14）。有学者认为"天字拾二号夜巡牌"是 1271 年元朝建元之际发放的（陈永志 2003：33）。此论亦欠妥。巡牌一般由地方政府发放，"天"字是当地政府的编号，"元"字代表国家政权，均与世祖建元无关。

〔58〕职官牌上的千字文编号很大，如"宜"字，在《千字文》编号中为第六百二十六号。千字文号后面的数字编号也很大，如"张字九十六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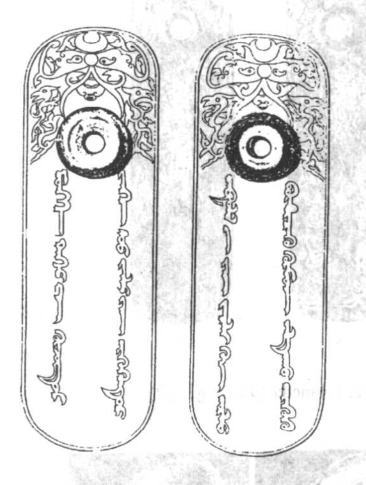
〔59〕元朝中央政府颁发的牌符多由"掌造虎符"的符牌局制造，参看《元史》卷 85《百官志一》，页 2149。

附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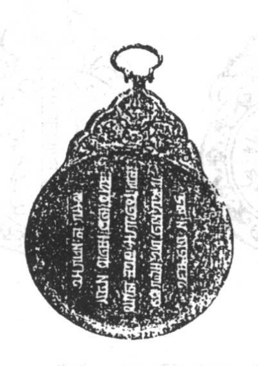


A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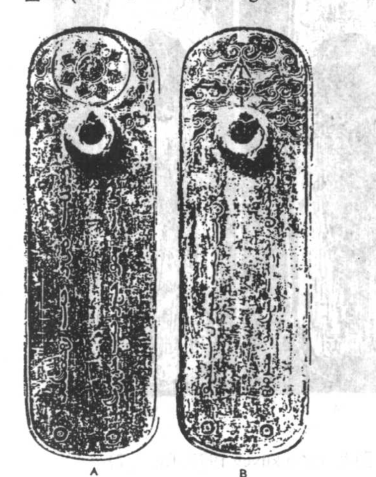
图一 (Poppe 1957: pl. VII)



图二 (Спицынъ 1909: fig. 11, 12)



图三 (Poppe 1957: pl. I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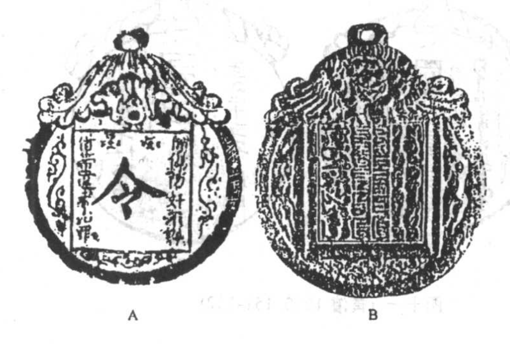


A B

图四 (Спицынъ 1909: fig. 7,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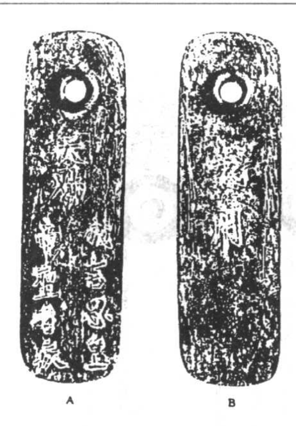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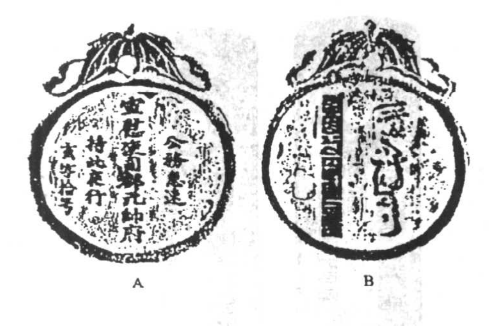
图五 (罗振玉 1916/1998: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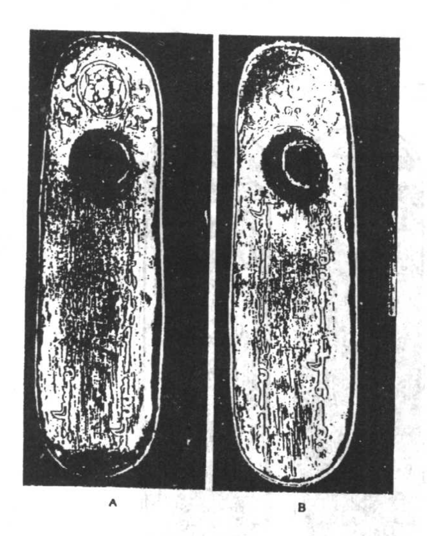


A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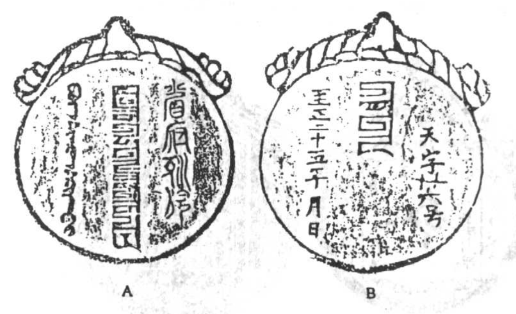
图六 (A: 羽田亨 1930/1957: 图 5b; B: Poppe 1957: pl. X)


图七 (Haneda 1936: fig. 1, 2)


图八 (耿鉴庭 1962: 65)


图九 (Münküyev 1977: fig. 1, 2)


图十 (照那斯图 1994: 附图)


图十一 (黄澹 1990: 151-152)

参 考 论 著

（基本史料及其版本已经随文注出，此不罗列。刊物的期号为当年的号数。）

一、汉 文

包祥2000.《新近在内蒙古发现的元代八思巴字蒙古语金质圣牌》，《内蒙古大学学报》第4期，页30—32。

宝音图2002.《元朝八思巴蒙古文圣旨金牌面世》，《蒙古学信息》第1期，页48—49。

蔡美彪1980.《元代圆牌两种之考释》，《历史研究》第4期，页124—132。

蔡美彪、阿西木·图尔迪、刘迎胜、曾延生1995.《对科右中旗夜巡牌阿拉伯字母文字读释的意见》，《民族语文》第3期，页51—53。

长田夏树1995.《契丹文字、女真文字及西夏文字相互关系的一个窥测——从成吉思皇帝圣旨牌背面的番字谈起》，《中国北方古代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页314—319。

陈永志2003.《蒙元时期的牌符》，《内蒙古大学学报》第1期，页30—37。

党宝海2003.《蒙古帝国驿站交通研究》，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丁彦博1965.《元代虎符考》，《中华文史论丛》第4辑，页196。

耿鉴庭1962.《扬州城墙里的元代腰牌》，《文物》第11期，页65—66。

哈勘楚伦1985.《'海东青'在蒙古族中的象征及地位》，《国立政治大学国际边疆学术会议论文集》，台北，页740—748。

郝苏民、刘文性1996.《关于科右中旗夜巡牌阿拉伯字母文字读释的再讨论》，《民族语文》第3期，页71—72。

黄濬1990.《尊古斋金石集》，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本。

黄雪寅2000.《草原帝国的繁荣——从蒙古汗国到大元一统》，上海博物馆编《草原瑰宝——内蒙古文物考古精品》，上海，页55—60。

罗常培、蔡美彪1959.《八思巴字与元代汉语(资料汇编)》，北京：科学出版社。

罗振玉1916/1998.《增订历代符牌图录》，北京：中国书店，影印本。

贾敬颜1990.《成吉思汗御署符牌》，《民族历史文化萃要》，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页111—112。

乔今同1980.《元代的符牌》，《考古》第6期，页542—543。

上海博物馆 2000.《草原瑰宝——内蒙古文物考古精品》,上海。

史金波等 1988.《西夏文物》,北京:文物出版社。

史树青 2000a/2001.《成吉思皇帝圣旨金牌考》,《北京文物》第 1 期,后收入同作者《鉴古一得》,北京:学苑出版社,页 116—120。

史树青 2000b.《成吉思皇帝圣旨金牌考》,《中国文物报》"月末鉴赏",第 6 期(6 月 28 日),第 3 版。

王国维 1921/1983.《元铜虎符跋》,《观堂集林》卷 18,后收入《王国维遗书》,上海古籍书店 1983 年影印本,第 3 册,页 16。

西藏自治区档案馆 1995.《西藏历史档案荟萃》,北京:文物出版社。

照那斯图 1994.《内蒙古科右中旗元代夜巡牌考释——兼论扬州等处发现的夜巡牌》,《民族语文》第 4 期,页 11—14。

二、日　文

加藤晋平 1992.《国交树立 20 周年纪念——草原の自然と人间:大モンゴル展》,东京:集英社。

榎一雄 1943.《海青牌のアラビャ文字铭文》,(日)《考古学杂志》,第 33 卷 11 期,页 497—500。

箭内亘 1922/1930.《元朝牌符考》,《满鲜地理历史研究报告》第 9 号,后收入同作者《蒙古史研究》,东京:刀江书院,页 839—898。

羽田亨 1930/1957.《元朝驿传杂考》,《东洋文库丛刊第一附篇》,东京;后收入同作者《羽田博士史学论文集》上卷,京都:同朋舍,页 32—114。

羽田亨 1934/1957.《成吉思皇帝圣旨牌》,《历史と地理》,第 34 卷 4—5 期,后收入《羽田博士史学论文集》上卷,京都:同朋舍,页 130—136。

三、西　文

Alef, G., 1967. "The Origin and Early Development of the Muscovite Postal Service", *Jahrbücher für Geschichte Osteuropas*, Neue Folge, Band 15, pp. 1—15.

Berger, P. & T. T. Bartholomew, 1995. *Mongolia, the Legacy of Chinggis Khan*, London.

Carswell, J., 2000. "Kharakhoto and Recent Research in Inner Mongolia", *Oriental Art*, vol. XLV, no. 4, pp. 19—32.

Cleaves, F. W., 1953. "*Darusa and Gerege*",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XVI, pp. 255—

259.

Спицынъ, А., 1909. "Татарскія Байсы", *Извъстія Императорс—кой Археологической Коммиссіи*, 29, pp. 130—141.

DangB., 2001. "The Paizi of the Mongol Empire", *Zentralasiatishe Studien*, no. 31, pp. 31—62.

de Rachewiltz, I., 1982. "Two Recently Published P'ai—Tzu Discoved in China", *Acta Orientalia Academiae Scientiarum Hungaricae*, vol. XXXVI, pp. 413—417.

Rotours, R. d., 1952. "Les insignes en deux parties(fou) sous la dynastie des T'ang (618—907)", *T'oung Pao*, vol. XLI, pp. 1—148.

Edward, M., 1997. "Sons of Genghis, the Great Khans", *National Geographic*, vol. 191, no. 2, pp. 2—37.

Haneda, T., 1936, "Une tablette du décret sacré de l'empereur Genghis," *Memoirs of the Research Department of the Toyo Bunko*, vol. 8, pp. 85—91.

Киселев, С. В. et al., 1965. *Древнемонгольские Города*, Москва: Наука.

Ligeti, L., 1972. *Monumentas Preclassiques* I (= *Monumenta Linguae Mongolicae Collecta* II), Budapest.

Münküyev, N. TS., 1977. "A New Mongolian P'ai—Tzu from Simferopol", *Acta Orientalia Academiae Scientiarum Hungaricae*, vol. XXXI, pp. 185—215.

Nakano, M., 1971. *A Phonological Study in the 'Phags—pa Script and the Meng—ku Tzu—yün*, Canberra.

Poppe, N., 1957 (trans. by J. R. Krueger). *The Mongolian Monuments in Hp'ags—pa Script*, Wiesbaden.

Yule, H., 1871/1975. *The Book of Ser Marco Polo the Venetian*, first published in London, reprinted in Amsterdam.

清代学者对西域[1]的认知

贾　建　飞

有清一代，中国学者对西域多有记载和研究，其对西域的称呼在各自著述中也略有不同，如《皇舆西域图志》中归入“藩属”卷，《钦定新疆识略》中称为“外裔”，椿园七十一之《西域闻见录》与魏源之《圣武记》中则以“外藩”命名，清末袁大化、王树楠所撰修《新疆图志》中又列为“藩部”，此外如《续通志》中将其扩入“四夷”卷，《续文献通考》、《清朝文献通考》和《清朝续文献通考》中将之置入“四裔”卷，《续通典》和《清朝通典》则置入“边防”卷，其它如“外夷”等称呼亦为一些著述所用。尽管这些著述对西域之记载在今人看来多有舛误，有些甚至已无多少可用价值，但就整体而言，它们对后人了解和研究西域的历史沿革、文化、风俗、舆地、种族、物产、社会生活、宗教、中原王朝对其政策以及双方关系的发展等方面仍有着极为重要的参考价值，同时对于了解当时知识分子对西域的认识与认知水平也不无裨益。

本文将着重以清代学者认知西域的渠道为线索来对此问题展开探讨。这对了解清人认知西域的程度与局限性，更好地理解清人的西域研究都有着重要的意义。

一

中国对西域的记载和研究源远流长，早在先秦时代，中国对西域的一些地区就有了零星的记载。[2]到了汉代，张骞出使西域开始使中原人士对西域有了更为深刻的认识，其出使见闻后汇报于汉武帝，并多为司马迁撰写《史记·大宛传》所用，成为后人认识西域最早的资料来源。在清以前，中国的各种历史文献和其他著述，尤其是历代的官书等，留下了大量与西域相关的记载，这些材料都是清人认知西域所不可或缺的。

但是在清初的史地学研究中，清人普遍重内地而轻边徼，重域内而轻域外，西域并非当时史地学的主要研究范畴，几乎无人涉及西域的研究，仅有梁份之《西陲今略》与顾炎武之《天下郡国利病书》中录有《西域土地人物略》，但却为转录明代张勇《边政考》中《西域诸国》的内容，其本身对西域并无进一步的了解和研究。而且，即使就梁份本人而言，西域也并不能引起他的重视，其关注点仅在河西，正如其在《与熊孝感书》中所言：“昔臧旻于西域诸国大小，道里远近，人数多少，风俗燥湿，山川草木，鸟兽异物，皆口陈而手画之。袁逢叹曰，班固

西域传何以加此，河西较西域为要地。份才不逮古，世之知我如袁逢者，微阁下而谁耶？”[3]此外，官书如《明史》以及清王朝平定西北叛乱诸方略者对西域有所记载，但终不成气候。

此种情况到乾隆中期后有所改变，相关记载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在乾隆时期，主要表现为诸多官修史籍的出现，其中均包含有对西域的记载，如《续通典》、《清朝通典》、《续文献通考》、《清朝文献通考》、《续通志》、《清朝通志》，尤其是《皇舆西域图志》这样的新疆首部有地方志特色著述的出现以及《西域同文志》的撰成，标志清人对西域的记载有了极大的发展。此外，如《四库全书》这样的图书整理工作，在保存和整理编辑相关的西域之作方面也起到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在官书之外，一些私人撰修的著作，如椿园七十一的《西域闻见录》也是当时有关西域的重要著述。进入十九世纪后，尤其在鸦片战争爆发后，在官书之外，私人撰修的涉及西域的著述也日益丰富起来，清人对西域的研究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

乾隆中期后的西域研究之所以会出现这样的变化，与清王朝平定西北叛乱、统一新疆所带来的影响是密不可分的。

统一新疆之前，清王朝与西域之间的交流极为缺乏，也就是双方之间缺乏直接发生关系的条件，尤其是朝贡关系的存在。一般而言，中国历代的史籍对藩属之地或是域外之地的记载，其目的本不在这些地区自身，如余太山先生所指，古代正史“西域传”[4]记述的出发点从来就不是西域或西域诸国本身，而是中原王朝经营西域的文治武功，而“西域传”的编者以专制主义政教礼俗为核心的意识形态则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资料的剪裁和取舍，因此徕远人、致殊俗不仅是中原王朝西域经营最重要的内容，也是各史“西域传”编者的认知和阐述的轴心。[5]因此，在清初缺乏与西域发生直接关系的情况下，缺乏相关的记载就不足为奇。[6]而到了乾隆中期以后，随着统一局面的形成，西域与清王朝的交流逐渐频繁，尤其是像哈萨克、布鲁特、博罗尔、浩罕、巴达克山这样紧临清王朝西部边界的西域部落更是积极觐见朝贡，其与清政府的关系得到了极快的发展，清政府亦对此采取了积极的措施，不仅对这些“远处边陲，诚心向化”的西域诸部“赉敕书赐物”，加派人手护送其返回，而且还派出使臣赴痕都斯坦、布哈尔等地，[7]以加强彼此间的联系，并藉此稳定西部边疆地区的统治。在这种情形下，对这些地区的记载自然开始出现于当时的诸多史籍，因为此乃徕远人的具体体现，也是对清王朝文治武功的一种宣扬，它是符合清封建王朝统治所需的。因此，在当时的史籍，尤其是官修史书对西域诸部的记载中，其着墨多在于西域诸部对中原王朝的臣服与向往，以及西域所贡的奇珍异物，而对西域诸部本土情况的记载则颇为缺乏，其原因不难理解。而且，康乾时期，用兵西陲，辟地万里，幅员式廓，清人“既感周知之必需，交通频繁，复觉研求之有借”，[8]故对西域之研究亦渐为学者兴味之所集。以后随着清西部形势的不断变化，相关研究和记载的增多以及研究领域的逐渐拓宽，也反映出经世致用精神在一些学者身上的体现

和应用,这种研究才又具有了新的目的和涵义。

另外,史学的发展趋势对于清人西域研究的发展也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在清人的史学研究领域中,舆地学一直都是其重要的组成部分,正如钱大昕所言:“史家所当讨论者有三端:曰舆地、曰官制、曰氏族”,[9]还认为“读史而不谙舆地,譬犹瞽之无相也”。[10]但是在乾嘉时期,史学界极重对古、对内之考证,专考郡县沿革、水道变迁等,对今、对外则略显冷漠。不过在进入十九世纪后,此种考据的精神亦随史学的发展趋势逐渐推及于边徼和域外之地,由古而趋今,由内而趋外,西域自然成为清人研求的对象之一。

二

19世纪前,清人对西域的认知主要来自于中国人之相关著述。19世纪后,随着世界与中国形势的不断变化,清朝闭关锁国的政策遭到毁灭性的打击,加之原有的汉文史料渐益不能满足学术之需求,西方人的著述逐渐开始为一些清人所用,这就使清人对西域的认知又获得了长足的发展,对西域的记载和研究也步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对清人的西域研究进行综合分析,可以发现其认知渠道主要如下:历代史籍;历代西域游记;传闻;西人著述等。下文中将对此予以详细的分析研究。

(一)历代史籍[11]

西域由于地处荒隅,中原人士罕有履其地者。自汉以后,包括清人在内的历代文人学者,其了解西域的渠道多由历代史籍得来。其中最著名者除上述司马迁之《史记·大宛传》外,当推前后《汉书》之西域传,这不仅因为它们是人们认知西域的最早的渠道,而且它们所记载的西域风土多来自对西域的实地见闻,除张骞之出使报告外,班勇所记《西域风土记》则为范晔《后汉书》完整辑用,[12]而班固、班昭兄妹所撰《汉书》之《西域传》,其材料来源可能亦为其兄班超出使、驻扎西域三十一年之所得,如此方使《汉书·西域传》之内容甚属全面。[13]因此无论是《史记》,还是前后《汉书》,其真实可信程度勿庸置疑,对后世之影响亦最大,可谓西域著述中之经典。如《皇舆西域图志》言,“至于由今溯昔,累朝沿革之迹,约以《汉书》为纲领,本其道里方位”,[14]“而道里远近,则班传[15]尤备”。[16]而清代最重要的西北史地著述之一《新疆识略》在凡例中亦称:“西域地名,首见于前后汉书”。[17]徐松之《汉书西域传补注》、李光廷之《汉西域图考》等都是以《汉书》为主要参考依据而予以发挥的。

此外,历代其他史籍,如《晋书》、《魏书》、新旧《唐书》、《元史》等这些纪传体类的史籍以及一些政书类的史籍,如唐杜佑之《通典》、北宋王浦之《唐会要》、元马端临之《文献通考》等也以一定的篇幅对西域进行了记载。其他如号称蒙古民族三大史作的《蒙古秘史》(汉译本

为《元朝秘史》）、《蒙古黄金史》和《蒙古源流》以及《元圣武亲征录》等也是研究西域的重要史料。这些都是清人了解和研究西域的重要材料来源，清人于此研究也颇多。以《元史》及上述诸蒙古史料为例，对其之研究几乎贯穿整个有清一代，尤其在清后期，此类研究更是得到了迅速的发展，成果层出不穷，[18]难怪有人称斯学"至同光之间，千红万紫，烂熳盈目"。[19]

在历代史籍中，还保留或是辑录了一些已经佚失的有关西域之作，如上述《史记》和《后汉书》就保留了张骞的出使报告和班勇的《西域风土记》，而唐贾耽之《四夷道里记》则为《唐书》所录，唐杜环之《经行记》为《通典》和《太平寰宇记》所录，等等。这对后人研究西域功莫大焉。

官书是上述史籍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也是清人认知西域的最重要渠道。如徐继畬在《瀛环志略》中就称："葱岭以西，里海之东，波斯爱乌罕之北，俄罗斯之南，泰西人绘为一图，总名为达尔给斯丹，[20]乃古时康居、大夏、大宛、大月氏、奄蔡诸国，历代变更沿革，乱如芬丝，近世士大夫从军西域者，亦多所撰述。今止就见于官书者约略言之"。[21]明确指出其资料来源为官书，而这同样是清代其它西域著述所引资料来源的特点之一。但相对来说，官书对西域的记载也存在很大问题，主要是由于编者受所谓"大一统"理念的影响，其认知与阐述的轴心乃在于徕远人、致殊俗，因此他们在选材时过于偏颇，多记载与中央王朝的关系、户口、王治、历史沿革、物产等，而于文化、宗教、风俗、语言、文字、经济生活等则记载甚少，难怪清人言其纪载失之过简，多有未备。[22]而且，人们在利用官书时还可能存在的一个缺点是，许多书由于流传不广或是束之内府，如徐继畬所言"官书如《一统志》、《四裔考》之类，世不经见"，[23]而不能为普通人所用，自然也会影响到后人对西域的认知。魏源之所以能成《海国图志》中之《元代疆域图》，就得力于张穆从《永乐大典》中所绘的《元圣武大典西北地图》。

（二）游记

在历代史籍之外，历代由于特殊原因而亲历西域的一些人士所流传下来的文字记载亦为清人认识西域的不可多得的珍贵史料，这些资料与历代史籍等相得益彰，在很大程度上弥补了后者甚少涉及的一些内容，如风土人情、文化、宗教等，而且其中有些内容可能亦会成为历代史籍所依之据，因此颇为清人重视。如以《明史》为例，就有学者认为其有关西域撒马儿罕等传可能就本于陈诚、李暹之《西域番国志》，只不过《明史》所载多其国事迹，而《西域番国志》则详于民物、风俗、山川、景物等，因此"可补《明史》之未备，俾采风者之取征焉"。[24]除上述张骞之出使报告和班勇之《西域风土记》等著述外，它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1.高僧异域取经游记，这是十分珍贵的西域原始资料，迄今仍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其主要代表人物及著作有：东晋时法显西游印度后撰成的《佛国记》（亦名《法显传》）；北魏的宋

云、惠生西域取经后所撰的《使西域记》(今所见本乃著录于《洛阳伽蓝记》中者);唐玄奘取经印度后与辨机所撰之《大唐西域记》;唐惠超开元年间赴印度而成之《往五天竺国传》等。

2.因觐见、出使或者随军出征西域而撰成之游记。其中尤以元时诸人之记载为最要,因为横跨欧亚的蒙古帝国打破了历史上长期存在的国家间疆界的限制与束缚,使东西方之间的联系比历史上任何时代都更为密切,[25]而来往于途的各色旅行者们则为后人留下了许多珍贵的记载。其中,觐见者主要有元丘处机和张德辉,前者应成吉思汗之召而赴西域,其见闻由弟子李志常追述写成《长春真人西游记》,后者则被召赴元世祖住所,其沿途见闻记为《塞北纪行》,这些都是描写西域史地、风俗及东西交通之佳作;出使者则以元、明时之人士为主,如元宪宗时派常德出使西域,见闻为刘郁所记,成《西使记》一书,对了解元初西域的风土人情等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刘郁之兄刘祁则曾随金国使臣乌古孙仲端出使西域,求见成吉思汗,著《北使记》以记其见闻,而明永乐年间的陈诚与李暹则将出使西域之所见撰为《西域番国志》和《西域行程记》,于其山川道里,罗列无遗;唐杜环和元耶律楚材是随军西征的主要代表人物,前者随高仙芝出征西域而写成《经行记》一书,后者则在元太祖时随军西征,其目所及,笔之于书,成《西游录》,是有关西域史地、文化等方面的重要史料。

这些游记以亲身见闻而成,其意义不言而明,自然为清人所重视,尤其是蒙元时期的各种西域游记,清人于此研究和关注最多,如徐松、张穆、李文田、沈曾植、丁谦、范金寿、张相文等人都有相关研究,[26]魏源亦称,其在编《海国图志》之"元代疆域图"时,在充分利用《元朝秘史》、《蒙古源流》及历代西域史籍的基础上,《长春真人西游记》和《西使记》等也是主要的材料。[27]徐松所作《元史西北地理考》(著录于《畿辅通志》)亦多依靠《长春真人西游记》等书,而后沈垚又参以张德辉之《塞北纪行》和各种史传对《长春真人西游记》进行了考证和疏释,成《西游记金山以东释》一文。[28]

但是,相关游记的数量稀少,且有些已经佚失,无疑是这一认知渠道的主要缺憾,而在保存下来的不多的文字书篇中,系统的专著更属难得,即使有,亦属断简残篇,或分载于古籍之中,或仅存目于正史之艺文志、经籍志等中,难以为清人所用,殊为憾事。如唐惠超之《往五天竺国传》便是近代发现于敦煌藏经洞的"敦煌遗书"中的一件残卷。而且,由于这些作者之目的各不相同,其所关注之处亦大为不同,因此这些游记在所记内容、范围等方面自然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不过,即使这样,考虑到历史条件的限制和客观因素的影响,它们对于后人的研究而言,无疑也是弥足珍贵的。

(三)传闻

在历代史籍与游记之外,传闻的内容也是清人认识西域的重要渠道之一。

乾隆时期统一新疆之后，曾命编纂《皇舆西域图志》，其地位相当于内地之通志。一般而言，通志的编纂，其资料来源大多通过县、乡等下级行政机构的志书而得来，但新疆甫定，文化落后，新疆的志书编纂尚属空白，因此其资料来源颇不同于内地。《皇舆西域图志·凡例》在介绍编纂此书的资料来源时即称乃“得之目击，访之土人，以及军营之奏章，地方大吏之入告”。[29]归属中央王朝统治的新疆尚如此，何况葱岭之西的那些藩属之地与国家呢？因此在缺乏足够确切资料来源的情况下，传闻就成为清人了解和认识西域的重要渠道之一，传闻的内容在清人的相关著作中可谓比比皆是，如格琫额撰《伊江汇览》，乃为其任职伊犁之时，于身历目经之外，“间有咨询于宿将老卒之谈”而成；[30]而徐继畬在其《瀛环志略》中论及“布哈尔”时称其“尤为浩罕所忌云，或云已为浩罕所破”，[31]表明他当时并没有掌握确切可靠的资料来源，只是对传闻的一种记载和反映。再如椿园之《西域闻见录》，虽说椿园本人曾亲历新疆，其自序亦自称“余居其地最久，考究最详，于是不辞冗理，作为是编。目见存矣，而耳之所闻，少无可据则置之，既无左氏浮夸之才，敢为邹衍荒唐之论哉。”[32]然其书名自身亦已说明，传闻乃为其主要认知渠道。

传闻之所得较其它渠道而言，不可避免会出现更多的舛误，并且以讹传讹，距离史实会越来越远，甚至贻笑大方。再以椿园《西域闻见录》为例，虽椿园自称“耳之所闻，少无可据则置之”，但其谬误仍可谓多矣。因此后人对其书多有批评，如徐继畬即称此书于西域诸回部之讹谬“殆不止一二端也”，其述控噶尔之荒唐，退木尔沙之谬误，人皆知之，亦将爱乌罕讹为敖罕，波斯讹为塞克，等等。[33]魏源亦称此书“于葱岭以西各国，道听途说，十之为六七，不可依据”。[34]而《新疆图志·艺文志》中亦称《西域闻见录》“至述葱岭以西各国，妄听传闻，十讹七八。如控噶尔之荒唐，退木尔沙之谬妄，爱乌罕讹为敖罕，波斯讹为塞克；谓鄂罗斯一姓相传，不知阅几千年，屡败于控噶尔，稽首称臣之类。乌有之事，孟浪之谈，盖纠不胜纠云”。[35]此书之史料价值受到极大质疑，而这在同时代其它相关著述中亦属常见。

不过，在交通不便，边地荒远，文献无征，记载罕见之时，这些著作的出现亦非易事，它毕竟为时人了解这些荒徼之地提供了重要的参考材料。而且，其传闻之所得很多亦非空穴来风，这是因为，在清王朝统一新疆之后，边地贸易——如北疆与哈萨克，南疆与布鲁特、巴达克山、浩罕等地的贸易日趋繁盛，许多西域商民长期居住新疆[36]，他们就成为一些清人获知西域信息的重要来源，如《新疆回部志》[37]所附王敬止之《异域传闻录》中所言，乃“询外夷巨贾经由处所、风俗、语言、山川、道里，就其所译，随笔记录”而成。[38]椿园对西域的认知也许大部分也来源于此，因此其书对西域的介绍颇为详细，时人乃称“西域诸回部土，椿园《西域闻见录》言之最详”，并以此书为了解西域之典要，而其所言西域之博罗尔、退摆忒、哈拉替艮三部土俗颇详，足补官书之未备也。[39]清末《新疆图志》的编者亦称《西域闻见录》之

《藩属列传》“耳目较近，记载亦详”。[40]而自《西域闻见录》问世数十年后，魏源之《海国图志》、徐继畬之《瀛环志略》等虽多参考西人著述，却亦不能完全脱离椿园《西域闻见录》之影响，足以说明其不可磨灭的历史地位。

(四)西文资料

鸦片战争爆发前，清人了解和研究西域的取材范围无非中国人之著述，在学术发展到一定阶段之时，其局限性便日渐显露，严重影响到学术的进一步发展。主要表现在缺乏现代的地理观念和知识，缺乏从全球的角度来认知西域，而且在所认知的内容上亦有不小的缺憾，如洪钧之所言，“中土于舆地一门，长于考古而短于知今，详于中原而略于边外；绘图测地狃于开方计里之说，斫圆为方，万里之遥便不能合，”[41]而此时西方国家则正处于工业革命后向包括西域在内的全球扩张的时机，对西域进行详细的考察以增进了解便成为其必须面对的任务，东方学在这股浪潮的推动下也得到了飞速的发展，相继涌现出大量有关西域、古丝绸之路的著作，它们详于今、详于实地考察和测量，正如许景澄在其《帕米尔图说》一书中针对帕米尔所言，“近时西人之精测量，游帕地者岁不绝迹，所撰图多得自亲历，愈后愈确”，[42]因此这些著作无疑是对中土著述的极好补充。随着鸦片战争的爆发，西方对中国的冲击不仅表现在领土、主权、政治、经济和军事等方面，而且在文化等方面也使传统的中国发生了巨大的变革，清政府逐渐改变其闭关锁国政策，一部分清人视野更为开阔，开始注意从西方文化中汲取养分，以彼之长补己之短，如晚清著名的蒙元史学者沈曾植就主张在蒙元史和西北地理研究中，“汇欧学之精英，罗诸几席……若条之后裔之西迁，若帖木儿后王之世系，若月氏西域之分布，若案达罗、俱兰、中印南印之兴衰，但得欧籍参证吾国吾书，固尚有未经发挥之佳义，可以贡诸世界也”。[43]这种观念的出现无疑使清人进一步了解和研究西域发生了不小的变化，主要表现在西人之著述逐渐开始为清人所用，[44]其代表人物主要有魏源、徐继畬和洪钧等。如魏源在其《海国图志原叙》中就称：“何所据？一据前两广总督林尚书所译西夷之《四洲志》，再据历代史志及明以来岛志，及近日夷图夷语。”[45]明确指出，在历代相关史志及明以来岛志(中国有关域外的著作)之外，主要就是西方人的著述，其中包括艾儒略的《职方外纪》、《四海总说》，郭实腊的《万国地理全图集》、《贸易通志》，利玛窦的《地图说》，玛吉士的《地理备考》，马礼逊的《外国史略》，南怀仁的《坤舆图说》，蒋友仁的《地球全图》，慕瑞的《世界地理大全》以及祎理哲的《地球图说》等；徐继畬在著其《瀛环志略》时也参考了美、英等国所绘世界地图以及《万国地球书》等西文材料。

魏源、徐继畬和洪钧等人均不谙西文，他们所用西文材料均为译人所为。但相比而言，魏源与徐继畬二人并未有机会亲履西方，其资料来源主要以中土所见之明清以来的西方书

籍和报纸等为主，加之其所记内容重点为世界史地，而非西域一隅，因此无论是从资料的搜集抑或是内容上，二人较洪钧都存在较大的局限性。在征引西文资料研究西域史地方面，洪钧实有承前启后的影响。

洪钧能有如此影响，与其所处时代密不可分。当时正值国门为西方列强打开，中外交流得到了极大的发展，清政府在外来压力之下逐步改变了闭关锁国的政策，在 19 世纪 70 年代也开始向外派遣使节，其目的主要在于增进对国外的了解，并处理日益增多的中外交涉事务。此举对清人研究西域产生了不可估量的影响，从此中国学者开始有目的地将西文资料用于西域研究之中。

洪钧于光绪十三年至十六年（1887—1890 年）奉命出使俄、德、奥、荷诸国，此前他于蒙元史学就有一定的研究，出使期间，他又偶获欧洲和西亚有关蒙元史的史料与研究成果，得知在西方有大量的新资料能够补充蒙元史的研究，于是便悉心留意，三年间收访了各种中国学者从未见过的蒙元史地文献，并组织人翻译，又经广征博引，如此，“稿经三易，时逾两年而始成书”，[46]名曰《元史译文征补》。书中有关西域史地之《西域古地考》、《地理志西北地附录释地》与《西域补传》等均为考证之佳作，许多成果至今仍为人所沿用。而这与其利用西文资料无疑有着密切的关系，如其《地理志西北地附录释地》之成，乃得力于使俄期间获得俄人裴智乃耳德（或译作白莱脱胥乃德）有关《经世大典地图》及《元史·地理志》西北地考证之作，洪钧遂“译其所著书，参以见闻，增订删汰，成《西北地释地》一卷，本于裴智乃耳德者十居四五”。[47]

洪钧以西人资料之长来补汉文资料之未确，补国人之所未闻，无疑扩大了清人西域研究的史料范围，开拓了包括西域研究在内的清代西北史地学的新的研究领域，使清人的治学眼界大开，认识到丰富的西文资料在西域研究中的巨大作用。自此，清人研究西域开始大量引入西文资料，相关研究由此步入一个新的阶段。像黄懋材之《西域图说》也是其在出使印度期间，在孟加拉博物院得见一幅中亚地图，最为精核，“因悉心临摹，译出华文，归乃参校中土图志、历代史传及近世诸家著述”，[48]最终而成。此外如李文田之《西游录注》、丁谦之相关著作、屠寄之《蒙兀儿史记》、柯绍忞之《新元史》、许景澄之《帕米尔图说》等无不得力于西人之材料。同时，在清末的一些舆地丛书中也收录了一些西人的西域著述，如王锡祺之《小方壶斋舆地丛钞》、金匮浦氏之《清朝藩属舆地丛书》等，这都对清人认知西域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因此，受客观条件的限制，西方人对西域的记述就成为清人在中土资料基础上进一步了解和认识西域的重要渠道，在地图的绘制等方面就更是如此。而对于一些西文文献无征或是西方人也很少涉及的西域地区，清人对此亦无能为力，这足以反映出西人记载对清人认知

西域的影响。如徐继畬在其《瀛环志略》中对西域诸回部进行介绍时，就谓"泰西人所刻地图，新疆、回疆、后藏之西，俄罗斯之南之东，波斯、阿富汗、印度之北，统名之曰达尔给斯丹，又谓之鞑鞑里(或作达达尔，即鞑靼之转音)。鞑鞑里者，游牧行国，无城郭室庐，欧罗巴人罕涉其地，故不详其部落之名"。又谓，"泰西人纪载有军突、机窪等名，大约在咸海、里海之间，其境土国势未详，故未立传"。[49]这足以反映出在对西域的认知上，清人已远远落在了西方人的后面。

三

19世纪后，与西方人相比，清人对西域认知的落后是全方位的，尤其在实地考察方面。因为西方国家此时正处于工业革命后向全球进行扩张、争夺殖民地的时机，而对包括西域在内的地区进行全方位的探察则是适应这种潮流的时代产物；而清王朝只满足于宗主国的地位，满足于朝贡关系的存在，对这些藩属之地并无多少政治、军事和经济上的野心，自然无需对其进行探察。另外，清虽鼓励移民新疆，以达屯垦实边之效，但对欲赴西域者却多加限制，如《回疆则例》中记载，"如有前往外藩贸易者，视其道路远近，勒限给票。如有逾限者，即行治罪。若无票私往者，著定以加倍之罪"，又言，"倘无票回子私自出卡者，经台卡员弁盘获，即行报明本城大臣，照私越开歧，例严行办理，并将该管伯克及温巴什、玉孜巴什等分别惩处"。[50]虽然这并非造成清人缺乏对西域实地考察的惟一因素，但它势必会影响到清人对西域的认知。

清人极为重视对文献的发掘、考证和整理，这是西方人无法比拟的，而对舆地研究极为重要的实地考察却极为罕见。其实，对于实地考察在舆地研究中的作用，清人早有所论述和认识，如清初之梁份在《与熊孝感书》中就称："身未游历，所知非真，採摭旧闻，岂无踵讹。……份窃笑，言边事绘方舆图者，类多剿袭臆拟，如画鬼魅，欺人所不经见，盖地既险僻，士君子所罕游，居人又罕能文，间有传载，得一漏万，置重举轻，无裨实用。……夫文献无徵，足迹未及，执空文而肆其臆说，则书之不可尽信，类多如此。……凡书可闭户而著，惟地舆必身至其地。"[51]梁份本人身体力行，实地考察了河西、河套、宁夏、青海等地，成其名著《西陲今略》(即《秦边纪略》)。但此种主动的实地考察风气在清季并未能得到发扬光大，虽说19世纪时有徐松之《新疆识略》与《西域水道记》这样经过实地考察而撰成的名著，然而它并非是出于一种主动意义上的实地考察，或者说并不是真正的实地考察，因为它并非出于学术研究精神之所为，而主要是由于偶然因素所致，如随军而往者(如方观承)；宦新之官吏(如椿园、景廉、袁大化)；奉命勘察者(如沙克都林扎布、徐崇立、慕暲)；遣戍之官员(如徐松、祁韵士)；随侍(如陶保廉)[52]等。有清一代，真正能以积极主动的态度进行实地考察的，除上述梁份

外，惟顾炎武而已。而且，经过这种所谓的实地考察而成的多数著述，基本还停留在物质文化或所谓“人事”的层面上，即主要记载物产、山川古迹、疆域建制沿革、城池、风俗职官以及人物等，而于“人地之故”则“未有之闻”，[53]梁启超亦言，“清儒佞古成癖，风气非一人能挽”，因此在舆地学中的这种研求“人地之故”的新观念自然在相关的著述中得不到体现，有清一代，虽有刘献廷对此新地理学颇感兴趣，然终于此未成一字，亦仅以专长考古而闻名于世[54]。

认知渠道上的这种缺陷所带来的后果是极为明显的，首先它影响到相关研究囿于传统而不能取得突破性的成果；其次，它导致相关研究领域不能得到进一步的拓展，范围较为狭隘；第三，它极大影响到清人对当代史地的记载和研究，许多值得记载的事件，由于缺乏实地考察而不为清人所识，如阿古柏叛乱清人就很少记载，今天我们研究相关历史所依赖主要为西人之著述；第四，造成认知上的一些错误，如对于哈萨克内部组织的描述，清政府虽然知道哈萨克有三帐，但却有张冠李戴之失。在《钦定皇舆西域图志》中虽正确地将哈萨克左部同阿布赉和中帐联系在一起，右部却被误认为小帐和大帐，还说中帐首领阿布赉·法伊德（阿布赉·穆罕默德之子，阿布赉的对手）是大帐的汗。在道光元年（1821年）出版的《新疆识略》中方部分更正了这一错误，但魏源却直到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仍把小帐和大帐视为右部。[55]

此外，国势的落后以及由此反映在现代科技与现代地理学发展方面的落后也影响到了清人对西域的认知。因此，尽管我们对西域的记载源远流长，但与西方相比，近代我们在西域研究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却是有限的，明显处于落后地位。

注释

〔1〕本文中之西域，范围概指葱岭以西部分，包括今中亚、南亚、西亚等地。

〔2〕芮传明《中国与中亚文化交流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23页。

〔3〕梁份《与熊孝感书》，引自汤中撰《梁质人先生份年谱》，台湾商务印书馆，1980年，页46。

〔4〕虽然余太山先生在此仅指两汉魏晋南北朝正史，但我以为这也适合其他历代史籍。

〔5〕余太山《两汉魏晋南北朝正史西域传研究》绪说，中华书局，2003年，页1—2。

〔6〕清统一新疆以前，史籍中对西域的记载除沿袭历代所记外，对当代事件的记载几乎仅限于清王朝与葱岭以东的厄鲁特蒙古之间的关系，而对葱岭以西地区则甚少涉及，即使有之，也只是与清王朝的平叛活动相关，并无对其本身之具体记载。

〔7〕《清高宗实录》卷605，页5b—6a；卷606，页1—3等，中华书局，1999年。

〔8〕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东方出版社，1996年，页387。

〔9〕钱大昕《二十四史同姓名录序》，《潜研堂集》卷二十四，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页405。

〔10〕钱大昕《廿二史考异·北史三》，中华书局，1985年，页755。

〔11〕主要包括官书和一些私人撰述，其中官书主要由历代正史、实录和政书组成。

〔12〕范晔《后汉书》,卷七十八"西域传",中华书局标点本,1982年,页2913。
〔13〕李竞主编,吴丰培整理《丝绸之路资料汇钞增补》,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1993年,页1。
〔14〕傅恒等编《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1,台湾文海出版社,1970年,页2。
〔15〕指班固《汉书·西域传》。
〔16〕注14所引傅恒书,卷3,页14。
〔17〕松筠《钦定新疆识略·凡例》,台湾文海出版社,1965年,第23页。
〔18〕如李光廷之《元秘史补注》,李文田之《元朝秘史注》、《元史地名考》,洪钧之《元史译文证补》,文廷式之《元史西北地附录考》,丁谦之《元史外夷传地理考证》、《元圣武亲征录地理考证》,沈曾植之《元秘史补注》、《元圣武亲征录校正》、《蒙古源流笺证》,张郁文之《元史地理通释》,阮惟和之《秘史地理今释》,施世杰之《元秘史山川地名考》,高宝铨之《元秘史李注补正》,屠寄之《元秘史注》等。
〔19〕李思纯《元史学》,上海中华书局,1926年,页76。
〔20〕即土耳其斯坦,指今中亚地区。
〔21〕徐继畬《瀛环志略·凡例》,中华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2000年2月。
〔22〕注14所引傅恒书,卷5,页29。
〔23〕注21所引徐继畬书,页87。
〔24〕谢国桢《西域番国志跋》,见注13所引吴丰培书,页192。
〔25〕刘迎胜《丝路文化·草原卷》,浙江人民出版社,1995年,页255。
〔26〕如徐松之《长春真人西游记跋》,张穆之《长春真人西游记》校,李文田之《耶律楚材西游录注》,沈曾植之《长春真人西游记笺注》,范金寿之《西游录补注》,张相文之《西游录今注》,丁谦对《佛国记》、《使西域记》、《大唐西域记》、《经行记》、《长春真人西游记》、《西游录》、《塞北纪行》与《西使记》等所作的地理考证。
〔27〕魏源《元代疆域图叙》,《海国图志》卷3,页16,光绪六年邵阳急当务斋新镌百卷本。
〔28〕沈垚《西游记金山以东释》,《落帆楼文稿》卷4,中华书局,1985年,页73。
〔29〕注14所引傅恒书之凡例。
〔30〕吴丰培整理,格琫额纂《伊江汇览》序,见《中国西北文献丛书续编·西北史地文献卷》第六册,甘肃文化出版社,1999年,页53。
〔31〕注21所引徐继畬书,页86。
〔32〕椿园《西域记》原序,味经堂梓,甲戌(嘉庆十九年)仲秋。椿园之《西域闻见录》亦有《西域记》等十余种称呼,盖书同而名不同。
〔33〕注21所引徐继畬书,页87。
〔34〕魏源《圣武记》,卷4外藩,中华书局,1984年,页175。
〔35〕袁大化、王树枬《新疆图志》卷90艺文志,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页850。
〔36〕如道光八年十一月统计,寄居南疆10年以上的浩罕人(其中包括一些布哈拉人和巴达克山人)就有2247户,足见其规模。见那彦成《那文毅公奏议》三,卷80,页82,道光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奏折,《续修四库全书》本,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总页847。
〔37〕永贵、固世衡等撰,苏尔德增撰,吴丰培校订,亦称《回疆志》。
〔38〕《新疆回部志·异域传闻录》叙,见《中国西北文献丛书·西北民俗文献》第二卷,甘肃文化出版社,1990年,页81。
〔39〕注21所引徐继畬书,页87。
〔40〕注34所引袁大化、王树楠书,页850。
〔41〕薛福成《出使英法义比四国日记》,岳麓书社,1985年,页237。
〔42〕许景澄《帕米尔图说》,《清朝藩属舆地丛书》第三册,台湾国风出版社,1967年,页1547—1548。

〔43〕沈曾植《致罗振玉》，见《海日楼遗札》，《同声月刊》第4卷第2号，页96。转引自胡逢祥、张文建《中国近代史学思潮与流派》，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年，页126。

〔44〕西人之著述可分为二：其一，一些西方人专为中国人所著之书，其著者多为传教士，而其著作亦多为中国人耳熟能详，如利玛窦所绘之中文世界地图《万国全图》，艾儒略之《职方外纪》等，这些对中国人传统的地理观念形成了极为有力的冲击；其二，一些翻译过来的西文著述，这是清人所用西人资料之最为重要的组成部分。

〔45〕魏源《海国图志》原叙，光绪六年邵阳急当务斋新镌百卷本。

〔46〕洪钧《元史译文征补》之陆润庠序，中华书局，1985年。

〔47〕洪钧《元史地理志西北地附录释地》，《同声月刊》，1943年第3卷第6期。

〔48〕黄懋材《游历刍言》之《西域图说》，页38，《得一斋杂著》，光绪十二年梦花轩重刊本。

〔49〕注21所引徐继畬书，页84。

〔50〕托津等编《回疆则例》，见《中国西北文献丛书续编·西北史地文献卷》，第五册，甘肃文化出版社，1999年，页355—356；页441—442。

〔51〕梁份《与熊孝感书》，见注3所引汤中书，页45—46。

〔52〕此分类参见吴丰培《甘新游踪汇编》，《吴丰培边事题跋集》，新疆人民出版社，1998年，页184。

〔53〕刘献廷《广阳杂记》卷3，中华书局，1985年，页138。

〔54〕注8所引梁启超书，页382。

〔55〕上述内容分见：《皇舆西域图志》卷2，页17；卷44，页23等。《钦定新疆识略》卷12，页3—4。魏源《圣武记》，卷4外藩，页171—172。参见约瑟夫·弗莱彻《1800年前后的亚洲腹地》，见费正清、刘广京编《剑桥中国晚清史》上卷，中译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页67。

生命吠陀：西域出土胡语医学文献的知识来源

陈　明

前　言

在十二世纪印度伊斯兰政权建立之前，印度古代的医学体系主要有三个，即“生命吠陀”（Āyurveda）、佛教医学、“悉达”医学（Siddhaṃ）。其中，佛教医学是在公元前六世纪随着佛教的兴起、特别是佛教僧团的建立之后才出现的，而且，随着佛教的衰亡，它在印度本土也基本上失去了生命力。佛教医学是从与婆罗门对立的沙门医疗实践中发展而来的，对印度传统医学的形成有一定的促进作用。它虽以佛教的一些教义为指导思想，并在具体的医疗行为中受到某些佛教戒规的制约，但它并非完全独立于生命吠陀之外，其主体框架与生命吠陀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悉达”医学则是南印度达罗毗荼（Dravidian）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其中含有“生命吠陀”医药、水银医药以及怛特罗（Tantra）等因素，主要应用于南印度泰米尔人居住的地区。[1]可以说，生命吠陀才是印度古代医学的主流体系。古往今来，在印度人眼里，生命吠陀不仅是治疗疾病的医术，而且是维系生命和促进健康的生存指南，还具有哲学意义上的精神生活指导法则的作用。

对生命吠陀的起源，一般有两种看法，或曰其源于《梨俱吠陀》（Ṛgveda）；《妙闻本集》等医籍中或曰其为《阿闼婆吠陀》（Atharva - veda）的一部分，各有各的理由，至今没有也无法定论。但不管源于四吠陀本集中的哪一部，它都是一种“副吠陀”（upaveda），是印度上古吠陀时代的医疗知识的结晶。最早或许有直接命名为《生命吠陀》的著作，恐怕也早已佚散。唐玄奘在《大唐西域记》卷二，提到印度古代的四吠陀分别是“寿”、“祀”、“平”、“术”。“寿，谓养生缮性；……术，谓异能、伎数、禁咒、医方。”[2]“寿”（Āyur - ）即生命吠陀，是《梨俱吠陀》（Ṛgveda）的副吠陀。玄奘在此处是用副吠陀来代替正吠陀。但是玄奘为何将“医方”放在代表《阿闼婆吠陀》的“术”之中，难道生命吠陀不包括医方吗？唐代玄应在《杂阿毗昙心论音义》中的四吠陀提法与玄奘稍有不同，“一名阿由，此云命，谓医方诸事。”[3]唐代神清《北山录》卷九亦云，“一云阿由，此云方命，谓医方等。”[4]显然，玄应和神清没有将医方分离出去。而

唐代慧沼撰《金光明最胜王经疏》卷第五[5]以及宋代法云《翻译名义集》五"半满书籍篇"第五十四[6]中对四吠陀的解说，均秉承玄奘的提法。可见，唐人在对生命吠陀的了解方面已然存在着差异。

生命吠陀的原语 Āyur－veda，一译"寿命吠陀"，该词的原意即"关于生命健康的知识"。汉文佛典中，有如下译法：

隋代吉藏《百论疏》卷上："阿输论"。

唐代玄奘译《阿毘达磨大毘婆沙论》卷三十："寿吠陀（书）"。[7]

神清《北山录》卷九："阿由，此云方命，谓医方等。"

九世纪西藏的《翻译名义大集》（*Mahāvyutpatti*）第5053条，梵名 āyurveda，藏名 Tshe－ḥi－rig－byed，［汉］作明寿，方命智论。

宋代法云《翻译名义集》五"半满书籍篇"第五十四："阿由，此云方命，亦曰寿，谓养生缮性。"

《梵和大辞典》āyurveda 词条："寿明论、方命智论"。

吉藏称之为"阿输论"，应有所本。若按"论"字的通常对译"śāstra"，则"阿输论"应该为 Āyur－śāstra 的对译。吉藏是三论宗的祖师之一，他的祖先出自安国，人称"胡吉藏"。因此，我们有必要注意到他的知识背景。在佛教徒看来，"生命吠陀"属于外道的知识范畴之一，吉藏《百论疏》卷上指出了其在外道知识谱系中的具体位置。文曰：

> 四韦陀者，外道十八大经，亦云十八明处。四皮陀为四，复有六论，合四皮陀为十。复有八论，足为十八。四皮陀者：一荷力皮陀，明解脱法。二冶受皮陀，明善道法。三三摩皮陀，明欲尘法，谓一切婚嫁欲乐之事。四阿闼皮陀，明咒术算数等法。本云皮陀，此间语讹，故云韦陀。六论者：一式叉论，释六十四能法。二毘伽罗论，释诸音声法。三柯剌波论，释诸天仙上古以来因缘名字。四竖底张理反沙论，释天文地理算数等法。五阐陀论，释作首卢迦法。佛弟子五通仙第说偈，名首卢迦强河反。六尼鹿多论，释立一切物名因缘。复有八论：一肩亡婆论，简择诸法是非。二那邪毘萨多论，明诸法道理。三伊底呵婆论，明传记宿世事。四僧佉论，解二十五谛。五课伽论，明摄心法。此两论同释解脱法。六陀菟论，释用兵杖法。七楗闥婆论，释音乐法。八阿输论，释医方。[8]

《大唐西域记》卷二记载印度的世俗教育，强调其要学习"五明大论"：

> 而开蒙诱进，先导十二章。七岁之后，渐授五明大论。一曰声明，释诂训字，诠目流别。二工巧明，伎术机关，阴阳历数。三医方明，禁咒闲邪，药石针艾。四谓因明，考定正邪，研覈真伪。五曰内明，究畅五乘，因果妙理。[9]

那么"生命吠陀"与"医方明"的关系如何界定呢？如果我们把"医方明"视为印度医学的

总称,那么,"生命吠陀"就是"医方明"的主干。不过,在有些场合,也有将二者合而为一的倾向。换言之,在某些场合下,也可以将生命吠陀理解为印度的传统医学。[10]

"生命吠陀"的代表性医家与医著,主要有三大家:遮罗迦(Caraka)的《遮罗迦本集》(*Caraka - saṃ hitā*)、妙闻(Suśruta)的《妙闻本集》(*Suśruta - saṃ hitā*)、婆跋吒(Vāgbhaṭa)的《八支集要方》(*Aṣṭāṅ ga - saṃ graha*)和《八支心要方本集》(*Aṣṭāṅ ga - hṛ daya - saṃhitā*,或简译《八支心要集》)。[11]另有"三小医书"之说,分别指:摩陀婆(Madhava)的《摩陀婆病理经》(*Mādhavanidāna*,或译《摩陀婆尼旦那》、《摩陀婆医经》)、佚名的《持弓本集》(*Śārngadhara - saṃhitā*)、有光(Bhāva - miśra)的《明解集》(*Bhāvaprakāśa*,一译《有光》)。廖育群《阿输吠陀——印度传统的医学》一书,对生命吠陀的主要观点和价值进行了比较详细的介绍,并转译了《遮罗迦本集》和《妙闻本集》中有关医理的部分内容。[12]

汉译佛经中也记载了生命吠陀的理论,最明显的是体现在《金光明经》与《金光明最胜王经》的"除病品"、《道地经》与《修行道地经》的"五阴成败品"等处。唐代求法高僧义净《南海寄归内法传》中记载了印度古代的医学知识及其治疗情况,也对中印医学进行了某些粗略的比较。[13]

汉译佛经中也记录了一些生命吠陀医家的名字,最集中的见于印度僧伽罗刹(Saṃgharakṣa)作、西晋竺法护译《修行道地经》卷一中的"五阴成败品第五"。具体如下:

> 古昔良医造结经文,名曰于彼、除恐、长耳、灰掌、养言、长育、急教、多髯、天又、长盖、大首、退转、燋悴、大白、最尊、路面、调牛、岐伯、医徊、扁鹊,如是等辈悉疗身病。于是颂曰:……
>
> 复有其医主治耳目,名曰眼晌、动摇、和斗、铃鸣、月氏、英子、篋藏、善觉、调牛、目金、秃枭、力氏、雷鸣,是上医名主治耳目。于是颂曰……
>
> 复有疮医治疗诸疮,名曰法财、稚弟、端政、辞约、黄金、言谈,是为疮医等。于是颂曰……
>
> 复有小儿医,其名曰尊迦叶、耆域、奉慢、速疾,是等皆治小儿之病。于是颂曰……
>
> 复有鬼神医,名曰戴华、不事火,是等辟除鬼神来娆人者。于是颂曰……
>
> 正使合会此上诸医,及幻蛊道并巫咒说,不能使差,令不终亡。[14]

以上的人名,有些能够找到对应的梵名。比如:尊迦叶(Kā śyapa)、耆域(Jīvaka)、篋藏(Piṭaka)等。他们都是四世纪或者更早一些的医家。印度生命吠陀的大量著作是用梵语写成的,其中有许多采用了韵文(偈颂)的形式,可见它们的知识传承有口口相传的一套规则,不是一般人所能参与的。

作为东方古老医学文明的一大体系,"生命吠陀"又有哪些主要特征呢?简言之,可以归

纳出如下几点：

其一，与世界上许多古老医学一样，它的起源与印度古代的巫术是息息相关的。当发展到一定阶段后，它选择了以印度婆罗门教（后为印度教）的理论作为哲学基础。也可以说，正是印度婆罗门教及其某些派别的哲学理论，才造就了生命吠陀的发展。其中影响最大的是正理派（Nyāya）和数论派（Sāmkhya）。根据这两派的观点，世界是由五大（pañcabhūtas），即地、火、水、风和空组成的。要理解印度医学的根本特性，必须对其哲学基础有深刻的认识。新近的研究著作有 Pramod B. Thaker 所作的博士论文《印度古代医学的哲学基础：〈遮罗迦本集〉中的科学、哲学和伦理》。[15]

其二，生命吠陀最典型的特色是：tri - doṣa 的疾病观。tri - doṣa，有学者译为“三病素”。doṣa 的原语在医学方面有两层含义，其一是指构成身体元素的体液本身，其二是指三种体液的不平衡所导致的身体疾病。只有在第二种意义上才可称为“病素”，故汉译佛经中有时将 tri - doṣa 译为“三毒”（three poisons）或“三（病）相”。在第一种意义时，该词则可译为“三体液/三液”（three humours of the body）。佛经中译为“三因”、“三分”等，在俄藏敦煌文献Дx18173 中译为“三俱”。[16]若将“三体液”分别译为“体风素”、“胆汁素”和“粘液素”，不如根据佛经的固有习惯，译为“风、胆/黄、痰”更简便一些。在印度医学中，三液理论存在着一个进化的过程。它的起源可以上溯至吠陀时期。在《阿达婆吠陀》中，疾病被归诸由水、气和火或者干燥、燃烧的东西所生。《遮罗迦本集》和《妙闻本集》则用三液（风、痰、胆）取代了水、气和火。[17]三液理论发展为四液，是增添了“血液”一项。[18]《妙闻本集》中亦将血液归于四液，但是仍以三液为基础。

其三，用药多以动植物入药，随着医学的发展而逐渐使用矿物类药。其药物的使用与中医的本草类著作颇有相通之处。

其四，生命吠陀通常分为八个方面，即“八分医方”或者“八术”。义净《南海寄归内法传》卷三中有详细介绍。

其五，有特殊的医俗记载，并反映出印度古代人们的生活与思维的独特性。若从《医理精华》（*Siddhasāra*）来看，这就是体现在第四章的“死亡的预兆”，具体包括请医使者、患者所见的善相与恶相、患者的疾病梦相、医者路途所见的吉凶相等方面的内容。[19]

其六，对疾病的总体分类为四大方面，即身病、心病、客病及俱有病。《妙闻本集》第一部第一章指出：

> 人是各种疾病的容器，疾病是一切折磨人的痛苦之源。人有四种疾病，所谓客病（āgantuka）、身病（śarīra）、心病（mānasa）、俱有病（svābhāvika）。疾病来自外界的伤害，称为客病。由于饮食的不规则、血液的突然失常、四种体液失调而产生的，称为身病。过

度的愤怒、悲痛、恐惧、快乐、失望、嫉妒、不幸、骄傲、贪婪、情欲、爱慕、邪恶等等,都是心病。而饥饿、干渴、衰老、弱智、死亡、睡眠等等,都是天生的疾病,或称俱有病。人的身心紊乱都可归因于上述一种或几种疾病的共同作用。(Su.sūtra—sthāna.1.9)[20]

《医理精华》第一章亦认为:

对一个人来说,他的本质是以(几)大元素作为特征的,这几大元素就是他生病的根源。一般认为,众病即:身体的、精神(心理)的、偶然的和遗传的(与生俱来的)毛病。(Si.1.2)

可以认为,身体的诸病是指发烧、皮肤病等;精神的诸病是发怒等;偶然的诸病是由受伤而引起的;遗传的众病即饥饿、干渴、[年老]等。(Si.1.3)

《大方广佛华严经》卷十一(罽宾国三藏般若译)亦云:

一切众生,因四大种和合为身。从四大身,能生四病。所谓身病、心病、客病及俱有病。言身病者,风黄痰热而为其主。言心病者,颠狂心乱而为其主。言客病者,刀杖所伤、动作过劳以为其主。俱有病者,饥渴寒热、苦乐忧喜而为其主。其余品类,展转相因,能令众生受身心苦。[21]

廖育群《阿输吠陀——印度的传统医学》一书中,指出了现代阿输吠陀(生命吠陀)的12个特点,兹节引如下,以资比较:

1.采用整体疗法,同时治疗身心与灵魂。

2.医药较为便宜。

3.没有副作用,且有意想不到的好处。

4.任何一种阿输吠陀的药品都有强身的效果,既可作为治疗药使用,也可作为保健药使用。

5.是身心医学。

6.强调主动增进健康与预防医学。

7.强调摄取有益健康的饮食物。

8.诊断方法简单。

9.阿输吠陀是顺应自然的。

10.阿输吠陀始终鼓励瑜伽的实践,由此促进阿输吠陀与瑜伽的发展。

11.阿输吠陀对于其他的医学体系亦是促进开放的,一贯坚持自由的思维方式。

12.注重体质,立足于患者之身来观察疾病。[22]

本文拟以西域出土的胡语医学文书为对象,探讨这些文书所记载的医理、医方与印度生命吠陀之间的关系,试图探明印度生命吠陀在西域的实际影响,以及各语种医学文书所代表

的文化主体对生命吠陀的吸收、融合与转化，以及由此所产生的地域色彩。

一、西域梵语医学文书的渊源

“生命吠陀”体系主要体现在遮罗迦、妙闻、婆跋吒等人撰述的梵语文献之中，当然也有少量的医学文献是用俗语（Prakrit）写成的。西域出土的医学文书，梵语是其中的大宗，那么，它们是直接来源于印度本土，还是经过了当地文化的吸收与选择呢？它们与“生命吠陀”之间又存在着怎样的关系呢？我们有必要将这些梵语医学文书一一进行辨明。

西域出土文书中，“生命吠陀”一词出现在吐火罗语 A 方言（焉耆语）《弥勒会见记剧本》（*Maitreyasamitināṭaka*）残卷中，兹引季羡林先生的解读与翻译如下：

1.30 1/1 :（5－8行）

……数论、胜论、吠陀、生命吠陀、lokāyaṃ

……我布施了所有的人。谁要是穷困不幸

……为疾病所侵扰

……心眼好的人都布施。[23]

吠陀、生命吠陀的原语——吐火罗语 A 方言的形式为：Vedāyurvet，即 Veda－āyurvet。[24] 则 āyurvet 来自梵语 āyur－veda 无疑。

1.《鲍威尔写本》（*The Bower Manuscript*）的内容、性质与源流

从出土时间来看，1889 年库车某佛寺遗址出土的《鲍威尔写本》无疑是最早的。《鲍威尔写本》共 7 个写卷，前 3 个为纯粹的医学文书。霍恩雷对《鲍威尔写本》的年代、抄写时间（推断在 350—475 年之间）、字体特征、内容性质与源流，已经作了非常好的基础工作。[25] 桑德尔（Lore Sander）在《鲍威尔写本的起源与日期新探》一文中，根据对写卷的字体分析，对写卷的抄写年代提出了异议，认为其当抄写于 6 世纪的前半叶。[26] 虽然抄写年代推后了，但是其成书年代当远远早于 6 世纪。

《鲍威尔写本》是在库车所写，还是从西北印度写好后带入新疆的呢？这还是一个有争议的问题。桑德尔在前引文中，认为它出于罽宾地区。就字体而论，《鲍威尔写本》用笈多（Gupta）字体所抄写，写在桦树皮上，切成长条形的叶片，像南印度与西印度的贝叶。[27] 它所使用的语言是古梵语，夹杂着俗语，使人想起《妙法莲华经》所用的语言。韵文多使用 anushṭup、trishṭup、āryā 诗体。有时候诗句接近于雅致，特别是在叙述大蒜的药用价值那一段。就其总体而言，《鲍威尔写本》是佛教性质的。如果它写于印度本土，就有可能是传播印度文化的佛教徒旅行时带到中亚的，其时间当在印度笈多王朝（The Gupta Dynasty，约 320—550 年）

的晚期。

霍恩雷指出,《鲍威尔写本》的医方主要来源有三,29个药方出自《遮罗迦本集》,15个药方来自《毗卢本集》,6个来自《妙闻本集》等。《鲍威尔写本》中记载了有关的药方传承,所涉及的医学家名字有:如火(Agniveśa)、毗卢(Bheḷa,也拼作 Bheḍa)、蝙蝠耳(Jatūkarṇa,/胭脂耳 Jātūkarṇa)、叉罗波腻(Kṣarapāṇi)、婆罗舍(Parāśara)、阿提耶(Ātreya)、耆婆(Jīvaka)、Hārīta、迦叶(Kāśyapa)、Agastya、尼密(Nimi)、Kaṅkāyana、Uśanas、川中焰(Dhanvantari)等。《鲍威尔写本》最显著的特色是它们均是选方,或为基本的健康,或为治疗特殊的疾病。最有趣的是,《鲍威尔写本》中从《遮罗迦本集》中摘录的部分,都来自对 Dṛḍhabala 有用的那一部分,而不是来自 Dṛḍhabala 所编写或者提供的。[28]《鲍威尔写本》的第二个写卷《精髓》(前译《精酪书》),[29]其名就已经表明,它选取了仙人们最有效的、最出名的药方。它涉及酥油/清黄油、药油、灌肠剂、稀粥、春药、洗眼剂、洗发剂、诃黎勒、白花丹的使用,甚至还有强精(Rasāyana 足身力)等方面的药方,但还没有提到瘟疫、水银和鸦片。它也可能来自更早期的一些医疗手册(kalpas)和方书(tantras)。[30]笔者在《印度梵文医典〈医理精华〉研究》的上篇第一章第一节,将《鲍威尔写本》与大约7世纪中叶的医典《医理精华》在医理与医药方等方面进行了比较,认为这二者都是"生命吠陀"系列的医著,均带有医方精华选集的特点。[31]

《鲍威尔写本》中还有咒语,属于大孔雀明王妃(Mahā - māyūrī)、Mātaṅgī、Vighna - rājñī、阿波罗至多(Aparājitā)这些佛教的民间女神。密宗的因素在其中清晰可辨,它反映了宗教向医学的靠拢在公元后的几个世纪内是普遍的,而这一点却不见于《遮罗迦本集》、《妙闻本集》和《迦叶本集》(*Kāśyapa - saṃhitā*)。《鲍威尔写本》中已经有了印度生命吠陀医学的基本框架,比如,三液的理论、消化在健康中的作用、疾病的术语,以及药物配制的多样性等。

2.吐鲁番梵语医学文书的性质判定

德国四次吐鲁番探险队搜罗了胡语文献多种,涉及到17个语种,共24种字体。从德国已经出版的八卷本《吐鲁番发现的梵文写本丛刊》(*Sanskrithandschriften aus den Turfanfunden*)来看,[32]医学文书的数量并不多。成型的医书只有一种,即《毗卢本集》(*Bheḷa - Saṃhitā*)。吐鲁番的此书残本可能出自吐峪沟。

据张广达先生所说,现藏德国的648件梵文文书中,有116件来自吐鲁番。"德国考察队员在地面上的寺庙遗址发现梵文资料储存(因为他们从来没有发掘过墓葬),几乎都是些佛经(以及少量医方)。这些文书没有确切纪年,但从书写文字判断,应为公元五世纪或者之后。这些资料是否能证明当时在吐鲁番当地有印度群体曾使用过这个梵文资料库?或只是当地虔诚的佛教徒(以汉人为多)熟知梵文、并以梵文为佛寺的教义语言?从目前研究状况无法得出答案。"[33]僧祐的《出三藏记集》引道安《〈摩诃钵罗若波罗蜜经抄序》:

会建元十八年(382),正车师前部王名弥第来朝,其国师字鸠摩罗跋提,献胡大品一部,四百二牒,言二十千首庐。[34]

这表明当时(4世纪下半叶)吐鲁番就有僧人通梵文或者与梵文相关的语言。而这些医学文书的抄写大多在5世纪或者之后,则表明吐鲁番有实际运用梵语医书的能力,不管这些人是僧人还是俗人,也不管其是胡人还是汉人。

吐鲁番的梵语医学文书残卷中,《毗卢本集》本身就是生命吠陀早期的一部有名的医籍。该医书在印度本土也有传世本。[35]其余的残卷均刊于多卷本《吐鲁番发现的梵文写本丛刊》,德国吐鲁番第二次探险队在吐峪沟掘得的医学文书的编号如下:

T1653(T II T 44):1叶。内容为《毗卢本集》的残片。第1册(287页)著录。

T 1654(T II T 16):残片。内容为《毗卢本集》的残片。第1册(288页)著录。

T1658(T II T 12):1叶。内容为《毗卢本集》的残片。第1册(288页)著录。

又,德国吐鲁番第三次探险队在克孜尔掘得的文书,编号如下:

K1651(T III 49):2叶。第1册(11页)著录。

K1650(T III MQ 49):存同一叶的左右2片,以及另一残叶的中间部分。内容为有关护胎法(gar[bha]rakṣāvidhi)之序言。第3册(47-49页)著录、转写并注释。

K1655(T III MQR,MQ 46):5叶残片。药方。第3册(49-51页)著录、转写并注释。

K1656(T III MQR):4叶残片。药方。第3册(52页)著录、转写并注释。

K1657(T III MQ41):1叶。药方。第3册(53页)著录、转写并注释。

K1659(T III MQ49):1叶。药方。第3册(53-54页)著录、转写并注释。

此外,还有克孜尔出土的非医学文书中所记录的药方、药物名称等:

K1437(T III MQR):1叶,正背书。背面第1行咒语之后为一个药方。第3册(167页)著录、转写并注释。

另一件勒·柯克(Von Le Coq)于新疆克孜尔发掘的供养疏中有关于药物供品的记录,用诗颂的形式所写。共3行,第4册(300页)著录、转写并注释。H. Lüders、季羡林先后做过研究。[36]

以上文书的内容都不出生命吠陀的范畴之外。这些也是吐鲁番外来医学知识的直接证据。

二、敦煌所出于阗语医学文书的双重色彩

1.《医理精华》(*Siddhasāra*)两种:Ch ii 002与P.2892v

《医理精华》本身就是一部"生命吠陀"的医书。它的医理部分是前4章,与生命吠陀一脉相承。它还收录了大量的"生命吠陀"系列医书中的药方。根据恩默瑞克教授的梵文精校本加的脚注,可以发现其中有5条药方来自《妙闻本集》。1条与《遮罗迦本集》相同,2条与*Hārīta - saṃhitā* 相同。笔者还发现其中有3条与《鲍威尔写本》十分相似。同时,《医理精华》中的不少药方(或诗颂)为后世医籍所引用,除《八支心要方本集》(3条)和《耆婆书》(17条)外,主要的医籍还有《孟迦斯那》(*Vaṅgasena*)、《持弓本集》、《轮授集》(*Cakradatta*)和《明解集》等。

与印度传世的梵本相比,敦煌所出的于阗语本《医理精华》就有不少添加的成分。这些添加成分在藏文《大藏经》"丹珠尔"部的传世本中亦有。藏语、于阗语本《医理精华》的添加成分具体如下:

*5.108:本节涉及灌鼻药的方法,而没有讨论药物的实践,因此,关于药物的具体剂量等,它们将在后面的章节(第30章)有关五业治疗法中进一步处理。

*6.14:至于清黄油的相关用法,将在下文(Si.21.16)中描述。

*7.16:至于要使(病人)身体强健,应将余甘子、石榴与酥、蜜、炒米的粉、糖混合,使之有酸味,让病人服用。

*10.13A:至于灌肠剂,应该用芝麻油、印度榕树等一组药物的散以及该组药物的药液共煎,直到剩下纯芝麻油,过滤之后再服用。

*10.16A:至于灌肠剂,用芝麻油、三热药的散与上句中那组药物的药液同煎,直到剩下纯芝麻油,过滤之后再服用。

*13.36:在六种痔疮中任何一种的脓疱已经凸现出来时,应该用细软的丝棉布裹着牧西迦迦树的灰碱,涂在肛门上。

*19.5:用油烟、长胡椒、催吐果、白芥末和粗糖的散,在牛尿中同煎,熬干汁液之后制成上述大小的栓剂。它也是非常有效的。

*20.19:在患风性癫痫症时,应采取下泻法和灌肠法。在患胆汁性癫痫症时,应采取缓下法。在患痰性癫痫症时,应采取催吐法。至于灌鼻药,在患各种癫痫症时,将它们与各自的药物配合使用,也是有益的。在患三液聚合性癫痫症时,应该根据占主导地位的体液的情况,采取上述的相应方法。

*21.30:在患风性风湿症时,要用通便法。在患胆汁性风湿症时,要用下泻药。在患痰性风湿症时,要用催吐法。

*22.2:由风所引起的本能特征是,口吃、唠叨、说个没完、语言不坚定而混乱,身体粗糙、皮肤呈蓝色和红色,呈现醉态。

*22.3:由胆汁所引起的本能特征是,颜色是红的、黄的,愤怒,好斗。

*22.4:由痰所引起的本能特征是,不爱说话,语言粘在一起,陷入反思,脸色苍白,性格是情感型的。

*22.5:由三液聚合所引起的本能特征是,拥有上述的所有症状。

*29.11:如果在女方月经过后的四、六、八、十、十二天交合,就会生男孩。如果在女方月经过后的五、七、九、十一天交合,就会生女孩。如果在女方月经过后十三天交合,就不会怀上孩子。

*30.34:灌药之后,让病人仰卧,四肢向上伸展三次,然后转过身来,脸部朝下,用脚后跟敲二、三次脊背。另一个人用拳头捶打病人的脚板二、三次,并使病人下肢微曲着躺下。

*30.37:即使药油没有排出,如果病人感到舒泰,也没有(身体)沉重的趋势而是保持正常,那么就用不着服用下泻药等,而只要喝点热开水,药油就会排出。

*30.40:酥油排不出而粪便能正常排泄时,如果肠胃没有不适的感觉,药物被病人体内消食之火的热能消化掉,那么就可放心了。

*30.41:灌药之后,如果病人在夜里感到饿,那么他应该吃那些性轻而适宜的食物。

*30.42:如果药物在灌进去不久还没有起作用就流出来的话,那么必须根据前述的方法再重灌一次。

*30.47:病人的前额应当靠近导管,以便药酥中的杂质能流出来。不要使病人思想开小差,而要专注于在肠胃中进出的药酥。

*30.50:如果病人不怕风自己进入体内,他就必须中断(治疗)二、三天,然后使用油酥的通便剂。

*30.52:至于下泻药的治疗方法,它们有较大的优点但也有大的危险,因此不应该草率从事,必须在有经验的医生检查之后,再采取这种方法。

*30.61:至于油性灌肠剂的药量,它必须制作8婆罗。

*30.62:至于烈性催泻药的药量,它也须制作8婆罗。

*30.63:至于化脓药和下泻药,患者必须服用那些药物1婆罗的药散。

*30.64:所用药物的剂量应该由病人的体能情况来决定。

以上多出的句子,有一些纯粹是对前文所作的解释以及对后文的提示。有一些则是新添加的药方。这说明当印度的生命吠陀医籍传入西藏和于阗、敦煌等地之后,出现了对原著的解释,以便于对外来新知识的理解。同时,也有可能将其他医籍或者当地的一些东西加了进

去。

2.于阗文梵文双语的《耆婆书》(*Jīvaka - pustaka*, Ch ii 003)

敦煌的《耆婆书》双语写本之间的关系，应该如此表述：梵文本是原文本(Original Text)，于阗文本是梵文本的翻译文本(Translation)。因为，《耆婆书》中的不少药方可以从早期的生命吠陀文献中找出其来源，菲利奥扎(R. Filliozat)就发现其中有五条药方来自《遮罗迦本集》。恩默瑞克教授在《对〈耆婆书〉研究的贡献》[37]一文中，对《耆婆书》的药方来源进行了追溯，他列出了《耆婆书》与其它医书相同的药方，一共有 29 条。我们现照录如下：

[5] = *Si*.5.97 - 8

[8] = Bheḍa *Ci*.5.17 - 19

[14] = Suśr., *Utt*.42.27 - 8 = Vāgbh., *Ci*.14.9 - 10 = VS *gulma* 26 - 7

[18] = Car., *Ci*.18.39 - 42(Filliozat)

[20] = Car., *Ci*.18.125 - 8(Filliozat)

[21] = VS *grahaṇī* 60 - 2 = *N* 2.2.48 - 50

[25] = *Si*.14.8 = Cpd., *Ci*. 8.54 - 5 = Vṛ.8.19 - 20 = Paris pp.4,24

[26] = *Si*.9.14

[28] = *Si*.26.60(Filliozat) = Cpd., *Ci*.59.164(Filliozat) = Anantakumāra, *Netra - roga* 274

[29] = *Si*.26.61 - 4(26.61 = VS, *Netra - roga* 274,423)

[37] = Car., *Ci*. 5.118 - 21(Filliozat)

[38] = *Si*.12.11

[39] = *Si*.9.26

[41] = Car., *Ci*.11.35 - 43(Filliozat)

[43] = *Si*.8.20

[44] = *Si*.12.10

[50] = *Si*.21.11

[56] = *Si*.26.68 = Anantakumāra, *Netra - roga* 565 = Paris p.110

[59] = VS *mukha - roga* 65 - 8

[60] = *Si*.21.12

[61] = *Si*.21.14

[63] = *Si*.26.79 = Bhāva, *Ci*.65.40 = Cpd., *Ci*.58.5 = M 9.182 = *Śā* p.246 = Vṛ 60.5 = VS *nāsā - roga* 32

[81] = VS *raktapitta* 93 - 9 = Soḍhala, *Gada - nigraha*, *Cūrṇ ādhikārā* 64 - 8

[85] = *Vāgbh.*, *Ci* .9.110 – 13 = VS grahaṇī 195 – 7 = *Si*. A(6)6.52 + 1 – 4 = Soḍhala, ibid. 32 – 4

[86] = *Vāgbh.*, *Ci*.9.113 – 115 = *Si*. A (6)6.52 + 5 – 8 = Soḍhala, ibid. 37 – 8。

[90] = *Si*.8.12

[91] = *N*.2 .1.64 – 5

[92] = Car., *Ci*. 8.141 – 4 = Cpd., Ci. 14.14 – 17 = N 2.1.14 – 17 = VS *arocaka* 32 – 5 = Vṛ. 14.12 – 15 = *Yogaratnākara* p.380(1 – 5)

[93] = Soḍhala, *Gada – nigraha*, *Cūrṇ ādhikāra* 164 – 6.

另外,《耆婆书》中还有 2 条药方见于《鲍威尔写本》,即:

JP[8] = Bo.2.201 – 203

JP[90] = Bo.2.11 – 13。

所以,《耆婆书》只能是印度医学文化的产物,而不可能是于阗语文化所孕育的成果。可以说,《耆婆书》是于阗向印度医学学习的一个例子。但问题在于,虽然《耆婆书》是于阗文和梵文的双语写本,二者却不能完全对应,时有缺漏。这个翻译文本与原文本的差异,并不是翻译者的技术层面的问题。两个文本的差异无疑出自译者(们)之手,在翻译的过程中他们很可能有意识地将自己实践中的原创或者本土的医学知识纳入译本之中,使之成为"翻译 + 原创"的著作。因此,于阗文本的《耆婆书》也就成了不忠实于原著的译本。

我们将《耆婆书》两个文本进行比较,就会发现于阗文本的"创造性成分"。要弄清楚这些成分究竟源自何处,是一件难度很大的工作。笔者曾在解读《耆婆书》第 8 个药方"十味酥"(Daśāṅga)时,将两个文本进行了比较。[38] 通过比较,我们就会发现于阗文本的下述变化:

(a)于阗文本药方有多出的功能。

(b)于阗文本药方换用了药物。

(c)于阗文本多出了药物。

(d)于阗文本对药物集合名词进行了解释。《耆婆书》的梵文本秉承生命吠陀医典的习惯,常常采用集合名词来表示药物。主要的集合名词有:三果药、三辛药、四种叶子药、五种根、八品药物、十种根、十种救生药等。而其于阗文本往往对这些集合名词进行解说。

(e)于阗文本有的地方更详细地描述了煎制药物的过程。而这些过程有的还涉及到于阗的民俗或者思想观念。

(f)于阗文本中采用了本土的剂量单位。于阗文本没有照用印度的剂量单位,而常变为于阗本土的剂量单位。通常的单位有:sera、mācāṃga、ṣaṃga、śaiga、daṃdā 等。[39] 据荣新江先

生考证,于阗本土的剂量单位还受到过汉制的影响。[40]

从这六个方面,我们可以看出于阗文本有一定程度的创造性,这种创造性中无疑包含了于阗本土医学的成分。所以,《耆婆书》的第二大特色就是:它是印度"生命吠陀"医学与于阗本土医学交流与融合的结晶之一。

除上述的两部成型的医籍之外,敦煌出土的于阗药方残文书,比如,P.2893.32-267(第1—31行的内容为发愿文)、[41] Ch.00265、P.2889v 等,其用药内容、治疗风格同生命吠陀大体一致。略举 P.2889v 为例,该文书残存药方 15 行,其中第 9 行和第 14 行疑为汉语词汇的音译,其意不明。该文书试译如下(前为行数):

1.缺。

2-3.……mācā mga、荜拔(长胡椒)6 mācā mga、石榴籽 2 sera、石蜜 8 sera、萝卜干、蓖麻子、加上葡萄酒糟,

4-5.应煮一段时间,(再)加入牛酥油涂抹,撒在皮肤上。

6.两种药物(aysāya 和 gā ṇā)、大蕉(茂遮果)的果仁、大豆(秦豆)、白芥子、Hīnā 植物的臭根。

7.菖蒲、kā ṃbā、芝麻、青木香、仙茅、枣子、蓖麻,诸药等分,

8.(诸药)必应煮之,煮好的药置于内脏(?)。

(中缺)

9.tira bū kalyā ṇī rūṃ va arvi tsīda:kauṣṭa

10.小豆蔻、多揭罗香、达子香叶、datta(野生巴豆根?)、天木香、

11.elavājsāka(木苹果?)cada、青莲花、rrūnai(茜草?)、vīśāla(一种西瓜属植物)、刺天茄和黄果茄、姜黄和小檗,

12-13.一种素馨属植物(茉莉)、腰骨藤、旃檀香、天门冬、山马蝗、尖叶兔尾草、一种胡椒属植物(大豆蔻)、杜松、vaiysa、莲花须、

14.tcū civa ha:ḍa ḍī śa-hvyāṃ:hai:ttāva tvaṃcīka ḍina-bīra śa-ttā śī-ttā

15.在这些药物之上,洒上麝香、甜汁、蜜、糖蜜、石蜜。

(下缺)

该文书中的三个药方,所用的主要药物,均包含在生命吠陀的"本草"之内。在药剂中加入蜜和糖,也是生命吠陀的常见手法。但是,此文书中也有与生命吠陀不一致的地方,这就是麝香(yausa)的使用。麝香在生命吠陀的医籍中比较罕见。而和田的麝香却是非常有名的,波斯著名诗人哈菲兹就有诗歌吟咏和田的麝香。[42]

此外,有一组"护诸童子神像"的残纸画,上面有于阗语和汉语的双语题记,主题是关于

祭祀能保护儿童的十六位 Bāla - grahā。这种观念见于生命吠陀的医籍《妙闻本集》和《八支集要方》等，也可在汉译佛典《佛说护诸童子陀罗尼经》（元魏天竺三藏菩提流支译）找到对应的内容。可见该图像与生命吠陀和印度密教文献均有着直接的渊源关系。[43]

于阗是崇佛之地，有药师佛的观念，[44]接受印度佛教医学或者生命吠陀并不难理解。在于阗地区，于阗语医学文书应该是实际应用的。而敦煌出土的那些于阗语医学文书是否也应用于实践呢？在卡多纳（Alfredo Cadonna）和 Lionello Lanciotti 合编的《中国与伊朗——从亚历山大到唐朝》（*Cina e Iran. Da Alessandro Magno alla Dinastia Tang*）一书中，[45]日本学者熊本裕（Kumamoto Hiroshi）的论文《敦煌的于阗人》（*The Khotanese in Dunhuang*），主要探讨敦煌发现的于阗文书是在何种情况下写成的。作者的结论是：在十世纪的敦煌，应当有一个拥有相当一批僧侣和带有家口的于阗人所组成的社团，他们在归义军节度使的控制范围内生存。[46]既然有于阗人的社团存在，那么社团内部就极有可能使用由自己的语言所编写的医学文书。这些于阗语医学文书之所以封存于藏经洞，一方面是因为敦煌的寺院秉承印度佛教的“五明之学”的传统，敦煌寺院有一些习医的高僧。另一方面，是因为敦煌的于阗人与寺院的往来密切，他们有可能向寺院提供了这些知识文本。

三、吐火罗文 B 方言（龟兹语）的医学文书

法国吐火罗语专家彼诺（Georges - Jean Pinault）指出，“大部分的吐火罗语文献是属于小乘部派之一——说一切有部的佛教文献的翻译或者改编本。说一切有部的僧人将最初用西北俗语写的经文，改成了梵语。吐火罗语佛教文献包括了用几乎所有的中亚语言所写的、已知的各种类型：律（波罗提目叉、经分别、羯磨事）、经、论（说一切有部的僧人所热心研究的），以及各种非藏经的文献：建立在佛教传奇基础上的叙事与戏剧、抒情诗、科技文献（梵语语法、医学、天文学）等等。”[47]也就是说，吐火罗语科技文献中的医学文书与印度存在着一定的渊源关系。

吐火罗语分为两种方言，即 A 方言（焉耆语）和 B 方言（龟兹语）。吐火罗语 A 方言残卷，主要有两批，其一为德国吐鲁番探险队所获文献，其二为 1974 年在新疆焉耆县七个星千佛洞附近出土的《弥勒会见记剧本》。而吐火罗语 B 方言残卷，分别出土于克孜尔、硕尔楚克、胜金口，英、德、法国均有收藏。仅在 B 方言中发现有医学文书。有些梵语的药物名称改成了吐火罗语 B 方言。[48]而龟兹地区的医学与印度关系不浅，前述《鲍威尔写本》就是出土于此。该地的医学文书都与梵文医学文书有密切的关系，还可从龟兹文梵文的双语《百方书》（*Yogaśataka*，亦译为《百方篇》）的残片得到证实。《百方书》的作者托名龙树，是古印度的

一部医方集,书中收集了治疗各种常见病症的药方 100 余条,涉及的剂型有汤剂、油剂、粉剂、膏剂、片剂等。此书曾由西藏学者译成藏文,书名为 *sByor ba brgya pa*(亦译为《疗法百种》),收入藏文《大藏经》"丹珠尔"部中。[49] 此件龟兹文《百方书》共有 3 个残叶,原编号为 *Pelliot koutchéen* 2A、2B、2C,分别为《百方书》的第 17—19 颂、第 92—94 颂、第 112—116 颂。

其他龟兹语的医学残片与生命吠陀存在着什么样的关系呢?不妨看一件药油方残片(编号 *Pelliot koutchéen* 9),其内容如下:

a 面

1 行:煮油…

2 行:…桐叶千金藤、…、Azadirachta indica、picumanda,煮过的…

3 行:…籽,绿豆、锡兰虎尾兰、心叶青牛胆、苜蓿…

4 行:…煮,以油配制。此[药]油…

5 行:…在患黄疸病、红斑…时,……

6 行:…长胡椒根、三辛药、木桔、桐叶千金藤、ewepe(eweṣe,?)、……,

7 行:…同煮。这种[药]油…与…一同饮服,

8 行:…青莲花,Anethum sowa、Gymnema auranticum 的茎、muñjātaka 的茎…

9 行:缺。

b 面

1 行:缺。

2 行:…混合牛尿、牛粪…

3 行:刺天茄、黄果茄、莱豆,这些药[每味的份量]半 trau…

4 行:…由于视线模糊。番薯、三果药、Croton polyandrum、菖蒲、……

5 行:…天木香…、胡椒、省藤的果实,和那…同煮…

6 行:…[用油]配制。此[药]油…"牛五净"(来自母牛的五种产品)…,[主治]热病…

7 行:…2 trau 的天木香、2 trau 的姜、云南石梓的果实…

8 行:…[用油]配制。此[药]油…[灌]鼻…,涂抹在子宫上。

9 行:…那个,否则…。

这件残片约有 6 个药方(每面各 3 个),均为药油方。所使用的药物中,a 面 6 行的三辛药(trkaṭ[u]ka,梵语 try-uṣaṇa,即胡椒、长胡椒、干姜)、b 面 4 行的三果药(trphala,梵语 tri-phalā,即诃梨勒、毗醯勒、阿摩勒/余甘子)是最具生命吠陀特色的药物。《金光明最胜王经》(唐代义净译)卷九"除病品"中,即提到"又三果三辛,诸药中易得,沙糖蜜酥乳,此能疗众

病。”[50]又，此文书中的“牛五净”（pancakavvinemā）药物，则表明在龟兹地区也用“牛五净”入药，来治疗热病。这无疑是印度医学影响的又一个结果。[51]

四、粟特语医学文书与生命吠陀的关系

亨宁（W.B.Henning）在《巴黎所藏粟特语文书》一文中，提到在伯希和收集品的非佛教类文献中，有一件粟特语医学文书残片，编号为 Pelliot Sogdien 19。该文书存二十二行，其中包括吐剂（*'nγyznykh*）、下剂（泻剂，*mrznykh*）和媚药（春药，*cnn pcw'z'k pδβ'zn*）的三个处方。内容尚未全译出，亨宁只翻译了下剂方。[52]其内容如下：

> 取 3 dram 的莳萝（zyr'kk）、3dram 的野生番薯属植物（Ipomoea Turpethum）、以及（与二者之和）3 倍量的糖混合。精研成散，与蜂蜜酒混合，饮服。它清除各种不净物，对诸病均有益。如果它清泻过度，那么饮服 pt''pch，则中止。

亨宁另外还略释了该文书中的几个词汇，即：

> *δrγmδnk* = *δraχmθang*，对应于波斯语 *diramsang*。第 7 行的 *kpčky* 意为“一匙”，等于波斯语 *kafče*。第 8 行的 *βtskpyc* 等于梵语 *vatsakabāja*。第 20 行的 *wšny'spy* 意为“牡马，留种的雄兽”，等于波斯语 *gušn*。第 9 行的 *mγ't* 应读作 *mγ'wn*。

梵语 vatsakabīja，止泻木的籽，多见于《医理精华》等印度医籍之中。从上述的词汇对译来看，此粟特语医学文书中，既有印度的因素，又有波斯的成分，这正反映了粟特人作为丝绸之路的文化交流使者的特色。

对粟特与印度医学的关系，另一件现藏德国美因兹科学与文学院的、粟特文梵文的双语医学残片可能更能说明问题。该残片编号为 Mz639，Von Dieter Maue 与 Nicholas Sims - Williams 对之作了转写和翻译。[53]该文书的内容如下：

r1	[..]dr[ ]na tu / ne kyā mize hri[…]	不…，但… / 不，那种尿…
r2	ta<ṃ> d<h>ārayeta / hune [ ]er[ā]t	（应）持（抓住）此… / …那个…
	sapta dināni / awtame[θ?]	七日 / 一周
r3	[va]r[ā]b[ā]d<h>[a]kṣayo/γarwak wec	…治病者 / 有经验的医生
	n[e]tre / ve[c]ch[a]myā	在眼睛中 / 在眼睛中
	prada[dyāt] / […]	应给予 / …
r4	… / … purṇi	…… / 满满的…
	kusuma / rāk δwa[ ]e + nāt	一种眼病 / 血管…?
r5	tuttha / cāwvi	胆矾（蓝矾）/胆矾（蓝矾）

	phalatraya / [tṛphā]l	三果药 / 三果药
r6	[l]odhra / [l]uttar	珠仔树(Symplocos racemosa)/珠仔树
	rasāñja[na] / piṃzirk	汁安膳那(小檗汁)/ 黄色的油膏
	tāmraraja(s) / [r]o[δ…]	铜粉 / 铜…
r7	[…] / asyana(?)	… / 眼病
	kaṇḍu / hṣaiyā[…]	发痒 / 发痒
v1	vartma / muźāyi	道(?)/眼睑(眼皮)
v2	citrakasya … /[…]	白花丹(Plumbago zeylanica, Linn.)的/…
v3	harītakī / ārire	诃黎勒 / 诃黎勒
	[ha]ridre dve / + z[i]rte ta[…]	姜黄和小檗 / 两种黄色的
v4	[…]na / par ine	…… / 这一种
	añjanaṃ/ añcāṃ	安膳那 / 安膳那
v7	[sarvane]trāmayāpahā / [ ]i[…]	主治所有的眼病 / ……

其中有非常典型的生命吠陀词汇,如“三果药”([tṛphā]l,梵语 phalatraya)、眼药“安膳那”(añcāṃ,梵语 añjanaṃ)。该文书正好反映了粟特人的医学文书曾经受到过印度生命吠陀的极大影响。[54]

五、吐鲁番出土的回鹘文医药文书

吐鲁番出土的回鹘文医学文书《杂病医疗百方》,编号 T.I.D.120,共计 201 行,已由邓浩、杨富学二氏译为汉文。[55] 其译文修改稿见杨富学《回鹘文献与回鹘文化》一书附录二。[56] 该文书中的“使用阿魏的方剂”,经笔者考证,其与生命吠陀典籍中的“达子香叶散”方有一定的关系。这为回鹘医学与印度生命吠陀医学之间的关系提供了一个例证。[57]《医理精华》在 13 世纪前被译成了回鹘文,现有 11 件残片存世,这说明印度医学在古代回鹘人之间确实有着一定的传播。[58]

邓浩《两件吐鲁番回鹘文医学文书》一文另译了现藏柏林国立图书馆的、两件较短的残文书。第一件原编号为 T.Ⅲ M.66,拉合买提(G.R.Rachmati)编号为 22,汉译文引录如下:

1-11:rasayan 药方:[长]胡椒五钱,辣椒四钱,kürbi 三钱,肉桂两钱,小豆蔻一钱,熟筋三钱,bidbul 辣椒四钱,qurnu 一钱,苋蒿一钱,鲜芝麻三钱。

12-15:将这些草药捣碎研细,和蜂蜜拌和在一起,做成像狗鼻子一样的丸状,十……疼痛就会止住。

16－18：若出麻疹，便秘，炼好牛油给他，即愈。

18－20：把一 bulung 水……要加上。[59]

杨富学在《回鹘文献与回鹘文化》一书中，也对此药方进行了翻译，稍有区别。他将 rasayanČurnï 译为“有魔力的配剂”，将“bidbul 辣椒”译为“胡椒枝”。他指出，该药方首题 rasayan Čurnï，应来自梵文 rasāyana cūrṇa，rasāyana 指“有魔力的饮料”。[60]笔者认为，此处的 rasayan Čurnï 即长年药散，Rāsayana 是生命吠陀的八个分支之一，“长年药”是也。在《耆婆书》中也有以 rāsayana 直接命名的药方。比如，《耆婆书》的第 19 个药方即为“长生酥”。译文为：

长生酥（Rasāyana）：五种根药、黄花稔、甘草与心叶青牛胆，（它们）的汁液共 1“钵”重，1 升的乳山药所榨取的 3 两汁液，应该和清黄油一起饮服。（该药液加入）1 升的乳山药、药草和大豆（秦豆）、以及 4 倍的牛奶。这种“长生酥”在黑白半月的第六天（服用），（主治）肺气肿、干燥症和肺病。它治疗发烧、肋痛、咳嗽、心脏病、肺气肿。这种酥药名叫“长生酥”。（JP[19].1－4）

从此件残药方的方名以及药物名的借词（piḍpidi ＞ pippalī；suksumur ＞ sūkṣmailā / sūkṣma elā）来看，此药方与生命吠陀典籍中的药方无疑有渊源关系，表明回鹘医学曾受到印度医学的深刻影响。[61]

除了上述几个语种医学文书中有比较明显的生命吠陀的成分之外，在敦煌出土的吐蕃医学文献中也有来自印度的知识。“敦煌出土写本不仅是汉语资料，而且还有许多胡语资料。这些胡语资料是在某种特定情况下，一些除汉人之外的与敦煌佛教界相关的西域人的遗物。其中吐蕃语资料，是 786 年至 848 年间居住敦煌的吐蕃人使用的遗品，数量上与汉文资料亦在伯仲之间。”[62]检视目前已经汉译的敦煌吐蕃医学写卷，发现编号为 P.t.1044《火灸疗法》（二）中涉及到印度的医学内容，兹引罗秉芬的汉译文如下：

（十九）49－51 从肚脐开始僵化，隐隐作痛，于肚脐正面左右两侧各量两寸处（天枢穴）灸以羊粪蛋大小的艾草七壮即可治愈。

（二十）53－54 本医方是从印度王土搜集的外科手术疗法之一。这种被称为神幻仙人“哈达那切塔”的火灸疗法，必须算准火灸的日期与体内日神不相冲撞方可进行。[63]

从敦煌卷子看，早期藏医学中所能见到的印度医学痕迹远不如传世的《四部医典》中丰富，仅有一些零星的记载。上述藏医灸法残卷（另一件为 P.t.127），则反映了吐蕃时期的火灸疗法在其发展的过程中，与象雄、突厥、波斯、印度等地的医术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64]“哈达那切塔”，藏文为 Hadanapyetha，所对应的梵语人名及其火灸疗法的内容本源，尚有待进一步的

研究。

后　论

在佛教最初东传中土的时候,印度文化相对于西域多民族的地方文化而言,无疑具有一定的强势色彩。生命吠陀在理论方面的体系化以及具体治疗方法的有效性,对生命吠陀在汉唐之际的丝绸之路流行,无疑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将西域现存的梵语、于阗语、粟特语、龟兹语(吐火罗语 B 方言)、回鹘语医药方进行比对,基本上可以看出,以梵语文本为载体的印度古典医学的主流体系——生命吠陀以及一部分的佛教医学的内容,对于阗、粟特、吐火罗和回鹘的地方医学都有比较大的影响(就传世文献而言,《四部医典》所体现的藏医学文化所受印度的影响尤其明显,则另当别论)。于阗语、粟特语、龟兹语、回鹘语和藏语的医学文献中,所翻译的印度医学著作保存至今,它们的知识谱系中有相当多的成分是建立在生命吠陀之上的。这些出土的胡语医学文献中的印度生命吠陀成分,要远远超过中医。换言之,生命吠陀对西域地区多民族的医学文化所产生的影响要比中医大得多。当然,在强调生命吠陀的影响的时候,也不能过分化,把它当作唯一的知识源头,而忽视西域地区多民族的医学文化的本土成分。正如具有明显的双重色彩的于阗医学所表明的那样,西域本土的医学文化在对吸收外来的生命吠陀知识时,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改造。

生命吠陀之所以被吸收进西域多民族的医学文化之中,原因是多方面的。首要的原因恐怕要归功于佛教传播,佛教徒所习的"五明大论"中就包含了医药学的训练,而且"借医传教"是多种宗教在中国早期传播所采用的普遍手法,汉魏的佛、道、唐代的景教、明清时期的天主教莫不如此。宗教带来了医学,医学又推广了宗教,生命吠陀与佛教在西域形成了这样一种互相倚重的关系。魏泓(Susan Whitfield)在《丝路岁月》(*Life Along the Silk Road*)一书中,就利用出土文书综合构拟出一位在丝路行医售药的僧人楚达的形象,他来自克什米尔,医术高超,声名广布,在丝路上行医十几年,并一边传教。他最后定居敦煌,在寺院门口摆了一个药摊,为民众疗病解难。[65]在传世的与宗教相关的故事中,也往往夹杂着一些医学的知识,并透露出其知识的来源。笔者在《耆婆的形象演变及其在敦煌吐鲁番地区的影响》一文中,[66]曾经讨论了与佛陀同时代的佛教医王耆婆的相关事迹,其中提到了敦煌于阗语佛教写卷 P.4099 背面《文殊师利无我化身经》(*Mañjuśrī - Nairātmya - avatāra - sūtra*)中称耆婆为医王(jīvai vījā re śe),以证明耆婆的事迹在于阗文化中颇有影响。笔者最近阅读段晴教授汉译的敦煌于阗语文本《罗摩衍那》(*Rāmāyaṇa*)故事,[67]又看到其中有耆婆医生(jīvai vījā)。[68]相关情节为:当罗摩被十颈王打伤昏迷之后,猴与人都去请求耆婆医生,耆婆告诉

他们要用雪山上的草药（“起死回生的甘露”）与苏毗耶穴国的湖水合成保命药。猴子南乐依此采药，最终治好了罗摩。就梵文与于阗文两种文本而言，耆婆在印度梵文精校本《罗摩衍那》中根本就没有出现过，更没有他出手相救罗摩一事。因为《罗摩衍那》是婆罗门教（印度教）思想的产物，所以不会将佛教医王耆婆置于如此高的位置。而于阗语文本将耆婆安排进来，作为起死回生的关键性人物，无疑是对耆婆医术的极大肯定，又恰恰反映了于阗文化在印度佛教的影响下，对印度医学文化进行了吸收和改造。西域与宗教相关的医学活动，以及西域出土胡语医学文献的宗教因素，笔者已经撰文另论。[69]需要再次提及的是，印度佛教僧团常受“四事供养”（饮食、衣服、卧具、汤药），西域地区的佛教信徒的供养活动中，同样离不开医药。所供养的医药往往与生命吠陀的医方用法联系在一起。前述新疆克孜尔出土的一件梵文所写的供养疏中，就有关于药物供品的记录。

生命吠陀在西域传播的第二个主要媒介应该是商业活动。其中以经商而著称于丝路的粟特人担负着特别重要的角色。吐鲁番汉文文书中常见粟特人从事大宗的商品贸易，《高昌内藏奏得称价钱帐》（73TM514:2/1～2/4）和《天宝二年交河郡市估案》（由多件残文书拼成）中记录的胡药（香药居多）贩卖情况，只不过是吐鲁番地区长期的胡药贸易之冰山一角。他们买卖的药物，也是生命吠陀的常用药物。如果不存在这样的医疗市场需要，则很难想像会有如此数量的大宗药物交易。敦煌文献中也有不少关于10世纪东来西往的药材商人的记载。兹据郑炳林教授《晚唐五代敦煌贸易市场的外来商品辑考》一文，[70]列表如下：

敦煌归义军时期胡人纳药与卖药情况简表

编　号	文书名称	内　容	年　代	备　注
敦研001＋董希文旧藏＋P.2629	《归义军官府酒破历》	廿一日，支纳诃梨勒胡酒壹瓮。	964年	粟特人纳诃梨勒药，而不是纳胡酒。
S.1366	《公元890－892年归义军衙内油面破历》	廿六日支纳药波斯僧面壹斗。	辛巳年（981）	波斯人在敦煌的药材交易。
S.6452(2)	《辛巳年（981）十二月十三日周僧正于常住库借贷油面物历》	十四日酒伍瓮，渠北坐翟胡边买药用。	壬午年（982）二月	粟特人在敦煌开药店。
		九日酒壹瓮，阿柴唁胡边买药用。	三月	吐谷浑人或者吐蕃人在敦煌卖药。

敦煌的胡药生意不是被粟特人所独霸。S.1366《公元 890—892 年归义军衙内油面破历》所记载的从事药材贸易的僧人中,还有波斯人、于阗人、印度人和凉州来的温末僧人,以及中原的汉僧。所涉及的药物(诃梨勒等)中多有生命吠陀医方所用之物。粟特人不仅买卖药物,而且还学习生命吠陀和印度佛教医学知识,敦煌的史再盈就是其中的一个典型。据 S.4363《后晋天福七年(公元 942 年)七月史再盈改补节度押衙牒》,他"习耆婆秘密之神方;博识天然,效榆附宏深之妙术。指下知六情损益,又能回死作生;声中了五藏安和,兼乃移凶就吉。"他直接学习过以耆婆为代表的印度医学"秘密之神方",乃是精通中印医术的人物。[71]归义军时期,敦煌存在着粟特人的社区聚落,[72]史再盈学习印度医学的途径,应该就是通过本聚落的粟特人或者敦煌的其他胡人。

质言之,印度文化从西域到中原的传播,多半不是天竺(印度人)的直接努力,而是经过了西域地区操胡语的胡人们的中介。从印度经西域到中国,生命吠陀的传播模式也基本如此。这一点或许将逐渐成为学界的共识。

本文缩略语:

Bo. = *The Bower Manuscript*(《鲍威尔写本》)

Car. = *Caraka - saṃhitā*(《遮罗迦本集》)

JP. = *Jīvaka - pustaka*(《耆婆书》)

Si. = *Siddhasāra*(《医理精华》)

Su. = *Suśruta - saṃhitā*(《妙闻本集》)

《大正藏》=《大正新修大藏经》

注 释

* 本文为 2001 年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01CZS005)成果之一。又,本研究得到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知识创新工程试点项目资助,特此致谢!

〔1〕D. M. Bose, et al. (ed.): *A concise history of science in India*, New Delhi: Indian National Science Academy, 1971, p. 335. Hartmut Scharfe, "The Doctrine of the Three Humors in Traditional Indian Medicine and the Alleged Antiquity of Tamil Siddha Medicine", in *JAOS*, 119.4(1999), pp. 609 - 629. Thottam, Paul Joseph, *Siddha Medicine: A Handbook of Traditional Remedies*. New Delhi, 2000. 又,黄心川主编《南亚大辞典》,"悉达医学"条,四川人民出版社,1998,页 428。

〔2〕季羡林等《大唐西域记校注》,中华书局,1985,页 188。并参见其下注释(一)"四吠陀论"条的详细解说(页 188 - 191)。

〔3〕《一切经音义》卷第七十二,"毘陀:或言韦陀,皆讹之。应言鞞陀,此云分也,亦云知也。四名者,一名阿由,此云命,谓医方诸事。二名夜殊,谓祭祀也。三名婆磨,此云等,谓国仪、卜相、音乐、战法诸事。四名阿闼婆拏,谓呪术也。此四是梵天所说,若是梵种生,满七岁就师学之,学成即作国师,

为人主所敬，梵天孙毘耶娑仙人又作八鞞陀也。”（《大正藏》卷五十四，页777下）

〔4〕唐代神清《北山录》卷第九：“故有四围陀书。可十万偈，一云阿由，此云方命，谓医方等。二云殊夜，谓祭祀，书也。三婆么，谓礼仪、卜相、音乐、战法诸事等也。四阿达婆，谓咒术等。皆梵天所说也。咸悉口相传授。”（《大正藏》卷五十二，页627中）“殊夜”为“夜殊”倒误。

〔5〕唐代翻经沙门慧沼撰《金光明最胜王经疏》卷第五：“四明法即四薜陀论。旧云韦陀，或毘伽罗论，皆讹谬也。一颉力薜陀，此云寿明，释命长短事。二耶树薜陀，此云祠祀明，释祀祠之事。三娑摩薜陀，此云平明，平是非事。四阿达薜陀，此云术明，释伎术事。此经云‘幻化咒等皆通达者’，则第四明也。”（《大正藏》卷三十九，页305中）

〔6〕《翻译名义集》卷五：“韦陀：亦名吠陀。此云智论，知此生智。即邪智论，亦翻无对。旧云毘陀，讹也。韦陀有四：一阿由，此云方命，亦曰寿。谓养生缮性。二夜殊，谓祭祀祈祷。三娑磨，谓礼仪占卜兵法军阵。四阿达婆。谓异能技数禁咒医方。”（《大正藏》卷五十四，页1144下）

〔7〕“大德说曰：梦中虽无眼等五识，能见色等而由意地。眠势衰微，梦见色等。如难地迦母所见梦事。尊者世友作如是说：由五因缘见所梦事。如彼颂言：由疑虑串习　分别曾更念　亦非人所引　五缘梦应知。《寿吠陀书》作如是说：七因缘故梦见色等。如彼颂言：由曾见闻受　希求亦分别　当有及诸病　七缘梦应知。应说五缘见所梦事。一由他引，谓若诸天、诸仙、神鬼、咒术、药草、亲胜所念及诸圣贤所引故梦。二由曾更，谓先见闻觉知是事，或曾串习种种事业今便梦见。三由当有，谓若将有吉不吉事法，尔梦中先见其相。四由分别，谓若思惟、希求、疑虑即便梦见。五由诸病，谓若诸大不调适时，便随所增梦见彼类。”（《大正藏》卷二十七，页193下）并参见汤用彤选编《汉文佛经中的印度哲学史料》，商务印书馆，1994，页80。

〔8〕《大正藏》卷四十二，页251上至中）。又，《撰集百缘经》（吴月支优婆塞支谦译）卷十，译为“四韦陀典十八种术”（《大正藏》卷四，页255上）。《大智度论》卷二十五“释初品中四无畏义第四十”，称为“外诸经书弊迦兰那、僧佉、韦陀等十八种大经书。”（《大正藏》卷二十五，页243中）

〔9〕同注〔2〕，页185－186。

〔10〕廖育群认为，作为一种“生命之学”，阿输吠陀通常只会涉及到“维系与促进健康”和“解释与治疗疾病”两大方面。就“维系与促进健康”而言，阿输吠陀包含有相当于今人所言“养生保健”方面的种种知识；从“解释与治疗疾病”的角度看，阿输吠陀自然要对“疾病”——这种生命体的固有现象，有所认识、做出解释，并提供解决的办法。因此可将阿输吠陀理解为“印度的传统医学”。参见廖育群《阿输吠陀——印度的传统医学》，辽宁教育出版社，2002。

〔11〕Wujastyk, Dominik, Tr. *The Roots of Ayurveda*. New Delhi, 1998.

〔12〕同注〔10〕；并参见拙撰《〈阿输吠陀——印度的传统医学〉评介》，《自然科学史研究》，2003年第3期，页278－283。

〔13〕［唐］义净原著、王邦维校注《南海寄归内法传校注》，中华书局，1995，页150－165。

〔14〕《修行道地经》卷一，《大正藏》卷十五，页185上至中。此大医名录中有歧伯、扁鹊等中医，当是译者所加的注文，后来混入了正文。

〔15〕Pramod B. Thaker,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s in Ancient Indian Medicine: Science, Philosophy, and Ethics in "Caraka－saṃhitā"*, (Alternative Medicine, Sanskrit Literature), PHD. of Boston College, 1995, 254 pages.

〔16〕陈明《“八术”与“三俱”：敦煌吐鲁番文书中的印度“生命吠陀”医学理论》，《自然科学史研究》，2003年第1期，页26－41。

〔17〕O. P. Jaggi, *Indian System of Medicine* (Histor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India, vol. Four), Delhi-Jaipur-Chandigarh-Lucknow: Atma Ram & Sons, 1973, p. 117.

〔18〕V. V. Subrahmanya Sastri, *Tridosha Theory: A Study on the Fundamental Principles of Ayurveda*. *Kerala*, 2002.

〔19〕陈明《印度梵文医典〈医理精华〉研究》，中华书局，2002，页353－359。

〔20〕Kaviraj Kunjalal Bhishagratna, *Suśruta Saṃhitā: Text and English Translation*, vol. 1, Prologued & Edited by Dr. Laxmidhar Dwivedi, Varanasi: Chowkhamba Sanskrit Series Office, 1999, p. 9. Cf. P. V. Sharma ed., *Suśruta - saṃhitā* (with English translation of text and Ḍalhaṇa's commentary along with critical notes), vol. 1, Varanasi: Chaukhambha Visvabharati, 1999, pp. 17 - 19.

〔21〕《大正藏》卷十,页711上。中国古籍中亦把饥饿看成是一种疾病,"疗饥"的观念出现于《诗经·陈风·衡门》。参见徐刚《"乐饥"与"食医"》(待刊稿)。感谢作者惠赐此文。

〔22〕同注〔10〕,页16。

〔23〕季羡林《吐火罗文A(焉耆文)〈弥勒会见记剧本〉新博本76YQ1.30一张两页译释》,《敦煌吐鲁番研究》第1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页7。

〔24〕同上注,页6。

〔25〕Hoernle, A. F. Rudolf, *The Bower Mauscript*, *First Published*, Calcutta, 1893 - 1912。

〔26〕Lore Sander, "Origin and Date of the Bower Manuscript, a New Approach", *Investigating Indian Art: Proceedings of a Symposium on the Development of Early Buddhism and Hindu Iconography*, held at the Museum of Indian Art in May 1986 (= Veroffentlichungen des Museums fur Indische Kunst, edited M. Yaldiz and W. Lobo, viii), (1988), pp. 313 - 323.

〔27〕K. A. Nilakanta Sastri, "Facets in the History of Indian Medicine", in *IJHM* (= The Indian Journal of Homeopathic Medicine), 5.1.1

〔28〕S. K. Ramachandra Rao ed., "Bower Mss." in *Encyclopaedia of Indian Medicine*, vol. i, *Historical Perspective*, Popular Prakashan Mumbai, reprinted 1998, pp. 41 - 42。

〔29〕参见注〔1〕黄兴川主编《南亚大辞典》,第186页"净脂"条,译之为"净脂"。

〔30〕Viswanadhasarn, "*Nava - nitaka*: Some new observations and conclusions regarding the book and author", in *IJHM*, 5.2.5.1960.

〔31〕同注〔19〕,页27 - 66。

〔32〕Ernst Waldschmidt et al. *Sanskrithandschriften aus den Turfanfunden*, VOHD. X. Teil 1 - 8. (Wiesbaden/Stuttgart, 1965 - 2000)。

〔33〕韩森《中国人是如何皈依佛教的?——吐鲁番墓葬揭示的信仰改变》,《敦煌吐鲁番研究》第4卷,1999,页34。

〔34〕[梁]僧祐撰、苏晋仁、萧錬子校注《出三藏记集》,中华书局,1995,页289。

〔35〕V. S. Venkatasubramania Sastri & C. Raja Rajeswara Sarma, ed., *Bhela - saṃhitā*, New Delhi, 1977. Cf. K H Krishnamurthy, *Bhela Saṃhitā text with English translation*, *commentary & critical notes*, Delhi, 2000.

〔36〕Heinrich Lüders, "Medizinische Sanskrit - Texte aus Turkestan", in: *Aus Indiens Kultur. Festgabe Richard von Garbe*, Erlangen 1927, pp. 148 - 162。季羡林《对于新疆生产甘蔗和沙糖的一点补充》,《文史知识》,1999年第11期,页94 - 95。

〔37〕R. E. Emmerick, "Contributions to the Study of the *Jīvaka - pustaka*", in *BSOAS*, XLII.2, 1979, p. 236.

〔38〕陈明《敦煌梵文于阗文医典〈耆婆书〉中"十味酥"解读》,《中华文史论丛》第63辑,2000,页112 - 132。

〔39〕同注〔37〕,页235 - 243.

〔40〕荣新江《关于唐宋时期中原文化对于阗影响的几个问题》,《国学研究》第1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页401 - 424。

〔41〕H. W. Bailey, ed., *Kotanese Texts*, vol. 3, Cambridge: Th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69, pp. 84 - 93.

〔42〕王一丹《波斯、和田与中国的麝香》,《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3年第2期。

〔43〕陈明《护诸童子:西域的Bāla - graha图像及其童子方》(待刊稿)。

〔44〕R. E. Emmerick, "A Khotanese Version of the Sutra of the Lord of Healing", *Buddhism and its Relation to*

other Religions: Essays in Honour of Dr. Shozen Kumoi on his 70th Birthday. Kyoto 1985, pp. 225 - 232.

〔45〕Alfredo Cadonna & Lionello Lanciotti ed., *Cina e Iran. Da Alessandro Magno alla Dinastia Tang*, Firenze: Leo S. Olschki Editore, 1996. 参见荣新江所撰该书的书评，刊《唐研究》第3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页538-543。

〔46〕参见荣新江《鸣沙集》，新文丰出版公司，2000，页381。

〔47〕Georges - Jean Pinault, "The Rendering of Buddhist Terminology in Tocharian",《敦煌吐鲁番研究》第1卷，1996，页10-11。

〔48〕A. C. Woolner, "Sanskrit names of drugs in Kuchean", in *JRAS*, 1925. pp. 623 - 638。

〔49〕有关《百医方》的研究资料，参见：Vaidya Bhagwan Dash, *Tibetan Medicine: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Yogaśataka*. Dharamsala, Indian: Library of Tibetan Works and Archives, 1976. Vladimír Miltner, *Ayurvedic materia medica in the Yogasataka*. Supplement to Archív orientální? [Oriental Archive] 4/65 (1997)。Gerd Carling, "Fragments bilingues du Yogasataka. Révision commentée de l'édition de Jean Filliozat", *in Tocharian and Indo - European Studies* 10.

〔50〕《大正藏》卷十六，页448下。

〔51〕陈明《汉唐西域胡语医学文献中的宗教因素》(《中国学术》待刊稿)。

〔52〕W. B. Henning, "The Sogdian Texts of Paris", in *BSOAS*, XI. 4, 1946, pp. 713 - 740.

〔53〕Von Dieter Maue & Nicholas Sims - Williams, "Eine Sanskrit Rit - Sogdische Bilingue in Brāhmī", in *BSOAS*, 54:3, 1991, pp. 486 - 495.

〔54〕陈明《隋唐五代时期西域外来的眼科知识及其应用》(待刊稿)。

〔55〕邓浩、杨富学《吐鲁番本回鹘文〈杂病医疗百方〉译释》，载《段文杰敦煌研究五十年纪念文集》，世界图书出版公司北京公司出版，1996，页256-372。

〔56〕杨富学《回鹘文献与回鹘文化》，民族出版社，2003，页524-552。

〔57〕同注〔19〕，页141-145。参见衡之《关于西域医药文化的交流》，《吐鲁番学研究》，2000年第2期，页128-130。

〔58〕G. R. Rachmati, ed. "Zur Heilkunde der Uiguren, II", in *SPAW* (*Sitzungsberchte der preu - βischen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Phil. - Hist. Klasse*, 1932, XXII), 1932, pp. 21 - 32 [418 - 430]. H. W. Bailey, "Medicinal plant names in Uigur Turkish", *in Mélanges Fuad k - öprülü*, Istanbul, 1953, pp. 51 - 56.

〔59〕邓浩《两件吐鲁番回鹘文医学文书》，《甘肃民族研究》，1996年第3-4期，页91-92。

〔60〕同注〔56〕，页361-362。

〔61〕陈明《仙药长命：西域长年方与唐代长年婆罗门的制药》(待刊稿)。

〔62〕上山大峻《从敦煌出土写本看敦煌佛教研究》、顾虹、刘永增译，《敦煌研究》2001年第4期，页92-98。此见第95页。

〔63〕罗秉芬主编、强巴赤列、黄福开审订《敦煌本吐蕃医学文献精要》，北京：民族出版社，2002，页33。

〔64〕对这两件火灸疗法残卷的研究，参见洪武娌、蔡景峰《现存最早的灸法专著——〈敦煌古藏医灸法残卷〉》；罗秉芬《敦煌本吐蕃医学文献〈火灸疗法〉的研究》；蔡景峰、洪武娌《吐蕃时期藏医火灸疗法研究》；洪武娌《敦煌本〈藏医灸法残卷〉与〈四部医典〉灸法比较研究》。诸文均收入上注所引罗秉芬主编《敦煌本吐蕃医学文献精要》一书，页53-104。

〔65〕Susan Whitfield, *Life Along the Silk Road*, John Murray (Publishers) Ltd., 1999。汉译本：李淑珺译，《丝路岁月》，究竟出版社，2003。

〔66〕陈明《耆婆的形象演变及其在敦煌吐鲁番地区的影响》，国家图书馆善本特藏部编《文津学志》第一辑，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3，页138-164。

〔67〕段晴《于阗语〈罗摩衍那〉的故事》，张玉安、陈岗龙主编《东方民间文学比较研究》，北京大学出版

社，2003，页 138－157。

〔68〕于阗语《罗摩衍那》共3个写卷：P.2801、P.2781、P.2783。此见 P.2783 第59行（总第220行）。原文转写参见：H. W. Beiley, ed., *Khotanese Texts*, vol. iii, Cambridge: at the University Press, 1969, p. 75.

〔69〕同注〔51〕。

〔70〕郑炳林《晚唐五代敦煌贸易市场的外来商品辑考》，《中华文史论丛》第63辑，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页55－91。该文收入郑炳林主编《敦煌归义军史专题研究续编》，兰州大学出版社，2003，页395－424。

〔71〕郑炳林《唐五代的敦煌医事研究》，载《敦煌归义军史专题研究》，兰州大学出版社，1997，页520。又，郑炳林《唐五代敦煌医学酿酒建筑业中的粟特人》，《西北第二民族学院学报》，1999年第4期。另见注〔66〕所引文章第154－155页。

〔72〕荣新江《北朝隋唐粟特人之迁徙及其聚落》，《国学研究》第6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页27－86。另见荣新江《中古中国与外来文明》，三联书店，2001，页110。

论丝绸技术的传播

刘文锁　王磊

丝绸技术或丝织技术概有二义,或可谓之狭义丝绸技术与广义丝绸技术。此间区别,大约可以生丝来源为根据:狭义丝绸技术,只是指将生丝织成丝绸;而广义的丝绸技术,则包括生产生丝、然后织成丝绸在内。做这种区分的原因,是考虑到中国古代丝绸贸易的情况,生丝和织成品的绸料都曾经是舶出品之一。而且在讨论本文之时我们最想说明的,一是所谓的丝绸纺织技术,应当包括生丝的生产——即从植桑、养蚕到缫丝以及接下来的印染和丝织阶段,[1]在论及古代丝绸技术传播问题之时,二者是应当加以区分的;此外是丝绸技术传播的机制和时间,应当有一个最初的发明中心,是此种技术的发祥地,而后渐进传播,逐渐达到各地。传播的路线亦属值得探讨的问题,如果认为丝绸技术传播的路线亦即"丝绸之路"的路线,或者说"丝绸之路"实即生丝、绸料以及技术的输送路线,似乎也有道理;至少,按李希霍芬(F.F.von Richthofen,1833~1905)的看法,"丝绸之路"是指"生蚕丝、纺丝以及丝织物"的贸易。[2]关于技术的传播问题及与"丝绸之路"之关系,他虽未曾意识到,但是,依本文作者的看法,二者应是相关的——换言之,所谓"丝绸之路",实际上包括了技术传播的路线在内,尽管丝绸所货之处并不必然伴随技术之传播。

关于中国蚕丝的输出,季羡林先生曾提出过一个指导性的意见:

> ……我们又可以看到,西域最初虽然没有丝,但是由于商人的转运,君王的"赏赐",蚕丝终于传过去。靠近古代交通大路的地方都传到了。同时我们也可以看到,中国蚕丝的输出并不停留在西域,西域只能算是一个过道,通过这个过道,更向西方传去,一直传到波斯、希腊和罗马,一直传到印度。[3]

现在看来,应当把包括生丝和织成品在内的货物贸易与技术输出看作两个方面的问题,皆属于"丝绸之路"研究的内容。上述说法最需要的是一个尽可能详细的论证。在我们看来,技术的传播实即一个复杂的问题;而古代之技术,较诸今天虽显简单,但其传播机制与时间方面,限于历史文献与考古学发现资料之限制,尤难确定。这应是个可以想见的问题。

丝绸技术在中国境内的传播

对于丝绸技术之发明中心或发祥地问题，现在的研究进展不大。“丝绸技术的最初发明者”，这个说法本身即是充满不确定色彩的。按历史时期即已流行的传说，主要是指定黄帝元妃嫘祖为养蚕织丝技术的发明家，操此说之文献无须征引；据说西陵氏嫘祖的故乡，位于成都平原的绵阳一带，更有人考定为盐亭县金鸡镇。[4]这些纷纭之说难免有附会之嫌，实际上无助于问题的探讨。

此外，关于丝绸技术发祥地，还有一点考古学资料，即林志纯先生曾引述过的浙江吴兴钱山漾遗址（属良渚文化）和余姚河姆渡遗址的资料，属新石器时代。[5]这些早期的发现，还不能证明丝绸技术的最早发明问题；成都平原与长江下游之江浙地区——尤其是太湖流域，有可能是早期的两个丝绸生产地。认为长江中、下游流域是我国丝绸技术的发祥地，大致上是有一定道理的。

既然发祥地问题难以解决，关于丝绸技术由发祥地向其它地区传播的问题，也是难以说明的。按我们的推测，该技术后来扩散到了黄河流域，至少形成了两个生产中心：关中平原及山东地区。这需要进一步的论证，其中，考古学资料是很能说明问题的。

丝绸技术在中国境内地区的传播，可以看成是一个由中心及边缘、由内及外的逐渐传播过程。比起货物的贸易，技术传播应是滞后的。在向中国以西地区的传播中，西域塔里木盆地的资料尤显得重要，犹如佛教等的传播机制一样。故宜将丝绸技术在塔里木盆地的传播情况单独予以讨论。

丝绸技术之传播到塔里木盆地

从桑蚕技术与丝织技术两方面，试述论如下。

尼雅遗址的资料析为三种：一曰丝织品之出土；二曰与丝绸贸易有关之佉卢文书；三曰桑树之遗存。

丝织品实物，自1901年斯坦因于遗址中首次发现，截至1997年的近期田野考察，续有出土，向为学者所熟悉。这些丝绸实物应当是以中原王朝赏赐品等方式达到尼雅的。

当地出土的佉卢文书中，有一些直接提及“丝绸”，数量不多（35，225，316，318，345，489，566，660，697等），考虑到有些文书中叙及“丝绸”的文字仅属若干，故下述录文中，于此种状况时略去了其余的文字（文书的编号依《佉卢文题铭》[6]）：

35

致州长怖军和税监黎贝

应阻止苏耆陀。现在没有商贾自汉地来,可不必清查丝债。至于橐驼之事,

应烦劳檀支那负责。待自汉地来的商贾抵达时,务必清查丝债。

若发生纠纷,朕将于王廷亲自裁决。[7]

225

……获谷物一弥里码,获丝绸二匹……

僧帕兰之仆人闯入余之房舍。两岁之牛一头、丝绸三匹,

……(略)[8]

316

人神爱慕、亲爱之姊妹布那罗沙,周迦帕耶

谨祝贵体健康,万寿无疆,并至函如下:余现赠汝丝制之 *pramzavamta* 一件,

汝务必答谢余外衣一件。[9]

318

据啰苏报告:"余前失去之财产,已从僧祇啰之奴隶迦凯诺处搜出。"(财产共有:)

刺绣之 *vidapa* 1 件,白绸短上衣 1 件,*samimna* 1,彩色 *l'yokmana* 1,黄色 *ku'vana* 衣服 1 件,麻布短上衣 1 件,*khara'varna* 衣服 1 件,刺绣之 *l'yokmana* 1,*kremeru* 1,*paliyarna'ga* 衣服 1 件……染成兰色之 *ki'gi* 2。……[10]

345

另该僧人阿难陀犀那之奴,名菩达瞿沙又从余及鸠瞿钵之屋窃取丝绢 12 马身长,……(略)[11]

489

嗣后,任何僧人不参加僧界之各种活动,将交付罚款丝绢一匹;任何僧人不参加 *posatha* 仪式,罚款丝绢一匹。任何被邀请参加 *posatha* 仪式之僧人,身着俗服前来,应付罚款丝绢一匹。任何僧人殴打另一僧人,轻者,罚丝绢五匹;不轻不重者,罚丝绢十匹;重者,罚丝绢十五匹。……(略)[12]

566

威德宏大、伟大之国王陛下敕谕,致州长檀阇伽谕令如下:今有鸠波苏陀

迪卢陀摩上奏,彼等丢失七串珠子,一面镜子,一匹丝绸,一件耳饰。……[13]

660

彼等再次从打泥归来后,交付黄丝绸两匹。

彼等从青莲华处送去红丝绸一匹。

胜赞取朱红色(丝绸)一匹。

罗塔跋罗取彩色(丝绸)一匹。

多卢格取丝绸一匹。

弥支伽耶买新彩色(丝绸)一匹。

迦波陀耶取成捆的彩色(丝绸)一匹。

善军取丝绸七匹。

彼等替摩迦耶买成捆的新的红丝绸。

山地人取两匹丝绸。[14]

697

大人弥支伽·帕尔索亲启。莲花业已寄出。丝绸五匹。[15]

以上各文书,除660号出自安迪尔、697号出自楼兰故城(L.A)外,其余均出自尼雅遗址。这些文书大多表明,丝绸在本地是一种极名贵的物品,作为私人财产的重要组成,或者是用于所谓上层社会成员间的馈赠物(316),或者作为罚没物(489)。关于后者,系一件自称作"僧界之规章"的合约,类似当时通行的书面契约形式,对于违约者之处罚,以支付丝绸的方式体现,颇能够说明问题。

在这些文书当中,最能说明丝绸贸易问题者为第35及660号文书。前者明确地阐明了丝绸贸易的情况:所谓"商贾"极可能是指来自中亚粟特、大月氏等地的商人,往来于中亚与中国内地之间,经行精绝(尼雅遗址所在),从事丝绸贸易;[16]"汉地"(*cinasthanade*)这个用语,应是指汉人居住的地区,贝罗(T.Burrow)很明确地把它译释作了"China",[17]这个地方可以理解为敦煌以内的地区。"丝债"之谓,或许是指关于生丝贸易的某种"过境税",因为尼雅遗址所处之精绝(Cad'ota)为鄯善之西陲边境,往来粟特等地与中国内地间的商贾,须经过精绝,所以在这里设置关卡来征收以所贸之丝支付的过境税,是可以解释的。另据660号文书,似乎是关于精绝的丝绸收支情况的帐务文书,有可能说明在精绝东方的鄯善国都城扜泥,是一个丝绸交易地,或者是小集散地,这个问题已经为有的学者注意到了。[18]

关于这个时期(公元三至四世纪)的丝绸贸易情况,还有若干文书资料,一为1997年在孔雀河流域营盘墓地出土的一件佉卢文书,据考释系一封"儿子写给父亲的千金家书",写在麻纸上,其中提到"丝绸"之事,按林梅村释读录其文如下:

尊敬的父亲牟耆·吉尔特大人足下……叩

安,敬祝身体健康,万寿无疆。多……[并至函如下:]

跋特列·柯拉提纳业已帮我处理了kyatomnya之事……

现在由罗特伽[办理]……跋特列·柯拉提纳在这里听说……

他需要……丝绸、食物……[19]

这一段文字,极可能似敦煌"粟特古书简",在谈论当时的一笔丝绸贸易。敦煌"粟特古书简"第二号书信是一件明确的关于丝绸贸易的文书。

上述文书资料,只是说明了公元三至四世纪(尼雅佉卢文时代[20])塔里木盆地"南道"的丝绸贸易情况。关于桑蚕技术的传播问题,在尼雅遗址曾发现了桑树的遗存。[21]这里可能存在过桑蚕业,但是我们无法进一步了解,在古代尼雅,这种植桑育蚕只是为了纺丝以出口生丝,抑或像在龟兹、高昌以及后来的于阗那样,除了取绵治丝外,还进行丝绸纺织?前一种情况的可能性是比较大的。

如此便涉及到丝织技术在塔里木盆地的传播时间和机制问题。这方面的记载,最知名的是玄奘在《大唐西域记》里提到的情况:

王城(指瞿萨旦那国也即于阗——引者注)东南五六里,有麻射僧伽蓝,此国先王妃所立也。昔者此国未知桑蚕,闻东国有也,命使以求。时东国君密而不赐,严敕关防,无令蚕种出也。瞿萨旦那王乃卑辞下礼,求婚东国。国君有怀远之志,遂允其请。瞿萨旦那王命使迎妇,而诫曰:"尔致辞东国君女,我国素无丝绵桑蚕之种,可以持来,自为裳服。"女闻其言,密求其种,以桑蚕之子,置帽絮中。既至关防,主者遍索,唯王女帽不敢以验。遂入瞿萨旦那国,止麻射伽蓝故地,方备礼仪,奉迎入宫,以桑蚕种留于此地。阳春告始,乃植其桑。蚕月既临,复事采养。初至也,尚以杂叶饲之。自时厥后,桑树连荫。王妃乃刻石为制,不令伤杀。蚕蛾飞尽,乃得制茧。敢有违犯,明神不佑。遂为先蚕建此伽蓝。数株枯桑,云是本种之树也,故今此国有蚕不杀,窃有取丝者,来年辄不宜蚕。[22]

这里涉及到了缫丝技术的问题。按内地的技术,是在桑蚕作茧后变成蛾前,有一道杀茧的工序,目的是防止蛾咬破茧而败坏茧丝;但在塔里木盆地,做法则大有不同。在本地,据考是出于佛教杀生戒律的原因,一般采用了不杀茧的方式,而是取其绵治丝以纺织。[23]这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公元三至六世纪)的西域,可能是一种通行的做法。

据吐鲁番出土文书等资料,唐长孺先生以为:

这些种类不同的原料表明当时高昌地区在生产一般的锦、绢、叠布、麻布之外,还生产'绵经绵纬'的纺织品。由此得知,早自阚氏王朝,晚至麴氏王朝中期,高昌地区百年间一直在纺织这种具有绵经绵纬特点的锦或其它绸绢之类。……据上所引诸书记载,西域的焉耆、于阗、龟兹都有蚕桑,由于遵守佛戒,不愿杀生,所以一定要待茧破蛾出,才治茧取绵。话说到这里为止,似乎西域各地养蚕只满足于将茧制成绵絮。但据吐鲁番

所出文书，知道至少龟兹在取绵之后，还纺绵成丝，织成‘绵经绵纬’的锦。既能织锦，当然也能织绢绸之类。那就说明养蚕不仅取绵，而且也取丝纺织。……当然，我们目前只知道龟兹有这样绵织的锦，并为高昌所仿制，焉耆、于阗是否也以绵取丝作锦呢？我们不知道。从高昌仿制这点看来，其他各地也未必不能仿制。[24]

据此而言，桑蚕以及丝织的技术，在公元五至六世纪的时候，在吐鲁番盆地的高昌与北道的焉耆、龟兹等地，已经颇为熟练了。可想而知，这个时间范围的上限，即丝织技术传入当地的时间，应当还要早一些。

高昌地区至少从十六国时期以来，即已成为河西等地汉人的徙居地，而且形成了一个地道的汉文化中心。在龟兹，汉人的徙居也是很早的事，在《汉龟兹左将军刘平国作亭诵》中提及的“秦人”，可以说明此问题。[25]塔里木盆地与河西以及关中地区的交往，看来是由来已久的事。佉卢文书中提到的“汉人”与“汉地”，与《刘平国作亭诵》中所说的“秦人”，所指应相同。通过这些较早期的汉人移民，或者其它途径，将内地的丝织技术传入吐鲁番和塔里木盆地，这应是一件较早的史实。

接下来的问题，集中于“南道”的传播时间上。有几条记载提供了线索。

一是前引玄奘的记载，即于阗之为纪念“先蚕”所建筑之“麻射僧伽蓝”。类似的记载还见于西藏的传说和《新唐书》。[26]此伽蓝之建立时间，依玄奘记载的说法，应当为桑蚕技术传入于阗的时间。关于此伽蓝的建立，有间接的历史记载可资推论：

《于阗国史》云，自 Vijaya－virya 建立娑摩若僧伽蓝以后，连续两代王没有建立伽蓝。其后 Vijaya－jaya 王从中国娶了一个名叫 Pu－ñe－śvar(可能来源于梵文的 Punya－īśvarā，即福自在的意思)的王女。那个王女在出嫁的时候暗中带来了蚕种，饲养在名叫 Ma－ża 的地方了。[27]

在这段注释中，提到了另一座伽蓝——娑摩若僧伽蓝，在该书同卷的前一条就专记此伽蓝，在注释中，校注者解释了娑摩若僧伽蓝的来历：

娑摩若似来自梵文 Somājñā。藏文文献中作 so－ma－ña。类似的故事也见于藏文《于阗国史》。《法显传》于阗国条“其城西七八里，有僧伽蓝，名王新寺，作来八十年，经三王而成，可高二十五丈，雕文刻镂，金银覆上，众宝合成。塔后作佛堂，庄严妙好，梁柱户扇窗牖皆以金薄。别作僧房，亦严丽整饰，非言可尽。”其中的王新寺当即此僧伽蓝，斯坦因考订为今姚头冈西方约一英里之 Somiya 村。当地有一坟冢，据传即其遗迹。[28]

如果娑摩若僧伽蓝果真就是法显提到的王新寺的话，那么可以推测当时娑摩若僧伽蓝的建立已大约有了三代王——即 80 年左右的时间了；而据以上的说法，在 Ma－za 地方的麻射僧伽蓝，其建立时间距离娑摩若僧伽蓝之建立，也恰是三代王——亦即到法显的时候麻射

僧伽蓝已经有了,也就是养蚕业已经传到了于阗。法显于399年前后开始西行取经,到于阗的时间应该是400年左右,当时丝织技术已经在于阗地区传开了。

有一个问题,就是"东国"和"中国"到底是指哪个地方?这两种说法,可能以"东国"更可信,从字面解就是于阗以东的国家。把它理解作当时于阗以东的鄯善,似较为合适。[29]若以鄯善解,我们推测,丝织技术从中国内地西传入"南道",或许经过了两个阶段:可能在三世纪左右传入鄯善,大约在四世纪末或五世纪初传入于阗。

在玄奘的时代,于阗已掌握了桑蚕和丝织的技术,他们的衣料中的丝织品种"絁紬"之属,[30]据唐长孺先生文提及,在"新疆出土的北朝织物中有'绵经绵纬'所织之絁",[31]是此种丝织物之遗物。据此推测,于阗所实行之丝织技术,当与龟兹、高昌等相同,为"绵经绵纬"的技术体系。这与内地是不相同的。

丝绸技术之传入波斯

在丝绸技术传入塔里木盆地之后,达到地中海世界之拜占庭前,介于中国与拜占庭之间的中亚和伊朗地区,是丝绸贸易以及技术传播的中间站,极具重要意义。

在古代中亚,有几个地区是非常重要的,一个是位于阿姆河、锡尔河之间的粟特(Sogdiana)及其邻近地区的巴克特里亚(Bactria);另一个为印度河流域。粟特在中古时期于东西文化交流中所扮演角色和历史地位,早已得到考古学资料和历史文献的证实,在前文中已有所涉及。但是,关于粟特人在中国丝绸技术向西方传播过程中所起的作用,还需要进一步的探讨;近来法国学者瓦伊丝耶尔(Étienne de la Vaissière),曾研究过粟特商人在东西方贸易中的历史问题,[32]引人瞩目。除此之外,还需看到印度河流域在丝绸技术传播过程中的作用,这个问题亦是重要的。对以上两个地区的研究,就留待将来了。

古代伊朗似乎是较早掌握了丝织技术的国度。有一些记载与此有关,如《南史》卷七九"滑国"条所记普通元年(502年)滑国遣使献黄师子、白貂裘、波斯锦等物,以及《大唐西域记》卷十一《波剌斯国》记载波斯"工织大锦,细褐,氍毹之类"。季羡林先生曾据此认为,"可见至迟在公元六世纪初叶以前波斯已经能织绫锦。"[33]

按劳费尔(Berthold Laufer)的观点:"中国的绸料经过中亚细亚之后,到了伊朗帕提亚人手里,这些人又充当中国与大秦做这项买卖的中间人。据推测养蚕业传到波斯,尤其是传到至今此业还很发达的吉兰,是发生于萨珊王朝的后期。由于一位中国的公主在419年所介绍,和阗人懂得了养蚕,很可能因此促进了这个新工业更向西面发展,渐渐传播到叶尔羌、拔汗那和波斯。"[34]劳费尔还认为,所有的据认为由希腊语"ser"("蚕",由此而有了Seres,

Serica）而源生出的同一类词语，“……可能出源于一个中国字，然而其根源决非‘丝’字”；又说：“我们毫无理由把希腊字 Ser, Sera, Seres 等说成是由汉语来的。这一系列字最初是伊朗人传播的，我认为它们的语原是伊朗语（参照新波斯语 sarah‘丝’，从而有了阿拉伯字 sarak）。”[35]

以上两种说法在传入时间上略存在差异，我们推测有这么一种可能，即波斯的丝织技术经历了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主要是靠进口东方的生丝进行纺织；[36]第二阶段才是自己生产生丝，织出丝绸。第一个阶段可能是在六世纪以前，后一阶段可能发生在六世纪末至七世纪初期，即萨珊王朝的后期。

拜占庭

在涉及丝绸技术传入拜占庭的两条史料当中，都提到是在查士丁尼皇帝（Justinianus I，527—565 年在位）时传入的。戈岱司（G. Coedès）辑注的《希腊拉丁作家远东古文献辑录》[37]中收录了两位古代作者关于此一事件的记载，其一为拜占庭的泰奥法纳（Théophane de Byzance，公元 750 年左右至 817 年）：

> 泰奥法纳介绍说，在查士丁尼统治时期，一位波斯人曾在拜占庭介绍过有关蚕虫的起源问题。一直到那时为止，罗马人对此尚一无所知。这位波斯人来自赛里斯人之中，他曾在一个小盒子里搜集了一些蚕卵。一旦当蚕虫吞食了这些树叶后，便长出了翅膀。他们完成了剩余的工序。查士丁尼曾向突厥人传授过有关蚕虫的诞生和织茧的工序问题，突厥人对此感到惊讶不已，因为突厥人当时控制着赛里斯的市场和港口，而这一切过去均属于波斯人。[38]

按戈岱司的说法，泰奥法纳在这里转引的是另一位作家即赛萨雷的普罗科波（Procope de Césarée，卒于 562 年）在《哥特人的战争》里的记载，后者记载更详细，但有些方面与泰奥法纳有很大出入：

> 到了这个时代，某些来自印度的僧侣们深知查士丁尼皇帝以何等之热情努力阻止罗马人购买波斯丝绸，他们便前来求见皇帝，并且向他许诺承担制造丝绸，以便今后避免罗马人再往他们的宿敌波斯人中或其他民族中采购这种商品了。他们声称自己曾在一个叫作赛林达（Sêrinda）的地方生活过一段时间，而赛林达又位于许多印度部族居住地以北。他们曾非常仔细地研究过罗马人地区制造丝绸的可行办法。由于皇帝以一连串问题追问他们，询问他们所讲的是否真实，所以僧人们解释说，丝是由某种小虫所造，天赋了它们这种本领，被迫为此而操劳。他们还补充说，绝对不可能从赛林达地区运来

活虫,但却很方便也很容易生养这种虫子;这种虫子的种子是由许多虫卵组成的;在产卵之后很久,人们再用厩肥将卵种覆盖起来,在一个足够的短期内加热,这样就会导致小动物们的诞生。听到这番讲述以后,皇帝便向这些人许诺将来一定会得到特别厚待恩宠,并鼓励他们通过实验来证实自己的所说。为此目的,这些僧人返回了赛林达,并且从那里把一批蚕卵带到了拜占庭。依我们上述的方法炮制,他们果然成功地将蚕卵孵化成虫,并且用桑叶来喂养幼虫。从此之后,罗马人中也开始生产丝绸了。[39]

比较而言,普罗科波的记载应当更可信一些,理由是他是查士丁尼皇帝的同时代人,此外是关于养蚕技术的描述更为准确、细致。因此,罗马人之获得桑蚕丝织技术,可能是从印度人那里得到的。这里有一个重要问题,即赛林达(Sêrinda)的位置。按季羡林先生的推测,此地极可能是指塔里木盆地的某处,有可能是和田,"因为和田是最先从中国内地输入蚕种的"。[40]前引劳费尔的说法里也指出,中国境外地区的桑蚕业,是从和田传播出去的。我们怀疑,所谓的"Sêrinda"可能与斯坦因所谓"Serindia"含义相同,在语源上与"Ser"和"Seres"有关。此处聊充一说。

假　说

根据以上论述,如果加以概括的话,关于丝绸技术之传播(路线、时间、方式),我们觉得采用"假说"的方式较为合适,因为在一些关键性问题上,尚缺乏充分的证据。

丝绸技术最初可能是由长江中游的成都平原一带所发明,所谓嫘祖发明桑蚕丝织技术的说法,只是后人的比附。这个技术发明的时间,可能是在中国历史的原史时期,即传说中的黄帝时期,或许到了新石器时代(公元前10000—2000年)一个较早的时间;之后传播到了长江下游太湖流域等地,这是最先传达的地区;再之后是黄河流域的关中平原和山东等地,就中国境内而言,最后是传播到了边疆地区的塔里木盆地等。

在塔里木盆地的传播,是这种技术最终传播到中国境外地区的关键,这亦是本文所竭力探讨的。根据一些资料,可能是在公元三世纪,丝绸技术传播到了塔里木盆地东南部的鄯善;大约是同时期,此技术亦传播到了吐鲁番盆地以及"北道"的焉耆、龟兹等地。这几个绿洲都成为丝绸的生产地,不过在养蚕治丝技术上,采用了与中国内地不同的做法,即所谓"绵经绵纬"的技术。

大约在四世纪末或五世纪初,丝织技术传播到了于阗,这里逐渐变成塔里木盆地的丝织业中心。由这里开始,丝织技术向帕米尔高原以西地区传播,最主要的是波斯和印度。这时还需考虑到海路以及"西南丝绸之路"的途径问题。至迟在六世纪初,波斯人已经掌握了丝

织的技术。随后在同一个世纪间，在查士丁尼皇帝时期，这种技术最终传播到了拜占庭帝国。

注 释

〔1〕陈永昊等编著《中国丝绸文化》，浙江摄影出版社，1995年12月第一版，第151－242页。

〔2〕Ferdinand Freiherrn von Richthofen, *CHINA, Ergebnisse Eigener Reisen und Darauf Gegrundeter Studien*, Erster band, Berlin, Verlag von Dietrich Reimer, 1877, pp506－507.

〔3〕季羡林《中国蚕丝输入印度问题的初步研究》，季羡林著《中印文化关系史论文集》，三联书店，1982年5月第一版，第51－96页。

〔4〕参见王德奎、赵均中主编《嫘祖研究》，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1993年7月第一版。

〔5〕林志纯《张骞凿空前的丝绸之路——论中西古典文明的早期关系》，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十世纪前的丝绸之路和东西文化交流》，北京，1996年5月，第5－17页。

〔6〕*KHAROṢṬHĪ INSCRIPTIONS, Discovered by Sir Aurel Stein in Chinese Turkestan*, Part Ⅰ～Ⅲ, Transcribed and Edited by A. M. Boyer, E. J. Rapson, E. Senart and P. S. Noble, Oxford at the Clarendon Press, 1920, 1927, 1929.

〔7〕此处据林梅村的释译，参见林梅村著《沙海古卷——中国所出佉卢文书（初集）》，文物出版社，1988年10月第一版，第50页。

〔8〕同注〔7〕，《沙海古卷》，第205－206页。

〔9〕同注〔7〕，《沙海古卷》，第295－296页。

〔10〕T. Burrow, *A Translation of the Kharosthi Documents from Chinese Turkestan*,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London, 1940, p.59；汉译据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载韩翔等主编《尼雅考古资料》，乌鲁木齐，1988年7月，第217页。

〔11〕同注〔10〕，*A Translation of the Kharoṣṭhi Documents from Chinese Turkestan*, p.65－66；汉译据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221页。

〔12〕同注〔10〕，*A Translation of the Kharoṣṭhi Documents from Chinese Turkestan*, p.99；汉译据王广智译《新疆出土佉卢文残卷译文集》，第237页。

〔13〕同注〔7〕，《沙海古卷》，第139页。

〔14〕同注〔7〕，《沙海古卷》，第247－248页。

〔15〕同注〔7〕，《沙海古卷》，第314页。

〔16〕根据有二：一是在楼兰、尼雅遗址出土之汉文"过所"，如"月氏国胡支柱年四十九中人黑色"，依王国维之说："……月氏国胡谓葱岭以西之大月氏国人，其道出精绝，或系往还中国，故其过所用汉字，当为中国官吏所给也。"（罗振玉、王国维编著《流沙坠简》，中华书局，1993年9月第一版，第268页。）二是据敦煌出土之《粟特古书简》第二号书信，详细描述了当时（公元四世纪初）粟特商贾在中原等地的丝绸贸易情况。（参见孟凡人著《楼兰鄯善简牍年代学研究》，新疆人民出版社，1995年6月第一版，第455－487页。）

〔17〕同注〔10〕，*A Translation of the Kharoṣṭhi Documents from Chinese Turkestan*, p.9。

〔18〕参见：［日］伊藤敏雄文、羊毅勇译《魏晋时期楼兰屯戍中的交易活动》，《新疆文物》1999年第2期，第92－102页；张荣芳《论汉晋时期楼兰（鄯善）王国的丝绸贸易》，《中国史研究》1992年第1期，第15－25页。

〔19〕林梅村《新疆营盘古墓出土的一封佉卢文书信》，《西域研究》2001年第3期，第44－45页。

〔20〕关于尼雅遗址之时代，参见刘文锁《论尼雅遗址的时代》，《考古与文物》2002年增刊，第209－215

页。

〔21〕尼雅遗址发现桑树情况等,参见刘文锁《尼雅遗址古代植物志》,《农业考古》2002 年第 1 期,第 63 - 67 页。

〔22〕玄奘、辨机原著,季羡林等校注《大唐西域记校注》,中华书局,1985 年 2 月第一版,第 1021 - 1022 页。

〔23〕参见唐长孺《吐鲁番文书中所见丝织手工业技术在西域各地的传播》,文化部文物事业管理局古文献研究室编《出土文献研究》,1985 年 6 月第一版,第 146 - 151 页。

〔24〕同注〔23〕,《吐鲁番文书中所见丝织手工业技术在西域各地的传播》,《出土文献研究》,第 146 - 151 页。

〔25〕参见马雍《〈汉龟兹左将军刘平国作亭诵〉集释考订》,马雍著《西域史地文物丛考》,文物出版社,1990 年 6 月第一版,第 24 - 40 页。

〔26〕同注〔3〕,《中国蚕丝输入印度问题的初步研究》,《中印文化关系史论文集》,第 60 页。

〔27〕转引据注〔22〕,《大唐西域记校注》卷十二"瞿萨旦那国",第 1023 页。

〔28〕同注〔22〕,《大唐西域记校注》,第 1021 页。

〔29〕林梅村即认为此东国指鄯善(楼兰),丝织技术的传播就是从内地经楼兰到于阗,参见其《楼兰公主与蚕种西传于阗和罗马》,《文物天地》1996 年第四期。

〔30〕《大唐西域记》卷十二:"瞿萨旦那国周四千余里,……出㲣毹细氈,工纺绩絁紬,又产白玉、黳玉。……少服毛褐氈裘,多衣絁紬白氎。……"

〔31〕同注〔23〕,《吐鲁番文书中所见丝织手工业技术在西域各地的传播》,《出土文献研究》第 151 页。

〔32〕Vaissière, Étienne de la, *Histoire des Marchands Sogdiens*, Paris, Collège de France, Institut des Hautes Études Chinoises, 2002.(《粟特商贾史》)

〔33〕同注〔3〕,《中国蚕丝输入印度问题的初步研究》,《中印文化关系史论文集》,第 51 - 96 页。

〔34〕〔美〕劳费尔著、林筠因译《中国伊朗编》,商务印书馆,1964 年 1 月第一版,2001 年 3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第 366 - 368 页。

〔35〕同注〔34〕,《中国伊朗编》,第 366 - 36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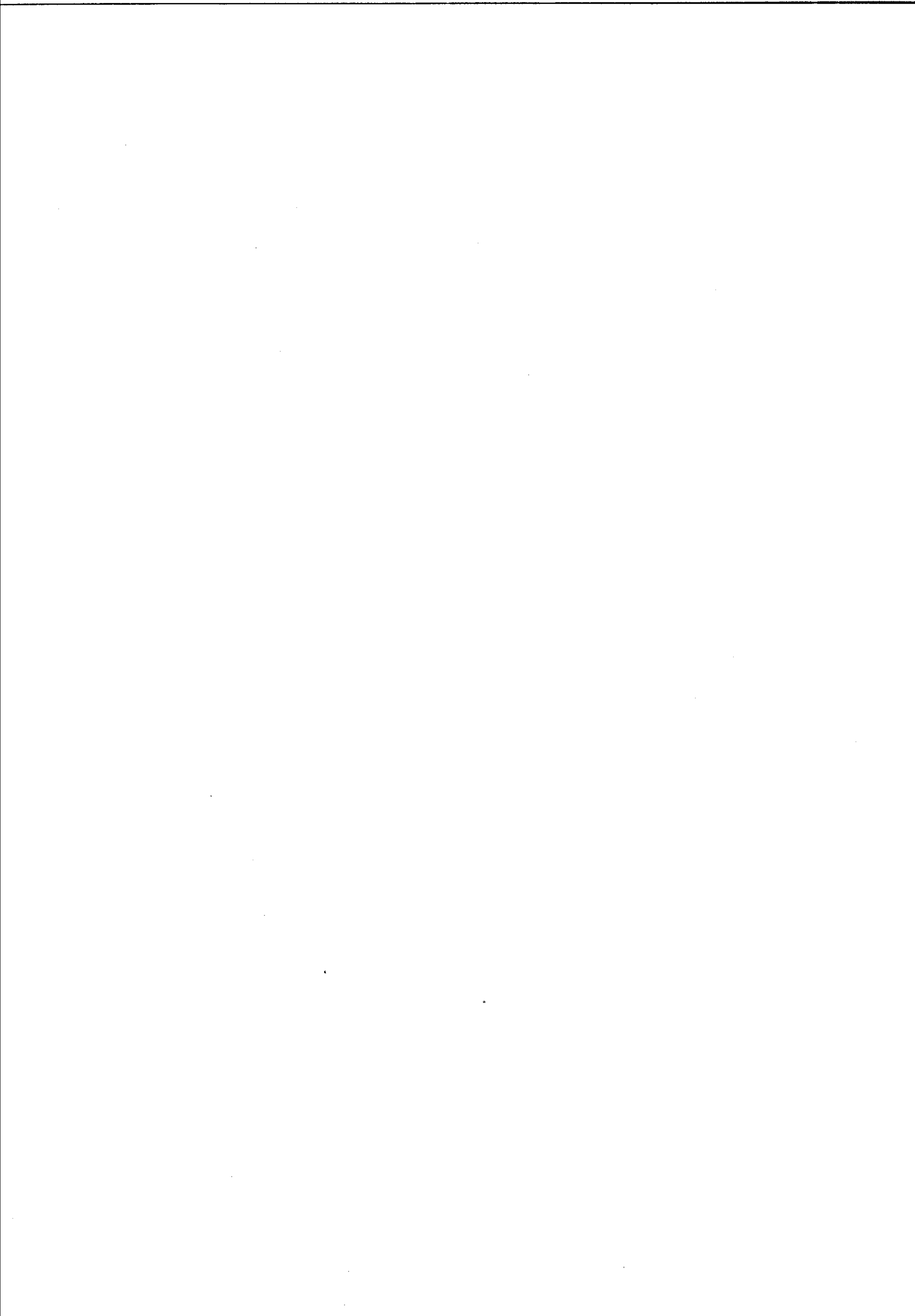
〔36〕孟凡人先生还认为在进口生丝之前,波斯人还曾买下东方丝绸,拆开取丝,再织成有波斯风格的丝绸以出口。参见孟凡人《丝绸西传和丝绸之路》,孟凡人著《新疆考古与史地论集》,科学出版社,2000 年 7 月第一版,第 309 - 320 页。

〔37〕〔法〕戈岱司编、耿昇译《希腊拉丁作家远东古文献辑录》,中华书局,1987 年 6 月第一版。

〔38〕同注〔37〕,《希腊拉丁作家远东古文献辑录》,第 116 页。

〔39〕同注〔37〕,《希腊拉丁作家远东古文献辑录》,第 96 - 97 页。

〔40〕同注〔3〕,《中印文化关系史论文集》,第 68 页。



《伊朗琐罗亚斯德教村落》中译本序

林 悟 殊

本书原著作者玛丽·博伊斯(Mary Boyce)教授,是我最为景仰的一位西方学者。她卓著的学术建树和崇高的学术地位,中译本增译的《论玛丽·博伊斯教授》一文已有权威性的评介。玛丽·博伊斯教授把学术视为自己的生命,把她的青春,她的一生,完全献给了学术事业;如今她已年愈八十,由于健康的原因,足难出门,但仍坚持学术研究,著述不辍。就我所知,她像著名的德国突厥学家葛玛丽(A. von Gabain)教授那样,在西方学界备受尊敬。

我自上一世纪的70年代末,便与博伊斯教授保持通讯联系不断。她像国际很多一流学者那样,把学术视为全人类的公器,视为全人类共同的事业;认为学术研究并无国界、种族、民族之分;而使学术研究后继有人,则是每个杰出学者责无旁贷的义务。我知道,在伊朗学的领域里,不仅是我,还有其他诸多国家的后辈学者,都曾从她那里得到无私的教益和帮助;大家一提到她,莫不钦敬不已。

1990年3月的一天,我专程到伦敦近郊拜访博伊斯教授,本书原著 *A Persian Stronghold of Zoroastrianism* 就是当时她签署送给我的。事后我迫不及待地拜读了该书,深为书中内容所吸引,可以说,本书刷新了我对中国祆教的认识。我早就打算汉译本书,向中国同仁推介。无奈由于种种原因,翻译工作未能进行,我一直对此耿耿于怀。两三年前,中国社科院余太山先生鼓励我翻译本书,并表示愿为本书的出版效力,我却因为健康的原因,力不从心了。但我终于物色到得力的年轻朋友承担这一工作,这就是张小贵、殷小平二君。而今,由于二君的辛勤努力,我多年未了的宿愿终于实现了!我要真诚地感谢他们!

当我捧读他们的译稿《伊朗琐罗亚斯德教村落》,深感欣慰。当今国人,莫不把"浮躁"两字,目为学界之公敌。张、殷二君,能安心坐冷板凳,把如此一本难度颇高的英文原著,一字一句地啃,译成流畅明晰的汉语,其认真的精神,跃然于纸。我不敢说他们的译文尽善尽美、无懈可击;但我敢说,只要将译稿与原著对读,就不得不承认他们的翻译态度严肃有加。年轻一代有这种认真的精神,学界的未来就不会暗淡。

既然本书是我推荐翻译的,我自然应该对原著的学术价值及其汉译出版的意义,依自己一孔之见,作点说明,姑作为中译本的序,以供年轻读者参考,并就教高明。

本书所讨论的伊朗琐罗亚斯德教，是世界最古老的一个宗教。有关该教的起源，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学界一直在深入探讨。但无论如何，早在波斯阿契美尼（Achaemenian）王朝（公元前约550—前330年）时期，该教已作为国教，在帝国境内风靡流行。至马其顿的亚历山大征服波斯并实行希腊化时期（公元前330—前141年），渐趋湮灭。在帕提亚（Parthian）王朝（公元前141—公元224年）末叶，它又死灰复燃。到了萨珊（Sasanian）王朝（公元224—651年），它重被奉为国教，臻于全盛。但到了公元7世纪中叶，阿拉伯人征服波斯，在伊斯兰教统治者的强力逼迫下，该教日益式微。大概在公元8世纪至10世纪间，波斯本土不愿改宗伊斯兰教的虔诚琐罗亚斯德教徒，成批离开家乡，远涉重洋，移民到印度西部海岸地区定居，继续其祖先的信仰，遂发展成为当地一个新的少数民族，印度人取波斯的谐音谓之帕尔西人（Parsis），称其所奉的宗教为帕尔西教（Parsism）；而清代中国人则根据粤音，名其为巴斯。当今分布世界各地的琐罗亚斯德教徒，据说不少于15万人；其中印度巴斯人约占三分之二，成为该教的中坚。对印度巴斯人的研究，如果从18世纪中叶法国东方学家迪佩农（Anquetil Duperron）到印度取得他们的经典《曾德—阿维斯陀经》（Zend - Avesta）并将之译成现代语文算起，迄今已长达两个半世纪之久。在这期间，西方学者有关巴斯研究的著作层出不穷。当今国际的琐罗亚斯德教研究，大部分资料实际上都是直接间接地源自巴斯人。但历史的真实情况是：琐罗亚斯德教徒并没有在波斯本土完全消失，还有一部分人，尽管数量很少，无论遭受伊斯兰教统治者如何压迫剥削，他们在极其艰难困苦的环境下，顽强地坚持自己的信仰，在故土生存下来。本书所调查的伊朗西南亚兹德和克尔曼两个村落的琐罗亚斯德教徒，就是这个古老宗教在当代伊朗的遗存。活跃于伊朗本土的这批教徒，在博伊斯教授之前，并没有引起学者的多少关注；他们的宗教生活，学界并不了解。本书所展现的这两个村落的民俗和信仰，实际上是为我们提供了一个经历过伊斯兰教的强力压迫，在穆斯林的重重包围下，幸存下来的琐罗亚斯德教群体的现实面貌。这个群体与巴斯人不同，后者所过的是一种未受强力改造，但却是适应印度环境的传统宗教生活。这两个现代群体的信仰及其宗教生活，都是源自萨珊帝国时期的琐罗亚斯德教。因此，如果我们要恢复重建萨珊波斯琐罗亚斯德教的面貌，这两个群体虽然人数相差悬殊，但却具有同等的重要性。只有对这两个群体的宗教生活进行仔细比较，互相参照，恢复重建的工作才不会陷入主观臆测。对伊朗群体的田野调查，就笔者所知，迄今惟有博伊斯教授一家。因此，本书之弥足珍贵，自不待言。

本书讨论的是现代伊朗的琐罗亚斯德教，但对于国人之认识古代祆教，不失为一面参照的镜子。国人之把古汉籍记载的祆教或火祆教，与波斯的琐罗亚斯德教挂钩，由来有自。南宋姚宽《西溪丛语》卷上就称祆“本起大波斯国，号苏鲁支”。这里的“苏鲁支”一词，是个很有

趣的音译。缘琐罗亚斯德教,本来就是因教主琐罗亚斯德(Zoroastre)而得名。该名本应作查拉图斯特拉(Zarathustra),却由于古希腊人讹音而沿袭为琐罗亚斯德;而“苏鲁支”这一音译,似乎更接近其原名 Zarathustra 的发音。尽管宋人已知道中国祆教与波斯的关系,甚至对其教主的名字有较为准确的音译,但不幸,这一记忆被历史中断了;尔后诸多学者,甚至连享有盛名的大学者,都把该教与摩尼教、景教以至回教等外来宗教混淆,视同一体。大概到了清末,随着西学之东渐,一些学者才逐步地把祆教与其他传自波斯的宗教厘清。明确地把汉文献所云的祆教、火祆教溯源于波斯琐罗亚斯德者,可能要首推杨荣鋕,见其光绪二十一年(1895)出版的《景教碑文纪事考正》卷一的《火祆考原》一文;不过,杨氏把琐罗亚斯德音译为“祚阿乐士”,而不是“苏鲁支”,大概是据西人的一般叫法刻意音译孕义。然而,从现代宗教史的角度,把汉籍的祆或火祆比同波斯琐罗亚斯德教来进行研究,则发轫于陈垣先生 1923 年发表的名著《火祆教入中国考》。陈文中明确指出,琐罗亚斯德教“因拜光又拜日月星辰,中国人以为其拜天,故名之曰火祆”;“祆字之意义,以表其为外国天神,故从示从天”。如是,汉文献的祆教、火祆教即为波斯的琐罗亚斯德教,殆为不刊之论。不过,随着研究的深入,我们的认识自不能仅仅停留在简单类比的阶段。

业师蔡鸿生先生一再提示笔者,琐罗亚斯德教作为一个很古老的世界性宗教,随着时间、空间的推移,必定不断在发生变异。这种变异的结果,就是在历史上的不同时期、不同区域,产生了不同版本的琐罗亚斯德教。善哉此言!

根据这个版本说,本书所提供的,可说是现代伊朗的本土版;而以往西方学者所普遍注意的,当然是印度的巴斯版。从上面所概说的古波斯琐罗亚斯德教史,至少也可分出两个版本:一个就是阿契美尼王朝时期的版本,姑简称为阿契版。其面貌主要见诸希罗多德等古希腊作家的著作,其中固然有作家目睹的记录,但更多的是历代辗转的传说。阿契版的主要特点在于包含了很多原始宗教的成分,而尤以萨满教和自然崇拜的成分最为明显。另一个就是萨珊王朝时期的版本,姑称为萨珊版。多年来学者们对琐罗亚斯德教的研究,很大程度上是在恢复重建该版的真实面貌。一般认为萨珊王朝恢复了阿契美尼王朝的宗教,但严格地说,并不是简单的恢复,而是在新的时期对古宗教的体系化、规范化。现存的琐罗亚斯德教经典,绝大部分就是在这个时期,通过国家的力量,按统治者的旨意整理形成的。可以说,萨珊版才是严格意义上的宗教。但对中国学者来说,最感兴趣的,恐怕是古代该教东渐过程中所产生的粟特版和中国版。

所谓粟特版,指的是以九姓胡,即粟特人为主的中亚诸民族所信奉的祆教。现代有些学者把祆教当为粟特人的主流宗教,把中亚考古发现的大量文物,目为祆文明的遗存。不过,从隋唐汉籍对他们的祆神信仰和礼俗的诸多描述看,若与印度的巴斯人和本书所介绍的伊

朗人作比较，实大相径庭。例如，前者最为突出的巫术、幻术之类的习俗，并不见于后两者；即便其拜天、拜火、尸葬礼仪等的形式，也与后两者有很大的差别；而我们知道，后两者都是源自萨珊版的宗教。观学者之把粟特祆教界定为琐罗亚斯德教，实际是以《希罗多德历史》等所记载阿契版为坐标；因为在阿契美尼时期的波斯人中，的确可以找到粟特习俗的影子。然而，尽管彼等确不无类似之处，但粟特人仍保有很多自己独具的风格、专有的特色。依笔者看来，粟特人的祆神崇拜与萨珊版的宗教也许没有多少直接的联系，因为考古的发现已证明了古代粟特人曾翻译了许多宗教的经典，包括佛教、基督教、摩尼教等，但萨珊王朝流行的大量琐罗亚斯德教的经典，却反而未见有粟特文本。一个缺少文字经典的信仰或崇拜，算不上严格意义的宗教，把其归入民俗的范畴也许更合适。是故，如果把粟特祆教仍然界定为琐罗亚斯德教，那就是一个充满地区民俗色彩的版本。这个版本的形成，自然有其历史渊源：中亚粟特地区，原属阿契美尼波斯的一部分。其时的粟特人，很多曾在阿契美尼王朝服兵役。他们信奉该王朝的国教，自是理所当然的事。但古伊朗在马其顿征服并希腊化时期，琐罗亚斯德教已几乎湮灭，至萨珊王朝东山再起时，粟特地区已不属于萨珊波斯的国土了。是以，萨珊王朝用政权的力量来完善和推行琐罗亚斯德教时，九姓胡已是波斯帝国“化外”之人，故他们不可能同奉一个萨珊版的琐罗亚斯德教，即便其僧侣之间有某些交流；而他们原来所接受的阿契版，历经几百年外族的征服、外来宗教的摧残，恐怕也所剩无几。更何况，他们所居处的中亚地区，是东西方交通的枢纽区域，欧亚多个中心文明，包括几个古代主要宗教的聚汇地带，这些必定会反映到其文化；而作为粟特人本身，又是著名的内陆商业民族，“利之所在，无所不到”，他们足迹所到，难免也要受当地文化的影响。因此，如果我们把粟特的文明定性为祆教文明，那这个文明除了波斯琐罗亚斯德教的因素外，还应掺杂融入大量其他民族、其他宗教的文明成分。是以，吾人不能忽视沧海桑田的历史变迁，把萨珊波斯规范起来的琐罗亚斯德教，与九姓胡历经几百年独立形成的地区民族信仰等同。

至于中国版的琐罗亚斯德教，即在古代中土流行的祆教，主要源于粟特人。现在的研究表明，隋唐中国所流行的祆教，虽然并不排斥直接由波斯移民导入的成分；特别是在唐初，当萨珊波斯备受阿拉伯人侵略，王室面临灭顶之灾时，波斯琐罗亚斯德教徒为避免穆斯林统治者的宗教迫害，移民中国，是很正常的事情。但他们所带来的萨珊版宗教，究竟在中土产生多大的影响，文献并没有留下明晰的记录。无论如何，迄今并没有发现其汉译经文，这起码就暗示了其不像佛教、景教、摩尼教等外来宗教的僧侣那样，致力于汉译本教经典，以完整宗教体系向汉人传播。隋唐文献所记录的中土祆教活动，多数是与九姓胡有关；文献所载“群胡奉事，取火咒诅”的诸多祆祠，多隶属粟特人。也就是说，古代中国所流行的琐罗亚斯德教，并非像明清时期基督教之由海路导入的直接传播，而是通过陆路东渐，主要经由粟特人

的间接传播。中国人所接受的琐罗亚斯德教，主要是民俗成分甚浓的粟特版宗教。唐会昌灭佛，祆教也受牵连而遭取缔。但根据宋代的文献，祆庙、祆祠已被纳入官方轨道，与泰山、城隍等传统祠庙一样，享受官方规定的祭祀标准。这说明祆神已进入了中国的万神殿，列位于民间诸神。但这些宋代的祆神、祆庙究竟是个什么样子，目前还未有可以确认的考古遗存可资参考。其如何进一步嬗变、汉俗化，迄今的研究主要还是依靠文献资料的爬梳。就民俗中的游神赛会、七星剑的使用、驱魔赶鬼的迷信活动等，已有学者在寻找其源头时，称发现到粟特祆教的影子。真相如何，姑且不论。但不管怎样，参照本书所提供的琐罗亚斯德教的现代伊朗版，必定可以深化我们对于中国古代祆神崇拜的内涵、性质的认识。这正是本书汉译出版于国人琐罗亚斯德教研究的意义。

近20多年来，国人的学术研究日益与国际接轨，汇入国际的潮流。琐罗亚斯德教研究也是如此；但勿庸讳言，毕竟囿于各种原因，能大量接触到国外原著的学者仍属少数，遑论一般学子。有关该领域的大量西方专著，至今未闻有哪一部被完整地汉译印行。但愿本译著的出版是一个吉兆，预示着更多权威性、经典性的译著将源源面世。

最后，笔者还要说明的一点是本书所采用的研究方法对我们的借鉴意义。用人类学的方法研究历史，在国外由来有自，在我国也并非新颖的方法。就笔者所知，早在20世纪二、三十年代，已有不少知名学者很注意田野调查了，而且卓有成就。他们所留下的这方面论著，至今仍很有参考价值。不过，刻意倡导以人类学的方法研究历史，在我国倒是近年的事。是以，敝校有历史人类学基地之设。博伊斯教授作为当代最权威的琐罗亚斯德教史专家，以其对这一古老宗教深厚的历史知识、古伊朗语知识等为背景、为基础，而又身体力行，深入该教遗存的村落，与其教徒打成一片，体验他们的宗教生活，真真正正地从事人类学田野调查的实践，由是结出本书这一硕果。就本书历史人类学方法的运用，其权威性自然不容怀疑。因此，倘若我们要倡导历史人类学的话，本书似也可作为一本样板著作，供我们阅读效法。

《后汉书·西域传》要注

余 太 山

【说明】本文为两汉魏晋南北朝正史西域传要注之一。旨在凸现诠证系统,不胪列异说。突出重点,与“西域”无直接联系者从略。以传文内容为限,不事枝蔓。各传所在正史有关材料择要录入(有时也给予简单解释),以资参考。除非必需,不注语辞。凡有所本,标明出处。文字、标点从中华书局本,指出区别。

武帝时,西域内属,有三十六国。[1]汉为置使者校尉[2]领护之。宣帝改曰都护。[3]元帝又置戊己二校尉,[4]屯田于车师前王庭。[5]哀平间,自相分割为五十五国。[6]王莽篡位,贬易侯王,[7]由是西域怨叛,与中国遂绝,并复役属匈奴。[8]

[1] “西域内属,有三十六国”:西域“内属”始自太初年间李广利伐大宛。《汉书·西域传》称:“自贰师将军伐大宛之后,西域震惧,多遣使来贡献。”“三十六国”是泛指,并不是说当时西域绿洲诸国不多不少为数三十又六。[1]

[2] 使者校尉,首见《汉书·西域传》。据载,李广利伐宛之后,“自敦煌西至盐泽,往往起亭,而轮台、渠犁皆有田卒数百人,置使者校尉领护,以给使外国者。”此时所置使者校尉便是后来宣帝所置西域都护的前身。

[3] 都护,全称“使西域都护使者校尉”。宣帝神爵二年(前60年)置,为西汉在西域的最高长官。[2]

[4] “元帝又置戊、己二校尉”,时在初元元年(前48年)。元帝所置校尉似有三员:戊己校尉、戊校尉和己校尉;戊、己二校尉是戊己校尉的部属。[3]

[5] 车师前王庭,指车师前国王治交河城,故址在今吐鲁番县西雅尔湖。车师前国为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4]

[6] “哀平间,自相分割为五十五国”:此句本《汉书·西域传》“其后稍分至五十余”。西域诸国分裂似非始自“哀平间”,例如姑师之分裂为车师前、后国和“山北六国”最早可能在宣帝时代,而一些绿洲国之分裂亦非“自相分割”,而是汉有意造成。“五十五国”乃指《汉书·西域传》所载诸国。[5]

[7] 据《汉书·王莽传》:"莽策命曰:'普天之下,迄于四表,靡所不至。'……西出者,至西域,尽改其王为侯;……西域后卒以此皆畔。"

[8] 《汉书·王莽传》:"[始建国五年(公元13年)]十一月,西域诸国以莽积失恩信,焉耆先畔,杀都护但钦。"又载:[天凤三年(16年)]莽"遣大使五威将王骏、西域都护李崇将戊己校尉出西域,诸国皆郊迎贡献焉。诸国前杀都护但钦,骏欲袭之,命佐帅何封、戊己校尉郭钦别将。焉耆诈降,伏兵击骏等,皆死。钦、封后到,袭击老弱,从车师还入塞。莽拜钦为填外将军,封剿胡子,何封为集胡男。西域自此绝。"

匈奴敛税重刻,诸国不堪命,建武中,皆遣使求内属,愿请都护。光武以天下初定,未遑外事,竟不许之。[9]**会匈奴衰弱**[10]**,莎车**[11]**王贤诛灭诸国,贤死之后,遂更相攻伐。小宛**[12]**、精绝**[13]**、戎卢**[14]**、且末**[15]**为鄯善**[16]**所并。渠勒**[17]**、皮山**[18]**为于寘**[19]**所统,悉有其地。郁立**[20]**、单桓**[21]**、孤胡**[22]**、乌贪訾离**[23]**为车师**[24]**所灭。后其国并复立。**[25]

[9] 据《后汉书·光武帝纪》,建武二十一年(公元45年)"冬,鄯善王、车师王等十六国皆遣子入侍奉献,愿请都护。帝以中国初定,未遑外事,乃还其侍子,厚加赏赐。"

[10] "匈奴衰弱",指公元48年(光武帝建武二十四年),匈奴分裂为南北两部,南部附汉。而据《后汉书·南匈奴传》,"[建武]二十八年(52年),北匈奴复遣使诣阙,贡马及裘,更乞和亲,并请音乐,又求率西域诸国胡客与俱献见。"可见当时匈奴衰弱之情状。

[11] 莎车,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位于今莎车县附近。

[12] 小宛,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可能位于今安得悦遗址。

[13] 精绝,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位于今尼雅(Niya)遗址、民丰县北沙漠中。

[14] 戎卢,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位于今尼雅河流域、民丰县附近。

[15] 且末,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位于今且末县西南。

[16] 鄯善,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位于罗布泊西南今若羌县治附近之且尔乞都克古城。

[17] 渠勒,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位于今Uzun-Tati遗址。

[18] 皮山,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位于今皮山县附近。

[19] 于寘,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史记·大宛列传》,《汉书·西域传》作"于阗"。

[20] 郁立,西域北道绿洲国;"郁立"应即《汉书·西域传》所见"郁立师"之略译。其王治应在三台附近之河谷。

[21] 单桓,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可能在呼图壁或昌吉一带。

[22] 孤胡,西域北道绿洲国;"孤胡"应即《汉书·西域传》所见"狐胡"之异译。其王治可能在今雅尔湖之西、托克逊东北。

[23] 乌贪訾离,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可能位于玛纳斯附近。

[24] 车师,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此处所谓"车师"当指车师后国,其王治可能位于吉木萨尔南郊之河谷。

[25] 出现莎车和鄯善、于阗、车师这些绿洲大国相继或同时称霸的现象是西域的地缘政治因素决定的。自西汉以降,这种情况反复出现。由于东汉的西域经营远不如西汉积极,东汉和西域的关系时断时续,史称"三绝三通"。每当东汉和西域关系断绝时,这种大国称霸现象便会死灰复燃。而当这种关系恢复和加强时,称霸现象便消失,即传文所谓"其国并复立"。[6]

永平中,北虏乃胁诸国共寇河西郡县,城门昼闭。[26]十六年,明帝乃命将帅,北征匈奴,取伊吾卢地[27],置宜禾都尉[28]以屯田,遂通西域。[29]于寘诸国皆遣子入侍。[30]西域自绝六十五载,乃复通焉。[31]明年,始置都护、戊己校尉。[32]及明帝崩,焉耆[33]、龟兹[34]攻没都护陈睦,悉覆其众,[35]匈奴、车师围戊己校尉。[36]

[26] 《后汉书·明帝纪》:永平八年(65年),"北匈奴寇西河诸郡"。[7]

[27] 《后汉书·班超传》:"[永平]十六年(73年),奉车都尉窦固出击匈奴,以超为假司马,将兵别击伊吾,战于蒲类海,多斩首虏而还。固以为能,遣与从事郭恂俱使西域。""伊吾"即伊吾卢,在今哈密附近。由此可知"取伊吾卢地"系班超之功。而窦固遣班超击伊吾,主要因为该地在当时已是东西交通枢纽之一,赴西域可自玉门关西北向抵伊吾后西走。"伊吾卢"[iei-nga-la]可能得名于塞种部落Asii(Asiani)。[8]

[28] 宜禾都尉,其职能类似于武帝太初间(前104—101年)于轮台或渠黎所置使者校尉、昭帝元凤间(前80—75年)于鄯善所置伊循都尉、宣帝地节间(前69—66年)于渠黎或车师所置屯田校尉,均在护田积粟,以给使外国者。又,宜禾都尉治敦煌广志县昆仑障。[9]

[29] 《后汉书·明帝纪》:"[永平]十六年(73年)春二月,遣太仆祭彤出高阙,奉车都尉窦固出酒泉,驸马都尉耿秉出居延,骑都尉来苗出平城,伐北匈奴。窦固破呼衍王于天山,留兵屯伊吾卢城。耿秉、来苗、祭彤并无功而还。"[10]案:东汉于是年首开西域经营,其实是对匈奴作战的需要,屯田伊吾,不过是副产品。窦固、耿忠天山之战,可以与武帝元狩二年(前121年)霍去病祁连山之战类比,霍去病所击

祁连山应即窦固等所至天山。

[30] 据《后汉书·班超传》，永平十六年(73年)，窦宪遣班超使西域，至于阗。时"于窴王广得新攻破莎车，遂雄张南道，而匈奴遣使监护其国"。超至，而"广德礼意甚疏。且其俗信巫。巫言：'神怒何故欲向汉？汉使有騧马，急求取以祠我。'广德乃遣使就超请马。超密知其状，报许之，而令巫自来取马。有顷，巫至，超即斩其首以送广德，因辞让之。广德素闻超在鄯善诛灭虏使，大惶恐，即攻杀匈奴使者而降超。超重赐其王以下，因镇抚焉"，于阗遣子侍汉当始于此时。

[31] 《后汉书·明帝纪》：永平十七年(74年)，"西域诸国遣子入侍"。今案："西域诸国"中应包括于阗。

[32] 《后汉书·明帝纪》："[永平十七年(74年)]冬十一月，遣奉军都尉窦固、驸马都尉耿秉、骑都尉刘张出敦煌昆仑塞，击破白山虏于蒲类海上，遂入车师。初置西域都护、戊己校尉。"[11]今案：此时所置其实是戊校尉和己校尉。《后汉书·耿恭传》"以恭为戊己校尉"，北宋刘攽所见本作"以恭为戊校尉"；而"关宠为戊己校尉"，一本无"戊"字。结合耿、关任校尉前的官职考虑，可知当时所置仅戊、己二校尉。[12]西汉武帝以降三校尉屯田之制至此一变。又，《后汉书·班勇传》载班勇之言有"昔永平之末，始通西域，初遣中郎将居敦煌，后置副校[尉]于车师，既为胡虏节度，又禁汉人不得有所侵扰。故外夷归心，匈奴畏威。"所谓"副校尉"应为都护之副贰。

[33] 焉耆，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可能在博格达沁古城。

[34] 龟兹，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可能在今皮郎古城。

[35] 《后汉书·明帝纪》：永平十八年(75年)六月己未，"焉耆、龟兹攻西域都护陈睦，悉没其众。北匈奴及车师后王围戊己校尉耿恭。秋八月壬子，帝崩于东宫前殿。"而据《后汉书·班超传》"焉耆以中国大丧，遂攻没都护陈睦"，则焉耆等之叛似在"中国大丧"之后。案：据同纪，明帝崩于八月。因此，本传以及"班超传"均不确。又，陈睦任都护自永平十七年至永平十八年。

[36] 《后汉书·耿恭传》："时焉耆、龟兹攻殁都护陈睦，北虏亦围关宠于柳中。会显宗崩，救兵不至，车师复畔，与匈奴共攻恭。恭厉士众击走之。后王夫人先世汉人，常私以虏情告恭，又给以粮饷。数月，食尽穷困，乃煮铠弩，食其筋革。恭与士推诚同死生，故皆无二心，而稍稍死亡，余数十人。单于知恭已困，欲必降之。复遣使招恭曰：'若降者，当封为白屋王，妻以女子。'恭乃诱其使上城，手击杀之，炙诸城上。虏官属望见，号哭而去。单于大怒，更益兵围恭，不能下。初，关宠上书求

救，时肃宗新即位，……乃遣征西将军耿秉屯酒泉，行太守事；[13]遣秦彭与谒者王蒙、皇甫援发张掖、酒泉、敦煌三郡及鄯善兵，合七千余人。建初元年(76年)正月，会柳中击车师，攻交河城，斩首三千八百级，获生口三千余人，驼驴马牛羊三万七千头。北虏惊走，车师复降。[14]会关宠已殁，蒙等闻之，便欲引兵还。先是恭遣军吏范羌至敦煌迎兵士寒服，羌因随王蒙军俱出塞。羌固请迎恭，诸将不敢前。乃分兵二千人与羌，从山北迎恭，遇大雪丈余，军仅能至。城中夜闻兵马声，以为虏来，大惊。羌乃遥呼曰：'我范羌也。汉遣军迎校尉耳。'城中皆称万岁，开门共相持涕泣。明日，遂相随俱归。虏兵追之，且战且行。吏士素饥困，发疏勒时尚有二十六人，随路死没，三月至玉门，唯余十三人。衣屦穿决，形容枯槁。"案：据《后汉书·郑众传》，"乃复召众为军司马，使与虎贲中郎将马廖击车师。至敦煌，拜为中郎将，使护西域。会匈奴胁车师，围戊己校尉，众发兵救之。"知耿恭等被围攻时，汉曾发兵相救。"耿恭传"称"救兵不至"，很可能是得悉明帝去世后中途撤回。据同书"马廖传"，廖于明帝崩后，"受遗诏典掌门禁"，可知至少马廖在明帝去世后赶回京师的可能性不能排除。又据同书"明帝纪"，"北匈奴及车师后王围戊己校尉耿恭"在十八年(75年)六月，而明帝崩于同年八月。

建初元年春，酒泉太守段彭大破车师于交河城。[37]章帝不欲疲敝中国以事夷狄，乃迎还戊己校尉，不复遣都护。[38]二年，复罢屯田伊吾，匈奴因遣兵守伊吾地。[39]时军司马班超留于寘，绥集诸国。[40]

[37] 据《后汉书·章帝纪》，永平十八年(75年)十一月，"诏征西将军耿秉屯酒泉。遣酒泉太守段彭救戊己校尉耿恭。"又载，建初元年(76年)正月，"酒泉太守段彭讨击车师，大破之。罢戊己校尉官。"知建初元年正月击破车师者为酒泉太守段彭。既然同书"耿恭传"称章帝从司徒鲍昱之议，遣耿秉屯酒泉，行太守事，令敦煌、酒泉太守往击车师，则前引"耿恭传"所见"秦彭"或系"段彭"之误。当然，同书"秦彭传"称彭于"建初元年，迁山阳太守"，又不载其击破车师事，并不能完全排除秦彭曾任酒泉太守、破车师后迁山阳太守的可能性；也就是说，亦无妨认为并无段彭其人，"章帝纪"及本传所见"段彭"，其实均系"秦彭"之误。

[38] 据《后汉书·杨终列传》，建初元年(76年)杨终疏称："自永平以来，仍连大狱，有司穷考，转相牵引，掠考冤滥，家属徙边。加以北征匈奴，西开三十六国，频年服役，转输烦费。又远屯伊吾、楼兰、车师、戊己，民怀土思，怨结边域。"又载："书奏，肃宗下其章。司空第五伦亦同终议。太尉牟融、司徒鲍昱、校书郎班固等难伦，以施行既久，孝子无改父之道，先帝所建，不宜回异。"杨终乃复上书曰："秦筑

长城，功役繁兴，胡亥不革，卒亡四海。故孝元弃珠崖之郡，光武绝西域之国，不以介鳞易我衣掌。鲁文公毁泉台，《春秋》讥之曰‘先祖为之而己毁之，不如勿居而已’，以其无妨害于民也。襄公作三军，昭公舍之，君子大其复古，以为不舍则有害于民也。今伊吾之役，楼兰之屯，久而未还，非天意也。”据云：“帝从之，听还徙者，悉罢边屯。”

[39] 《后汉书·章帝纪》：建初二年（77 年）春三月“甲辰，罢伊吾庐屯兵。”伊吾于是复归匈奴。

[40] 《后汉书·章帝纪》且载：建初三年（78 年）“闰月，西域假司马班超击姑墨，大破之。”又，《后汉书·班超传》：“建初三年，超率疏勒、康居、于窴、拘弥兵一万人攻姑墨石城，破之，斩首七百级。超欲因此叵平诸国，乃上疏请兵。曰：‘臣窃见先帝欲开西域，故北击匈奴，西使外国，鄯善、于窴即时向化。今拘弥、莎车、疏勒、月氏、乌孙、康居复愿归附，欲共并力破灭龟兹，平通汉道。若得龟兹，则西域未服者百分之一耳。臣伏自惟念，卒伍小吏，实愿从谷吉[15]效命绝域，庶几张骞弃身旷野。昔魏绛列国大夫，尚能和辑诸戎，况臣奉大汉之威，而无鈆刀一割之用乎？前世议者皆曰取三十六国，号为断匈奴右臂。今西域诸国，自日之所入，莫不向化，大小欣欣，贡奉不绝，唯焉耆、龟兹独未服从。臣前与官属三十六人奉使绝域，备遭艰厄。自孤守疏勒，于今五载，胡夷情数，臣颇识之。问其城郭小大，皆言倚汉与依天等。以是效之，则葱领可通，葱领通则龟兹可伐。今宜拜龟兹侍子白霸为其国王，以步骑数百送之，与诸国连兵，岁月之间，龟兹可禽。以夷狄攻夷狄，计之善者也。臣见莎车、疏勒田地肥广，草牧饶衍，不比敦煌，鄯善间也，兵可不费中国而粮食自足。且姑墨、温宿二王，特为龟兹所置，既非其种，更相厌苦，其势必有降反。若二国来降，则龟兹自破。愿下臣章，参考行事。诚有万分，死复何恨。臣超区区，特蒙神灵，窃冀未便僵仆，目见西域平定，陛下举万年之觞，荐勋祖庙，布大喜于天下。’书奏，帝知其功可成，议欲给兵。平陵人徐干素与超同志，上疏愿奋身佐超。五年，遂以干为假司马，将弛刑及义从[16]千人就超。先是莎车以为汉兵不出，遂降于龟兹，而疏勒都尉番辰亦复反叛。会徐干适至，超遂与干击番辰，大破之，斩首千余级，多获生口。”案：由此可见章帝虽可杨终之奏，罢屯田，却为班超之疏所动，议发兵西域。《后汉书·章帝纪》：建初五年（80 年）“西域假司马班超击疏勒，破之”；所指即破番辰事。超疏所谓焉耆、龟兹“独未服从”，主要是因为得到匈奴的支持，或者说受匈奴控制。时因章帝罢都护，西域诸国，尤其是北道车师等国均附匈奴。超疏“莫不向化”云云，夸饰而已。超疏

称拘弥诸国"复愿归附",说明他自信能得到葱岭以西及南道诸国的支持,但实际情况远比他设想的复杂。莎车之降、番辰之叛都表明诸国对汉心存疑惧,信心不足。番辰之叛虽然很快就被平定,但莎车问题却迟迟不得解决。拜白霸王无非是以武力扶立亲汉傀儡,所谓"以夷狄攻夷狄。"班超对形势的这番估计也未免过于乐观,龟兹降汉事实上已是和帝永元初了。

和帝永元元年,大将军窦宪大破匈奴。[41]二年,宪因遣副校尉阎磐将二千余骑掩击伊吾,破之。[42]三年,班超遂定西域。[43]因以超为都护[44],居龟兹[45]。复置戊己校尉[46],领兵五百人,居车师前部高昌壁[47],又置戊部候[48],居车师后部候城,相去五百里[49]。六年,班超复击破焉耆,于是五十余国悉纳质内属。[50]其条支[51]、安息[52]诸国至于海[53]濒四万里外[54],皆重译贡献。九年,班超遣掾甘英穷临西海[55]而还。皆前世所不至,《山经》[56]所未详,莫不备其风土,传其珍怪焉。[57]于是远国蒙奇[58]、兜勒[59]皆来归服,遣使贡献。[60]

[41] 据《后汉书·和帝纪》,事在永元元年(89年)"夏六月"。

[42] 据《后汉书·和帝纪》,永元二年(90年)"[夏五月]己未,遣副校尉阎磐讨北匈奴,取伊吾卢地。"伊吾于是复归汉,汉依旧屯田伊吾。

[43] 《后汉书·和帝纪》载永元三年(91年)冬十月诏:"北狄破灭,名王乃降,西域诸国,纳质内附,岂非祖宗哲重光之鸿烈欤?"据《后汉书·班超传》,时"西域唯焉耆、危须、尉犁以前没都护,怀二心,其余悉定。"

[44] 《后汉书·和帝纪》:"[永元三年(91年)]十二月,复置西域都护、骑都尉、戊己校尉官。"又据《后汉书·班超传》,"明年(永元三年),龟兹、姑墨、温宿皆降,乃以超为都护,徐干为长史。"案:同传又载,永元十二年(100年),班超上疏请归,于"十四年(102年)八月至洛阳,拜为射声校尉。"自永平十六年(73年)出使西域至永元十四年归洛阳,在西域凡三十一年。

[45] 《后汉书·班超传》:依班超建初三年(78年)之奏,东汉"拜白霸为龟兹王,遣司马姚光送之。超与光共胁龟兹废其王尤利多而立白霸,使光将尤利多还诣京师。超居龟兹它乾城,徐干屯疏勒。西域唯焉耆、危须、尉犁以前没都护,怀二心,其余悉定。"陈睦之后,继任都护者依次为班超、任尚和段禧。据《后汉书·班超传》以及同书"梁慬传"等,可知三都护府治均在龟兹国它乾城。这是因为龟兹自东汉之初一直附匈奴,成为东汉经营西域的最大障碍,必须镇压之。据《后汉书·班超传》,班超在章帝建初三年上疏中甚至说:"若得龟兹,则西域未服者百分之一耳。"和帝永元三年(91年),班超平定龟兹,始置都护府于龟兹国它乾城,以镇抚

这个西域南北道最大的绿洲国家。由此亦可见，西汉时都护府之所以能够置于乌垒，与当时龟兹亲汉有直接关系。又，它乾城，具体位置不详。

[46] “复置戊己校尉”：既仅“领兵五百人”，下文又说“置戊部候，居车师后部候城”，似乎“戊己校尉”应衍“己”字，时仅置“戊校尉”一人。[17]

[47] 高昌壁，首见《汉书·西域传》，故址当在今高昌古城。

[48] “戊部候”，如果前文“戊己校尉”不误，则可能是“戊己部候”的略称，为戊己校尉的派出机构。[18]

[49] “五百里”（里数1）：自高昌壁赴车师后部候城的行程。案：本传称：“自高昌壁北通后部金（满）[蒲]城五百里。”知“后部候城”去金蒲城不远，或者便是金蒲城。既然高昌壁在柳中西北，故永元三年（91年）所置颇类永平十七年（74年）所置。又，本传有洛阳里数、柳中里数和区间里数。其中各有很大一部份来自《汉书·西域传》，或从《汉书·西域传》提供的里数推得，并非东汉时测得。[19]

[50] 《后汉书·和帝纪》：永元六年（94年）七月，“西域都护班超大破焉耆、尉犁，斩其王。自是西域降服，纳质者五十余国。”

[51] 条支，首见《史记·大宛列传》，指塞琉古朝叙利亚王国。此处则指曾为塞琉古朝叙利亚王国统治的叙利亚地区。[20]

[52] 安息，首见《史记·大宛列传》，指帕提亚朝波斯。

[53] “海”，指条枝、安息所濒临之海，亦即下文甘英所临“西海”，应即地中海。

[54] “四万里外”，指长安直至地中海以远地区。

[55] “西海”，即地中海。

[56] 《山经》，指《山海经》。

[57] 随着焉耆等三国于永元六年（94年）降服，东汉的西域经营臻于极盛。不仅西汉时内附诸国纳质归属，而且条枝、安息乃至四万里以外的国家和地区也重译贡献。班超正是在这种形势下派遣甘英西使的。所谓“穷临西海而还”，乃指甘英抵达条枝所临地中海而还。甘英出使应该是从龟兹（时西域都护府所在）出发的。他大概自龟兹西行至疏勒后逾葱岭，复经大宛、大月氏至安息都城和椟城。此后历阿蛮、斯宾、于罗而抵条枝。归时，如传文所说，“转北而东，复马行六十余日至安息”，再取道木鹿和吐火罗斯坦东还。

[58] “蒙奇”[mong-gia]应为 Margiana 对译。[21] Margiana 是安息的边缘省份，自公元一世纪中叶以降，因帕提亚王权衰落，处于独立或半独立状态，或因此有遣使东汉之举。《后汉书·西域传》以“蒙奇”为国名，而称其首府为“木鹿”（Mōuru）。

[59] “兜勒”[to-lək]应为 Thuhāra 之对译。兜勒为 Tukhāra 之异译。[22] Tukhāra 即大夏，当时属贵霜，但可能有一定的自主权，故遣使东汉。

[60] 据《后汉书·和帝纪》，永元十二年(100 年)“冬十一月，西域蒙奇、兜勒二国遣使内附，赐其王金印紫绶。”这两国“归服”虽然是东汉影响日益扩大的结果，但和甘英西使也不无关系。按之时间，这两国使者很可能是和甘英一起东来的。

及孝和晏驾，西域背畔。[61] 安帝永初元年，频攻围都护任尚[62]、段禧[63]等，朝廷以其险远，难相应赴，诏罢都护，自此遂弃西域。[64] 北匈奴即复收属诸国，共为边寇十余岁。敦煌太守曹宗患其暴害，元初六年，乃上遣行长史索班，将千余人屯伊吾以招抚之，于是车师前王及鄯善王来降。[65] 数月，北匈奴复率车师后部王共攻没班等，遂击走其前王。[66] 鄯善逼急，求救于曹宗，宗因此请出兵击匈奴，报索班之耻，复欲进取西域。[67] 邓太后不许，但令置护西域副校尉[68]，居敦煌，复部营兵三百人，羁縻而已。其后北虏连与车师入寇河西，朝廷不能禁，议者因欲闭玉门[69]、阳关[70]，以绝其患。[71]

[61] 《后汉书·安帝纪》：殇帝延平元年(106 年)九月“西域诸国叛，攻都护任尚，遣副校尉梁慬救尚，击破之。”《后汉书·梁慬传》：“延平元年拜西域副校尉。慬行至河西，会西域诸国反叛，攻都护任尚于疏勒。尚上书求救，诏慬将河西四郡羌胡五千骑驰赴之，慬未至而尚已得解。会徵尚还，以骑都尉段禧为都护，西域长史赵博为骑都尉。禧、博守它乾城。它乾城小，慬以为不可固，乃谲说龟兹王白霸，欲入共保其城，白霸许之。吏人固谏，白霸不听。慬既入，遣将急迎禧、博，合军八九千人。龟兹吏人并叛其王，而与温宿、姑墨数万兵反，共围城。慬等出战，大破之。连兵数月，胡众败走，乘胜追击，凡斩首万余级，获生口数千人，骆驼畜产数万头，龟兹乃定。”案：延平元年西域之叛，责任在任尚，即《后汉书·班勇传》所谓“牧养失宜”。诸国怨尚，攻之于疏勒，说明起事之际，任尚正与长史同在疏勒。诸国攻任尚，龟兹并未参预，这显然是由于其王白霸亲汉，它乾城且有汉军驻守。然而这并不表明龟兹国人不怨汉。龟兹国吏人坚决反对汉军入其都城，白霸不听，遂“并叛其王”。任尚“牧养失宜”，首当其冲的很可能就是龟兹人。因此，龟兹等虽被梁慬平定，汉在西域的统治基础毕竟大为动摇。安帝罢都护的一个重要原因，据“梁慬传”，便是西域“数有背叛”。而由于迎还慬、禧、博等，龟兹以及温宿、姑墨等自然复附匈奴。

[62] 据《后汉书·班超传》，“超被征，以戊己校尉任尚代为都护。”知任尚为都护始自永元十四年(102 年)。而据前注所引“安帝纪”以及“梁慬传”，可知任尚任都护至殇帝延平元年(106 年)九月之后。

[63] 段禧，任尚之后为都护者，接任应在延平元年(106年)九月之后。两者交接在永初元年(107年)的可能性固然不能排除，但永初元年被攻围者仅段禧一人(任尚不过附笔提及)的可能性似乎更大。

[64] 《后汉书·安帝纪》：永初元年(107年)六月壬戌，“罢西域都护”。《后汉书·西羌传》：“安帝永初元年夏，遣骑都尉王弘发金城、陇西、汉阳羌数百千骑征西域，弘迫促发遣，群羌惧远屯不还，行到酒泉，多有散叛。诸郡各发兵徼遮，或覆其庐落。”这应该是放弃西域的重要原因。《后汉书·班勇传》：“永初元年，西域反叛，以勇为军司马。与兄雄俱出敦煌，迎都护及西域甲卒而还。因罢都护。后西域绝无汉吏十余年”；又载班勇之言曰：“会间者羌乱，西域复绝，北虏遂遣责诸国，备其逋租，高其价直，严以期会。鄯善、车师皆怀愤怨，思乐事汉，其路无从。前所以时有叛者，皆由牧养失宜，还为其害故也。”《后汉书·梁慬传》载慬等虽定龟兹，“而道路尚隔，檄书不通。岁余，朝廷忧之。公卿议者以为西域阻远，数有背叛，吏士屯田，其费无已。永初元年，遂罢都护，遣骑都尉王弘发关中兵迎慬、禧、博及伊吾卢、柳中屯田吏士。”案：这次与西域断绝，主要原因是都护任尚不得人心，引起诸国叛乱。另一原因便是东汉徵发羌人西征，羌人不服，沿途逃散，酿成祸乱。征发羌人在永初元年夏；而安帝于是年六月罢都护。

[65] 诸国既受匈奴盘剥，一旦索班招抚，便相继来降。

[66] 传文既称降索班者为前王，不及后王，又称北匈奴率车师后部王击走前王，似表明后王不仅未降索班，且随匈奴与汉为敌。但是，传文另一处载：永宁元年(120年)，后王军就反畔，杀后部司马及敦煌行事。按之《后汉书·安帝纪》，改元永宁在元初七年(120年)四月，后王之叛在三月，当即前王降索班“数月”之后；所杀“敦煌行事”，据李注，应即索班。可见军就“反畔”与“攻没班等”为同一事件，而称之为“反畔”，表明前此后王属汉。质言之，索班屯伊吾后，来降者不仅前王，亦有后王。后王既降，汉依和帝制度，置司马镇抚之。传文只说前王来降，可能是因为后王旋即反叛的缘故。

[67] 《后汉书·班勇传》：“元初六年(119年)，敦煌太守曹宗遣长史索班将千余人屯伊吾，车师前王及鄯善王皆来降班。后数月，北单于与车师后部遂共攻没班，进击走前王，略有北道。鄯善王急，求救于曹宗，宗因此请出兵五千人击匈奴，报索班之耻，因复取西域。”

[68] “副校尉”全称应为“都护西域副校尉”。东汉一代，仅殇帝延平元年(106年)和安帝元初六年(119年)曾设副校尉。前一次在设置的翌年即安帝永初元年(107

年)便与都护一起废止,事见《后汉书·梁慬传》。后一次是在东汉放弃西域的情况下设置的。据《后汉书·西域传》,当时不置都护,所置副校尉“居敦煌”,“部营兵三百人”。可能由于北匈奴屡次入寇河西,不久也就废止了。

[69] 玉门,即玉门关,故址在今甘肃敦煌西北。

[70] 阳关,故址在今甘肃敦煌西南。

[71] 《后汉书·班勇传》:“元初六年(119年),敦煌太守曹宗遣长史索班将千余人屯伊吾,车师前王及鄯善王皆来降班。后数月,北单于与车师后部遂共攻没班,进击走前王,略有北道。鄯善王急,求救于曹宗,宗因此请出兵五千人击匈奴,报索班之耻,因复取西域。邓太后召勇诣朝堂会议。先是公卿多以为宜闭玉门关,遂弃西域。勇上议曰:……旧敦煌郡有营兵三百人,今宜复之,复置护西域副校尉,居于敦煌,如永元故事。又宜遣西域长史将五百人屯楼兰,西当焉耆、龟兹径路,南强鄯善、于窴心胆,北扞匈奴,东近敦煌。如此诚便。”于是朝廷“从勇议,复敦煌郡营兵三百人,置西域副校尉居敦煌。虽复羁縻西域,然亦未能出屯。其后匈奴果数与车师共入寇钞,河西大被其害”。

延光二年,敦煌太守张珰上书陈三策[72],以为“北虏呼衍王常展转蒲类、秦海[73]之间,专制西域,共为寇钞。今以酒泉属国[74]吏士二千余人集昆仑塞[75],先击呼衍王,绝其根本,因发鄯善兵五千人胁车师后部,此上计也。若不能出兵,可置军司马,将士五百人,四郡供其犂牛、谷食,出据柳中[76],此中计也。如又不能,则宜弃交河城,收鄯善[77]等悉使入塞,此下计也”。朝廷下其议。

[72] 袁宏《后汉纪·孝安皇帝纪下》(卷一七):“珰上书陈边事曰:臣在京师,亦以为西域宜弃,今亲践其土地,乃知弃西域则河西不能自存。谨陈西域三策”云云。

[73] “蒲类、秦海之间”:蒲类,西域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而据李注,“大秦国在西海西,故曰秦海也。”案:“秦海”似应指大秦所临之海,即今地中海,盖《后汉书·西域传》首载大秦国事情。大秦国在最西端,而蒲类在最东端,所谓“蒲类、秦海之间”其实是“西域”之代名词。敦煌太守称呼衍王展转其间,乃极言其势力之盛,为害西域之烈。

[74] 属国,据《后汉书·百官五》,“分郡离远县置之,如郡差小,置本郡名。”“今以”句,袁宏《后汉纪·孝安皇帝纪下》(卷一七)作:“可发张掖、酒泉属国之吏士、义从合三千五百人集昆仑塞。”

[75] 昆仑塞,在今甘肃安西县南。

[76] 柳中,今新疆鄯善县西南鲁克沁。

[77] 《后汉书·顺帝纪》:"[汉安]二年(143年)春二月丙辰,鄯善国遣使贡献。"这是见诸记载的鄯善国最后一次朝汉。

尚书陈忠上疏曰:"臣闻八蛮之寇,莫甚北虏。汉兴,高祖窘平城之围,太宗屈供奉之耻。[78]故孝武愤怒,深惟久长之计,命遣虎臣,浮河绝漠,穷破虏庭。当斯之役,黔首陨于狼望之北,财币糜于卢山之壑,[79]府库单竭,杼柚空虚,筭至舟车,赀及六畜。[80]夫岂不怀,虑久故也。遂开河西四郡,以隔绝南羌,收三十六国,断匈奴右臂。[81]是以单于孤特,鼠窜远藏。至于宣、元之世,遂备蕃臣,[82]关徼不闭,羽檄不行。由此察之,戎狄可以威服,难以化狎。西域内附日久,区区东望扣关者数矣,此其不乐匈奴慕汉之效也。今北虏已破车师,势必南攻鄯善,弃而不救,则诸国从矣。[83]若然,则虏财贿益增,胆势益殖,威临南羌,与之交连。如此,河西四郡危矣。河西既危,不得不救,则百倍之役兴,不訾之费发矣。议者但念西域绝远,恤之烦费,不见先世苦心勤劳之意也。方今边境守御之具不精,内郡武卫之备不修,敦煌孤危,远来告急,复不辅助,内无以慰劳吏民,外无以威示百蛮。蹙国减土,经有明诫。[84]臣以为敦煌宜置校尉,案旧增四郡屯兵,以西抚诸国。庶足折冲万里,震怖匈奴。"[85]帝纳之,乃以班勇[86]为西域长史,[87]将弛刑士五百人,西屯柳中。[88]

[78] 李注:"高帝自击匈奴至平城,为冒顿单于围于白登,七日乃得解。太宗,文帝也。贾谊上疏曰:'匈奴嫚侮侵掠,而汉岁致金絮缯彩以奉之。夷狄徵令,人主之操。天子供贡,是臣下之礼。'故云耻也。"

[79] 李注:"狼望,匈奴中地名也。"又引扬雄之言曰:"前代岂乐无量之费,快心于狼望之北,填庐山之壑,而不悔也。"

[80] 李注:"武帝时国用不足,筭至车舟,租及六畜,言皆计其所得以出筭。轺车一筭,商贾车二筭,船五丈以上一筭。六畜无文。以此言之,无物不筭。"

[81] 《汉书·韦玄成传》:"西伐大宛,并三十六国,结乌孙,起敦煌、酒泉、张掖,以鬲婼羌,裂匈奴之右肩。"又,《汉书·匈奴传下》:"西置酒泉郡以隔绝胡与羌通之路。"案:由此可见汉事西域有隔绝羌和匈奴之用意在。

[82] 李注:"宣帝、元帝时,呼韩邪单于数入朝,称臣奉贡。"

[83] 《后汉书·班勇传》载班勇之言可以参看:"今鄯善王尤还,汉人外孙[23],若匈奴得志,则尤还必死。此等虽同鸟兽,亦知避害。若出屯楼兰,足以招附其心,愚以为便。"

[84] 李注:"《毛诗》曰'昔先王受命,有如邵公,日辟国百里,今也日蹙国百里'也。"

[85] 东汉一朝的西域经营,总的说来是消极、被动的,其目的主要是制匈奴,保全河西。稍受挫折,便放弃西域,经营亦无远计,这均与目的本身消极有关。陈氏所

言,可以为证。

[86] 班勇,班超之子。史称颇有父风,然细读其元初六年(119年)上议,于汉武"开通西域"的目的,也只能看到"夺匈奴府藏,断其右臂"而已。据《后汉书·班勇传》载,他所强调的仅仅是:"通西域则虏势必弱,虏势弱则为患微矣。孰与归其府藏,续其断臂哉!今置校尉以扞抚西域,设长史以招怀诸国,若弃而不立,则西域望绝。望绝之后,屈就北虏,缘边之郡将受困害,恐河西城门必复有昼闭之儆矣。今不廓开朝廷之德,而拘屯戍之费,若北虏遂炽,岂安边久长之策哉。"所言与陈忠如出一辙,要在"安边"而已。他虽也提到"宣威布德",无非是"以系诸国内向之心,以疑匈奴觊觎之情,而无财费耗国之虑也"。这与武帝"广地万里"、"威德遍于四海"的气概自不可同日而语。

[87] 据《后汉书·班超传》,章帝建初八年(83年),"拜超为将兵长史,假鼓吹幢麾。"当时未置都护,此举实开长史理西域事情之端。又据同传,和帝永元三年(91年),以班超为都护,徐干为长史。时未置副校尉,长史之职略如都护副贰。任尚继班超为西域都护时,据《后汉书·梁慬传》,长史为赵博,与骑都尉段禧共同辅佐任尚。而在段禧继任尚为都护时,以梁慬为西域副校尉,原西域长史赵博为骑都尉。安帝于永初元年(107年)罢都护后,东汉再也没有设都护和副校尉,而在经营西域时,以长史行都护之职,至灵帝时连任不绝。其姓名见诸史籍者,安帝时有索班、班勇,桓帝时有赵评、王敬,灵帝时有张晏。长史驻地不一,班超、徐干驻疏勒,索班驻伊吾,班勇驻柳中,赵评、王敬驻于阗;余不详。西域长史秩禄未见明确记载,可能是六百石。长史地位若相当于郡丞,自当禀命于敦煌太守,所领西域各国因而也在某种程度上成了敦煌太守的辖地。东汉敦煌太守直接插手西域,大概是在安帝罢都护之后。这显然与西域长官降格为长史有直接关系。

[88] 这也就是说接受了张珰所陈中策。《后汉书·班勇传》:"延光二年(123年)夏,复以勇为西域长史,将兵五百人出屯柳中。明年正月,勇至楼兰,以鄯善归附,特加三绶[24]。而龟兹王白英犹自疑未下,勇开以恩信,白英乃率姑墨、温宿自缚诣勇降。勇因发其兵步骑万余人到车师前王庭,击走匈奴伊蠡王于伊和谷,收得前部五千余人,于是前部始复开通。还,屯田柳中。"所谓"鄯善归附",应指元初六年(119年)降索班事。

勇遂破平车师。自建武至于延光,西域三绝三通。[89]顺帝永建二年,勇复击降焉耆。[90]于是龟兹、疏勒[91]、于窴、莎车等十七国皆来服从,而乌孙[92]、葱领[93]已西遂绝。六年,帝以伊吾旧膏腴之地,傍近西域,匈奴资之,以为钞暴,复令开设屯田如永元时事,置伊

吾司马一人。[94]自阳嘉以后，朝威稍损，诸国骄放，转相陵伐。元嘉二年，长史王敬为于窴所没。永兴元年，车师后王复反攻屯营。虽有降首[95]，曾莫惩革，自此浸以疏慢矣。[96]

[89]　三绝三通，第一阶段自光武帝建武五年(29年)至明帝永平十五年(72年)。最初，东汉企图假手莎车控制西域，与匈奴对抗。莎车王贤即位后，役使、侵陵诸国，诸国遣使东汉，请都护。光武帝因中原甫定，不允所请，于是诸国皆附匈奴。明帝永平八年(65年)以降，北匈奴胁服诸国，共寇河西郡县，以至城门昼闭。十五年，明帝命窦固、耿秉出屯凉州，准备北伐。第二阶段自明帝永平十六年(73年)至十八年。东汉因讨北匈奴而开西域经营，旨在断匈奴右臂。第三阶段自章帝建初元年(76年)至和帝永元元年(89年)。建初元年，东汉罢都护，以后弃西域十余年。其原因在于明帝末年西域诸国叛汉，与北匈奴呼应；而建初初，“大旱谷贵”(《后汉书·杨终传》)，也使东汉无力继续西域经营。但是，在这一阶段，班超在西域的活动取得了很大的成功。在东汉放弃西域这种大气候下，班超赖以成功者，除了他个人的才能外，正如《资治通鉴》胡注所说，主要是因为当时“匈奴衰困，力不能及西域”。而北匈奴对西域诸国一贯剥削过重，也使诸国乐于事汉。第四阶段自永元二年(90年)至殇帝延平元年(106年)。这段时间东汉重开西域经营。由于大败北匈奴，以及前一阶段班超经营的成功，东汉的西域经营至此臻于极盛，东西交通亦颇频繁兴旺。第五阶段自安帝永初元年(107年)至延光元年(122年)。这次与西域断绝，主要是由于继班超之后任西域都护的任尚不得人心，引起诸国叛乱。另一原因是东汉征发羌人西征，羌人不服，沿途逃散，酿成祸乱。据《后汉书·西羌传》，征发羌人在永初元年夏；而安帝于是年六月罢都护。东汉放弃西域后，北匈奴复收属西域诸国，共为边寇十余年。在此期间，敦煌太守曹宗曾上遣行长史索班屯伊吾，招抚诸国，试图减轻北匈奴的侵害，但数月之后，索班便被北匈奴攻没。曹宗请求出兵击匈奴，也许因羌乱尚未完全平定，邓太后不许，但置西域副校尉于敦煌，复部营兵三百人，羁縻而已。此后，因北匈奴连续入侵河西，议者请闭玉门、阳关以绝其患。第六阶段自延光二年至东汉末。这一阶段又可再分为三期。延光二年(123年)至顺帝永建末(132年)为第一期。在此期间，东汉又努力开展西域经营。虽然结果未能恢复与葱岭以西的关系，但塔里木盆地周围诸国大多重新归汉。这八年以出屯柳中始，恢复伊吾屯田终，是东汉经营西域的第二个高峰期。自阳嘉元年(132年)至桓帝元嘉元年(151年)为第二期。在此期间，东汉尚能维持对西域的控制，但诸国相互侵凌，东汉的权威已一天不如一天。元嘉二年，西域长史王敬被杀，可以认为是东汉对西域的统

治超于崩溃的标志。虽然灵帝建宁三年(170年)凉州刺史尚能发焉耆、龟兹、车师前后部兵攻疏勒,熹平四年(175年)戊己校尉、西域长史尚能发兵辅立拘弥侍子为王,似乎东汉对西域的控制至少延续至灵帝后期,但这两次出兵毋宁说是东汉为控制西域所作的最后努力。建宁三年之后,疏勒王接连被害,汉廷无力禁止;尽管立拘弥侍子为王,却未能问罪于杀死拘弥前王的于阗国王,都能说明这一点。

[90] 《后汉书·顺帝纪》:永建二年(127年)六月,"西域长史班勇、敦煌太守张朗讨焉耆、尉犁、危须三国,破之;并遣子贡献。"

[91] 疏勒,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在今喀什附近。

[92] 乌孙,伊犁河、楚河流域的游牧部族。首见《史记·大宛列传》。其王治在伊塞克湖东南、纳伦河上游。《后汉书·耿恭传》:永平十七年(74年),以恭为戊己校尉,"恭至部,移檄乌孙,示汉威德,大昆弥已下皆欢喜,遣使献名马,及奉宣帝时所赐公主博具,愿遣子入侍。恭乃发使赍金帛,迎其侍子。"此为乌孙与东汉交往之始。耿恭至部若在永平十七年冬,则乌孙入侍或在十八年。《后汉书·班超传》:建初五年(80年),"超既破番辰,欲进攻龟兹。以乌孙兵强,宜因其力,乃上言:'乌孙大国,控弦十万,故武帝妻以公主,至孝宣皇帝,卒得其用。今可遣使招慰,与共合力。'帝纳之。八年(83年),拜超为将兵长史,假鼓吹幢麾。以徐干为军司马,别遣卫候李邑护送乌孙使者,赐大小昆弥以下锦帛。"乌孙遂遣子入侍,"超即遣邑将乌孙侍子还京师"。这可能是乌孙第二次遣子侍东汉。班超既称乌孙为"大国",知当时该国还有一定的实力,只是控弦者不过十万,比《汉书·西域传》所载大为减少。又,乌孙虽蒙锦帛之赐,亦遣子入侍,却未闻出兵助超击龟兹,而东汉也似乎从未考虑联结乌孙对抗匈奴。故乌孙与东汉的交往至安帝即位而中止。唯同书"种暠传"载,桓帝时,暠为度辽将军,乌孙曾向暠表示"服从"。

[93] 葱岭,指帕米尔。首见《汉书·西域传》,作"葱岭"。

[94] 《后汉书·顺帝纪》:永建六年(131年)"复伊吾屯田,复置伊吾司马一人。"伊吾从此属汉。

[95] "降首",李注:"首犹服也。"

[96] 阿罗多攻"屯营"(即下文所见且固城),亡奔匈奴;汉未能惩革,复立为后王,朝廷威信由此丧尽。阿罗多事件是东汉的西域经营走向崩溃的标志之一。

班固记诸国风土人[97]俗,皆已详备《前书》。今撰建武以后其事异于先者,以为《西域传》,皆安帝末班勇所记云。[98]

[97] “人”，原文应为“民”，唐人避讳改。

[98] 据《后汉书·班梁列传》，班勇于顺帝永建二年(127年)与敦煌太守张朗击焉耆，因“后期，徵下狱，免。后卒于家。”由此可见，班勇在西域的活动截止于永建二年，也就是说，这一年应该是“班勇所记”，亦即《后汉书·西域传》所记西域事情年代之下限。但是，《后汉书·西域传》所传有年代可稽诸事中显然有许多迟于永建二年者，例如：有顺帝永建六年事、桓帝元嘉二年(152年)事、永兴元年(153年)事等等，纪年最迟者则为灵帝熹平四年(175年)事。这就是说，《后汉书·西域传》的资料来源并非如编者所言，仅仅依据“班勇所记”。另外，班勇系班超之子，自安帝延光二年(123年)至顺帝永建二年任西域长史。在他的任期内，东汉的西域经营再次出现了兴旺的局面。因此，班勇有很丰富的阅历，“班勇所记”必定包含着不少班勇本人的见闻。但是，班勇在西域前后不过四年，且如传文所说，永建二年之后，“乌孙、葱领以西遂绝。”故“班勇所记”不可能全部是班勇任西域长史时期的见闻；尤其是葱领以西部分，无疑含有其父班超时代积累的资料，包括班超遣使甘英西使所得。[25]

西域内属诸国，东西六千余里[99]，南北千余里[100]，东极玉门、阳关，西至葱领。其东北与匈奴、乌孙相接。[101]南北有大山[102]，中央有河[103]。其南山东出金城，与汉南山[104]属焉。其河有两源[105]：一出葱领东流，一出于寘南山下北流，与葱领河合，东注蒲昌海[106]。蒲昌海一名盐泽[107]，去玉门三百余里。[108]

[99] “六千余里”(里数2.1)：玉门、阳关与葱领间的大致距离。传文：“东极玉门、阳关，西至葱领。”“千余里”(里数2.2)：南山与北山间的大致距离。传文：西域“南北有大山”。

[100] 和《汉书·西域传》一样，本传有关“西域”这一概念的定义和内涵也是不相符合的。实际上，本传所载“西域”的范围还超过了《汉书·西域传》所载。具体而言，将意大利半岛和地中海东岸、北岸和南岸也包括在内。这是两汉魏晋南北朝正史“西域传”所描述的“西域”中范围最大的，以后各史“西域传”实际描述的范围再也没有越出此传。

[101] 《汉书·西域传》：西域城郭诸国“皆在匈奴之西、乌孙之南”。

[102] 南北有大山，南山指喀喇昆仑、昆仑和阿尔金山。北山指天山。

[103] 河，指塔里木河。

[104] 汉南山，今祁连山。

[105] “河有两源”：一出葱领者为葱领河(今叶尔羌河)，一出于阗南山者，为于阗河

(今和阗河),两者合流后,注罗布泊。

[106] 蒲昌海,首见《汉书·西域传》,即下文所见“盐泽”。

[107] 盐泽,首见《汉书·西域传》,今罗布泊。

[108] “三百余里”(里数2.3),本《汉书·西域传》。“玉门”下应夺“阳关”二字。

自敦煌西出玉门、阳关,涉鄯善,[109]北通伊吾千余里[110],自伊吾北通车师前部高昌壁千二百里[111],自高昌壁北通后部金满[112]城五百里[113]。此其西域之门户也,故戊己校尉更互屯焉。伊吾地宜五谷、桑麻、蒲萄。其北又有柳中,皆膏腴之地。故汉常与匈奴争车师、伊吾,以制西域焉。[114]

[109] “自敦煌西出玉门、阳关,涉鄯善”云云,文字似有夺脱。盖自敦煌北通伊吾既不可能出阳关,也不可能涉鄯善境,鄯善东界并没有直逼玉门关。因此,不无理由认为“阳关涉鄯善”五字乃涉次段首句而衍。

[110] “千余里”(里数3.1):自敦煌西出玉门赴伊吾的行程。

[111] “千二百里”(里数3.2):自伊吾西赴高昌壁的行程。

[112] “金满”,应据《后汉书·耿恭传》作“金蒲”。“金蒲”[kiəm-pha]与《汉书·西域传》所见“金附”[kiəm-bio]应为同名异译。可能位于今吉木萨尔之南东大龙沟遗址。

[113] “五百里”(里数3.3):自高昌壁赴金满城的行程。结合里数1考虑,金满城应即“后部候城”。

[114] 光武帝建武二十一年(45年),车师前王遣子入侍奉献,请都护,因都护不出,不得已附匈奴。此前,后王已属匈奴。明帝永平十七年(74年),汉击破车师前后国。十八年,北匈奴杀后王,车师复归匈奴。章帝建初元年(76年),汉军攻交河城,车师复降。因罢戊己校尉,车师复附匈奴。至和帝永元二年(90年),窦宪破北匈奴,车师前后王始遣子奉贡入侍。三年,复置戊己校尉,居车师前部高昌壁,又置戊部候,居车师后部候城。八年,后王击前王。九年,汉讨后王。后王奔北匈奴,汉军追斩之,另立后王。安帝于永初元年(107年)罢都护,车师又降匈奴。元初六年(119年),索班屯伊吾,招抚诸国,车师前后王来降。永宁元年(120年)后王叛,杀后部司马及敦煌行事。此后,匈奴数与车师寇钞河西。至延光二年(123年),汉发龟兹等国兵到车师前王庭,击走匈奴伊蠡王,前部始复开通。延光四年(125年)又发边骑及车师前部等国兵破后王。永建元年(126年)北单于侵后部,汉军驰救之。单于退走。阳嘉三年(134年),后部司马率后王掩击北匈奴于阊吾陆谷。四年春,北匈奴呼衍王率兵侵后部,汉军救之,不

胜。秋，呼衍王复攻破后部。永和二年（137年），敦煌太守诛呼衍王，车师又归汉。桓帝永兴元年（153年），有阿罗多事件（见本传）。此后车师附汉。灵帝建宁三年（170年），凉州刺史曾发车师前后部兵击疏勒。又，为打击北匈奴，明帝重开西域经营，于永平十六年（73年）遣窦固等出击北匈奴，置宜禾都尉于伊吾以屯田。明帝去世，因罢西域都护，亦于建初二年罢伊吾屯田，伊吾复归匈奴。和帝永元元年（89年），窦宪破匈奴，因遣副校尉阎槃于翌年击破伊吾，汉依旧屯田伊吾。安帝永初元年（107年），东汉罢都护，同时罢伊吾、柳中屯田。北匈奴重新控制西域。元初六年（119年）遣行长史索班将千余人屯伊吾。然数月之后，北匈奴又杀死索班，便再次占领伊吾。顺帝永建六年（131年），汉又令屯田伊吾，且置伊吾司马。尽管北匈奴此后曾犯伊吾，但伊吾的控制权未尝易手。

自鄯善踰葱领出西诸国，有两道。[115]傍南山北，陂河[116]西行至莎车，为南道。南道西踰葱领，则出大月氏[117]、安息之国也。自车师前王庭随北山，陂河西行至疏勒，为北道。北道西踰葱领，出大宛[118]、康居[119]、奄蔡[120]焉（耆）。[121]

[115] “自鄯善踰葱领出西诸国”一段无疑是抄袭《汉书·西域传》关于南北两道的记载，不仅“傍南山北”以下两传文字几乎完全相同，而且末尾均衍“耆”字。[26]只是首句文义不通，可据《汉书·西域传》校改为“自玉门、阳关出西域有两道，自鄯善……”。

[116] “陂河”，即《汉书·西域传》所见“波河”。[27]

[117] 大月氏，首见《史记·大宛列传》，指伊犁河、楚河流域的游牧部族政权，后西迁至阿姆河。本传所谓“大月氏”乃指贵霜国。

[118] 大宛，首见《史记·大宛列传》，位于今费尔干纳盆地。大宛，在东汉初曾一度役属于莎车，与东汉的交往见诸记载者仅《后汉书·顺帝纪》所载一次：“[永建]五年，……大宛、莎车王皆奉使贡献。”然而其特产汗血马却时见传入。

[119] 康居，锡尔河北岸的游牧部族政权，首见《史记·大宛列传》。据《后汉书·班超传》，建初三年（78年），班超曾率其兵攻姑墨；同年上疏请兵时且曾提到康居“愿归附”。八年，同书“班固传”载固上议有曰：“康居、月氏，自远而至”，似指三年康居愿归附事。然据“班超传”，超于元和元年（84年）攻疏勒时，康居遣精兵相救之，超令月氏王晓示康居王，康居乃罢兵。元和三年，原疏勒王忠向康居王借兵，与班超对抗。康居与东汉之离合，似乎均以一时之利害而转移。

[120] 奄蔡，咸海和里海以北的游牧部族政权，首见《史记·大宛列传》。本传所谓“奄蔡”乃指已被阿兰征服了的奄蔡。

[121] 与《汉书·西域传》相比,本传所述通西域路线增加了一条伊吾道。一般认为,此道始辟于东汉。据《后汉书·窦固传》,固等出兵时,其部属"耿秉、秦彭率武威、陇西、天水募士及羌胡万骑出居延塞",所循路线与霍去病正同。然明帝永平十七年(74 年),窦固等出敦煌昆仑塞,"击破白山虏于蒲类海上",说明这一次进军路线已是所谓伊吾道了。盖昆仑塞应处在从敦煌赴伊吾的交通线上。不妨认为,伊吾道开辟,与伊吾屯田有关。

出玉门,经鄯善、且末、精绝三千余里[122]至拘弥[123]。

[122] "三千余里"(里数 4):自鄯善国王治经且末、精绝国王治赴拘弥国王治的大致行程。盖据《汉书·西域传》,鄯善国王治去且末国王治 720 里,且末国王治去精绝国王治 2000 里,精绝国王治去扜弥(拘弥)国王治 460 里,合计 3180 里。由此可见,本里数乃承袭《汉书·西域传》,并非东汉时实测所得。

[123] 拘弥,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作"扜弥"。"拘弥"[kiok-miai]与"扜弥"为同名异译。

拘弥国居宁弥城[124],去长史所居柳中四千九百里[125],去洛阳万二千八百里[126]。领户二千一百七十三,口七千二百五十一,胜兵千七百六十人。

[124] 宁弥城,位置与《汉书·西域传》所载扜弥国王治扜弥城同,可能位于今 Dandān-Uiliq 遗址。据传文,建武九年(33 年),莎车王贤攻破拘弥国,杀其王,而立其兄康之子为拘弥王。之后,拘弥国长期处于动荡之中,直至章帝即位之后,才因归汉而得安宁,或者因此"扜弥城"更名为"宁弥城"。

[125] "四千九百里"(里数 5.1):自拘弥国王治经鄯善国王治赴柳中的大致行程;盖据《汉书·西域传》,扜弥(拘弥)国王治去鄯善国王治 3180 里,鄯善国王治去车师前国王治 1890 里,知自拘弥国王治赴车师前国王治 5070 里,既然柳中在车师前国王治之东 80 里,自拘弥国王治经鄯善国王治往赴应为 4990 里。"四千九百里"或为"四千九百九十里"之夺讹。

[126] "万二千八百里"(里数 5.2):自拘弥国王治经鄯善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亦即拘弥国王治去鄯善国王治 3180 里,鄯善国王治去长安 6100 里(以上据《汉书·西域传》),与长安去洛阳约 1000 里之和。"万二千八百里"应为"万二百八十里"之讹。

顺帝永建四年,于窴王放前杀拘弥王兴,自立其子为拘弥王,而遣使者贡献于汉。[127]敦煌太守徐由上求讨之,帝赦于窴罪,令归拘弥国,放前不肯。[128]阳嘉元年,徐由遣疏勒王臣槃发二万人击于窴,破之,斩首数百级[129],放兵大掠,更立兴宗人成国为拘弥王而还。至灵

帝熹平四年,于阗王安国攻拘弥,大破之,杀其王,死者甚众,戊己校尉[130]、西域长史各发兵辅立拘弥侍子定兴为王。时人众裁有千口。[131]其国西接于寘三百九十里[132]。

[127]　据《后汉书·顺帝纪》,永建四年(129年),"拘弥国遣使贡献"。案:来献者应系放前子所遣,为取悦于汉。

[128]　《后汉书·顺帝纪》载,永建六年(131年)于阗王两次遣侍子贡献;这可能是放前不肯"归拘弥国",自陈其状;然终不免遭臣槃讨伐。

[129]　《后汉书·天文志中》作:"敦煌太守徐白使疏勒王盘等兵二万人入于寘界虏掠,斩首三百余级。"文字、内容略有出入。

[130]　一说此处传文"戊己校尉"亦衍"己"字。[28]案:此说疑非是,东汉灵帝时置有戊己校尉毋庸置疑。

[131]　安国此举,旨在为父复仇,所恃者宋亮不能出兵。汉虽发兵立拘弥王,毕竟未讨安国。

[132]　"三百九十里"(里数5.3):自拘弥国王治赴于阗国王治的行程。本里数袭自《汉书·西域传》。

于寘国居西城[134],去长史所居五千三百里[135],去洛阳万一千七百里[136]。领户三万二千,口八万三千,胜兵三万余人。[137]

[134]　西城,位置与《汉书·西域传》所载于阗国王治西城同,在今和阗附近的Yotkan一带。

[135]　"五千三百里"(里数6.1):自西城经拘弥国王治赴柳中的行程;亦即西城去拘弥国王治390里,与拘弥国王治去柳中4990里之和。"五千三百里"应为"五千三百八十里"之夺讹。

[136]　"万一千七百里"(里数6.2):自西城经皮山、莎车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盖据《汉书·西域传》,西城去皮山国王治380里,皮山国王治去莎车国王治380里,知自西城经皮山国王治赴莎车国王治760里;此里数与莎车国王治去洛阳10950里之和则为西城去洛阳里数。"万一千七百里"应为"万一千七百十里"之夺讹。

[137]　传文所载于阗国户、口、胜兵数分别是《汉书·西域传》所载于阗国户、口、胜兵数的9.69、4.30和12.5倍。但前者包括了于阗国所役使的周邻小国的户、口和胜兵数。不能视为于阗国人口的实际增长数。

建武末,莎车王贤强盛,攻并于寘,徙其王俞林为骊归[138]王。明帝永平中,于寘将休莫霸反莎车,自立为于寘王。休莫霸死,兄子广德立,后遂灭莎车,其国转盛。从精绝西北至疏

勒十三国皆服从。而鄯善王亦始强盛。自是南道自葱领以东,唯此二国为大。[139]

[138] 骊归,名义待考。

[139] 于阗、鄯善都是乘莎车衰落之机强盛起来的。前文既称渠勒、皮山等为于阗所并,小宛、精绝等国为鄯善所并,则诸小国似乎不仅役属之,且一度被兼并。

顺帝永建六年,于窴王放前遣侍子诣阙贡献。[140]元嘉元年,长史赵评在于窴病痈死,评子迎丧,道经拘弥。拘弥王成国与于窴王建素有隙,乃语评子云:"于窴王令胡医持毒药着创中,故致死耳。"评子信之,还入塞,以告敦煌太守马达。[141]明年,以王敬代为长史,达令敬隐核其事。敬先过拘弥,成国复说云:"于窴国人欲以我为王,今可因此罪诛建,于窴必服矣。"敬贪立功名,且受成国之说,前到于窴,设供具请建,而阴图之。或以敬谋告建,建不信,曰:"我无罪,王长史何为欲杀我?"旦日,建从官属数十人诣敬。坐定,建起行酒,敬叱左右执之,吏士并无杀建意,官属悉得突走。时成国主簿秦牧随敬在会,持刀出曰:"大事已定,何为复疑"? 即前斩建。于窴侯将输僰等遂会兵攻敬。敬持建头上楼宣告曰:"天子使我诛建耳。"于窴侯将遂焚营舍,烧杀吏士,上楼斩敬,悬首于市。[142]输僰欲自立为王,国人杀之,而立建子安国焉。马达闻之,欲将诸郡兵出塞击于窴,桓帝不听,征达还,而以宋亮代为敦煌太守。亮到,开募于窴,令自斩输僰。时输僰死已经月,乃断死人头送敦煌,而不言其状。亮后知其诈,而竟不能出兵,于窴恃此遂骄。[143]

[140] 《后汉书·顺帝纪》:永建六年(131年)秋九月"丁酉,于阗王遣侍子贡献。"又载:十二月壬申"于阗王遣侍子诣阙贡献。"

[141] "马达",本传"车师条"作"司马达",未知孰是。赵评之子告于阗王于马达,说明其时敦煌太守管理西域事情。

[142] 《后汉书·桓帝纪》:"[元嘉]二年(152年)春正月,西域长史王敬为于窴国所杀。"

[143] 桓帝元嘉以后,东汉日益衰落;宋亮不讨于阗,可以认为是力不从心。又,马达令王敬"隐核其事"云云,表明西域长史受敦煌太守节制。东汉时西域长史驻地不一,盖因时势而异。赵、王驻于阗,具体原因不得而知,也许是临时的。

自于窴经皮山,至西夜[144]、子合[145]、德若[146]焉。

[144] 西夜,种族名,首见《汉书·西域传》。"西夜"亦 Sakā 之异译。

[145] 子合,首见《汉书·西域传》,南道绿洲国。子合王治位于叶城以西。

[146] 德若,南道绿洲国,应即《汉书·西域传》所见乌秅。"德若"[tək-njiak]与"乌秅"为同名异译。其王治在今 Hunza。

西夜国一名漂沙[147],去洛阳万四千四百里[148]。户二千五百,口万余,胜兵三千人。地生白草[149],有毒,国人煎以为药,傅箭镞,所中即死。《汉书》中误云西夜、子合是一国,今

各自有王。[150]

[147] “漂沙”[phiô-shea]当是 Massagetae 之对译。故本传所载西夜，其实是漂沙国。盖希罗多德《历史》(Ⅰ,153,201)曾称 Massagetae 为 Sacae。Massagetae 虽有 Sacae 之称，但不同于大流士贝希斯登铭文所见 Sakā，当然不能排除两者人种、语言相近，并有共同起源的可能性。有关漂沙地望的资料仅去洛阳里数一项，很难据以判定其位置。按去长安距离计算，漂沙应在子合之西三千余里。

[148] “万四千四百里”(里数 7)：可能表示自西夜国王治经莎车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

[149] 白草，此处应指“独白草”。独白草药效见《本草纲目·草之六》卷一七下。

[150] 传文以《汉书》为误；其实不尽然。《汉书·西域传》所谓“西夜子合”，似乎可以有二种解释：既可能是一支西夜人领有以呼犍谷为中心的子合土地，也可能是说呼犍谷的西夜人为子合人统治。果如后者，该传所谓“王号子合王”，犹如同传称婼羌国“王号去胡来王”。而本传载子合国王治名称、户、口、胜兵数与《汉书·西域传》所载西夜子合国相符，故其实只是子合一国，或者说是子合一地的西夜人的情况。

子合国居呼鞬谷[151]。去疏勒千里[152]。领户三百五十，口四千，胜兵千人。

[151] 呼鞬谷，位置与《汉书·西域传》所载呼鞬谷同，在今叶城(Karghalik)之西 Asgansal 河谷。

[152] “千里”(里数 8)：自呼鞬谷经蒲犁国王治赴疏勒国王治的行程。据《汉书·西域传》可以考知，自呼鞬谷去蒲犁国王治 700 里，自蒲犁国王治去疏勒国王治 200 里，两者之和为 900 里；“千里”者，约略而言。

德若国领户百余，口六百七十，胜兵三百五十人。东去长史居三千五百三十里[153]，去洛阳万二千一百五十里[154]，与子合相接。其俗皆同。

[153] “三千五百三十里”(里数 9.1)：自德若国王治东赴柳中的行程。

[154] “万二千一百五十里”(里数 9.2)：自德若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案：德若果即《汉书·西域传》所见乌秅，则自德若赴柳中、洛阳当经由蒲犁或皮山，而里数9.2与据《汉书·西域传》乌秅去长安里数可推得的去洛阳里数不同，说明前者为东汉实测所得。

自皮山西南经乌秅[155]，涉悬度[156]，历罽宾[157]，六十余日[158]行至乌弋山离国，地方数千里，时改名排特。[159]

[155] 乌秅，首见《汉书·西域传》，应即本传所见“德若”。这可能是由于数据来源不

同，一国误为两国。

[156] 悬度，首见《汉书·西域传》。一般认为指 Darel 至 Swāt 之间印度河的上游河谷。

[157] 罽宾，西北次大陆国名，首见《汉书·西域传》。位于喀布尔河中下游。

[158] "六十余日"(里数 10.1)：自皮山国王治经乌秅、罽宾国王治赴乌弋山离国王治的行程。今案：《汉书·西域传》称，自乌弋山离国王治去乌垒城"六十日行"，非是；据《后汉书·西域传》，可知"六十日行"应为自乌弋山离国王治赴皮山国王治的行程。

[159] 乌弋山离国，首载《汉书·西域传》。"乌弋山离"[a-jiək-shean-liai]乃 Alexandria 之音译，指 Alexandria Prophthasia。本传所谓"排特"[buəi-dək]便是 Prophthasia 之略译。

复西南马行百余日[160]至条支。

[160] "百余日"(里数 10.2)：本里数承袭《汉书·西域传》。从位于里海东南隅的安息都城赴条枝，先要西南行，经 Eabatana 抵 Ctesiphon。

条支国城在山上，周回四十余里。临西海，海水曲环其南及东北，三面路绝，唯西北隅通陆道。[161]土地暑湿，出师子、犀牛、封牛、孔雀、大雀[162]。大雀其卵如瓮。[163]

[161] 此处所描述的"条枝国城"似即原塞琉古朝叙利亚王国都城安条克(Antiochia)的外港 Seleucia。该城既"临西海"，则"海水曲环"云云或为甘英"临海欲度"之际所亲见。[29]

[162] 大雀，指鸵鸟。

[163] 甘英既是明确见载抵达条枝的东汉使者，这一则可能传自甘英。

转北而东，复马行六十余日[164]至安息，后役属条支，为置大将，监领诸小城焉。[165]

[164] "六十余日"(里数 10.3)：自条支国都城抵达安息国都城的行程。所谓"转北而东"，乃承上"西南马行"而言，理解不可执着。

[165] "后役属条支"云云，只能读作"条枝役属于安息"，"役属"一词的用法和《史记·大宛列传》相同。而同传别处并非如此；例如："大秦国……地方数千里，有四百余城，小国役属者数十。"案：这是《后汉书·西域传》在条枝问题上抄袭"前书"的证据。"置大将"云云可能是传文编者根据《史记·大宛列传》载条枝国"往往有小君长"想象出来的。因为这和前文"后役属条支"句相抵牾，既然安息置将监领条枝，则可见条枝已为安息所并，不再受安息役属了。事实上，条枝即叙利亚王国，早已亡于罗马，因此不可能直至班超或班勇时代还受安息役使或监领。安息入侵已成为罗马属地的叙利亚地区凡二次：一次在前 51 年(宣帝甘露三

年），曾围攻安条克城；一次在前40年（元帝永光四年），一度占领安条克城，但为时不长，仅年余，似乎也谈不上置将监领。[30]

安息国居和椟城[166]，去洛阳二万五千里[167]。北与康居接，南与乌弋山离接。地方数千里，小城数百，户口胜兵最为殷盛。其东界木鹿城[168]，号为小安息，去洛阳二万里[169]。

[166] 和椟，安息早期都城。“和椟”[huai-dok]系 Hecatompylos 之略译。

[167] “二万五千里”（里数11.1）：可能是自当时安息国都城经大月氏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

[168] 木鹿，位于今 Merv 一带。“木鹿”[mu-lok]，一般认为是 Mōuru 的对译。

[169] “二万里”（里数11.2）：自木鹿城经大月氏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

章帝章和元年[170]，遣使献师子、符拔[171]。符拔形似麟而无角。和帝永元九年，都护班超遣甘英使大秦[172]，抵条支。临大海欲度，而安息西界船人谓英曰：“海水广大，往来者逢善风三月乃得度，若遇迟风，亦有二岁者，故入海人皆赍三岁粮。海中善使人思土恋慕，数有死亡者”。英闻之乃止。[173]十三年，安息王满屈[174]复献师子及条支大鸟，时谓之安息雀[175]。

[170] 据《后汉书·和帝纪》，章和二年（88年）“安息国遣使献师子、扶拔”。案：与本传所载“元年”有异。然而本传也许是错的。盖同书“章帝纪”载，章和元年“月氏国遣使献扶拔、师子”。证以同书“班超传”，“章帝纪”此条可信；知元年献师子、符拔者为月氏，并非安息。[31]

[171] 符拔，《后汉书·和帝纪》作“扶拔”，即《汉书·西域传》所见“桃拔”。颜注引孟康曰：“桃拔一名符拔，似鹿，长尾，一角者或为天鹿，两角或为辟邪。师子似虎，正黄有髯耏，尾端茸毛大如斗。”一般认为可能是长颈鹿。[32]一说“扶拔”为 βoύβαλιζ 之对译。[33]

[172] 大秦，指帝国本土，今意大利半岛。[34]

[173] “海中”以下，《通志》卷一九六引作：“海中善使人悲怀思土，故数有死亡者。若汉使不恋父母妻子者可入。英闻之乃止。”今案：大秦是东汉人十分向往的地方，但“使大秦”的甘英只是西域都护的属吏，并非朝廷所遣，可见东汉的西域经营远不如西汉积极。

[174] 满屈，一般认为即帕提亚王 Pacorus 二世（78—115或116年在位）。

[175] 《后汉书·和帝纪》：永元十三年（101年）“冬十一月，安息国遣使献师子及条枝大爵。”案：时称条支即叙利亚地区为“安息西界”，故“条支大鸟”得称为“安息雀”。大鸟，即鸵鸟。

自安息西行三千四百里[176]至阿蛮国[177]。从阿蛮西行三千六百里[178]至斯宾国[179]。从斯宾南行度河,又西南至于罗国[180]九百六十里[181],安息西界极矣。自此南乘海,乃通大秦。其土多海西珍奇异物焉。[182]

[176] "三千四百里"(里数 12.1):自安息国王治赴阿蛮的行程。

[177] "阿蛮"[a-mean],为 Ecbatana 的对译。

[178] "三千六百里"(里数 12.2):自阿蛮赴斯宾的行程。

[179] "斯宾"[sie-pien],为 Ctesiphon 的对译。

[180] "于罗"[hiua-la],可能是 Hatra 的对译。

[181] "九百六十里"(里数 12.3):自斯宾赴于罗的行程。

[182] "海西",指大秦国,因该国位于大海(地中海)之西。案:这一段有可能传自甘英,所述自安息都城和椟城(Hekotompylos),经阿蛮(Ecbatana)、斯宾(Ctesiphon)、于罗(Hatra)抵条枝的路程很可能正是甘英所经历。虽然早在章帝章和二年(88年),据《后汉书·和帝纪》,安息国已经遣使来献,但每一段路程均标以汉里,表明有关记载更可能传自汉使,而甘英正是已知唯一走完全程的东汉使者。

大秦国一名犂鞬[183],以在海西,亦云海西国。地方数千里,有四百余城。小国役属者数十。以石为城郭。列置邮亭,皆垩塈之。有松柏诸木百草。人俗力田作,多种树蚕桑[184]。皆髡头而衣文绣[185],乘辎軿白盖小车,出入击鼓,建旌旗幡帜。

[183] "犂鞬"[lyei-kian],与《史记·大宛列传》所见"黎轩"为同名异译。"黎轩"指托勒密朝埃及王国。本传之"犂鞬"[lyei-kian]客观上都已经成了大秦的同义词。盖黎轩即托勒密埃及王国距汉遥远,直至被罗马帝国灭亡,还没有来得及为汉人了解,仅知其大致位置而已,而当汉人有可能进一步了解西方世界时,黎轩已经不复存在,而大秦之名却如雷贯耳,于是很自然地把黎轩和大秦这两个表示不同概念的名词合而为一了。

[184] "多种树蚕桑":在《后汉书·西域传》描述的时代,大秦即罗马帝国尚未植桑养蚕。本传有关记载是当时中国人美化大秦、想当然所致,不足为据。[35]

[185] "衣文绣"或"胡服"皆笼统之言。"髡头"似与当时罗马人习俗不合。[36]

所居城邑,周圜百余里。城中有五宫,相去各十里。[186]宫室皆以水精为柱,食器亦然。[187]其王日游一宫,听事五日而后遍。常使一人持囊随王车,人有言事者,即以书投囊中,王至宫发省,理其枉直。各有官曹文书。置三十六将,皆会议国事。[188]其王无有常人,皆简立贤者。国中灾异及风雨不时,辄废而更立,受放者甘黜不怨。[189]其人民皆长大平正,有类中国,故谓之大秦。[190]

[186] “城中有五宫”，以及下文“其王日游一宫”云云，并非罗马帝国的实际情况，而是当时中国人根据五方思想等编造出来的。[37]

[187] “水精为柱”之类，可见时人极尽理想化之能事。

[188] “常使一人持囊随王车”云云，并非罗马帝国的实际情况，而是当时中国人根据尧舜禹“以五音听治”之类传说编造出来的。[38]

[189] “其王无有常人”云云，与罗马帝国实际情况不符。一说是当时中国人按尧舜禹的禅让政治美化大秦的产物。[39]

[190] “大秦”，似为中亚人对罗马帝国的称呼，盖“秦”系当时北亚和中亚人对中国的称呼。称之为“秦”，是因为在中亚人看来，罗马帝国“有类中国”；着一“大”字，是因为罗马帝国是当时西方第一大国。至于人民“长大”云云，不过是当时中国人根据“大秦”这一名称想象出来的，也有美化的成份在内。[40]

土多金银奇宝，有夜光璧[191]、明月珠[192]、骇鸡犀[193]、珊瑚、虎魄[194]、琉璃[195]、琅玕[196]、朱丹[197]、青碧[198]。刺金缕绣，织成金缕罽[199]、杂色绫。作黄金涂[200]、火浣布[201]。又有细布，或言水羊毳[202]，野蚕茧[203]所作也。合会诸香，煎其汁以为苏合[204]。凡外国诸珍异皆出焉。

[191] 夜光璧，一说即金刚石。[41]

[192] 明月珠，发光的珠宝。一说应即金刚石。[42]一说多为鲸睛。[43]

[193] 《战国策·楚一》（卷一四）：“[楚王]乃遣使车百乘，献鸡骇之犀、夜光之璧于秦王。”又，《抱朴子内篇·登涉》（卷一七）：“通天犀角有一赤理如綖，有自本徹末，以角盛米置群鸡中，鸡欲啄之，未至数寸，即惊却退，故南人或名通天犀为骇鸡犀。”“赤理”，《后汉书·西域传》李注引作“白理”。[44]

[194] 《后汉书·王符传》李注：“虎魄，珠也。生地中，其上及旁不生草，深者八九尺。初时如桃胶，凝坚乃成。其方人以为枕。出罽宾及大秦国。”虎魄，原语是波斯语 Kahrupāī。[45]

[195] 琉璃或可大别为天然与人工合成二类，天然琉璃或流离一说即璧流离。[46]

[196] 琅玕，一说即 Balasruby。[47]

[197] “朱丹”，《魏略·西戎传》作“朱髦”，应据改。一说朱丹即朱砂。[48]

[198] 碧即青碧，孔雀石之类。[49]

[199] 金缕绣、金缕罽、织锦缕罽和下文“金织帐”都是金线交织而成的纺织品。[50]

[200] 黄金涂，应即《魏略·西戎传》所见金涂布，一说是涂金的布。[51]

[201] 一般认为所谓火浣布的原料是石棉。[52]

[202] 水羊毳，一说指贻贝织物。[53]

[203] 野蚕茧，大秦国有野蚕丝，亦见于 Pliny(公元 23—79 年)的记载。[54]

[204] 《梁书·海南诸国传》载，中天竺国出苏合，乃“合诸香汁煎之，非自然一物也。又云大秦人采苏合，先笮其汁以为香膏，乃卖其滓与诸国贾人，是以展转来达中国，不大香也。”可以与本传参看。“苏合”，原语不详。[55]

以金银为钱，银钱十当金钱一。与安息、天竺[205]交市于海中，利有十倍。其人质直，市无二价。谷食常贱，国用富饶。邻国使到其界首者，乘驿诣王都，至则给以金钱。其王常欲通使于汉，而安息欲以汉缯彩与之交市，故遮阂不得自达。[206]至桓帝延熹九年，大秦王安敦[207]遣使自日南徼外献象牙[208]、犀角、瑇瑁，始乃一通焉。[209]其所表贡，并无珍异，疑传者过焉。[210]

[205] 天竺，指印度。“天竺”[thyen-tiuk]与《史记·大宛列传》所见“身毒”、《汉书·西域传》所见“天笃”均为同名异译。

[206] 据拜占廷史家 Procopius(公元 500—565 年)，曾有“几位来自印度的僧侣到达这里，获悉 Justinianus 皇帝心中很渴望使罗马人此后不再从波斯人手中购买丝绸，便前来拜见皇帝，许诺说他们可设法弄到丝绸，使罗马人不再受制于波斯人或其它民族，被迫从他们那里购买丝货”云云，可与本传“安息欲以汉缯彩与之交市”之类记述参看。[56]

[207] “大秦王安敦”，一般认为应即罗马帝国安敦尼王朝第五帝 Marcus Aurelius Antonius(161—180 年在位)。

[208] 象牙，《魏略·西戎传》称大秦国产象牙。

[209] 《后汉书·桓帝纪》：延熹九年(166 年)九月“大秦国王遣使奉献”。知大秦即罗马帝国与东汉首次通使直至延熹九年才实现。这说明和帝永元六年(94 年)以后“重译贡献”的“海濒四万里外”诸国来使中不包括大秦即罗马帝国本土的使者。传文泛称“海濒四万里外”，没有提到大秦，其实已经暗示了这一点。但应指出的是，很可能正是这些来自大秦属土的贡献者传达了有关的信息，才促使班超下决心派甘英出使大秦即罗马帝国本土的。甘英西使的主要成果是丰富了汉人关于西方世界的见闻。

[210] 《后汉书·西南夷列传》：“永宁元年(120 年)，掸国[57]王雍由调复遣使者诣阙朝贺，献乐及幻人，能变化吐火，自支解，易牛马头。又善跳丸，数乃至千。自言我海西人。海西即大秦也，掸国西南通大秦。”从这些记载来看，当时汉人对大秦不胜向望之情。

或云其国西有弱水[211]、流沙[212]，近西王母[213]所居处，几于日所入也。《汉书》云“从条支西行二百余日，近日所入”，则与今书异矣。[214]前世汉使皆自乌弋以还，莫有至条支者也。[215]又云“从安息陆道绕海北行出海西至大秦，人庶连属，十里一亭，三十里一置，[216]终无盗贼寇警。而道多猛虎、师子，遮害行旅，不百余人，赍兵器，辄为所食”。[217]又言“有飞桥数百里可度海北诸国”。[218]所生奇异玉石诸物，谲怪多不经，故不记云。

[211] 弱水，首见《史记·大宛列传》。古称不能胜舟之水为“弱水”。此处所谓“弱水”其实可能是“若水”之讹。“若水”之所以被置于西方绝远之处，且随中国人有关西方知识的扩充而西向渐行渐远，可能和某些迁自西方的部族的古老记忆有关。[58]

[212] 《禹贡·雍州》：“导弱水，至于合黎，余波入于流沙。”一般认为所述“弱水”指山丹河、额济纳河，“流沙”指腾格里沙漠。本传“流沙”因“弱水”而提及，不能确指。

[213] 西王母，首见《史记·大宛列传》。其原型可能是 Anatolia 的大神母 Koubaba 即 Cybele，而与前 14 至 12 世纪存在于叙利亚地中海沿岸的都市国家 Ugarit 所崇拜的 Anat 等神祇亦有渊源。[59]西王母与“弱水”都可能是古代中国人中若干迁自西方的部落拥有的古老记忆，但未必属于同一系统。

[214] “《汉书》”云云：原以为条支近日所入，在本传中则以为大秦近日所入，是中国人对西方世界了解的范围不断扩大的结果。本节采自《魏略·西戎传》，《魏略》应即传文所谓“今书”。

[215] “前世汉使皆自乌弋以还”二句：这是承袭《汉书·西域传》“乌弋山离”条的有关记载，原意只是说没有汉使前往条枝时经由乌弋山离，并不是说从未有汉使前往条枝。[60]

[216] 一说虽然罗马、安息均有驿传，设 Serai 供队商止宿，但并非“十里一亭，三十里一置”，这些具体的描述大致是以汉土制度为蓝本加以理想化的，不可全信。[61]

[217] 结合《魏略·西戎传》所载，自安息赴大秦的海道与陆道，可概括如下：陆道自安息和椟，经阿蛮，抵斯宾，然后渡底格里斯河（经于罗）或幼发拉底河而上，至安谷城，复北行至驴分，西向跨越 Hellespont 海峡，经巴尔干等（所谓“海北”）地区，到达意大利半岛。海道分为南北：北道至安谷城后，截地中海而西，直达罗马。南道从于罗渡幼发拉底河，至汜复，或从思陶经旦兰至汜复，复自汜复经贤督、积石抵泽散（亦作乌迟散丹，即埃及亚历山大），然后西北向乘船过地中海，亦至罗马。南道以汜复为枢纽。

[218] “飞桥”，指从 Propontis 西向越过架设在 Helespont 海峡上的桥，可至意大利半岛。

大月氏国[219],居蓝氏城[220],西接安息四十九日[221]行,东去长史所居六千五百三十七里[222],去洛阳万六千三百七十里[223]。户十万,口四十万,胜兵十余万人。

[219] "大月氏国"即贵霜帝国与东汉关系在《后汉书》中有以下记载:1"班超传"载,建初三年(78年),班超上疏称月氏"愿归附"。元和元年(84年),班超攻疏勒,康居遣兵相救,超以锦帛遗月氏王,月氏王乃劝康居王罢兵。2"章帝纪"载:章和元年(87年),"月氏国遣使献扶拔、师子。"按之同书"班超传","初,月氏尝助汉击车师有功,是岁贡奉珍宝、符拔、师子,因求汉公主。超拒,还其使,由是怨恨。"知章和元年月氏除贡献外,尚有求婚之事。而从"超拒,还其使"来看,月氏使者似乎并未诣阙。又,月氏果曾"助汉击车师",应在建初元年(76年)。[62]3"班超传"载,"永元二年(90年),月氏遣其副王谢将兵七万攻超。超众少,皆大恐。超譬军士曰:月氏兵虽多,然数千里踰葱领来,非有运输,何足忧邪?但当收谷坚守,彼饥穷自降,不过数十日决矣。谢遂前攻超,不下,又钞掠无所得。超度其粮将尽,必从龟兹求救,乃遣兵数百于东界要之。谢果遣骑赍金银珠玉以及其属国。超伏兵遮击,尽杀之,持其使首以示谢。谢大惊,即遣使请罪,愿得生归。超纵遣之。月氏由是大震,岁奉贡献。"案:此处称副王谢遁归后,月氏"岁奉贡献",不见载于本纪等,未能落实。

[220] "蓝氏城"应即《史记·大宛列传》所载大夏国都蓝市城(《汉书·西域传》所载大月氏国的王治监氏城),系希腊巴克特里亚王国的都城 Bactra 的另一个名称 Alexandria 之略译。"蓝氏"[lam-zjie]亦得视为 Alexandria 的缩译。

[221] "四十九日行"(里数 13.1):本资料承袭《汉书·西域传》。案:果如《汉书》与《后汉书》所载,两书描述时期安息国王治不在一地,则"四十九日行"不符合东汉时的情况。

[222] "六千五百三十七里"(里数 13.2):自蓝氏城经无雷、蒲犁和莎车诸国王治赴柳中的行程。传文:"莎车国西经蒲犁、无雷至大月氏。"

[223] "万六千三百七十里"(里数 13.3):自蓝氏城经难兜、无雷、蒲犁、莎车诸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亦即蓝氏城去难兜国王治四十日行程(4000里),难兜国王治去无雷国王治340里,无雷国王治去蒲犁国王治540里,蒲犁国王治去莎车国王治540里(以上三者据《汉书·西域传》),以及莎车国王治去洛阳10950里之和。

初,月氏为匈奴所灭,遂迁于大夏[224],分其国为休密[225]、双靡[226]、贵霜[227]、肸顿[228]、都密[229],凡五部翖侯。[230]后百余岁,贵霜翖侯丘就却[231]攻灭四翖侯,自立为王,国号贵霜(王)。[232]侵安息[233],取高附地[234]。又灭濮达[235]、罽宾[236],悉有其国。丘就

却年八十余死[237]，子阎膏珍[238]代为王。复灭天竺，置将一人监领之。[239]月氏自此之后，最为富盛，诸国称之皆曰贵霜王，汉本其故号，言大月氏云。[240]

[224] 月氏原居于今祁连山以北直至天山、阿尔泰山以东地区，约前177或176年，受匈奴打击，放弃上述故地，大部西迁至伊犁河、楚河流域。史称“大月氏”。约前130年，匈奴支持乌孙进攻大月氏，大月氏再次西迁至阿姆河流域，征服了原立国该处的大夏。[63]

[225] 休密，首见《汉书·西域传》，位于 Sarik-Čaupan。

[226] 双靡，首见《汉书·西域传》，位于 Chitral 和 Mastuj 间。

[227] 贵霜，首见《汉书·西域传》，位于 Wakhan 西部、Āb-i Panja 河左岸。

[228] “肸顿”，应即《汉书·西域传》所见“肸顿”之讹，位于 Badakhshān。

[229] 都密，位于 Surkhan 河注入阿姆河口不远处。盖“都密”[ta-miet]无妨是视为 Tirmidh 之对译（《大唐西域记》卷一所见呾蜜）。大月氏征服大夏之初，或者设王庭于该处；后来移都妫水之南，于该处另置翖侯。本传既以为高附不在五翖侯数内，便以都密补足之。

[230] “有五翖侯”一句，应读作“大夏有五翖侯”。因为传文自“大夏本无大君长”以下，直至“凡五翖侯，皆属大月氏”，记述的全是大夏的情况。游牧部族往往在占领区扶植傀儡政权，通过这些傀儡进行统治。大月氏采取的也是这种统治方式。《史记·大宛列传》载，张骞西使时，了解到大夏“无大君长，往往城邑置小长”。五翖侯固然未必是原来的“小长”，但也不能完全排除其中有若干设于原“小长”的城邑、起用原“小长”后裔或亲族的可能性。即使大月氏征服大夏后，另立五个翖侯，也完全有可能起用亲大月氏的大夏人。大月氏人显然是利用大夏国“小长”林立的局面因地制宜地进行统治的。“翖侯”一号，虽见于后世突厥语族（叶护），但指大月氏人为突厥语族尚无确证，而大夏人迁自河西，完全有可能同使用该称号的其它部族接触。也许张骞所谓“小长”就是“翖侯”的义译，而大月氏扶植五翖侯不过是因地制宜而已。

[231] 丘就却，应即印度 Kushāna 钱币、铭文所见 Kujula Kadphises。“丘就却”[khiuə-dziuk-kniak]可视为 Kaju[la] Ka[dphises]之对译。丘就却事业开始的时间上限在公元25年左右。[64]

[232] 丘就却在攻灭四翖侯、统一吐火罗斯坦东部地区后自立为王，表明他已开始和昔日的宗主大月氏分庭抗礼，不复以臣属自居了。案：包括贵霜翖侯在内的五翖侯既是大夏国人，由贵霜翖侯建立的贵霜王朝也就应该是大夏国人建立的。

[233] “侵安息”,“安息”指印度帕提亚人(Indo-Parthians)的领土。

[234] “取高附地”,占领喀布尔河上游地区,指丘就却从 Gondophares 或其继承者手中夺取 Paropamisadae。“高附”[kô-bio],Kabul 河古称 Kophen 之音译。

[235] “濮达”[pok-dat],应即《汉书·西域传》所见“扑挑”,两者均系 Bāχtri 之对译,指 Bactria 地区。[65]这里指原希腊巴克特里亚王国的中心地区,为大月氏王直接统治的地区。显然,丘就却是在攻灭四翎侯,又占有高附,拥有雄厚的实力后才发动对 Bactra 及其周围地区的进攻的。传文既称贵霜王朝为“大月氏国”,自然只能称控制 Bactra 周围地区的原大月氏为“濮达”了。

[236] 灭罽宾,乃指贵霜人占领喀布尔河中下游地区(Gandhāra 和 Taxila)。丘就却所灭应即盘踞该地的 Gondophares 王朝的残余势力。

[237] 根据现有资料,不妨认为丘就却生于公元前 5 年左右,公元 15 年左右即贵霜翎侯之位。他一度与希腊王 Hermaeus 结盟,时在公元 19 年以前。取得 Hermaeus 的支持后,他攻灭四翎侯,自号贵霜王。嗣后,直至公元 50 年左右即 Gondophares 去世之后,丘就却夺取了高附地。接着,他推翻了昔日宗主大月氏,一统吐火罗斯坦,并在公元 60 年左右占领 Gandhāra、78 年以前占领 Taxila,贵霜王朝于是成立。丘就却去世于公元 80 年左右。

[238] 阎膏珍,一般认为应即印度 Kushāna 钱币、铭文所见 Vima Kadphises。如按传文,丘就却之子应为 Vima Kadphises。但根据对新发现的 Rabatak 铭文的研究,Kujula Kadphises(丘就却)之子其实是 Vima Tak[to],亦即钱铭所见 Sorer Megas(无名王)。Vima Tak[to]之子才是 Vima Kadphises。[66]既然传文所记阎膏珍应为 Vima Tak[to],则 Vima Kadphises 事迹本传未及记载。今案:“阎膏珍”[jiam-kə-tiən]虽可与 Vima Tak[to]勘同,但不如与 Vima Kadphises 勘同更为贴切,故传文误祖孙关系为父子关系的可能性也不能排除。

[239] “复灭天竺”,应指阎膏珍即 Vima Tak[to]灭亡一度占领印度河流域某些地区的希腊人王国。

[240] “月氏自此之后”云云:贵霜翎侯原来役属于大月氏,其治地在某种意义上也是大月氏国的一部分,故不妨将贵霜取代大月氏看作大月氏国内部的政权交替。东汉以后各朝的中国人依然称之为“大月氏国”或者为此。而贵霜翎侯在“攻灭四翎侯”时,很可能一直是打着“大月氏”的旗号的。传文所谓“本其故号”者,乃本贵霜之故号也。

高附国,在大月氏西南,亦大国也。[241]其俗似天竺,而弱,易服。善贾贩,内富于财。所

属无常。天竺、罽宾、安息三国强则得之,弱则失之,而未尝属月氏。[242]《汉书》以为五翖侯数,非其实也。[243]后属安息。及月氏破安息,始得高附[244]。

[241] 高附国,与《汉书·西域传》所见大月氏五翕侯之一的高附翕侯同名,但不在一地。本传所谓高附国位于 Paropamisadae 即喀布尔河上游地区。

[242] 高附即喀布尔河上游地区,这一时期的历史由于资料缺乏已不得而知。钱币学方面的证据表明,最后一位一统喀布尔河全流域的希腊王是 Antialcidos,已知他的末年不能早于前 129 年。[67]此后,高附即喀布尔河上中游流域有可能落入东伊朗的塞人政权即 Vonones 及其继承者的势力范围。[68]再后,Amyntas 和 Hermaeus 父子可能在 Azes 一世之后塞人统治相对削弱的时期恢复了希腊人对 Paropamisdae 的控制。至迟在公元 19 年,来自东伊朗的安息人 Gondophares 占领了 Paropamisadae。[69]

[243] 《汉书·西域传》其实不误,误在本传,原因在于两者译名相同。

[244] 根据 Takht-i-Bāhī 铭文,Gondophares 至少在位二十六年。一般认为他在公元 50 年左右去世。[70]他的继位者们统治西北次大陆为时很短,而且很可能仅仅是名义上的。[71]因此,丘就却很可能是在 Gondophares 去世后不久便发动"侵安息"战争的,结果是从后者的继承人手中夺取了 Paropamisdae。[72]

天竺国一名身毒,在月氏之东南数千里[245]。俗与月氏同,而卑湿暑热。其国临大水[246]。乘象而战。其人弱于月氏,修浮图道[247],不杀伐,遂以成俗。从月氏、高附国以西,南至西海,东至磐起国[248],皆身毒之地。[249]身毒有别城数百,城置长。别国数十,国置王。虽各小异,而俱以身毒为名,其时皆属月氏。[250]月氏杀其王而置将,令统其人。土出象、犀、瑇瑁[251]、金、银、铜、铁、铅、锡,西与大秦通,有大秦珍物。又有细布、好毾㲪[252]、诸香、石蜜[253]、胡椒、姜、黑盐。

[245] "数千里"(里数 14):此里数承袭《史记·大宛列传》。

[246] 大水,指印度河。

[247] "浮图道",指佛教,"浮图"即 Buddha。

[248] 磐起国,位于今缅甸。"磐起"[buan-khiə](《魏略·西戎传》作"磐越"[buan-hiuat]),应为 Pyū(Prū、Prome)之对译。

[249] "天竺"即"身毒"虽然主要包括印度河流域,但传文既称其地"从月氏、高附国以西,南至西海,东至磐起国",磐起在今缅甸,则此名另有广义的用法。

[250] "皆属月氏":结合前文,知这里描述的是阎膏珍即位后的形势。似乎贵霜势力曾占有今缅甸的部分地区。

[251] 瑇瑁,一说指鹰嘴龟(Chelonia imbricata)之壳。[73]

[252] 毾㲪,毛织物。"毾㲪"可能是中古波斯语 tāpetān 的对译。[74]

[253] 石蜜应即冰糖。《南方草木状》卷上:"诸蔗一曰甘蔗,交趾所生者围数寸长丈余颇似竹,断而食之,甚甘。笮取其汁,曝数日,成饴,入口消释,彼人谓之石蜜。"[75]

和帝时,数遣使贡献,[254]后西域反畔,乃绝。至桓帝延熹二年、四年,频从日南徼外来献。[255]

[254] "数遣使贡献",不见《后汉书》本纪。

[255] 《后汉书·桓帝纪》:延熹二年十二月"天竺国来献";延熹四年"冬十月,天竺国来献"。案:身毒既因"西域反畔"而断绝遣使,知身毒与东汉往来经由西域南北道。桓帝以后则取道南海。

世传明帝梦见金人,长大,顶有光明,以问群臣。或曰:"西方有神,名曰佛,其形长丈六尺而黄金色。"帝于是遣使天竺问佛道法,遂于中国图画形像焉。[256]楚王英始信其术,中国因此颇有奉其道者。[257]后桓帝好神,数祀浮图、老子,百姓稍有奉者,后遂转盛。[258]

[256] 李注引袁宏《后汉纪》(卷一〇)曰:"浮屠,佛也,西域天竺国有佛道焉。佛者,汉言觉也,将以觉悟群生也。其教以修善慈心为主,不杀生,专务清静。其精者为沙门。沙门,汉言息也,盖息意去欲而归于无为。又以为人死精神不灭,随复受形,生时善恶皆有报应,故贵行善修道,以练精神,以至无生而得为佛也。佛长丈六尺,黄金色,项中佩日月光,变化无方,无所不入,而大济群生。初,明帝梦见金人长大,项有日月光,以问群臣。或曰:'西方有神,其名曰佛。陛下所梦,得无是乎?'于是遣使天竺,问其道术而图其形像焉。"案:此所谓明帝感梦求法。传文虽冠以"世传"两字,不无可疑处,但亦难断为向壁虚构,至少说明当时东汉君臣对于佛教已有所了解。[76]

[257] 《后汉书·楚王英列传》:"英少时好游侠,交通宾客,晚节更喜黄老,学为浮屠斋戒祭祀。"

[258] 一般认为这是佛教入华最早的记载。[77]

东离国[259],居沙奇城[260],在天竺东南三千余里[261],大国也。其土气、物类与天竺同。列城[262]数十,皆称王。大月氏伐之,遂臣服焉。男女皆长八尺[263],而怯弱。乘象、骆驼,往来邻国。有寇,乘象以战。[264]

[259] "东离",应从《魏略·西戎传》作"车离"[kia - liai],即南印度古国 Chola。[78]

[260] "沙奇"[shea - gia],应即 Kāñchi。[79]

［261］ “三千余里”(里数 15)：自东离国王治赴天竺国王治的行程。

［262］ “列城”，应据《魏略·西戎传》改为“别城”。

［263］ “八尺”前应据《魏略·西戎传》补“一丈”二字。

［264］ 全传可分为四大段。第一国拘弥至第十三国东离为第一大段。第十四国粟戈至第十六国奄蔡为第二段，第十七国莎车至第十九国焉耆为第三段，第二十国蒲类至第二十四国车师后国为第四段。第一段是经由南道前往的各国，后三段是经由北道前往的各国。决定各国先后次序的原则与《汉书·西域传》同，具体做法则略有变通。分为四道叙述则已开《魏书·西域传》之先例。

粟戈国[265]，属康居。[266]出名马牛羊、蒲萄众果，其土水美，故蒲萄酒特有名焉。

［265］ 粟戈国，一般认为指泽拉夫善河流域之索格底亚那地区。“粟戈”[siok－jiək]为Sugda之对译。《后汉书·文苑传·杜笃传》所见“儌侲”或其异译。

［266］ “属康居”，粟戈属康居最早可追溯至张骞首次西使之际。[80]

严国[267]，在奄蔡北，属康居，出鼠皮以输之。

［267］ 严国，一说该国位于伏尔加河支流 Kama 河流域。“严”[ngiam]，即 Kama 之对译。[81]

奄蔡国，改名阿兰聊国[268]，居地城[269]，属康居。土气温和，多桢松、白草。民俗衣服与康居同。[270]

［268］ “阿兰聊”，一说应即《魏略·西戎传》所见“阿兰”与“柳[国]”之夺讹。“阿兰”[a-lan]为 Alan 之对译，“柳”[liəu]为伏尔加河古称 Rha 之对译。阿兰人之居地在高加索山脉以北，东至里海之北，西至黑海之东北。[82]

［269］ 地城，对音及地望待考。

［270］ 奄蔡与康居均为行国，逐水草迁徙，民俗衣服应该相同。不仅如此，奄蔡改名很可能是被阿兰(Alans)征服的结果。因此，民俗与康居相同的其实可能是包括奄蔡在内的阿兰族。

莎车国西经蒲犁[271]、无雷[272]至大月氏，东去洛阳万九百五十里。[273]

［271］ 蒲犁，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位于今塔什库尔干。

［272］ 无雷，西域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其王治位于小帕米尔(Litter Pamir)。

［273］ “万九百五十里”(里数 16)：自莎车国王治经疏勒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亦即莎车国王治去疏勒国王治 600 里(据《汉书·西域传》里数推得)，与疏勒国王治去洛阳 10350 里之和。传文：“莎车东北至疏勒。”

匈奴单于因王莽之乱，略有西域，唯莎车王延最强，不肯附属。元帝时，尝为侍子，长于京师，慕乐中国，亦复参其典法。常敕诸子，当世奉汉家，不可负也。[274]天凤五年(公元18年)，延死，谥忠武王，子康代立。

[274] 由此可见汉王朝要求西域诸国纳质或送侍子的作用。这种举措的主要目的是扶植亲汉政权，客观上则有利于中原和西域的文化交流。

光武初，康率傍国拒匈奴，拥卫故都护吏士妻子千余口，檄书河西，问中国动静，自陈思慕汉家。建武五年(29年)，河西大将军窦融乃承制立康为汉莎车建功怀德王、西域大都尉，五十五国皆属焉。[275]

[275] 由于亲东汉的莎车政权的存在，匈奴未能控制整个西域，这是和西汉初形势不同之处。光武帝立康为"建功怀德王、西域大都尉"，说明光武帝企图假手莎车控制西域。

九年，康死，谥宣成王。弟贤代立，攻破拘弥、西夜国，皆杀其王，而立其兄康两子为拘弥、西夜王。[276]十四年，贤与鄯善王安并遣使诣阙贡献，于是西域始通。[277]葱领以东诸国皆属贤。十七年，贤复遣使奉献，请都护。[278]天子以问大司空窦融，以为贤父子兄弟相约事汉，款诚又至，宜加号位以镇安之。帝乃因其使，赐贤西域都护印绶，及车旗黄金锦绣。敦煌太守裴遵上言："夷狄不可假以大权，又令诸国失望。"诏书收还都护印绶，更赐贤以汉大将军印绶。其使不肯易，遵迫夺之，贤由是始恨。而犹诈称大都护，移书诸国，诸国悉服属焉，号贤为单于。贤浸以骄横，重求赋税，数攻龟兹诸国，诸国愁惧。[279]

[276] 贤杀拘弥、西夜二王，无非是为了安置乃兄二子。然这番举动成了莎车扰乱西域之始。十四年(38年)来朝，汉美其通西域，置杀二王罪勿问，并默认其代康自立，贤于是俨然以葱领以东诸国宗主自居。

[277] 《后汉书·光武帝纪》：建武十四年(38年)，"莎车国、鄯善国遣使奉献。"

[278] 《后汉书·光武帝纪》：建武十七年(41年)，"莎车国遣使奉献。"

[279] 莎车是最早"请都护"的西域国家，而从这一次遣使前后莎车的行为来看，所谓"请都护"很可能只是贤放出的试探性气球。一旦断定东汉无意经营西域，贤便可放手进行称霸西域的活动。光武帝赐贤西域都护印绶，随即追夺一节，不过起了催化其野心的作用。又，莎车王贤之所以一度能横行西域，除了东汉弃西域不顾外，另一个重要原因是当时匈奴亦已衰弱；据《后汉书·南匈奴传》，至公元46年(建武二十二年)前后，更是"连年旱蝗，赤地数千里，草木尽枯，人畜饥疫，死耗太半"，终于在48年分裂为南北两部。这自然是莎车扩张势力的大好时机。至于本传所见贤遣子不居征为质匈奴一事，应发生在建武之末，亦即同

传所载龟兹国人杀莎车所立龟兹王，归附匈奴，匈奴与龟兹共攻莎车之际。其时，贤已成强弩之末，故不久便被于阗王广德所杀，国亦被并。要之，贤自代立为莎车王，至永平五年去世，扰乱西域垂三十年。“诈称大都护”虽只能蒙蔽诸国于一时，“汉大将军印绶”却无疑助长了贤的气焰。

二十一年冬，车师前王、鄯善、焉耆等十八国俱遣子入侍，献其珍宝。及得见，皆流涕稽首，愿得都护。天子以中国初定，北边未服，皆还其侍子，厚赏赐之。[280]是时，贤自负兵强，欲并兼西域，攻击益甚。诸国闻都护不出，而侍子皆还，大忧恐，乃与敦煌太守檄，愿留侍子以示莎车，言侍子见留，都护寻出，冀且息其兵。裴遵以状闻，天子许之。

[280] 《后汉书·光武帝纪》所载与本传略同，只是“车师前王”作“车师王”，“十八国”作“十六国”。西汉时车师国分前后，东汉时也是如此。本传此处仅提“前王”，未及“后王”，很可能来朝的“十六国”或“十八国”中并无后王。若后王来献，传文应称“车师前王”，如《后汉书·和帝纪》永元二年(90年)条所见。又，车师前王等遣子入侍，乃因莎车强盛，欲兼并诸国。都护不出，前王不得已依附匈奴。而建武二十一年(45年)冬来朝诸国中既不见后王，似可说明在此之前，后王已归属匈奴。案：东汉在与北匈奴争夺伊吾、蒲类地区的同时，也将势力深入车师，只有控制车师及其附近地区，才有可能进一步控制北道。鄯善等附匈奴，其实是不堪莎车之侵迫。

二十二年(46年)，贤知都护不至，遂遗鄯善王安书，令绝通汉道。安不纳而杀其使。贤大怒，发兵攻鄯善。安迎战，兵败，亡入山中。贤杀略千余人而去。其冬，贤复攻杀龟兹王[281]，遂兼其国。鄯善、焉耆诸国侍子久留敦煌，愁思，皆亡归。鄯善王上书，愿复遣子入侍，更请都护。都护不出，诚迫于匈奴。天子报曰：“今使者大兵未能得出，如诸国力不从心，东西南北自在也。”于是鄯善、车师复附匈奴，[282]而贤益横。

[281] 据《梁书·西北诸戎传》，莎车王贤所杀龟兹王名弘。

[282] 《后汉书·班超传》，永平十六年(73年)，“超到鄯善，鄯善王广奉超礼敬甚备，后忽更疏懈。”班超知道，这必定是有匈奴使者到来，而鄯善王“狐疑未知所从故也”。于是“会其吏士三十六人”，乘夜斩匈奴“使及从士”。“超于是召鄯善王广，以虏使首示之，一国震怖。超晓告抚慰，遂纳子为质。”案：鄯善自光武帝建武二十一年(45年)朝汉至此，与汉隔绝近三十年，汉使乍到，自不免狐疑。班超斩匈奴使者，乃坚其向汉之心。

妫塞王[283]自以国远，遂杀贤使者，贤击灭之，立其国贵人驷鞬为妫塞王。贤又自立其子则罗为龟兹王。贤以则罗年少，乃分龟兹为乌垒国[284]，徙驷鞬为乌垒王，又更以贵人为

妫塞王。数岁，龟兹国人共杀则罗、驷鞬，而遣使匈奴，更请立王。匈奴立龟兹贵人身毒[285]为龟兹王，龟兹由是属匈奴。

[283] 妫塞王，当系妫水(Oxus)，即阿姆河流域塞人之称王者。

[284] "分龟兹为乌垒"，乌垒，始见《汉书·西域传》，本北道绿洲国，西汉时与都护同治，一般认为乌垒故址在今轮台县东北小野云沟附近。

[285] 龟兹贵人取名"身毒"，似可见当地接受印度文化影响之一斑。

贤以大宛贡税减少，自将诸国兵数万人攻大宛，大宛王延留迎降，贤因将还国，徙拘弥王桥塞提为大宛王。而康居数攻之，桥塞提在国岁余，亡归，贤复以为拘弥王，而遣延留还大宛，使贡献如常。贤又徙于寘王俞林为骊归王，立其弟位侍为于寘王。岁余，贤疑诸国欲畔，召位侍及拘弥、姑墨[286]、子合王，尽杀之，不复置王，但遣将镇守其国。位侍子戎亡降汉，封为守节侯。

[286] 姑墨，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位于今阿克苏附近。

莎车将君得在于寘暴虐，百姓患之。明帝永平三年(60年)，其大人都末出城，见野豕，欲射之，豕乃言曰："无射我，我乃为汝杀君得。"都末因此即与兄弟共杀君得。而大人休莫霸复与汉人韩融等杀都末兄弟，自立为于寘王，复与拘弥国人攻杀莎车将在皮山者，引兵归。于是贤遣其太子、国相，将诸国兵二万人击休莫霸，霸迎与战，莎车兵败走，杀万余人。贤复发诸国数万人，自将击休莫霸，霸复破之，斩杀过半，贤脱身走归国。休莫霸进围莎车，中流矢死，兵乃退。[287]

[287] 当时东汉势力不及西域，匈奴势力亦已削弱，故绿洲诸国之间争夺势力范围的斗争不断。

于寘国相苏榆勒等共立休莫霸兄子广德为王。匈奴与龟兹诸国共攻莎车，不能下。广德承莎车之敝，使弟辅国侯仁将兵攻贤。贤连被兵革，乃遣使与广德和。先是广德父拘在莎车数岁，于是贤归其父，而以女妻之，结为昆弟，广德引兵去。明年，莎车相且运等患贤骄暴，密谋反城降于寘。于寘王广德乃将诸国兵三万人攻莎车。贤城守，使使谓广德曰："我还汝父，与汝妇，汝来击我何为?"广德曰："王，我妇父也，久不相见，愿各从两人会城外结盟。"贤以问且运，且运曰："广德女婿至亲，宜出见之。"贤乃轻出，广德遂执贤。而且运等因内于寘兵，虏贤妻子而并其国。锁贤将归，岁余杀之。[288]

[288] 匈奴率龟兹诸国攻莎车，无非是利用诸国对莎车称霸之不满，以假手龟兹控制西域。莎车既不能南北两线作战，只能与广德和，以女妻之。广德与贤结盟无非权宜之计，一旦且运内应，便破莎车。

匈奴闻广德灭莎车，遣五将发焉耆、尉黎、龟兹十五国兵三万余人围于寘，广德乞降，以

其太子为质，约岁给罽絮。冬，匈奴复遣兵将贤质子不居征立为莎车王，广德又攻杀之，更立其弟齐黎为莎车王，章帝元和三年也。[289]时长史班超发诸国兵击莎车，大破之，由是遂降汉。[290]

[289] 匈奴发焉耆、尉黎、龟兹等国兵围于窴，《资治通鉴·汉纪》系于明帝永平四年(61年)，传文作章帝元和三年(86年)，似误。

[290] 《后汉书·章帝纪》：章和元年(87年)，"西域长史班超击莎车，大破之。"《后汉书·班超传》："明年(章和元年)，超发于窴诸国兵二万五千人，复击莎车。而龟兹王遣左将军发温宿、姑墨、尉头合五万人救之。超召将校及于窴王议曰：'今兵少不敌，其计莫若各散去。于窴从是而东，长史亦于此西归，可须夜鼓声而发。'阴缓所得生口。龟兹王闻之大喜，自以万骑于西界遮超，温宿王将八千骑于东界徼于窴。超知二虏已出，密召诸部勒兵，鸡鸣驰赴莎车营，胡大惊乱奔走，追斩五千余级，大获其马畜财物。莎车遂降，龟兹等因各退散，自是威震西域。"

莎车东北至疏勒。

疏勒国去长史所居五千里[291]，去洛阳万三百里[292]。领户二万一千，胜兵三万余人。[293]

[291] "五千里"(里数17.1)：应为自疏勒国王治经尉头等国王治赴柳中的行程。传文：疏勒"东北经尉头、温宿、姑墨、龟兹至焉耆。"案：若自疏勒赴柳中取北道，则本里数有误。

[292] "万三百里"(里数17.2)：自疏勒国王治经姑墨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长安去洛阳约千里，而据《汉书·西域传》，疏勒去长安9350里，两者之和为10350里。"万三百里"应为"万三百五十里"之讹。

[293] 传文所载疏勒国的户数是《汉书·西域传》所载疏勒国户数的13.9倍，胜兵数为15倍。前者包括了役属疏勒的小国。

明帝永平十六年，龟兹王建攻杀疏勒王成，自以龟兹左侯[294]兜题为疏勒王。冬，汉遣军司马班超劫缚兜题，而立成之兄子忠为疏勒王。[295]忠后反畔，超击斩之。事已具超传。[296]

[294] "左侯"，一说当是"左将"或"左候"之讹。[83]

[295] 《后汉书·班超传》："时龟兹王建为匈奴所立，倚恃虏威，据有北道，攻破疏勒，杀其王，而立龟兹人兜题为疏勒王。明年春，超从间道至疏勒。去兜题所居槃橐城九十里，逆遣吏田虑先往降之。敕虑曰：'兜题本非疏勒种，国人必不用命。

若不即降,便可执之。'虑既到,兜题见虑轻弱,殊无降意。虑因其无备,遂前劫缚兜题。左右出其不意,皆惊惧奔走。虑驰报超,超即赴之,悉召疏勒将吏,说以龟兹无道之状,因立其故王兄子忠为王,国人大悦。忠及官属皆请杀兜题,超不听,欲示以威信,释而遣之。疏勒由是与龟兹结怨。"又载:永平十八年(75年),焉耆等攻没都护陈睦。"超孤立无援,而龟兹、姑墨数发兵攻疏勒。超守盘橐城,与忠为首尾,士吏单少,拒守岁余。肃宗初即位,以陈睦新没,恐超单危不能自立,下诏征超。超发还,疏勒举国忧恐。其都尉黎弇曰:'汉使弃我,我必复为龟兹所灭耳。诚不忍见汉使去。'因以刀自刭。超还至于窴,王侯以下皆号泣曰:'依汉使如父母,诚不可去。'互抱超马脚,不得行。超恐于窴终不听其东,又欲遂本志,乃更还疏勒。疏勒两城自超去后,复降龟兹,而与尉头连兵。超捕斩反者,击破尉头,杀六百余人,疏勒复安。"案:龟兹自西汉以来便是绿洲诸国中的大国,户口胜兵远多于其余各国,故有力量侵陵旁国,既依托于匈奴,更为所欲为,立兜题为疏勒王,等于以疏勒为属国。而在班超看来,西域诸国皆属于汉,龟兹的行为是不可容忍的。然当时班超势孤力单,不能惩罚龟兹,乃命田虑劫缚兜题,所恃者无非兜题非疏勒种,疏勒国人必不用命而已。又,正如尉犁、危须等追随焉耆反汉,龟兹则有姑墨、温宿、尉头等跟从,盖绿洲大国不臑汉时往往各有其势力范围。然据同传所载班超疏:"姑墨、温宿二王,特为龟兹所置,既非其种,更相厌苦,其势必有降反。"知姑墨等不过胁从。又,槃橐城,具体位置不详。

[296] 《后汉书·班超传》:元和元年(84年)"复遣假司马和恭等四人将兵八百诣超,超因发疏勒、于窴兵击莎车。莎车阴通使疏勒王忠,啖以重利,忠遂反从之,西保乌即城。超乃更立其府丞成大为疏勒王,悉发其不反者以攻忠。积半岁,而康居遣精兵救之,超不能下。是时月氏新与康居婚,相亲,超乃使使多赍锦帛遗月氏王,令晓示康居王,康居王乃罢兵,执忠以归其国,乌即城遂降于超。"又载:元和三年(86年)"忠说康居王借兵,还据损中,密与龟兹谋,遣使诈降于超。超内知其奸而外伪许之。忠大喜,即从轻骑诣超。超密勒兵待之,为供张设乐。酒行,乃叱吏缚忠斩之。因击破其众,杀七百余人,南道于是遂通。"《后汉书·章帝纪》:元和三年"西域长史班超击斩疏勒王。"按之建初三年疏,康居亦属"愿归附"的西域诸国,这里却扮演了支持疏勒与汉为敌的角色,疏勒王忠更是班超所立,居然也贪利反汉。这些都说明班超上疏有意夸饰,或者是为了坚定朝廷经营西域的决心。又,乌即城,具体位置不详。"损中"应即本传及《魏略·西戎传》

所见"桢中"，形近致讹，具体位置不详。

安帝元初中，疏勒王安国以舅臣磐有罪，徙于月氏，月氏王亲爱之。后安国死，无子，母持国政，与国人共立臣磐同产弟子遗腹为疏勒王。臣磐闻之，请月氏王曰："安国无子，种人微弱，若立母氏，我乃遗腹叔父也，我当为王。"月氏乃遣兵送还疏勒。国人素敬爱臣磐，又畏惮月氏，即共夺遗腹印绶，迎臣磐立为王，更以遗腹为磐稾城侯。后莎车连畔于寘，属疏勒，疏勒以强，故得与龟兹、于寘为敌国焉。[297]

[297] 月氏即贵霜，虽于公元90年被班超击退，但并未放弃向葱领以东扩张其势力范围的企图。安帝元初（114－120年）中，正是东汉放弃西域的年代，贵霜在这时出兵扶立亲贵霜的疏勒傀儡，可谓乘虚而入。由此可见，月氏王"亲爱"臣磐，用心甚深。疏勒国人因"畏惮月氏"而迎立臣磐为王，似乎也表明当时贵霜对葱领以东颇有影响。

顺帝永建二年，臣磐遣使奉献，帝拜臣磐为汉大都尉，兄子臣勋为守国司马。[298]五年，臣磐遣侍子与大宛、莎车使俱诣阙贡献。[299]阳嘉二年，臣磐复献师子、封牛。[300]至灵帝建宁元年（168年），疏勒王汉大都尉于猎中为其季父和得所射杀，和得自立为王。[301]三年，凉州刺史孟佗遣从事任涉将敦煌兵五百人，与戊司马曹宽、西域长史张晏，将焉耆、龟兹、车师前后部，合三万余人，讨疏勒，攻桢中城[302]，四十余日不能下，引去。[303]其后疏勒王连相杀害，朝廷亦不能禁。

[298] 《后汉书·顺帝纪》：永建二年（127年）三月"疏勒国遣使奉献"。今案：顺帝之初，东汉虽着意经营西域，然长史班勇屯于柳中，于南北道西端毕竟有鞭长莫及之感，故拜臣磐为"汉大都尉"，试图假手疏勒维持秩序。

[299] 时在永建五年（130年）正月，见《后汉书·顺帝纪》。

[300] 《后汉书·顺帝纪》：阳嘉二年（133年）六月"疏勒国献师子、封牛。"

[301] 传文所载与《曹全碑》有异："戊司马曹宽"，碑文作"戊部司马曹全"；传文称臣磐为其季父和得所杀，碑文则称和德"弑父篡位"。传文称汉军攻城不下，无功而返，碑文则称"和德面缚归死"。或以为当从碑文。[84]然而，无论这次战役的结果如何，臣磐之死的损失已无法挽回。

[302] 桢中城，当在疏勒国，具体位置无考。"桢中"[tieng－tiuəm]，与"鄯善"、"精绝"等得视为同名异译。

[303] 讨疏勒由凉州刺史而不是由敦煌太守调兵遣将，说明当时西域直属凉州统辖。班勇之后，屡见敦煌太守独力处理西域事务的例子。如：顺帝永建四年（129年），敦煌太守徐由讨于阗；顺帝阳嘉四年（135年），令敦煌太守发兵掩击北匈奴

呼衍王、救车师六国等等;而长史已无异于太守部属。敦煌太守事实上已成为西域的最高行政长官。东汉末年,州刺史权力日益增大,太守形同刺史的部属,掌管西域事务的不再是敦煌太守而成了凉州刺史。[85]又,碑称疏勒王"面缚归死",乃缘饰之词。

东北经尉头[304]、温宿[305]、姑墨、龟兹至焉耆。

[304] 尉头,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王治位于今巴楚东北Tumshuq遗址。

[305] 温宿,西域北道绿洲国,首见《汉书·西域传》。王治可能位于今乌什一带。

焉耆国,王居南河城[306],北去长史所居八百里[307],东去洛阳八千二百里[308]。户万五千,口五万二千,胜兵二万余人。[309]其国四面有大山[310],与龟兹相连,道险阸易守。有海水曲入四山之内,[311]周匝其城三十余里。

[306] "南河",疑为"员渠"之夺讹。"员渠"见《汉书·西域传》,为当时焉耆国的王治,位于博格达沁古城。

[307] "八百里"(里数18.1):自南河城赴柳中的行程。

[308] "八千二百里"(里数18.2):本里数以袭自《汉书·西域传》的焉耆国王治员渠城去长安里数为基础;亦即员渠城去长安7330里,与长安去洛阳约千里之和。"八千二百里"应为"八千三百三十里"之夺讹。这也表明"南河城"应即员渠城。

[309] 传文所载焉耆国户、口、胜兵数分别是《汉书·西域传》所载焉耆国户、口、胜兵数的3.75、1.62和3.33倍。但前者包括了该国所役使的周邻小国的户、口和胜兵数,不能视为人口的实际增长数。

[310] "四面有大山"是对焉耆盆地形势的描述。

[311] "海水曲入"云云,指博斯腾湖及其四周水系。

永平末,焉耆与龟兹共攻没都护陈睦、副校尉郭恂,杀吏士二千余人。至永元六年,都护班超发诸国兵讨焉耆、危须、尉黎、山国,遂斩焉耆、尉黎二王首,传送京师,县蛮夷邸。[312]超乃立焉耆左候元孟为王,尉黎、危须、山国皆更立其王。[313]至安帝时,西域背畔。延光中,超子勇为西域长史,复讨定诸国。元孟与尉黎、危须不降。永建二年,勇于敦煌太守张朗击破之,元孟乃遣子诣阙贡献。[314]

[312] 李注:"蛮夷皆置邸以居之,若今鸿胪寺也。"

[313] 《后汉书·班超传》:"[永元]六年(94年)秋,超遂发龟兹、鄯善等八国兵合七万人,及吏士贾客千四百人讨焉耆。兵到尉犁界,而遣晓说焉耆、尉犁、危须曰:'都护来者,欲镇抚三国。即欲改过向善,宜遣大人来迎,当赏赐王侯已下,事毕

即还。今赐王彩五百匹。'焉耆王广遣其左将北鞬支奉牛酒迎超。超结鞬支曰：'汝虽匈奴侍子，而今秉国之权。都护自来，王不以时迎，皆汝罪也。'或谓超可便杀之。超曰：'非汝所及。此人权重于王，今未入其国而杀之，遂令自疑，设备守险，岂得到其城下哉！'于是赐而遣之。广乃与大人迎超于尉犁，奉献珍物。焉耆国有苇桥之险，广乃绝桥，不欲令汉军入国。超更从它道厉度。七月晦，到焉耆，去城二十里，(正)营大泽中。广出不意，大恐，乃欲悉驱其人共入山保。焉耆左候元孟先尝质京师，密遣使以事告超，超即斩之，示不信用。乃期大会诸国王，因扬声当重加赏赐，于是焉耆王广、尉犁王泛及北鞬支等三十人相率诣超。其国相腹久等十七人惧诛，皆亡入海，而危须王亦不至。坐定，超怒诘广曰：'危须王何故不到？腹久等所缘逃亡？'遂叱吏士收广、泛等于陈睦故城斩之，传首京师。因纵兵钞掠，斩首五千余级，获生口万五千人，马畜牛羊三十余万头，更立元孟为焉耆王。超留焉耆半岁，慰抚之。于是西域五十余国悉皆纳质内属焉。"案：超所立元孟，"先尝质京师"，超进兵时，又密遣使以广动静告超；总之是以亲汉面貌出现者。由此不难想见，超扶立的尉犁、危须和山国国王亦元孟一类人物，被取代的故王则均为亲匈奴者。

[314] 《后汉书·班勇传》："[永建]二年(127年)，勇上请攻元孟，于是遣敦煌太守张朗将河西四郡兵三千人配勇。因发诸国兵四万余人，分骑为两道击之。勇从南道，朗从北道，约期俱至焉耆。而朗先有罪，欲徼功自赎，遂先期至爵离关，遣司马将兵前战，首虏二千余人。元孟惧诛，逆遣使乞降，张朗径入焉耆受降而还。元孟竟不肯面缚，唯遣子诣阙贡献。朗遂得免诛。勇以后期，徵下狱，免。后卒于家。"班超父子经营西域，最后平定的都是焉耆、危须、尉犁三国。

蒲类国，居天山西疏榆谷[315]，东南去长史所居千二百九十里[316]，去洛阳万四百九十里[317]。户八百余，口二千余，胜兵七百余人。庐帐而居，逐水草，颇知田作。有牛、马、骆驼、羊畜。能作弓矢。国出好马。

[315] 疏榆谷，首见《汉书·西域传》，为蒲类前国王治，位于巴里坤淖尔附近。

[316] "千二百九十里"(里数19.1)：自疏榆谷赴柳中的行程。

[317] "万四百九十里"(里数19.2)：自疏榆谷经柳中、车师前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亦即疏榆谷去柳中1290里，柳中去车师前国王治80里，与车师前国王治去洛阳9120里之和。

蒲类本大国也，前西域属匈奴，而其王得罪单于，单于怒，徙蒲类人六千余口，内之匈奴右部阿恶[318]地，因号曰阿恶国。南去车师后部马行九十余日。人口贫羸，逃亡山谷间，故

留为国云。[319]

[318] 阿恶地,具体位置不详。"阿恶"[a－ak]与"孤胡"[kua－ha]可能是同名异译。

[319] 本节所述蒲类大国与蒲类前后国可能并无继承关系,被徙后其地当在匈奴右部、车师后部之北9000余里。

移支[320]国居蒲类地。户千余,口三千余,胜兵千余人。其人勇猛敢战,以寇钞为事。皆被发[321],随畜逐水草,不知田作。所出皆与蒲类同。

[320] 移支,车师人之一支,可能在今巴里坤湖一带。"移支"[jiai－tjie],与"车师"应为同名异译。

[321] 一说移支既系车师人之一枝,传文仅载移支人"被发",似乎其余车师部落皆不"被发"。案:此说未必然。所谓"被发",其实很可能意指"辫发"。[86]

东且弥国[322]东去长史所居八百里[323],去洛阳九千二百五十里[324]。户三千余,口五千余,胜兵二千余人。庐帐居,逐水草,颇田作。其所出有亦与蒲类同。所居无常。

[322] 《后汉书·西域传》所传东且弥国,与《汉书·西域传》所传东且弥国不在一处,前者应在博格达山之北。[87]

[323] "八百里"(里数20.1):自东且弥国王治赴柳中的行程。

[324] "九千二百五十里"(里数20.2):本里数以袭自《汉书·西域传》的东且弥国王治去长安里数为基础;亦即东且弥国王治去长安8250里,与长安去洛阳约1000里之和。

车师前王居交河城[325],河水分流绕城,故号交河。去长史所居柳中八十里[326],东去洛阳九千一百二十里[327]。领户千五百余,口四千余,胜兵二千人。

[325] 交河城,一般认为应即今吐鲁番县西雅尔湖(Yār－Khoto,亦作雅尔和图或招哈和屯)所在。

[326] "八十里"(里数21.1):自交河城赴柳中的行程。

[327] "九千一百二十里"(里数21.2):本里数可能以袭自《汉书·西域传》的交河城去长安里数为基础;亦即交河城去长安8150里,与长安去洛阳约1000里之和。果然,"九千一百二十里"应为"九千一百五十里"之讹;不过,按之里数19.2,其讹由来已久。

后王居务涂谷[328],去长史所居五百里[329],去洛阳九千六百二十里[330]。领户四千余,口万五千余,胜兵三千余人。[331]

[329] 务涂谷,车师后国王治,始见《汉书·西域传》。一般认为位于吉木萨尔南郊之河谷。

[330] “五百里”(里数 22.1)：自务涂谷经车师前国王治赴柳中的行程；亦即务涂谷去车师前国王治 500 里，与车师前国王治去柳中 80 里之和。“五百里”应为“五百八十里”之夺讹。值得注意的是《后汉书·西域传》所载前后国王治之间的距离为 500 里，较《汉书·西域传》所载 800 里更接近实际。

[331] “九千六百二十里”(里数 22.2)：自务涂谷经车师前国王治赴洛阳的行程；亦即务涂谷去车师前国王治 500 里，与车师前国王治去洛阳 9120 里之和。

[332] 传文所载车师后国户、口、胜兵数分别是《汉书·西域传》所载车师后国户、口、胜兵数的 6.72、3.14 和 1.59 倍。但前者包括了该国所役使的周邻小国的户、口和胜兵数，不能视为该国人口的实际增长数。

前后部及东且弥、卑陆、蒲类、移支，是为车师六国[333]，北与匈奴接。前部西通焉耆北道，后部西通乌孙。

[333] 东且弥、卑陆、蒲类属于《汉书·西域传》所谓“山北六国”，分自姑师。故与“移支”合称为“车师六国”。

建武二十一年，与鄯善、焉耆遣子入侍，光武遣还之，乃附属匈奴。明帝永平十六年，汉取伊吾卢，通西域，车师始复内属。[334]匈奴遣兵击之，复降北虏。[335]和帝永元二年，大将军窦宪破北匈奴，车师震慑，前后王各遣子奉贡入侍，并赐印绶金帛。[336]八年，戊己校尉索頵欲废后部王涿鞮，立破虏侯细致。涿鞮忿前王尉卑大卖己，因反击尉卑大，获其妻子。[337]明年，汉遣将兵长史王林，发凉州六郡兵及羌胡二万余人，以讨涿鞮，获首虏千余人。涿鞮入北匈奴，汉军追击，斩之，立涿鞮弟农奇为王。[338]至永宁元年，后王军就及母沙麻反畔，杀后部司马及敦煌行事。[339]至安帝延光四年，长史班勇击军就，大破，斩之。[340]

[334] 《后汉书·窦固传》：永平十六年(73 年)“复出玉门击西域，诏耿秉及骑都尉刘张皆去符传以属固。固遂破白山，降车师。”《后汉书·耿秉列传》：“十七年(74 年)夏，诏秉与固合兵万四千骑，复出白山击车师。车师有后王、前王，前王即后王之子，其廷相去五百里。固以后王道远，山谷深，士卒寒苦，欲攻前王。秉议先赴后王，以为并力根本，则前王自服。固计未决。秉奋身而起曰：‘请行前。’乃上马，引兵北入，众军不得已遂进，并纵兵抄掠，斩首数千级，收马牛十余万头。后王安得震怖，从数百骑出迎秉。而固司马苏安欲全功归固，即驰谓安得曰：‘汉贵将独有奉车都尉，天子姊婿，爵为通侯，当先降之。’安得乃还，更令其诸将迎秉。秉大怒，被甲上马，麾其精骑径造固壁。言曰：‘车师王降，讫今不至，请往枭其首。’固大惊曰：‘且止，将败事！’秉厉声曰‘受降如受敌。’遂驰赴之。安得惶恐，走出门，脱帽抱马足降。秉将以诣固。其前王亦归命，遂定车师而还。”

《后汉书·耿恭传》:"永平十七年冬,骑都尉刘张出击车师,请恭为司马,与奉车都尉窦固及从弟驸马都尉秉破降之。始置西域都护、戊己校尉,乃以恭为戊己校尉,屯后王部金蒲城[88],谒者关宠为戊己校尉,屯前王柳中城,屯各置数百人。"案:车师已于十七年夏被击降,似不应于同年冬复击之,故"耿秉传"所谓"十七年夏"不过是下诏的时间,张、恭、固、秉击车师实在是年冬。"耿秉传"称汉军欲攻后王,而"士卒寒苦",可证这次军事行动在冬季。前节引同书"明帝纪"系此事于永平十七年"冬十一月",正与"耿恭传"合。又,"耿恭传"称"前王即后王之子",则似乎表明当时前部已为后部所并。果然,其事当发生在建武二十一年(45年)之后,后部之所以能兼并前部,盖有匈奴支持。

[335] 《后汉书·耿恭传》:永平十八年(75年)"三月,北单于遣左鹿蠡王二万骑击车师。恭遣司马将兵三百人救之,道逢匈奴骑多,皆为所殁。匈奴遂破杀后王安得,而攻金蒲城。……恭以疏勒城[89]傍有涧水可固,五月,乃引兵据之。七月,匈奴复来攻恭,恭募先登数千人直驰之,胡骑散走,匈奴遂于城下拥绝涧水。恭于城中穿井十五丈不得水,吏士渴乏,笮马粪汁而饮之。恭仰叹曰:闻昔贰师将军拔佩刀刺山,飞泉涌出;今汉德神明,岂有穷哉。乃整衣服向井再拜,为吏士祷。有顷,水泉奔出,众皆称万岁。乃令吏士扬水以示虏。[90]虏出不意,以为神明,遂引去。"

[336] 《后汉书·和帝纪》:永元二年(90年)五月"车师前后王并遣子入侍。"这是车师前后王遣子入侍或为质最早的记载,但很可能在明帝时就开始了。

[337] 《后汉书·和帝纪》:永元八年(96年)七月,"车师后王叛,击其前王。"

[338] 《后汉书·和帝纪》:永元九年(97年)三月,"西域长史王林击车师后王,斩之。"

[339] 《后汉书·安帝纪》:永宁元年(120年)三月"车师后王叛,杀部司马。"

[340] 《后汉书·班勇传》:"四年(125年)秋,勇发敦煌、张掖、酒泉六千骑及鄯善、疏勒、车师前部兵击后部王军就,大破之。首虏八千余人,马畜五万余头。捕得军就及匈奴持节使者,将至索班没处斩之,以报其耻,传首京师。"

顺帝永建元年,勇率后王农奇子加特奴及八滑等,发精兵击北虏呼衍王,破之。勇于是上立加特奴为后王,八滑为后部亲汉侯。[341]阳嘉三年夏,车师后部司马率加特奴等千五百人,掩击北匈奴于阊吾陆谷[342],坏其庐落,斩数百级,获单于母、季母及妇女数百人,牛羊十余万头,车千余两,兵器什物甚众。四年春,北匈奴呼衍王率兵侵后部,帝以车师六国接近北虏,为西域蔽扞,乃令敦煌太守发诸国兵,及玉门关候、伊吾司马,合六千三百骑救之,掩击北虏于勒山[343],汉军不利。秋,呼衍王复将二千人攻后部,破之。桓帝元嘉元年,呼衍王将三

千余骑寇伊吾，伊吾司马毛恺遣吏兵五百人于蒲类海[344]东与呼衍王战，悉为所没，呼衍王遂攻伊吾屯城。[345]夏，遣敦煌太守司马达将敦煌、酒泉、张掖属国吏士四千余人救之，出塞至蒲类海，呼衍王闻而引去，汉军无功而还。

[341] 《后汉书·班勇传》："永建元年（126年），更立后部故王子加特奴为王。勇又使别校诛斩东且弥王，亦更立其种人为王，于是车师六国悉平。其冬，勇发诸国兵击匈奴呼衍王，呼衍王亡走，其众二万余人皆降。捕得单于从兄，勇使加特奴手斩之，以结车师匈奴之隙。北单于自将万余骑入后部，至金且谷，勇使假司马曹俊驰救之。单于引去，俊追斩其贵人骨都侯，于是呼衍王遂徙居枯梧河上。是后车师无复虏迹，城郭皆安。唯焉耆王元孟未降。"班勇称农奇为"后部故王"，该王即为汉所立，则军就可能是安帝罢都护后为匈奴所立，这似乎可以说明何故降索班后旋即反叛。又，班勇所斩东且弥王亦匈奴所立，其人非车师种。而据本传，车师凡六国，这六国应由西汉时的车师八国分合而成。车师前后部既已降服，其余四国势必随之附汉。又，匈奴失车师，势在必争，故班勇乘胜进击呼衍王，以攻为守，确保车师平安。至于所谓"金且谷"，似即《汉书·西域传》所见"桓且谷"。班勇使曹俊驰救，与西汉时戊己校尉刀护"遣史陈良屯桓且谷"以备匈奴，形势仿佛。该谷当匈奴进入后部之通道。

[342] 阊吾陆谷，具体位置不详。

[343] 勒山，当在车师后部附近，地址不详。按之《后汉书·顺帝纪》，阳嘉三年（134年）"夏四月丙寅，车师后部司马率后部王加特奴等掩击匈奴，大破之，获其季母。"而四年秋呼衍王破车师是匈奴最后一次占有车师。永和二年（137年），敦煌太守诛呼衍王，车师又归汉。又，敦煌太守发兵救后部，是因为当时没有西域都护。此敦煌太守理西域事情之始。

[344] 匈奴呼衍王寇伊吾，汉军与呼衍王战于蒲类海东，蒲类海应即今巴里坤湖。这是见诸记载的东汉与北匈奴最后一次争夺伊吾、蒲类地区。

[345] 据原立于巴里坤东松树塘岭的《裴岑碑》："惟汉永和二年（137年）八月，敦煌太守云中裴岑将郡兵三千人诛呼衍王等，斩馘部众，克敌全师，除西域之灾，蠲四郡之害，连境乂安，振威到此，立海祠以表万世。"知裴岑曾大败北匈奴于伊吾北，杀死一个呼衍王，保持了伊吾地区的安定。

永兴元年（153年），车师后部王阿罗多与戊部候[346]严皓不相得，遂忿戾反畔，攻围汉屯田且固城[347]，杀伤吏士。后部候炭遮领余人畔阿罗多诣汉吏降。阿罗多迫急，将其母妻子从百余骑亡走北匈奴中，敦煌太守宋亮上立后部故王军就质子卑君为后部王。后阿罗多

复从匈奴中还,与卑君争国,颇收其国人。戊校尉阎详虑其招引北虏,将乱西域,乃开信告示,许复为王,阿罗多乃诣详降。于是收夺所赐卑君印绶,更立阿罗多为王,仍将卑君还敦煌。以后部人三百帐别属役之,食其税。[348]帐者,犹中国之户数也。[349]

[346] 戊部候所居为车师后部候城,可能就是金蒲城。阿罗多因与戊部候不相得而攻且固城,说明当时严皓在且固城。

[347] 且固城,具体位置不详,可能与《汉书·西域传》所见"北胥鞬"同在一处,西汉以来一直是屯田之处。"且固"[tzia(gia)-ka],与"胥鞬"[sia-kian]得视为同名异译。

[348] 蔡邕《太尉桥公庙碑》:"拜凉州刺史,车师后部阿罗多、卑君相与争国,兴兵作乱。公遣从事牛称、何傅举轻骑奉辞责罪,收阿罗多、卑君,系燉煌正处以闻:阿罗多王、卑君侯。称以奉使副指,除(侯)[后]部侯。不动干戈。挥鞭而定西域之事,人以为美谈。"[91]今案:碑文所载与此传不同,揆情度理,应从本传。

[349] 阿罗多事件之后,车师附汉。《后汉书·赵典传》(卷二七)提及"车师王侍子为董卓所爱",可知车师遣子入侍直至东汉之末。

论曰:西域风土之载,前古未闻也。汉世张骞怀致远之略[350],班超奋封侯之志,[351]终能立功西遐,羁服外域。自兵威之所肃服,财赂之所怀诱,莫不献方奇,纳爱质,露顶肘行,东向而朝天子。故设戊己之官,分任其事;建都护之帅,总领其权。先驯则赏籯金而赐龟绶[352],后服则系头颡而衅北阙。立屯田于膏腴之野[353],列邮置于要害之路。驰命走驿,不绝于时月;商胡贩客,日款于塞下。其后甘英乃抵条支而历安息,临西海以望大秦,拒玉门、阳关者四万余里,靡不周尽焉。若其境俗性智之优薄,产载物类之区品,川河领障之基源,气节凉暑之通隔,梯山栈谷绳行沙度之道,身热首痛风灾鬼难之域[354],莫不备写情形,审求根实。至于佛道神化,兴自身毒,而二汉方志莫有称焉。[355]张骞但著地多暑湿,乘象而战,班勇虽列其奉浮图,不杀伐,而精文善法导达[356]之功靡所传述。余闻之后说也,其国则殷乎中土,玉烛和气[357],灵圣之所降集,贤懿之所挺生[358],神迹诡怪,则理绝人区[359],感验明显,则事出天外。[360]而骞、超无闻者,岂其道闭往运,数开叔叶乎?不然,何诬异之甚也!汉自楚英始盛斋戒之祀,桓帝又修华盖之饰。将微义未译,而但神明之邪?详其清心释累之训,空有兼遣之宗,道书之流也。[361]且好仁恶杀,蠲敝崇善,所以贤达君子多爱其法焉。然好大不经,奇谲无已,[362]虽邹衍谈天之辩,庄周蜗角之论,[363]尚未足以槩其万一。又精灵起灭,因报相寻,[364]若晓而昧者,故通人多惑焉。盖导俗无方,适物异会,取诸同归,措夫疑说,则大道通矣。

[350] 张骞事迹见《史记·大宛列传》和《汉书·张骞李广利传》。

[351] 班超事迹见《后汉书·班超列传》。

[352] 李注："龟谓印文也。《汉旧仪》曰：银印皆龟纽，其文刻曰：某官之章。"

[353] 东汉在西域屯田，始于明帝永平十六年(73年)。是年，汉军取伊吾卢地，置"宜禾都尉"以屯田。翌年，东汉攻破车师，又分置戊、己校尉于后部金蒲城和前部柳中城，管理两处的屯田。同时还屯田楼兰。东汉在鄯善国的楼兰城一带屯田，证据是《后汉书·杨终传》所载终建初元年(76年)上疏有言："自永平以来，……北征匈奴，西开三十六国，频年服役，输转烦费，又远屯伊吾、楼兰、车师戊己，民怀土思，结怨边城。"可知永平十六年后，东汉曾屯田楼兰。关于楼兰屯田，《水经注·河水二》有载："敦煌索劢，字彦义，有才略，刺史毛奕表行贰师将军，将酒泉、敦煌兵千人，至楼兰屯田。起白屋，召鄯善、焉耆、龟兹三国兵各千，横断注滨河，河断之日，水奋势激，波陵冒堤。劢厉声曰：王尊建节，河堤不溢，王霸精诚，呼沱不流，水德神明，古今一也。劢躬祷祀，水犹未减，乃列阵被杖，鼓噪欢叫，且刺且射，大战三日，水乃回减，灌浸沃衍，胡人称神。大田三年，积粟百万，威服外国。"案：文中提到的王霸，《后汉书》卷二〇有传，知所述屯田事不能早于东汉；[92]但未必指永平年间的屯田，盖其间焉耆、龟兹均未服从，索劢未必能征其人服役。因此，上述记载很可能是和帝时事，虽然和帝时屯田楼兰未见其它记载，但不能认为必无其事。

[354] "梯山"两句：《汉书·西域传》："起皮山南，更不属汉之国四五，……又历大头痛、小头痛之山，赤土、身热之阪，令人身热无色，头痛呕吐，驴畜尽然。又有三池、盘石阪，道陿者尺六七寸，长者径三十里。临峥嵘不测之深，行者骑步相持，绳索相引，二千余里乃到县度。畜队，未半坑谷尽靡碎；人堕，势不得相收视。险阻危害，不可胜言。"

[355] "至于"三句：意为二汉方志有关佛教的记载仅仅停留在表面。其实，如果对照《法显传》和《洛阳伽蓝记》之类记载，不难发现魏晋南北朝正史"西域传"有关西域佛教的记载亦甚粗疏，不独两汉。例如：北魏时期，扜弥国事佛，则未见记载。又如，高昌国有佛教信仰，不见于各史"西域传"；诸如此类。

[356] "善法导达"：意指劝人为善、诱导人觉悟。[93]

[357] "其国"二句：李注引《天竺国记》云："中天竺人殷乐无户籍，耕王地者输地利。又其土和适，无冬夏之异，草木常茂，种田无时节。"《尔雅》："四时和谓之玉烛。"

[358] "灵圣"二句：李注引《本行经》曰："释迦菩萨在兜率陁天，为诸天无量无边诸众说法。又观我今何处成道，利益众生。乃观见宜于南阎浮提生有大利益。"又云

“谁中与我为父母者。观见宜于天竺刹利种迦毗罗城白净王摩邪夫人，可为父母。”又云“四生之中，何生利益。观见同众生、胎生、我若化生，诸外道等即诽谤我是幻术也。尔时菩萨观已，示同诸天五衰相现。命诸同侣，波斯匿王等诸王中生，皆作国王，与我为檀越。命阿难及诸人等，同生为弟子。命舍利弗等，外道中生我，成道时当受我化，回邪入正。又有无量众生，同随菩萨于天竺受生，多所利益也。”这就是说印度是佛教圣贤诞生之地。

[359] 神迹诡怪，则理绝人区”：李注引《维摩经》曰：“以四大海水入一毛孔，不挠鱼鳖等，而彼大海本相如故。又舍利弗住不思议菩萨，断取三千大千国界，如陶家输着右掌中，掷过恒河沙国界之外，其中众生不觉不知，又复还本处，都不使人有往来相。”

[360] “感验明显，则事出天外”：李注引《涅槃经》曰：“阿阇王令醉象蹋佛，佛以慈善根力，舒其五指，遂为五师子见，尔时醉象惶惧而退。又五百群贼劫夺人庶，波斯匿王收捉，剜其两目，弃入坑中。尔时群贼苦痛不已，同时发声念南无佛。陁达摩佛以慈善根力，雪山吹药，令入贼眼，皆悉平复如本。”

[361] “详其”数句：李注：“清心谓忘思虑也。释累谓去贪欲也。不执着为空，执着为有。兼遣谓不空不有，虚实两忘也。维摩诘云：‘我及涅槃，此二皆空。’《老子》云：‘常无，欲观其妙；常有，欲观其徼。’故曰道书之流也。”

[362] “好大不经，奇谲无已”：李注引《维摩经》曰：“尔时毗邪离有长者子名曰宝积。与五百长者子，俱持七宝盖来诣佛所，头面礼足，各以其盖共供养佛。佛威神力令诸宝盖合成一盖，遍覆三千大千国界诸须弥山，乃至日月星宿，并十方诸佛说法，皆现于宝盖中。”又维摩诘三万二千师子坐，高八万四千由旬，高广严净，来入维摩方丈室，包容无所妨碍。又四大海水入毛孔，须弥山入芥子等也。

[363] “虽邹衍”二句，李注：“《史记》曰：‘谈天衍’。刘向《别录》曰：‘邹衍之所言五德终始，天地广大，其书言天事，故曰谈天。’庄子曰：‘有国于蜗之左角者曰触氏，有国于蜗之右角者曰蛮氏，相与争地而战，伏尸数万，逐北旬有五日而后反。’郭璞注《尔雅》云：‘蜗牛，音瓜。’谈天言大，蜗角喻小也。”

[364] 李注：“精灵起灭，谓生死轮回无穷已。因报相寻，谓行有善恶，各缘业报也。”

赞曰：逷[365]矣西胡，天之外区。土物琛丽，人性淫虚。不率华礼，莫有典书。若微神道，何恤何拘。[366]

[365] 李注：“逷，远也。”

[366] 李注：“言无神道以制胡人，则匈猛之性，何所忧惧，何所拘忌也。”

注 释

〔1〕参看“《汉书·西域传》要注”。

〔2〕参看余太山“两汉西域都护考”，载《两汉魏晋南北朝与西域关系史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pp.233－257。

〔3〕参看余太山“两汉戊己校尉考”，载注2所引书，pp.258－270。

〔4〕以下注明首见《史记·大宛列传》或《汉书·西域传》诸国，均请参看“《史记·大宛列传》要注”和“《汉书·西域传》要注”。

〔5〕参看《后汉书集解》卷八八。

〔6〕参看余太山“两汉魏晋南北朝时期西域南北道的绿洲大国称霸现象”，《西北史地》1995年第4期，pp.1－7。

〔7〕“西河”当是“河西”之误。

〔8〕关于“塞种”，参看“《汉书·西域传》要注”。

〔9〕说见王先谦《后汉书集解》卷八八。

〔10〕《后汉书·窦固传》：十六年，“固、忠至天山，击呼衍王，斩首千余级。呼衍王走，追至蒲类海。留吏士屯伊吾卢城。”

〔11〕此处所谓“白山”，应指天山东端。汉军既屯田伊吾，下一个目标自然是车师。“击破白山虏于蒲类海上”，既可解除来自北面的匈奴对伊吾的威胁，又可打开通向车师的道路。

〔12〕参看王先谦《后汉书集解》卷八八以及劳榦“汉代的西域都护与戊己校尉”，“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28（1956－1957），pp.485－496。

〔13〕《后汉书·耿秉传》：“明年秋，肃宗即位，拜秉征西将军。遣案行凉州边境，劳赐保塞羌胡，进屯酒泉，救戊己校尉。”

〔14〕李注：“《东观记》曰，车师太子比持訾降。”

〔15〕谷吉，事迹见《汉书·陈汤传》。

〔16〕义从，此处指羌人、小月氏人之武装。

〔17〕见王先谦《后汉书集解》卷八八。

〔18〕参看余太山注3所引文。

〔19〕传文所见里数的考证，详见余太山“两汉魏晋南北朝正史西域传的里数”，《文史》第48辑（1999第3期），pp.129－141。

〔20〕参看余太山“条支、黎轩、大秦和有关的西域地理”，《中国史研究》1985年第2期，pp.57－74。

〔21〕《辞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79，p.1627。

〔22〕王国维“西胡考”，载《观堂集林》卷一三，中华书局，1984，pp.613－614。

〔23〕尤还可能是西汉时尉屠耆的后裔。尉屠耆曾娶汉宫女为夫人，班勇或因此称其子孙为“汉人外孙”。盖未闻东汉曾与鄯善联姻。

〔24〕“三绶”或为“王绶”之讹。

〔25〕参看长沢和俊“甘英の西使について”，载《シルク·ロード史研究》，国书刊行会，1979，pp.398－414。

〔26〕参看中华书局标点本《汉书·西域传》和《后汉书·西域传》的校勘记。

〔27〕参看“《汉书·西域传》要注”。

〔28〕刘攽《东汉刊误》。

〔29〕参看宫崎市定“条枝と大秦と西海”，“史林”24～1，昭14，pp.55－86。

〔30〕G. Downey, *A History of Antioch in Syria*, Princeton, 1916, pp.143－162.

〔31〕参看余太山注2所引书，p.92。

〔32〕参看 A.F.P. Hulsewé & M.A.N. Loewe *China in Central Asia, the Early Stage*: 125 *B.C. – A.D.*23, Leiden: 1979, pp. 114 – 115, note262.

〔33〕E. Chavannes, "Trois généraux chinois de la dynastie des Han orientaux" in *T' oung pao* 7(1906), pp. 210 – 269, esp. 232.

〔34〕余太山注 20 所引文。

〔35〕详见余太山"《后汉书》、《魏略》有关大秦国桑蚕丝的记载"(待刊)。

〔36〕D.D. Leslie and K.H.J. Gardiner, *The Roman Empire in Chinese Sources*, Roma, 1916, p.48, 113.

〔37〕详见白鸟库吉"大秦傳に现はれたる支那思想",《白鸟库吉全集》卷七,岩波,1971, pp.237 – 302, esp.271 – 271。

〔38〕详见白鸟库吉注 37 所引文, esp.268 – 271。

〔39〕详见白鸟库吉注 37 所引文, esp.265 – 268。

〔40〕余太山注 20 所引文。

〔41〕章鸿钊《石雅·宝石说》,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 pp.102 – 103。

〔42〕见章鸿钊注 41 所引书, pp.02 – 103。

〔43〕见谢弗《唐代外来文明》,吴玉贵汉译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 pp.510 – 514。

〔44〕注 36 所引 D.D. Leslie & K.H.J. Gardiner 书, p.202。

〔45〕参看劳费尔《中国伊朗编》,林筠因汉译,商务印书馆,1964, pp.351 – 353;注 43 所引谢弗书, pp.524 – 527;注 41 所引章鸿钊书, pp.60 – 65。

〔46〕章鸿钊注 41 所引书, pp.1 – 26。

〔47〕章鸿钊注 41 所引书, pp.27 – 34。

〔48〕F. Hirth, *China and the Roman Orient*, *Shanghai* & Hongkong, 1885(reprinted 1939), p.41;注 36 所引 D.D. Leslie & K.H.J. Gardiner 书, p.49。

〔49〕章鸿钊注 41 所引书, pp.359 – 362。

〔50〕F. Hirth 注 48 所引书, pp.253 – 254。

〔51〕注 36 所引 D.D. Leslie & K.H.J. Gardiner 书, p.215。

〔52〕说详劳费尔注 45 所引书, pp.328 – 331;谢弗注 43 所引书, pp.435 – 436;章鸿钊注 41 所引书, pp.206 – 207。

〔53〕说详谢弗注 43 所引书, pp.440 – 441。关于这个问题的其它说法可参看白鸟库吉注 37 所引文, esp.178 – 180。

〔54〕Pliny(the Elder), *Historia Naturalis*, XI, 26.汉译文见[英]H.裕尔撰、[法]H.考迪埃修订《东域纪程录丛》,张绪山汉译本,云南人民出版社,2002, pp.165 – 166。

〔55〕有关考说见劳费尔注 45 所引书, pp.282 – 285,谢弗注 43 所引书, p.360, D.D. Leslie & K.H.J. Gardiner 注 36 所引书, p.204。

〔56〕Procopius *War of the Goths*, IV, 17. See H.B. Dewing, (trans), Procopius, 7 vols, Cambridge(Mass), London, 1957.汉译文注 54 所引书, p.171。

〔57〕掸国,一般认为在今缅甸东北境。

〔58〕参看余太山《古族新考》,中华书局,2000 年, pp.29 – 52。

〔59〕森雅子"西王母の原像——中国古代神话における地母神の研究——","史学"56 ~ 3(1986), pp.61 – 93。

〔60〕余太山《塞种史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 pp.169 – 171, 187 – 188。

〔61〕白鸟库吉注 37 所引文, esp.280 – 282。

〔62〕参看余太山"第一贵霜考","中亚学刊"第四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pp.73 – 94。

〔63〕参看余太山注 60 所引书, pp.53 – 61。

〔64〕参看余太山注 62 所引文。以下有关贵霜诸事均请参看此文。

〔65〕E. Chavannes, "Les pays d'occident d'après le *Wei - lio*", *T'oung Pao*6, 1905, pp. 519 - 571.

〔66〕N. Sims - Williams & J. N. Cribb, A New Bactrian Inscription of Kanishka the Great, *Silk Road Art and Archaeology*, 1995/1996, 76 - 142.

〔67〕H. Raychaudhuri, *Political History of Ancient India*, Calcutta 1953, pp. 438 - 439.

〔68〕W. W. Tarn, *The Greeks in Bactria and India*, Cambridge 1951, pp. 331 - 332. A. K. Narain, *The Indo - Greeks*, Oxford, 1957, pp. 154 - 155, 则以为 Antialcidas 是由 Hermaeus 之父 Amyntas 直接继承的。

〔69〕F. W. Thomas, "Sakastana, Where dwelt the Sakas Named by Darius and Herodotus?" *JRAS* 1906, pp. 181 - 200; J. Marshall *Taxila*, Cambridge, 1951, p. 58 - 60.

〔70〕据 Philostratos 记载，在 Tyana 的 Appollonius 时代（公元一世纪中叶），Taxila 的统治者是 Phraoteo. E. Herzfeld, "Sakastan", *Archaeologische Mitteilugen aus Iran*, Ⅳ (1932), pp. 1 - 116, 以为 Phraotes 应指 Gondophares，因为 Gondophares 佉卢文钱铭中王号的一部份是 apratihata。案：据 Takht-i-Bāhī 铭文推断，Gondophares 在公元 45 年在位。

〔71〕参看 J. Marshall, *Taxila*, Cambridge, 1951, p. 64; E. J. Rapso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India*, I, Cambridge 1951, p. 580。两者均以为 Gondophares 的继位者仅 Pacores 一人。

〔72〕J. Marshall, *Taxila*, Cambridge, 1951, p. 66 指出：在 Begrām 和喀布尔河谷的其它遗址发现了大量 Gondophares 的钱币，但是没有发现他的继承者 Pacores 的钱币，则表明 Gondophares 死后，安息人在 Paropamisadae 的统治随之结束。

〔73〕参看谢弗注 43 所引书，pp. 463 - 464。

〔74〕参见劳费尔注 45 所引书，p. 321。

〔75〕说详劳费尔注 45 所引书，pp. 201 - 203；注 43 所引谢弗书，pp. 326 - 327。

〔76〕参看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上册，中华书局，1983，pp. 15 - 21。

〔77〕详见汤用彤注 76 所引书，pp. 37 - 39，等。

〔78〕参看余太山注 62 所引文。

〔79〕参看余太山注 62 所引文。

〔80〕参看余太山注 60 所引书，pp. 98 - 101。

〔81〕白鸟库吉"大秦传より见たる西域の地理"，《白鸟库吉全集》卷七，pp. 303 - 402, esp. 305。

〔82〕白鸟库吉注 81 所引文，esp. 367 - 368。

〔83〕见王先谦《后汉书集解》卷八八。

〔84〕马雍"东汉《曹全碑》中有关西域的重要史料"，载《西域史地文物丛考》，文物出版社，1990，pp. 41 - 45。

〔85〕马雍"东汉后期中亚人来华考"，载注 84 所引书，pp. 46 - 59。

〔86〕余太山"两汉魏晋南北朝正史'西域传'所见西域诸国的社会生活"，《西域研究》，2002 年第 1 期，pp. 56 - 65。

〔87〕余太山"汉晋正史'西域传'所见西域诸国的地望"，《欧亚学刊》第 2 辑，中华书局，2000 年，pp. 37 - 72。

〔88〕李注："金蒲城，车师后王庭也，今庭州蒲昌县城是也。"按李注，城在今新疆鄯善县附近。

〔89〕《后汉书·耿恭传》所见"疏勒城"，一说在唐庭州之西南。见岑仲勉《汉书西域传地里校释》，中华书局，1981，pp. 346 - 347。

〔90〕李注引《东观记》曰："恭亲自挽笼，于是令士且勿饮，先和泥涂城，并扬示之。"

〔91〕《蔡中郎集》卷五，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92〕参看刘光华《汉代西北屯田研究》，兰州大学出版社，1988，pp. 168 - 169。

〔93〕王先谦《后汉书集解》卷八八。

编　后　记

史学家多半以恢复历史的本来面目为己任,其主要手段不外是分析、把握史料。虽然学者们所谓史料在许多场合只是文献资料,却鲜有人甘心在文本研究方面下大功夫。

章丹枫先生传世的全部成果中,文本研究所占比重之大,在老一辈学者中,可谓独树一帜。早已脍炙人口的《古航海图考释》(海洋出版社,1980年)和《法显传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等专著不用多说。这里试举一例,足见精彩。

《水经注·河水注》有一段关于鄯善国的记载:

> 注滨河又东径鄯善国北,治伊循城,故楼兰之地也。楼兰王不恭于汉,元凤四年,霍光遣平乐监傅介子刺杀之,更立后王。汉又立其前王质子尉屠耆为王,更名其国为鄯善。百官祖道横门,王自请天子曰:身在汉久,恐为前王子所害,国有伊循城,土地肥美,愿遣将屯田积粟,令得依威重,遂置田以镇抚之。敦煌索劢,字彦义,有才略,刺史毛奕表行贰师将军,将酒泉、敦煌兵千人,至楼兰屯田。起白屋,召鄯善、焉耆、龟兹三国兵各千,横断注滨河,河断之日。水奋势激,波陵冒堤。劢厉声曰:王尊建节,河堤不溢,王霸精诚,呼沱不流,水德神明,古今一也。劢躬祷祀,水犹未减,乃列阵被杖,鼓噪讙叫,且刺且射,大战三日,水乃回灭,灌浸沃衍,胡人称神。大田三年,积粟百万,威服外国。其水东注泽,泽在楼兰国北。扜泥城,其俗谓之东故城,去阳关千六百里,西北去乌垒千七百八十五里,到墨山国千八百六十五里,西北去车师千八百九十里。土地沙卤少田,仰谷旁国。国出玉,多葭苇、柽柳、胡桐、白草。国在东垂,当白龙堆,乏水草,常主发导,负水担粮,迎送汉使。故彼俗谓是泽为牢兰海也。

其中有关鄯善国都城扜泥城位置的记载和其它史籍之间存在着不可调和的矛盾,长期以来困扰着研究者,且曾引起种种误解。典型例子如榎一雄"法显の通过した鄯善国についこ","东方学"34(1967),pp.12－31,以及长泽和俊"鄯善王国历史地理(上)","早稻田大学·院·文学研究科纪要(哲学·史学)"37(1992),pp.129－143。面对纷纭众说,丹枫先生独具只眼,一针见血地指出错误的发生是在《水经注》方面。原来是注文存在错简!经先生改正错简后的文字可清录如下:

注滨河又东径鄯善国北，治汙泥城，其俗谓之东故城，去阳关千六百里，西北去乌垒千七百八十五里，至墨山国千八百六十五里，西北去车师千八百九十里。土地沙卤少田，仰谷旁国。国出玉，多葭苇、柽柳、胡桐、白草。国在东垂，当白龙堆，乏水草，常主发导，负水担粮，迎送汉使。伊循城，故楼兰之地也。楼兰王不恭于汉，元凤四年，霍光遣平乐监傅介子刺杀之，更立后王。汉又立其前王质子尉屠耆为王，更名其国为鄯善。百官祖道横门，王自请天子曰：身在汉久，恐为前王子所害，国有伊循城，土地肥美，愿遣将屯田积粟，令得依威重，遂置田以镇抚之。敦煌索劢，字彦义，有才略，刺史毛奕表行贰师将军，将酒泉、敦煌兵千人，至楼兰屯田。起白屋，召鄯善、焉耆、龟兹三国兵各千，横断注滨河，河断之日，水奋势激，波陵冒堤。劢厉声曰：王尊建节，河堤不溢，王霸精诚，呼沱不流，水德神明，古今一也。劢躬祷祀，水犹未减，乃列阵被杖，鼓噪讙叫，且刺且射，大战三日，水乃回灭，灌浸沃衍，胡有称神。大田三年，积粟百万，威服外国。其水东注泽。泽在楼兰国北，故彼俗谓是泽为牢兰海也。

这样的乙正称得上是丝丝入扣、天衣无缝。于是全部疑问均告廓清！有俾于西域史研究自不待言，更得为郦氏之功臣。

这篇重要的文本研究完成于1984年，曾先后两度发表(《章巽文集》，海洋出版社，1986，pp.237－244和《中亚学刊》第3辑，中华书局，1990年，pp.71－76)，遗憾的是一直没有得到研究者应有的重视，似乎有必要在这里乘机强调一下。

史料固然不等于历史，但迄今历史学家研究的对象与其说是历史本身，不如说只是史料。迄今通过史料窥测历史本来面目的一切尝试都还不能说是很成功的。这不能归咎于手段的落后，只能说是史料的本质决定了这一点。

尽管史料在很大程度上不能反映历史本来面目，但史料作为历史的遗存物，即使仅仅是历史的一些虚幻、残缺的投影，毕竟也依附着某些往日的哪怕是被扭曲的信息。由此可见恢复史料本来面目的意义不容忽视。章丹枫先生致力于文本研究的价值正在于此。

研究的领域从平沙无垠的西域直达烟波浩渺的南海，丹枫先生真是一个罗曼蒂克的人啊！我每次面聆教诲，如沐春风的那种感觉，并未随岁月消逝，而是历久弥新哩。

余太山

《欧亚学刊》章程

一、本学刊所谓“欧亚”主要指内陆欧亚(Eurasia),大致东起黑龙江、松花江流域、西抵多瑙河、伏尔加河流域,具体而言除中欧和东欧外,主要包括我国东三省、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以及蒙古高原、西伯利亚、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土库曼斯坦、塔吉克斯坦、阿富汗斯坦、巴基斯坦和西北印度。其核心地带即所谓欧亚草原(Eurasian Steppes)。

二、内陆欧亚历史文化研究是世界历史文化研究不可或缺的组成部份,东亚、西亚、南亚以及欧洲、美洲历史文化上有许多疑难问题都必须通过加强内陆欧亚历史文化的研究,特别是将内陆欧亚历史文化视作一个整体加以研究才能获得确解。我国作为内陆欧亚的大国,深入开展内陆欧亚历史文化的研究更是责无旁贷:有关研究不仅饶有学术兴趣,而且是加深睦邻关系,为改革开放,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创造有利周边环境的需要,因而亦具有重要的现实政治意义。

三、内陆欧亚历史文化研究的对象主要是历史上活动于欧亚草原及其周邻地区(特别是我国甘肃、宁夏、青海、西藏和小亚、伊朗、阿拉伯、印度、日本、朝鲜乃至西欧、北非等地)诸民族本身、及其与世界其它地区在经济、政治、文化各方面的交流和交涉。由于内陆欧亚(尤其是其核心地带)自然地理环境的特殊性,其历史文化呈现出鲜明的区域特色。

四、“欧亚学刊”是不定期、连续性学术刊物。凡属内陆欧亚历史文化研究范畴的专题(或资料)研究论文,内容充实,有一定广度、深度,均在收辑之列,只要文字洗炼,篇幅可以较长(一般不超过5万字)。尤其欢迎系统研究成果。每辑约30万字左右。1年左右出版一辑。

五、本刊主要登载中国学者的有关论文,也适量刊用外籍学者同类论文。后者主要以汉译文的形式发表,若为英、日、德、法、俄文,亦可以原文发表。

六、本刊主要刊登论文,也适量刊登有关的书评。书评提倡实事求是,反对一味捧场。

七、汉文稿件具体要求如下:

(一)使用大小相同的有格稿纸,每格一字,标点占一格,稿面要整洁。

(二)字迹要清楚,字体要端正,不要草书或行书。

(三)主要使用简化字(以文字改革委员会公布者为准);引用古籍必须用繁体者,须予注

明。某些文章由于内容需要,亦可按作者要求全文用繁体编排。

(四)章节层次清楚,序号一致,其规格举例如下:

第一档:一、二、三

第二档:(一)、(二)、(三)

第三档:1、2、3

第四档:(1)、(2)、(3)

(五)书名加书名号"《》"书名中嵌套的书名用"〈〉"号;篇名、报刊名加引号。

(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历代(包括民国)纪年,在文中首次出现时,一律标出公元纪年。

(七)引文应仔细核对,做到准确无误。引用古籍,须注明书名、篇名(或卷数),若非常见古籍,还应注明版本;篇名置于书名号内,其间用"·"隔开,如:《汉书·西域传》。

(八)注释全部放在文章末尾,不用脚注或边注,除非确实必要,亦不用夹注。注号〔1〕、〔2〕、〔3〕,置于字、句右上角。再次征引,用"注[1]所引文或书第几页"或"同注[1]"等形式,不合并注号。

(九)文献数据的出处必须注明着译者、书或论文名、出版地点和出版者、出版年月。如系外文论著,英、日、德、法、俄用原文,不必汉译;其余用拉丁转写,并附汉译。书、刊引用次数较多者一律使用略语。略语表应置于注释最前面。如:JRAS: *Journal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其格式举例如下:

1 汤用彤《隋唐佛教史搞》,中华书局,1982,页78—104。

2 季羡林"浮屠与佛",《中印文化关系史论文集》,三联书店,1982,页323—336。

3 荣新江"龙家考","中亚学刊"第四辑,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页144—160。

4 北村高"コタン出身译经僧と华严经について","龙谷大学佛教文化研究所纪要"17(1978),页88—93。

5 A. Stein, *Serindia, detailed report of exploratons in Central Asia and westernmost* Oxfort, Ciarendon Press, 1928, pp. 67－90.

6 E. G. PuLLeyblank, "Chinese and Indo－Europeans", in *Journal of Royal Asiatic Society* (1966), pp. 9－39.

(请注意外文斜体的运用)。

(十)标点符号的书写要注意:逗号、顿号、句号、分号、冒号、问号、感叹号不要放在每行顶端;引号、书名号、括号的前半边不要放在每行末尾,后半边不要放在每行顶端;删节号、破折号可放在每行顶端,但不能分作二行书写;行文中删掉一句或数句,用六个点,删掉一个自

然段,用十二个点,并另起一行。完整的引文,句号写在引号内;不完整,夹引夹议或转述类引文,句号和逗号要写在引号和注号外。引文后的注号应紧接引号,必要时亦可放在引号外的标点之后。

(十一)专名的汉译:这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暂时只能提出以下要求:

1 尽量采用约定俗成者。

2 译名在做到全文一致的基础上,尽可能与本刊前出各辑已采用者统一。

3 不习见的专名,在文中首次出现时,请附上原文,除俄文,一律使用拉丁字母转写形式。

(十二)插图:如文中需要插图,请作者提供清晰的照片(或底片、翻转片),绘制精确的图、表等,线图用硫酸纸墨绘,复印件要清晰,并在稿中相应位置留出空白(或用文字注明);图、表编号以全文为序。插图若非自制,要注明采自何处。

(十三)来稿请附大作标题英译文。

(十四)欢迎计算机打字稿(A4 型纸隔行打印)。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欧亚学刊　第四辑
作者＝余太山主编
ＳＳ号＝１１４１５４０２
ＤＸ号＝０００００５１０００２９
出版项＝中华书局，２００４
ＩＳＢＮ号＝７－１０１－０４２１９－８／Ｋ１０７－５３
页数＝
下载位置＝ｈｔｔｐ：／／ｈｎ３．５ｒｅａｄ．ｃｏｍ／３００－３６／ｄｉｓｋｓｂｊ／ｓｂｊ０３／０９／